

中國文學研究叢書 0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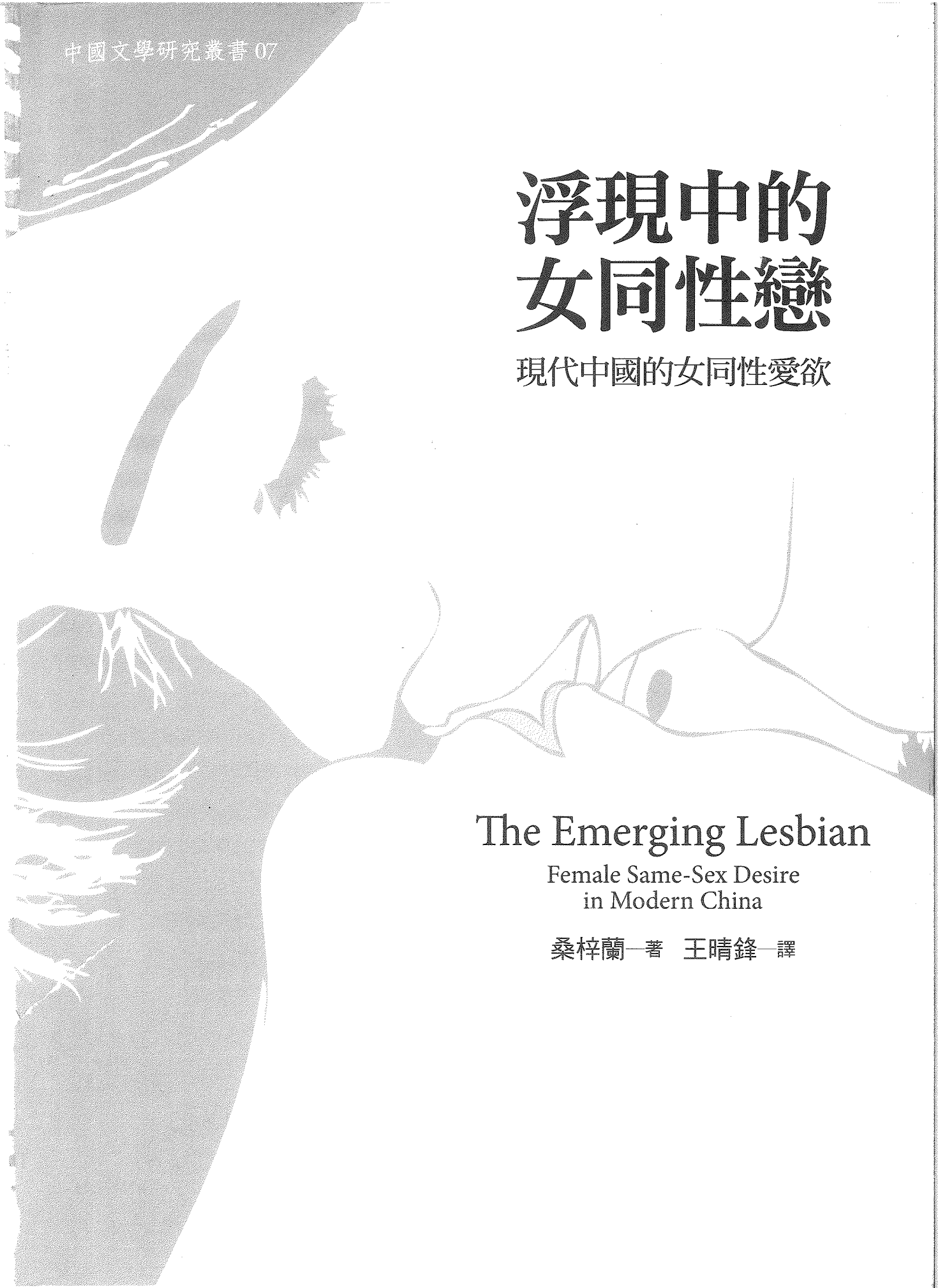
浮現中的 女同性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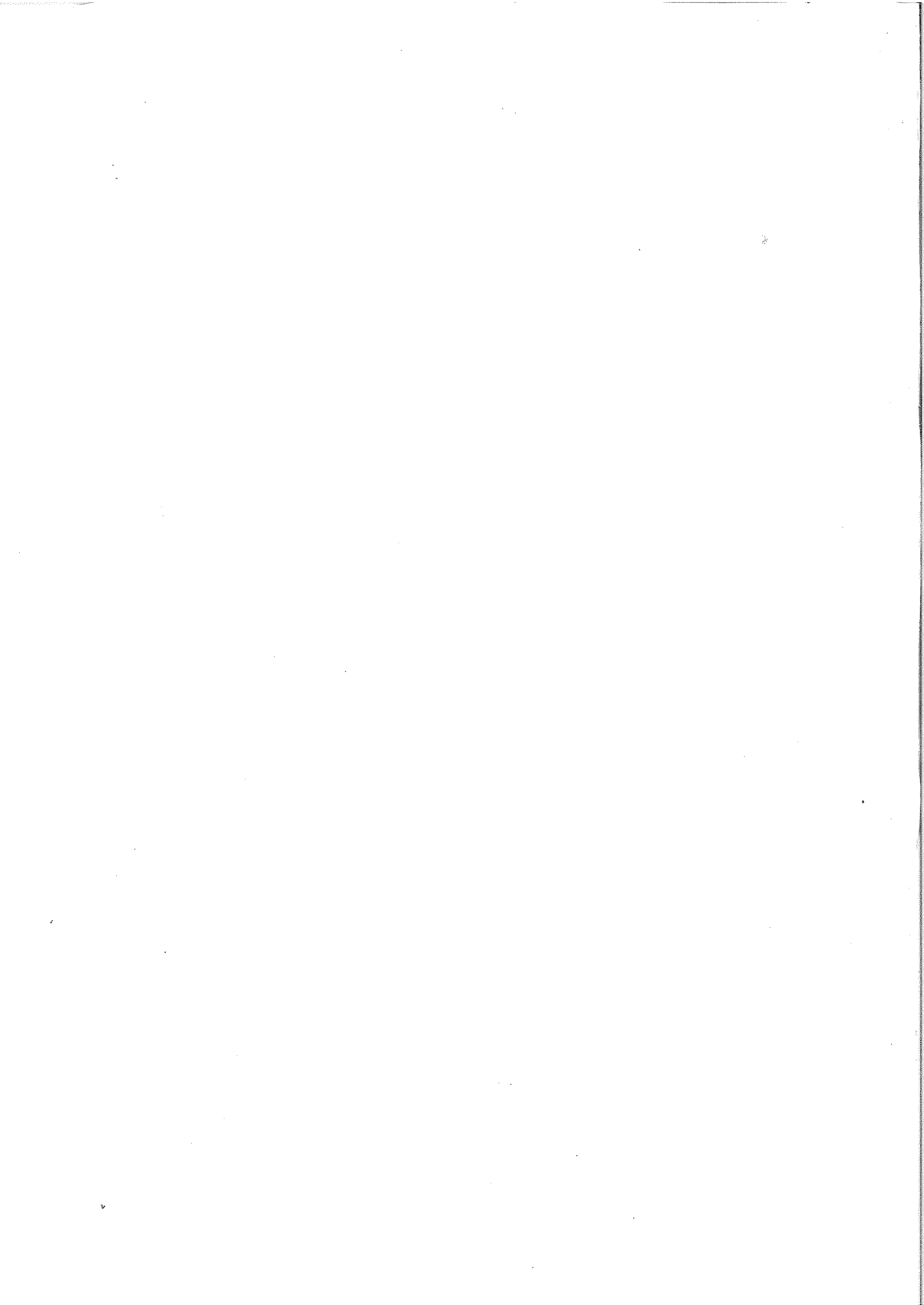
現代中國的女同性愛欲

The Emerging Lesbian

Female Same-Sex Desire
in Modern China

桑梓蘭一著 王晴鋒一譯





導讀／

翻譯「性主體」——閱讀《浮現中的女同性戀》

出生於臺灣的桑梓蘭從臺大外文系畢業，留學美國取得柏克萊大學比較文學博士，目前任教於美國密西根州立大學。她在 2003 年出版的學術專書《浮現中的女同性戀——現代中國的女同性愛欲》（*The Emerging Lesbian: Female Same-Sex Desire in Modern China*）在英文學術界是研究臺灣同志與中國同志的先驅著作之一。

讀者一看到這本書，心裡頭可能就會冒出幾個基本問題：「同性戀是什麼？」；「現代中國也有女同性戀嗎？」；「這個研究課題有什麼重要性？」這幾個問題也是許多國內外性別研究者、同志研究者、多元性別研究者共同面對（並且一再被問）的問題。《浮現中的女同性戀》主要貢獻就是很有耐心地為這些基本卻難纏的問題提出理論化的答案。「很有耐心」，是指作者勤於整理歐美相關理論和國內外文獻；「理論化」，是指作者挑戰了學院內外多種被理所當然化的（假）常識。面對基本問題、耐心、理論化，聽起來是治學基本功，事實上並不容易做到；在這些方面，《浮現中的女同性戀》遠勝某些前行研究，也就是書中所質疑的小明雄《中國同性愛史錄》、韓獻博（Bret Hinsch）《斷袖的激情：中國男同性戀傳統》（*Passions of the Cut Sleeve: The Male Homosexual Tradition in China*），以及許多臺灣研究生不假思索便暢快引用的周華山著作。

以上幾個問題的精華討論就在《浮現中的女同性戀》第二部分第四章〈翻譯同性戀：民國時期的同性愛論述〉。「同性戀是什麼？」根據這一章的說法，「同性戀就是從西方經過日本再翻譯到中國的成果」。同性戀在西方本來就有多種而非單一的定義，在日本轉手再進入中國之後，又各自對應了不同的字詞。也就是

說，同性戀從西方翻譯到中國的效果並不是一對一的（一個單字對應一個單字，一如「London」對應「倫敦」），而是多對多的。正如作者引用中國留美學者劉禾（Lydia Liu）指出，同性戀到了中國的效果，與其說是（傳統理解的）翻譯，不如說是發明：中國並不只是被動地接受西方概念，更藉著這個西方詞彙之便，在中國和中文中發明諸多西方不見得能夠理解的人事物。本文標題標明「翻譯『性主體』」，就是要強調《浮現中的女同性戀》做了什麼工作：它解釋了主體和性的主體怎麼樣在中國以翻譯的名義被創生出來。

「現代中國也有女同性戀嗎？」這個問題暗示：西方已經有了這個現代化玩意（即女同性戀），那麼，現代中國跟得上腳步嗎？《浮現中的女同性戀》全書都在處理這個暗示所牽連的翻譯與政治（這裡的政治，是指如何站在「大中華地區」質疑握有詮釋權的西方）。這個問題還可以進一步拆解下去：什麼是現代？什麼是中國？女同性戀是不是夾在（被預設為異性戀的）婦女和（被預設為男的）同性戀之間？這些問題大致上已經在書中多處回應。臺灣讀者可能特別想要問：什麼時候臺灣變成大中華地區的一部分了？「大中華地區」在英文原著中是「transnational China」（跨國的中國），也就是「在中國領土之內和在領土之外的中國」——臺灣被視為中國領土之外的諸多中國之一。畢竟臺灣政府宣稱自己是中華民國，也是中國的一種。

「這個研究課題的重要性何在？」這個問題的潛臺詞是，「女同性戀恐怕不是重要的研究課題吧？」這是國內外許多學人與研究生長久以來共同面對、忍受的挑釁。綜觀全書可以察覺桑梓蘭對這種挑釁的一再反擊：她藉著訴諸公共性（有時候化身為公共空間、公領域等等類似詞語）來回應挑釁，不斷強調女同性戀和公共性的密切結合。既然各界將公共性的重要性視為理所當然，那麼將女同性戀加以公共化看起來就是一個具有說服力的策略。作者為這部在時間空間都極具野心（一百年來的中國和臺灣）的專書找出一條整合各章的主軸。我認為這部書的主軸與其說是「女同性戀」，不如更準確地說是「公共性與女同性戀」。

《浮現中的女同性戀》進行多種整合的工作。我在這裡特別把焦點放在臺灣讀者可能尤其在乎的其中三種：一，中國和臺灣的整合；二，社會和文學的整合；

三，歷史主義和跨歷史主義的整合。這些整合都有策略上的考量，都有好處和壞處，絕不是穩賺不賠的投資——事實上，完全穩當可靠的學術思考才是妄想。

首先，此書將臺灣女同志和中國女同志寫在一起，就像是「半杯水心理測驗」一樣：悲觀地看，臺灣社會各界努力的果實要包裝成中國製造才能夠讓英文學術界買單；但樂觀地看，正因為被包裝成「跨國的中國」，臺灣產品在國際市場才可以搭上中國熱的便車，顯得更有賣相。持平而論，這個半杯水心理測驗要放在歷史脈絡來檢視。一，1990年代的臺灣人比較樂觀。《浮現中的女同性戀》的初稿（桑梓蘭的博士論文）寫在1990年代，正是臺灣許多人相信臺灣經驗可以鼓勵中國多種改革的樂觀時代，是臺灣人相對比中國人有錢的時刻。在此書初稿成形之際，「亞洲四小龍」（潛臺詞是：臺灣是領先韓國的經濟模範生）、「兩岸三地合作」（潛臺詞是：臺灣可以做為中國的楷模）等等（來自商業界市場考量的）話術是時代背景大聲演奏的主旋律。人文學科研究者很難不受時代所制約。

二，再說，新的語彙可以觸發新的共同體。1990年代也是「同志」這個新詞開始在香港、臺灣、中國（也就是兩岸三地）快速取代「同性戀」這個舊詞。不少臺灣同志在當時也樂見同志版本的兩岸三地格局。「同志」這個典出中國（共產黨同志）而且又反饋中國的詞，正是一個與其說是翻譯（舊詞新解）還不如說是發明（如劉禾所言）的範例：在同志這個詞被挪用之前，「兩岸三地」的同性戀者很少想到彼此有何關聯；同志被挪用並流行之後，各地同志就開始有意無意促成同性戀版本的「跨國的中國」。很多人說，同志一詞讓異性戀、雙性戀、同性戀都可以自稱同志；我想補充，除了這種在性傾向層面的共同體之外，同志一詞也讓各種國籍的性主體不知不覺加入國族層面的大中華共同體。

三，學術體制。長久以來第一世界學術界（歐美）都將臺灣研究視為中國研究底下的一個選項（臺灣這個選項跟雲南研究、山東研究等等選項一樣可以互換）。這種體制常規很難在短時間內，由少數有心人改變。於是，山不轉路轉：作者採用「跨國的中國」來避開「大一統的中國」的說法，並且在第一章註31提及有學者（即印度的中國專家杜贊奇〔Prasenjit Duara〕）認為大一統的中國是虛妄想像。

作者在書中為臺灣爭取了一些發言機會。全書分成四部，最後一部是「解嚴之後的臺灣」，不只是剛好按照時代順序將解嚴之後的臺灣放在壓軸位置，也因為作者想要讓臺灣指向女同性戀的願景。不過，也因為作者努力整合中國和臺灣，臺灣女同志在社會和文化的努力成果被詮釋為鼓舞中國進步的力量——對身在2014年的臺灣人和香港人來說，這種詮釋恐怕很刺眼（類似「港臺要民主，才能帶動中國國內民主化」的說法）。這種力求中國和臺灣整合的邏輯，或許可以解釋此書第四部的詮釋：1949年國民黨遷臺被認為帶給臺灣「中國現代性的遺緒」（但是沒有提到日本帶給臺灣什麼）、邱妙津的小說被認為應和了五四時期中國女作家。前一個說法放大了國民黨的貢獻（國民黨刻意不將中國現代化的許多資產帶到臺灣，如五四進步文人的著作），並且忽視了日本帶給臺灣的現代性（作者在討論五四的時候強調日本影響中國人如何理解同性戀，在討論臺灣的時候卻不談日本現代性的遺緒）；後者則牽強地讓邱妙津跟中國作家依親。在我印象中，邱妙津並不關心五四文學。

其次，在整合中國和臺灣之餘，《浮現中的女同性戀》也進行了社會和文學的整合。作者在整合社會和文學這兩個領域（以及，社會科學和文學研究這兩種學門）的時候全力以赴，顯示了晚近美國文學研究頻繁向社會科學求教的新趨勢。原則上我也樂見這兩個學門合作，尤其期待臺灣的各種文學研究者多向社會科學取經。

全書四個部分都可進一步切分為兩半，前半部偏向社會現象的討論，後半部則是文學作品的分析。例如，在全書第二部分「民國時期的中國」，前半部重點在「翻譯同性戀：民國時期的同性愛論述」（社會的面向），後半部聚焦於「五四小說中的女同性愛」（文學的面向），前後部分相輔相成。第二部分將民國初期翻譯的社會現象和五四的文學表現並置在一起，是全書中社會與文學整合的精華示範。然而，可能正因為作者處理五四時期的時候得心應手，所以在撰寫後面的歷史階段時，有時候感嘆「後毛澤東時期」的中國已經跟五四精神脫節，有時候卻又稱許晚近作家（如邱妙津）回應了五四前輩——這些感嘆和稱許都顯示出作者對於五四時期的眷戀。

這種對於五四時期公共性的眷戀，投影在書中第四部分針對臺灣的觀察，結果第四部分臺灣研究就活在第二部分五四研究的陰影之下。五四時期的研究者只要考察當時的報刊以及參與公共討論的女作家作品，就可以大致掌握當時公共性的輪廓；第四部分前半部是「媒體化公共領域中的女同性戀運動」，後半部是「女同性戀自傳性書寫」，亦即討論邱妙津的專章，卻不像五四時期那麼容易掌握。「媒體化公共領域中的女同性戀運動」這一章似乎想要襲用研究五四的方式來研究解嚴後的臺灣，所以特別留意大眾媒體和女同性戀運動。這一章勤於記載媒體和社運參與者的脈動，誠然達成苦勞，但是這種苦勞不見得可以保證研究者掌握解嚴後臺灣的公共性。解嚴後臺灣的精闢分析在國內外社會學界已有豐碩成果，讓《浮現中的女同性戀》相形失色。如今看來「媒體化公共領域中的女同性戀運動」與其說是公共性的分析，不如說是臺灣社會現象的報導。

重視公共性的策略有利也有弊。第四部分後半部的邱妙津研究具有歷史地標意義，畢竟是英文學術界深入探討臺灣同志文學的先行者之一。然而，這一章為了持續強調公共性，不惜將某些訴求塞入邱妙津口中，也就是在難以捉摸的作家（含過世的作家以及不喜公開發言的多種作家）身上強行安裝能动性（agency）。我在這一章看到，小說中的虛構人物被等同於邱妙津這個真人、邱妙津對媚俗的大眾媒體提出批判、邱妙津對公共空間頗有一番見解——也就是說，邱妙津的文學作品被當作一種社會科學的資料來看待，她的文學被認為忠誠反映了真實世界中的人。文學的虛構性被忽略了。如果《鱷魚手記》裡的鱷魚是戴上假面的角色（以鱷魚皮為假面），那麼書中眾多苦戀的大學生角色當然也戴了假面。在文學世界中（想想《哈姆雷特》、《尋羊冒險記》），有哪個角色不戴假面呢？

此書珍視公共性，卻同時小看了私密性。《鱷魚手記》或許也釋放出進攻公共性的訊息，但它更歌頌了私密性帶來的痛苦兼樂趣。

本文在前面用比較長的篇幅討論《浮現中的女同性戀》如何整合臺灣與中國、文學與社會，是希望為這本書摸索更貼合當前臺灣情境的思辨空間。最後我要指出這本書也進行了「歷史主義」和「跨歷史主義」的整合。這第三種整合聽起來不像前兩者那麼容易吸引臺灣讀者的注意，但卻值得各種「小眾歷史」

（例如同志文學史、原住民史、跨性別醫療史等等）的關心者仔細閱讀。此處所說的歷史主義，是指一種堅持每個字詞都要嚴謹放在正確時空中的態度。例如，按照歷史主義者的規矩，19世紀才出現「同性戀」這個詞，所以只有19世紀之後的人才能被稱為同性戀者；19世紀之前的人，就算頻繁進行同性之間的性行為，也不能被稱做同性戀者，不然就是「時代錯亂」。（一如，如果有人以為古代日本人不是坐在地板上喝清酒而是坐在酒吧高腳椅上喝雞尾酒，同樣也犯了時代錯亂。）跨歷史主義者則不理會歷史主義者的規矩，反而將19世紀之前各國名流（例如古希臘羅馬帝王、日本武士、漢朝皇帝）都稱為同性戀者。歷史主義和跨歷史主義各有其利弊：如果我們硬要說古希臘羅馬沒有同性戀者，是不是徒然為了學術的嚴謹而自斷了想像族譜的自由？同時，如果我們慷慨承認亞歷山大也是同性戀者，那麼我們要不要考證他是否看過精神科醫生而且上過同志酒吧？（精神科醫生跟同志酒吧總是跟同性戀者共存。）

任何主義推到極致，都會顯得荒謬。桑梓蘭在書中在歷史主義和跨歷史主義之間耐心取得理論化的平衡點（先前我說過耐心和理論化是《浮現中的女同性戀》的勝出之處），就是要同時承認歷史的斷裂性與延續性。《浮現中的女同性戀——現代中國的女同性愛欲》的標題充滿巧思。除了副標題暗示了「現代中國」和「女同性戀愛欲」之間的張力之外，主標題的「女同性戀」（lesbian）和副標題「女同性戀愛欲」（female same-sex desire）也有制衡關係：這兩個詞在英文中各是歷史主義者和跨歷史主義者的選擇。

標題明說了某個訊息，同時也就暗示了另一個訊息：女同性戀是浮現出來的，那麼，有什麼人事物凹陷下去了呢？（emerge的反面就是submerge。）陷去了哪裡？凹處還藏有哪些性的主體？愛欲是不是凹陷到「跨國的中國」深處？這些答案，就有賴各界愛書人解密吧。

紀大偉

國立政治大學台灣文學研究所

2014/10

繁體中文版序

掐指算來，中譯本面世距離當初開始著手這項研究已有二十年，距離英文版的出版也有十一載，時光過得何其迅速！二十年中，同時湧現或後起的研究不少，但是這本書始終得到不少讀者的眷顧。何其幸運。

回想當初發願從事這項研究，除了因為剛好身處風氣開放的舊金山灣區耳濡目染又在酷兒理論蓬勃發展的加大柏克萊校區求學，還有一個原因就是受到當時臺灣風起雲湧的酷兒論述的激勵。在太平洋彼岸為臺灣當代文化多元化發展之迅猛感到振奮之餘，也隱約感到當時引領風騷的先行者搬演英美學界的論述，例如恐同、異性戀機制等概念，來談論臺灣社會，熟極而流，但是卻缺乏重新歷史化的過程。我感到疑惑，臺灣社會乃至其他的華人社會一直就是恐同的嗎？此恐同與西方社會的所謂恐同是一樣的面貌嗎？華人社會的異性戀機制又是怎麼一回事？現代化在這裡起了什麼樣的作用？東西近現代文化交流史又扮演什麼樣的角色？如果在歐美，如傅柯在《性意識史》第一冊中某些段落所宣稱的或如若干私淑傅柯的學者所主張的，同性戀這樣的性身分成立的歷史甚短，可追溯自 19 世紀的性科學，而其內涵與之前的相關情慾實踐概念有別，那麼中文語境中的同性戀——不管是作為性態或性身分——豈不是歷史更短？它與中文原生的語彙有何重疊與分歧？中間曾產生什麼樣的嫁接關係或是扞格齟齬？甚至也不得不問：臺灣的現代性與大陸民國時期現代性有無關連？臺灣戰後以來與大陸民國時期新興的性論述有何遞嬗關係或是呼應？更不妨問：當代臺灣的酷兒論述發展在華人社會中純屬單一現象，還是具有指標性的意義？

這些就是我開始這項研究的初衷。從當代臺灣，追溯到大陸民國時期，再追溯到明清。逆流而上，是想重建現代中文中某些性論述的譜系，也想發現斷裂

點。也因為尋找性論述的來龍去脈，而涉及近現代日本和歐美，特別是其所謂性科學（又稱性學）。一旦開始找資料，很快就發現女同情慾在 20 世紀以前中文書寫中的呈現遠不如涉及男同（所謂「男風」）的多如牛毛，其研究也如鳳毛麟角，處於邊緣狀態。這和女同在 1990 年代臺灣同志運動中揚起的鮮明旗幟，與當時酷兒理論與女性主義論述之間的脛齒相依，都形成強烈對比。檢視大陸民國時期文獻，可以發現那是一個關鍵的轉折點：正是在 1910 至 1920 年代，女女之間的情慾開始獲得新的命名和意義，並得到新的審視——既包括新的社會監督控管，也代表新的主體的誕生。這個過程，除了西方和日本性科學的翻譯所造成的直接影響，也因為中國傳統父權制在民初新女性自家庭爭取出走和解放之際面臨空前挑戰，必須重新發明、補強和激活自己。因此，同性愛或同性戀論述的出現對於女女情慾不啻一把雙刃劍。同時，現代同性愛論述的出現對於男男情慾卻更大程度地意味著前所未有的病理化和社會控管。因為，傳統的斷袖男風論述早已給好男色提供了一定程度的正當性。傳統論述雖然對於男色也偶有疑慮而視為非正道，但即使當這樣的疑慮發生也不至於將好男色的文人士大夫視為身心異常或病態。傳統的歧視主要針對在性關係中處於被動或被寵幸的男體，認為喪失陽剛之氣；這種歧視，與其說是針對男男情慾，不如說是對於男性去勢或跨性別的輕蔑。

雖然研究的動機是由近而遠，由臺灣出發而涉及中國，但是在敘述上，採順時而敘。因而造成了一個原先意想不到的問題，那就是從 1949 年前的中國大陸單單銜接到當代臺灣，場景轉換幅度頗大，略感突兀。我於是接受芝加哥大學出版社邀請的匿名審稿人的建議，在原先的書稿基礎上增添了 1949 年以後新中國的內容。因此後來實際出版的書就包括了四大部分：現代以前，大陸民國時期，後毛時代中國，和當代臺灣。這樣的結構對於英語世界的性史研究者、漢學家以及對中國感興趣的一般讀者都更顯得平衡，也更豐富。然而，致力於臺灣研究的讀者卻可能會感到談臺灣的篇幅不夠多和詳盡。好在這方面的研究已經不少，讀者儘可參考。

在主旨上，弔詭的是，雖然我找到了不少文獻，證明 19 世紀末 20 世紀初性

科學在 20 世紀上半葉中國造成了新的性知識典範，但是我也注意到，新的典範並沒有完全掃除舊的，至少沒有一夜之間如此，而是新舊不斷拉扯，彼此類比，互相轉譯，摻雜混合。新的知識典範提供了新的關鍵詞和新的組織方式，但是卻吸收了部分固有的思考習慣。這樣的觀察其實也是傅柯式的，因為他除了談典範轉移，也談知識考古學。一層一層地深挖下去，誰知道在新大樓的地基底下會發現什麼殘骸遺跡呢？但是，也因為我既論證性知識新典範的出現又指出舊思想舊價值的還魂，這本書也引起了一些批評。有學者認為我不夠強調 20 世紀之初性科學引入中國的革命性作用，認為「同性戀」的新知識典範在中國早在 20 世紀上半葉就確立了。相反地，也有學者認為我不夠注意舊有中國文化對於同性關係固有的偏見——這些偏見使得大陸民國時期公眾在接受西方性學上產生了一些限制。可以說，這兩種批評都各自看到了此書觀點的一個面向，但不是全部。

其他對這本書表示異議的不一而足。比較重要的有某些學者認為此書過分強調女性主義，把愛女人的女人當作女同的一個同義詞太過簡化，而且在某些章節不夠彰顯陽剛的女同主體，也就是臺灣同志社群中所謂的 T (tomboy or butch)。我卻想再次強調，所謂女性主義究竟是什麼，其實沒有單一的定義。T 的主體，對於刻板性別角色的反抗，完全可以置於後結構女性主義的性別批評大旗之下。我對於 T 確實沒有漠視的意思。例如，我欣賞邱妙津有關陽剛女同主體的創造性書寫，是此書有關臺灣的章節部分特別標舉的作家。但是，我認為郁達夫 1932 年寫的《她是一個弱女子》就有概念化、平板化和醜化男子氣概女子的嫌疑，不足為訓。我之所以發生這樣的懷疑，和郁達夫身為男性沒有絕對的關係，和他當時在其他的小說裡往往運用時新的醫學名詞和觀念有關。總之，如果有讀者想更了解我對跨性別的看法，不妨參考我在其他的著作中的闡述。¹

1 Tze-lan D. Sang, "The Transgender Body in Wang Dulu's *Crouching Tiger, Hidden Dragon*." In *Modernity Incarnate: Refiguring Chinese Body Politics*, ed. Larissa Heinrich and Fran Martin.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2006. 98-112; Tze-lan D. Sang, "From Flowers to Boys: Queer Adaptation in Wu Jiwen's *The Fin-de-siècle Boy Love Reader*." In *Queer Sinophone Cultures*, ed. Howard H. Chiang and Ari Larissa Heinrich. London and New York: Routledge, 2014. 67-83.

在研究寫作的過程中，因為個人的時間精力有限，有一些問題沒來得及去探究，例如日本性科學何時引入日治臺灣，又有何發展？是日文直接引入，還是也有中文翻譯？如果有翻譯，那麼是否參考了同時期中國大陸翻譯性科學，是否可作比較？又如，傳統中醫對於女性情慾的看法與儒家道統禮教之間存在何種張力？這些問題加起來所涉及的歷史幅度很廣，文獻繁雜，很難以一己之力去一一擊破。套一句陳詞：此書最大的功用在於拋磚引玉，研究的進一步完善就要仰賴其他學者了。

最後，將近四百頁的書由北京大學的社會學博士王晴鋒先生僉譯為中文，工程浩大，特此致謝。王博士與我素昧平生，至今並未見過一面，他願意翻譯完全是基於學術上的興趣。譯稿完成後由於諸多原因，四年後才由臺大出版中心推出。中譯能由母校出版，我深感榮幸。謝謝當初促成此事的湯世鑄先生，吳菡女士，以及負責編務的李協芳先生。

桑梓蘭

美國密西根州立大學

2014/6/30

致 謝

這項研究的雛形是我在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比較文學系的博士論文。在此感謝最初閱讀的劉禾、Michael Lucey、張洪年、Elizabeth Abel，及已故的 William Nestrick，感謝這幾位教授在學術上精湛的指導。

多年來，我得益於許多學者的建議或鼓勵，包括 Stephen West、王德威、彭小妍、Carolyn Dinshaw、Judith Zeitlin、楊美惠、Judith Butler、葉文心、Gail Hershatter、華瑋、奚密、張誦聖、Theodore Hutters、Lisa Rofel、史書美、Andrew Jones、林麗君、高彥頤、胡曉真、Giovanni Vitiello、Susan Glosser、曹志漣、Paola Zamperini、Sophie Volpp、游鑒明、Cynthia Brokaw、Wendy Larson、Bryna Goodman、Maram Epstein、廖咸浩、Haun Saussy。還有王婉容、李金梅、張秉瑩、Tamara Chin 等人的友誼和洞見，時時激勵著我。

與陳染和林白的訪談，對於本書的重新概念化極為重要。我感激兩位作家與我分享她們對藝術和創作的見解，還有沈睿的大力協助。

本書第三、第七和第八章的部分內容，曾先後在加州大學聖塔芭芭拉分校、史丹佛大學、加州大學柏克萊分校、舊金山州立大學、哥倫比亞大學、芝加哥大學和奧勒岡大學等校進行演講。此過程中激發了許多問題，讓我重新思考原有的一些觀點。

芝加哥大學出版社的匿名審者指出原稿中的一些錯誤，並推薦一些能協助我修正的寶貴資料。「欲望世界」系列叢書主編 Gilbert Herdt 和芝加哥大學出版社的 Douglas Mitchell 在耐心等待我脫稿的日子裡，始終如一地支持我。以上各位的鼓勵和明智的建議是本書得以出版不可或缺的動力。

本研究的各個階段，主要由蔣經國基金會和美國梅隆基金會（Mellon Foundation）這兩個論文獎學金，以及奧勒岡大學社會女性研究中心、藝術及科學學院的教師研究補助。奧勒岡大學東亞語言文學系和史丹佛大學亞洲語言系都給予教學以外的休假研究機會，讓我有餘力進行寫作。另外還有蔣經國基金會慷慨補助出版此書。^{*}

最後但同樣重要的是，雙親及家人給予我的無限關愛，讓學術研究成了令人愉悅的探索。

* 此指原書 *The Emerging Lesbian: Female Same-Sex Desire in Modern China* 的出版。

目 錄

i	導讀／ 翻譯「性主體」——閱讀《浮現中的女同性戀》／紀大偉
vii	繁體中文版序
xi	致 謝
001	第一章 導論
	第一部分：現代以前中國
041	第二章 重探現代以前中國的女女關係
073	第三章 蒲松齡怪譚中的怪異女性
	第二部分：民國時期的中國
107	第四章 翻譯同性戀：民國時期的同性愛論述
139	第五章 五四小說中的女同性愛
	第三部分：後毛澤東時代的中國
179	第六章 後毛澤東中國的美麗新世界：概述
193	第七章 林白的女同性愛欲敘述
223	第八章 超性別意識和《私人生活》

CONTENTS

	第四部分：解嚴之後的臺灣
251	第九章 媒體化公共領域中的女同性戀運動
285	第十章 女同性戀的自傳式書寫
307	尾 聲
311	參考文獻
353	索 引
365	譯者後記

第一章 導論

世紀之轉變

一日下午，我坐在光線昏暗的圖書室裡，翻閱著早期中國女性文學雜誌《眉語》創刊號，無意間發現了一組標題為「中國美人之間情」的照片。¹上面共有四幅照片，分別代表著「絮語」、「待月」、「讀詩」、「鬥妝」（見圖 1）。²在這些照片裡（1914 年，出版於上海），其中有一張照片上是兩位身著清末民初服飾的年輕女子，共同坐在一把木椅上。更確切地說，是其中一位女子坐在另一位的腿上，手臂環繞在她同伴的肩膀上，而這位同伴的手臂則挽著她的腰。這些女子在椅子上擺出相互擁抱著親密地喁喁長談的姿態，顯然既不是為了讓人震驚，也不是為了煽情。因為刊登這些照片的是一本體面雜誌，以簡單文言的浪漫小說為特色，特別的是由士紳階層的才媛所編輯而成。³這份雜誌保持著傳統的傾向，並

-
- 1 雖然「中國」這個詞沒有用在出現照片的頁面上，但是該條列在雜誌的內容目錄中是「中國美人之間情『絮語』『待月』『讀詩』『鬥妝』」。中國美人照片的前頁，是一些斜倚著的西方美人的照片。
 - 2 「絮」的字面意思是「柳絮」或「棉狀物」。「絮語」或「如柳絮般的話語」，有著低聲細語、連綿不斷、雜亂無章、漫不經心和自由不羈之風的涵義。
 - 3 創刊宣言（《眉語宣言》）強調該雜誌是由一群才媛編輯出版的。在此介紹了四位女成員的名字與照片：主編高劍華，編輯顧幼菴、馬嗣梅和梁桂琴。此外，還介紹了兩位男性助理：高劍華嫁給了許嘯天，許嘯天是一位在 1910 年代的上海通俗小說家，通常認為許嘯天在雜誌的發展過程中扮演著重要角色，他協助雜誌編輯工作的同時為該雜誌撰寫文章。雜誌的宣言對象同時包含男性和女性讀者，因此很難確定其中真正的女性讀者占多大的比例。作為最早的一本由女性作家撰寫娛樂性小說為主要特色的都市雜誌，《眉語》在某些方面具有創新、開拓性。但是在五四時期，都市娛樂小說常遭到精英知識分子的揶揄和奚落，被批評為輕浮、意識形態的倒退。有關 1910 及 1920 年代都市通俗小說的作者、讀者以及意識形態重要性的分析，參見：Link, *Mandarin Ducks and Butterflies*。

美 人 之 閒 情



讀 詩



絮 語



鬥 妝



待 月

圖 1 《眉語》創刊號

與幾年之後出版的以現代的、歐化的白話文書寫的五四文藝雜誌相比，顯得有些保守。《眉語》把這些女子當成是中國閨秀的樣本來展示。⁴她們從事著一種令人讚賞的閒暇活動，就如同讀詩或沐浴在花園裡的月光下，很適合於具有出類拔萃的容貌和感情豐富的女子。但是，對於一位在 20 世紀末注視著這些照片的中國女性讀者——我——而言，這樣一種毫無拘束地公開展示身體之間的親密情感的舉動卻顯得新奇和令人訝異。⁵

這張不經意從一本破損的舊雜誌頁面上挽救過來的圖片，正好是表明 20 世紀初以來中國社會有關女性間符合體統的關係和親密性的觀念發生了很大變化的諸多徵象之一。我倒不是說中國社會中女性密友之間的肢體親密在統計上已變得很罕見，而是說公開地展現這種肢體情感已經逐漸顯示出一種新的意義和認知框架，與受人尊敬的友誼和姐妹情誼的觀念漸行漸遠。與《眉語》中展現的雙姝密

4 由於傳統的規範不鼓勵士紳階層女性在公共場合拋頭露面，在 19 與 20 世紀交替之際，能拍照並展露在男性編的雜誌上的中國女性，通常是名妓和教會學校的女學生；士紳階層的保守女性則是極為罕見。《眉語》在後來才出現，因此為「中國美人之間情」照相的模特兒有可能是上流社會的女性。即使是娼妓，她們的職業並不必然讓她們的行為有失雅致，因為人們期待高級妓女熟諳上流社會的女性風範，也被視為都市高雅品味的典範。在上海，這個 19 世紀末 20 世紀初的中國娼妓之都，「上層階級妓女是見多識廣的都市性化身及主宰者出現在精英論述中」(Hershatter, *Dangerous Pleasures*, 8)。

雖然無從得知拍攝這組「中國美人之間情」照片時的確切情況，但是有兩種猜測比較有可能：(1) 幾位女性被說服在照相機前擺姿勢，其意圖明確是為了製作刊印在雜誌上的照片；(2) 雜誌的編輯從女性親戚和熟人那裡索要來照片，最後選擇了四張，取得對方許可後刊登出來。在第一種猜測中，女模特兒擺弄的姿態時，充分意識到自己的表現將會進入公眾視野。而第二種猜測中，照片上的女性在事後同意出版，因而使得她們之前被拍攝的姿態成為一種公眾展示。

5 我想明確說明的是，我是從小在臺灣長大的漢人，成年後在美國生活了好一段時間。考慮到或許我比一般從未在美國生活過的多數中國女性更為美國化，因此，我不聲稱我對女同性戀這種性態的認識中，自己可以代表所有當代的中國女性。但是，這並不與我的觀點相矛盾：在臺灣和中國大陸，現在有相當比例充分西化的都市女性認為女性間的肉體親密意味著比友誼更深的關係。同時，我也相信這樣說是合理的，對臺灣和中國大陸的年輕女性而言，手挽著手或手牽手走在大街上是很尋常的，但倆人私下密語時被摟抱著坐在女伴的腿上，這種超出一般程度的親密關係，不太能出現在公共場合中。就今日而言，這種姿勢不會被看作是女性優雅氣質的象徵。

談相比，《G&L: 熱愛雜誌》和《土狗》則是在照相機鏡頭面前上演女同性戀的親密性，這兩本商業性的雜誌都迎合了 20 世紀末臺灣和香港的男同性戀和女同性戀讀者群。⁶《G&L》和《土狗》在女同性戀情景設置中可見的身體接觸的親密程度很少超過《眉語》中的「中國美人之間情」。⁷然而，作為脈絡化之結果，如此公開、「可見的」女女肢體接觸之涵意完全不同。

如今，在臺灣、香港以及中國的國際化大都市中有相當一部分的人——倘若還不是大多數的話——由於諸如大眾媒體的影響，對女同性戀這個概念以及圍繞著它的各種爭論已產生相當程度的敏感，足以在《眉語》中所熱情展示的兩個相擁女子的畫面中察覺到一個逝去時代的天真無知。在某種程度上，這種天真與男作家陳森很相似，他創作了構思精巧的小說《品花寶鑒》，在裡面讚頌十九世紀中期男性文人與京劇男旦之間的浪漫愛情。五四新文化運動主將之一的胡適在 1918 年對該小說作了評論，他為陳森開脫，認為他是無辜的，因為不像現代人，其「不知男色為惡事」。⁸但是，在陳森不加掩飾地稱讚男性間的愛欲和《眉語》毫不害羞女性間的親密關係之間存在一個重要的區別。當一個男子對另一個男子的愛——尤其是當文人的欲望被小旦的嬌媚激起——被陳森頌揚為絕妙的、熱烈的激情（這在他的一些人物角色中可以是近似平等的），⁹女同伴之間的親密關係則顯然沒有被《眉語》認可為一種具有相同的重要性和強度的愛情。女女親密關係不被認為是「色」，而是屬於更為一般化的類別，如「姐妹」或「友」之間的「情」。

6 《土狗》最終被停刊。1996 到 2000 年間，《G&L》既有女同性戀也有男同性戀的內容；但 2000 年，出版社為維持獲利而將其轉型成只有男同性戀內容的雜誌。

7 《G&L》和《土狗》只有同一畫面中展示多位女性的此類照片，看起來比「絮語」更有明確的性暗示：那些從色情影片中截取含有女女性行為的女性裸體照（參見：影片《女歡》劇照，延平影業公司）。

8 胡適，《論小說及白話韻文》，頁 76。

9 陳森在小說中構建了男性社會名流和男旦之間兩種關係。風雅型的是「色而不淫」，而丑角型的則是以赤裸裸的欲望和金錢的交易為特徵。沒有一種男男關係排斥異性婚姻。關於以英語來分析小說中的性別表演以及對男性間非肉體之愛的讚美（以 18 世紀的經典之作《紅樓夢》中寶玉和黛玉之間未圓滿的愛情為典範），參見：Wang, *Fin-de-Siècle Splendor*, 61-76。

當然，中國社會中對女性間親密關係從天真無知到敏感的變化不是普遍性的；這種變化也不是在一夜之間發生。事實上，甚至很有可能在一些時期出現了暫停、倒退、轉向以及分途演化的情況。但是，最初變化的端倪在 1910 和 1920 年代已經開始，並被一些目光向前看的和醉心現代性的中國城市階層所意識到。雖然，今天中國學者經常注意到民國時期（1912-1949），尤其是五四時期（1915-1927）在性別和性觀念、實踐和政治方面的重要變化——諸如從西方生物學中引入的二元性別定義，國家建設和現代化藍圖與婦女解放主張的交疊，或是摩登女郎和紅顏禍水的此類嶄新都市形象，大膽表達欲望和與男人的愛情冒險——然而民國時期的女同性關係往往沒有引起當今研究者的注意。¹⁰ 這種忽略在過去這十年裡，特別是經過文學評論者的討論，得到了很大程度的彌補。¹¹ 中國、臺灣及美國的主要評論家，包括孟悅、戴錦華、彭小妍、白露（Tani Barlow）、劉禾、王德威、簡瑛瑛和文棣（Wendy Larson），都曾評過一些五四時期的女性作家的短篇小說中描寫女性之間的浪漫情感，尤以廬隱和丁玲的作品。¹² 但是，除了辨認在所選取的文學作品中存在女同性愛欲之外，這些小說之

10 關於民國時期性別和／或男女戀愛的富有啟發性的討論很多。例如：Witke, *Transformation of Attitudes towards Women*; Wang, *Women in the Chinese Enlightenment*; Dikötter, *Sex, Culture, and Modernity in China*; Hershatter, *Dangerous Pleasures*; Chow, *Woman and Chinese Modernity*; Zhang, *The City in 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 and Film*; Barlow, ed., *Gender Politics in Modern China*; 以及 Lu, ed., *Gender and Sexuality in Twentieth-Century Chinese Literature and Society*.

11 在歷史學家中，賀蕭（Gail Hershatter）注意到在 1920、1930 年代上海的旅遊指南中和其他如徐珂的《清稗類鈔》中有關於名妓之間性關係的描寫。而且，根據賀蕭的研究，「在 1930 年代的旅館中，由妓女公共表演女同性戀的性行為（其特色是一種裡面塞滿木耳菌的人造陰莖，吸入熱水後會膨脹）被稱為是一件有吸引力的事」（*Dangerous Pleasures*, 118）。不用說，旅遊手冊中將女性之間的性視為景觀和從西方翻譯過來的「女同性戀」性學理論之間，存在重大差別。在我對民國時期的相關討論中，我主要關注的是出現在知識分子對現代性學的討論和五四小說中的那些受過教育的新女性的各種同性關係。

19 世紀末的英文術語 New Woman 的中文對應詞「新女性」，首次出現在五四時期知識分子的討論和小說中。雖然此新詞意義備受爭議，但通常是指「現代女性」。關於在本書中採用這個詞更加詳盡的解釋，另參見本章註 63。

12 第五章列出了具體的參考文獻。批評家的評論通常圍繞著廬隱的〈麗石的日記〉和

所以出現的背後的情境仍然有待重構。事實上，五四時期對女同性愛產生了一場前所未有的辯論，當時，在性教育手冊中充斥著各種醫學分類範疇，在各類女性主義和教育雜誌上刊登著知識分子之間的討論，除了廬隱和丁玲之外，其他的男女作家也創作了一些相關作品，還有精神分析批評學家的趙景深、潘光旦以及社會歷史學者陳東原等各種評論。那麼，為何女同性愛成為一個公眾議題呢？它又是如何突然變得如此受到公眾的關注？這種爭論又是如何看待先前公眾視野裡受人尊重的——如在「絮語」中的——女女親密關係？

本書試圖回應其中一些問題。進一步補充了以前關於五四時期性別和性觀念轉變的研究。也對之前的研究探討西化對於中國人對同性愛欲的態度所產生的改變有所不滿，因為這些研究所探討的主要是男男性態（male-male sexuality）。¹³ 就此而言，這項研究是第一次嘗試採取以女性為中心的觀點——也就是說，藉由聚焦於女女關係——以試圖闡明 20 世紀初從「現代以前」（premodern）到現代轉型過程中，中國人對同性關係的觀念轉變。我在本書的前半部分呈現，在 20 世紀初發生了歷史性的變化，從此，在中國社會中女同性欲望成為一個有問題的議題而需要進行公共討論。之前在傳統中國父權的家庭組織中不值一提和無足輕重的女女親密關係在 20 世紀初一方面與女性主義發生了特殊的關聯，而另一方面與之相聯繫的則是心理和生物學上的變態。1910 至 1920 年代，現代中國文化中女同性欲望不斷增長的可見性或日漸增多的論述生產（discursive production），反映出中國婦女正在變遷中的經濟、社會和政治地位——尤其是中上層階級的女性進入受雇勞動市場，女性前所未有地參與公共生活，以及女性從父權家庭中獲得相對的經濟獨立。女同性關係的社會意義，無論是積極的還是消極的，都因女

〈海濱故人〉、丁玲的〈莎菲女士的日記〉和〈暑假中〉。有時也提及凌叔華的〈說有這麼一回事〉以及在馮沅君和冰心故事中提到的女性情誼。第五章將詳細探討廬隱和丁玲的小說，以及其他如：廬隱在日本與女性邂逅的個人隨筆，以及男作家章衣萍、郁達夫作品中涉及女同性愛的短篇小說等文本。

- 13 例如小明雄，《中國同性愛史錄》；Hinsch, *Passions of the Cut Sleeve*；以及周華山，《後殖民同志》、*Tongzhi: Politics of Same-Sex Eroticism in Chinese Societies*。這三位具有影響力的作者，在討論從傳統到現代的轉變過程中，共同關注的是男男性態。

性日益增長的社會、經濟和政治力量而增強。在某種意義上與西方「性意識」的興起（至少如傅柯所言）¹⁴ 非常相似地，一種性意識機制（a system deploying sexuality）於焉形成，它對於身體感知、情感依戀和人格特質等類型和強度加以歸類和評估，成為親屬制度這種聯盟制度的強大補充，在現代中國成為一種社會控制的形式。

這項研究背後的另一個主要促動力是 1990 年代中國大陸女同愛欲文學的復蘇，自不必提在臺灣與女同性戀認同政治同時蓬勃發展的女同性戀文學。雖然近些年來在海峽兩岸以中文書寫的女同性戀文學是在各自本土的環境中成為一種與管控性力量進行鬥爭的對抗性論述（counterdiscourse），我亦看到了兩者間重要的共通之處。它們公開抵制現代性學對同性親密關係的變態化，20 世紀初以來，這種現象發生在許多亞洲以及歐美社會中。許多情況下，這些對抗性論述是一種「逆向論述」（reverse discourse）的典型，在這種論述中「同性戀〔開始〕為它自身的權益發聲，要求它的合法性和『自然性』得到承認，往往使用它在醫學上被取消資格的同樣的一套詞彙和類別」。¹⁵ 更為甚者，此類論述挑戰了占主導地位的女性氣質（femininity）的定義，在各自本土的背景下對父權家庭、國家和資本主義經濟制度助長的性別束縛的批判是最尖銳的。也即，這些文學作品在兩個意義上值得仔細研究，首先，作為本土與具有全球影響力的各種性論述之間的交鋒，其次，作為源自同性欲望和／或女同性戀主體性的激進女性主義政治。

雖然最近一些論述西方女同性戀文學作品和文化的評論家和理論家提出了一個問題，即女同性戀研究是否應該「走出女性主義」，¹⁶ 我認為性別分析仍是理解當今華文女同性戀文學作品最有效和最合適的方法。其中原因之一，正如伊凡斯（Harriet Evans）在分析中國自 1949 年以來的主流性論述研究中指出：「性是建構性別差異並在其中嵌入等級制的關鍵場域。」¹⁷ 贊成以性別作為一種首要的分析

14 參見：Foucault, *History of Sexuality*, 1:105-114。

15 Ibid., 101.

16 Merck, Segal, and Wright, eds. *Coming Out of Feminism?*

17 Evans, *Women and Sexuality in China*, 29.

範疇並不意味著我將女同性愛欲去性化 (desexualize)。其實，正如我對具體文本的解讀將會呈現的，我常常問一些關於在特定時空中女女強烈愛欲再現的可能性之類的尖銳問題。而且，在我的女性主義觀念中，不存在一種囊括所有女性本質的女性氣質。相反，我將女性主義理解為一種促進女性免於由於生物性別差異而導致的隸屬、歧視、暴力以及權利被剝奪的努力。我對性別規範和身分認同的顛覆與在整體上為女性賦權同樣感興趣。

在〈導論〉這一章接下去的部分，我將解釋個人對於性別和性的興趣如何與當今幾個主要的爭論相互交會：酷兒研究中跨國性意識之探討；中國學者對中國從帝國到現代國家轉型過程中性別制度變化的研究；以及在後毛澤東時代的中國和解最後的臺灣，對於女性主義、女同性愛欲和「女性」這個類別的當代公共討論。沿此路徑，我勾勒出呈現在本書中的主要敘事，並以對極富爭議的術語問題進行批判性反思作為結束。

跨國視野下的性思考

近些年來，西方的性研究中跨國性和全球化問題變得十分突出。在一本發表在 GLQ^{譯註} 上的論文專集的導言中，客座主編波維內里 (Elizabeth Povinelli) 和瓊西 (George Chauncey) 宣布女同性戀和男同性戀研究中一個「跨國性轉向」的到來，並敦促酷兒理論家同僚不要再將民族國家作為優先的和理所當然的研究單元或場域。¹⁸ 反諷的是，這一將文化視為流通性的而不是以地域為基礎、充滿善意的和具有前瞻性的勸誡卻再次體現了美國的霸權，以及某種程度上富裕的英語國度的酷兒理論家能夠隨心所欲地抹除研究第三世界的民族和文化中所牽涉到的無法回避的先決條件。因為，事實上，第三世界現代性文化的研究者們一直都在進行著跨國思考，他們又怎能對它避而不談呢？如劉禾在她對 20 世紀早期中

18 Povinelli and Chauncey, "Thinking Sexuality Transnationally," 439.

譯註 GLQ 是美國杜克大學出版的一本研究女男同性戀的學術性雜誌。

國文學和民族文化的研究中十分中肯地表明，中國的現代性是一種被翻譯的現代性。¹⁹ 儘管劉禾深化翻譯的概念，指出意義必須得到本土性地重構而不是從大都市的西方以一種直接的和完全自我複製的方式移植到邊緣，然而西方影響的問題一直伴隨著任何一種對第三世界現代發展的研究。非西方世界翻譯的現代性之複雜意味著，甚至當研究的某個特定的非西方空間在表面上被指認為一個國家，但它總已經充滿了殖民的、帝國的、跨國的、世界主義的、全球的——無論我們怎麼稱呼它——在場和影響。簡而言之，認識到「本土的」形構和西方霸權之間的跨國聯繫和流通，這是研究第三世界民族國家的學者一項極其基本的任務。由於殖民主義的破壞和從冷戰結束以來全球化的加速，這些跨國聯繫和運動是學者到處都無法回避的。因而，對性進行跨國思考的忠告，對那些眼下專注於西方的性態且將自身局限於本土的和國家的闡釋框架的酷兒理論家而言，要比對那些正在研究現代第三世界國家中的性態的學者是一種更為有益的提醒。

的確，波維內里和瓊西所挑選的論文恰恰表明，跨國性意識在西方和非西方學術論述中不對等狀況。六篇論述跨國的性的論文分別是關於中國、印度尼西亞、波多黎各、巴西、南非和臺灣。沒有一篇論文明確探討跨國的視角如何可能複雜化北美的性敘事——儘管波維內里和瓊西對美國性史研究者中占主導的地方和國家的框架表示不滿。²⁰

在這本跨國專號收錄的論文中，其中一個共同的主題是理論家在討論非西方

19 參見：Liu, *Translingual Practice*。白露的“Zhishifenzi (Chinese Intellectuals) and Power”和 Bergere 的 *The Golden Age of the Chinese Bourgeoisie* 指出，20 世紀初中國興起了新知識分子、布爾喬亞階級，他們藉由挪用西方和日本的各種思想、習俗、符號和論述而擁有巨大的社會權力。此外，白露 (*Formations of Colonial Modernity in East Asia*, 6) 主張，中國的現代性可以被理解為是一種「殖民現代性」，她強調「歷史脈絡不是一個明確界定、本質或各自分離的單元（例如，民族國家、不同的發展階段或各種文明），而是一種在時空中具有多重聯繫，並且能夠從特定地點進行探究的錯綜複雜關係。」除上述作品外，尚有眾多關於中國現代性中的「跨國性」(transnationality) 研究（例如，參見：Lee, *Shanghai Modern*；Hu, *Tales of Translation*；Shih, *The Lure of the Modern*）。

20 參見：Povinelli and Chauncey, “Thinking Sexuality Transnationally,” 443。

的男同性戀、女同性戀和酷兒認同時，如何避免總是簡化到與西方、尤其是美國性認同之間存在的相似性或差異的結論。波爾斯托夫（Tom Boellstorff）套上後殖民主體性的豐富理論，深化同一性與差異性的二元論述。他指出，「問題不在於世界在全球化的背景下日益變得更加相似或不同……而在於一個人在判定某樣東西究竟是否相同還是不同的尺度發生了變化，也就是說，相似性和差異性標準的發生了重構」。²¹ 羅麗莎（Lisa Rofel）則以另一種不同的方式，藉由呼籲關注這樣的一個事實而打亂了本土／全球的二元劃分，即所謂「地方和全球都是一種相對位置的選擇，用來標示差異，是視角而不僅僅是地域」。她認為將本土和全球都看作是脈絡中的論述生產而不是不證自明的存在，「或許有助於我們在討論西方之外世界主義（cosmopolitan）同性戀認同時超越對相似性和差異性……要理解美國以外地方的各種性認同……必須細查他們如何與文化和地域的論述生產相銜接」。²²

在具體考察出現在 20 世紀末後社會主義中國的世界主義男同性戀認同的基礎上，羅麗莎認為在中國，文化公民身分或對歸屬感的渴望在性問題上成為規範化的主要手段。對此，她解釋道：「文化公民身分是一個關鍵詞或轉義語，我用來表達新的主體化過程、新的包容和排斥的方式，以及新的治理術形式。」簡單地說就是，她指出定居在北京的年輕中產階級的男同性戀主體對正當性的感受，主要取決於他們能否「和諧」地與家庭和社會相處；因此，他們爭取免於被歧視的行動傾向避免對抗衝突，而是選擇其他（溫和）的策略。羅麗莎提出的這一點無疑正確，但是對我而言，文化歸屬渴望的存在並不排除還有其他的與文化公民身分論述相重疊或交叉的治理形式的可能性。羅麗莎認為，「在後社會主義中國，是文化公民身分而不是法律主體性或心理學人格決定了正當的和正當的性」²³ 這種對後社會主義中國其他對「性」的管控和定義的各種治理術形式的低

21 Boellstorff, *The Perfect Path*, 480.

22 Rofel, "Qualities of Desire," 456, 457.

23 Ibid., 458.

估是有失偏頗的，並且事實上與羅麗莎自己的分析中不時強調的性別、階級和法律包容／排斥的各種詳細論證相矛盾。

羅麗莎排除了中國同性戀主體性具有心理分析深度的可能性，這一點尤其是值得質疑，因為在她開展田野調查的北京同性戀沙龍中，對同性戀者而言，在一群陌生人面前討論一些諸如自己與家庭以及國外的同性戀者之間關係的問題，要比透露他們心理上的紊亂或者愛情傷痛的具體細節和自我認知等可能會容易得多。假如，我們是透過他們的私人信件、創造性的作品或者自傳體的敘事與這些同性戀者相遇，那麼，我們對於在中國世界主義的同性戀認同中心理所扮演角色的分量可能就會有截然不同的認知。²⁴ 尤其當羅麗莎的理論稜鏡，從一種預設的對男同性戀者的關注轉移到把性別差異考慮進去的時候，她將文化公民身分作為中國世界主義者同性戀主體性的核心議題之構想就略顯自負。羅麗莎注意到，為了延續父系家族血統以履行他們的孝道，中國的男同性戀者仍然受到父母迫切希望結婚生子的影響，而且這種迫切性對男同性戀的影響可能要甚於女同性戀者。雖然羅麗莎沒有繼續深入探討性別差異，但在這一細節中生動地呈現了性別正統觀念的持久規訓力量，以及對那些與同性形成首要情感和性關係的人中產生的不同作用。²⁵ 換句話說，性別和其他包括醫學、法律和階級等規範化的手段仍然是必要的分析類別，不能輕率地被文化公民身分和世界主義所取代。

簡言之，我贊成波維內里和瓊西所呼籲的在西方世界之內外思考女同性戀、男同性戀和酷兒的性態時採取細緻入微的跨國研究框架，我也欽佩羅麗莎對北京

24 我想補充的是，那種陳舊的精神病學論述，即使並非一種心理學人格的成熟理論，但提供了後社會主義中國的主流城市社會中用來談論同性戀的日常詞彙，儘管一些世界主義的男同性戀者現在正從現代西方、香港和臺灣（如被改造的曾是中國共產黨使用的詞「同志」）吸取新的詞彙（如英語詞彙 gay）以組織各種新的性主體性和共同體。這些過時、陳腐的但廣為流傳的精神醫學術語，倘若沒有界定和規訓同性的性態，那它又幹了些什麼呢？

25 羅麗莎（同上）認為，在中國女同性戀比男同性戀可以更自由地宣稱自己絕不婚嫁的願望。這可能是由於父母給她們的壓力沒有那麼大。儘管如此，我覺得對女性而言，婚姻（即使是偽婚）意味著隸屬和人身自由的更大妥協。因此，女同性戀在進入沒有投入情感的婚姻時必須尤為謹慎。

那樣的非西方大都市中同時並存的同性戀世界主義和文化公民身分所作的精彩闡釋。但是，值得商榷的是，在現今對中國的跨國同性戀認同的討論中明顯所缺少的，是對這種跨國過程之時間深度的認識。中國的主體和西方性論述之間的碰撞，以及這種碰撞引發的對中國文化的焦慮並非始於 1990 年代。如羅麗莎指出，「〔男同性戀〕沙龍中的文化援引往往缺乏歷史背景——或者不妨說在整個中國，傾向於否認歷史而顯示出其自身的歷史性」。²⁶ 倘若的確如此，那麼精英研究者就有更大的責任去抵制這種集體性的否認，同時為中國的性國際化提供一種長遠的視角。

在過去的二十年裡，中國市場經濟的再發展，重新融入了國際舞臺，借用裴開瑞（Chris Berry）的話說，「進一步混雜化了一種已經混雜化的空間」。²⁷ 不管怎麼樣，為了考察這種漫長的、坎坷的，以及時斷時續的混雜化過程，將國家作為一個暫時的地理單元可能是一種更為奏效的組織策略。迄今為止，很少有對現時代之前中國的性態進行過嚴肅的研究（無論是哪一種語言），以敘述的密度而言，遠遠比不上歷史學家對歐美歷史中性的研究。²⁸ 對這種匱乏本身需要認真的反思。這種稀缺不能完全歸因於中國歷史學家對性問題的整體忽略。事實上，這種缺乏表明了中國受過教育的精英以及民眾對國家和地方歷史的一種孱弱的欲望，因為民族歷史早就被認為是無價值的。²⁹ 在這種情況下，不假思索地將全球性放在優先於國家或地方而成為性研究中最具正當性、最成熟以及最終的研究框架，這容易使知識分子的求知欲發生偏離，從世界邊緣再次聚焦於西方世界，並

26 Ibid., 464.

27 Berry, *A Bit on the Side*, 97.

28 無疑存在著重要的例外。賀蕭關於 19 世紀末到 20 世紀初上海妓女的專著 *Dangerous Pleasures* 是一項傑出的學術研究，在這方面提供了彌足珍貴的詳細資料。但是，在中國歷史學者中這類性主題的嚴肅關注相對而言較為罕見。

29 在過去十年間，中國國內傳統建築遭到大規模地破壞，包括如北京和蘇州等歷史古城，從根本上說明了對本土／民族歷史的冷酷無情的斷絕與否定。甚至否定了較晚近的革命歷史。例如，德里克（Arif Dirlik）在“Reversals, Ironies, Hegemonies”一文指出，在一個全球資本主義大獲全勝的時代，許多現代中國的歷史學者難以肯定共產主義革命，並很快否認曾經發生過一場在真正意義上的革命（參見：“Is There History after Eurocentrism?”）。

且無意中重新銘刻了性知識和認同在現今跨國生產和流通中，所呈現的西方與非西方之間明顯的不平等。

基於上述的這些原因，儘管我意識到現代世界中性論述的全球流通是一個既成的事實，儘管我承認世界大都市在跨國的性經濟和文化的形成中扮演著核心角色，然而本研究將不會徹底取消國家作為一種結構。我基本上不會在一個全球的範圍內討論性。³⁰ 相反，我認為自己首要的任務是盡可能地揭示本土的詳細情況——無論是傳統中國文學作品中對女女愛情和愛欲描述的細節，還是 20 世紀初期將歐洲和日本的性學著作最初翻譯成中文的詳情，或者五四時期和後毛澤東時期的中國女作家創作的女同性戀文本的具體情況。只有經過仔細地累積各種詳細的資料，才能確切地知道 20 世紀中國跨國性態的具體特徵。

論述

本研究的地理中心在通常的語言中稱為「中國」。但是，歷史上的中國絕不是一個自我一致的地域實體。³¹ 在某種意義上，我研究中的各種材料是由於語言而不是地點而彼此相互關聯。我關注的是中文論述而不是固定的物理空間。就傳統中國而言，我研究的文獻資料主要來自帝國晚期（約 1600-1911），而不作地域之分。相比之下，民國時期與我的研究相關的文獻則是一種在城市出版——主要是在北京和上海——的明確類型。當涉及到 20 世紀末時，我受到由民國衍生而出兩個民族國家（大陸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及臺灣的中華民國）論述的吸引。並且再一次，這些論述壓倒性地從大都市，尤其是從北京和臺北向外輻射。在千年之交，我選擇中國大陸和臺灣而不是香港或其他任何華語社會進行研究，是由過去十年裡中國大陸和臺灣的女同性戀文學作品的質和數決定的。如果我們完全漠

30 迄今為止，藉由整合世界各種研究全球的性經濟和文化之最為雄心勃勃的專著可能是阿爾特曼（Dennis Altman）的 *Global Sex*。

31 歷史中對領土宣示隨著改朝換代而改變。更重要的是，有人可能會主張現代中華民族國家的統一性是虛假的（參見：Duara, *Rescuing History from the Nation*）。

視精英文學的表現形式，而專注女同性戀社群的研究，那麼，正如有研究者指出的，香港可能會適合於田野研究。³²

以精英文學作為主題，我的這一選擇是經過深思熟慮的。一直以來，文學都是一種特別重要的公共論壇，在 20 世紀不同的時期，中國公眾以這種形式公開地討論性別和性的問題，在某種程度上相對（但不是絕對）獨立於國家和資本主義的利益。這裡，我作了一個隱含的假設，這一假設與楊美惠的相一致，她最近的觀點認為我們可以有意義地說在 20 世紀中國的某些歷史時期存在著「公共領域」。³³ 楊美惠對公共領域的構想，是自哈伯馬斯（Jürgen Habermas）影響深遠的西歐中產階級公共領域思想的重要修正。根據哈伯馬斯的觀點，隨著 17、18 世紀資本主義和現代國家的發展，人們私下聚集在一起討論公眾關注的議題，並迫使公共權力必須在公眾輿論前取得正當性。這種中產階級公共領域的理想化形象，被哈伯馬斯用來與 19 世紀晚期和 20 世紀的公共領域做比較，在這種公共領域中先進資本主義的某些特徵——如資本聚集成大規模的、強大的企業，媒體塑造「公共輿論」的壟斷，以及無處不在的文化商品化——從根本上改變了公共領域的結構，並威脅到破壞其理性。³⁴

歷史學家對哈伯馬斯在西歐背景下形成的理論是否能夠有效地再用來闡明中國帝國晚期和現代中國士紳和商人階層的活動仍存在分歧。³⁵ 但是，19 世紀末 20 世紀初發生在中國加深的商業化和城市化現象，包括某些社會機構如大眾印刷工業和新聞出版社的發展，表明了研究者考察這一時期公共領域及其特徵的各種可能性是既合乎情理又無法避免的。³⁶ 例如，李歐梵和黎安友認為晚清（1644-1911）報紙期刊和小說出版物驚人的增長促成都市大眾文化的萌生，同時為政治

32 有關香港 TB/G (tomboy/girl) 社群的分析，參見：Chou, *Tongzhi: Politics of Same-Sex Eroticism in Chinese Societies*, 213-248。

33 Yang, *Spaces of Their Own*. (參見此書導言)

34 參見：Habermas, *The Structural Transformation of the Public Sphere*, 25, 81, 141-250。

35 參見：Huang, ed., "Symposium."

36 我贊成羅威廉 (William Rowe) 對清末民初的相關評論 (參見："The Public Sphere in Modern China," 314-315, 322-323)。

討論和活動提供了新的公共場所。³⁷ 另外，顧德曼 (Bryna Goodman) 注意到，「如清朝的最後幾年那樣，在民國早期，公共空間、公共出版的概念得到了擴張，構成『公眾』的人數也增加……。在他們的結社行為和論術實踐中，城市居民加強投入了作為公眾和代表公眾的雙重現代使命」。在分析了在上海的同鄉會組織改革的具體措施之後，顧德曼認為民國早期公共實踐的催化劑是「中國人普遍感受到在現代世界體系中缺乏一個有效的國家。公眾的形構被擬想成這種缺失的補償，彷彿地方性的結社實踐中體現的理想國家會魔幻般地在民族的層次上喚起這樣一種國家」。³⁸ 就 20 世紀末的中華人民共和國而言，張旭東將 1980 年代中後期中國知識分子活躍的文化討論（所謂的「文化熱」）看作是中華人民共和國歷史上在國家機器之外新興的「公共文化」的第一例證，或者至少是「一種由其文化構成 (cultural constitution) 所預示的中國『公共領域』」。³⁹ 雖然其他的一些中國學者不一定使用哈伯馬斯的公共領域理論的術語，但是其中許多人仍針對在 1980 年代和 1990 年代初的中國開啟的一個非官方社會空間，發表了各種評論。⁴⁰ 這些對特定發展的探討都使楊美惠的觀點更具說服力，她說眼下迫切的問題「不是某種西方的類別〔如公共領域〕是否適合傳統的中國文化，而是某種現代的全球性的類別如何在特殊的中國現代性中形成和自我調整」。⁴¹

37 Lee and Nathan, "The Beginning of Mass Culture."

38 Goodman, "Being Public," 45, 48. 根據顧德曼的觀點，並非與國家對抗，「在普遍感覺需要反映國家的特徵和精神的背景下，各種大眾社團重塑了自己的結構」(47)。這一發現使得她認為我們有必要更加關注中國公共領域的具體特徵，而不是受建立在歐洲歷史經驗基礎上的公共領域理論所指引及限制。

39 Zhang, *Chinese Modernism in the Era of Reform*, 3-4。

40 參見：Davis et al., eds, *Urban Spaces in Contemporary China*。有關非官方的公共文化，參見：Perry, Madsen, and Pickowicz, eds., *Unofficial China: Popular Culture and Thought in the People's Republic*。雖然在過去二十年間，中國出現非官方性質的社會空間是顯而易見的，但我想對完全樂觀主義提出一些告誡。1990 年代末以來的發展除了令人擔憂的貧富兩極化和極度消費主義之外 (Yan, "The Politics of Consumerism in Chinese Society" 分析了後一種情況)，追逐利潤的大眾媒體在塑造大眾文化和公共輿論方面開始顯示出過度的權力。1990 年代末的社會現象，與中國學者所認為的 1980 年代和 1990 年代初剛開始資本化中國的自由和民主情況有著顯著不同。

41 Yang, *Spaces of Their Own*, 17. 楊美惠明確表示，改革時代的中國已經出現一種公共

在中國社會中，精英文學起著一種對性別和性進行活躍、深度討論的公共論壇的作用，這在五四時期和 20 世紀末尤其如此。也就是說，在現代中國的公共領域中，精英文學成為一個批判性對話的潛在場所，雖然這同時也是一個權力的操控從未消失過的論述場域。在這裡，我意識到傅柯的論述概念和哈伯馬斯的公共領域概念之間存在的張力。傅柯對論述的理解與權力密不可分，這一點似乎與哈伯馬斯對理性溝通可能性的烏托邦式信仰相矛盾。但是，我相信經由論述生效的權力關係在這個過程中並不必然排斥批判性對話的成分，反之亦然。雖然一種極具批判性、理性和公開的公共領域也許是一種在任何地方從來沒有完全實現過的烏托邦式理想，但如楊美惠主張的，這並不妨礙我們「要求檢驗公共領域如何得以確立和維持獨立，而不屈從於三種支配現代社會的制度性力量：國家的思維和利益、市場、以及演變中的父權親屬制度和各種家庭模式」。⁴²

簡而言之，本研究重構了女同性愛欲成為中國公共領域中一個重要的探討和論戰對象的過程。尤其是，詳細闡述了文學藝術在整體論述構成中扮演的重要角色。在有關論述的問題中，我與白露 (Tani Barlow) 有著同樣的看法 (在不同情境脈絡所表達的)，即對論述建構的探究能讓我們「走出不可分的、有界限的及本質性的主體神話」。⁴³ 也就是說，我所關注的並不單是重構中國女同性戀譜系。在我看來，更為基本和迫切的任務是研究不同歷史時期中女女關係的再現形式的轉變，以及其各種建構性和／或管控性的作用。⁴⁴ 而且，由於語言能夠實現／妨

領域。對 1980 年代末 1990 年代初其他華人社會中公共領域的討論，尤其是對身分認同和文化的關注，參見：Chun, "Discourses of Identity in the Changing Spaces of Public Culture in Taiwan, Hong Kong, and Singapore"。

42 Yang, *Spaces of Their Own*, 17. 楊美惠與許多歐洲歷史專家共同指出，以哈伯馬斯之烏托邦術語定義，公共領域是一種理想化的、尚未在任何地方被完全實現過。

43 Barlow, "Politics and Protocols of Funü," 340.

44 Barlow, "Politics and Protocols of Funü," 340. 更具體地表明我對建構性或管控性論述作用的理解：除了某些類別產生的明顯的主體化差異，一個社會能動者／行動者明確表達她的女女關係思想的形式——高雅藝術、露骨的性表白、新聞報導、社會學評論或者醫學論文——也將她置於符號或物質交換領域中與他人關係的不同位置上。此外，並非所有人在所有的時代都可以獲得同樣的宣示性位置和溝通結構。因而，為何某些宣示性位置在某個特定的時刻得以存在以及誰能夠占有此位置等這些

礙主體地位，因而正如白露認為，論述「也總是社會性的」。⁴⁵

在她的作品中，白露重點闡述了一個重要的轉變，即從帝國晚期親屬制度影響下的女性主體地位如「女」（女兒）和「婦」（妻子），到五四時期從歐洲生理學、性學和社會理論譯介來的「女性」這種生物學類別。⁴⁶ 根據白露的觀點，除了維多利亞時代的性別二元論之外，五四知識分子還介紹了「女性消極被動、生理劣等、智力上無能、性欲器質化（organic sexuality）、及在社會上缺席等概念」。而且，「所有中國女性主義的主張中最讓人吃驚的，僅是用性欲來取代其為『家』提供生育服務作為人的身分基礎」。⁴⁷

白露敏銳地體認到五四知識分子，尤其是男性的女性主義者，受到歐洲文本中的某種東西，亦即傅柯所謂的「性意識」（sexuality）所吸引。雖然她沒有詳細論述此觀點的涵義，在此我將進一步深入探討。我認為，以一種相當諷刺的、卻意料之中的方式，五四時期中國城市中上層階級在現代化旗幟下的異性求愛和婚前浪漫關係的解放其本身是一種對欲望的管控化。異性浪漫愛情的規範化，部分是透過對同性間愛情的摒棄，同性愛被從中國歷史悠久的同性社交和同性愛欲實踐中去脈絡化（decontextualize），它被重新歸類為一種新發現的心理學變態，被認為是幼稚的、違反自然的、不正常的、病態的以及墮落的。⁴⁸ 以西方為導向的五四知識分子對中華民族軟弱和衰退的焦慮助長了科學至上主義，使得他們容易相信 19 世紀末 20 世紀初的歐洲性學，這種性學聲稱在同性戀中發現了遺傳性退化、男子女人氣和女子男性化。倡導異性戀正統性的重要人物中最極端的可能

問題是很有意思的。

45 Barlow, "Politics and Protocols of Funü," 340.

46 Barlow, "Theorizing Woman," 265-268. 白露承認，在帝國晚期的中文文本中，「女」字與「男」字成對出現時，也被用來指不作區分的女性類別（ibid., 256）。

47 Ibid., 267, 266.

48 這此，我使用「同性社交」和「同性愛欲」而不是「同性戀」來描述傳統中國社會中的各種實踐，以表示這些實踐活動並不一定涉及一種「偏好」或對某種特定性別對象的排他性傾向。友情和愛情的情感狀態之間也沒有作出明確的區別，在帝國晚期都被歸入「情」的範疇。

是「性學博士」張競生，他是一位留法歸國的哲學教授，自詡為性學家。張競生熱衷於提倡能讓異性性高潮的助興技巧，藉以加強中國人的種族力量；特別能說明問題的是，他以一種近乎種族自我憎恨的嚴厲方式，指責中國人的不男不女、性別顛倒、性無能和同性戀等症狀。⁴⁹

更重要的是，在性學和五四知識分子推廣性別二元觀念的影響下，廣大讀者對女同性愛的否定性看法，特別受到男性知識分子因為女性的各種新機會而產生的焦慮所影響，這些新出現的機會包括：女性可以接受正式教育、可以進入各行各業、她們不再被限制在家中，並享受更多的身體自由和社會流動能力，她們可以拒絕婚姻，甚至可以實踐分離主義（separatism）。男性知識分子警告女同性愛有害健康，這其實是一種瀰散的父權控制，這種控制形式使男性的權力得以隱形卻無所不在。然而，在這種貶抑過程的同時，亦可以聽到持不同意見的聲音。1920年代，對英國社會思想家卡本特（Edward Carpenter）為同性愛情的抗辯的中文譯介，試圖預先阻止在中國的背景下即將發生的對同性愛的病理化和道德譴責之情況。女性知識分子中，廬隱的小說藉由將女同性愛理想化為一種替代婚姻並更為令人滿意的生活方式，以抵制社會對女同性愛的詆毀。像她那樣的呼聲，一如某些研究者已經開始做的，應當被還原為女性主體性以及底層抗爭（subaltern resistance）之範例。

至此我必須再三強調，探明 20 世紀初中國的一種史無前例的女同性愛論述之起源，不等於我認為這種論述一勞永逸地徹底改變觀念意識並且推翻過去的一切思維習慣。傅柯在《性意識史》（*History of Sexuality*）第一卷作了大膽斷言，

49 張競生的觀點強烈地呈現在他 1927 年編輯的風靡一時的雜誌《新文化》中。也可以從 1926 年聲名狼藉的《性史》一書中，針對六篇性告白進行的評論可見一斑。例如，在最初發表在《新文化》上的〈性美〉一文中，他批判中國男性「男不男、女不女」的現象。他寫道，「我國男女的性美彼此均不存在。而其醜處則在男女性的顛倒。男性已成為女性化，遂把大丈夫的氣概變成為小白臉的書生了。女性已成為男性化，遂使伶俐活潑的女子變為笨拙遲滯的老嫗了」。張競生聲稱，性別顛倒是由於子宮中的不良受孕，為男女性交時缺乏興奮、能量和快感的後果（同上，頁 279-280）。更詳細的討論參見本書第四章。

他認為透過精神病理學宣告了一種性認識論的徹底決裂，這一斷言捕捉到了這種轉變的某些面向，但是，它們不足以對我正在討論的變化提供一種精確的解釋。⁵⁰ 五四時期中國的這種轉變不是從一個獨特的論述範式到另一個的替換更迭導致與過去斷裂，它首先並且最重要的是一個論述增殖和多元化的現象。在1910-1920年代形成「女同性愛」此分類前，中文裡並不存在一種普遍流行的、可以與「男色」（男性間的愛欲）相提並論的一般化範疇，來指稱一種獨特的女性間關係。女性之間強烈的浪漫之情被納入到一個寬泛的主題下，如「姐妹情誼」、「友誼」、「感情」等，而缺乏具體性。而雖然明清時期的情色作品渲染女性之間的性場景，但性行為並不是像男性間的愛欲那樣被解釋為構成一種獨立的愛欲模式（如「風」、「道」）或者是一種個人的嗜好（「癖」）。⁵¹ 在清末，一些男性評論者批評某些婦女形成組織緊密的、與男女關係相衝突的女性團體，如廣東的「自梳女」或鄙視男人的上海「磨鏡黨」。但是，這些實踐僅是個別的地方性現象，而且用來描述這些女性的稱謂也並未擴展和運用到其他地區的婦女身上。簡而言之，女女關係不是一種可以與男男愛欲相提並論的全面性、整合的類型。

五四時期的新詞「女同性愛」在女同性戀和男同性戀之間產生了一種假設的對稱性，從而彌補了過去中文術語裡對女女親密關係賦予有限意義的空隙。但是，這並不意味著一組詞對另一組詞的完全取而代之。新術語「女同性愛」並不

50 傅柯在《性意識史》第一卷中指出，1870年是一個認識論發生重大轉變的時刻，在這一年同性戀此「物種」誕生了；而在過去只有雞姦行為（參見：*History of Sexuality*, 1:43）。傅柯大膽的言論被隨後的性歷史學家廣泛地解釋為象徵著一種重大範式的轉移，他們作出了各種嘗試確定在最近幾百年中西歐發生的這種轉移的確切時間。哈柏林對傅柯的原始文本有尤為深刻的探討，他認為傅柯設定法律和精神分析學之間的差異，是兩種制度性的論述實踐間的差異，而不是在個體的理解的層次上區分什麼曾經是／什麼是可能的，參見：Halperin, "Forgetting Foucault"。對《性意識史》第一卷的另一種充滿洞見的重新詮釋認為，傅柯熱切援引中世紀並不是為了提供關於中世紀的真實解釋，而是為了頌揚身體表面的快感行為並呼籲一種「解裂」身分的政治學，參見：Dinshaw, *Getting Medieval*, 191-206。

51 在帝國晚期，除了被稱作「男色」之外，男男愛欲主義也成為一種風氣，如「男風」、「男色一道」。有關17世紀的中國人對同性性愛的各種觀念，參見：Vitiello, "Exemplary Sodomites" (1994), 28-29；以及 Volpp, "The Male Queen," 16-57。

是簡單地替代如「友誼」或「姐妹情誼」既存的概念。更確切地說，這個新術語只不過是豐富了象徵性領域並增加了可用意義系統的數量。毫無疑問，有些中文言說者偏愛於——並且仍然偏愛於——堅持使用傳統的「友誼」和「姐妹情誼」而不是採用「同性愛」作為一種觀察女性間親密關係的透鏡。⁵²

即使我們觀察到性學新術語在 1920 年代中國受過教育的城市階層中已相當重要及流行，我們也必須意識到這種流行符合傅柯在《知識的考掘》(*The Archaeology of the Knowledge*) 中提出的看法：

我們稱一種論述形構是另一種論述形構的替代，並不是說絕對新的對象、陳述、概念或理論選擇的整個類屬，會完備地和充分組織地突現在一個文本中，從而一勞永逸地安置這個類屬中；這就是說發生了一種普遍意義上的關係轉變，但是它並不必然改變所有的要素；這意味著表述受新的形構規則的控制，它不是說一切對象或概念，一切陳述或一切理論選擇都消失了。相反地，在這些新規則的基礎上，我們可以描述和分析連續、回歸和反復的現象。⁵³

在五四時代，恰恰是由於每一個先前用來描述女女關係的中文詞彙具有非常有限的語義範圍和特定的關注點（指涉情感或性行為或地方性族群），因而不會與看似無所不包的生物學類別「女同性愛」相抵觸。相反地，昔日的類別可以被毫不費勁地吸納並成為這個新類別意義的一部分。例如，雖然如陳東原和潘光旦等男性知識分子採用「女同性愛」而且含蓄地將陳舊的術語斥為不充分的而拒絕使用，但是他們所做的，與其說是消除舊術語還不如說是將更新的術語疊加在更古老的術語之上。⁵⁴ 很快，這些知識分子便開始使用「女同性愛」來討論過去如

52 例如中國大陸主要的女性主義批評家戴錦華，使用「姐妹情誼」和「姐妹之邦」來分析 1920 年代廬隱短篇小說中的女性結交以及陳染 1990 年代的小說。這兩位小說家描述的女女關係經常被其他的評論家用來當作同性愛的例子（參見：戴錦華，〈陳染：個人和女性的書寫〉）。詳細論述可參見本書第五、八章。

53 Foucault, *The Archaeology of Knowledge*, 173.

54 在歐美的性研究中將新近概念疊加在先前的概念上之意圖也非常明顯，總是竭力主

「拜相知」和「閨中膩友」的現象。⁵⁵ 換句話說，他們開始在各種論述之間迅速轉換，並且從一種論述翻譯成另一種，好像兩者之間存在著對應性而不是完全無從比較的。

轉變的權力平衡

在探明五四時期中國關於女同性愛前所未有的心理生物學論述的起源中，我的意圖不是簡單地將一種女女親密關係似乎不受管控的傳統歷史進行浪漫化。我更感興趣的是，限制性束縛和寬容自由間表面上的矛盾以及特殊的權力平衡。

20 世紀之前，女女愛欲——不像男男愛欲——只偶爾出現在由男性書寫的精英和通俗作品中（如歷史、法律、詩歌、散文、戲劇和小說），而眾所周知，此類書寫支配著「外」領域（即社會領域），與「內」領域（即家庭領域）區別開來。⁵⁶ 魏矚安（Giovanni Vitiello）敏銳地觀察到，「在〔傳統的〕中國文學中

張辨別這種或那種歷史現象或主體（如 18 世紀英國娘娘腔的男人 mollies）是否是「同性戀者」。甚至是那些在著作中將歷史差異絕對化的歷史學家，也將他們自己對歷史上各種性現象的研究看作是與當代非主流、異議立場的性主體密切相關。

55 陳東原，〈關於「廣東的不落家和自梳」〉；潘光旦，〈中國文獻中同性戀舉例〉，頁 538-540。

56 領域分離的意識形態沿著性別界線來劃分空間和勞動。根據此意識形態，男性支配著外部空間（包括如國家、市場、學校、宗教機構、文學團體、城市街道以及農田等場域），而女性則在內部的家庭領域工作。在實際運作上，女性有時候跨越這兩個分離領域的界限。例如，一些女性從事低階勞動和職業的工作，但不可否認的是，男性支配著外部空間並壟斷了其中更高層的位置。

由於很難獲得 20 世紀之前的口述傳統，我對現代以前的考察著重在各種文本上，尤其是文人學士的作品。在傳統中國，寫作和出版主要是男性的特權。但從 17 世紀開始，上流社會中越來越多的女性接受文學藝術和書寫的教育（主要是詩作，但也有一些敘事和戲劇作品）。她們作品中的一小部分甚至得以出版。然而，由於領域分離的意識形態以及女性書寫文字不能在閨房之外流傳的思想觀念，許多女性的手稿必須隨作者辭世後一起銷毀。

有關 17 世紀和 18 世紀在理論和實踐中領域分離的論述，參見：Ko, *Teachers of the Inner Chambers*；Mann, *Precious Records*。有關近代女性的詩歌選集，參見：Chang and Saussy, *Women Writers of Traditional China*。我對帝國晚期女性文學中的各種女女

遇到的女同性戀要比男同性戀少得多。例如，《情史》包含了花草和頑石之間的愛情，卻忽視了女性之間的愛情。⁵⁷ 當女性的同性愛慕確實在男性的作品中浮現時，往往被認定是微不足道的、荒唐可笑的、淘氣的，只在少數場合才被認為是反常的。基本上，女女愛欲被摒棄為一種道德色彩不明顯的灰色地帶，而並非被妖魔化為一種罪惡。女女情感上和肉體上的親密關係不是道德訓誡的對象。儒家的婦道（*female chastity*）戒律只關注男女之間的交歡，而且定義婦女通姦和亂交行為從根本上就不可或缺男性的參與。以一種類似的方式，傳統的法律條文也沒有判定女女性行為是違法的（這方面在現代法律條文中也沒有）；事實上，它們甚至根本沒有提及女女欲望。女女愛欲在中國傳統的道德和法律條文中徹底缺席，表明它尚未構成男性焦慮的一個主要來源。

文學作品進一步表明了，男性通常是輕視女女親密關係而不是懲罰或禁止此關係。在小說、戲劇、自傳和筆記文學中，晚期帝國涉及女性的性親密關係的男作家整體而言是如此地陽具中心主義以致於不承認女性之間的性是真正的性。⁵⁸ 在男作家作品中很典型的是，女女情感作為姐妹情誼享有合法性，女女性交被視為一種次要、替代的實踐，此舉並不排斥傳統的婚姻或異性之間的活動。女性間彼此渴望和共同的快感在男性一夫多妻制的想像中被認為是無害的，也被用來增強或配合男性對女性身體的欲望。甚至在男同性愛文學中，偶爾將女性間的性交與男男愛欲主義相聯繫，女女愛慕被納入在男性模式下，並被認為是低劣的。⁵⁹

關係的論述，請參見本書的第三章。

57 Vitiello, "Exemplary Sodomites," 173.

58 中國文學體裁「筆記」包括非正式的隨筆或雜記。文人會記錄自己對各種主題的觀察，這些隨筆（可以歸類在同一主題下或完全各自不相干的主題）收集之後作為筆記出版。隨筆內容採用文言文形式。不同的筆記內容和風格往往大相逕庭。有些隨筆是針對人物、地方及習俗的描述；有些則是對活動或事件的敘述。在此文學體裁中，事實和虛構之間的分野往往很模糊。

59 魏矚安注意到，「在心月主人的故事中……女同性戀被包含在性意識的圖解之中……女同性戀被構想成一種男同性戀的次類別」（173）。魏矚安提到的心月主人的故事是明末一部關於男同性性愛的作品《宜春香質》中「聖陰國」的情節。袁書菲（Sophie Volpp）發現明末另一種將男同性愛欲與女同性戀相連結的文本：

在帝國晚期文人學士的作品中，只有當某些女性將自己託付給其他女性並且抵制男性／婚姻時，女性的愛情才會被形容成異常和古怪的，並且藉由各種寫作策略讓這些奇特的女性在人類共同體中遭受譴責或被驅除／放逐。極少數個別文人確實察覺到某些女性可能會非同尋常地受到女性同伴的吸引並委身於女同伴。在各種藝術表現形式中，這些女性選擇了同性情誼和自我發展，而不是選擇必須附屬於男性的婚姻，這是導致她們走向宗教實踐的原因。通常，由於這些女性超凡脫俗、不遵從傳統規範，具有一種超自然的氣質或身分。在明末清代精英女性的彈詞和戲劇作品中，可以看到類似的不遵循傳統規範的女性人物。但是，大多數的女性文本，包括那些大膽地創造女扮男裝和追求事業的女主角形象的作品，最終將這些女主角進行重新女性化作為結尾，以避免造成性別規範產生恆久破壞。

面對文人作品中忽視但非譴責的書寫模式，我們很可能將過去披上美好的光景。但是，我們這樣做是有風險的，雖然對女女親密關係沒有明確的禁止，但是有許多其他的束縛加諸在婦女的生活。舉個最明顯的例子，帝國晚期對婦女的訓誡文學非常盛行，在上流社會家庭被用以塑造女子的行為習慣。⁶⁰ 另外再舉個例子，如曼素恩（Susan Mann）指出的，盛清時期（1683-1839）地方行政官員熱衷於消滅他們視為危險的各種信女宗教活動。⁶¹ 也就是說，在帝國晚期體制下，除了試圖建構一種符合體統的女性形象，男性統治精英也採取明確的措施抑

「王驥德的《男王后》……以兩個男性情侶為主要特色但是有一個女同性戀的次要情節。」在該文本的基礎上，袁書菲指出，「韓獻博（Bret Hinsch）的觀點（*Passions of the Cut Sleeve*）認為男性之間的愛情和女同性戀被看作『性的完全分離形式』在某種程度上是言過其實的」（“The Male Queen,” 11）。我認為袁書菲發現的女同性戀的次要情節事實上壓縮了女同性愛欲的空間，使女性的同性愛慕成為短暫的和次等的，這不僅相對於異性戀如此，而且相對於男同性愛欲也是如此。其中的情節涉及一位公主愛上了美麗的新王后，而這位王后事實上是男扮女裝的男子。當公主發現王后的男性身分之後，她不是苦惱而是驚喜不已。在一個祕密的儀式上，這位更愛男兒身王后的公主，強迫他嫁給自己。

60 Mann, *Precious Records*, 28-29. 盛清時代顯赫的地方行政官員為婦女撰寫了許多教條性的文學作品。也可參見：Barlow, “Theorizing Woman,” 233-261。其中詳細討論了陳宏謀明確要求的婦女行為規範。

61 Mann, *Precious Records*, 21.

制被看作是社會秩序威脅的女性實踐。忽視女女親密關係並不意味著女性享有不受限制的自由。它僅能意味著沒有被男人看作是威脅。

帝國晚期不存在著一種聲稱女女親密關係是不自然的生物學觀念，這一事實進一步表明，加諸於女性的婚姻、家庭生活和生育之上的家庭／社會的強制性，不需要為了合理化此強制運作，而爭論女性身體的本質。帝國晚期纏足風氣在精英階層中踐行，而且在非精英階層中也獲得了一定程度的流行，為我的觀點提供了一個極端的但或許有用的佐證。自然的女性身體必須被摧毀和雕塑，這樣文化方得以生成。重要的是文化，而不是自然。禮，作為社會權力的根源，是士人的分內之事。然而，雖然女性被排除在執行禮儀之外，但禮儀規則的前提是規訓婦女的行為。如司徒安（Angela Zito）雄辯地評論道：

我們或許……會對遭受雙重否定的女性產生一種悲觀的看法。女性只有極少有讀寫能力，而且只能不徹底地履行她們的孝道，因為她們拋下自己的祖宗而加入另一個家庭。然而，在這種特殊論述生產中她們的存在非常實際，是必不可少的。她們編織著男性用來在上面書寫的絹絲並養育尊敬丈夫的兒子。那些規訓化對社會流動、參與社交活動的放棄，確保並合理化對她們的生產價值的控制。但值得注意的是，「規訓」有著一種非常傅柯式的特性。在此，也象徵著參與並學習與此位置相關的技能和知識——使其變得富有女性氣質，以及在整體社會中具體代表某種必須絕對不同（即使是處於變動中）的位置的技能。⁶²

女性氣質被完全理解為一種後天習得的技能。因此，在帝國晚期社會中，尤其是社會精英，非常重視遵照詳盡的禮儀來教育和訓練女性。與此同時，由於女性在社會、經濟和政治方面的權力遭到徹底地剝奪，男性沒有必要對這種女性的規訓進行合理化，除卻宣稱這是在完成一個道德優越的宏大文化的一部分。

從這個角度來看，五四時期由男性倡導的心理生物學論述出現，並關注女性

62 Zito, *Of Body and Brush*, 223.

間的愛情／欲望所謂不健康、變態和不自然的特性，正表明傳統的禮教規範或儒家文化思想不再是理所當然的，並處於分崩離析之中，而企圖將婚姻的必要性正當化。傳統批判者從一開始就援引歐洲生物學來抨擊各種傳統教條，但是在傳統規範喪失了其根基之後，必須更加借助於生物學。在一個由男性統治的世界裡，從傳統中解放出來的女性身體必須進行重構並重新嵌入婚姻和家庭之中。異性愛的心理生物學論述，即關於男性是女性為獲得情感和性滿足的而與生俱來之需要的理論，是男性知識分子找到（合法化）的邏輯工具。

因此，在 20 世紀初，中國男性對女同性愛欲所持有的傳統、壓倒性的輕蔑觀點經歷了巨大的轉變。由於在許多領域都發生了大規模的西化，包括爭取婦女解放的廣泛而激烈的爭取，女女欲望在現代中國的公共論述中獲得了性的身分，同時也獲致一種墮落的身分。19 世紀末 20 世紀初歐洲性學中的術語「同性戀」一詞，在 1910-1920 年代第一次被翻譯成中文——通常是經過日語文獻的轉譯。從最初開始，這一類別對五四時期中國知識分子的魅力和有用性，在很大程度上在於能將女性間的激情與男性間的激情置於一個共同的主題下，使女同性愛成為一種可以被公開地描述和評價、可觸及的、實質的實體。在致力於婦女問題的都市刊物和性教育手冊中，知識分子憑藉如「女子同性戀愛」、「情欲之顛倒」、「異常」和「變態」等醫學新術語來談論婦女，尤其是中產階級新女性自主的性，如學校裡女學生與女教師之間充滿激情的友誼。⁶³ 由埃賓（Richard von Krafft-

63 大寫 New Woman（新女性）源於 19 世紀末的英語。20 世紀初出現在日文和中文中的翻譯，意指「現代女性」。

在英美社會中，1890 年代英語小說的讀者開始認識到新女性獨特的人物形象。如康寧漢（Gail Cunningham）指出：「女主角拒絕遵從傳統女性角色、挑戰婚姻和母性的理想、選擇以工作謀生，或者以任何一種方式主張女性主義思想的人，她們在大小作家的作品中很普遍，並且被讀者和評論者認為是新女性。」新女性是富有才華、個人主義的，她們在原則上公然違抗社會傳統，並且基本上屬於中產階級（*The New Woman and the Victorian Novel*, 3, 10, 11）。根據海爾曼（Ann Heilmann）的觀點，「早在 1865 年，已經使用大寫形式的 New Woman 這個語詞」；但是，「在 1894 年的北美評論（*North American Review*）上格蘭德（Sarah Grand）和奧維達（Ouida）之間的爭論，通常被看作是關於新女性論戰的決定性時刻」（*New Woman*

Ebing) 和艾理斯 (Havelock Ellis) 等歐洲醫生創始的、後來被五四知識分子——主要是男性——所採納的現代權威主義計畫中所固有的一種現象是，面對越來越多的女性進入到教育和職業中以及她們脫離父權家庭在外獲得的日益增長的經濟獨立，他們試圖從思想上控制、抑制和管制婦女的性。⁶⁴ 也就是說，女女欲望向來沒有成為男性的焦慮和擔心，一直到某些婦女作為完整的人格獲得認可——像男性一樣的作為個體化的成年人——這種情況才改變。⁶⁵ 在女性對獨立的要求及其潛力獲得男性認同之前，女性的性僅被認為是在帶著枷鎖的、幼稚的奴隸之間的模仿遊戲，女性的浪漫愛情只是這些奴隸之間的相互憐憫。

在 1920 年代和 1930 年代初期，依據「現代科學」，婦女的「同性愛」(「同性戀愛」、「同性愛」、「同性戀」) 是心理變態或性變態，這一觀點在對受過教育的城市階層中成為常識。在常態和變態之間類型化的醫學區分將女性同性欲望貶低至一種有缺陷的和病態的社會地位。作為一種控制的形式，「性心理學」比道德主義更加陰險，比法律上的犯罪更具擴張性。⁶⁶ 始於民國的「性科學」確立其為現代中國文化中歧視女同性以及男同性愛欲的主要理論根據。在民國時期，很大程度上由於受艾理斯影響，兩種關於女同性戀的觀點在城市印刷媒體和醫學文

Fiction, 22, 23)。除了小說和辯論文章之外，牛頓 (Esther Newton) 認為第一代英美新女性出生於 1850 和 1860 年代，在 1870 和 1880 年代接受教育，並且從 1890 年代到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發揮影響力；*The Mythic Mannish Lesbian*, 561；也可參見：Richardson, ed., *The New Woman in Fiction and in Fact*。

在本書中，大寫形式的新女性指那些在 19 世紀末到 20 世紀初的英美、20 世紀初的日本以及五四時期的中國被如此認可的女性。

64 有關西歐和美國的男性性學家反女權主義之爭議主張，參見：Faderman, *Surpassing the Love of Men*, 239-253。不同的觀點，參見：Newton, *The Mythic Mannish Lesbian*。也可參見：Halberstam, *Female Masculinity*。

65 我同意王政的觀點，在五四時期存在關於女性的各種競爭性論述 (“Research on Women in Contemporary China,” 17-20)。雖然維多利亞時代將女性模式化為在生理和智識上是次等的性別二元論被引入中國，但是同一時期的女性主義論述則認為女性也是人而且必須享有獨立的人格。

66 如前所述，女女性行為從未被傳統或現代的中國法律所罪化，或者在這方面被涉及。法律論述一直都不是控管女女關係的重要方式。不過，在後毛澤東時期中國對女性的同性性愛文學仍有難以預料的審查制度 (參見本書第七、八章)。

獻中非常流行。艾理斯將女同性戀欲望歸因為「性倒錯」也就是性別顛倒。他斷言，「性倒錯婦女的主要特徵是（表現出）一定程度的男性特徵」。⁶⁷ 透過性差異操作化成一個僵硬、保守的定義，認為女性氣質或男性氣質都是單一的，這種性倒錯理論將性愛對象與性別認同混為一談。艾理斯以一種男權中心的觀點，將一切對女性的欲望都視為是男性氣質的表現。⁶⁸ 與此同時，如他那個時代的其他專家一樣，艾理斯相信許多女同性戀情感、行為和關係都是「虛假的」同性戀。尤其是，他斷言在女子學校中非常普遍的女孩之間的浪漫情誼——這恰好是民國知識分子十分關注的問題——只是無關緊要的性遊戲。根據他的看法，由於這些女孩中的大多數並不缺乏女性氣質，因此她們的愛欲並沒有發生真正倒錯。女孩與同性相愛僅僅是在操練她們情感上的以及有時候是性的能力，為她們以後生活中的異性戀愛進行排練。⁶⁹ 對艾理斯理論有代表性的回應，來自艾理斯的中文譯者之一潘光旦。對潘光旦和許多其他民國時期的知識分子而言，同性愛或同性戀是一種主體間關係，有可能遍布在社會大眾中，而不是局限於一小群人中的特殊本質。潘光旦相信，儘管在女校中同性愛盛行，但是絕大多數女生在畢業後會改變她們的想法。她們會自動地遵循異性戀婚姻以及家庭生活的道路。⁷⁰

在民國時期的論述中，女女之愛第一次獲得了與男男之愛同等的地位，甚至

67 “Sexual Inversion in Women” (1895)，轉引自：Newton, *The Mythic Mannish Lesbian*, 568。雖然艾理斯的這篇文章可能沒有被譯成中文，但是他其他的那些提出性顛倒模式以及將性偏好（關注對象選擇）與性別認同問題（關注主體）混為一談的作品翻譯成了中文。

68 牛頓和瓊西都認為，從歷史的角度來看，如艾理斯那樣的男性性學家關於早期女同性戀人格中男性氣質的看法並非完全錯誤。兩位評論家都指出，如果20世紀初的英美女性想對其他女性的肉體欲望作出自己公開的聲明，那麼，男性化的身分認同是她們採取的一種必要策略。參見：Newton, *The Mythic Mannish Lesbian*, 561；Chauncey, “From Sexual Inversion to Homosexuality,” 117。

69 Ellis, “The School-Friendships of Girls.”（中譯參見：謝瑟，《女學生的同性愛》）。艾理斯試圖宣布異性愛比女孩的校園情誼更為真實，這其中充滿了男性的焦慮和男權中心主義。嘉柏（Marjorie Garber）對寄宿學校中青少年的同性愛欲簡明地提出了另一種不同的詮釋——激情從來不會虛假（參見：Vice Versa, 297-316, 324-334）。

70 潘光旦譯注，《性心理學》，頁325-326，註36。

比男同性愛欲受到更多的公共關注和好奇。或許當時的一些中國新女性會對以一個與異性愛相對等的名字——同性愛——來稱呼她們的愛情而感到慰藉。儘管如此，女女愛情的涵義在公共論述中引起了激烈的爭論。當中國的城市中產階級獲悉了女性變態的性顛倒和境遇性同性戀的各種「科學」理論，五四一代的小說作者描述了許多彼此之間有浪漫的、愛欲關係的新女性，如寄宿學校的學生或教師。由小說家廬隱、淩叔華、丁玲、郁達夫和章衣萍的小說作品構成的文獻，使我們得以一窺女性作者的同性愛欲、男性作者的窺視欲和幻想，以及女同性欲望受限制的文化合法性。在女作家的作品中，讀者會遇到女性情侶在一個社會變遷的時代渴望建立非傳統／替代的家庭和生活方式。相比之下，男性描述的作品則利用女性之間性行為產生的生理興奮，作為一種雙重的女性肉體視景，以刺激男性觀看者／讀者。

儘管存在諸多差異，無論是男作家還是女作家的作品，五四小說中新女性的同性愛呈現形式有一個共同的局限性。即是都未能明確地肯定女女色欲的合法性。這些描述將女性同性情誼與肉體欲望割裂開來，從而將女性親密的同性關係表現為美學、柏拉圖式的結合或空洞無物、道德敗壞的淫欲。女作家無力呈現女性之間愛情和性欲的完美結合是一種尤為令人擔憂的跡象，也就是五四新文化運動中知識分子提倡的「自由戀愛」其前提是對異性戀的理想化和同性親密關係的詆毀。1920年代解放了異性間的社交、戀愛和婚姻的文化革新，影響了許多中國年輕人的情感重心從同性轉移到異性。它將異性愛提昇至「靈肉合一」層次，儘管男性和女性之間在智識和情感上相當大的差異，因為古老的禮教規範將兩性隔離了數個世紀。男性知識分子對女性性態的解放，尤其倡導女性應該渴望和追求與男性的性愛關係。這種表面上看似具有解放意義的論述，事實上成功地在當時某些最激進的女性之中灌輸了將同性之間的激情摒棄為幼稚無知或低下的觀念。只有透過一種抵抗性的解讀策略，我們現在才可以在五四新女性書寫中找出女性對同性的「情」和「欲」間遺失的聯繫。例如，廬隱作品中的女性情誼顯露出一種感官和肉體渴望的潛流。

20 世紀末的爭論

在五四時期，儘管事實上，女同性愛在論述中只有相當有限的合法性，但是這個話題在知識分子之間已公開地加以討論。1930-1940 年代，由於各種原因這些討論在公共領域中逐漸減少：日益加深的民族危機、中日戰爭的爆發、國民政府的政治保守主義以及 1930 年代歐洲納粹對同性戀的迫害和性學研究的破壞等。但是，對同性戀的徹底沉默尚未降臨中國，而是一直到共產黨取得政權之後。1949 年革命後，民國時期的同性戀論述幾乎完全從公共領域中抹去。幾十年的時間，文學和藝術一直規避同性戀題材，從 1950 年代、1960 年代到 1970 年代的文獻幾乎沒有藝術表現形式觸及此題材。⁷¹官方的性諮詢資料中也沒有提及同性戀。⁷²1973 年第一次出版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官方的現代漢語詞典中，收錄了民國時期的同性戀新術語「同性戀愛」，簡單定義為「男子和男子或女子和女子之間發生的戀愛關係，是一種心理變態」。⁷³然而，直到 1980-1990 年代隨著資本主義經濟和西方文化的再次引入而突現大量的性出版品，這時在西方業已過時的性別顛倒、精神病理學的各種同性戀醫學理論才再次於城市公眾意識中浮現。

就發現性差異這種類別而論，後毛澤東時代與五四時代存在諸多表面上的相似之處。這不僅是部分由於反對在毛澤東時代女性陽剛化，而產生了一種本質主義的性別二元論，而且也是因為西方女性主義被再次引入中國（即使只是在有限的範圍內）。更為重要的是，由於文化被迅速異性變化，表面上抵制毛澤東時代

71 有趣的是，毛澤東時代的電影和其他視覺藝術中，同性間身體接觸和情感關係的展現要比異性之間的親密關係隨意得多。但是，毛澤東時代同性愛欲的形象往往曖昧不清和未曾言明，亦未被明確地性化。這種同性親密關係的形象所喚起的同性戀觀念恐怕只是無意識的。

72 Evans, *Women and Sexuality in China*, 206. 這種類別在國家許可的性資料中被刪除，而我們無法確切地知道同性活動是否其實在官方表層的論述之下是否存在。關於這個問題更進一步的闡釋，參見該書第六章。

73 《現代漢語詞典》中原文：「『同性戀愛』：男子和男子或女子和女子之間發生的戀愛關係，是一種心理變態。」（頁 1029）雖該詞典於文革前的 1965 年編撰完成，但在文革後出版。

對未婚男女之間浪漫愛情的禁忌，這種浪漫之愛被譴責為是資產階級的、個人主義的和政治上反動的。因此，在後毛澤東時代的中國，一方面，女性學者自發地建立了許多女性研究中心，並開始著手研究從抹除女性性別意識的毛澤東時代挽救出來的「女性意識」、被共產黨否定的五四時期自由女性主義者取得的成就，以及諸如此類。另一方面，婦女失業率達到驚人的程度，賣淫和拐賣婦女現象死灰復燃，女性勞動力受剝削的工作狀況駭人聽聞，以及新的消費經濟明目張膽地在日常生活中宣揚性別差異和等級體系。⁷⁴

在這充滿各種矛盾的時代，嚴肅的女作家如陳染和林白描述的女同性愛欲陷入各種漩渦式的競爭性闡釋中。當中國大陸的女性主義文學批評（包括一些表面上看起來是自由派的男性評論家）頌揚真正的「女性意識」以及其作品中對「姐妹情誼」的描述時，保守的男性讀者指責她們的罪行，罪名從忽略女性作為人之慈母的職責到唯我主義、自我放縱以及猥瑣的知識性不一而足。再者，以利潤為導向的出版商將女性作家的作品包裝成滿足大眾窺視的消費品。在本書的第二部分，我將會考察有關這些作品的本土性詮釋，並且探究替代的解讀方式。我認為林白對女同性愛欲的興趣促使她批評毛澤東時代的父權國家侵入女性的私人生活。她也戳破了異性戀愛關係的迷思，質疑／去自然化性學論述，如同她作品中的女主角一樣的女性產生了恐同症。陳染對同性愛欲的描述中沒有像林白那樣與性學論述和恐同症的可怕記憶糾纏著。相反地，陳染採取了一種創新的姿態以「超性別意識」對女同性愛進行理論化。她坦然地蔑視後毛澤東時代性別本質主義和作為愉悅方式的異性戀的消費主義生產。雖然有時她以生物學差異和社會建構的方式來討論性別，但是她渴望超越性別是對等級制性別規範的令人耳目一新

74 關於後毛澤東時代的女性學者和大眾消費文化對性別差異的肯定與推波助瀾，參見：Honig and Hershtatter, *Personal Voices: Chinese Women in the 1980s*；Barlow, "Politics and Protocols of Funü"；Evans, *Women and Sexuality in China*, 26-32, 134-143 等文多處提及；Wang, "Research on Women in Contemporary China"；以及 Yang, "From Gender Erasure to Gender Difference"。關於 1990 年代中國作為一種主導性和合法性的意識形態之消費主義的更一般性的論述，參見：Yan, "The Politics of Consumerism in Chinese Society"。

的批判，同時也明確挑戰了當前對女性的重新女性化和貶低，以及後毛澤東時代中國具體化的異性戀統制。

然而，饒有趣味的是，整體而言後毛澤東時代的社會，包括精英女性學者，主要感興趣的是發現而非解構女性這種類別，陳染的觀點因此常常在「女性意識」這一籠統的主題下被一掃而過。⁷⁵從根本上而言，文學批評家或一般的公眾並不認為女同性愛欲外在於女性氣質。相反地，女同性親密關係被理解為神祕的他者——女性——之本質的重要組成部分。因而，批評家在反對陳染和林白的女同性愛欲表現形式中流露出來的偏見，其措辭常常是挑出女性意識的狹隘性，而不是否定同性欲望本身。

相比之下，臺灣在 1987 年解嚴之後，社會能量得到了釋放，爆發了許多新的、以身分認同為基礎的社會運動，其中包括逐漸與已經得到社會認可的女權運動相區別的女同性戀運動。接著，1990 年代臺灣，有關女同性戀和其他酷兒欲望的前衛文學的出現，更是直接得益於女同性戀運動的誕生以及學術性女性主義者和酷兒理論家的大聲疾呼。但是，這並不意味著女同性戀者以積極的方式界定自己並獲得公共合法性的努力已經大功告成。前方依然遺留著許多困難，戰鬥仍將在多條戰線上繼續進行，以反對由男性支配的父權家庭、國家和資本主義經濟體系。

在一個身分認同成為理解自我和群體形式的新原則的社會背景下，邱妙津的自傳體小說在許多層面都令人甚感興趣。在最表面的層次，她藉著敘事建構了一種女同性戀認同，並且她（故意）挪用性學中有關同性戀的陳詞濫調，從而將自己的同性戀傾向歸因於天性使然。然而，恰是在她建立一種女同性戀認同的同時，她又殘酷地將之擊碎。她在自傳體寫作過程中的自覺反思，對記憶的可靠性提出質疑，並進而質疑自我呈現的真實性。邱妙津嚴厲地批判臺灣解嚴後公共領

75 王政指出，在中國大陸的公共討論中，（還尚未區分出）「女性意識」這個範疇同時代表著女性氣質和女性主義意識（“Research on Women in Contemporary China,” 36）。

域的失敗，這一點在同世代的新酷兒作家中也顯得獨一無二。她充滿譏諷的作品毫不畏縮地暴露了公共領域受超現實的媒體擬象所控制的現實。由於大眾媒體滲透了日常生活，又由於社會中狂熱的認同政治，大眾傳播變得可憎、非理性和盲目偏袒。公共領域成為一個競技場，它由過度嘩眾取寵的媒體效應和壯觀的場面構成。透過批判性地反思臺灣公共領域中真實的女同性戀表現形式的（不）可能性，邱妙津不僅反抗恐同症，而且還在先進資本主義的公共領域中發現了結構性問題。

邱妙津透過諷刺寓言探討的問題已被女同性戀和女權組織運動人士明確地加以討論。這些女權運動人士同樣警惕大眾媒體在公共領域中的支配，她們也探尋關於身分認同的難題。經由考察在女性主義者和女同性戀運動者之間的一連串論戰，我呈現認同政治的發展已迫使女性主義者和女同性戀運動者重新思考各自的身分界限以及身分認同重疊。透過這些公開的討論，一種將脫離主流女性主義的女同性戀女性主義身分，清晰地出現在大眾眼前。許多女同性戀運動者仍然視自己為女性主義者——但是一種不同類型的女性主義。她們挑戰了許多「性別的技術」(technologies of gender)，但她們以雙重的緊迫感尤為抨擊其中的一種——強制異性戀機制。⁷⁶ 她們所持的女性主義立場是具戰鬥性的。迄今為止，這樣一種對抗性的女性主義在中國大陸幾乎還無法看到，女性之間存在的性別意識形態的差異——包括女性主義者——直當如今在很大程度上仍未經考察，並且很少得到明確地闡述。⁷⁷

76 里奇 (Adrienne Rich) 提出了著名的「強制異性戀」觀念 (參見：“Compulsory Heterosexuality and Lesbian Existence”)，在女同性戀女性主義中成為一種主要的推動因素，在臺灣稱為「強迫異性戀機制」。

77 王政等人指出在後毛澤東主義中國的婦女聯盟 (官方的女性組織) 和女性學者 (如非官方的、精英女性主義者) 之間存在的一些差異。前者繼承了馬克思主義的觀點，在其「婦女工作」中強調男女平等，如學習和解決婦女的各類問題，而後者對女性化極感興趣，將其看作是回歸女性的本性。但是，無論是哪個群體，迄今為止都很少討論作為一種社會建構的性別，與生物學上的性別相區別 (參見：Wang, “Research on Women in Contemporary China,” 12, 19, 35-36)。在這些狀況下，「女性意識」這個術語，意指重新發現女性氣質的完整論述，被許多女性和男性文學評論

但是，雖然現在女同性戀女性主義者在臺灣是一個得到認可的主體，至少在出版物中是如此，但維持這樣一種激進身分是要付出代價。儘管在書寫中，臺灣的女同性戀女性主義者極其勇敢和堅定地攻擊父權制和異性戀主流社會，但她們很少有人能在日常生活中出櫃。女同性戀女性主義者身分的這種自我邊緣化性質，正是由於其不可妥協的戰鬥性使然。這種少數族群認同政治的模式與中國大陸的狀況形成了鮮明對比，陳染和林白，中國大陸的兩位批判異性戀愛情的知識分子作家，明確要求抵制性認同的各種標籤。只是在最近這幾年，在大都會北京和其他一些大城市的某些年輕女性中開始形成一種世界主義的女同性戀認同。然而，這些現二十歲出頭的世界主義女同性戀者，對於與主流社會對抗並無多大感興趣。⁷⁸ 我們或許可以說，在英語中的認同類型女同性戀——與晚近西方歷史上的激進女性主義具有密切的關聯——是在臺灣而不是中國找到了與其近乎相等的對應物。

跨越時空的翻譯

這使我轉向專門用語之議題上。在本書的寫作過程中，我一直對語詞的歷史性頗為謹慎。但是，尊重歷史性只有在一定限度內才能夠兌現。假如我使用一種完全歷史化的詞彙，那麼即使寫出來，這項研究也將是難以卒讀的，因為會充滿了無法跨越時間、語言完全翻譯的中文術語。

也許這已是老生常談：正如同性戀、性倒錯者、**Gay**、酷兒一樣，女同性戀作為一種身分認同建構亦有其特定的歷史和文化背景。首先，女同性戀一詞包含了對自我和共同體的某種肯定的看法，這只有在不久前的西方才得以可能。

家用來討論小說家陳染的作品。這在我看來，既沒有真正探究也未充分闡明中國大陸關於女性氣質的主導性論述和陳染反對性別本質主義之間的根本差異。

78 她們的政治觀點可以從第一份北京女同性戀社群通訊《天空》中歸納出來，該通訊創刊於1999年3月，在沒有得到政府許可的情況下出版〔未公開發行〕。

有些人甚至可能斷言這個詞並不代表一種身分認同；它就是身分認同本身。靠著《性意識史》第一卷，傅柯單槍匹馬地喚起整代學者關注在 19 世紀的歐洲才開始形成的性心理學（*psychopathia sexualis*）這門學科所發明的同性戀人格。例如，哈柏林（David Halperin）堅持同性戀的歷史不過一百年。⁷⁹ 黑科馬（Gert Hekma）指出，「同性戀」（homosexual）這一新詞由小說家科特本尼（Karl Maria Kertbeny）在 1869 到 1870 年間創造。科特本尼本人是德國律師烏爾利奇斯（Karl Heinrich Ulrichs）創新性的「同性戀」（Uranian）理論的追隨者，這種理論認為男同性戀者是「女人的靈魂寄居在男人的身體中」。⁸⁰ 烏爾利奇斯的理論在精神病醫生間非常時髦，而且「同性戀」和「性倒錯」的類別透過後來的性學家如埃賓和艾理斯廣為流傳的著作而流行起來。相比之下，gay 這一詞慎重地肯定同性戀對象選擇的事實，並如哈柏林所闡明的，同性戀認同已無疑被更新近的酷兒拋棄，意指「並不給一些自然類別進行命名或指涉某些確定的對象；它從其與規則的對立關係中獲得它的意義」。⁸¹

隨著這些身分認同都相繼被歷史化，哈伯斯坦（Judith Halberstam）最近這樣的提醒就顯得不足為奇了：「在傅柯式的性意識歷史研究中，『女同性戀』構成一個同性欲望的專門術語，產生於 20 世紀中後期高度政治的背景中，在這個背景下，興起了女性主義並出現了傅柯所謂的同性戀『逆向論述』；倘若事實確實如此，那麼『女同性戀』就不能成為超越歷史的女性間一切同性活動的標籤。」⁸² 於是乎，即使我們把 lesbian 一詞是作為形容詞而不是名詞來使用，它仍然喚起了此認同形成的歷史及其所蘊涵的次文化。這樣一個背負著特定歷史時期含義的詞能否被挪用來描述非西方文化中的諸種實踐、關係、個體和社群？再進一步地說，是否可能透過一種非西方的文化賦予這個詞新的涵義，從而豐富歐美（文化）背景中女同性戀的含義？

79 Halperin, *One Hundred Years of Homosexuality*, 15-40.

80 Hekma, "A Female Soul in a Male Body."

81 Halperin, *Saint Foucault*, 62.

82 Halberstam, *Female Masculinity*, 51.

本書假設這種重新賦予的意義是必不可少也是無可避免的。正如近幾十年來 lesbian 這個詞在歐美國家被多次延伸，以包含各種不同愛女人的女人社群，非西方文化中的當代女性對這種標籤以及稱呼她們自己是女同性戀（lesbian）的渴望亦難以阻止。現今被翻譯成「女同性戀」、「女同志」、「同女」或者直接音譯，lesbian 這個詞在中文裡得到當代臺灣、香港以及相對較少但卻正日益增多的中國大陸女性的宣稱和認同。或許特定的地方次文化與在北美常見的主流同性戀文化不完全相一致；儘管如此，這並沒有阻止大中華地區的當代中國女性占有「女同性戀」這個詞，在各自背景中對此詞進行重新改造，並賦予它新的意義。

這就是全球化的本質：不僅支配性的文化（hegemonic culture）被邊緣性（peripheral）視為一種典範，而且邊緣性的各種形式也可能會與支配性的形式進行競爭、滲入和雜交。劉禾詳細分析了由一種文化到另一種語言的翻譯，認為語言對應的比喻中隱含著一種複雜的政治，「在翻譯的過程中，一種非歐洲的宿主語言可能會違背、取代或篡奪客體語言的權威性，它會被改造或與之發生共謀」。⁸³ 也即，劉禾強調了在中文翻譯和跨語言實踐中對西方現代性的忠誠和背離。類似地，注意到第三世界現代性議程中固有的文化差異形式，羅麗莎對此提出「其他的現代性」這一術語來描述第三世界民族國家，尤其是指後社會主義中國。她認為，「現代性借助全球資本主義的控制形式與國家規範其公民的各種手段進行吞噬和擴張。伴隨著這些具體的實踐形式，現代性的存在同時作為一種敘述的想像：它是一則人們自我講述關於自己與其他人各種關係的故事」。⁸⁴

作為現代性組成部分的女同性戀認同也不是例外。藉由使用 lesbian 一詞的跨語際中文對應詞，臺灣和中國大陸的女性在千禧年之際創造了自己與他人關係的故事——關於亞洲和西方之間的想像同時代性（imagined contemporaneity）以

83 Liu, *Translingual Practice*, 27.

84 Rofel, *Other Modernities*, 13. 除了羅麗莎「其他的現代性」，其他的一些理論家也創造了類似的術語來闡明不同的現代性間難以化解的異質性和文化差異。例如，參見：Nonini and Ong, “Chinese Transnationalism as an Alternative Modernity”；Appadurai, *Modernity at Large*；以及 Eisenstadt, “Multiple Modernities”。

及她們與先進資本主義國家的女同性戀者之間密切關係。這種對等性是幻想的，因為臺灣或中國的人們對女同性戀意味著什麼的闡釋與歐美通常的概念可能存在很大的分歧。

正是這種全球化時代跨國想像的女同性戀共同體的擴張中固有的跨文化和跨語際論爭的認識，促使我為英語讀者論述 20 世紀中國創造的女同性愛和女同性戀。在將中文的「女同性戀」、「女同志」、「同女」以及其他許多詞譯（回）成英語的過程中，無疑存在被簡化和單純化的危險，但同時也存在著一種可能性，即它們將獲得難得的機會直接挑戰和動搖占某種支配地位的北美式女同性欲望和女同性戀的表達方式。

一種對語詞誠實的歷史主義方法不僅應該承認一個詞的原始語境，而且也要承認其不穩定性以及經由言語行為跨越時空產生的各種指涉作用。在歷史主義的方法中進行自我反思或自我嘲諷或許值得考慮。雖然哈伯斯坦迅速地將 lesbian 這一詞歷史化，並將其用法限制在其當代西方的原始語境中，然而令人驚訝的是，在前文引用她作品的段落中，她卻不加質疑地用「同性活動」（same-sex activity）當作一個跨歷史的涵蓋性術語來替代。無疑，如果一種歷史主義的方法一貫地被推向極端，那麼，不僅有著明顯現代起源的「女性同性戀」（female homosexual）和「女同性戀」（lesbian）的分類體系，而且甚至連這些不含有性傾向和身分認同意味的、平凡無奇的詞語如「女同性行為」和「女同性欲望」，也必須被理解為現代的發明。其中原因之一，就是性（sex）這個觀念本身受到如現代生物學和醫學論述的型塑。換句話說，性別很容易遭到修改，而且易被歷史化。拉奎爾（Thomas Laqueur）在 *Making Sex* 一書中指出，西方社會透過生物學凸顯出男性和女性之間存在巨大的生理差異，是相對晚近才出現的事。類似地，有人或許會認為傳統中國性別化身體的觀念根本不同於現代解剖學的二分法。以宋到明代（960-1644）的醫學著作作為證據，費俠莉（Charlotte Furth）認為，雖然傳統中醫在診斷實踐中小心注意到女性的差異，還設置婦科來處理看來是婦女所特有的疾病，但是在治療理論中身體則被賦予雌雄同體的構造。每一個體的健康被定義為陰陽之間的平衡，男性和女性的身體不是以對立的方式來理

解——根據費俠莉的說法——是以「異體同源的方式，順著一個持續變化的連續體，內有混合、相互貫穿物質和能量」，因而，費俠莉指出，「在任何個體中，無論是男性還是女性，陰陽失衡通常的結果是陽虛則熱、陰盛則冷，它是一種潛在的弱點，與雌雄同體的健康理念的背離」。⁸⁵

如果拉奎爾所述西方兩種生物學性別範式的歷史極短是正確的，並且如果這個範式在中國的歷時更短，就如費俠莉所暗示的，那麼使用「同性活動」或「同性欲望」作為跨歷史分析術語是不恰當的。但是，什麼能取而代之呢？「同性別活動」(same-gender activity) 顯然無法解決一切問題。其中一個例子是，現代以前的中文文本描述的女女（或男男）關係常常涉及角色反串或跨性別的表演；因此，「同性別活動」會成為這種關係的誤稱。另一個例子是，現代性學分類「同性戀」(homosexuality) 假定個體生物性別的一致性，而他們的社會性別的呈現則未必如此，因此將其意譯成「同性別的活動」同樣是有問題的。而且，這種懷疑和質問沒完沒了，因為不管我們在現代英語中使用什麼詞來解釋或翻譯來自其他語言（或較早的英語）的詞語／文本，將註定無法完全複製它們在原初的語境中的意義。最終，在本研究中，我頻繁地借助於笨拙的詞語如「女女親密關係」、「女女關係」、「女女愛情和性愛」以及諸如此類的各種變體詞作為相對的跨歷史的分析工具，但我亦認識到採用這些詞語是不甚完美的權宜之計，雖然有其必要。承認當下我們自身的情境性可能會是最能承認歷史的差異性的誠實做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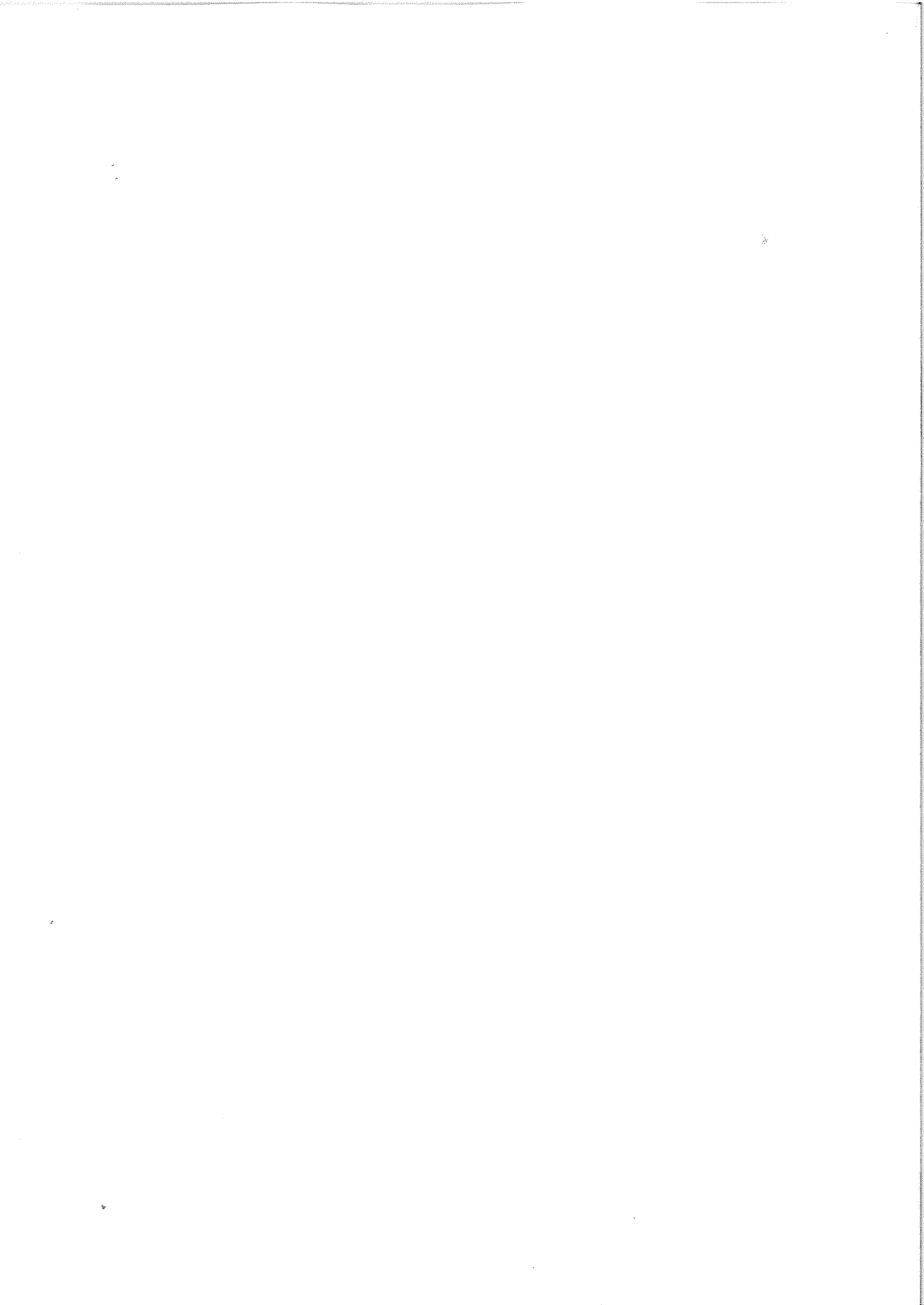
最後，雖然本項研究計劃的性質和宗旨正是為了闡明中文文獻中各種競爭性的和轉變中的女女關係的意義，其中一部分是追溯在現代統識術語（hegemonic terms）之形成，以及如何被不同的人進行使用，我仍然有時以我自己對這些詞的界定來進行論述。在本章〈導論〉的結尾，我將嘗試反思我自己對某些術語的定義。我將女同性戀（lesbianism）視為等同於女同性愛（female

85 Furth, *A Flourishing Yin*, 48, 52. 關於傳統中醫的生理學知識不可能被投射到現代解剖學身體上的令人啟發的討論，參見：Farquhar, *Multiplicity, Point of View, and Responsibility in Traditional Chinese Healing*。

same-sex love)、女同性欲望 (female same-sex desire)、女性同性戀 (female homosexuality) 以及女同性愛欲 (female homoeroticism) 的語詞。⁸⁶ 我相信，女同性戀作為一種愛欲的類別，涵蓋了愛欲一切可能的面向，從渴望、理想化、癡迷、崇拜、愛慕、呵護、嫉妒和激情到各種形式的肉體性行為。我並沒有優先將情感投入或肉體的性作為女同性戀的主要內容。我也不堅持認為主體間關係必須同時具備精神的和肉體的元素才符合女同性戀的主題。這樣一種定義的女同性戀並不必然排斥異性愛欲。一位女性可以同時或先後與兩性有多重的情感和肉體關係，而我還是可能用女同性戀 (lesbianism) 來命名她與女性的各種關係。然而，女同性戀作為一種個人認同，是假設女性對同性愛欲的偏好甚於異性愛欲。一個女性在她的幻想、她的肉體行為或者她的政治認同中可以有一種偏好或一種傾向。而她不同層次的偏好或許並不總是相互關聯的，但我認為，這些不同的層次之間越是相互關聯，某種女同性戀認同就越是內在一致和鮮明。在某種程度上，人類的主體性通常是善變的和自我矛盾的，我並不必然認為一個固定的個人認同，此處指由愛欲定義的首尾一致的個人認同是可取的。儘管如此，我的這項研究致力於考察現代中國文學中出現一種鮮明的女同性戀認同的條件，以及對於 21 世紀的大中華區全體女性而言，這種女性身分的公共能見度所背負的政治利害關係。

86 這些術語是屬於行為、關係或情感／身體狀態的類別；對我而言，都沒有自覺地指涉性傾向或認同。我知道有些理論家將「同性戀」這個詞歷史化到了這樣一種程度，對他們來說這個詞指的是現代的性和性認同。然而，我相信在學者中還有替代性的用法，其中「同性戀」被概念化為行為類型，並且這種類型本身沒有暗示性傾向或認同。但是，「X 是一位同性戀者」則是一個不同的問題；「一位同性戀者」當作名詞指一個人時，顯然表示性認同。

第一部分：現代以前中國



第二章 重探現代以前中國的女女關係

對待過去的不同方法

北美和西歐酷兒研究中一個基本的問題是如何看待過去的問題。是否正如杜伯曼（Martin Duberman）、維斯納斯（Martha Vicinus）和瓊西，三人編輯有重要影響力的文集 *Hidden from History* 標題所表明的，存在一種尚有待發掘的、隱藏的男同性戀和女同性戀的遺緒呢？倘若確實如此，誰又可以憑什麼樣的依據去認領？¹

鑒於西方社會普遍著迷於非西方和西方的性史，因此毫不奇怪，20 世紀初現代「性科學」描述的同性戀以及其他現象一旦從歐洲（通常是經由日本）引入中國，一些中國知識分子就立即著手開始搜尋中國同性戀的歷史。這種搜尋呈現了對一個國家同性戀歷史之獨特價值的內在信仰，同時也反諷地實現了一種非歷史的願望，即將中國投射到普遍的世界性態地圖中。這種雙重傾向最具標誌性的例子——既特殊主義又全球主義的觀點——是民國時期的社會學家和優生學家潘光旦所做的工作，他在 1940 年代初寫了一篇附錄——〈中國文獻中同性戀舉例〉——附在他翻譯的艾理斯整卷本性學教科書《性心理學》。² 在之後的 20 世

-
- 1 關於類別的爭議——或用什麼語詞來描述過去男男或女女關係的問題——在酷兒研究中是很常見的。哈柏林宣導一種嚴格的歷史主義方法，並對其他歷史學家如波斯威爾（John Boswell）著作中使用現代的術語作為普遍的分析類別持批評態度。有關爭論雙方的觀點，參見：Halperin, *One Hundred Years of Homosexuality* 以及 “Is There a History of Sexuality?”；Boswell, “Revolutions, Universals, and Sexual Categories”。
 - 2 必須注意的是，雖然潘光旦對優生學興趣甚濃，卻不贊同 19 世紀歐洲性學家認為

紀，類似的尋找並指認現代以前中國各種文獻來源中的同性戀實例的嘗試再次發生，尤其是在香港（1949年共產黨控制大陸之後，許多中國知識分子移居到這個當時在英國統治下的港口城市）出版了兩本著作：唯性史觀齋主的《中國同性戀祕史》（1964）和小明雄的《中國同性愛史錄》（1984）。後者更是進而激發了英語中的一項類似研究——韓獻博（Bret Hinsch）的 *Passions of the Cut Sleeve*。³

在這些開拓性的研究中，其最主要的動機是表明同性戀、異裝、男女同體等現象在傳統中國的各類作品中可以普遍見到。但是，對個體作者、地方文化以及不同歷史時期的詳細研究，包括其中存在的差異，則極為少見。因此，儘管這些概括性的全面評述為進一步研究提供了許多有價值的參考，但是它們幾乎沒有為嚴謹的文獻記載或深度的文本闡釋起恰當的示範作用。

直到1990年代期間，對中國歷史上的性研究才變得更加成熟。究其原因，部分是隨著冷戰結束後全球化加快，西方資本主義的各種女同性戀和男同性戀次文化、有關愛滋病蔓延的討論、酷兒運動以及對女同性戀／雙性戀／男同性戀者和變性者的研究在世界範圍內廣為散播，並且在香港、臺灣和中國大陸透過各種能動者（agent）而經歷了不同程度的本土化，這些能動者包括大眾媒體、健康衛生組織、學者、創作家、電影製片人、新成立的女同性戀和男同性組織以及網路使用者等。的確，阿爾特曼（Dennis Altman）察覺到西方——尤其是美國——的男同性戀和女同性戀性認同的國際化進程，無疑不會在中國的疆域邊界上停止它前進的步伐。⁴ 這些最近在兩岸三地大中華區域（中國大陸、香港和臺灣）性領域中經濟和文化的發展，掀起了新一波「何者屬於、何者不屬於傳統中國性文化」的論戰。不幸的是，其中的參與者——包括酷兒運動者——的爭辯常常帶有

同性戀與退化有關的觀點（以埃賓為代表）。事實上，在中國伶人——這個在歷史上曾涉及男性和女性賣淫的社會階層——的譜系研究中，潘光旦對他們如特殊「人才」般投以關注，並熱衷研究決定姿色和藝術稟賦方面的遺傳。從事男性賣淫的伶人導致遺傳缺陷和退化這種觀念從未進入潘光旦的想法中，（參見：潘光旦，〈中國伶人血緣之研究〉）。

3 小明雄和韓獻博的著作在香港和臺灣的男同性戀讀者中都很流行。

4 Altman, *Global Sex*, 86-105.

盲目性，因為現存的有關現代以前中國同性實踐的二手資料很少，而且缺乏準確性。⁵

全球化使得人們感到不僅對當代，而且對現代及現代以前時期中國同性性態都有必要嘗試進行更全面、更細緻的研究。中國性史的知識在今天亞洲處於迅速轉型期的華人社會的許多人中受到重視，這呈現了一種對中國（作為一個想像的跨歷史實體）「文化公民身分」（cultural citizenship）的強烈渴望——借用羅麗莎在 1990 年代末對北京的世界主義男同性戀者的描述。⁶除了 1980 和 1990 北美和西歐性研究和酷兒理論的迅速增加，與過去的關聯性可能是激發研究傳統中國文學和歷史領域的一些專家去探究同性戀問題的一個關鍵因素。研究者之一，從事研究中華帝國晚期法律中各種非法的性表現形式的蘇成捷（Matthew Sommer），分析了清代邊緣化的移居農民群體中涉及強姦及其相關訴訟案件的男性。他發現清代被插入的男性被貼上了強烈的汙名，這促使清代的法學家尤為關注保護未成年良民男性免受欺凌弱小的「光棍」和雞姦導致的象徵性女性化之害。⁷中華帝國晚期的文學研究專家袁書菲（Sophie Volpp）考察了明末和清代的筆記、白話小說和戲劇，揭示了帝國晚期「男色一道」觀念的複雜性，尤其是重構了 17 世紀放浪文人對男旦女性氣質之優越性的相關論述。⁸同樣地，另一位帝國晚期文學專家魏矚安，詮釋了明末同性愛欲文學「男色」主題的多種變異。⁹雖然這兩位學者的研究涉及不同文獻，但這些最近的研究有一個共同之處，即是在他們的

5 中國酷兒運動者中充斥著這種籠統的關於傳統中國性文化論述。參見：周華山等，〈中西文化差異與華人同志運動的方向〉；同時也可參見：Chou, *Tongzhi*, 13-58。

6 Rofel, "Qualities of Desires."

7 Sommer, *Sex, Law, and Society*, 114-165, 329-332. 清、明兩代都有關於男性肛交的法律。由於清代律法關注的，主要是懲罰處於社會邊緣或卑賤地位的男性插入品行良好／處於良民地位的年輕男性，因此不是對男性間性行為的一種明確禁止。蘇成捷表明，精英男性通常放縱自己對男孩的嗜好而不會招致任何麻煩，儘管他們這種社會地位的男性通常已妻妾成群，無論他們是否渴望女人（*ibid.*, 158）。吳慧蘭一項更早、經常被引用的研究中，主要是從「恐同症」、「中華帝國晚期的同性戀及國家」等方面對清代的「雞姦」律法進行研究，但沒有充分地考慮到社會地位問題。

8 Volpp, "The Male Queen."

9 Vitiello, "The Dragon's Whim"; "Exemplary Sodomites." (1994)

研究中開始將不同的時代進行仔細地歷史化，並具體地研究文學或法律論述，這些做法在 1990 年代前出現的傳統中國同性戀的整體性概述中沒有認真地嘗試過。

從當今的研究觀點來看，1990 年代以來最振奮人心的發展是相對邊緣化的女同性關係問題，也在某些專業討論中浮上檯面，尤其是之前尚未研究的中華帝國晚期女性所撰寫的文學作品。例如，高彥頤在專著中討論 17 世紀富裕的長江三角洲地區精英階層女性即指出，文學女性之間表露同性愛慕屢見不鮮，尤其是女性親友間互贈詩歌。¹⁰ 在研究清代精英女性的彈詞文學過程中，胡曉真注意到一再出現的涉及性別誤識（gender misrecognition）的女性變裝和女女相愛等慣有情節。¹¹ 華瑋在明末和清代女劇作家的開拓性研究中提出，至少有四位女劇作家透過男性人物角色或變裝的女性人物角色來呈現自己。更為甚者，劇作家跨性別的自我戲劇化（self-dramatization）常常與她們對其他女性的情感和肉體吸引的表現相一致。¹²

值得注意的是，最近的這些研究都沒有描述自己是在現代以前中國的文獻來源中尋找女同性戀原型，以取得一種對千年之交中華民族的女同性戀有價值的譜系。取而代之是，高彥頤主要感興趣於女性之間的愛慕似乎與中華帝國晚期的文藝規範和性別制度相一致，至少在士紳階層和上流名妓中如此。胡曉真和華瑋都

10 Ko, *Teachers of the Inner Chambers*, 167, 266-274.

11 Hu, "Literary Tanci" 及胡曉真，〈假鳳虛凰／顛驚倒鳳：從清代女小說家談起〉。

12 華瑋，《明清婦女劇作中之「擬男」表現與性別問題》。華瑋分析的戲劇是葉小紈（1613-1660?）的《鴛鴦夢》，王筠（1749?-1819?）的《繁華夢》、吳藻（1799-1862）的《喬影》以及何佩珠（1819?-?）的《梨花夢》。華瑋相關的英語作品，參見：Hua, *The Lament of Frustrated Talents*。

事實上，明末和清代男性創作的戲劇和小說中，異裝和其他形式的性別顛倒經常發生，簡直到了陳腐老套的境地。艾梅蘭（Maram Epstein）認為，「性別顛倒」和不受二元生物學區別限制的、流動不定的性別位置是帝國晚期想像的一個特徵。但是，在研究男性創作小說的基礎上，艾梅蘭也認為這些作品最終是自我指涉的：「無論是否扮演危險的『他者』角色，是否能夠破壞規範性、父權的秩序，或者是否有理想化的自我，這些小說中女性人物……反映出男性文人關注與個體和社會權力的相關議題」（*Competing Discourses*, 306）。艾梅蘭的觀點恰巧與華瑋對帝國晚期女性劇作的研究類似，華瑋認為女劇作家用男性人物以及生角的演員來扮演異裝的女性人物，來代表自己。

同樣關注特定歷史議題，如有才能的精英女性不滿於她們受束縛的生活，她們對由父母包辦的、與不心儀男性的婚姻產生的焦慮（或不滿），以及她們對與其他女性締結情感關係的幻想。換句話說，高彥頤、胡曉真和華瑋都避免為 20 世紀末中國女同性戀者「發現」和「恢復」有用的原型那樣簡單的意圖。而是關注特定歷史時期、特定階層的性別規範和權力關係，以闡明有野心的文學女性希望挪用男性的特權，包括公共領域的職業以及有才能的、美麗的賢內助的愛。尤其是華瑋，她明確強調明清時期的某些女性劇作家對她們的女性伴侶流露出的情感，應更恰當地稱為「同性之戀」而不是「同性戀」。對此她解釋道，「現今所用『同性戀』一辭，其含義通常關涉一個人的性傾向（sexual orientation）與認同（identity），而『同性之戀』指的是字面的意思，亦即同性之間濃郁的感情，不一定與性傾向或個人認同有關。」¹³

這些對現代以前中國女性作品的專業化研究，顯示出敏銳的性類別歷史意識，同時提醒我們慎重對待將現代的（性）類別加在過去身上，這一點非常有助益。儘管如此，有些問題仍值得商榷。其中，過去的女女關係不同於那些現時代的女女關係，這樣的結論似乎是不可避免的，如果從一開始評論家就是探究並給予更多的關注在差異性而不是相似性上。更麻煩的是，不管現代研究者如何真誠地試圖以過去自身的方式重構過去，但事實上他們可能無法確切地知道在過去有多少種不同的觀點。如果一種跨越數百年時空來徵求現代人理解的獨特觀點正是在它自身所處的時代被邊緣化，並且只能夠藉由晦澀的隱喻和含糊的情節表達自己，這又將如何呢？過去可能並非單一的而是多層的。因此，即使現代研究者有最好的目的和手段，願意以過去自身的方式重構過去，但事實上他們從來無法確定他們是否沒有增強過去的支配性價值觀，並在這個過程中進一步邊緣化那受壓制、被剝奪權利和玷汙的部分過去。

因此，或許隱藏在歷史背後的「發現」和「揭示」可能是一種闡釋性的策略，與嚴格尊重過去的支配性表達實踐一樣有必要。由於這個原因，我覺得必須

13 華瑋，《明清婦女劇作中之「擬男」表現與性別問題》，頁 606，註 80。

採取一種尼采可能稱之為批判、懷古（antiquarian）交雜融合的方法，重探中華帝國晚期的女同性關係。¹⁴ 在考古學的方法中，我不是為現代的女同性戀尋找它在傳統中國的前身，而是考察原有的社會結構和女同性關係可能相互定義和建構的方式。這裡的假設不認為先前女同性結交的形式只不過是主要社會設置的被動產物。而是，我的意思是透過相互建構，這兩者之間在某種程度上是相互依存的。同時，為了理解兩者之間相互決定和彼此增強的確切程度，有必要提出這些問題，即何種類型的女同性關係會被支配性的社會結構事先阻止？而哪一種類型可能被置於不可行的範疇？我們要如何批判這種排斥行動，看見遭受摒棄者並賦予她／他發聲的機會——雖然這有可能時代錯置？

這種雙重的視野——除了看到事物文字上、表面上和確定的意義之外，還看到忽隱忽現的和陰影的幽靈的能力——是令人嚮往的。¹⁵ 同時，必須再三強調這種活動不應該被還原為一種簡單化的命名或「公開揭露」的實踐行為。最終，誠懇地努力去理解先前社會秩序中女同性關係的地位和功能，比倉促宣布在現代意義上什麼可以或什麼不可以算作女同性戀，可能會產生更多深刻的認識。¹⁶ 所以，我感興趣的是追求一種社會容忍和界線的地形測繪以描述現代以前中國女同性關係的社會地位。透過使用「地形測繪」這個詞，我認為用女同性關係的主題來繪製現代以前中國的社會景觀，不僅可以詳細闡述這些關係的地點和分布，而且還可以包括它們的各種形式、它們的強度以及它們與環境之間的互動。這種圖繪活動只有在既存的各种文獻的基礎上才能夠繼續進行；因此，事實上被圖繪的是過去多重的和重疊的表現形式的殘留碎片。最近，弗費爾德（Gregory Pflugfelder）雄辯地將性論述比喻為「欲望圖繪」。他認為欲望包含了不斷地認知圖繪和再圖繪，因而，性史學家的任務是提供一張關於他人地圖的地圖。¹⁷

14 Nietzsche, *On the Advantage and Disadvantage of History for Life*.

15 關於文學作品中女同性戀愛欲幽靈的典範性解讀，參見：Castle, *The Apparitional Lesbian*。

16 反對使用「女同性戀」（lesbianism）一詞作為跨歷史分析類型的有力觀點，參見：Halperin, *Love between Women*。

17 Pflugfelder, *Cartographies of Desire*.

弗費爾德的隱喻對他的研究主題——從江戶時代到 20 世紀初日本男男之間性的各種大眾、法律和醫學論述而言非常有效。但是，儘管我覺得弗費爾德關於空間的隱喻令人折服，但我觀念中的圖繪法與他的方法在某些方面有所不同。在 20 世紀初中國引入西方的性學之前，的確存在大量歷史的、文學的和法律的論述關注男男之間的性（男色、雞姦等），無疑可以繪製出男男之間性的多重圖繪。然而，20 世紀前除了色情作品之外極少有明確描繪女性間性行為的中文作品。如果認為性是一種必要條件的話，那麼就缺少關於女女之間性態的論述。更重要的女女關係類型是「姐妹情誼」和「友情」。因此，在考慮現代以前中國的各種形式時，我在圖繪中關注的比狹隘定義的女性間性行為的論述要更加廣泛。我描繪了各種關於情感、幻想、渴望、肉體親近、親密關係、承諾以及性別附屬等問題。自不必言，這是一項龐大的任務，需要研究大量的文獻材料，而且研究成果也將會是多卷本的著作，我不可能希望在一本主要探討 20 世紀形構的專著之一小部分中，進行全面地論述。儘管如此，由於迄今為止還沒有其他人廣泛、深入地概述現代以前中國的女同性關係，因此，我在這個領域填補某些空白，可能是很恰當的。因為，如若缺乏現代以前中國女同性關係的基本知識，將無法分辨傳統和現代的中國人對女性間的愛情和肉欲理解中的連續和斷裂。而任何關於西方的性文化、認識論和認同，對現代中國社會產生影響的斷言將是空洞無物的，即使不犯性別盲點的錯誤。

從本研究關注性別和性的角度看來，在五四／新文化時期（1915-1927）的主要城市中，中國文化第一次表現出激進的「現代性」。¹⁸ 儘管以西方化形式出現的現代化過程無法避免地理上的不均衡發展，我在本研究中頻繁使用的形容詞「現代的」是作為一種時代分期的方式，它涉及的時間是從 1911 年推翻中國帝制而成立中華民國開始。儘管我選擇了一個重大的政治年分作為文化發展分期

18 有關五四運動的各種定義，參見：Chow, *The May Fourth Movement*。從 1910 年代中期到 1920 年代中期，這個時期通常被視為一個重要的文化復興和知識分子創新爭鳴的年代。在我的用法中，這個以 1919 年五四事件命名的時代分界，是從 1915 年《新青年》雜誌的創辦到 1927 年國民黨軍隊完成北伐、統一中國的這段時期。

的有效策略，但需要指出的是民國建立之前的時代——從 19 世紀中期到 1911 年的晚清時期——已經見證了許多初步地將西方的軍事技術、工業、政治制度、通訊、貿易、教育、文學、自然科學等引入中國。尤其是清朝的最後十五年，出現了嚴肅的社會精英對西方化的鼓動。透過參與政治改革和在形成過程中的城市公共領域中新大眾（印刷）媒體上發表文章，梁啟超等知識分子提倡仿效西方實現中國的現代化。¹⁹ 在男性知識分子的作品和女性刊物中，傳統婦女被抨擊為中國傳統文化的其中一個特徵和民族衰弱的象徵。²⁰ 結果，中國士紳階層開始效仿西方的教會學校而建立女子學校，上流社會家庭把他們的女兒送往城裡或甚至海外接受正式教育成為一種新的風尚。²¹ 清末這種風氣的改變昭示著新的女性身分——新女性——激增的開端。²² 雖然在整個清末時期幾乎沒有關於女同性關係的公共討論，但是在民國初期，尤其是五四時期，新女性除了引起明顯的公眾焦慮之外，其日益增長的數量最後有助於女同性關係產生一種新的意義。

現代民國之前中國漫長的帝國歷史中，帝國晚期時期（包括從 16 世紀末到 1644 年的明末；1644 年到 1911 年的清朝）是公認遺存了關於婦女生活和文化的各種豐富資料的歷史時期。²³ 因此，在研究現代以前／傳統中國女女關係時，我

19 有關梁啟超的民族主義以及世界主義觀點的富於啟發性的研究，參見：Tang, *Global Space and the National Discourse of Modernity*。

20 關於清末男性的女性主義、女性的正式教育以及女報發展的概述，參見：Wang, *Women in the Chinese Enlightenment*, 35-48。

21 *Ibid.*, 14-15.

22 關於清末小說中深受從歐洲翻譯小說影響的新女性雛形形象，參見：Hu, *Tales of Translation*。胡纓指出，清代最後十年間新女性的觀念已在建構的過程中，雖然「新女性」這個詞尚未實際流傳（*Ibid.*, 4）。胡纓和王政都注意到，新女性這個類別直到五四／新文化運動時期才在全國的討論中凸顯出來（參見：Wang, *Women in the Chinese Enlightenment*, 14-16）。因此，我只有在討論五四時期而不是清末的女性時才將「新女性」這詞的英文大寫。也可參見本書第一章註 63 中，我對這個語詞英語大寫形式的論述。

23 如高彥頤（在其著作 *Teachers of the Inner Chambers*）指出，臺灣和日本的歷史學家將明末清初這段時期看作是連貫的歷史時期，因為「看到超越朝代更迭的諸多長期趨勢」，包括女性文化的蓬勃發展。高彥頤的研究中，此時期劃定的界線是從 1570 年代持續到 1720 年代。因此，在定義帝國晚期時，我選擇從晚明以降為起始時間，

的研究不可避免地主要與帝國晚期相關。很顯然，帝國晚期與女同性關係問題相關的各種文獻——這些由其他人已經指出或由我發現的文獻——都可納入一種次要文學的範疇（後面將會解釋）。相比之下，非文學文獻，諸如法律、儒學中的婦女行為規範以及傳統醫學對這個問題熟視無睹——儘管以 20 世紀的觀點看待這些不同論述的評論家們可能會將它們想像成曾經試圖對女女關係加以管制。

帝國晚期文學描繪女性之間的愛慕與女性特質的規範相一致；但是，透過同性偏好和摒棄異性婚姻這兩者相結合而定義的女性身分，卻很難存在而且幾乎是無法想像的。受限制的自由、吸納收編和棄絕的各種型態，構成了我接下來要論述的主要內容。

文獻與分歧

傳統中國社會如何設想和看待女同性愛情／欲望這個問題，在此之前只得到了試探性和高度推測性的答案。這種不確定性，通常認為部分原因是由於缺少文獻所造成的。帝國晚期的檔案、醫學論文和法律條文中根本沒有討論女同性之間的愛情／欲望此議題。費俠莉指出，在傳統中醫裡，沒有一種性行為被視為不健康或不自然的，傳統中醫在看待性的問題上唯獨專注的是生育問題。²⁴ 蘇成捷研究清代司法體系中「非法的性」以及相關訴訟案件，發現「在任何清代或更早的法律條文中沒有一處提及女同性戀行為，更不必說禁止了」。²⁵ 同樣地，儒家思

結束時間自然設定在推翻帝制的 1911 年。

24 Furth, "Androgynous Males and Deficient Females," 482.

25 Sommer, *Sex, Law, and Society in Late Imperial China*, 115. 蘇成捷認為，「法律條文中沒有提及當然並不意味著女性彼此之間從來沒有形成性愛關係——因為有許多非法律文獻資料記載著。這也不意味著立法者必定忽視了這個問題。女性之間的性僅未構成一種犯罪罷了。這種詮釋之所以合乎情理，是鑒於法律和社會規範是以男權中心主義；如果性別和權力取決於一種由陽具插入所構成的等級結構，那麼沒有陽具的性似乎不會造成任何損害」（163）。我個人認為蘇成捷的分析非常具有洞察力，雖然他提及女女之間的性的非法律文獻資料並不多。因而，他的論點缺乏文獻證據支持，更像是一種直覺的洞察。

想中的女性禮教也不關注女性之間的愛情和親密關係，婦女的道德訓誡中甚至沒有提到這個話題。簡而言之，中華帝國晚期女性之間的浪漫之愛和欲望只有在非常特殊的再現場域（representational site）中才會浮現。除了色情藝術之外，它們只出現在某些次要文學類型。我指的「次要文學」是在傳統上，與儒家經典、歷史、哲學以及文壇大家的詩詞和散文相比之下，被認為是不足掛齒的各種作品。這種微不足道的文學體裁它的範圍包括男性寫的小說（無論是以白話文還是文言文的形式，包括色情類）到文人學士的筆記，再到社會精英女性的詩歌、彈詞和戲劇作品。但是，即使是在這類文學體裁中，也很少有以構思精巧的女女愛情和欲望為主題而知名的作品。

20 世紀關注現代以前中國性文化的學者對文獻材料之奇缺的反應上出現了分裂，並且對女女愛情／欲望在傳統中國社會中可能的社會地位提出了不同意見。雖然一些觀點未經證實並且存在嚴重缺陷，但在亞洲和西方非學術性的讀者中間廣泛流傳。²⁶ 基於它們的普遍流行及影響力之大，我必須直陳這些缺點而不是簡單地忽略它們。一方面有一種觀點認為從根本上而言，傳統中國的女性幾乎沒有自主性，因此她們很少有機會能夠擁有一位女性情侶。韓獻博斷言，「〔在傳統的文獻來源中〕缺乏〔女同性戀的記載〕，這部分原因是由於女性人身自由的相對缺乏。許多女性在經濟上依附丈夫並被迫待在家中，女性被剝奪了與家庭之外的其他女性形成親密關係的機會。」²⁷ 這意味著女同性關係只是偶爾形成，被認

26 韓獻博的 *Passion of the Cut Sleeves* 是十多年來英語世界中論述中國同性戀的唯一專著，並且在美國經常被研究中國的專家和非專家引用。高羅佩的 *Sexual Life in Ancient China* 被譯成中文名為《中國古代房內考》之後在臺灣和大陸成為流行的文本。

27 Hinsch, *Passion of the Cut Sleeves*, 174-175. 事實上，韓獻博的觀點放大了某一種方法謬誤——這種方法帶有太強烈的現代偏見。自一開始，尋找的對象便是 20 世紀末的那類女同性戀者：經濟獨立、脫離男性的女性，享有自由和流動能力，能在公共領域中與其他女性結識並形成各種關係。由於傳統中國社會組織與後工業社會之間的差異，在中國的過去搜尋 20 世紀末定義的女同性戀者無異是緣木求魚。或許因為想尋找現代中國女同性戀的淵源，韓獻博錯過了這樣一種探索的機會，即在傳統中國，怎樣的女同性關係的形式，實際上是可能的和被允許的。這仍需要不同的方式來看。

為是違背符合體統的女性特質，亦即女性與外界隔絕的孤立和受男人的束縛之特性。但是，韓獻博並沒有出示任何證據以闡明傳統中國對女性之間「密切關係」的這樣一種阻止的態度。

此外，韓獻博對該問題的闡述在兩個方面比較薄弱。第一，尚不清楚他為什麼會堅持認為，女性必須要在家庭之外有聯繫才能形成愛情關係。無疑，屬於同一個家庭的堂表姐妹，親姐妹、姑嫂妯娌、女僕或妾等都很可能成為情侶。第二，他聲稱傳統中國女性很少有機會與家庭之外的女性形成親密關係，這一點也不完全正確。最近關於中華帝國晚期女性文化的研究中，高彥頤令人信服地說明了「中國的傳統婦女」遠非一個統一的群體，而必須將她們的生活環境和社會權力加以歷史化。在其 *Teachers of the Inner Chambers* 一書中，高彥頤表明，在17世紀的江南（其地域範圍大致是繁榮的長江三角洲地區），取決於不同的年齡和地域之條件，士紳階層的中國女性是有機會成為發表作品的作家、流動的老師或在婦女詩社與其他來自不同家庭的女性結交。那麼，在特定的都市文化中，同性關係對這些享有社會特權的女性而言，是尤為可能並且是得到允許的嗎？高彥頤似乎傾向於給予肯定的答案，但這不能簡單地從中國父權制的任何一般性假設中推論出來，而是需要進行甚微地思考和本土化的研究。²⁸

儘管韓獻博暗示父權制下的束縛使女同性戀對傳統中國婦女而言顯得很困難，但是其他的一些學者在考慮女女親密關係時傾向於排除偏好問題。因此，他們主張，傳統中國社會沒有對女同性戀產生病態性恐懼是由於它一定對女性之間的性很寬容。這後一種觀點比前一種觀點（如韓獻博的）在學者中獲得了更多的追隨者。更重要的是，類似的思考促使近些年來亞洲的一些中國酷兒運動人士，

28 高彥頤表明，許多士紳階級的女性在她們的詩歌和散文中，以感官性的措辭讚頌女兒、朋友和名妓的女性美。她創造了術語「愛情友情連續體」來描述這種同性愛欲（參見：*Teachers of the Inner Chambers*, 167, 266-274）。高彥頤在一篇短文中指出，精英女性的「同性愛欲」詩表明她們處於階級影響的性別體系下的特權以及相對自由的表達（參見：“Same-Sex Love between Singing Girls”）。就個人而言，我不能確定我們如何能夠比較具寫作能力的精英女性以及那些絕大多數沒有留下文字記錄的女性，所享有同性愛欲自由的差別。

主要是香港運動者／社會學家周華山提出「後殖民」觀點的流行。這種後殖民論將傳統中國對同性關係的社會寬容理想化，它與在西方影響下現代中國社會中的恐同症恰好形成對比。²⁹ 這種觀點的洞察力及其局限性迫切需要得到闡述。

20 世紀的評論者們對所謂的傳統中國社會容忍女性間性關係提出的解釋是，因為這種女女愛欲正適合一夫多妻的婚姻制度。更為甚者，它斷言女性間的性可能被看作是一種男（外）女（內）空間分離文化的自然產物。這一立場代表性的支持者是高羅佩（Robert van Gulik）。在其力作《中國古代房內考》（*Sexual Life in Ancient China* 首次出版於 1961 年）中，高羅佩認為——在沒有充分證據的基礎上——「莎芙主義／女女戀」（sapphism）^{編註}在傳統中國的一夫多妻制家庭中得到容忍甚至受到鼓勵。他相信女性之間的性被認為是（1）身體上無害的，因為據說女性可以無限地提供陰虛（陰道分泌物）和（2）不可避免的，因為多個女性被迫朝夕相處而只共有一個合法的男性性伴侶的現象非常普遍。³⁰ 高羅佩從一位中國丈夫的角度思考，覺得女女戀肯定能夠有效地防止通姦或外遇，以及防止因過度的性而導致丈夫的體力不支。³¹ 這種觀點認為，在傳統中國社會，女女戀既不被認為是一種疾病，也不是種犯罪或惡，而是被認為是自然的並具有積極的功能。

高羅佩的思考中很多東西被明顯忽略了。最主要的一點是，僅認為它是特定環境下的必然產物（如男女之間性交的一種替代物），而從不根據偏好或選擇來考慮是否足以闡釋傳統中國的女女戀？一夫多妻制無法納入的女女戀是否能被容

29 參見：周華山，《後殖民同志》，頁 319-347；以及小明雄，《中國同性愛史錄》，頁 7-14；以及 Hinsch, *Passion of the Cut Sleeves*, 163-171。

30 Van Gulik, *Sexual Life in Ancient China*, 48, 109, 163, 274, 302. 高羅佩所推測的參考依據，包括本章接下去將會論述的李漁的戲劇《憐香伴》，以及出現在古代性事手冊和春宮圖冊中關於兩女一男性交體位的描述。

31 高羅佩的宣稱暗示著，女性通姦只以與（錯誤的）男性的性來定義。考慮到女女性行為在傳統中國律法中完全沒有「姦」此條罪，這一假定可以認為是正確的。參見：Sommer, *Sex, Law, and Society in Late Imperial China*，第三、第四至第七章其中對大清律例中「姦」罪的討論。

編註 sapphism 多譯為「莎芙主義」，亦可稱「女女戀」、「女同性戀」。

忍？當女女戀者拒絕被男性中心的一夫多妻制吸納收編時會怎樣？非常明顯的是，這些問題在高羅佩試圖闡釋傳統中國的性文化對女女愛欲主義的態度時根本沒有提出來。他對激進、非傳統形式的女性性態和能動性表現得相當冷漠。

這裡仍然存在一個困擾的問題，那就是，高羅佩將女女愛欲主義僅視為是模仿、境遇性和替代性的快感傾向，是否反映出某種傳統中國人對女性間欲望的理解。也即是說，對女同性欲望的理解和想像中，以男性為中心排除了選擇或偏好的可能性，這可能是一些傳統中國人的作品和高羅佩推測的一個共同特徵。因此，儘管他的認識中存在盲點，但是高羅佩事實上有效地勾勒了一個方向，在這個方向上我們得以探索傳統中國是如何再現女同性欲望或建構論述。

高羅佩的論述主要關注於女性間親密接觸的性實踐（genital sexual practices），但是類似的關於女女的寬泛意義上的肉體欲望的觀點基本上也有人提出。例如，高彥頤在研究了17世紀江南上流社會的女性和名妓之間互贈詩歌的基礎上，她認為「在17世紀中國的性別體系中，女性之間的相互吸引本身是可以接受的」。³² 在論述18世紀中國女性的才思洋溢的專著中，曼素恩（Susan Mann）堅持認為，男性與妻子之間的性不一定是私密的，並且可能需要女僕的協助；可以想像的是，在這樣一種多方參與的情境中，女主人和女僕之間經常存在著情欲的交流。³³

更一般地，1942年中國社會學家潘光旦認為：「從前的女子深居簡出，既不與一般社會往還，更少與異性接觸的機會，所以同性戀的傾向特別容易發展，所謂『閨中膩友』大都帶幾分同性戀的色彩。不過見於記載的卻極少，也為的是深居簡出不易為外人所窺探的一個原因。」³⁴ 這裡提供了一些論據。第一，由於空間分離的原則，中國女性彼此之間傾向於、並允許非常親密。第二，這樣一種親密關係在本質上與我們理解的「西方性心理學」（對潘光旦而言，主要是艾理斯的

32 Ko, *Teachers of the Inner Chambers*, 270.

33 Mann, *Precious Records*, 60.

34 潘光旦，〈中國文獻中同性戀舉例〉，頁538。

著作)中同性戀沒有什麼不同。第三，雖然我們能找到關於她們的文字記錄很少，但是在傳統中國女同性戀關係很普遍。值得注意的是，潘光旦的結論主要依據是閨房與外界隔離及不透明性。

由於潘光旦的觀點從來沒有超過普遍的概化，因此未提及某些問題。如果「閨中膩友」能免於外界窺視性的目光，那麼這閨房是否有如衣櫃 (closet) 的作用？女性愛侶遮遮掩掩的行為是為了逃避社會的懲罰和譴責？還是她們的愛情已被知曉卻被男性家長默許，或者更有可能的是，得到父權體制授權去監視閨房的女性家長默許？如果得到家庭權威的容忍，女性之間的性是還被認為是可恥的、是家醜不得外揚嗎？如果得到了容忍，女性之間的親密關係是否能有尊嚴地被看作是激情、浪漫或同性結合？還是按照慣例它被視為非性的情誼或輕浮的風流韻事——一個暫時、不成熟的階段，一種借自男性的替代性的欲望，一種真正滿足的替代物？簡而言之，它為這種容忍付出了怎樣的代價？

雖然無法回答其中的一些問題，而且我們無從得知閨房中的女性之間究竟發生了些什麼，但相對容易知道的是，女性閨房裡親密關係的各種可能性，通常被帝國晚期的男性作者理解為荒謬的、毫無威脅力，並且容易得到管理和控制。傳統中國的女女愛情（無論是情感和肉體之間怎樣的融合）與一夫多妻制，以及它與性隔離之間相容性的假定，並不完全是 20 世紀的學者憑空捏造的東西。它不是簡單的將文化他者 (cultural other) 進行理想化和異域化 (exoticization) 的結果，如高羅佩關於中國莎芙主義的論述中所呈現的。將女女愛情／欲望在一夫多妻制和空間分離文化中的功能進行理想化，這事實上是帝國晚期以來許多中國文學作品中的想像。20 世紀與帝國晚期幻想性的場景相一致。

在我描述這種場景之前，有需要注意歷史和文學之間的關係。沒有歷史材料的佐證，對我要描述的明清文學場景和當時實際實踐兩者之間聯繫的宣稱都是存在問題的。但是，雖然必須在創造性的文本與現實生活中社會、個體的實踐之間作出仔細的區分，也必須認識到創造性的文學作品進行著重要的文化工作。³⁵ 為

35 湯普金斯 (Jane Tompkins) 認為，文學文本「不像是藝術作品那樣以複雜的形式呈

了理解歷史上對女同性欲望採取的社會態度，研究創作性的文學作品中容許了何種類型的欲望和幻想是至關重要的。

烏托邦式一夫多妻制的文學幻想

明清時代反覆出現的烏托邦式一夫多妻制的文學幻想有著如下的基本邏輯：由於兩位女人之間存在著愛情，那麼當她們與同一位男性結婚時彼此間就不會產生嫉妒，並且由於妻妾之間沒有爭風吃醋的現象，這種婚姻比一般情況下的要更為幸福。尤其是丈夫，在享受多個女性提供快感的同時而又不破壞他家庭的融洽與和諧。透過服侍同一位男性，彼此相愛的女性能夠長相廝守；因此，她們也得到了滿足。總之，在一夫多妻制的安排中，丈夫與彼此相愛的妻妾之結縭非常理想。女性之間的欲望能夠成為極佳的社會潤滑劑，使男性主導的一夫多妻制家庭順利地運作。

例如，我們在李漁（1611-1680）的喜劇《憐香伴》中發現了這種結構，這部戲劇通常是作為一夫多妻制和女女愛情之間相契合的例證性文本，而被暗指或提及（如清初沈復的自傳和高羅佩的《中國古代房內考》）。該劇中的主要女性人物（崔箋雲和曹語花），她們彼此相愛，費盡心機以嫁給同一個男人，儘管曹父拒絕女兒成為崔氏丈夫的妾。對讀者而言，如曹父反對女兒下嫁為妾所表明的，會立即質疑重婚作為實際解決上流社會女性彼此間激情和愛慕的一種可行方式。但是藉由女主角之間強烈的愛，兩人足智多謀地智取曹父，期待自己在婚姻中的平等社會地位，克服了反對重婚的障礙。而且崔的丈夫被描述成非常可意的人兒，他才華橫溢、正直，而且最重要的是對女性的溫柔和尊重。³⁶

現亙古不變的主題，而是試圖重新定義社會秩序」——也就是說，執行著「文化工作」（Tompkins, *Sensational Designs*, xi）。

36 韓南認為，該劇中的女同性激情迫使李漁離開此劇最先上演的地區，因為觀眾將此劇視為真實事件的諷刺。韓南的論點是根據清代翼聖堂版《憐香伴》中虞巍所寫之序（Hanan, *The Invention of Li Yu*, 15-16）。

這種三方平等的三角戀愛——一個男人和兩個相互愛慕的女人——在帝國晚期的許多文學體裁中是一種很常見的結構。例如，17世紀具有代表性的古典文集（以文言文撰寫的故事）蒲松齡（1640-1715）的《聊齋志異》，至少有十來篇故事講述的是兩位相憐相惜、令人羨慕和欽佩的女性與同一位男性結合在一起。³⁷ 清初許多具有地方色彩的「才子佳人」的浪漫故事中出現的妻妾之間的感情使重婚得到了祝福。³⁸ 默默無聞的作家沈復（1763-?）所撰寫的一部不同尋常、頗具獨創性和坦率的自傳作品《浮生六記》中，一位正室可能會順應自己的心意設法為丈夫尋覓一位她心儀的女子，這甚至在婚姻生活中扮演著重要的角色。而且，這種文學體裁顯現的三角關係中女性的角色很突出。清代女性的彈詞（一種包涵韻文形式的敘事體，時有絃樂器伴奏的表演）中，親密的女女情誼和烏托邦式一夫多妻制的結合是模式化的情節。³⁹

確切地說，上述提及的作品中存在著一些差異，它構成了一種光譜。在光譜的一端，異性戀愛是故事的焦點，而女性間的情誼只占據著一個次要的、從屬的位置。在相反的另一端，故事的特徵則是浪漫的女性愛侶以一夫多妻制為權宜之計，並且女女愛慕和性愛幾乎無法被異性結合所抵消。

不管怎樣，事實上在一夫多妻制的背景下，女性之間理想化的親密關係可以被輕易地吸納進一種由男性針對女性嫉妒而產生的管控性論述中。值得一提的是，高彥頤指出，在明末清初，爭風吃醋的妻妾成為大眾文學作品和女性教誨文學的熱門話題。一如《療妒羹》這類嘲諷性劇目，以及有關女子行為規範的各類準則中告誡丈夫休妻七大理由中的第一大理由即是嫉妒。⁴⁰ 鑒於這樣一種盛行的

37 在《聊齋志異》故事中包含女同性愛欲的妻妾婚姻有：〈小謝〉、〈蓮香〉、〈連城〉、〈青梅〉、〈邵女〉、〈阿繡〉、〈嫦娥〉、〈香玉〉和〈神女〉。

38 有關清代才子佳人言情小說中一夫多妻婚姻的研究，參見：McMahon, "The Classic 'Beauty-Scholar' Romance," 237-245。

39 只要粗略瀏覽譚正壁和譚尋主編《彈詞敘錄》的劇情梗概，便足以證實這一點。

40 Ko, *Teachers of the Inner Chambers*, 103-110。根據高彥頤的觀點，由於受過良好教育的士紳階級男女中同伴婚姻的增長與盛行的納妾制度構成衝突，17世紀江南都市文化中女性的妒忌成為重要的公眾關注。「正室」用現代的術語來說只不過是堅持自

反對女性嫉妒的文化壓力，17世紀的男作家李漁和蒲松齡在這種一夫多妻制的背景下，把女性間的愛情化為正面的構想，就似乎不足為奇。

蒲松齡創造或加工改寫了大量關於一男與相互愛慕的兩女之間幸福結合的民間故事，在怪異的施虐受虐故事〈邵女〉中他明確讚頌女性的寬容，這則故事講述的是一位殘暴的、充滿妒忌心的悍婦如何在前兩個妾受其折磨至死之後，卻被逆來順受的第三個妾轉變成關愛之至的姊姊。以類似的方式，李漁也關注充滿妒忌心的婦女。在《閒情偶寄》中，他為那個時代女性嫉妒的惡化狀態歎息：「古來妒婦制夫之條，自罰跪戒眠、捧燈、戴水，以至撲臀而止矣。近日妒悍之流，竟有鎖門絕食，遷怒於人，使族黨避災難，坐視其死而莫之救者。」⁴¹

無獨有偶，在喜劇《憐香伴》中李漁開宗明義的闡述著：

真色何曾忌色，
真才始解憐才。
物非同類自相猜，
理本如斯奚怪。
奇妒雖輸女子，
癡情也讓裙釵。
轉將妒瘡作情胎，
不是尋常癡派。⁴²

李漁哲理性的推理是，如果兩位女性才貌相當，那麼她們不會相互妒忌而是彼此仰慕。在他看來，女女之間的迷戀源自相似性。同時，他的想法對一夫多妻制的男性有種實質作用；即教導女性以彼此愛戀取代競爭，而不至於造成家庭衝突。

已在家中權益的「有主張的女人」，被指責為妒忌並成為諷刺和嚴厲批評的對象。

41 Ibid., 106.

42 李漁，《憐香伴》，頁7。

一夫多妻制婚姻成功地吸納浪漫女同性關係的文學主題，主要呈現了男性的利益，即男人在一夫多妻制中的福祉。但是，這種安排也呈現為過度的女同性愛慕的理想解決之道。這樣，我們看到了一種悖論。以 20 世紀末的措辭粗略地說：一方面，強烈渴望男性的女性——充滿妒忌的妻和居心不良的妾——被要求認同男性的性興趣，也就是說，她們在情感上必須變為某種程度上的雙性戀，而在爭奪男性寵愛的過程中改善她們與其他女性之間的關係。另一方面，彼此有著感情承諾的女性則必須抑制她們的激情。她們也被迫成為雙性戀，只是基於不同的原因。作為女性，她們是社會體制的囚徒，這種社會體制要求她們的身體成為男性可以接近的性對象。結果，彼此相愛並承諾的女性必須要麼接受一夫多妻制的解決辦法要麼自取其亡。此外唯一的選擇是進入獨身、宗教的環境，斷絕與婚姻以及一切欲望的關係。⁴³ 但是如曼素恩指出，在 18 世紀的真實生活中，並不是所有的人都可以選擇宗教生活：「佛教寺庵為儒家傳統家庭生活提供了一種替代性的選擇，但是佛教寺庵吸收的尼姑，幾乎無一例外地來自最窮苦的家庭或是那些遭遺棄女嬰和孤女……『進尼姑庵』……並不是上流社會女性的合適選擇。」⁴⁴

烏托邦式一夫多妻制之外

除了文學想像的世界，絕大部分帝國晚期時期男性對作為性對象的女性的控制可能是有效的並且幾乎是整體性的。由於這個原因，五四時代以來的現代中國評論者不斷地受到 19 世紀末 20 世紀初廣東地區（也稱珠三角）某些奇特婚俗的吸引，並將其作為一種女同性戀的特殊產物或它的溫床進行探究。可以說，這些

43 人們可以想像在一些情境中非悲劇性的女同性偏好和承諾是可能的：例如，兩位女性逃離夫家，其中一位女扮男裝，而她們充當夫妻；或者兩位女性隱退到無人居住的深山老林；或者寡婦或尼姑可能會選擇一起生活。但是我很難想像這些情況會不涉及偽裝、祕密或者一種替代性實踐的表象。也就是說，兩位女性選擇不與男性結合而且讓社會大眾知道兩人成為情侶這種情況不太可能發生。

44 Mann, *Precious Records*, 10.

婚俗引起知識分子強烈的興趣這個事實表明，至少到五四時期，女性對婚姻的抵制和女女生活方式很少成為慣常的習俗。

1926年和1927年，在上海的女性主義雜誌《新女性》上，男性知識分子慨士和陳東原就兩種奇特的風俗——不落家和自梳——的起源問題進行爭辯，這兩種風俗據說在當時的廣東地區廣為踐行。慨士堅持認為，廣東地區的新娘偏愛於盡可能久留在娘家並與女性同伴相處主要有兩個原因：其一，由於「婚姻制度不良」讓女性吃了不少苦頭；其二，由於女性「結同性愛的膩友」。⁴⁵ 對此的回應中，陳東原指出不落家在該地區已經存在了兩百多年，它很可能是自少數民族文化習俗所遺留而來。儘管如此，像慨士一樣，陳東原也在他的闡釋中運用了同性戀的新術語。他推測女性不情願在夫家定居下來或選擇自梳的背後主要動機是同性戀（「此俗的內幕，據我看關於同性戀一方面多些」），並且他斷定，存在缺陷的婚姻制度是同性戀的結果，而不是它的原因。⁴⁶ 十多年後，潘光旦考察了傳統中國文獻中的同性戀，再次提及這種獨特的廣東習俗。關於傳統中國社會中原本證據較為含糊的女同性戀關係的討論中，潘光旦將這種實踐活動看作是女同性戀關係在某些歷史時期和地方蔚然成風的例證。潘光旦引用清代作家的遊記描述了一種儀式——「金蘭會」和「拜相知」——廣東地區的女性與自己的心腹密友結交的表現形式。經過這些儀式的女子將永遠不嫁男人。最重要的是，潘光旦將這些習俗的起源歸因於（清初的）海禁解除之後，廣州成為與外部世界頻繁接觸的第一港口；結果，廣東女性在中國女性中最先獲得了職業自由和經濟獨立。⁴⁷

45 慨士，〈廣東的「不落家」和「自梳」〉，頁938、939。

46 陳東原，〈關於「廣東的不落家和自梳」〉，頁204。

47 潘光旦，《中國文獻中同性戀舉例》，頁539-540。潘光旦談到了海禁解除，但沒有具體指明是哪一年。極有可能他指的是清朝年間。1662年因明遺臣鄭成功在沿海一帶襲擊所擾，清廷下令所有的港口關閉對外貿易。直到1683年才開放海禁，並於1685年在廣州及其他三地設置海關。1759年清廷頒令將對外貿易限於廣州一口，對通商貿易的季節、外國商人在廣州的活動以及與指定公行進行交易等都作了詳細的規定。廣州貿易體制（一口通商）一直持續到1842年鴉片戰爭結束。與英國簽訂的條約中，中國被迫解除一口通商限制，開放五個通商口岸（包括廣州地區），並允許英國領事和商人及其家眷居住在這些城市（參見：Hsü, *The Rise of Modern*

最近的社會學家和人類學家對之間相關卻有所不同的不落家和自梳的習俗依然甚感興趣。與潘光旦相似，斯多卡（Janice Stockard）將廣東地區的這種習俗很大程度上歸因於經濟的發展。她認為，尤其是 19 世紀的女性獲得了經濟自主性和權力時出現的婚姻抵抗現象，是因為她們在外國人投資建立的絲綢廠中獲得了比男性更好的工作機會。⁴⁸ 也就是說，經濟自主性在女性自我決斷成為自梳女甚至終身伴侶中是根本性的促成因素。但是，這個問題由於幾百年來珠三角地區漢族文化和土著的少數民族文化之間的混種而顯得十分複雜。例如，蕭鳳霞認為不落家和女性抵制婚姻的根源在於漢族的儒家意識形態與當地少數民族文化之間的妥協以及向上層社會流動的家庭利用當地的婚姻習俗來提升他們象徵性社會地位的方式。⁴⁹ 儘管蕭鳳霞和斯多卡在關於女性能動性的問題上存在分歧，但是她們的闡釋都同意將這些地方習俗看作是反常的。就傳統中國社會女性婚姻的普遍模式而言，珠三角出現的不落家現象是一個例外。⁵⁰ 歷史或人類學的進一步研究可能會揭示一些鮮為人知的地方性習俗和制度，同樣接受婚姻抵制和女女生活方式。但是，可以明確肯定的是，這些只存在一個非常局限的地理範圍。⁵¹

鑒於這種習俗非典型和奇異的特徵，它們為 21 世紀的中國大多數生活在發

China, 139-166, 190)。潘光旦討論的對外貿易和外來文化對廣東的影響，可能指的是 1759 到 1842 年之間廣州一口通商的這段時期，或者指 1842 年之後廣東本地人與外國人之間接觸解禁的時期。

48 Stockard, *Daughters of the Canton Delta*, 48-89.

49 Siu, "Where Were the Women?"

50 Stockard, *Daughters of the Canton Delta*, 1-3。雖然斯多卡沒有繼續探討這個問題，但她承認在廣西和福建的少數民族中可以找到類似的習俗。有關 20 世紀末文學和電影中不落家和福建惠安女女結交的研究，參見：李金梅，〈從《雙鐲》的「姐妹夫妻」論有關女同性戀作品的閱讀與書寫〉。

51 就這一點而言，我不同意希爾伯（Cathy Silber）。在一項對湘南江永地區（近些年來該地的女書受到廣泛關注）女性不落家習俗的很有見地的研究中，希爾伯宣稱「讓女性長居娘家或長久依靠娘家的婚俗，目前已知在山東、廣東、廣西、貴州、福建（惠安）、海南和湖南出現過，此表明了不該再將這些現象視為特例，即使這些婚俗被當作非漢族的習俗」（“From Daughter to Daughter-in-Law,” 48）。我對希爾伯所說指沒有被孤立之意感到困惑不解。從她注釋中引用的參考文獻可清楚看到，不落家習俗局限在一些地域範圍之內，而且彼此相距遙遠並隔絕著。

現這些習俗的地區之外的女同性戀者在多大程度上提供了一種激勵，這只能通過具體個案具體分析才能決定。但有一點是肯定的：如果一個世紀以前在廣東地區發現的自梳和姐妹之盟激勵了當今臺北或北京的一些女同性戀者，它可能不是由於任何簡單意義上的過去與今天之間的文化連續性，或廣東與中國其他地區之間的任何同質性。這種意識到的關聯應被理解成跨地域的和跨文化的通感（*sympathy*）。傳統中國賦予那些自我認同是女同性戀的女性的這種遺緒——例如，姐妹結交現象與全女班表演的傳統——多是可疑的。⁵² 北京首個女同性戀社群的內部通訊刊物《天空》的前幾期充斥著西方女同性戀的圖片以及西方女同性戀歷史的細枝末節，諸如萊斯博斯（*Lesbos*）的莎芙故事等，而完全沒有提及任何中國歷史上的女同性實踐，這並非巧合。《天空》毫不隱瞞它的意圖，即將自己嵌入西方女同性戀性的性史中並獲得一種西方的譜系。就這一點而言，有些諷刺意味的是，在臺灣——這個渴望脫離中國大陸、公開宣布政治獨立的海島——當地女同性戀社群的雜誌有時——如果不是罕見的話——援引和挪用與中國的歷史聯繫，例如，一個世紀以前的廣東地區和惠安（福建）以及 1920-1930 年代的世界大都會上海的女同性結交現象。⁵³ 然而，由於總是參照美國和其他西方國家的情況——這似乎提供了鼓舞和一種共同體的意味，例如，經由刊登眾多西方女同性戀者的照片——，這些努力在很大程度上被壓倒和淹沒。缺乏一種可利用的

52 如司黛蕊（*Teri Silvio*）指出，「在歷史上，許多中國地方戲曲由清一色的男性或全由女性伶人演出，而且中國戲劇一直與非正統的性實踐有關聯，包括同性性態和賣淫」。尤其是對女性在其中扮演所有主角的露天歌仔戲，司黛蕊論述道，「在臺灣許多歌仔戲女伶與其他女性（女伶或女粉絲）之間有著性和情感關係，是一個常識性的假想」（“*Reflexivity, Bodily Praxis, and Identity in Taiwanese Opera,*” 585）。然而，無論是都市女同性戀酒吧次文化中的 T 或婆，還是受過高等教育的女同性戀和男同性戀運動者（如都市女同性戀通常認同西方的品味和觀點那樣）都沒有強烈地認同這種表演傳統。

53 參見：魚幼薇，〈漫漫長路：蕾絲邊大事記〉。刊登魚幼薇文章的《愛報》是臺灣第一份女同性戀刊物。刊在第二期第 21 頁上，兩位中國女性在上海一家舞廳跳舞的照片、以及第三期封面上的素描都是從民國初期流行的掛曆複製而來（參見：張燕風，《老月份牌廣告畫》冊二，頁 102、123）。

中國歷史的感受，使許多中國女同性戀者的經歷與許多抱著屬於一個更大的中國同性戀傳統之幻想的男同性戀者區別開來。⁵⁴

人們可以想像，中華帝國晚期大部分地區（某些）偏愛同性的男性與（所有）偏愛同性的女性進入傳統婚姻時不同經歷之間存在的鮮明對比，即使這其中可能存在諸如廣東地區的例外。如蘇成捷對清代訟案的研究表明，雖然在清代社會被插入一方的男性承受著強烈的汗名，雖然只有從事低賤職業（如僕役和戲子）的男性願意公開承認男男性關係中的被動角色，但是（主動）插入一方的男性顯然不是社會鄙夷的對象。⁵⁵ 一位男性對其他男性的插入與中華帝國晚期規範的男性氣質相一致。也就是說，沒有類似於同性欲望的概念使每一位參與男男性行為的人普遍遭受汗名化。尤其是對美少年有著特殊癖好的社會精英和／或富裕男性免於遭受這種羞辱，袁書菲對 17 世紀放浪文人和優伶之間關係的分析很好地表明了這一事實。⁵⁶ 即使是對男孩情有獨鐘的上流社會的男性也有義務必須要與女性結婚，但他們並沒有義務去關愛他們的妻子，而且一旦她們生兒育女之後很可能就被忽略。潘光旦關於中國同性戀的經典論文中，他逐一枚舉了迷戀於美男子的帝王和男性文人，而且在他列舉這些熱情讚譽男性愛欲對象的男人中，從未費心去提及是否由於與女性的婚姻而帶來任何的不便。潘光旦以及其設想的讀者共用的一個不言而喻的假設是，雖然婚姻是規範，但它沒有必要妨礙對被動的

54 藉由使用「幻想」這個詞，我絕不是說當代中國男同性戀對屬於中國同性愛欲傳統的信仰是自欺欺人的。我只是以精神分析學術語指出，認同具有幻想性。就傳統中國文獻中可知的幻想性資源而言，在當代中國男、女同性戀之間有著極大的性別差異。與女同性戀相反，一般認為現代以前中國存在的偉大的同性戀傳統，在香港、臺灣和中國的男同性戀社群中非常強烈。英語文獻對這個傳統主題的討論，參見：Hinsch, *Passions of the Cut Sleeve*，此書參照小明雄《中國同性愛史錄》的研究方法。（《中國同性愛史錄》為滿足香港和臺灣的男同性戀讀者的普遍需求，而再刷出版。而且，在臺北出版的男女同性戀雜誌《G&L》在 1990 年代末刊登了其中一些節選。）有關 1990 年代北京男同性戀渴望歸屬中國文化傳統，參見：Rofel, “Qualities of Desires”。

55 Sommer, *Sex, Law, and Society in Late Imperial China*, 163.

56 Volpp, “The Male Queen,” 111-155. 袁書菲指出，雖然像陳維嵩那樣的文人正是創造 17 世紀崇尚名妓風俗的人，在讚頌著名男旦的詩中主張，「男子女性化的優越性」及造成「同性愛欲和異性愛欲之間的持久競爭」（112）。

男性性對象的追求和享樂。性別不平等與階級分層共同確保精英男性在各個方面的性自由，允許他們插入低等階層的男性和女性，無論婚姻內外。

相比之下，強迫性婚姻對偏愛同性的女性而言，意味著隸屬於陌生的男性。這會遭受難以想像的肉體和情感上的痛苦，但是女性沒有其他選擇。在小說、傳奇以及帝國晚期男性文人筆記某些大致真實的描述中，我們發現了零散的例子，它們逼真地再現了在婚姻和男性統治下，女性與其他女性形成持久的和毫不妥協的關係有多麼困難。在一些例子中，女性選擇了自我了斷，而不是婚姻。它們可以被看作女同性戀殉道的故事。當然，形容詞「女同性戀的」是一種時代錯置，但是我在這裡故意使用它是為了在今天有自由認同為女同性戀的人和那些過去正是由於這樣一種無法實現的認同而結束她們自己生命的人之間，喚起一種聯繫。其中的一個例子是明末的小青傳奇。⁵⁷ 與她的朋友楊廷槐夫人形成一種潘光旦認為是同性戀的關係之後，小青病倒了——部分是由於她丈夫正室的嫉妒以及不再對婚姻抱有幻想，但主要是由於她和楊夫人的分手，因為後者被迫跟隨她夫君前往另一個城市——小青得了憂鬱症，最後死去。⁵⁸

潘光旦也提到了另一個例子，這個故事最初出現於諸晦香的《明齋小識》（出版於 1811 年）。故事全文如下：

《二女同死》

海鹽祝公，掌教上海書院，挈愛妾偕至；居相近，有待字之女，弱態盈盈，能詩善繡，為芳閨良友。未幾女適人，倡隨不篤，願空房伴孤帳，謹守女箴，持齋禮佛；暇或詣祝，挑燈款語，恆至雨夜，綿綿不寐。九月中，忽於人定後，啟戶齊出驅口，冥搜無跡，凌晨浮於河，兩女尤緊相偎抱，時瞿子治應紹有小傳，備載端委。⁵⁹

57 小青傳奇的大量研究，參見：Widmer, “Xiaoqing’s Literary Legacy”。

58 潘光旦，《中國文獻中同性戀舉例》，頁 538。

59 諸晦香，《明齋小識》，頁 3360。

這一敘述表明，如果愛同性的女性無法適應傳統的婚姻，自殺和宗教禁欲主義是她唯一的選擇。只有透過「同死」，女性情侶才得以公開宣布她們的愛情，並從而使之得到承認。但是，這種承認可能沒有她們所希望的那樣有尊嚴。引述這則故事之後，潘光旦評論道：「在文人手裡，這類現象不過是一種新鮮的話柄，可供鋪張之用罷了，要尋覓比較細密的觀察，比較翔實的記述，是不可得的。」⁶⁰

另一則以自殺為結局的故事——這次是群體自殺——是絳珠女史的《五女緣》。為了反抗迫近的婚姻和彼此的分離，曾一起幸福生活的五位少女選擇投水自殺。根據譚正璧的說法，該小說改編自清代文人楊復吉的筆記《夢闌瑣筆》。⁶¹

在另一位清代男性文人長白浩歌子的筆記《瑩窗異草》中，少女之間形成的這種親密結交關係被編寫成註定只不過是一個階段而已。在一篇題為《胎異》的故事中，年輕女性之間的性交被嘲諷為真實的性行為的低劣模仿，是一種隨著女孩年齡的長大而必然放棄的消遣活動。長白浩歌子記載了下述事件：粵東富紳年輕的女兒未婚先孕，並產下一嬰孩。她的父母對此困惑不解，並深以為恥辱。她的未婚夫家相信她將童貞給了另一個男人。但是她的結拜姊妹在公堂上竭力捍衛她的名譽。經驗其身，她被證明仍是一位處女。謎團被一位見多識廣的官員揭開了。他根據該女子與她姊妹同睡一張床以及生下人形傴僂物——一副外形似人的空皮囊——的事實進行判斷，他猜到了真相。他宣告：「蓋女年已長，情事漸知，私與女伴效其狀，雖兩雌無異，而真氣流通，因亦有孕。第無雲雨之私，究非盪縕之正，遂令碩果雖結，宛同鑽核之李，職是故耳。」名聲得到澄清之後，

60 潘光旦，《中國文獻中同性戀舉例》，頁 538。雖然潘光旦認為小青是一個真實的人物，一些相關故事也是真實的傳記（參見：潘光旦，《馮小青性心理變態揭秘》，頁 69-80），但是這兩種敘述是否是為真人真事仍無法確定。魏愛蓮（Ellen Widmer）研究了描寫小青的傳記敘述、小說和戲劇作品之原作：「不管她（小青）是誰，她鮮為人知的生平很快地被傳說故事淹沒了。有人甚至懷疑她是否活生生地存在過」（“Xiaoqing's Literary Legacy,” 112-113）。而且，由於《明齋小識》屬於歷史和虛構交雜的筆記文體，並且敘述中沒有使用人名，因而要斷定轉述的故事是否確有其事就顯得特別困難。

61 譚正璧、譚尋，《彈詞敘錄》，頁 64。

這位年輕的女子結婚了。她生了幾個孩子。長白浩歌子告訴我們，這幾個小孩「骨擎膚立，迥非向之僅具皮相者矣」。⁶² 如果我們相信作者以片面決斷的方式編造了這則神奇和匪夷所思的故事，我們發現他暗示了女性之間的性是非真實、徒勞和不育的，而且女孩之間的關係是一個容易被婚姻替代／超越的階段。更為甚者，他將整個女同性性愛事件表現的神祕性彰顯出嚴守祕密之必要。同時尤為顯著的是，士紳的女兒之所以被原諒是由於她的處女膜完好無損——仍然是適婚的。

女性受限的表達

概括而言，中華帝國晚期男性精英各種表現形式中的女女關係缺乏尊嚴。⁶³ 這種關係要麼被簡單地納入構思奇異的小說和戲劇中烏托邦式的一夫多妻制，要麼在真假摻半的敘述中被記載為導致針對婚姻徒勞和自我毀滅的反抗。有時，女女欲望被描述成一種短暫的青春階段，它在結婚之後會消失。這些男作家很少探討這些關係中女性的主體性意義。然而，如果我們將視線轉向其他地方，閱讀一下同時期精英女性的文學表達，關於女性對閨中女伴和遠方朋友的深厚感情有可能獲得更全面的認識。的確，情感和肉欲的強度是由高彥頤和華瑋提供的帝國

62 長白浩歌子，《瑩窗異草》，頁 4959。

63 現在應該很清楚我的討論關注的是更廣泛的女女關係，而不是狹隘專注在女女性行為上。在現代以前中國的文學作品中，明確地描述女性之間的性通常只出現在性愛或情色小說中。如：馬克夢 (Keith McMahon) 指出，女性間的各種性愛場景可以做為男女性愛的前奏。這些場景中多數女性動作機械、對性充滿肌渴 (*Misers, Shrews, and Polygamists*, 145-146)。當然，是不可能給予這些女性尊嚴或賦予深層精神心理狀態。在帝國晚期的愛欲小說中，將女女性行為當作一種誘惑女性與男性發生非法性行為的手段，參見：康正果，《重審風月鑒：性與中國古典文學》，頁 222-224。康正果正確地注意到，在帝國晚期小說中僅在男女發生性行為的情況下才被認定為通姦。在諸如〈蔣興哥重會珍珠衫〉之類的明代小說中，一位本質上品格高尚的已婚女性把女女性行為當作是當丈夫外出遠門時，與丈夫正常性愛之外的恰當替代品，結果卻發現她的女伴長時間愛撫激起了她的性欲，引誘她與一位陌生男子交歡。

晚期女性文學解讀中探討的主題之一。儘管帝國晚期的女性文學作品中存在許多同性的細膩情感和身體吸引，但是這些得以表達的情感和情況有著明顯的局限性。作者沒有觸及女性之間的性欲。而且關於異性奇遇和同性結合的想像，總是以一種社會可以接受的結局作為妥協。

現代評論家關注的其中一位女作家是吳藻（1799?-1862?）。她的抒情詞作〈贈吳門青林校書〉：

珊珊瑣骨，
似碧城仙侶，
一笑相逢澹忘語。
鎮拈花，
倚竹翠袖生寒，
空谷裡，
相見箇儂幽緒。

蘭釭低照影，
賭酒評詩，
便唱江南斷腸句。
一樣掃眉才，
偏我清狂，
要消受玉人心許。
正漠漠，煙波五湖春，
待買箇紅船載卿同去。⁶⁴

這首詩充滿了對名妓身體部位、身著服飾的拜物式讚美。由於感官的和毫無

64 [原著引文] 翻譯來自 Kenneth Rexroth 和鐘玲編譯的 *The Orchid Boat: Women Poets of China*, 73, 略有修改的譯文可參見：Hua, *The Lament of Frustrated Talents*, 35。

顧忌的占有欲的語調，鐘玲和華瑋都以女同性戀愛欲來解讀它。華瑋則更進一步提醒我們，男性化的認同和對幽禁的不滿這些主題激發了吳藻的另一本著作：雜劇《喬影》。在劇中，女主角謝絮才悲歎自己像一隻被關在籠子裡的病鶴，無法像飛鵬那樣飛翔在雲彩之上。她悲痛自己的文學天賦和抱負受挫，而這一切僅僅是因為她是一個女子。她在書房中醉酒之後，想像著自己過著男性文人的生活，謝絮才表達了擁有一位美麗的女伴侶並與她共度良宵的渴望。⁶⁵

上述詩作和戲劇都表明了吳藻對其他女性的肉欲感受與清狂的男性化認同是相連的。通過謝絮才這個角色，她將自己的文學天賦和自由精神與古代兩位最高水準的男性詩人李白和屈原相比。她也如男性一樣表現出自己對美女的賞識。

陸卿子（生卒年不詳）是高彥頤尤為關注的一位明末作家，她是讓人極感興趣的才女屢次向其他女性表達愛慕之情的另一個例子。下面是由陸卿子寫給徐媛（1560-1620）十首詩中的其中一首，寫於徐媛前往遙遠省分旅途的前夕：

君顏曄曄紅，
余發蕭蕭白，
欲盡平生歡，
車徒滿行陌。⁶⁶

根據高彥頤的觀點，由於陸和徐兩人年齡相仿，陸卿子「將徐媛的年輕與憔悴的外表對比，很可能為了突出她在離別時情感上的悲傷，而不是實際年齡的差距」。⁶⁷ 難以忍受分離帶來的恐懼，陸卿子毫無保留地表白渴望跟隨著她、成為她的摯友——將是她終身的欣慰。

有人也許想知道為什麼帝國晚期如陸卿子那樣的文學女性能把自己對女性朋友的愛慕之情，縱情表現在創作之中，甚至成功地出版詩作。關於這個問題，高

65 Hua, *The Lament of Frustrated Talents*, 35.

66 引自 Ko, *Teachers of the Inner Chambers*, 272。

67 *Ibid.*, 272.

彥頤認為：「徐媛和陸卿子追求的爱情和友情的範圍並不值得奇怪。在一個堅持空間分離原則並視之為理想的社會中，女性有大量不受男人干涉的自由活動空間、去追求自己的情感關係。無論這種自由被證明是如何受到限制，但它對女性所關注的對象產生的發自內心的意義卻無法否定。」⁶⁸ 這一洞見是值得採納的，我最不希望的就是將這種浪漫關係貶抑為僅是可憐的受禁錮靈魂的麻醉劑。但是，帝國晚期女性的詩中頻繁出現的離別時思念和悲傷的主題，應使我們意識到現實生活中女性經歷的身體束縛和移動遷徙不自由。空間分離的觀念對女性的體驗及文學創造留下了干涉和限制的烙印。更為甚者，無論上流社會女性真實的同性實踐是怎樣的，她們對男性權力的敏銳意識使她們對同性的諸多可能性的描繪保持在有限的範圍內。例如，像吳藻那樣大膽的女性——這一點可以從她將自己比作造詣極深的男性詩人看出來，她對其他女性欲望的表達沒有超越以微妙的、隱喻的感官性來表露熾熱的激情和快感。她的表達方式與其他上流社會的女性並無顯著的不同之處，她們會寫詩歌稱頌她們女性朋友和親戚的面容和服飾之美。⁶⁹ 女性詩人常常會表露出對男性的羨慕，因為他們將來可以娶她們美麗的女性朋友或親戚為妻，但是這種羨慕很少會強烈到妒忌或痛苦的程度。甚至連曾公開聲稱要獨占一位名妓注意力的吳藻，也不會無所顧忌地描述她自己的清狂行為；她必須戛然而止並表明她的愛欲興趣僅是一種願望而已。

同樣地，明清女性的戲劇作品和彈詞通常帶有曖昧的同性愛欲，它們常以扮裝的故事情節出現——一位女子喬裝打扮成男子，而另一位女子則愛上了她。但是，這種愛欲端賴于幻想並且從來沒有得到過肉體的圓滿。借用胡曉真恰當的分析來說就是性愛情景被「無休止地延宕」⁷⁰ 而且，通常在這些情節的結尾，秩序又得到了恢復。扮裝者恢復她的女性身分，女人們嫁與男人，有時候是嫁給同一

68 Ibid., 272-273.

69 除了高彥頤的 *Teachers of the Inner Chamber* 中分析的詩歌之外，還可以在孫康宜和蘇源熙編的 *Women Writers of Traditional China* 中找到其他許多的例子。

70 胡曉真，〈假鳳虛凰／顛鸞倒鳳：從清代女小說家談起〉，頁 1-3，以及 Hu, "Literary Tanci," 238-271。

個男人。畢竟女性無法違抗家庭生活必須履行之事，儘管她們可能認為「假鳳虛凰」比「真正」——與男性的婚姻——更令人愉悅。

帝國晚期女性文學作品中的這些再現型態表明，即使未曾言明，女性作家是強烈意識到，能到多大的程度上繼續幻想而不招致譴責，這樣的基礎上進行寫作。她們將她們的女主角送入廣闊的世界去追求公共領域中男性的職業以及對才貌雙全女子的愛情，惟有最後將女主角的獨特經歷作為一種固有性別秩序的暫時釋放才能被合理化。否則將會踰越性別規範。如胡曉真注意到的，很可能陳端生（1715?-1796?）——《再生緣》的女創作者，最出色的一部女扮男裝的彈詞小說——她一生的創作並未完成是因為她拒絕一切女性奇遇故事註定的結局：女主角必須經受再女性化的儀式並返回到家庭生活中。⁷¹ 然而，除了既存的性別制度成功地重新吸納她的女主角孟麗君之外，沒有其他社會可以接受的結局可以讓陳端生來寫。因此她讓它處於一種開放式結尾的狀態。

結論：貶低化及包容

中華帝國晚期同性關係和跨性別冒險經歷的女性文學創作受到創作者對男女等級秩序的理解以及不破壞性別規範之必要限制。倘若要理解愛上同性的女性在生活中所面對的、以及甚至在小說中都沒有權力改變的社會環境，那麼我們就必須要直接面對男性的態度並考察它們是如何被明確表達的。由於這個原因，在重新探討現代以前中國的女女關係時，我仔細考量了男性文本中的各種觀點。男性作者以各種方式貶低女同性關係。通常，女女羅曼史遭受譏諷，並變成被充滿智識的男性拯救的喜劇。其他情況下，它則被哀歎為一齣悲劇，但是沒有給予這些

71 胡曉真，〈閱讀反應與彈詞小說的創作〉。陳端生未完成的《再生緣》獲得了與她同時代上流社會女性的廣泛讚譽，另一位女作家梁德繩（1771-1847）撰寫了另外的三章作為結尾。與激進的陳端生不同，梁德繩是遵從主流性別角色規範的循規蹈矩者。關於《再生緣》簡要的英文討論，參見：Hu, "Literary Tanci," 70-84。

女性以解脫的真正希望。因此，這正是我們摒棄認為傳統中國社會對女同性關係寬容的迷思的時候。這種關係處於一種借貸來的自由之中，隨時可能遭到禁止；男性的控制和家庭的吸納是它們得以存在前提。對這些愛同性的女子而言，苦難遠非是輕微的，她們可能無法適應男性主導的婚姻以及男性的性要求。

我不贊成（某些漢學家以及有影響力的香港酷兒運動者）一再聲稱的——對同性愛情／欲望的禁止是 20 世紀從西方傳入中國的——對這個問題我之所以這樣認為是由於他們的性別盲點以及他們整體概論化的普遍傾向。我認為就女女關係而言，現代以前中國的文本描述了嚴重的社會秩序優先現象，它限制和束縛著女性對其他女性的愛。與此同時，我認為對女同性欲望的禁止其意義具有獨特的文化性和歷史性：它在中華帝國晚期的文本中所具有的含義不同於它在基督教或現代醫學論述中的含義。帝國晚期的文獻資料中從未像西方基督教那樣明確憎恨女性之間的性行為斥之為不潔淨的、反自然的罪孽或罪行。⁷² 究其緣由，可能是古代陰陽宇宙觀塑造了一種關於身體的思想，這種思想如費俠莉認為，「作為陰陽兩面的男女，沒有任何東西是確定和不可改變的」。費俠莉具體地指出，「這種自然哲學似乎適合於對性行為和性別角色的廣泛和包容的看法」。但是，甚至費俠莉也承認，在明代的醫學著作中，「嚴重的反常現象開始於功能正常的不孕，並擴展至那些生育上『無用的身體』」。⁷³ 也就是說，在帝國晚期的醫學中雖然沒有一種性行為被認為是先天性不正常的，但是能否成功生育卻是劃分正常和異常身體的重要區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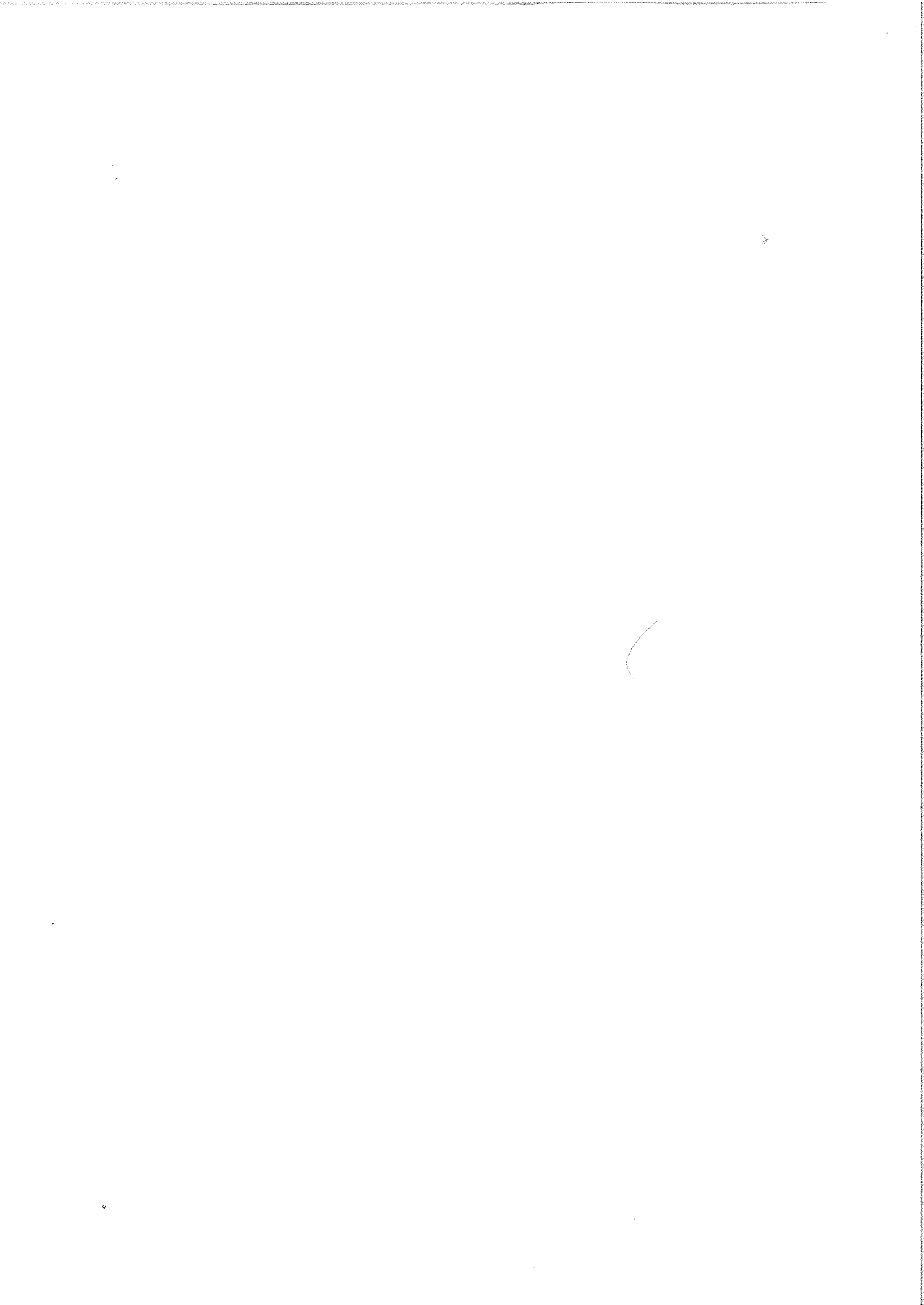
事實上，生育完全是一種義務，除此之外，它是所有已婚女性（和大多數男性，除了那些社會最底層娶不起女性的男子）——不管她們的性實踐如何——生物學上健康的衡量標準。關注女女關係的更基本的問題是，婚姻義務在晚期帝國的文獻資料中擁有最高的支配權。男性創作的小說和戲劇常常使男性參與到女女關係中，並拒絕接受女性之間可能導致婚姻抵制的情感承諾之可能性。因此，我

72 關於中世紀和早期現代歐洲狀況的詳細論述，參見：Brown, *Immodest Acts*。

73 Furth, "Androgynous Males and Deficient Females," 480-481.

們只能推斷，男性相信女性之間無法作出排他性的愛情承諾，與女性在傳統中國社會中嚴重缺乏社會、經濟和政治手段有很大關聯。在帝國晚期社會中究竟是何種決定性的因素起著輕蔑化、禁止、疏導或產生女同性愛情／欲望的作用，如果沒有對所有體裁的文字記載經過全面的研究，就無法得到充分地重構和證明。這樣一種龐大的計畫已經超出了本研究的範圍。（我要指出的是，除非有人預備好發現各式各樣的個人觀點，否則這樣的計畫不值得進行。）我的目標很中庸、也很具體：作為一個開始，指出帝國晚期男性作者文本中存在一種明顯的傾向，尤其是諸如小說和戲劇的想像性體裁中，只要女同性欲望在男性可觸及的範圍內並處於男性的管控之下，就被縮減為一種無足輕重的小事。

同時，雖然帝國晚期大多數涉及女同性親密關係的男作者，在一種理想化的家庭結構中，包容此關係而不是將其妖魔化和譴責，但仍有些男性文人察覺到，某些女性之間愛情的力量以及對男性徹底鄙棄。因此，下一章會透過仔細解讀，更詳細地討論這種較少見的例子。在清初文人蒲松齡的異志怪譚中，男權中心主義陷入危機，男性的自信瀕臨瓦解。顯著的是，這些敘述中十分強韌、具有閹割能力的女女關係的故事，往往（至少其中一些）把女性人物塑造成超自然的存在，諸如各種神仙和變形的精靈。她們超越俗人的一面可能象徵現實中女性無法保持自我決斷和抵制婚姻的狀態。



第三章 蒲松齡怪譚中的怪異女性

在中華帝國晚期，由男性創作關於女女關係的作品非常零散，不像是一種哲學體系、一種宗教或者一種科學那樣有序地構成一種表意系統。但是，只要在其中能夠辨認共同的主題和情節（如我在第二章所表明的），這些個別敘述就會產生出累積性效應，有如形成一套論述一樣。畢竟，在傅柯的意義上論述正是那些看似整體但事實上卻被沉默和斷裂撕碎的東西。¹或許沒有一種論述能夠徹底消除自我矛盾和碎片化。也沒有一種論述能完全壟斷意義生產的場域。因此，雖然中華帝國晚期大多數觸探女性間的欲望的男性作品，或是將它輕描淡寫成是劣等的、模仿的遊戲，或是把它當作一種無害的相互作用關係，能夠確保一夫多妻制家庭的順利運作，但即便是在男性作品中，我們也能夠發現一些故事出人意料地違反男性對女性規訓的期待。第二章已經論述了文人學士筆記中記載的一些軼事，其中女性之間強烈的結交關係為了徹底脫離傳統婚姻而訴諸於宗教的禁欲主義或者甚至是自我毀滅。本章將詳細研究 17 世紀一位文學家創作的故事，因為在其中有著非同尋常寬廣多樣的女性人物。這就是蒲松齡的《聊齋志異》。由於其栩栩如生的想像和優雅的古典風格，這個故事集長久以來備受世人推崇。今天一般的中國讀者對《聊齋志異》廣為知曉，是因為它逼真地呈現了男性文人最狂野的性幻想。然而也就是在這部作品中，我們發現某些女性神祕的形象，這些女性只對其他女性產生欲望，並且堅定地拒斥男性。²

1 傅柯苦心努力對於「懸置」(suspend) 論述的「一致性」，參見：*The Archaeology of Knowledge*, 21-30。

2 本書關於《聊齋志異》中所有引文均來自蒲松齡的《聊齋志異會校會注會評本》。

在蒲松齡的故事中，女性之間的愛慕有時甚至被指責為危險的，並被告誡是枉然的和不會有結果的。雖然作者反對認真的女女愛情的勸誡並不隱晦，但它卻很少為現代讀者所看見和加以評論。初步的分析顯示，相關研究的缺乏再加上異性戀的世界觀，可能導致許多現代讀者忽視了某些前現代中國的呈現形式中——如《聊齋志異》——女性間情誼的複雜性。可以毫不誇張地說，在晚期帝國的少數文本中，某些女性不欲受男性的性支配而對同性間情誼有絕對偏好是顯而易見的。這些文本通常避免直截了當地表達女性之間毫不含糊的親密接觸的性行為。這種行為只能在明清時期色情作品的圖片中才能找到，在這些作品的主題中快感代替了愛情，而且性明確地是以男性為中心的——女性之間的性僅僅是一種暫時的替代品或者是與男人發生性行為的前奏。³由於比較高雅的作品關注的是「情」而不是肉體上的快感，因此我並不認為它們對某些女性間同性偏好的想像足以定義現代（西方）意義上具有明確性意味的女同性戀認同。（當然，僅僅是女性間的親密接觸性體驗並非就必定是定義現代女同性戀認同的充分條件。）然而，即使是 20 世紀末、21 世紀初一些自我認同的女同性戀者也認為她們對女性的偏好，是由情感聯繫而非肉體上的性所決定的，因此，中華帝國晚期含蓄的文本可以被視作探索情感作用的一個重要領域，它甚至對現代女同性戀的主體性都具有重要意義。⁴

文中標示引用此版本的卷數和頁數。

- 3 例如，17 世紀的《隔簾花影》第二十二章生動地描述女性之間的性高潮，其中兩個女孩模仿成年男女交媾（參見：古本小說集成編委會，《隔簾花影》，卷 1，頁 382-384）。另一個例子出現在《繡榻野史》，有兩女做愛，其中一女以引誘另一女與男性愛人發生性行為（參見：情顛主人，《繡榻野史》，頁 10-19）。要注意的是，在這些場景中女性被描繪成道德放蕩的或肉欲過強。與女性的性行為穿插在與男人不當的性行為中或發生在之前。在明清的情色作品中，真正品性端正的女子之間不會發生親密接觸的性行為——美德和女性間親密性行為互不相容。一部清代才子佳人情色小說《杏花天》描寫了兩個女女性愛場面。馬克夢（Keith McMahon）評道：「女子一起做愛的情景在中國小說中相對比較罕見，但是女女性愛通常遵循一種模式，不被描寫成一種完整的關係，而是一種與男子性行為的暫時替代或前奏。」（McMahon, *Misers, Shrews, and Polygamists*, 145-146）
- 4 美國嬰兒潮一代的女同性戀者對性的各種不同態度，參見：Stein, *Sex and Sensibility*, 139-147。

蒲松齡撰寫了許多描述親密的姐妹情誼的故事，但是在這些情誼中只有小部分是關於偏愛同性的女子與她的伴侶——她可能是一位女朋友、姑嫂妯娌或鄰居——之間特殊的關係。雖然在《聊齋志異》的近五百則短篇小說中（絕大多數都是怪誕的事件和離奇的遭遇），後一種類型的故事只占了很小的比例，然而它們充分表明了作者對女女愛情反復再三的和充滿矛盾心理的著迷。⁵ 這些故事顯示，如李漁的《憐香伴》那樣有圓滿結局的女女愛情故事事實上就中華帝國晚期對女女關係的態度提供了片面的描繪——確切地說，是一種過於樂觀主義和仁慈的描繪。這些故事僅僅集中關注在女女愛情如何適合於一種理想的婚姻結構。⁶ 被這種描繪排除在外而顯得不可思議的是，這樣一些女性她們只受其他女性的吸引並且拒絕與男性強制性的婚姻妥協。⁷ 在蒲松齡的作品中，女子的同性偏好很少導致自殺殉情，但其心意堅定不至被一夫多妻制輕易收編，並表現為一種引起認知規避（cognitive evasion）以及迷戀的客體。一方面，故事承認只愛其他女性的女性不因循守舊的獨立自主及其根本差異；另一方面，這類女性的獨特差異無法直接得到承認，而必須通過置換的方式來表達，從而使俗眾平庸的心靈對她這種讓人震驚的特性得到心理緩衝，從而使公開的命名和嚴厲的譴責沒有必要。

蒲松齡的故事顯示，由於不屬於文化所界定的主要婚姻背景，偏愛女性的女性喪失了作為女性的權利。確切地說，她甚至不是人。她獲得了一種超人的或非人的社會身分，但不完全是人。如果處於這種脆弱主體位置，偏愛同性的女性從

5 《聊齋志異》中某些故事的靈感來自早期的經典故事和民間傳說。我們將會詳細探討的〈封三娘〉可能是蒲松齡自己創作的故事之一。至少，我沒有在相關討論《聊齋志異》來源的參考文獻中找到任何與這個故事相關的經典或民間傳說。

6 馬克夢提醒我們，「一夫多妻制關乎特權與財富」，只有那些有錢有勢的男性才能享有（*Misers, Shrews, and Polygamists*, 2）。一夫一妻制是主要的婚姻形式。

7 里奇（Adrienne Rich）在“Compulsory Heterosexuality and Lesbian Existence”文中陳述了「強制異性戀」這個分析概念。在此我援引里奇的術語來表明傳統中國要求女性卑屈以作為男性的性對象。同時，「異性戀」是一種現代發明，在性學論述中是藉由與「同性戀」的差異而產生意義，那麼「強制性服務」、「強制婚姻」和「強制貞操」就可能會比「強制異性戀」更適合於描述傳統中國女性的處境。關於這點，我在後文還會加以論述。

落魄不堪的領域（再）進入到象徵銘刻（symbolic inscription）的領域，那麼她只能是陌生、異常和詭異的（uncanny）人形。然而，這種詭異之物之所以令人不安，原因不在於其本身，而僅是由於它遭到一種虛構的常態標準加以衡量。男性冰冷的凝視賦予了其客體這種詭異的特性，它將任何違背它所理想化的東西都貶抑為低劣、匱乏（lack）、墮落、模仿，並且悖謬地，也是一種導致其意識到自身某種匱乏可能性的恐怖之物。

為了保護他自身免受這種詭異之物的閹割威脅，蒲松齡必須在他自己與這種詭異之物之間確立一種基本的距離，將他們之間的差異拜物化，並在他的信仰中堅持這種差異的存在。佛洛伊德的「詭異」（*das Unheimliche*）概念中，詭異首先是以一種玩偶或自動操作裝置（一種仿製品）來加以說明，此物不具人性、但外觀卻與人如此相似，而突然活了過來。⁸ 蒲松齡關於女女欲望小說中的女狐精、鸚鵡仙子以及神仙被分配到這種「詭異」的位置——她們類似於人，但又存在著本質上的差異和深刻的缺陷。蔡九迪（Judith Zeitlin）認為，面對怪異的物事，蒲松齡的《聊齋志異》表現得沒有恐懼，只有驚異奇事。⁹ 而我認為，在蒲松齡表現女女愛情的例子中，這是因為能夠引起恐懼的物事已經被排解到一種安全的距離之外。這些特殊文本中已經安置好一種機制，即不同類的生命不可能完全混入人群或者永遠偽裝成人。¹⁰ 在物種間的差異被拜物化（fetishize）時，匱缺就遠離「尋常的」人類世界。

從佛洛伊德的觀點看來，拜物（fetishism）包括否定和置換：戀物產生於男性對女性閹割狀態的否認。在拉康的術語中，女性成為陽具——男性欲望的至高對象——儘管女性自身缺乏陽具。¹¹ 可以說，在對女性的匱乏以及掩飾這種匱乏的拜物化進行理論化的過程中，佛洛伊德和拉岡都沒有特別關注女性間的

8 Freud, "The Uncanny."

9 Zeitlin, *Historian of the Strange*, 222 n.15.

10 相比之下，在蒲松齡關於男女關係的故事中，非常普遍的是非人類物種的女性藉由結婚生子而融入到人類世界中。

11 Freud, "Fetishism"; Lacan, "The Signification of the Phallus," 290.

差異。就這一點而言，蒲松齡之所以讓人感興趣，正是由於他對這種差異的假設。蒲松齡賦予偏愛女性的女性以一種極度的匱乏——一種預先設定的非人性（nonhumanity）——這甚至在女性中也是罕見的。這種極度的匱乏嚴重到可能暴露出一切女性都無法成為欣羨的陽具，因此男性很難透過像陽具一樣占有女性以彌補自己的匱乏。而且，蒲松齡的文本通過拜物化掩飾了恐惑的偏愛女性之女性的極度匱乏，但只是在這樣一種方式下，即她成為無法留在人類世界的欲望經濟（economy of desire）中的一種超凡神奇的存在。

這種故事的代表性文本是〈封三娘〉。正如該小說的細節所清楚呈現的，偏愛女性並且拒絕與男性發生性關係的女性有著一種確實的非人性，類似的結構還可以在其他許多故事中找到。對某些人而言，接下去的閱讀操作無疑將會有過度心理化的嫌疑，因為在探討某些語言能指符號（linguistic signifier）的過程中，它們被看成是隱藏深度的真實個體。我在蒲松齡簡練的文本上反覆琢磨，以逼出比表面看來更多的資訊。但這種解讀策略是必要的。因為如果不作仔細的精讀以及積極地探詢背後隱藏的意義，我們可能永遠不會超越這樣一種陋習，即只看到某些異常人物的表象，並作為難以理解的、偶發的事件隨意地棄之不顧。

細讀〈封三娘〉

封三娘的故事以一場巧遇開始。¹² 上元這一天，范十一娘——一位傾城的美人和頗具才華的詩人——在尼姑庵裡遇見了另一位美貌驚人的少女封三娘。¹³ 她倆彼此一見傾心。她們離別前，互贈象徵情誼的信物，十一娘真摯地邀請封三娘到家裡做客。從此，十一娘日復一日盼著封三娘到來，然而她卻未現身。

九九重陽這天，封三娘突然出現。她攀過范家花園的圍牆，前來與朝思暮想而抑鬱成疾、萎靡不振的十一娘相見。封三娘與十一娘情同姐妹般在十一娘的閨

12 〈封三娘〉的全文英文翻譯，見（原書中）附錄。

13 中文文本中是「上元」（即正月十五）。但是，根據後面部分的敘事來判斷，學者們一般認為此處文本中應該是「中元」（即七月十五）。

房中祕密同住了半年，直到一晚遭十一娘兄長的攀談和羞辱。隨後，封三娘離開范家，十一娘悲惋如失伉儷。

數月後重聚之時，她倆同床共枕，封三娘悄聲告訴十一娘，為她找到了一位如意郎君。這位男子便是長相英俊、才華橫溢十八歲的秀才孟安仁。封三娘要十一娘與孟安仁私訂婚約。在獲悉了孟安仁的窮困狀況之後，十一娘毅然拒絕。而封三娘深信孟安仁將來必將發達，便私自去見了孟安仁，將先前十一娘所贈的金鳳釵交給了他，佯稱這是十一娘所給的愛情信物。

孟安仁欣喜不已，他讓鄰居去拜見范夫人，向十一娘提親。范夫人因他家境貧寒而拒絕了他的要求。況且，范公決定將十一娘嫁給當地一個有權有勢的家族。十一娘在封三娘和父母之間苦惱不堪，為了兌現她與孟安仁之間訂下的婚約，十一娘在父母安排的婚禮前夕自縊。

十一娘被葬後，封三娘讓孟安仁從墓中掘出十一娘的屍體，她用一種神丹妙藥讓十一娘復活了。他們三人逃離了十一娘所在的集鎮。十一娘和孟安仁結了婚，封三娘則居住在與之毗鄰的屋子中。十一娘提議封三娘也嫁給她丈夫，這樣她倆就可以永遠生活在一起，但遭封三娘的拒絕，直說正在修煉長生不老之術而不願婚嫁。十一娘對此番託辭疑心重重，就與孟安仁密謀設計封三娘。她灌醉了封三娘後讓孟安仁玷汙她，相信這樣便可以讓封三娘屈從而嫁給孟安仁。醒來之後，憤怒的封三娘當即辭別了十一娘。在十一娘苦苦哀求她留下時，封三娘坦言自己其實是狐狸精。因對十一娘的美貌一見傾心，而遏制不住對她的愛慕之情。如果她留下，這份愛只會緊緊束縛著。在囑咐十一娘善自珍重後，封三娘飄然而去。一年之後，孟安仁高中進士，十一娘得以拜訪她的父母。故事到此結束。

回顧 20 世紀許多以中文發表關於《聊齋志異》的評論後，我發現當該文集被視為中國文學的大作時〈封三娘〉並不為人熟知或賞識。當《聊齋志異》中的許多個別故事成為無數研究的焦點時，〈封三娘〉卻很少被提及，至於研究就更少了。偶爾提到它時，也只是題外話，而且所做的評論一成不變：學者們稱頌封三娘不嫌貧窮、識才的品德，她對十一娘堅定不移的情誼以及十一娘抗拒父母安

排的婚姻追求個人幸福的勇氣。¹⁴ 迄今我發現的這種對小說中女女欲望普遍存在盲點的唯一例外是 1990 年大陸評論家雷群明作的簡短、間接的抱怨：道：「就內容而言，前面二女之戀，後面封三娘被十一娘用計讓孟生玷汙，實在是不足為訓的筆墨。」¹⁵

相較之下，清代的評論家更為留意兩個女子之間的愛情故事。例如，馮鎮巒對封三娘和十一娘的第一次相遇作如此評論：「男子相悅，常也；乃以女子悅女子，深情纏綿，如蠶自繭。」何守奇的注解道：「斯言也狐且不可，而況於人乎？」¹⁶ 兩種評注都闡明作者蒲松齡對此戀情的不贊同。與清代先輩們相比，現代中國評論家卻對〈封三娘〉出奇地緘默不談，即使注意到了，也避談女女欲望。那麼在這方面，英語世界對《聊齋志異》學術探討的狀況是否會更好些呢？事實上，許多《聊齋志異》節選英譯本沒有包含〈封三娘〉（迄今還沒有英文全譯本）。難道這些譯者有意識地恪守著某些適當性原則而剔除了一篇關於年輕女性間相互愛戀的故事？還是他們忽略了故事中的愛欲和傷感，而認為它是無意義、有缺陷的，因而不值得翻譯？¹⁷ 在學界作家中，蔡九迪聲稱〈封三娘〉是一篇「獨特的女同性戀愛情故事」——但沒有深入探討。¹⁸ 這表明，即使〈封三娘〉的女同性戀敘述被最具洞察力的《聊齋志異》專家所認可時，也只被認為是過於個別事件而不值得進行仔細的研討。

有人或許會問，在何種意義上〈封三娘〉是一個女同性戀的愛情故事？難道我們能簡單地下評判，認為大多數主流的或學術界的評論家們都是如此的異性

14 參見：唐富齡，《略談聊齋志異中的愛情小說》，頁 106；葉惠齡，《聊齋志異中鬼狐故事的探討》，頁 32。

15 雷群明，《聊齋藝術通論》，頁 95。

16 馮鎮巒和何守奇的引文來自蒲松齡《聊齋志異會校會注會評本》，分別是頁 610 和頁 617。一些參考材料表明，〈封三娘〉被改編成川劇《醉中緣》。我沒能找到該劇本，因此也無法查明改編者如何呈現小說中的女女關係、何時完成改編以及該劇的流行程度。參見：朱一玄編，《聊齋志異資料彙編》，頁 720。

17 參見：王麗娜，《聊齋志異的民族語文版本和外文譯本》，對《聊齋志異》的研究雖不完備但卻不乏價值，其中羅列《聊齋志異》不同語言的譯本。

18 Zeitlin, *Historian of the Strange*, 259 n.60.

戀中心主義以至於無法察覺它？¹⁹ 有沒有可能，對故事中強烈的女性情誼的各種模稜兩可的反應——從漠不關心、視而不見和抗拒到明確的敵意或接受——正反映了敘事本身的某種含糊其辭？畢竟，讀者發現了蒲松齡文本中的自相矛盾之處。故事的前半部分，十一娘和封三娘完全相互迷戀。而在後半部分，封三娘變成了一位牽線的紅娘，而十一娘無論是情感上還是生理上獲得一位夫君都不覺得困難。或許敘事的模稜兩可之處並不在於蒲松齡的書寫使得歷史上女同性戀認同的真實樣貌被混淆或遭受審查刪剪。我們需要關注的是：模糊性可能正是在此所呈現的經驗和存在的生存條件。我認為，在封三娘這個人物身上同時被隱藏和揭示的是一種在能夠被如此命名之前的女同性戀認同。因而，我們對文本中對「女同性戀」的初創命名行為有可能既是種侵犯亦是種糾正。在另一個層次上，〈封三娘〉的獨特之處在於其挑戰了 20 世紀對傳統中國人在女女欲望議題上寬容的假定。該文本描述了女女關係的社會容忍度的底線以及婚姻對女性的強制性。而且，文本中的三角戀愛提供了一種關於模仿的欲望、陽具以及怪女的自我犧牲和受虐的複雜論述，這不僅存在《聊齋志異》中其他的故事和 20 世紀中國女同性戀文學中，也在現代西方同性戀文學作品中找到共鳴。²⁰

19 關於傳統中國文學中女同性戀的探討，小明雄節選了〈封三娘〉並作了極簡要的（僅一句話）分析（參見：《中國同性愛史錄》，頁 276-277）。要注意的是，小明雄的書並不是針對《聊齋志異》的學術性探討，而是非專家撰寫的一部修正的同性戀歷史。是自 1980 年代以來香港出現的同性戀運動論述的一部分。

20 李金梅詳盡討論了現代中國小說中慣有的女同性戀分離之結局（〈從《雙鐮》的「姊妹夫妻」論有關女同性戀作品的閱讀與書寫〉，頁 18）。這很容易聯想到霍爾（Radclyffe Hall）的小說 *The Well of Loneliness* 以女同性戀的自我犧牲為結局，放棄自己的愛人而選擇讓給男性和婚姻。雖然史帝夫（Stephen Gordon）（霍爾筆下男性化的女主角）的故事和封三娘之間在結構上有著極相似之處，但這裡我應該避免用男性化女同性戀的性態和認同（butch sexuality and identity）對封三娘進行時代錯置和唯意志論式的闡釋。除此之外，封三娘和十一娘富有女性氣質的外貌特徵有一種雙重性，即表露男性作者對雙重視覺快感的渴望。因而，令我更感興趣的並不是揭露在男性撰寫的文本中隱匿了某種類似於 T 那樣的主體性，而是一個更為歷史性的問題：即身為男性文人的蒲松齡採取什麼樣的文筆手法來發展並同時限定偏愛同性女子的可能性？

作為女性獵豔場所的尼姑庵

我們斷定〈封三娘〉是一篇女女愛情故事有何根據呢？從愛的證據開始思考或許是恰當的。雖然帶有微妙的男權中心主義（這一點以下會逐漸展開），〈封三娘〉仍不失為一部精心構思關於女性間愛慕的作品。故事從描述范十一娘令人欣羨的資質及她對年輕男性提婚的拒絕開始。這表明，作為一位年輕的女性，她有充分的自信。她不渴望男性的愛慕以及對她價值的肯定。她甚至對男性的吸引力表現出身體上的冷淡。

然而，我們不應該由此得出結論認為十一娘對欲望一無所知。在尼姑庵中，十一娘和封三娘相互熱烈地交換眼神或注視。這種注視承載著愛慕和渴望。封三娘被十一娘的魅力吸引而尾隨而至，正在猶豫不決是否要跟她開口。最初十一娘的反應較為冷淡且有戒心——她仔細打量了封三娘的外表。接著發現封三娘是一位絕代美女後，十一娘馬上改變了她的態度。由冷漠轉為熱情來回應封三娘的敬慕和期盼。這或許是作者男性特質的性態中對於視覺刺激的依賴促使作者創造出凝視的場景。²¹ 但我們沒有理由假定，對女性性態更加真實的描述必然會降低視覺快感在愛慕的初始階段的重要性。吸引兩位女子的是美，而且彼此立即被雙方的魅力傾倒。對美的迷戀激起雙方談論各種話題，從而更了解對方的身世背景。分別不久之後，十一娘對封三娘相思成疾。十一娘的相思病與故事開篇表現出來的對男性的冷淡形成了鮮明對比。

兩位女子的第一次相遇是在一座由尼姑打理的佛寺中。如果我們將這一事件比作一個女性酒吧中的獵豔活動，或許就並不難以理解了。十一娘和封三娘之間眼神以及欲望的交換與現代的獵豔活動非常相似——人們彼此之間相互打量，以決定他們是否需要進行交談和了解對方。而且，上元節期間的尼姑庵是一個喜慶

21 根據莫爾維（Laura Mulvey）的觀點，現代文化將女性等同於「影像」而將男性等同於「觀看者」（bearer of the look）；有關她對經典好萊塢影片的分析，參見：*Visual and Other Pleasures*, 14-26。當然，蒲松齡的故事早於現代視覺文化。因而，莫爾維的洞見或許未必與對蒲松齡強調凝視的分析有關聯。

的、並且基本上全是女性的現場，像一個清一色女性的，或者直接地說，就是一個女同性戀酒吧。帝國晚期，士紳階層的女性依習俗規定通常被限制在家中深閨內，除了極少如清明節或拜訪寺廟這些場合，不得外出。結果，尼姑庵成為其中一種如此難得的公共場所，來自體面家族的女性才有機會在此結識一些沒有親屬關聯的女性。在〈封三娘〉中，這種可能被推向極端——寺廟被描述為適宜表達女女欲望的地點，在那裡欣賞女性氣質的女子會狂熱地對其他女性一見鍾情。

在類似的歷史環境下，另一個以女女情戀為核心主題的文本——李漁的《憐香伴》——也包含了這樣一個事件，兩位女主角在寺廟中相遇並相愛。此事件可以概括如下。結婚已一個月的崔夫人到廟庵進香，感謝佛祖賜她一位如意郎君。就在同一天，與父親在庵中同住兩天的曹語花正要準備離開。當崔夫人與庵中住持相互寒暄時，她從屏風後面看著曹語花，甚為欣賞她的美貌。此時，崔箋雲忽聞空中傳來的「美人香」，這一奇香其實是從曹語花身上散發而來。老尼介見兩位之後，崔箋雲作詩讚頌「美人香」說此香既非來自芳香的衣物，亦非來自庵裡的香味，而是來自「（曹語花的）縵環寬處帶圍中」。接著，曹語花也回贈詩一首，稱讚崔箋雲詩才，道「粉麝脂香未足猜，芬芳都讓謝家才」。兩位女子都被對方的美貌和詩才所傾心，渴望能相伴終身。²²

有意思的是，老尼在該事件中扮演著媒人。她不僅幫助曹語花和崔箋雲傳遞表達愛慕之情的詩作，而且當後來曹語花和崔箋雲對她們如何再次相見束手無策時，她主動提出她們可以把廟庵作為再相會之地。如果尼姑是無性的，並因而對女性沒有欲望，卻對此強烈的女女關係表達了同情。李漁將一個全是女性的禁欲場所和女女欲望之間作連結是很耐人尋味的。似乎，由於尼姑本身處於異性婚姻和欲望的環境之外，她沒有必要堅持男女聯姻必然要優越於女女結合。對她很清楚的是，後者的關係代表了一種強烈的「掛礙」或「情障」。²³ 因此，只要尼姑對世俗愛慕之情付出少許的同情，就能成為幫助一對女情侶的既存社會資源。

22 李漁，《憐香伴》，頁 18-22。

23 同上，頁 22。老尼道：「世上不但色能迷人，才也能迷人。我當初發狠斷了詩緣，也只怕生這些掛礙。」

階級衣櫃

對十一娘和封三娘之間關係之恰當性的嚴重憂慮從一開始就玷汙了〈封三娘〉的世界。導致這種焦慮的原因主要被解釋為是由於社會經濟地位的差異造成的。十一娘和封三娘相識之後，封三娘對十一娘請她去家裡做客的邀請感到猶豫不決。她對十一娘說，「娘子朱門繡戶，妾素無葭莩親，慮致譏嫌。」兩個月之後，當封三娘出現在十一娘家中時，十一娘責備她沒有早點履行曾許下拜訪她的承諾，封三娘再次談到她對跨越階級界線感到局促不安：「別後懸思頗苦，然貧賤者與貴人交，足未登門，先懷慚忤，恐為婢僕下眼覷，是以不果來。」後來，封三娘決定與十一娘待在一起時，她請求道：「妾來當須祕密。造言生事者，蜚短流長，所不堪受。」（卷五，頁 611）封三娘非同尋常地請求她倆的關係不要被十一娘閨房的貼身丫鬟之外的人知道，其明顯的原因似乎總是在於她倆差異懸殊的社會和經濟地位。

在這種情況下，我們注意到封三娘對階級界線的態度事實上是曖昧的。乍看之下，她既不懷疑自身的內在價值，亦不懷疑她和十一娘之間的相互愛慕之情。她個人並不認為不同階級之間的混雜不適當，而且她的焦慮圍繞著第三者（如侍女）如何看待她們的關係。然而，再仔細一看就會發現，她兩個月以來克制自己拜訪十一娘並談到了「慚忤」，這表明了自我否定以及她將他人的階級歧視內化。如果依循此思路進一步推進，我們會發現，從根本上而言，我們不知道那些巡查階級界線、歧視和誹謗他者之人究竟是真實還是想像的——是否這一切僅是封三娘對階級重要性的多疑和自我否定的幻象。

封三娘給十一娘如何選擇理想夫君的建議中，對財富和權勢存在著類似的矛盾心理。一方面，封三娘堅決主張個人能力要比其所屬的階級更為重要；另一方面，如果她不確定孟安仁將來總會往上層社會流動的話，她也不會向十一娘推薦他。這樣一種強加在封三娘身上的彰顯權貴財富的意識形態，究竟封三娘是抵制還是積極地支持，委實難以判斷。我們在她身上看到了一種雙重意識。

令問題更加複雜的是，從本質上而言，我們對封三娘所害怕的誹謗不甚清

楚。她不安和懼怕的真正來源是由於踰越階級的禁忌嗎？怎樣的女女結交會圍繞著階級問題造成社會焦慮？階級是否像一布幕，投射和置換了封三娘受壓抑的焦慮呢？她的雙重意識——羞愧和自豪的結合——可能來自她另外的某種自我屬性而非階級屬性嗎？難道階級僅僅是保密的託辭？我們或許會問，究竟是什麼使封三娘和十一娘躲藏在衣櫃裡——十一娘的閨房？

假設階級僅是一個信手拈來的託辭，那麼在階級禁忌和難以辨識的隱晦禁忌之間可能不存在任何必然的關聯。這兩種類型的禁忌對踰矩關係的定義完全彼此獨立。然而，如果階級歧視、結盟和僭越等問題不只是託辭而是觸及或導致封三娘焦慮的隱晦壓力之因素，那麼之前被認為是相互平行的，其實是呈現交叉的兩個權力向量。這時問題轉變成不同的規範性意識形態（在這個例子中是階級意識形態和隱晦有如幽靈的某意識形態）如何在正當化某些主體的過程中進行相互合作或對抗。

就〈封三娘〉而言，我認為階級禁忌遠非只是遮掩不可言說的隱晦禁忌的帷幕。財產和家族血統是定義階級的核心，它們雖不能完全涵蓋幽靈般的隱晦問題，但至少部分地激發此問題的產生。隱晦禁忌反對封三娘和十一娘的結合，在某種程度上這是一個財產問題。而且，封三娘將她自己與十一娘之間，想像成一種能夠對尋常的財產交易構成威脅的關係，在這一點上她已經揭示了她個人賦予她們關係的私密意義。

在十一娘同意封三娘要求保密的六個月之後，這事卻曝了光：「一日，兩人方對弈，夫人掩入。諦視，驚曰：『真吾兒友也！』因謂十一娘：『閨中有良友，我兩人所歡，胡不早白？』十一娘因達封意。夫人顧謂三娘曰：『伴吾兒，極所忻慰，何昧之？』封羞暈滿頰，默然拈帶而已。」（卷五，頁 612）

范夫人並沒有因封三娘低下卑微的社會身分而暴怒。她認為封三娘既不自負放肆也不會對十一娘和范家構成威脅。相比之下，後來范夫人強烈反對並竭力禁止孟安仁和十一娘之間的來往，正是由於他倆之間不平等的社會和經濟地位。究其原因，可以想像的，是婚姻制度讓財產交換以及兩個家庭之間社會權力的結盟成為必然。如果十一娘嫁給孟安仁，那麼她個人、她的嫁妝以及范家的一切社會

人脈關係都成為孟安仁的私人財產，而孟安仁卻無以回贈足以強化范家的社交網絡和財富之物。不像婚姻，十一娘和另一位女性之間的結盟不會影響到這種財產和權力的交易。歸根結底，從一種支配性的觀點看來，十一娘和封三娘都沒有享有財產的權利；在父權體制下，她們本身就是私人財產。²⁴ 因此，當十一娘對封三娘以友相待時，十一娘的父母沒有理由覺得他們把十一娘白白送出去了。相反地，由於封三娘較低微的社會經濟地位，他們相信女兒如同得到了一個同伴或隨侍丫鬟。簡而言之，只有當人們得以想像一位社會經濟地位卑下的女性有可能把一位具有更高社會經濟地位的女性宣稱為私人財產時，才會需要對女性間的結交表現出圍繞著階級問題的焦慮。

我們因此認識到，封三娘希望躲避的人不是別人，而正是十一娘的父母。她的祕密是由多重因素決定的。或許她的自尊心過強以至於無法接受別人將她看作是一位僕人。或許她害怕十一娘的父母——目前正占有十一娘——會逼迫十一娘斷絕這段關係。但事實上，范夫人接受了她們之間視為純真友誼的親密關係。她之所以會視之為必要的、無害的友誼形式，正是由於她從未想到兩個女子之間可能有性愛欲望和具排他性的互屬關係，而這種關係有可能會造成十一娘將來對男性婚姻的抗拒。與范夫人毫無疑心的困惑形成鮮明對照的是，封三娘表露的羞赧似乎是內幕和「慚作」的證明。她自己清楚地意識到她對階級歧視的畏懼背後的東西；她緊緊抓住十一娘不放的魔力必須避開她父母的檢閱。只有封三娘才能告訴我們她和她的朋友是否跨越了「純潔」之愛和「骯髒」、瘋狂激情之間的警戒線。封三娘必須躲在衣櫃裡以遠離管控力，因為她不僅潛入了高於她階層的大戶人家中，而且她敢於占有一個價值不菲的珍寶，同時也被此同性對象所占有。

封三娘認為她祕而不宣的關係同時觸犯了性禁忌和階級禁忌。只有因為她對女女關係有著非正統的理解，才讓她對階層之間不恰當的行為感到焦慮。對整體社會而言，對女性的交易的確有某些重要規則和禁忌使得性和階級議題有所交

24 Bernhardt, *Women and Property in China*.

集。²⁵ 但是社會權威（以十一娘的父母為代表）關注的只是將女子從一個父系家族轉移到另一個父系家族，他們關心的不是女性之間的關係，更不會去關注這種關係是否跨越了階級界線。雖然封三娘對十一娘美豔的愛慕立即僭越了階級區隔，但在社會上看來這並不嚴重。封三娘對違反階級禁忌的焦慮隱藏著一種更深的「慚作」，同時也表明，對她而言，同性關係可以與異性婚姻相媲美（事實上更甚於異性戀婚姻）。

迂迴的性感與間接政治

至此，蒲松齡作品的讀者如果富窺探欲難免要自問在十一娘的閨房裡究竟發生了什麼。兩個女子之間是否產生了感官（觸覺等）快慰或者親密的接觸，只是沒有讓讀者看見？敘事者談到這兩個女子臂挽著臂私語、同床共寢、互穿衣物以及下棋等遊戲來自娛自樂。這些粗略的描述有何作用呢？為何讀者看到了一連串隱晦的文字細節呢？到底蒲松齡為自己設定的任務是什麼——是闡述兩女子之間和一男一女之間愛情的相似性，還是論述兩類不同特性的愛情，尤其是圍繞著肉體欲望和接觸親密的性行為的問題上？

要回答這些問題，我們可以從蒲松齡與李漁之間的比較開始。李漁在《憐香伴》中對香氣的強調讓讀者強烈意識到曹語花與崔箋雲相互愛慕的肉體基礎。她倆並不僅僅是一見鍾情，而且也是「一聞鍾情」。蒲松齡和李漁的相似之處在於，他們筆下兩個女子之間的關係中都出現了感官特性，前者是透過視覺，後者是嗅覺。兩位作者都對於女人之間共用感官快感建構了一種論述，強調了審美情趣的層面，但又克制進一步探究性幻想和性交——這是異性相互愛慕的情節中產生美的愉悅之後的典型傳統主題。在兩位作者的女女戀情故事中，從審美到愉悅性愛的過渡發展受到了阻礙。

25 對親屬為基礎的社會組織制度中女性交易理論的反思，參見：Rubin, “The Traffic in Women”。

但是，在李漁和蒲松齡之間在方法上存在著差異。事實上在《憐香伴》的構想和描述中，對於肉體女同性愛欲的拒絕只是表面的。曹語花和崔箋雲在庵裡「假」拜堂三年後，歷經諸多世事變遷，崔箋雲順利地進入曹語花的家庭並成為她的詩伴。崔箋雲在她們重聚的場景的最後說道：「共枕同衾此夜初。」²⁶ 雖然此話中沒有明確地提到性，但暗示了逾期的、早就該發生的肉體親密關係。貫穿於整個劇情中，非常清楚的是曹語花幻想著崔箋雲打扮成男子的裝束並且溫柔有加、彬彬有禮的態度。這也超出了「姐妹」之情，而呈現出性趣。

相較之下，蒲松齡在〈封三娘〉中則排除了女性之間肉體性愛的可能性。封三娘和十一娘幸福地同居了六個月，作者沒有告訴我們任何她倆之間「傷風敗俗之舉」。只是在她們的同居生活結束之後，敘事者才暗示說她倆的關係可以與已婚夫婦之間的關係相提並論——十一娘為了封三娘「如失伉儷」般伏床慟哭。這一類比並不必然暗指她倆在分別前像對夫婦，因為有可能只有透過佛洛伊德稱之為「後遺性」(*Nachträglichkeit*)的「延遲的行動」，十一娘才認識到封三娘之前對她的意義。這一類比仍然無法充分證明兩人曾經沉溺於肉體的快感。隱晦而拘謹的〈封三娘〉，讓人覺得幾乎是樂觀和毫不羞澀的《憐香伴》的一個刻意修正。²⁷

以這種隱晦的方式，蒲松齡拒絕給予讀者窺探的特權，或者也可能在表明女主角之間缺少性愛。她們愛情中的性慾只有透過置換才得以重現。這對女戀人似乎有意或無意地將彼此的肉體欲望導向不至冒犯社會的出口。蒲松齡藉由安排一個第三方——孟安仁——來達到置換的目的。透過孟安仁，將同時是肉體和文化意義上的陽具導入女女情愛場景中。關於這一點我會在後文作進一步論述。

現在，讓我們採取一種不同的方式來看待〈封三娘〉中性愛的重要性——通過《聊齋》中其他的故事。〈嬰寧〉是一則關於少女天真無邪和嗜笑的故事，蒲松齡讓王子服向他朝思暮想的女郎嬰寧解釋，夫妻關係與其他感情的區別在於

26 李漁，《憐香伴》，頁 86。

27 這很難說蒲松齡在創作〈封三娘〉的時候是否有想到《憐香伴》。但我猜測他沒有。

「夜共枕席」(卷二, 頁 153)。讀者怎樣看待如此不起眼的夫妻關係定義, 會影響他們對封三娘和十一娘床上交情的理解。無疑, 王子服的宣告可能僅是一種謹慎、委婉的說法: 他不是藉由性行為的描述, 而是採以廣泛鬆散的描述來指涉一種活動, 事實上這種活動更為獨特並且需要個別的分類或命名。或者也可以這樣認為, 憑藉一種「言語行為」(speech act), 王子服重新將「夜共枕席」定義為只限已婚夫婦才進行的活動。因此, 夫妻晚上同床成為一切同床情景的原型。在某種程度上, 「共寢」活動成為夫妻之愛真正的核心。只要封三娘和十一娘晚上同床, 她們的愛情就如夫妻間的愛, 她倆就情同夫妻一般。

嬰寧在回答王子服時, 徹底改變了所謂「同床」的特殊意義: 她藉由驚呼「我不慣與生人睡」(卷二, 頁 153), 而排除了其中性愛的可能性, 她把「同床」恢復到天真無邪的字面意義: 睡覺意指平和、安靜, 不激動。只要相互熟悉就可以成為同床之伴。沒有任何想像快感的成分在裡面。除了不方便, 她很難想像與某個人同床會出現其他的結果。總之, 嬰寧明確將「夜間共寢」去性化。

那麼, 兩個女子同床共枕又意味著什麼呢? 這種情況具有性意涵還是單純的? 或許「共枕席」這個詞代表了性和非性、激情與平淡之間的張力。如果的確如此, 那麼蒲松齡在描述封三娘和十一娘同床時, 利用的正是這種模稜兩可的情形。

蒲松齡對性的態度, 耐人尋味地出現在他另一篇故事〈嬌娜〉結尾的評論中。他寫道:「余於孔生, 不羨其得豔妻, 而羨其得膩友也。觀其容, 可以療饑; 聽其聲, 可以解頤。得此良友, 時一談宴, 則『色授魂與』, 尤勝於『顛倒衣裳』矣。」(卷一, 頁 65) 蒲松齡認為, 精神性的交融比肉體上的交媾更為彌足珍貴。該評論尤為闡明了〈封三娘〉。十一娘和封三娘躺在一起——毫無戒備, 她倆可以在一起放鬆和休息。在睡著之前她們是否有性行為則是次要的問題, 幾乎無關宏旨。由她倆同枕共眠中, 我們看到她倆唯美和親暱之情。

但是, 〈封三娘〉仍是篇閃爍其辭的作品, 讓讀者反思欲望和性愛快感的本質。如果欲求的正是失去的東西, 如果幻想對性而言是不可或缺的(如精神分學家拉普朗謝〔Jean Laplanche〕和朋達歷斯〔Jean-Bertrand Pontalis〕所主張的),

那麼有理由相信，沒有肉體性行為之處，正是最具欲望、幻想快感最多、也最具性意識之處。²⁸ 更為甚者，人們能從對話交談、自我犧牲、尋找替代等諸如此類方法，獲得極度的性快感。雖然十一娘和封三娘之間的愛情從未表明在肉體上是完滿的，但難道這段愛的感官激情有任何不及行房之處？

蒲松齡將他的女同性愛欲故事完美地保持在可感知的界限邊緣。諸如「移與十一娘同枕」這樣的文字具有誘惑性，但僅限於此而已。其性愛感染力——親吻或擁抱的幻景——都有可能讓讀者接受或摒棄。這個細節是一種對不同的意識形態兼容並蓄、微妙的標誌。在蒲松齡文雅而巧妙的文本中，我們沒有看到有時能在明末及清代色情作品中找到的對女性間性高潮的生動描述。無論從蒲松齡的文本中可以獲得怎樣的女女性愛快感，人們都必須藉助幻想才能夠獲取。

例如，我們運用想像力或許會把蒲松齡文本中的女—男—女三角關係解讀為一種規避女同性愛接觸造成「威脅」的機制，與此同時，卻也強化了女同性社交關係並達成間接的愛欲。²⁹ 藉由試圖安排一個她選擇的男人與十一娘結婚，封三娘似乎表達了一種對圓滿性交的願望。孟安仁成為封三娘的替身，她把自己的欲望交付給他，並且將十一娘贈予她的金鳳釵——一個承諾和結盟的信物——轉交給他。這個醒目的細節結合了同性情誼和異性婚姻的意義，質疑兩者之間的差異。孟安仁的出場對封三娘而言既是一種羞辱也是一種替代性的滿足。出於同樣的原因，十一娘從孟安仁奪取封三娘貞操中也獲得了替代性的快感。透過孟安仁，實現了兩個女人間的愛欲交換。這種欲望的三角關係，是賽德維克（Eve Sedgwick）所闡述的英國文學傳統中男同性社會愛欲關係（男—女—男）的女性版本。³⁰

然而，我們必須戒慎將這種隱晦、間接和極度依賴幻想的女同性戀愛欲理想化，因為其中充斥著女性的能動性和男性至高權力的各種問題。作為男性的孟安

28 Laplanche and Pontalis, "Fantasy and the Origins of Sexuality."

29 卡斯特爾（Terry Castle, *The Apparitional Lesbian*, 66-91）表達了與沃納（Sylvia Townsend Warner）類似的看法。

30 Sedgwick, *Between Men*.

仁能被簡單地轉變成一種中介元素，從此不再是獨立的行動者嗎？他難道不會篡奪權力，宣稱自己才是具有著自發性和自我指涉性的情欲源頭？雖然女性可能意圖利用孟安仁作為一種從女性對彼此的欲望中產生意義的可轉讓的陽具（或者我們可以說是一種雙頭假陰莖？），但是在父權文化框架內，當它嵌接在男性身上，很有可能陽具的可轉讓性會完全抹滅，並成為其他欲望的固定參照點。³¹

在三角定位（triangulation）的過程中，蒲松齡似乎斷定男性陽具是性愛快感中不可或缺的。具體來說，我們很難將封三娘的做媒行為與女性受制要自我犧牲、順從男性欲望區分開來。同樣地，雖然十一娘預謀孟安仁玷汙封三娘的意圖是善意，但強暴實際上構成了一種背叛。女性從中介愛欲而獲得的些許滿足，事實上交織著自我懲罰和隸屬的受虐快感。然而受虐的快感從來都不是安全的。如莫索克（Sacher-Masoch）在“Venus in Furs”一文中表明，人們原以為是自我施加的、契約式的屈辱，結果卻可能始料未及，是來自陌生的和粗鄙的他者的無情虐待。³² 孟安仁原本是在十一娘和封三娘之間中介的男人，卻輕易轉變成難以駕馭的人物，只追求他自身的欲望、目標和征服，打擊封三娘和十一娘想像自己可能擁有的任何能動性。封三娘遭強暴一事，即是此權力關係轉變的生動比喻。

讓偏愛同性的女性噤聲：展演力量的喪失

在〈封三娘〉中，諸如拒絕、和宣告自身與眾不同的女性言語行動（speech act）例子，未能如願引起聽眾理想的反應。這些話語被剝奪了展演力量（performative force）。³³ 有時這是由於聽眾有目的地反對女性言說者表達訴求或

31 舉例來說，巴特勒（Judith Butler）認為在佛洛伊德和拉岡的理論中，陽具轉換性的壓抑讓陰莖成為固定的參照點（*Bodies That Matter*, 57-92）。

32 Deleuze, *Masochism*, 267.

33 這裡，我指的是奧斯丁關於語言中「展演性」（performative）的觀點。當一位說話者的語詞表達產生某些影響時（諸如承諾、婚姻契約、拒絕等），話語表述就具有展演性。奧斯丁確立了——發言行動（locutionary act）、表意言辭行動（illocutionary act）和效應行動（perlocutionary act）——以具體說明言語行動

抗拒之意圖。但我關注的是另一種更為可憎的展演剝奪形式。在一個女性說了什麼時，雖然聽眾注意到了她的話，但話中原來的意義卻未認真地受到認可，不被當一回事。言說者的位置就像劇院中一位當真地大聲呼叫「著火了」的演員，但臺下的觀眾不把這些當真。在一篇關於奧斯丁（J. L. Austin）的言語行為理論和麥金農（Catharine A. MacKinnon）反色情作品觀點的論文中，蘭頓（Rae Langton）將這種現象點出，並貼上「表意言辭障礙」（illocutionary disablement）的標籤。³⁴

〈封三娘〉中表意言辭障礙最為顯著的是封三娘拒絕與男性發生性關係。封三娘在社會中擔任的女性角色，使她不可能有效地回絕提親或宣布自己選擇其他的生活，讓這樣的話語發聲。在十一娘要她嫁給孟安仁時，封三娘拒絕此提議，推說她要修煉長生不老之術，因此不希望嫁人。十一娘聽了封三娘的話後並不當真。反而難以置信地笑了笑。因而，當十一娘後來設計封三娘遭孟安仁玷汙時，我們並沒有感受到她知道此目的違反了封三娘的意志。十一娘反而相信她在幫封三娘實現隱密的欲望，只是過於害羞或虛偽而不肯承認這個欲求。換句話說，封三娘對十一娘說的「不」，不僅在效應層次（perlocutionary level）失效（亦即無法讓十一娘放棄共同嫁給孟安仁的想法），而且在表意言辭層次（illocutionary level）也是失效的（亦即無法構成一種真正的拒絕）。

當然，問題在於封三娘所宣稱的修煉計畫在何種程度上是種修辭策略。不過，即使她的長生不老之說是一種託辭，但她真心渴望最終結果可能仍是要讓十一娘打消念頭。從一開始，封三娘找了個藉口這件事可能就是為什麼在十一娘看來她的拒絕是虛假的，結果這一拒絕的結果是表意言辭（表達意圖）和效應（表達效果）的雙雙失效。如果的確如此，封三娘如何能以一種更乾脆的方式拒

（speech act）中的三種行動類型。相關定義，參見：Austin, *How to Do Things with Words*, 94-108。

34 我借蘭頓的“Speech Acts and Unspeakable Acts”文中所指行動者（actor）的例子來闡述「表意言辭行動」的障礙。

絕提婚呢？社會環境允許她真實地表達她的感受嗎？如果她不能吐露她拒絕男性的真正理由，而是必須為此給一個社會可以接受的託辭，那麼在一個非常基本的層次上是啞然失聲的。她膽怯了，或者她相信沒有人能理解，所以她甚至不去嘗試說出她對婚姻真實的厭惡。她咽下了自己的話，甚至沒有進行言辭行動（locutionary act）。

因而，我們發現封三娘遭受三重噤聲——發言、表意言辭和效應三個層次。直到她決定離開人類社會她才拋開使之沉默的社會力量，宣布她對十一娘的愛。她對十一娘說：「實相告，我乃狐也。緣瞻麗容，忽生愛慕，如繭自纏，遂有今日。此乃情魔之劫，非關人力，再留，則魔更生，無底止矣。娘子福澤正遠，珍重自愛」（卷5，頁616）。

一旦封三娘進行發言行動，說出她對十一娘痛苦之情，才可能讓她的一些聽者，也就是蒲松齡文本的讀者，認識到她拒絕男人追求的嚴肅性，以及藏在拒絕之中一種酷兒的弦外之音。然而，並非所有的讀者都將她的話理解為對另一個女子嚴肅的愛情宣言。作為一種宣告酷兒性言說行為，〈封三娘〉常常在表意言辭和效應層次上失效，因為這個故事總是被認為是關於如何選擇丈夫，關於一個有遠見的女子怎樣幫助她的女伴選擇合適的婚配，這樣的故事。

女性道術修煉者和性

在此一個可能出現的問題是，為什麼我們應該相信酷兒欲望是封三娘拒絕男性的根本原因，或者為什麼修煉成道（不朽）不能像封三娘對十一娘專注的愛情那樣成為她的一個重要關注。這兩種可能都是她拒絕男性性追求的同等有效的理由。但是我們必須首先提出一些關於她作為修道者遵循的基本戒律的問題。這樣也許我們更能理解女子追求永生不朽和她對另一位女子的專注愛情之間的關聯。

道教作為一種關於永生不朽的宗教信仰在中國有著悠久的歷史，並且它是一種高度相容包並的宗教實踐。因此，在性議題上並不存在統一的道教論述。認識到這一點之後，我們首先注意到在道教談論到性的典籍中，性愛技巧作為古老的

長生不老之術早在漢代（206 B.C.-A.D.220）就已經出現。³⁵ 如費俠莉指出，古代道教的「房中術」祕笈一貫針對男性讀者，而且這種論述對女性和男性的性態有著同等重要的含義。³⁶ 這些祕笈中的一個基本觀點是交媾過程中陰陽調和及互補，從而男人和女人同時達到一種健康的平衡狀態。為此，性高潮對兩性而言是極其重要的。此觀點同時強調，若男人交而不洩，便可「還精補腦」。³⁷ 與此同等重要的相關觀念是「採陰補陽」之術。換一種可怕說法，這是種「性吸血鬼儀式」（sexual vampirism）。³⁸ 據說，採取適當的保精技巧，男子透過與多位少女交媾能讓自己強身。同樣地，關於滋陰的傳聞也出現在古代房中術中；王母娘娘經由與少男的性交來採陽補陰，以保青春永駐。³⁹ 在這些祕笈指南中，沒有強調為了長生不老，女性的道術修煉應該克制性。當〈封三娘〉與古代道教房中術論述一起解讀時，封三娘所提到追求長生不老與修道的過程中必須禁慾此點就顯得有些獨特。

然而無法否認的是，道教也有許多宗派有著強烈的精神導向，並且非常強調身體的淨化或提升，以達到永生的最高形式。⁴⁰ 在賀碧來（Isabelle Robinet）看來，這些宗派認為「性實踐的傾向只是「大眾化」或庸俗的道教其中的一個特徵。」⁴¹ 例如，恩格爾哈特（Ute Engelhardt）注意到 7 世紀道教的典籍《攝養枕中

35 例如，參見：Robinet, *Taoist Meditation*, 48。當然，除了性之外道家還有許多長生不老之術——涉及的範圍包括從冥想、觀想、煉丹術、驅邪術、誦經、吐納法到養生術（導引術）等。

36 Furth, "Rethinking Van Gulik," 133.

37 高羅佩詳細探討這些觀點（*Sexual Life in Ancient China*）。亦參見：Robinet, *Taoist Meditation*, 88-90。

38 我從高羅佩那裡借用了「性吸血鬼」此術語，他對後代（如明代的色情小說）貶抑房中術持批判立場（*Sexual Life in Ancient China*, 316）。

39 古代房中術《玉房祕訣》中，引用了大量關於王母娘娘的傳說，參見：Van Gulik, *Sexual Life in Ancient China*, 158。

40 葛洪所著的《抱朴子》區別了三種永生不滅的類型：天仙、地仙和屍解仙。天仙是最高的層次，達到這一境界需要修煉者肉體最極致的昇華和提升（參見：Robinet, *Taoist Meditation*, 45-46）。編註：《抱朴子·內篇·論仙》提及：「按仙經云，上士舉形昇虛，謂之天仙。中士游於名山，謂之地仙。下士先死後蛻，謂之屍解仙。」

41 Robinet, *Taoist Meditation*, 90。賀碧來在論述道教典籍《真誥》中提出了這一觀點。

方》：「最有意思的是……明確拒絕性實踐並警告任何與異性深陷肉體關係。女性修行者不該懷孕，而男踐行者不該接近懷孕的或月經期的女人。男女都應該竭力更自主並敬重高高在上的女神，但別妄想與她們交媾。這與常在唐詩以及上清派的一些記載中巫覡觀念形成鮮明對比。在此，女神降臨人間並與修行者——通常是男性有肉體關係。」⁴²

顯然，如果女修行者受到告誡不要懷孕，那麼與男子發生性行為就是不明智的或危險的。但是，不知《攝養枕中方》反對異性間的肉欲享受是否意味著反對一切感官享受的絕對禁忌；最重要的是，不清楚是否允許同性之間的肉欲行為。對男女修行者的告誡「敬重高高在上的女神……但別妄想與她們交媾」是很有意思的，因為這似乎隱含著女修行者和女神之間性交可能性的意思。無論如何，像《攝養枕中方》那樣明確拒絕性實踐的文本可以充當封三娘拒斥男性婚姻和性的典籍權威 (textual authority)。⁴³

很明顯在道教的典籍中存在著迥然不同的性論述——有些是禁止男女之間的性，有些則加以鼓勵——因此，封三娘所認為的道教修煉者對性的絕對禁止，必須理解為某種程度上她自己的選擇。尤其是考慮到她的狐狸身分時，她的性禁忌顯得反常，與通常在明末和清代的文學作品中想像的女狐精恰好相反，她們熱衷於與男子進行交媾以獲得陽氣 (人的本質中最為「菁華」部分)，從而加快她們修煉成仙。⁴⁴

總而言之，封三娘不只是一位不同尋常的女子。她還是一位非凡的道教修煉

42 Engelhardt, "Qi for life," 284.

43 得道的全真教派道姑孫不二 (1119-?) 也告誡女性切忌懷孕，並強調思想和欲望的淨化是女性成功修道的關鍵 (參見：徐兆仁，《道教縱橫》，頁 88-91)。

44 明代色情小說《昭陽趣史》(1621) 以嗜性女狐精為主要角色，概述參見：Van Gulik, *Sexual Life in Ancient China*, 316-317。

在蒲松齡的故事中，狐精在性別、年齡和個性上各不相同，並非一體適用或如一般印象的。整體而言，他們是現實中活生生的人。如魯迅解讀，蒲松齡筆下，「花妖狐魅，多具人情，和易可親，忘為異類，而又偶見鶻突，知複非人」(《中國小說史略》，頁 211)。

者和非典型的女狐精。她的特異性橫越了世俗人性（儒家禮教及家庭／社會關係）、道教信仰、以及狐性之間的分界。她揭露了二元性別意識形態和異性間的性態，不僅僅是人性的支配性定義，而且也是道教對於永生不朽的神祕論述，以及文學對於超自然生物狐精的想像的基礎。她公然違抗強制性的女性氣質和異性間的性，因此在這三個領域中都是一個異類。

但是，這並不代表蒲松齡給予女性間的愛情較高評價。封三娘對十一娘講述的最後一番話裡，她否定地提及「情」和「愛慕」，將這些視為她修煉道術的障礙。透過把對十一娘的激情描述為「情」而有別於「色」，她將性吸引從女女愛情中排除出去。這席話之前，她已經竭力反對性（即反對孟安仁的玷汙）：「倘色戒不破，道成當升第一天。」（卷五，頁 616）由於她既反對「色」（與孟安仁的性交）也反對「情」（她對十一娘的愛情），因此她適合被歸類為一位受到佛教強烈影響的道教修煉者，因為佛教堅決否定一切情感和欲望。這樣一種哲學思想貶抑的不僅是異性之間的肉欲享受，而且也包括同性之間的愛情。簡而言之，蒲松齡沒有允許封三娘肯定她對十一娘強烈的愛。

其他《聊齋志異》故事中偏愛同性的女性

藉由考察《聊齋志異》中其他的一些故事可以將〈封三娘〉脈絡化，這些故事刻畫的通常是女子對男性出奇地冷淡，但是對同性卻格外體貼溫柔。這種文本脈絡化將會更凸顯堅定偏愛同性的女子所面臨的困境。應注意的是，這些故事從未被解讀成以女女關係為主題的文本。但是我認為，在這些故事中虛擬非真的女子——無論是鸚鵡仙子或道仙——內心都埋藏著同性偏好，是為她與「真正」女子和「正常」人類之間根本差異的核心。構成她這種類別差異的是她欲望上的差異。與以異性婚姻為基礎的人類社會規範格格不入，這些女子宣告奉行獨身並對男性無動於衷。她們留在人世間只是由於她們對女人的愛。然而，她們的同性聯繫使她們易受男性暴力和／或性的攻擊。為了躲避男子令人厭惡的性追求，她們必須同時離開人類世界和敘事本身，斷絕她們與女人的情感聯繫。與男人強制性

性愛的威脅使她們無法選擇女性並且從此以後幸福地生活。⁴⁵ 為躲避男人，她們必須堅決地宣布與這個世界斷絕關係。

在〈阿英〉（阿英是鸚鵡變的女子）中，常見的履行婚姻協定的主題與女子間情誼的主題相互交織在一起，並最終凸顯了第二主題的重要性。一隻鸚鵡的主人甘氏曾開玩笑地許諾牠成為他小兒子珏將來的媳婦，甘父去世幾年後，這隻鸚鵡變成了貌美驚人的阿英，並嫁給了這個年輕人。她不僅贏得了珏的心，也贏得了珏的長兄玉及其妻子的尊重。尤其是，她與玉的妻子建立了強烈的情感關係。

但是，甘家終於發現阿英不是人，而是有法術的妖怪。由於懼怕阿英會傷害到珏的性命，玉請求她離開。阿英解釋說，她嫁給珏是為了實現甘父的願望。隨後眨眼間，她就變回鸚鵡飛走了。

珏和玉的妻子都非常思念阿英。尤其是玉的妻子，總是因為阿英的離去而哭泣不已。兩年之後，玉外出遠行，為逃避迫在眉睫的亂寇襲擊，他的妻子和珏與其他村民一起躲藏在山谷時，碰巧遇見了阿英。阿英預感山谷將不是個安全的避難之地，她說服村民回家避難。在她前嫂子的哀求下，阿英留下來與她相伴。後來寇賊出現時，燒殺擄掠那些仍躲藏在山谷中的人，並洗劫了村莊，由於有阿英的保護，甘家奇蹟似地毫髮無傷的倖存下來。

後來，只要玉外出旅行時，阿英就會經常回來看望玉的妻子。在她的一次造訪中，珏強行與她發生關係。翌日清晨，她以鸚鵡現形，並被一隻巨狸抓住。機警的前嫂子救了阿英一命，並在她的悉心照料下終究活了過來。當她仍以鸚鵡的外形飛走時，她向玉的妻子告別：「嫂嫂，別矣！吾怨珏也！」（卷七，頁 923）

45 相比之下，《聊齋志異》故事中，不同物種的女性只要願意接受與男性發生性關係並同意婚嫁，就能在人類社群中過著安定的生活，此現象非常普遍。很典型的情況是，這類女性在婚後生子，兒子長大成人後高位厚祿，光耀門楣讓母親驕傲（最後獲得社會認可）。類似的例子數不勝數，尤以〈嫦娥〉一篇，嫦娥捲入了三角戀愛（分別與一男一女）。當嫦娥嚴厲指責女狐精對她的愛欲情感時，她卻願意為一個男人生育孩子，儘管在肉體上對他毫無欲望。最終，由嫦娥撫養成人的兒子冊封她官銜，而故事最後絲毫沒有提到事實上她不屬於人類世界一事。也就是說，嫦娥善盡妻子的義務，因此完全被接受並融入人類世界中。

阿英對玷汙感到悲痛不已，為了避免遭受更多的侵犯，她必須離開她心愛的女伴侶。

幾十年之後，鸚鵡和女子之間關係的故事，在長白浩歌子所撰《瑩窗異草》的故事〈秦吉了〉得到了效仿。一位貴婦才色雙全的婢女負責照顧一隻鳴禽「秦吉了」。一天，正當該婢女沐浴之時，忽聞此鳥痛苦不堪、慾火攻心似的喊著：「愧我非男兒，見之當銷魂欲死！」⁴⁶ 在一種雙重動作中，這鳥吐露了自身的欲望以及無力實現那種欲望。同時勾勒出僭越和順從人類異性之間的性別規範。後來這秦吉了替這位美麗婢女與一位男子傳情。在一次傳書中途，突遭惡少以彈丸射殺。其後，此鳥以女子的形狀出現在男子的夢境裡，向他解釋它對婢女的感情以及安排他倆婚姻的意圖——她不想讓婢女嫁給一個令人厭惡的男人，因此她自作主張為她尋找合意的夫君。我們看到的是一種與〈封三娘〉類似的三角關係結構和置換

在蒲松齡的〈續女〉中，某夜一美麗女仙忽現一寡縉家中。因她喜愛姥姥的整潔、憐惜其獨居，而主動與姥姥相伴。在床上，姥姥看著美豔的仙子，嗅著她身上的天國異香，情不自禁地妄想自己是男身。仙女揣摩到姥姥愛欲之念，僅是淡淡地數落她一下。之後，她倆歡樂和諧地一起生活，織出晶瑩如錦的布。然而，姥姥卻愚蠢地向人誇耀仙子的美貌還有熟練的編織手藝。成群結隊的婦女湧向寡縉屋去一睹仙子真面目。男人也接踵而至。但仙子只准女人來訪而拒絕男人。最後，一書生對寡縉再三請求又重金收買之後，終允一見。之後，此書生題了一調讚頌她的美豔。見到此作中對她的纖纖「蓮足」之描述充滿了性暗示，仙子覺得被此書生淫欲所汙褻，因而決心離去。在她臨行之前，她將整個事件歸因於她自己的錯誤：由於她「偶墮情障」（卷九，頁 1233）。這種對情感的指責與封三娘離開十一娘之前對情感進行的譴責可謂同聲相應。

這些故事的共同之處在於，偏愛同性的女性——一位女子將她的愛專為其他女子保留而同時拒絕接受男人的性追求——不能以真人形態出現，須以其他形式

46 長白浩歌子，《瑩窗異草》，頁 5042。

呈現。這種書寫策略巧妙地象徵著怪異女的差異，但同時也局限了這公然違抗男權的女同性愛欲望，使之變形，並最終從人類共同體中驅除它。其他物種（如狐）的神祕莫測和他者性（alterity），在志怪文學傳統中很常見，而在這裡以一種特殊意義進行了重新銘刻。作為一種社會異類，它們的社會地位與偏愛同性的女性是相似的，以至它們幾乎寓意著偏愛同性的女性。⁴⁷再者，所有這些故事都是以偏愛同性的女人與其伴侶別離作為結局。有時，是暴力導致的分離，如在〈阿英〉中。其他情況下，偏愛同性的女子被允許表達她對另一個女子的情感，只要她摒棄這份情感，與之決裂並加以否定。這些再現的模式絕非是為了鼓勵這種排他性的女同性偏好，而卻是為了禁戒它、反對它。⁴⁸即使蒲松齡接受女女愛情，那麼強制異性性態下的一夫多妻制安排則為此關係設限。

男性描述外的偏愛同性女子

狐精可能轉變成女子，與女性人類發展一段不同尋常的情誼，並幫助後者顛覆和超越女性的命運，這是蒲松齡懷有的一種奇幻構想，但在他的故事中卻從來沒有完全實現。這些因素在清代女性文學中得到了一種同樣不明確，但更具顛覆性的表達。舉一個特別的例子，邱心如（1805-?）的《筆生花》——通常被認為是清代女性彈詞小說中的三大傑作之一——在複雜的故事情節中將狐狸的超自然力量結合了女同性間的偏好以及婚姻抵抗。

《筆生花》中女主角姜德華是一無子嗣退休官員的三女。她從小受到嚴格的教育，在學問和作詩方面如她的美貌和德行一樣具有獨特的天賦。當一些居心叵

47 對此，我並不是說在蒲松齡的故事中，異種總是象徵性或寓意地代表著某些不同尋常的特徵。

48 〈嫦娥〉並不完全是關於女性愛情凌駕男性愛情的故事，蒲松齡描述了女性間的肉欲，但隨後又加以制止。在狐仙顛當試圖色誘仙女嫦娥之時，遭到嫦娥阻止並譴責此企圖。這則故事清楚表明蒲松齡對女性間感官欲望甚感興趣，或許他對女性間的感情表示同情多過於性愛。

測的官員，即姜父的政敵推薦她入宮選秀成為眾多的嬪妃之一，以服侍荒淫無度的正德皇帝，這時她早已接受父母安排與表兄文少霞訂親。除非德華答應入京，否則父親性命難保。因此，德華接受御詔，前往京城。在途中某夜在客棧欲上吊自殺，卻被狐仙胡月仙所救，胡月仙在姜家收到詔書前曾警告德華大難即臨。藉由化身與德華極其相似的人形，胡月仙自願替代德華前往宮中服侍皇上。她同時給德華一套儒服和鞋子，讓她喬裝成男性。隨後，德華化名小峰，與謝雪仙結為連理，後又參加科考高中狀元，並習兵法。正德皇帝駕崩之後，發生了一場叛亂。小峰平定了叛亂、挽救了王朝，在新皇帝即位理政下，她位兼將相。文少霞此時亦為都察院御史，儘管德華偽裝自己，但少霞還是認出小峰正是他的表妹和未婚妻。經由不斷地施壓，少霞成功地迫使小峰向皇帝和整個朝廷承認「他」實際上是個女子。德華在暴露了自己的女性身分後，皇帝命令她嫁給文少霞。而且，德華的父親建議雪仙（小峰之妻）也一併嫁給文少霞。⁴⁹ 德華勉強返回到一個女人的家庭生活中。但是雪仙拒不改嫁。她決意保持貞節和追求永生，在狐仙胡月仙的幫助下走了一條自己選擇的道路。

如前述所言，狐仙胡月仙化為與德華極其相似的人形，對感到驚訝不已的德華宣告：

奴即是卿卿是我，
 卿須憐我我憐卿。
 因教賤貌同尊貌，
 奴與你，緣結三生夙有因。⁵⁰

雖然評論家胡曉真只探討了此場景中女性間的重疊或鏡照關係，⁵¹ 狐仙的最後一句宣告——「奴與你，緣結三生夙有因」——事實上使用了一種公式，經常

49 邱心如，《筆生花》，頁 1062、1068、1073。

50 最後一行是「緣結三生夙有因」（同上，頁 192），但胡曉真的英譯略有修改。

51 Hu, "Literary Tanci," 246.

用於表達同性之間命中註定的友誼或男女之間的前世姻緣。因此，邱心如的文本在女性之間相互映襯和認同中嵌入了情誼和性愛。

隨著故事進一步開展，其他一些情節也是詭異地充滿同性愛欲。狐仙在保護德華免遭男人性侵犯中扮演著重要角色。而且，她幫助雪仙——嫁給那時扮裝成男子的德華——從與德華未婚夫（少霞）可預見的婚姻中抽身而出。在狐仙的協助下，雪仙得以保全自己貞潔的本性，並修煉成仙。⁵² 令人吃驚的是，雖然邱心如必須讓女主角德華屈從、與男性結婚和回歸傳統家庭生活，但是她為德華安排的替身狐仙，與「偽」妻子雪仙之間則形成一種持久的同性關係並最追求不依賴男性的生活。

在邱心如的文本中，女同性偏好和對婚姻的抵抗，與道家神仙、詭異狐精的超自然力量有關聯。這讓人想到蒲松齡的〈封三娘〉。此關聯很有可能是種清代普遍的文化幻想。女性之間的緊密結合並追求自我發展，而不是與男性結婚，構成了逾越社會規範。這種偏好體現出非比尋常的對自我決斷的願望，並且拒絕接受女性受支配的命運。用現在的話來說，這類女性違抗社會對女性角色的束縛，並渴望成為自主的主體。而在清代來說，她不可能是個普通、平凡女子。她要不是個神仙，就是由動物化成的妖精，因為表現這樣的偏好需要超自然的力量。這種角色特別提升為「仙」或「精」地位，意味在真實的世界裡，女性很少能獲得一定程度的能動性，得以選擇獨立的生涯和女性伴侶，而不是強迫結婚。而且，事實上在清代社會中，更能理解女性抵制婚姻是因為渴望追求成仙和保持貞節，而不是因為對同性的偏好。

在這些帝國晚期的故事中，了解自己偏愛女性情誼勝過婚姻且毫不妥協的女性必須離開塵世。她們被迫以某種方式消失——透過自殺、訴諸於宗教信仰或者完全絕跡——為了保護自己免於男性占有欲的侵犯。就如色情作品中透過與其他女性模擬性愛來作為與男性發生性行為的前奏的蕩婦，或像李漁《憐香伴》中傾

52 對《筆生花》中非傳統的女性權力和男性權威之間關係的詳細分析，參見：邱心如，《筆生花》，頁 247-252。

心自己丈夫未來二房的妻子，對姐妹溫柔體貼卻竭力抵制男性的性侵犯的女精怪和女仙，如此怪異、超凡脫俗又瞬息即逝，具體呈現了中華帝國晚期女女欲望論述的局限性。

總結

綜上所述，帝國晚期絕大多數男性創作的文學作品，如小說和戲劇中並不是將女女關係妖魔化，而是加以貶抑並納入婚姻制度，特別是理論上男性最渴望的婚姻形式——一夫多妻制。很少有男性作者在想像兩位女子存在的特殊關係時，不去假設她倆會——透過強制或說服手段——嫁給男人。只有在文人筆記大抵真實的記載中，我們才得以一窺那些與其他女性有著親密情誼並因憎恨婚姻而自殺的女子。從這些一般形態來看，《聊齋志異》中的怪女故事是相當獨特的，因為在一種構思奇幻的文學體裁中，作者縱情想像那些偏愛女性伴侶關係甚於婚姻的女性，只在最終才驅除她們，將她們放逐到動輒消失的、自我犧牲的和背井離鄉的悲慘境地。

整個討論過程中，我不斷地遇到中華帝國晚期的各種文獻中展現出強制婚姻所產生的壓力。這與強制異性戀意識相關但又顯著不同。如里奇（Adrienne Rich）所闡述的，後者是一種大力地宣傳女性對異性戀「內在傾向」或「偏好」見解的「機制」；其聲稱女性需要且只有與男性發生性關係才能夠得到滿足。⁵³儘管此迷思具脅迫性，但在某種程度上要依靠「女性的滿足之重要性」此假設才有效。相較之下，在我已分析的帝國晚期文本中所呈現的強制婚姻則很少關注女性的本質取向或滿足；而是單純地將婚姻看作一個女人的職責。女人必須嫁人以履行其身為順從的女兒、妻子和母親之角色。根據儒家思想，正是這種一生對男人馴順的特性，定義了女性賢德。因此，強制婚姻、強制性服務、強制性生育以及強制性貞潔可能比強制異性戀更適合用來描述傳統中國父權下的女性命運。

53 Rich, "Compulsory Heterosexuality and Lesbian Existence," 229.

強制性婚姻的觀念對於我們理解 18 世紀和 19 世紀初的文學文本特別有意義。多虧歷史學家的努力，我們今天才有了一些關於帝國晚期，尤其是盛清時代婚姻市場的知識。根據人口統計資料，在帝國晚期年間，總人口中男性的比例超過女性，這使得婚姻對女性而言幾乎完全普及，而對為數不少的處於社會最底層的貧窮男性而言卻非常困難。如曼素恩綜合了塔爾弗德（Ted Telford）現有的研究成果說：「不管 18 世紀婚姻市場對男性來說改善了多少，女性仍是如此地供不應求，讓帝國晚期的人口仍陷於『婚姻窘境』之中，當時『只要是生理機能成熟，絕大多數女性都會結婚生育。』」而且，這只讓極少數女性可以成為「尼姑、女婢、妓女或『抵制婚姻者』，絕大多數女性成年而不婚嫁是完全不可能的」。⁵⁴我們現在還了解到，某種程度上大清律例常規化了強制婚姻。蘇成捷指出，在 18 世紀清代的司法改革過程中，以前准許的賣淫遭到禁止，而且對婚姻和貞節的期待被擴展到所有的女性。清代法律在管控非法的性問題上刪除了社會地位差別，這意味著國家將每一位女性都視作人婦，並使合法的婚姻成為女人性活動唯一合法的範圍（至少就與男性伴侶發生的性行為而言）。⁵⁵

簡而言之，在中華帝國晚期，人口、經濟現實和國家意識形態都促使婚姻成為女性的必須履行之職責，這在盛清時期尤為如此。在我已經探討的男性和上流社會女性處理女女關係的文學作品中，很明顯地表現出這種強制性。父權體制並不關注女女欲望本身，並且沒有賦予重要性。從男性支配性的觀點來看，事關緊要的是女性在婚姻和生育中的實用價值。為確保父系血統的純正，女性與她丈夫之外男性的性活動是被嚴格禁止的——因而才有了兩性間的隔離和對女性貞操的崇拜——但是她與女性的親密關係則是無關緊要的。決定一個女子是否遵從性別規範，首要條件是與男性的關係，而不是她與女性之間的關係。只要是配合履行異性婚姻之義務，女女欲望不會讓一個女子有缺陷或讓她成為性別棄兒。總之，

54 Mann, *Precious Records*, 34, 引自 Ted Telford, "Covariates of Men's Age at First Marriage," 32。

55 Sommer, *Sex, Law, and Society*, chap 2, esp. 64-65.

女女欲望本身不是禁忌，婚姻抵抗才是禁忌。

蒲松齡的《聊齋志異》中偏愛同性的女性其命運的悲慘之處在於，她們甚至連成為法律禁止的對象的資格都沒有。她沒有受到法律的承認，因而也無法遭禁。她的主體性是借來的——只有透過置換成不是她自己的另一個人，她才進入到象徵銘刻意義中或光天化日之下。並不是她對女性的愛情，而是無法解釋的錯誤被列舉出來成為放逐她的理由——她的次人類的狀態、對永生的追求、脆弱的女性陰柔氣質以及對男性侵犯的拒絕。那麼，到底是同意這種無名的本體懸而未決的狀態，還是被專橫的分類系統承認並且甘冒遭到正式譴責的風險更好？這個問題是我在談論 20 世紀中國女女關係的論述時要提出的，因為 20 世紀中國從西方性論述翻譯及轉借的過程中，開始把女性間的強烈關係病理化和視為變態，以「女同性戀」這個稱號來稱呼這種關係。

：

本書下一部分會探討，雖然 20 世紀初現代性學中譯促成都市性觀念和實踐的重要改變，但就理解女女關係而言，並沒有徹底逆轉；在部分程度上，男性傳統上對這種關係的忽視、貶抑以及收編的動作仍未中斷。這樣的轉變並不是與帝國晚期的思想觀念在認識論上突然、完全的決裂，比較像是一種重組、增加複雜度以及增加時事話題性的改變。相反於只以曖昧、散亂、互不關聯的方式呈現（在精英文學作品中），個人對女女關係的態度清楚地得到闡明，並圍繞著新術語「女子同性戀愛」進行組織。這些新的、重新表述的觀念透過各種知識分子的出版物，包括各類期刊和書籍，以及流行的性衛生自助手冊，在逐漸發展中的都市公共領域中散播。由於對科學的好奇與著迷，公眾認為醫學比小說描述更具權威。儘管如此，想像性的文學作品繼續扮演著重要的角色。將女女關係作為主題的五四小說不僅可能如實描繪了在那個時代的確存在的關係，同時也與醫學論述的主導權進行競爭。

1910 及 1920 年代間，拒絕婚嫁的古怪女被普遍稱為「獨身主義女子」，而且經常被懷疑為是同性戀實踐者。但是，評論者無法再任意將她視為無發展可言而棄之一旁，或透過各種寫作手法象徵性地從社會中驅除，因為她很可能運用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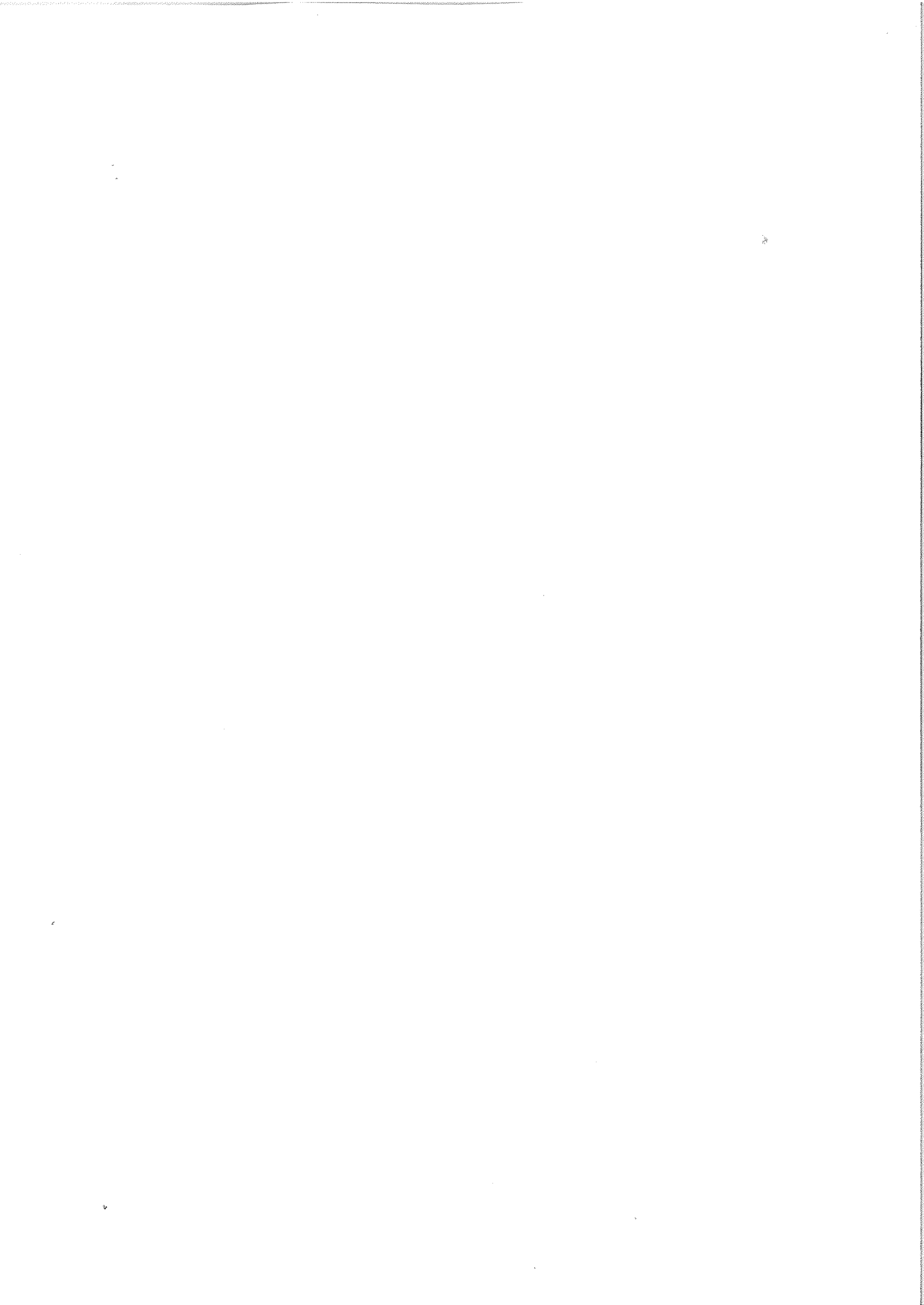
形的收入來維持自己和她的情侶的生活；也就是說，她可能有某種職業。⁵⁶ 與帝國晚期時代的那些觸及女女欲望的文人並無不同，五四時期的一些「新文藝」男作家也將女女欲望描述為一種煽情奇趣，或是會隨著女孩長大而放棄的一種無害、暫時的遊戲。同時，其他一些男性知識分子則對此感到局促不安，而在隨筆雜文或社會評論中描寫了某些正浮現於社會的女性人物，如成年知識女性情侶，或是會巧妙地引誘那些生性軟弱的女孩的男性化女性。

在同一時代新女性以歐化形式嘗試的小說和自傳書寫中，許多人描述了女學生和女教師中間強烈的愛情和肉體關係。但是，在民國時期幾十年間沒有一位女作家承認同性愛是她個人的偏好或是成年期選擇的生活方式。⁵⁷ 這種集體沉寂／缺席表明了民國時期社會反對任何偏愛女伴侶甚於婚姻的女性仍然非常強烈，在相當程度上顯示出與中華帝國晚期主導思想的連續性。而且，正當五四婦女解放運動的力量賦予許多女性正當權利去選擇獨立於男性的新生活方式時，女同性愛第一次被醫學界概念化成一種變態，伴隨著這種概念化而來的是前所未有的汙名化。新女性主要受到開明自由的、有改革意識的男性知識分子鼓舞，主動去追求與男性（但不是與其他女性）自由戀愛，並將這看作是她們毋庸置疑的欲望和不可剝奪的權利。異性戀，作為自然化的性傾向（*naturalized sexual orientation*），就這樣為處於現代化進程中的中國城市中產階級女性誕生了。

56 無疑地，五四時期以來許多小說中偏愛同性愛甚於婚姻的女角色死於悲傷心碎和／或疾病，因而為小說中表達的衝突提供了解決辦法；廬隱〈麗石的日記〉正是這種例子。但同時，也有一些小說中參與同性關係的女角色沒有死去或消失，如丁玲的〈暑假中〉和葉紹均的〈被忘卻的〉，其中女教師間的關係在小說的結尾並沒有終止，而是仍在繼續。在當時關於女同性愛的非文學性討論中，一些評論者確實對女性獨立和同性愛關係感到震驚，而並不是漠視。詳細討論可參見本書的下一部分。

57 民國時期著名的自傳——謝冰瑩的《一個女兵的自傳》中提到作者在青春期的「同性愛的糾紛」（參見：謝冰瑩，《一個女兵的自傳》，頁95-107）。

第二部分：民國時期的中國



第四章 翻譯同性戀：民國時期的同性愛論述

在中華帝國晚期，女性間情感上和身體上的親密關係與男性間的性愛一樣，從來都不是醫生關注的對象，而到了 20 世紀初突然出現在各種醫學出版物中，從性教育手冊到刊登在知識期刊上譯介同性戀的文章，林林總總。毋庸置疑，這種同性親密關係的醫學化與通常經由日本傳入的西方「性科學」有關，並且在整體上對現代中國的性知識和文化產生了深遠影響，更別說是文學。然而，迄今為止，這種醫學化的具體細節仍被研究者所忽略，包括那些對 20 世紀末華人社會中出現西方同性戀／異性戀的二分對立和恐同症現象深表遺憾的研究者。¹ 例如，香港酷兒運動家周華山參考馮客（Frank Dikötter）的研究，僅根據性教育手冊中把同性戀簡單地歸類為男性縱欲或性變態，便將此視為 20 世紀初中國的西化精英對同性戀的普遍觀點。² 周華山和馮客都忽略五四時期的知識分子對同性關係的論戰。

從這一時期開始的同性關係醫學化，在措辭上和宣稱科學真實性這兩方面，

1 小明雄，《中國同性愛史錄》，頁 7-8，252；Hinsch, *Passions of the Cut Sleeve*, 167-169；周華山，《後殖民同志》，頁 339-347。

2 Chou, *Tongzh*, 49-50；Dikötter, *Sex, Culture, and Modernity in China*, 137-145. 馮客引用了四種性教育手冊中簡述的同性戀：程浩，《人類的性生活》；桂質良，《女人之一生》；汪誠品，《青春的性教育》和張競生的《性史》（但未根據張氏原作而僅根據李維〔Howard Levy〕的英譯 *Sex Histories*）。馮客對民國時期精英的同性戀觀點犯了一個過於籠統推斷的錯誤，他僅根據通俗的醫學資料就對現代中國知識分子的觀點作出概括性的主張，並且幾乎沒有舉出任何例證。他根本沒有提及任何知識分子刊物中發表的翻譯文章，而這些譯文卻都詳細地討論了同性戀（這些將在本章中討論到）；他更沒提及五四作家在小說中的呈現。最重要的是，馮客以令人驚訝的嚴厲口吻來譴責民國時期的性教育材料，卻未意識到西方性學的偏見對這些材料產生的影響。

確實與帝國晚期文學描述這類關係的方式呈現重大不同。但更重要的是，隨著新術語「同性愛」的出現，激發了知識分子在公共領域對同性關係的激烈爭論。這種情形與其後幾十年間——尤其是毛澤東時代——狹隘的公共意見和表達是有著顯著差異的。五四同性愛論述的形成乃至於細究五四後的同性愛論述，這正是本章探討的主旨。開放的胸襟可以讓我們避免預設立場，把民國時期回溯性地解讀成毛澤東主義國家的先聲。同樣必要的是保持一種警覺心，避免歐洲中心論將第三世界的翻譯的現代性視為一種低劣的複製品。更為重要的是，五四文獻呈現了一種另類的現代同性戀論述，但如果要讓這些論述發聲，我們必須要有足夠的耐心，因為這些論述是如此之豐富，同時又伴隨著含糊多義的、甚至是自相矛盾的聲音。

：

1931年柏林性學研究所的創立者、提出「第三性」(the third sex)理論的關鍵性人物、同時也是同性戀者權利運動人士的馬格納斯·希斯菲爾德(Magnus Hirschfeld)訪問中國，在中國主要大城市的學院和大學中他作了三十五次關於性學的演講(由德語翻譯成中文)，其中包括同性戀議題。在希斯菲爾德的生活和工作受納粹威脅而逃離德國時，卻受到全世界包括中國在內的醫學專家和普通讀者敬重和熱烈歡迎。³ 中國新聞界「在〔他的〕行程期間幾乎每天預告和報導〔他的〕演講」。⁴

3 1935年，希斯菲爾德逝世前不久為*Encyclopaedia Sexualis*撰寫的自傳性質的簡述中，他描述了納粹對他的迫害：「〔第一次世界〕大戰後，納粹運動控制慕尼黑並更大範圍地波及到整個德國時，希斯菲爾德的名字已經列入被黑名單中。他在慕尼黑發表了一場科普演講後，在大街上慘遭襲擊。在失去意識的情況下，他被送到外科診所時被診斷為顱骨破裂……納粹對希斯菲爾德的迫害，不僅是因為他的「非雅利安」血統，而且還因為他廣為人知的和平主義和社會主義傾向，還有他對性學的研究」(“Magnus Hirschfeld,” 320)。1930年11月當時他受邀前往美國，一路從紐約到舊金山進行巡迴演講。此後，日本、中國、爪哇〔今稱印尼〕、印度、埃及和其他國家都相繼邀請他，最終他走遍了全世界。1933年5月，流亡瑞士的希斯菲爾德得知納粹摧毀他在柏林的性學研究所，將他大部分的科學著作和一萬二千冊的藏書付之一炬(“Magnus Hirschfeld,” 321)。

4 Hirschfeld, *Men and Women*, 65.

雖然希斯菲爾德親身傳播他思想的方式也許是獨一無二的，但他絕不是民國時期唯一被引介至中國、研究同性愛慕的歐洲專家。其他還包括，艾理斯（Havelock Ellis）、布洛赫（Iwan Bloch）、埃賓（Richard von Krafft-Ebing）、佛洛依德和卡本特（Edward Carpenter）等人。在翻譯和討論的過程中，除了創造了一些出現在埃賓和艾理斯對於「同性戀」醫學理論中，如「性變態」、「性逆轉」等新中文術語，也呈現了卡本特把「同性愛」看作一種高貴情感的觀點。在這些翻譯作品中，能發現對於同性欲望及其相關價值判斷的不同觀點。這種多樣性表明了中文譯者不太可能對原本就呈現多樣化的西方文獻採取一致的方法。正是在這種選擇的時刻，當譯者能自由引述和挪用某些材料而非其他材料時，我們見證了跨文化理解和結盟的可能性，而不是以普遍性的名義全盤引入、被迫接受西方文化帝國主義。中文譯者的能動性，如所有形式一樣，絕非毫無限制，但其能動性的存在和作用無法被否認。

中文的同性愛欲（homoeroticism）論述是圍繞著新術語「同性愛」（以及相關的「同性戀愛」和「同性戀」）形成，字面意思即「同性之間的愛」。中文作家對同性愛的定義主要與「男女之戀愛」、「異性之間的愛」區分，有時更與單純的「戀愛」或「愛情」相區別。異性之間相互愛慕被認為是浪漫、性吸引的基本或默認形式。然而，許多作家仍對西方同性戀理論感興趣，這一事實表明各種本土因素的匯合而有必要探討同性愛。事實上，這種必要性部分恰恰源自中國五四時期對男女愛情的定義和爭論正將異性愛情作為年青人的權利和正當欲望加以提倡。為了類比、同時也為了進行區別和對照，中國知識分子在對異性之間愛情進行考察的同時，也必需在整體上對人類的情感和愛慕做一番研究。這種考察於是延伸到了男女之間的友誼以及同性之間的愛和友誼。在一定程度上而言，要確立男女之愛作為人類情感的中心，中國知識分子必須描繪出其範圍的或者與之交叉重疊的邊界和身分關係，包括親屬、友誼和愛情的「變態」形式。

當時的歷史和社會局勢激起了中國知識分子對西方「現代科學」的求知欲和對同性愛理論的反思。由於過去幾個世紀的性別隔離，在民國初期同性結交的氛圍很濃厚、也很普遍。事實上，親密的同性關係在教育機構中是如此普遍以致於

中國知識分子不可避免對西方關於學校中的同性戀的討論產生好奇心。一個問題化和理論化的領域可能表明了歧視，但也可能是一種特權的關係形式。學校中的同性愛——學生之間、學生和教師之間以及教師之間——在中文譯者中和城市出版物的編輯、中產階級讀者群體中一樣無疑成為一種特權關係，比那些未受過教育的、或在教育體制之外的、或超過一定年齡的成年人之間的同性關係得到了更廣泛的認可和仔細考量。另一個明顯的本土狀況是，男性知識分子對迅速變遷的城市社會中出現非傳統的性別角色產生了焦慮。對性別界限模糊的關注促使他們易於相信西方引入的性學，而這種性學將同性親密關係與非傳統的性別行為混為一談，都視為「性逆轉」和「性變態」。換句話說，不僅是因為翻譯的性分類學介紹了國外同性親密關係的觀念，同時也由於轉型中的本土社會經濟秩序裡出現了如「新女性」這樣新的性別身分，促使城市大眾去探究同性關係的新意義。⁵

儘管這種明確集中針對同性戀的問題起源於西方，但是民國時期探討同性愛的中譯文本反映了在當時中國社會中存在的主要緊張對立。在對跨語際實踐的重要理論反思中，劉禾指出以「發明」的方式來看待翻譯可能是富有成效的。她認為：「當概念從客體語言傳遞到主體語言的時候，意義……與其說是『轉變』還不如說是在後者當地環境中的創造。」⁶ 如果我們同意劉禾的觀點，那麼民國時期中國知識分子對同性戀概念翻譯的具體情況就顯得非常重要，因為正是藉由這些翻譯作品，也就是透過考察其他語言中的同性戀概念是如何翻譯成中文並且產生本土性意義，我們可能會對中國人的性觀念有重要發現。⁷ 本章主要討論這種乍

5 藉著使用「城市大眾」此用語，我旨在表明在民國時期同性愛論述無疑未遍及整個中國。我們可以確切地說，自從城市的著名期刊和其他大眾出版物中出現性心理學相關翻譯和改編的文章以來，同性愛論述在年輕人、受過教育並對現代文化和知識感興趣的人中間廣為流傳。但是，由於在 1920 和 1930 年代，這樣的群體大體而言聚集在城市地區並只能代表很少比例的人（低於 10%），這種論述不太可能跨出城市之外。（這個百分比是我依據李歐梵和黎安友在“The Beginning of Mass Culture”文中引用的 20 世紀初期中國學生人數和期刊發行人數等人口統計資料和相關資訊而推估的數字。）

6 Liu, *Translingual Practice*, 26.

7 我將同時從共時性和歷時性兩方面來作語言學比較：我仔細研究了當代外國著作的

然出現的特殊化論述，由此更進一步討論。其意圖是透過研究作為一種跨語際實踐的同性愛，以闡明民國時期的性別、欲望、婚姻、階級和主體性的政治。

詞本身的重要性

同性戀愛、同性愛、同性戀——這三個術語表達的側重點略有差異，但都由「同」、「性」和「愛」構成，並表示「同性別之間的愛」。由於其中的一個造詞——即相同的漢字——從 20 世紀初以來就在日文中使用，⁸ 並且由於日本知識分子對翻譯歐洲性學的興趣要比中國知識分子還早，⁹ 由此我們有理由相信「同性愛」是一個來自日文的外來語，並且在此基礎上，中文創造了變體「同性戀愛」和「同性戀」。¹⁰ 不僅僅「同性愛」（或「同性戀愛」或「同性戀」）是新創造的

中譯，這促使我去探究在新舊中文類別間的延續和斷裂。

- 8 在 19 世紀末到 1925 年以前，中國知識分子採納了從歐洲語言中翻譯過來的數以百計的日文漢字；這些曾為新詞的外來語現已成為現代中文主要詞彙的一部分（參見：Liu, *Translingual Practice*, 17-18）。儘管語言學家尚未指出「同性愛」（日語讀作 どうせいあい）為這類的外來語，但這一點幾乎可以確定。本章將討論的民國時期文章顯示，在 1920 年代初期，日文漢字詞「同性愛」已出現在歐洲和日本性學文本的中譯作品之中。
- 9 歐洲性學的日文翻譯和日文中「同性愛」論述的形成的歷史是從 1890 年代到 20 世紀早期，參見：Pflugfelder, *Cartographies of Desire*, 248-285。根據弗費爾德的研究，埃賓 *Psychopathia Sexualis* 的第一個日文譯本於 1894 年在日本法醫學會的贊助下出版，但立即以淫穢為由遭禁。到了 1913 年，此著作的另一日文版出版，這次沒發生意外（*ibid.*, 249）。民國時期的一些作者對日本和歐美性學的發展極其熟悉。如：張敏筠指出日本對德國性學的引介始於 20 世紀初，而在兩次世界大戰之間達到高峰（《性科學》，頁 50-51）。
- 10 這三個術語中，「同性戀愛」的表述略長且很普通，而「同性愛」和「同性戀」則有著專門術語言簡意賅的特徵。我發現在 1920 年代只有兩位中國作者使用「同性戀」。第一位是馮飛，他認為雖然「戀」和「愛」都有「愛情」之意，但「戀」比「愛」在內涵上顯得更具體和準確，同時似乎表明更主動的姿態（馮飛，《女性論》，頁 102）。第二位是陳東原，在《中國婦女生活史》和〈關於「廣東的不落家和自梳」〉中均使用「同性戀」來討論廣東女性的同性結盟。從這些文本來判斷，陳東原認為他的讀者能輕易地理解這個用詞。在 1940 年代，潘光旦選擇使用「同性戀」而不是「同性愛」，敬渠亦是如此。敬渠

詞，而且其單獨的字也是新詞或者有新意的字。「同性」（相同的，性）是一種新的構造，在 20 世紀之前，中文「性」字並無「性愛」(sex) 的意思，而僅意為「本性」——即事物的原初狀態、真相、特性或傾向。在儒家思想中，「性」是一個哲學專用術語，意即「人之本性」。《孟子》對於「性」的權威論述，認為具有道德操守和性情人性應超越「食」、「色」欲求。¹¹ 也就是說，「性」字的傳統意義即使不是與今天「性」涵義恰好相反的話，也可以說是大抵無關的。中國古文中沒有與英文的「性別」(gender) 意義相對應的字。為了翻譯歐洲語言使用的 gender 一詞，才從中文選了「性」此字。這個「性」的非正統用法，是從日本的明治維新時期開始使用。¹² 到 1920 年代，「性」的現代用法，已確立有英語「性別」(gender) 和「性」(sexuality) 的雙重意義（但仍保留其「本性」的傳統用法），讓「性」字相當於英語中的 sex 一詞。

雖然不像「同性」完全是新詞，但「戀愛」——意指「浪漫愛情」、「風流韻事」、「愛上了」、「相愛」——對五四時期的中國青年而言，是個新穎、崇高的概念。¹³ 知識分子提倡男女「自由戀愛」，反對儒家道德和傳統的包辦婚姻（一夫

對佛洛依德、埃賓、艾理斯、希斯菲爾德、布洛奇和日本性學家田中祐吉非常熟悉（參見：《書豔獵奇錄》，頁 51-59）。按照敬渠的說法，田中的《近世法醫學》被譯成中文，這是民國時期引入日本性學的又一例證。但我未能找到此中譯本。

在 20 世紀晚期，「同性戀」和「同性愛」都是英文 homosexuality 的標準譯法。在本書中，我使用「同性愛」（或「同性戀」或「同性戀愛」）來討論民國時期的文獻資料（以反映當時此用語的相對流動性及其語義的不穩定性），而用「同性愛」（或「同性戀」）來討論 20 世紀晚期的文獻資料（以反映此用語毫不含糊的臨床醫學特徵，並假定與英文中 homosexuality 相對應）。

11 《孟子》，頁 160-165。

12 諸橋轍次，《大漢和辭典》，頁 4410。這「性」的其中一個用法被解釋為日文對 sex 的譯法，即具有性別之意。按照張敏筠在《性科學》中的說法，直到明治維新時期，日本知識分子才開始用「性」（せい）來表示英文 sex 的意思。

13 日文採用古漢語的「戀愛」來翻譯西方語言中有浪漫之意的「愛」(love)。中國知識分子採納了這種用法。有些人甚至認為在「戀愛」一詞被採納前沒有對應「浪漫愛情」概念的中文表達用語（見：章錫琛編，《新性道德討論集》，頁 92）。（章錫琛在 1920 年代擔任兩本重要女性雜誌《婦女雜誌》和《新女性》的編輯。同時也是當時非常有影響力的開明書店的創辦人。）

多妻的可能性)。傳統社會中，通常將身家清白的女性在青春期之前就與男性進行隔離，禁止異性之間的追求和自由約會。¹⁴ 各種出版品不斷出現「戀愛」的討論——何為戀愛，及其構成、條件和規則。年輕男女應該如何學習戀愛的技巧？友誼是愛情的前提嗎？愛情與友誼有何區別？是什麼讓愛情有別於傳統包辦婚姻中新婚之夜預期發生的那種純粹性行為？一些人認為愛情是絕對的，而其他人則主張愛情是有條件、易變的。一些人相信愛情是有別於其他感情的特殊情感，而其他人則斷言愛情和深厚友誼間在情感上沒有本質的區別。一些人提出了個公式，即理想戀愛等於兩人精神和肉體的結合，而其他人則聲稱「精神戀愛」是最精緻和最高層次的，因為讓動物的性本能昇華，並被認為是神聖的。此外，也有人質疑「愛情」這種東西的存在，他們認為，通常所謂的愛情只不過是性，再加上對另一人的基本感情罷了。¹⁵

因此，當這個崇高、神祕的論述建構「戀愛」與「同性」一詞相結合，形成「同性之間的愛情」概念時，就具有非常重要的含意。早期民國知識分子對英文 *homosexuality* 的翻譯，不是「同性性欲」或「同性性交」，而是「同性戀愛」。¹⁶ 「同性戀愛」此新詞顯然與傳統中文表示男男愛欲 (*male-male eroticism*) 的用語不同，後者只注重肉體和感官。在傳統語言中，一些男性被描述為「好男色」或「酷愛男風不喜女色」。¹⁷ 類似的論調，如一些女性團體被戲稱「磨鏡黨」，這稱

14 參見：Roxane Witke, *Transformation of Attitudes towards Women*。其中記載了五四時期愛情論述和婚姻改革。同時也可以參見：章錫琛編，《新性道德討論集》。與五四時期對男女愛情的理想化和提倡類似，1910 和 1920 年代英國和美國破除維多利亞時代的壓抑。中國知識分子尤為看重如卡本特的 *Love's Coming of Age* (1896) 和斯特普 (Marie Stopes) 的 *Married Love* (1918)。這些著作的中譯本非常流行，並對城市中產階級青年形塑異性戀愛情的理想扮演著重要的角色。

15 這種文獻來源不勝枚舉 (可參見：張競生編，《愛情定則》和幾乎每一期的《新女性》)。

16 「同性性欲」和「同性性交」均未被當作英語 *homosexuality* 的對等詞。第一個用詞因為怪異而從未被採用；然而，第二個則可能會被指稱為同性間性行為。

17 例如，18 世紀小說《紅樓夢》中的男性次要角色馮淵，被描述為「酷愛男風，不喜女色」(參見：曹雪芹《紅樓夢八十回校本》，卷 1，頁 38)。這句對白在一些手抄本和清代出版的《紅樓夢》中有所出入。另有其他如「酷愛男風，最厭女子」和

謂是從女女性行為的俚語演變而來。¹⁸ 然而，「同性愛」則強調的是強烈情感和意氣相投。根據五四時期的愛情論述，有情色的成分是理所當然，但應僅是愛情的一部分。

在 1910 和 1920 年代，年輕男女間的戀愛可能是一個艱難的過程、或是還有待「學習」的藝術，而大多數受過教育的年輕人都是在單一性別的學校接受教育（包括各種學院和大學），在這些男校或女校裡最好的朋友之間常常會產生——不限於精神上的親密——深厚的情意相投和親密關係。難道這意味他們都有同性戀愛？對他們而言，與同性相愛是否會比與異性相愛更為自然？

當戀愛和友誼之間的區別遭到質疑時就出現了棘手的問題。雖然 1920 年代在知識界爭論的戀愛，許多人都認為戀愛是男女之間產生的一種確鑿的實體；然而，一些激進的思想家則試圖解構如此定義的戀愛。他們反問愛情與友情有何不同，同性密友間是否無法產生激情。¹⁹ 1928 年，對戀愛的存在持質疑或否定立場的人與其反對者，在《新女性》雜誌上掀起一場論戰。其中的參與者，毛一波反對「戀愛」此類別：

人所謂兩性間的關係，最密切的友誼關係，即所謂“sexual friendship”，我承認那是有的，而且不限於異性的，同性間又何嘗沒有因了信仰，性情，事業等等之相投和而發生最密切最親熱的關係的呢？²⁰ 假定這都是事

「酷愛男風，不甚近女色」說法。

18 關於磨鏡黨的傳聞直到清末才出現，而且集中在上海。相關軼聞可參見：徐珂，《清稗類鈔》，卷 38，頁 114；和禱杌，《磨鏡黨》，頁 65-70。賀蕭（Gail Hershatter）將「磨鏡子」翻譯成 mirror polishing，她根據 1935 年上海的一本俚語詞典解釋說「磨鏡此詞源自舊俗，即用光滑的銅鏡來打磨另一面銅鏡，以去其表面的棱角」（*Dangerous Pleasures*, 118）。賀蕭對「磨鏡」的翻譯無疑準確地揭示此詞源，在這裡我翻成 mirror rubbing 以傳達原詞對性的影射。

19 波斯威爾（John Boswell）認為，不像英語，「許多語言並沒有仔細區分『朋友』和『情人』」（*Same-sex Union*, 4）。按照我們接下去要討論的毛一波的看法，我懷疑在某些文化中把「友誼」和「愛情」分開之舉常與恐同症並存，因此質疑這兩者的區別正中恐同症的要害。

20 此為引用毛一波的原句。〔編註：愛理思即本書正文所用的譯名「艾里斯」。〕

實的話，那麼，何能說性的友誼即是戀愛呢？異性的友誼和同性的友誼又如何判分呢？難道還是如愛理思所說，模糊而又渺茫嗎？把一個同等程度的愛的關係，在兩性間則稱為戀愛，在同性間則稱為友誼，我覺得這不但「不智」而且太「好事」了。²¹

毛一波不贊成把愛情具體化為比友誼更高的範疇，他反對五四論述中對同性和異性結合的區別對待差別待遇。在他看來，異性愛欲關係享有特權並且冠以「戀愛」的新頭銜，而同性愛欲則沒有給予同樣的地位。他認為公平而論，這兩種最親密的主體間結合形式應該有一致的命名。可以理解的是，毛一波建議兩者都叫「性的友誼」，即在友誼的意義上涉及某種程度的性行為，然而，可以達到同樣意圖的另一種策略是，當明確指同性間的愛情時用「同性戀愛」這一表述，而當指異性的愛情時則用「異性戀愛」。

如果 1920 年代同性愛如此普遍，以致於某些知識分子公開反對以男女自由戀愛作為根本的愛情結構，那麼，把歐洲的性學——諸如艾理斯的著作——將同性戀視為疾病、精神官能症或者變態的理論在這歷史的關鍵時刻引入中國將會產生怎樣的結果？會促進兩性間的自由交往和戀愛嗎？會迫使許多中國年輕人情感生活重心從同性往異性轉移嗎？²² 會遏制剛剛獲得經濟獨立的女性彼此成為終身伴侶嗎？而中國的男同性戀者是否受到了這種強加、前所未有的社會汙名的影響？²³

21 毛一波，〈再論性愛與友誼〉，頁 1257-1258。

22 對五四小說中新女性對同性性慾焦慮的詳細分析請參見本書第五章。雖沒有關於 20 世紀早期選擇同性生活方式的女性口述史出版，但在五四小說中則可以很容易找到同居的女性知識分子。

23 1918 年，胡適評論說清代同性戀小說《品花寶鑒》中的人物及作者陳森並不知道男性間的性行為會被看作一件壞事。《品花寶鑒》描述清代上層男性捧寵擅長扮演花旦的男伶，成了清代男同性愛欲隨階級和性別秩序被社會制度化的最佳證明（〈論小說及白話韻文〉，頁 76）。胡適的評論是發人深省的，其說明處在現代化的中國，無論性伴侶之間的階級關係或者他們各自象徵的性別角色如何，男性之間的性行為已有不良聲譽，被視為墮落或有道德問題的。有關於清代的看法，亦可參見：Sommer, *Sex, Law, and Society*, 114-165。

事實上，歐洲性學的引入在中國 20 世紀前半葉產生了全方位的影響——但不是立即，而是漸進式地；不是大規模掃蕩式地，而是以環狀逐漸擴大的方式。民國時期醫學對同性戀的污名是相對溫和的，我們並無法由之預見 1949 年後中國共產黨會嚴厲譴責同性戀是一種西方資產階級的墮落或是可恥的封建罪惡。接下來的論述中，對部分翻譯歷史的重構最能清楚說明民國時期對同性戀模稜兩可的態度。

城市中產階級期刊中的同性愛

民國時期第一次出現同性戀主題時，這種現象不僅被編入醫學性教育手冊，而且出現在大城市出版的期刊雜誌上女性、性別、教育、愛情、男女關係和性的翻譯文章和討論。後者的呈現形式——關於同性愛的期刊文章——特別令人感興趣，因為譯者能選擇的西方文獻來源不限於醫學題材，範圍廣泛的多，而且素材的選擇更能展現譯者自己對同性戀的個人觀點。

中國知識分子選擇翻譯的文獻種類相當廣泛。他們不僅關注埃賓和艾里斯將同性戀病理化的性學，同時也關注同時代的西方同性戀解放論述。布洛赫對先天性同性戀較少價值判斷的理論即是後者的一個例證。²⁴ 另外，特別挑釁的是 1920 年代翻譯出版了卡本特的著作，這些著作常將「同性愛情」(homogenic love) 理想化，並宣揚同性戀解放。這些翻譯表明對同性戀話題一定程度的開明，這類翻譯的出現也顯示出表達異見的某些自由。此類譯文發表在促進「新知識」、社會改革和進步的雜誌上，然而，這些雜誌並非非法或邊緣化的。相反地，都是由相當成功的和有聲望的出版社／公司出版發行的知名期刊，如上海的商務印書館和開明書店。因此，我不願把這些翻譯作品視為反霸權論述。更確切地說，1920 年代，文人和城市公眾對同性愛的本質尚無明確一致的意見，而對能夠接觸到使用其他語言撰寫的同性戀理論的中國知識分子而言有很大的斡旋餘地。

24 敬渠，《書豔獵奇錄》，頁 51。

1911年6月，辛亥革命爆發前，作為中國前衛女性雜誌之一的上海《婦女時報》刊登了一篇文章，標題為〈婦女同性之愛情〉。²⁵此文署名「善哉」（筆名），因為寫於五四時期知識分子倡導白話文之前，內容以文言文寫成。²⁶文中提及許多德國和英國性學家的名字，每當引述歐洲性學術語時，這些術語都附上德文而非英文，這表明他可能查閱的是德文版本而不是英文版本，如艾理斯的 *Psychology of Sex* 第二卷。²⁷此外，善哉對當時日本學校中女同性愛盛行的現象有著一定程度的熟悉，這表明他曾在日本生活或閱讀過此類話題的日文出版物。

善哉開篇寫道：「夫女與女同性之相戀愛，實同於男子之好男色」。「好男色」的說法「即男人的一種與美少年發生性關係的癖好」（與此相對的是「好女色」，與女性發生性關係），在傳統語言中是一種廣為接受的表達方式，置於20世紀晚期的語境中其意思就是一個男子喜歡（某種形式的）同性戀的性行為。為提出並解釋「婦女同性之愛情」這一新的概念，善哉舉出眾所周知的男性例子作為類比。然後善哉繼續說：「其動機、其原因不一而足。今人從醫學一方面討論此事，大都皆謂原因於『情欲之顛倒』，為一種『疾病』或『變常』現象。對於男子缺乏情愛，而反對於同性者起情愛，此實情欲之變態也。」²⁸

在這一段落中，我們幾乎碰到了所有重要的精神醫學新術語——「情欲之變態」、「顛倒」、「疾病」——這些詞後來反覆出現在現代中國醫學的同性戀論述。善哉在接下去的文章中，對各種名稱的引用讓這些詞和概念的來源更為清楚——

25 感謝林麗君提供我這篇文章。

26 善哉這個筆名——其性別不明——來自佛語「善哉」，通常用作感歎詞或歎息聲。經由這個署名，作者表明雖不贊成「女同性愛」，但卻感到無力改變它。

早在新文化運動提倡白話文學之前，一些早期的婦女期刊已經選擇用口語化語言好讓更多女性讀者能夠閱讀，因為當時在受教育女性的平均識字率比男性還要低。

《北京女報》（1905-1909）和《女子白話報》（1912-1913）就是這樣的刊物。參見：蔣偉堂等編，《北京婦女報刊考》，頁36，99。

27 參見：Ellis and Symonds, *Das konträre Geschlechtsgefühl*，譯自艾理斯的 *Psychology of Sex* 第二卷 *Sexual Inversion*。這個德文譯本要比在英國的第一個英文版（1897）還早。對艾理斯和西蒙茲兩人早期的合作以及他們後來分歧的相關討論可參見：Bristow, "Symonds's History, Ellis's Heredity"。

28 善哉，〈婦女同性之愛情〉，頁36。

19 世紀末和 20 世紀初德國和英國的性學，尤其是艾理斯的著作。在引進歐洲性學之前，中國本土的同性戀者概念如「好男色」基本上是中立的，是與「好女色」平衡的相對詞。²⁹ 這一術語未帶有負面的價值判斷，沒有把同性戀偏好與「疾病」相提並論，也不被認為是目標明確、原初「正常」的性欲本能變態。更重要的是，毫無爭議地是一種將性快感與生育分開的想法。其局限性在於對女性之間的愛慕不加考慮。現代性學賦予女同性戀一種與男同性戀相等的能見度地位，然而，對同性戀的整體假定已經是否定的。

善哉對女同性愛欲的不同形式進一步細分。他寫道：「凡此種女子，即見美貌男子亦毫無戀愛之情，雖然陷於同性之愛情者並非全出於情欲之顛倒，其中因無與男子相接之機會而為滿足其情欲計，不得不然者。或因欲貪新奇之歡娛，以致出此劣情者居多。現今女學生所流行之同性之戀愛，其動機與原因雖難斷言，要之總不外乎上述之原因也。」³⁰ 也就是說，他如實地介紹了歐洲性學中認為某些女性是先天性逆轉的觀念，這些人是特殊類型的女性。她們的同性愛欲不同於暫時性的類型。這裡，新的概念「婦女同性之愛情」既是一種性快感和愛情關係的類型，同時也包含一種人格（次）類型。

善哉用諸多醫學術語描述了女性同性愛欲後，評論了在歐洲歷史、文學和歐洲之外的文化中，都司空見慣的愛情。其中他提及的有，「莎敷荷」(Sappho)、「女子同性間之戀情」(Tribadie)、狄特洛 (Denis Diderot) 的《修女》(La religieuse) 等例子。有意思的是，善哉在這部分明顯少了評判的口吻。他認為女同性愛中存在的許多「情節之哀豔」，很適合作為詩人和小說家的寫作題材。

接著善哉描述日本的情況，在文章的末尾討論了「預防」女同性愛的困難：

近時日本之女學生社會亦盛流行同性相愛之風。教育家亟欲設法撲滅之而乏良策……若為防止此風起見而廢除女校之寄宿舍，或禁相交最善之女友同室，則皆易言而難行者也，或從醫學倫理學諸方面，反覆開導，使知此

29 Vitiello, "Exemplary Sodomites" (1994), 28-39; Volpp, "The Male Queen," 16-57.

30 善哉, 〈婦女同性之愛情〉, 頁 36。

係背天非倫之行為，但以此事明告青春妙齡之女學生又屬一大難事。當世教育家有謂宜施情欲教育以掃除此弊風者，然實際說明此事殊屬困難。故今日已不復有主持是說者。總之，欲預防女子同性間之戀愛，其方法捨涵養女子之品性德操以外無他道也。³¹

在這裡善哉的語言饒富趣味。在學校中的女同性戀作為一種可以「撲滅」或「預防」的「風氣」而被討論。「風」的比喻——即一種習俗或風氣——意味著女同性戀是一種可以改變的社會實踐，而非一種固定的個人本性。然而，這種「風氣」卻被看成像瘟疫一樣。在出現對女同性戀行為和關係產生巨大焦慮時，男同性戀卻明顯地在預防同性戀的必要性以及相應策略的探討之外。也就是說，雖然歐洲性學灌輸了一種可以與男同性戀相對等的新女同性戀意識，但這種意識立即轉變為對女性欲望（而非男性）的管控。在此情況下，性學僅是提供了管制女性性態（female sexuality）的必要概念性工具。因為在晚清和民國早期，女性雜誌中有大量的男性撰稿人和讀者，³² 善哉針對學校中女同性愛的文章可能是男性對女性的性意識產生焦慮的一個鮮明例子，尤其是對處於現代化進程中的社會，女性的性快感與男性以及生殖分離這件事感到焦慮。

1923年12月，《教育雜誌》就性教育問題發表專刊，其中包括十三篇文章諸如，〈性教育概論〉、〈性教育之真諦及歐美各國之性教育運動〉、〈兩性生活和教育〉、〈男女性之分析〉和〈青年期之性的衛生及道德〉等，其中有一篇是沈澤民的〈同性愛與教育〉。這篇文章並不是原創性的，而是譯自卡本特的 *The Intermediate Sex*（1908）中的章節“Affection in Education”。在該譯文的附記中，沈澤民表明了為何他認為卡本特對維多利亞時代英國的批判是中肯的：

原文大半對英國的教育狀況而發。但是像他所描寫的情形，在中國學校中不普遍麼？……

31 同上，頁38。

32 Nirvard, “Women and the Women’s Press,” 47.

中國是一個卡翁所說的「陰溝方法」最流行的地方。情感的斷傷，一部分成就於社會一般觀念，一部分成就於舊式婚姻制度；而現在學校又在繼續著這種工作了。

我們還是極力提倡情感教育呢？還是繼續保守這種陰溝的方法？我們大膽地回想罷！我們都是學校生活底過來人！³³

沈澤民透過卡本特向教育工作者呼籲，對發生在學校裡學生之間或師生之間強烈而浪漫的同性情感予以寬容和理解。該文主張，學生之間真正的志同道合、友誼和愛情被不公平地與僅供性發洩的「穢惡」行徑和習慣相提並論。認真的戀情被迫「往地下發展，往危險路上走，在一種只有用陰溝一字可以形容的空氣之下窒悶著」。³⁴ 公開承認這些戀情並加以制度化是必要的，因為感情是一種教育的力量，而學校是培養此力量的適當場所。卡本特沒有明確表明同性之間的感情是否應該在學生時代之後繼續發展，或是否真誠的同性友誼就能賦予同性之間的性行為的正當性，或是否此份情誼能成為婚姻的一種替代選擇。但是我們可以很容易地從他的其他著作和生活中推斷他贊同終身的同性結合。作為該文的譯者，沈澤民在其附記中謹慎地不提這些議題。然而，他對往昔學生時代的召喚讀起來像是一首獻給逝去友誼的憂鬱挽歌。

在“Affection in Education”文末，卡本特區別了男、女同性愛慕：

本文的論述主要是針對男校……在女校中友誼沒有被抑制，而是受到輿論的鼓勵；只可惜它們大多都是軟弱和多愁善感的友誼，其本身或導致的習慣不是很健康……在對女性極其重要的性問題上，必須從公私兩方面進行合理、一致的教導。可以採用男女合校教育使男孩子對他們的情感少些害羞，而女孩則在感情表達上變得更健康些。³⁵

33 沈澤民譯，〈同性愛與教育〉，頁 22123。〔譯註：沈澤民乃沈雁冰（茅盾）之弟。〕

34 此處我引自：Carpenter, *The Intermediate Sex*, 90-91。

35 *Ibid.*, 105.

這些話有些難以理解。對女性「合理的」性知識究竟什麼？難道卡本特暗示女孩們無法自己弄清楚什麼是正確的性？什麼是「不很健康」的習慣？由於卡本特沒有進一步詳細闡述，因此很難確定他的立場。不管怎樣，至少有件事是可確定的：他把女孩子友誼中的多愁善感視為缺陷，並認為社會對助長女性過度的情緒有不可推卸的責任。按照卡本特的觀點，男女合校教育能加強男孩友誼的情感，而減少女友誼的感情。這是一個奇怪的矯正方法，以為女孩雖然唾手可得會增強男孩間的友誼，而女孩彼此之間的愛情應該會在智力和知識上表現出色的男孩出現後而減少。

在這一點上，將卡本特對女性情誼的看法與艾理斯對女同性戀的看法進行一番對比，可能有所裨益。兩者的比較也是合理的，因為艾理斯的著作後來也被翻譯成中文。³⁶ 艾理斯寫道：「雖然在女性之間不容易察覺，但是同性戀現象絕不會比在男性之間更少見……；的確，在女性之間不太經常碰到如男性之間那樣明顯的案例，但不明顯的和陷入不深的情況卻可能比男性間發生更為頻繁。」³⁷ 卡本特和艾理斯的觀點在對於女性之間的愛情在多數情況下是一種錯誤的激情此點上是類似的。這種自欺欺人的女性情誼之所以可能存在，是因為比其對男性的態度，社會對女性「情感」(sentimentality) 有更多的包容，而一旦遭質疑時，這些情誼便可能會被揭露為不如男同性戀關係那樣的「根深柢固」。

沈澤民在翻譯卡本特時，沒有表明對「過度情感」(oversentimentality) 的批判是否同樣可適用於中國的女性情誼，或者 1923 年的中國是否像當時維多利亞時代的西方社會一樣，鼓勵女性而抑制男性間的親密關係。要了解當時社會背景，我們必須轉向同年刊登在《婦女雜誌》上另一篇署名為晏始（又一筆名，性別不詳）發表的文章〈男女的隔離與同性愛〉。³⁸ 晏始寫道：

36 參見：潘光旦譯，《性心理學》。

37 Ellis, *The Psychology of Sex*, 220-221.

38 和善哉一樣，無法從筆名「晏始」辨認作者的性別。20 世紀上半葉筆名在中文報章雜誌中是很常見的，並不是因為文章談論同性戀，作者才特意使用筆名。

去年下學期，有某地女子師範學校發生風潮，我們此間會接到一種傳單，係該地人士攻訐校長的話；其中有一條，是說該校學生同性愛習慣的流行，以為這是校長管理不善所致。該校校長的是否稱職，可不必論，但我們專就這一事而言，實在是很可討論的一個大問題。學生同伴間的發生同性愛，幾乎可說是各學校——無論男學校或女學校——普遍的狀態，凡是我們會有過學校生活的經驗的人，大概都可以見到，並不祇是一校如此，其間祇有多少的差異罷了。然而許多的人，往往祇把這類的事，當做一種笑柄，並沒有人用嚴正的態度去研究，或者想方法來救濟他，這實在是很可奇怪。

我們應該曉得同性愛實在是戀愛的變態；對於青年男女，危害很大。在同性愛十分強烈的人，往往對於異性發生憎惡，不肯度平常的結婚生活。³⁹

若晏始所言如實，那麼在中國的男校和女校中同性愛現象同樣普遍。公眾對兩者很明顯持自由放任的態度，而且並不特別認真對待這一問題。人們頂多是奚落而很少去探尋同性戀的成因或去矯正，雖然學生的同性愛有時可能拿來當把柄藉以攻擊某些學校的掌權人物。晏始認為同性愛是由性別隔離造成的嚴重社會問題，因而必須推行男女合校教育。文中有段摘自社會學權威伽利詹（Walter M. Gallichan）的 *The Psychology of Marriage*（1917）一書。文章最後總結，只有男女合校教育才能預防同性愛。

顯然，儘管沈澤民和晏始都依據英美權威論述，但兩人的觀點之間存在很大的分歧。沈澤民呼籲肯定年輕人之間的同性愛慕，並使之制度化；而晏始則譴責這種愛慕之情是正常婚姻的障礙，是一種「變態」——在性學和心理學中新出現的一個概念。⁴⁰

《婦女雜誌》是民國時期討論女性特別相關的議題（如婦女選舉權、婦女勞

39 晏始，〈男女的隔離與同性愛〉，頁 14-15。

40 1920 年代開始出現的「變態」一詞，在歐洲和日本性學、心理學的著作的譯著中被廣泛使用。該詞源自日語中的「變態」（へんたい）。

工運動、婦女教育、男女合校教育、男女的社交、新的性別倫理、愛情、性、婚姻、母性和離婚等等）一個主要的知識論壇，自此並非一直刊登否定同性情感的負面理論學說。1925年，《婦女雜誌》發表了由薇生（筆名，性別不詳）翻譯自日本學者古屋登代子所著的〈同性愛在女子教育上的新意義〉一文。

在此文中，古屋將「同性愛」定義為一種精神戀愛的形式，一種同性之間排斥「醜陋的」交媾的精神之戀。接著，她把同性愛加以理論化，並增強了「敬愛」或「友情」的現代形態：

我發現新意義的同性愛，並不是這意義。我這裡叫作同性愛的意義，是同性間感情的交涉，就是稱從來同性間對於年長者的敬愛之情，及同輩間的友情。

但伴隨著人類精神生活不停的向上進展，今日的感情生活也成了可驚地細密、纖細，而且增加了強烈的程度，這在同性間生長起來，在相互的生活上便有了至大的關係，有時候竟成了當事者感情生活的基本的動機，進一步，竟能成為精神生活全體的支配力。我們有鑒於這些事實，便不能用從來那麼簡單的敬愛、友情這些名詞了。⁴¹

古屋建構了一種關於人類感情的進化理論，並且把同性愛看作是人類精神進步的最新表現。她認為在現代女性教育中，同性愛可以產生極為重要的作用。愛可以激發女學生效仿仰慕的女教師之人格品性、舉止行為和智識才能。因而，必須摒棄機械呆板、無個性化的教育方法，而以一種充滿情感和人格互動的教育來取代。此外，古屋指出女學生之間的愛情和志同道合有助於培養和淨化情感稟賦。這種愛是持久不變的，甚至在女性結婚生子之後仍繼續存在，即證明此愛的純潔和精神性。這些主張被運用在教育形成了所謂的「新文化主義」(New Culturalism)。

41 薇生譯，〈同性愛在女子教育上的新意義〉，頁1065。有關古屋這篇文章的另一種解釋可參見：Larson, *Women and Writing in Modern China*, 88-91。文棟發現古屋文章中抗拒女性間的肉體關係暴露出社會禁止女同性戀者性行為。

值得注意的是，古屋認為卡本特是首先提出「同性愛在教育中的價值」的先驅之一。而古屋的貢獻則是將女同性愛的教育力量進行了專門理論闡述，而不是如卡本特那樣把其歸類在男同性愛之下。然而，古屋與卡本特在其他方面則是類似的。例如，她在討論學校裡的同性愛時，抬高其精神性而竭力避開肉體方面的話題。同時，她追隨卡本特的思想，認為現代文明中同性愛之所以普遍是由於「中性」(the intermediate sex) 的增加——一個進化的重大事實。在古屋看來，現代性其中之一重要特徵就是男性特與女性特質的糅合。因此，具有男子氣概的女性會吸引充滿女人味的女性，反之亦然。然而，在最後她提醒讀者，女性之間社會性別相對的女性之間彼此愛慕只是女同性愛多種可能類型的其中一種。這是該文中非常重要的一點，因為此觀點讓中國（透過閱讀古屋著作譯本的）讀者從陽剛／陰柔對立模式的想像中解放出來。讀者也許會發現女學生對女教師強烈的愛慕之情與其說是相反性別的角色扮演，不如說是一種認同的表現。

1920年代的中國知識分子對女同性戀尤為著迷，這一點明顯呈現在1927年的一期《新文化》上刊登的〈女學生的同性愛〉，此由謝瑟（筆名，性別不詳）譯自艾理斯的 *Sexual Inversion* 三版增修後的附錄“The School-Friendships of Girls”一文。《新文化》刊登此篇譯文尤其耐人尋味。

當時《新文化》的主編是被文化界諷為「性博士」的張競生，他在1920年代上海和北京的知識界是一位廣受爭議和聲名狼藉的人物。他宣揚性知識，並認為性快感和性高潮僅限於男女間的性交。彭小妍指出，張競生是傳統中國性道德的激進改革者，他悲歎中國年輕人對性技巧的無知、缺乏性激情。此外，張競生提倡以女性為中心，以美、藝術和愛情為主導價值的烏托邦世界。⁴² 然而，我們可以看到，張競生遭到他同時代一些人的批評，尤其是女性主義雜誌《新女性》的撰稿者批判張競生在男女性意識中的男權觀點、非科學的和道教的迷信觀念。在張競生著作中，他鼓勵男性從「神交」、「情玩」中獲得快感，強調保精健身，此主張讓批評者聯想到傳統道教的煉丹術。張競生同時宣導女性的性高潮，認為

42 具體可參見：彭小妍，〈性啟蒙與自我解放〉。

女性性高潮、排卵、最佳受孕和分娩健壯、性別分明的嬰兒之間有著時間上甚至是因果上的關聯，這樣的理論被批評者貶為荒誕不經。最後，張競生設法消滅傳統重視處女的觀念，認為有性經驗的女性比處女能讓男人更有性快感。《新女性》的作者們視最後這一點——他將婦女看作是為男性提供性快感的物體，以此來提倡女性的性自由——尤為可疑和可厭惡。⁴³

從我的觀點看來，張競生關於女性性意識的理論之所以可議，主要在於試圖透過生殖和二元對立的性別理想將女性的性快感合法化。他的「性美」概念不僅是關於性交快感的理論，也是種性別差異的意識形態，企圖劃定女性氣質和男性氣概的規範。⁴⁴ 張競生刻板的性別規範概念其中一個影響是，他以 1920 年代的出版物上少見的侮辱性語言猛烈抨擊男同性戀。⁴⁵ 他強烈反對「男相公」和「女男子」現象，認為這是由於中國人缺乏性欲而導致退化的症狀。⁴⁶ 他的推論暴露出他的「男子氣概情結」(masculinity complex) 和民族邊緣化而產生的「種族欣羨」(racial envy)，更別說他可能受到埃賓早期將同性戀和性別逆轉歸因於遺傳的學說影響。⁴⁷

43 關於張競生在女性高潮、排卵和最佳受孕之間因果聯繫的學說，可參見：〈第三種水與卵珠及生機的電和優種的關係〉。相關批評認為張競生的學說是一種異想天開和現代科學偽裝下的道教迷信，可參見：周建人，〈性教育運動的危機〉、周燁昭，〈評張競生博士美的性欲〉和章錫琛，〈新女性與性的研究〉。亦可參見：潘光旦，〈新文化與假科學——駁張競生〉。章錫琛在〈新女性與性的研究〉一文中將張競生所編的《性史》批評為色情刊物。

44 張競生，〈性美〉。

45 在《性史》中，張競生反對男男肛交：「可以說陰道的鬆弛間接助長了好男色。然而肛門是糞便通道，是骯髒不堪的。更為甚者，它既無活性也無興奮功能，在通常情況下它無法與陰道相提並論。因此我力勸所有的……讀者注意通過專注於陰道不僅可以達成完美而徹底之異性性交，而且還能根除後庭把戲，這種把戲是變態的、骯髒的、毫無意義的、非人性的，只有禽獸才為之。」

46 張競生，〈性美〉。

47 對中國男性知識分子從五四時期一直到 1980 年代的「男子氣概情結」(或「邊緣化情結」) 很有見地的研究，可參見：Zhong, *Masculinity Besieged?* (值得注意的是，此書未以張競生為例)。埃賓關於同性戀、性顛倒、遺傳和退化等論述，可參見：*Psychopathia Sexualis*。西蒙茲和艾理斯各自對埃賓遺傳理論的相關研究，可參見：Bristow, "Symonds's History, Ellis's Heredity"。

在張競生的主導下被選的艾理斯的文章“The School-Friendships of Girls”(〈女孩的校園情誼〉)，對受過教育的年輕女性之間同性情欲活動的態度是非常矛盾的。^{譯註}我會詳細討論這篇文章中的男性窺視欲、對女性自主性活動的焦慮和陽具中心主義，以表明這篇文章同時提供了危險的快感和男性生殖器崇拜的保證，因而被張競生視為學校女同性親密關係的權威學說。而且，譯者和雜誌主編很可能就中西方校園中的女性結交找出許多類似之處，因為他們顯然對歐美學校情況的討論特別關心。

艾理斯引述了對一種特殊類型的女學生情誼的相關研究，在義大利稱做「烈焰」(*fiamma*)，在英國稱作「傾倒」(*rave*) 或者「湯勺」(*spoon*)。根據這些研究者的看法，這些情誼與普通友誼的不同之處在於這特殊類型有許多男女之間性愛特徵的成分，如瘋狂、激情、排他性和嫉妒。在義大利語中，*fiamma* 一詞既指這種關係，也意指被愛的人，她點燃對方的愛情之火並使之在雙方關係中扮演主動的、不斷追求情人的角色。美麗的身體和高雅的舉止所產生的魅力往往激起愛情的火花。這通常出現於在互不相識的學生之間，而非彼此熟悉的朋友圈中。在典型的情境中，一位住宿生碰巧遇到另一位寄讀生或僅聽聞其優雅風采，就墮入愛河並開始向她求愛和獻殷勤，在這過程中情書扮演著核心的角色。

艾理斯寫道：「儘管魚雁往返有著柏拉圖精神戀愛的色彩，……但卻潛藏著情感上的性愛，並且在上述提及的不得體的談話中找到了其表達形式。『烈焰』是一則愛情小說，是一齣性愛戲劇。這種特徵表現在信件的署名中，每每出現新創、浪漫的男女名字。」⁴⁸ 雖然艾理斯體認到女學生情誼中的性愛面向，但他卻不假思索地把這樣的關係歸類為戲劇或小說般的情形。這裡隱含著男女之間的愛情不像女學生之間的情誼那樣是虛構小說，而是真實的。艾理斯暗示女孩之間的羅曼史僅是一種暫時的階段，她們含情脈脈的言行舉止是模仿的，在意圖及其後果上都不是深思熟慮的。

譯註 作者認為張競生個人的喜好貫穿《新文化》此刊。多數刊登的文章都以張競生署名，甚至謝瑟也不無可能即是張競生本人。

48 Ellis, “The School-Friendships of Girls,” 373.

除了作出陽具中心主義的論斷，艾理斯還煞費苦心地對女學生之間的愛情做了一番消除其威脅性的解釋，因此他鑽進了理論上的死胡同。對「烈焰」情誼原因的認識上，艾理斯相信「熾熱地與同伴相愛的強烈欲望是由於〔女子〕學院的環境造成的」，在此環境其中女孩們遠離家鄉「感到愛與被愛的需求」。他強調「烈焰」情誼不同於性變態：

在「烈焰」關係中無疑有性的成分，但這不能被視為性本能真正先天變態的絕對表現形式。這種現象經常發生，女孩離開學院進入社會生活之後通常就不再體驗這種感情，這足以表明這並非先天的變態。在師範院校中「烈焰」的發生機率估計……大約有 60%，但沒有理由認為女教師與其他女性相比是一個有更多性變態者的群體，……其根源是器官性的，但是表現形式是理想化和柏拉圖式的……很可能是性興奮轉變成一種飄飄欲仙的情緒，具有增強「烈焰」的作用。⁴⁹

這段文字的邏輯明顯含混不清。簡單地說，艾理斯的困境在於若烈焰是真實的性意識呈現，那麼對一種「變態」現象而言，60%的比例顯得太高了。因而，他必須堅持認為這些情誼不能算是性關係，真正的「變態」並非如此。他沒有想到，其實只要假定女性間的性感受——無論是短暫的還是長久的——是正常的，他就能化解理論上的僵局。接著，他推測女孩之間「器官性的」性興奮「飄飄欲仙的情緒」，這明顯與先前聲稱的「烈焰」並不是「先天」的「性本能」之論點相矛盾。儘管他自己沒有意識到，其實這等於說同性之間存在了一種原始的性衝動，只是在後來受到抑制。

艾理斯執意看作唯一「正常」的「性本能」事實上可能是受社會經濟因素的影響而產生的。在不同類形的社會經濟因素的運作下，欲望的多種其他表達形式就可能自然而然地浮現。於是乎，艾理斯所謂的「變態」在女教師中顯現出比一般人有更高的比例，因為她們受過教育因而能互通情書，更重要的是，她們能

49 Ibid., 374.

不依靠男性或者在傳統的中產階級婚姻之外自謀生計。

艾理斯在文章中引述了他一位消息來源，一位熟悉當時英國女校中「傾倒」風潮的英國女士。她對此風潮的持續及原因毫無偏見的評論具有啟發性：

毫無疑問，「傾倒」者的感覺和行為像一對戀人，大多數人貶抑這些同性間的浪漫情誼，很大程度上，學校裡女孩的這種情況是因為沒有與異性的社交造成的。這在某些情況下也許確實如此，但我個人認為這個問題值得商榷。這些情誼常在那些已離開學校並有充分自由的女孩身上，甚至在那些曾與許多異性調情的女孩中發生，她們不能被指責為性逆轉，她們都具有女性氣質並有宜室宜家的特徵。⁵⁰

跟艾理斯對「烈焰」的說法比起來，這位英國女士對單性環境和性別逆轉（如缺乏女性氣質）這些說法的解釋力要懷疑多了。

譯者謝瑟大體上忠實呈現艾理斯的原文，但有兩個重要的不同之處。第一點，譯文的題目〈女學生的同性愛〉替代了原文的“*The School-Friendships of Girls*”（女孩的校園情誼），他明確將文章的主題定調在性領域，尤其是同性戀範圍中，此舉是艾理斯所拒絕的。這表明謝瑟的同性戀觀念與艾理斯有重大差別，艾理斯主要圍繞著性別逆轉並將主體的欲望取向理論化。而謝瑟關注的是主體間實際表現出來的各種行為和感情。艾理斯認為某種個人本質是客體對象選擇的基礎，而這在謝瑟創造的「同性愛」類型中是不存在的。謝瑟的態度也許反映出傳統中國人對自我的理解，即很少被認為是種自主、獨立的實體，而是經常地與一種關係類型彙集在一起。自我的形成與他人以及所在的社會有關。因此，同性欲望不能完全說成是「屬於」某個主體。

第二點，關於性活動的「主動」和「被動」，謝瑟與艾理斯的看法分歧。英語原文敘述著，在「烈焰」中，其中一個女孩扮演著較主動的角色，而另一位則扮演著被動的角色。在中譯本裡，這些角色（主動和被動）被重新刻畫為「居於

50 Ibid., 379.

夫的地位」和「乃如妻子的柔順」。謝瑟「主動」和「被動」的觀點源自中國傳統婚姻生活中，把婚姻當成性的全部內容與意義。與艾理斯的想法相比，謝瑟的性觀點給人的印象是一種既自由又保守的巧妙糅合，這呈現出文化差異的烙印。

到現在為止，在我已討論的五篇文章中，「同性愛」主要意指一種愛的形態或一種主體間的關係，而不是一種人格類型，即並不作為一種認同（identity）。而且這五篇文章把單性學校中的情感依戀作為關注的焦點，把同性愛戀，尤其是女性之間的同性依戀，看作一種普通的事情而不是非同尋常的特例。其中兩篇文章（善哉和晏始）譴責同性愛是變態的，另外兩篇（沈澤民和薇生）則肯定其高貴品性或在教化年輕人的過程中扮演重要的角色。第五篇（謝瑟）的立場是矛盾的，除肯定女學生同性愛熱誠的情感特徵，然而同時也偏向認為此關係僅是一種暫時的階段。

諷刺的是，正是那些譴責文章有這樣的觀點，即同性愛侶可能會抵制傳統婚姻。相反地，那些持肯定態度的文章卻只關注學校階段並竭力避免同性愛與大多數社會期待的成人婚姻之間發生衝突。卡本特的文章（沈澤民譯）完全迴避此問題，而古屋（薇生譯）則斷言同性愛是純粹精神層次的並且因而可以與男女之間肉體、婚姻的結合並行不悖。⁵¹ 艾理斯（謝瑟譯）試圖保持中立，然而前題是把學校裡的女同性愛看作一種為異性愛和婚姻進行的無害的排練。我們可以看到，在這五篇文章中，恐同症——企圖查明錯誤的根源並預防走向嚴重的極端狀態——和一種察覺到某些人具有同性戀認同的雛形意識悖謬地共存著。我們同時也可以看到，為避免引發大眾的擔憂，那些捍衛同性愛欲的作者往往會強調充滿

51 我把古屋的文章標定為「肯定性的」，但有些人對此有不同的理解。如文棣認為，這篇文章反覆宣揚女同性關係是純潔和非性的，這恰是表明肉體上的女同性戀愛情違背道德意識形態。文棣同時引述兩篇 1920 年代中國知識分子強烈批評維持單身的女性對男性、女性和社會害處的文章，參見：*Women and Writings in Modern China*, 88-91。我同意古屋迴避女女性行為可能反映了中國的道德意識形態，更可能反映了日本人的道德焦慮。古屋雖然努力為女性間那種超越一般友誼的強烈浪漫愛情辯護，但她在文章中鼓勵女同性愛的立場有一定的局限。但至少，異性婚姻和同性愛不被認為是相互排斥的。

激情的同性愛對人類而言是普遍、尋常的，並非僅局限於少數人的獨特現象，而且這種普遍的情感並不必然與婚姻水火不相容。

1920年代出現在中國以捍衛同性戀為主的歐洲著作，很可能是1929年由秋原（筆名，很可能是胡秋原，男性）譯成中文發表在《新女性》上的卡本特的“The Homogenic Attachment”一文，中譯文題目是〈同性戀愛論〉。譯者在其文的註一解釋：「可惜譯我的譯文過於拙劣，不足以傳達原文的風格。假使能因這篇拙劣的譯文，使許多人能對於這個問題引起研究的興趣，不將它看作離奇變態，甚是看作『男色』『磨鏡』那一類的東西，就是譯者區區的微意了。」⁵²秋原面對無知的大眾採取了一種謙遜的啟蒙者的姿態。他試圖讓讀者認識到同性戀不僅僅是過去概念中那樣的性快感的問題。他同時希望，透過提供人們知識，能替普通大眾把不熟悉的同性戀概念去除神祕感。並且，最重要的是，秋原這番翻譯努力背後一個可能的動力是他反對在當時中國逐漸大行其道、將同性戀看作是變態的性學觀念。

這篇文章一開始就列舉了在歐洲的歷史、文學和藝術中被卡本特稱之為「同性情感」（同性愛）的傑出例子。接著作者總結了歐洲醫界最新的科學發現。第一，同性戀不是一種病態、墮落或者精神官能症；相反，許多歷史上非常傑出的人物都有強烈的同性戀氣質。第二，有強烈同性戀稟性的人不需要也不可能被「治癒」。第三，這種「同性情感」存在廣泛人群中，這個光譜從那些只被同性吸引的人到另一端僅僅是偶爾被同性吸引的人（按照德國性學家的理論，卡本特稱前者為 *Urings*，即同性戀者）。我們看到，藉由這篇文章的翻譯，中國大眾或許不僅是第一次認識到了從完全同性戀者到完全異性戀這樣合理的社會光譜，也接觸到沒有病理化色彩或低劣感意味的「先天同性戀」和「同性戀認同」這樣的概念。

這篇文章還包含其他有意思的政治學和哲學思想。中國讀者也經由翻譯接觸到了這些思想，其中一個觀點便是肉體接觸與親密的欲望是精神伴侶之愛情不可

52 秋原譯，〈同性戀愛論〉，頁 526。

分離的成分，這種精神性不應該與肉體分離。另一點是人類的性行為應該從繁衍生育的強制觀念中解放出來。這種強制的觀念早已過時，在現代社會中變得毫無意義，儘管在歷史上一個民族或一個團體的強大主要依賴於人口規模。情感或愛情本身具有價值，這種價值應以關係，而不是能否繁衍生育來衡量。（應該注意的是卡本特並沒有獨厚性快感，相反地，按照他的看法，應該強調的是奉獻、勇氣和堅定不移的忠誠。）還有意思的一點是，同性情感中存在著強烈的民主願望。由於這種情感超越階級界線將人們吸引在一起，對婦女解放運動有著重要啟示，讓婦女形成聯盟並為她們遭受的性別壓迫進行鬥爭。卡本特對婦女解放運動和同性愛之間關係的論述可能觸動了某些《新女性》的女性主義讀者的心弦。

以上所討論的翻譯作品與後來潘光旦在 1946 年出版的《性心理學》——艾理斯所著的 *The Psychology of Sex* 的中譯本——相比顯得相形見绌。雖然艾理斯的書並不全部都是針對同性戀，但就這個問題有很長的一個章節，並且潘光旦詳細的注解中所提及的中國文化和歷史中的許多同性戀（人物、習俗、理論和書寫作品）非常有價值。潘光旦甚至還寫了一個附錄（〈中國文獻中同性戀舉例〉），在這篇附錄中，他除了列舉許多男性之間和女性之間愛情的例子之外，還分析了中國人對同性戀成因的固有看法。潘光旦沒有全盤接受「性心理學」而提出一些疑問，像是質疑艾理斯的性逆轉理論，是否適用於中國歷史上有變童癖好的成年男子，因為這些男子並沒有表現出女性化的特徵。他認為關於同性戀的更進一步或其他的原因還有待發現。

當善哉、謝瑟、沈澤民、薇生和秋原這些在潘光旦之前的譯者，早被人們遺忘之時，潘光旦在今天仍被視為一位向中國大眾介紹歐洲同性戀研究的先驅。⁵³

53 潘光旦作為研究中國同性戀先鋒的例證可參見：楊莖，《他們的世界：中國男同性戀群落透視》（該書是當代中國第一次對男同性戀進行深入的社會人類學研究著作）序言。楊莖只提及潘光旦作為研究中國同性戀和西方性學翻譯的前輩。除了彭小妍在〈性啟蒙與自我解放〉（130）中討論謝瑟對艾理斯著作的翻譯，以及在文棣的 *Writing in Modern China*（88-89）中討論薇生翻譯古屋登代子的文章之外，我很少見到 1920 年代西方性學中譯作品的學術參考資料。

導致此結果有幾個因素：在潘光旦之前的那些譯者的英語和其他外國語言能力不夠精湛，其中文表達又顯得笨拙（主要受外文語法的影響），而且沒有成為多產的學者或作家，另外與專著出版相比，期刊的文章也有其時效性。另一個重要的原因是，這些譯者不如潘光旦那樣擁有對中國同性戀文化和歷史的廣博知識

儘管如此，我認為那些更早期的譯者跟潘光旦一樣，對東西方之間的類比和對照是嚴肅對待的。首先，在譯者看來，所選擇翻譯的外國文本對於解釋、辯護或批判在中國校園中（包括大學學院）普遍存在的同性愛情是最有價值和迫切需要的。一方面，他們急切地要求對青少年和大學生的性行為進行控制和管理；而另一方面，在正式教育中被問題化的性愛主要是一種中上層階級的經驗，這種受到監管關注的同時也彰顯出其社會重要性和特權。早期一些翻譯者的作品在文體風格上不甚嫻熟，現今也許不值得重新刊印，但這代表了當時中國知識分子第一次接觸到現代歐洲同性戀理論的重要時刻。這些討論「同性愛」的文章構成了中國第一次論述同性愛的現代論述，在這個論述場域中，陳腐的和新穎的概念、外來的和本土的社會現象第一次進行了交涉。

概而言之，這種關於「同性愛」的論述在特徵上並不是統一的。通常而言，同性戀被認為是一種關係，承認偶發、互動創造和特定情愛客體對象的個人價值。但與此同時，認為欲望主體中存在一種固定不變的、先天的同性戀稟性（我們現在稱為性傾向）的想法也出現在論述中。同性戀被一些人肯定為一種高貴的情感，是推進人類演化的結果和動力。同時又被另一些人貶抑為一種威脅、一種欲望和性別的變態。在這過程中尤其是女性之間的性愛獲得了前所未有的關注。在不少文章中對女同性戀表達了極大的憂慮——可是，應該注意的是，對男同性戀卻無。校園中的女同性戀被視為一種需要同時進行研究和管制的現代現象。

二十年後，潘光旦以一種相對輕描淡寫的筆調描述了1920年代中國校園裡的同性愛現象：

霽氏這一番觀察〔即「讀者之中誰都有過早年的學校生活和交遊生活，如果大家回想一下，而追尋一些同性戀的經驗，兀論是自己的或別人的，我

恐怕不容易找出很多的清楚的例證來。間或有些性的愛慕的事實，其愛慕的物件大抵悉數是異性的人」⁵⁴就男女交際生活比較自由和男女同校的風氣早就開闢的歐美情形而論，大概是準確的。但若就一二十年前中國的學校而論，男學生間同性戀的例子是不太少的，雖不至於像英國公立學校一般的成為一種風氣，其間可以確指的例證，即就譯者個人記憶所及，即不一而足。自男女同校之風開，這種例子當然是一天少似一天了。但即在男女同校的學校裡，女同學間的同性戀的例子依然可以找到不少，甚至於有相約不嫁或將來共嫁一人的；不過，這終究是一時情感的表現，及時過境遷，年齡成熟，也就各走異性戀與婚姻的路了。⁵⁵

這段話回溯到 1920 年代見證中國校園中普遍存在的同性愛現象。潘光旦的觀點沒有凸顯出在 1920 年代論戰中出現的緊張對峙，一派將同性欲望視為環境的產物或一種不成熟的狀態，而另一派則把看作是令人滿意、珍貴和嚴肅的，儘管或許是短暫的熱戀。潘光旦對校園裡同性愛的態度儘管沒有晏始或謝瑟那樣的異性戀主義，但與秋原或沈澤民比起來算是輕蔑的。我們可以看到，從 1920 到 1940 年代的轉變過程中，卡本特式的讚頌校園內外同性戀的自由論述變得越來越弱。在 1920 年代之後，同性戀論述的範圍變得狹窄，在此過程中艾理斯建構在正常與越軌二元對立基礎上的同性戀醫學理論經過多次引用、翻譯而逐漸取得了權威地位。⁵⁶

54 Ellis, *The Psychology of Sex*, 235.

55 潘光旦譯，《性心理學》，頁 325-326，註 36。

56 1930 年代中國性教育手冊中包含簡述同性戀的段落是很常見的，通常將其描述成一種性變態。參見：一碧，《性典》，頁 66。也可參照：Dikötter, *Sex, Culture, and Modernity in China*, 137-145 中引用的四種性教育手冊。

艾理斯在中國的普遍影響力部分是由於他對性相對明白直接，部分是由於 20 世紀早期他在美國的名氣。1900 年，艾理斯將 *Studies in the Psychology of Sex* (1897-1928) 的出版轉移到美國以迴避英國保守的猥褻條例（而卡本特繼續在英國出版著作，結果在主題上遭到限制）。到 1930 年代中期，艾理斯七卷本的著作成為「對性心理和行為最全面的敘述之一」，艾理斯本人「〔在美國〕性研究領域成為一個家喻戶曉的名字」（Bristow, "Symonds's History, Ellis's Heredity," 80）。由於艾理斯在美

民國時期的「同性愛」——另類的現代性論述

民國時期的同性愛論述在許多方面不同於先前中國人對男男或女女之間吸引力的觀點。除了主要關注現代教育體系中的性愛現象這一事實之外，最重要的是對現存的同性性行為和性快感等中文術語增添內涵和情感。同性之間的相互愛慕變得不僅是肉體層面和膚淺。更被賦予深蘊，無論是在病理學上還是浪漫的意義上。這種現代性新論述的另一個關鍵是，與男性相對應的女同性愛受到前所未有的關注。這種理論的涵括性反映出女性更為參與現代社會和公共生活，但同時也表明男性的監視擴張到過去原是私人領域的女性經驗中。在先前的時代，中國男人在整體上情願在某種範圍內包容女同性愛欲而不是禁止女同性愛欲，在民國時期這種控制性的包容變得不再可能，於是男性知識分子越來越多地對女同性愛進行批判、管控或抑制。

值得注意的是，民國時期的同性愛論述並沒有使同性戀者形成一種類似少數族群的認同，也沒有讓這種認同成為代表同性愛情的主要標誌。⁵⁷ 也就是說，那

國的聲望，1920-1930 年代中國主要大學圖書館和外文書店都可以找到 *Studies in the Psychology of Sex*，此書促進了知識分子的研究興趣。例如，在清華大學（由美國政府返還給中國政府的庚子賠款而籌建）就學的潘光旦，在 1920 年代第一次在清華大學的圖書館發現了 *Psychology of Sex*（當時是六卷本）。研究艾理斯著作成為潘光旦畢生興趣，這促使他在 1939-1942 年間翻譯艾理斯 *Psychology of Sex*（參見：潘光旦，〈譯序〉，頁 2）。艾理斯對性感受和行為相對清楚明白的描述使他的中文譯著在知識圈外，即在一般中產階級讀者之中也相當受到歡迎。換句話說，對性別和性觀念感興趣之外的其他因素——如可得性和清楚易懂——在性學論述的全球流通扮演重要的角色。

57 在理論反思中，斯托勒（Ann Stoler）在 *Race and the Education of Desire* 中認為傅柯是最早指出現代的性意識論述中種族殖民論述重要性的人之一。那些偏愛同性的人不僅被解釋為少數族群，且被理解為性別少數群體；希斯菲爾德的「第三性」理論就是這種思想的最初表現形式。最近的科學研究以類似的思維尋找同性戀基因或同性戀腦幹，試圖對男同性戀進行種族化，或者將其歸類為一種非標準的生物性別。其整體假定是同性戀傾向為由生物因素產生，只出現在少數群體中。如一項備受矚目的性傾向研究，參見：LeVay, *The Sexual Brain*。對列維等人研究的深入批評可參見：Murphy, *Gay Science*。

種同性戀本質僅局限於一小部分人的想法在民國時期沒有成為理解同性之間情愛欲望的支配性範式。這也許是令人驚訝的，因為在西方，通常認為 19 世紀末 20 世紀初的歐洲性學發現甚至創造了典型生物決定論的同性戀者。相較之下，儘管中國知識分子對西方性學興趣甚濃，但他們傾向認為同性愛具有「關係」與「情境」的特性。

如何解釋這種差異無疑是值得討論的。然而，在我看來，像馮客所作的那樣把此視為民國時期中國知識分子作為讀者和譯者的失敗之處——即未獲得西方關於同性戀認同的正確知識⁵⁸——顯得過於簡化。民國知識分子關注同性愛慕的關係性和情境性特徵反映出一種不同的卻同等有效的對人類主體性的想像力——認為同性愛慕是依賴背景的，而非本質的和固定不變的。回顧歷史，當代西方酷兒運動其中一個趨勢是將同性戀認同作為「策略性的本質主義」或者「必要的虛構」的形式進行重新概念化。⁵⁹ 我們不禁要問這是否說明民國知識分子堅持同性戀中的關係性和情境性其實是有其正當性。在這方面，馮客批評民國時期的現代知識精英未能掌握西方性學，而只是選擇性地挪用「加強繁衍生育的和非繁衍生育的性行為之間的普遍區別」，但他既沒有全面考慮到民國時期知識分子的討論，也沒有充分呈現早期西方的性學。⁶⁰ 馮客似乎徹底忘記了，19 世紀和 20 世紀早期的歐洲性學（如他相當推崇埃賓的理論）是極具臆測、混雜文類的書寫，並且有其歷史文化根源和嚴重的意識形態後果。⁶¹

問題的核心是我們是否可以不加批判地而欣然接受「認同」或固定的性傾向，認為這是正確的、在政治上有所裨益理解性的唯一途徑。即使早期性學為西方社會某些階層的同性戀認同、偏好或傾向的概念化提供了某些資源，但曾有數十年間對同性戀「人格」的醫學論述仍是否定的和陰險的。一個非常明顯的例子

58 參見：Dikötter, *Sex, Culture, and Modernity in China*, 143。

59 Fuss, *Essentially Speaking*; Weeks, "Values in an Age of Uncertainty," 397.

60 參見：Dikötter, *Sex, Culture, and Modernity in China*, 139。

61 參見：Bland and Doan, eds., *Sexology in Culture*，同時參見：本章註 57。

是，在 1973 年以前，美國精神醫學協會一直將同性戀列為人格障礙（personality disorder）。卡茨（Jonathan Ned Katz）詳細記載了 20 世紀美國的醫學專家對同性戀者的可怕治療，包括厭惡療法（aversion therapy）、電擊、閹割、輸精管結紮術、腦葉切斷術、精神分析、賀爾蒙藥物治療等。⁶²

鑒於性傾向和認同模式的負面影響，歷史學家德艾米洛（John D'Emilio）等人指出金賽（Alfred Kinsey）於 1950 年代發現同性戀行為在總人口中的高發生率是一種概念的革新和政治的解放。德艾米洛認為：「〔金賽提供的〕資料對所有成年人都是永久和完全的同性戀或者是異性戀之普遍假設提出質疑，證明了醫學理論認為〔性〕傾向是固定的說法是錯誤的，並以一種流動性取代。」而且，「金賽……用他的統計結果表明如此普遍的性行為不該受到懲罰。同性戀行為僅限於一小部分人的觀點是一種誤導，他認為社會對同性戀者的治療是一種社會災難」。⁶³ 如果同性戀不是僅限於少數人、不是生理和心理本質的例外，而能在一般人中發現的，那麼不僅女同性戀和男同性戀社群必須被重新認定為沒有固定邊界的，而且那些視同性戀為反自然、變態或精神官能症的汙名化作法也同時失去其假託的合理性基礎。當然，毫無疑問地，確立女／男同性戀認同仍然是一項重要的政治議題，同性戀者有界定自己性傾向的自由，而不是一直被忽視、騷擾、限制或試圖被轉變、矯正或治療。

考慮到這些爭議，民國時期知識分子對同性愛的討論尤為關注主體之間的互動和情境性，可以將此視為一另類的同性戀現代論述，而不是西方性學演變而來畸形、有缺陷的和未完善的中國版本。不管在某些人看來恢復人們關於本性不變的觀念以將性愛差異合法化有多麼迫切，我們必須體認到對性傾向分類的抵制一直存在著，這種對性認同的拒絕可能呈現了全球化世界中對多樣性訴求的另一種

62 Katz, *Gay American History*, 129-207.

63 D'Emilio, *Sexual Politics, Sexual Communities*, 35, 37. 在異性戀優於同性戀的文化中，對雙性戀行為的接受度卻是有所不同。民國初期的資料表明，中國對雙性戀行為（至少是男雙性戀者行為）的態度比英美文化要寬容很多。

策略。⁶⁴

進一步的仔細研究可以發現另類的同性戀現代論述甚至在西方社會中都一直存在。儘管許多在傅柯影響下的性研究得出與此相反的結論，⁶⁵然而由希臘拉丁語混雜而成的「同性戀」(homosexuality)一詞自從產生以來就一直未能從其模糊和爭議中擺脫出來。「同性戀」指的是一種行為、一種關係、一種認同還是一種幻想？如果指的是認同，那麼性認同是屬於生理學還是心理的，是一種傾向、一種偏好、一種行為上的重複(performative repetition)還是一種選擇？現代典型術語「同性戀」一詞的意義遠遠沒有達成共識。如賽德維克指出，多種關於性的概念模式同時競逐、存在，新的模式不能簡單地取代舊有的。⁶⁶因此，難怪民國時期從傳統男女關係類別到同性愛論述的轉變，是漸進的，而非激進的、整體認識論上的變化。

儘管如此，還是要再次強調將女女關係包含入同性愛論述中是現代性的顯著標誌，帝國晚期呈現的男女同性關係具有性別不對稱性的特徵——男性之間性行

64 與之相關的討論，即根據行為舉止而不是本質認同將性行為重新概念化，這對美國的酷兒政治而言已證明是一種極富成效的策略。在 *Getting Medieval* 一書中，丁蕭(Carolyn Dinshaw)注意到當今酷兒對認同政治的抵制，而偏好行為中心模式的聯盟政治：「在特定條件下這種行為中心模式在政治上是非常有效的，在反對壓迫已被邊緣化的認同群體——例如，當愛滋病運動論述中的『高風險行為』概念遭遇極端恐懼、種族主義者和厭女者的『高風險群體』概念時，是非常有效果的。」

(204) 丁蕭指出許多酷兒理論家和運動人士尤為受傅柯在 *The History of Sexuality* 第一卷中對行為偏愛的影響。

65 根據傅柯(廣為引述的 *The History of Sexuality* 第一卷中)的看法，在「同性戀」概念產生前，存在著多種形式的違法性行為——雞姦。直到19世紀人類性意識「科學」論述，才出現一種特殊的人格類型，呈現一種獨特的本性——同性戀者。然而他對何時發生認知論的轉移就顯得自相矛盾。在其中一個地方，他選擇了1870年，因為這一年威斯特法爾(Westphal)發表了他的「相反的性感覺」理論。而在其他時候，他把17和18世紀作為轉捩點，因為這時期在性問題上開始了一種「懺悔式的」自省主體(見：*History of Sexuality*, 1:43, 58-61, 63)。

許多受傅柯影響的性研究的出發點都認為異性戀／同性戀這樣的二分概念體系和性認同、性傾向作為文化產物有其特定的歷史。然而，哈柏林認為傅柯並未假定歷史全盤的改變，而只具體區分體制、論述兩種實踐方式：前現代歐洲關於雞姦的司法定義和19世紀精神醫學對同性戀的定義(“Forgetting Foucault,” 93-120)。

66 參見：Sedgwick, *Epistemology of the Closet*, 44-48。

為的描述構成一種重要的性愛模式，而女性間的性行為基本上僅被看作一種不真實的實踐。然而這種包含並非是一種全然正面的跡象，就像一些五四知識分子接受歐洲性學中男同性戀是「非正常」的觀念一樣，他們同時也將女同性戀非正常化。在此同時，納妾的風俗習慣被批判為不道德的，而倡導婚內一夫一妻制，將核心家庭理想化，⁶⁷ 愛情婚配壓倒了包辦婚姻——使得女性對異性的欲望正常化。最終，對女同性愛意義的論戰被迫轉入地下——至少在中國大陸如此——直到在 1980 年代末期和 1990 年代隨著自由主義女性主義的復甦而再次浮現。

：

概括地說，在本章中我從兩條線索研究民國時期的論述形構。我考察了在 1910 和 1920 年代期間譯者的能動性和新術語「同性愛」藉由城市印刷媒體表現在大眾論述中的多重意義。在這兩種分析路徑中，我認為最主要的是女同性關係的納入，它使新的論述範疇不同於晚期帝國的話語範疇而具有現代性色彩。我希望通過深入了解 20 世紀早期的翻譯挪用和本土化過程能有助於我們更了解西方的性認同，在世紀更迭之際亞洲華語圈中的全球化過程。

下一章會繼續沿著這些線索，研究五四時期在性學分類和小說敘述之間相互競爭和依存的關係。⁶⁸ 當作家描「新女性」(New Women) 之間的親密關係並稱之為「女同性愛」時，並沒有簡單地贊同這一新詞的醫學解釋權。他們的敘述既豐富了它的醫學化含義同時也提出了異議。藉由小說的呈現，我們可以對促進性學翻譯的性別議題有更充分的理解：即在五四一代的新女性中發生的同性結交。同性愛論述如何與女性主義、民族主義等其他論述錯綜複雜地相互纏繞在一起，並且透過寫作的性別差異折射出來，這是最令人感興趣之處。

67 有關民國時期核心家庭的概念，可參見：Glosser, *Chinese Visions of Family and State*。

68 甚至在帝國時期的德國 (1871-1918)，諸如「性倒錯」、「第三性」和「同性戀者」的認同類型首次被創造並流行，可是這個時期的小說和短篇故事呈現了新的醫學分類體系並沒有完全支配人們的性欲想像和自我認知 (參見：Jones, "We of the Third Sex," 143-171)。

第五章 五四小說中的女同性愛

女同性愛的校園羅曼史：從科學到小說

如前一章所述，1920年代親密的女性關係成為前所未有的熱門話題，以新術語「同性愛」在一些婦女問題、性別、性和教育的雜誌上進行討論。¹當倡導西化的中國知識分子試圖為自己以及他人弄清楚愛情和性問題時，他們無意中發現了性常態和性變態的性學定義並以之來解釋和管控本土性實踐，這包含女性間的各種關係。在同一時期，五四作家在嘗試歐化敘事形式（Europeanized narrative forms）時，也未曾忽視女性間的關係。「新文藝」因而與一種以性科學為基礎的性啟蒙論述相競爭，爭奪闡釋同性愛的象徵權威。²

由於現代白話文小說家往往將新術語「同性愛」運於描述女性關係，因而直接參與定義這種城市讀者並不熟悉的性類別。有時，文學評論家把小說敘事與

-
- 1 王政注意到，五四時期的術語「婦女問題」轉譯自英語詞組 woman question（參見：*Women in the Chinese Enlightenment*, 3n.）。我認為最好還是將「婦女問題」還原為英語中的 the woman question，而不是王政建議的 the woman problem，這樣可以清楚地表明在1920年代的中國社會並不認為婦女是一個問題或甚至是民族的負擔，中國婦女雜誌嚴肅探討了變遷中的婦女身分問題。
 - 2 考慮到小說中的性別和性論述，我對文化問題所採取的方法明顯不同于馮客在 *Sex, Cultur, and Modernity in China* 一書中所採用的，他將醫學論述（其中大部分是性教育材料）作為反映中國現代精英性觀念的唯一指標。民國時期的知識分子確實竭力提倡科學，然而在討論民國時期中國文化和現代性時，在不顧及其它類型論述的情況下，把醫學論述的規範視為絕對霸權，這仍是種粗糙的簡化方式。有關馮客研究方法上的缺陷，可參見：本書第四章註2。

性科學競爭定義女同性愛。例如，1927年趙景深在一次文學講稿中，根據艾理斯和佛洛伊德的變態性心理學理論，簡單嘗試分析現代中國白話短篇小說。他將廬隱的〈麗石的日記〉（1923）、葉紹均的〈的被忘卻的〉（1922）、章衣萍的《情書一束》（1926）、張資平的《飛絮》（1927）作為女同性戀小說代表作，葉鼎洛的〈男友〉和黃慎之的〈他〉則作為男同性戀小說的代表。1930年，趙景深以1927年講稿為依據延伸，也將凌叔華的〈說有這麼一回事〉（1926）視為由女作家所寫的女同性愛故事。³ 從表面看來，這種分類和編錄似乎只是簡單地根據西方的性科學來解釋現代中國的小說作品，但事實上是小說作者或評論家自己的理解方式，向中國城市大眾講授同性愛。而且，文學評論家藉由討論中、外文作品，可能對同性愛的涵義產生影響。

趙景深對小說中女同性愛描述的關注也擴展到外國文學作品。1929年，他在《小說月報》上寫到霍爾（Radclyffe Hall）小說 *The Well of Loneliness* 在英國遭禁一事，他以幽默詼諧的筆調概述這本小說中的情節，暗指激怒英國人的其實不過是兩個女人間再普通不過的戀情而已。⁴ 1925年，另一位知名評論家周作人將莎芙著名詩作 “To a Beloved Woman” 翻譯成中文，以〈寫給一個我愛的女人〉為名發表在文學雜誌《語絲》上。有感隆基努斯（Cassius Longinus）在 *On the Sublime* 中的論述，周作人高度讚揚莎芙詩中對狂熱愛情的絕妙描述。他指出「女同性愛」有時被稱為「莎芙主義」，因為莎芙與女人之間的浪漫關係是廣為人知的。因而，他反對以此方式挪用莎芙之名，認為這是對這位女詩人不公平，因為她與女人的關係未必如那些被歸類為「同性戀愛」一樣是「變態」。⁵ 若非自我矛盾，周作人作為一位文學評論家，在定義女同性愛時，扮演了雙面人：一方面稱頌莎芙對另一位女性迸發的強烈愛戀和因為遭愛人冷落而心生嫉妒那愛恨分明的情緒；另一方面卻敬告讀者，同性愛是一種變態。

3 趙景深，〈中國新文藝與精神分析〉，頁21-22。

4 趙景深，〈同性戀愛小說的查禁〉。

5 周作人譯，〈贈所歡〉。周作人的譯介和評論是根據：Wharton, *Sappho*, 64-71。

雖然小說作者很少會以膜拜科學的心態把故事構思為女同性愛研究，但作者們對激情女女關係的描述所展現出對社會的關注與焦慮，實同於促使其他知識分子翻譯和挪用西方科學（包括醫學、心理學和社會學）的社會關注。五四時期的小說作品和科學翻譯所面對的是同樣的讀者——受過教育的城市中產階級——和同樣的本土性問題。首先，小說作者對寄宿學校的關注，將它作為女性間發生浪漫愛情的主要場域，這一點與譯者將西方的同性戀理論運用到中國女校中的情況不相上下。這兩者結合產生了一種獨特的論述現象，可以稱為「女同性愛校園羅曼史」。

大多數敘述女性間關係的小說，與同性戀性學論文翻譯、譯者對本土同性實踐的評述一樣，最先都出現在期刊這個公共空間中。小說作者故而直接進入五四時期蓬勃發展的公共領域，參與女同性浪漫關係的社會辯論和協商。⁶ 期刊出版品在此公共領域中扮演著重要的角色，而受過教育的階級能在處於家庭外且獨立於國家政府的領域中，彼此交換意見。自晚清以降和大部分民國時期，隨著報紙、期刊種類激增，除了刊登新聞報導和時事評論外，同時也刊載各種小說作品。常常，改革家和革命精英是以小說的形式表達他們對現代民族國家的希冀，並為廣大城市讀者闡發各種啟蒙思想。⁷ 這種有利大量期刊出版的公共領域，主要集中在上海和北京，但又不僅限於這兩個國際化的大都市。當時許多期刊在全國、甚至是國際發行。例如，總部設在上海的女性主義期刊《新女性》，1926年其發行量曾達到一萬本，除了透過郵寄給訂閱用戶之外，還在中國二十九個城市和三個海外城市（東京、臺灣和新加坡）銷售。該雜誌遍及全國／海外的進一步

6 費正清認為，由於在軍閥割據時期（1916-1927）國力積弱，從1910到1920年代出現了大幅度的「公民社會增長」，知識階層可以自由地探討許多重要的文化問題（Fairbank, *China*, 255-256）。

7 有關晚清以降媒體和通俗小說大量增加的論述，可參見：Lee and Nathan, “The Beginning of Mass Culture”。關於晚清時期書寫的新可能，可參見：Huters, “A New Way of Writing,” 243-277。有關晚清小說中對女性新角色和形象的嘗試，可參見：Hu, *Tales of Translation*。有關晚清及民國時期的小說作品在塑造一個現代民族的形象中所扮演的角色，可參見：王德威，《小說中國：晚清到當代的中文小說》、《如何現代，怎樣文學？十九·二十世紀中文小說新論》。

證據是，常常刊登了上海以外中國各大城市和歐洲、美國以及東南亞等地中國知識分子的投稿。⁸

五四性科學翻譯，提供了一個倡導性啟蒙的論述平臺，但此類論述並沒有意識形態的局限。如之前所討論的，在性學譯者試圖理解 1920 年代普遍的同性關係時，許多人無法隱藏他們對親密女性關係的焦慮。其中對一些女性誓不嫁人的焦慮最為強烈。其他知識分子也公開表示，他們對女性之間長期關係的關注。以中國婦女史研究先驅而聞名的學者陳東原，顯然將女同性戀的威脅與現代獨立職業女性聯想在一起。1926 年，他觀察到：「現代知識階級的女子，婚姻問題每每很難解決，就難免發生『拜相知』一類的事。我們安徽就有一班女教員，常被別的男女朋友們疑心她們有一個『不嫁黨』的組織。不知別的地方，有沒有同樣的現象。」⁹在陳東原影響深遠的著作《中國婦女生活史》中，描述了廣東婦女同性結盟之後，抱怨道：「因同性戀而不嫁，實違背于天然，很害女子健康，可是生計情形改變後，女子過時未嫁而陷於同性戀的，更普遍了，真是一個大問題。」¹⁰

令人驚訝的是，即使看似關心傳統中國對婦女的壓迫、高度讚揚婦女成就的人，仍會對婦女獨立和同性伴侶抱持如此負面的看法。很可能的原因是，正是由於陳東原嚴肅看待婦女對解放的要求，他不禁感受到女性同性關係的威脅。悖謬的是，在這些段落中，陳東原在概念上對女同性關係予以貶抑，以合理化自己對此問題的管控衝動。他推定，婦女只有透過婚嫁才能得到滿足，同性愛僅是那些「超過婚嫁年齡」婦女的次要替代。也就是說，與陳東原同時代的婦女（因為其中一些女性在經濟上獨立了，能自己作選擇），新譯性健康和婦女自然生理需求的論述，提供男性知識分子一種新武器，用來管控婦女的性、限制她們的生活選擇，並加以合理化自己行為的工具。

8 在《新女性》雜誌的封底內頁上列出了各大城市銷售書店一覽。

9 陳東原，〈關於「廣東的不落家和自梳」〉，頁 206。

10 陳東原，《中國婦女生活史》，頁 300。

五四性啟蒙論述另一顯著的局限是，將女性之間的精神戀愛與肉體欲望切割開來，前者被視為上等值得尊敬，後者則為下等。一些譯者為確保讀者相信女同性愛是純粹精神上的愛戀，完全能與異性愛情和婚姻相容，於是在選擇題材上煞費心思。與之相對的是，另一些人則將女性的同性愛簡單地定義為一種不健康的性實踐。兩者都對女性間肉體的、尤其是性的親密關係流露出反感。借用歐洲男性醫生的權威，來詆毀女性之間的情欲交流，認為這是不成熟、非道德、無法令人滿足、不健康的和變態的關係——無論是在生理上還是在心理上而言。女女性欲，如同長期的女女伴侶關係，在五四知識分子對性和性別的討論中是廣受爭議的。女性之間性欲的合法性受到質疑和直接否定。

啟蒙知識分子對女女性慾的否定態度，與他們對婦女性意識論述的態度，成了鮮明對比。在 1920 年代，婦女的性欲是改革異性戀習俗的焦點。五四男性知識分子抨擊傳統婦女貞操，並提倡「自由戀愛」（即年輕人能自由與異性交往，體驗愛情）、一夫一妻制、有權選擇自己的婚姻伴侶，這些主張有一共同前提，即婦女有自主的性驅力（sex drive）。除非婦女性欲自主這一觀念得以倡導，否則中國男性提倡男女平等的愛情既無法令人信服，也無法推動一種以兼具靈肉之愛為基礎的婚姻觀念。

正是在同一時期，卡本特和斯特普的兩性愛情和婚姻論作品得到譯介。這些作品在 1920 年代中國受到歡迎，在很大程度上呈現五四運動鼓吹的男女浪漫愛情和婦女性解放理念，與英國嘗試改革維多利亞時代異性戀傳統和廢除良婦無性欲的規範觀念相似。在 1920 年代，具有體面經濟或社會背景的中國新女性取得了——至少在知識分子雜誌的討論中——在婚姻及婚前求愛過程中獲得性快感和高潮的權利。一些人接受女性享受與男性情人／丈夫性愛的樂趣是種權利，而不是像越軌、淫亂那樣的罪惡。

然而，這種以性、自由戀愛和婚姻等關鍵字為中心的性啟蒙論述，並未允許女性擁有同性戀高潮的權利。論者很少意識到這種性愉悅，即使有的話，這種實踐也是被視為一種難以啟齒的道德敗壞被憎惡，或者被視為有害健康。對大多數男性知識分子而言，女性自主的性驅力不應該包括獲得這種意義上的性高潮能力

或欲望。他們構想的女性自主的性欲，是目標明確的以男性作為對象。也有一些人認為，婦女的性高潮並不以達到快感滿足為目的（也就是嚮往某件事是因為能讓自己愉快），而是其他一些目的之手段。例如，張競生將婦女性高潮與排卵、促進受孕緊密聯繫起來。其他的一些提倡性教育的知識分子則反對，並百般嘲弄張競生的著作是偽科學、男性中心主義的。¹¹ 可是，在這場男性知識分子關於婦女性高潮的討論中，所有參與者專注於男女性活動中女性的性高潮。沒有一個人提出自體性欲（autoerotic）或同性條件下女性性高潮的可能性，用以反駁張競生以繁殖來正當化女性快感的最好論據。難道僅是由於他們極其確信在男性缺席的情況下女性無法獲得性快感？或者還是因為他們不敢想像，男人其實並非是不可或缺的？

五四時期的性啟蒙論述承認，女性之間的精神戀愛是種愛情。卻不贊同年輕女孩之間的愛撫和親吻，並毅然反對女性之間的性高潮。在這種背景下，文學創作又扮演了什麼的角色？小說的敘述在何種程度上助長或抵制了對女女關係的生理、心理和道德的審視和評估？只要小說與性教育者的爭辯有所區別，就不應受術語定義、制式分類、道德或科學的宣稱和判然分明的評價所掌控。那麼，有著更為自由的想像空間或更多接觸經驗的小說，能夠深入探索女女性欲嗎？

我接下去會說明，五四時期小說中女女肉欲陷入無足輕重和被羞辱的雙重困境，這些敘述不斷抹殺女女性欲具有一種積極而重要意義的可能性。因此，我將對不同的敘述採取不同的解讀方法，這取決於作者是男性還是女性。對於男性描繪露骨的女女性愛，我所要問的是作者採用了什麼策略，不僅窺淫癖般地幻想出女女性愛場景，還壓制其威脅，讓暈眩神迷的男性快感不至於轉變成一種真實、顛覆性的女性力量？¹² 而對於傾向以更含蓄的方式來對待女女愛欲的女性書寫，我要問的則是，女女之間的性如何獲得文化上的意義？如何在其生理滿足和狂迷得到承認的同時，不被妖魔化或被認為是墮落？一個正面的女女性愛場景該是怎

11 張競生，〈第三種水與卵珠及生機的電和優種的關係〉。

12 其它一些學者，如洛德（Audre Lorde）在 *The Use of the Erotic* 中指出，女性之間的愛欲具有激發顛覆傳統的潛力。

樣的？讀者只看到女性之間無數熱切的凝視、擁抱和夜間喃語的表層，除了直接描述友誼和情感外，這些都被認為是沒有文化意義的。同時，少數女女生理欲望的坦率描述，總以免責聲明來掩飾。我試圖更深入解讀這些文本，不僅視為女女性欲的正面描述，同時也質疑此類描述是種恐懼的表露。這並非是責難的研究工作，而創造女女性欲積極、正面的形象，並非易事。也許只能透過一種隱喻和夢境來實現。¹³ 也許無法透過自我暴露的表現方式來書寫，只能徹底沉浸投入，才能憑藉直覺、隨性書寫，而不再拘泥規則和在乎是否清晰。也許只有當一個女人不是為每個人而寫，而只為了她親密的分身而寫時，才得以實現。

廬隱：超越女同性戀精神性

在五四小說家中，廬隱對女同性情誼的討論最為堅持不懈，主要把這類同性情誼當為一種精神性的、理想的和解放的愛情，超越異性戀愛和婚姻。在許多短篇故事中，廬隱對婚姻制度、或因不滿於婚姻制度，而流露出焦慮。如文棣所觀察的，她一再批評「異性戀婚姻對男女都造成傷害，但對女人尤甚」。¹⁴ 有些評論家最近注意到，廬隱自傳體小說中所呈現的感情接近女同性戀。如彭小妍認為，廬隱的中篇小說《海濱故人》（1923）探討了女孩「從對同性的青春期愛情——它未必是女同性戀，過渡到對異性的成年人愛情」的極大困難。彭小妍認為，故事中的人物認為同性愛情要比異性戀好，因為同性愛不會造成性焦慮。然而，她承認另一則看起來似乎無性的故事〈麗石的日記〉，其主題表現了「女同性戀的愛情，考慮到……社會加諸於其上的禁忌」。¹⁵ 同樣，王德威指出廬隱在作品中「探觸」了女同性戀的主題。他認為「這樣的同性關係或鮮見肉體愛欲表現，但

13 法國女性主義者普遍將無意識女性書寫的解放潛力進行理論化，認為相對於理性和講究文法的語言而言，在一種隱喻性的和富於詩意的語言中，女性能更能發揮創造力。作為此類實踐的範例，伊希嘉黑（Luce Irigaray）在流動的隱喻中創造了女同性戀快感（參見：Irigaray, *This Sex Which is Not One*, 205-218）。

14 Larson, *Women and Writing in Modern China*, 157.

15 Peng, "The New Woman," 281, 290.

其纏綿曲折處，絕不在男女間的羅曼史之下。〈麗石的日記〉和《海濱故人》均就此有所發揮」。¹⁶ 這兩位評論家都指出，盧隱的女性結交故事包含她在北京女子高等師範學校與石評梅和其他女性朋友的情感印痕。文棣更注意到，在《海濱故人》中全女性構成的群體，與現實中 20 世紀早期廣東的絲織廠中形成的婦女社群之間，有著重要的跨階級相似之處。兩者都「認為異性戀關係是婦女墮落的根源。一旦女性開始了與男性交往，無論在婚姻內或外，她都將自己置於一個受社會習俗影響的實踐場域之中。而社會習俗，當然，源自道德情操的觀念」。¹⁷

當彭小妍和王德威認為，盧隱作品中的女性至交是女同性戀或準女同性戀時，孟悅和戴錦華在早期的合著中，卻試圖脫離「同性戀」的想法：「在這個〔盧隱作品〕世界上，唯一情智相諧的是一種同性之愛。但這顯然不是性倒錯意義上的同性戀，而是存在於女兒們心中的理想國，一個剔除了男人與對男人的欲望（性威脅與性焦慮）的女兒國，一個建立在烏有之上的姐妹之邦。……盧隱似乎想以這樣情智相諧的純潔的姐妹之邦來對抗非情、非智的封建禮教。」¹⁸ 雖然孟

16 王德威，《小說中國：晚清到當代的中文小說》，頁 305。除了彭小妍和王德威外，簡瑛瑛將其置於 1990 年代臺灣的同性戀運動脈絡中，認為〈麗石的日記〉是「現代中國文學作品中第一次從一個女同性戀者的視角敘述女同性戀愛情、性別越軌以及異性戀者婚姻問題的作品」。簡瑛瑛認為，「五四時期關於女性同性情誼的小說可以被視為是一種次文類。雖然這種次文類在五四時期之後消失了並且被評論家所遺忘，然而它轉變為一股潛流，在 1990 年代的中國大陸、香港、尤其是臺灣再次浮出水面，並且從〔文學舞臺〕的邊緣移到中心」（《何處是女兒家》，頁 22、23）。我並不特別贊同簡瑛瑛的評論，因為這樣的評論未經理論化就假定現代中國文學傳統有一種漸進、連續存在的特性，而這種傳統是建立在一種線性、發展的文學創作觀點之上。她的評論同時也假定 1920 年代女同性愛的意義與 1990 年代臺灣的女同性戀或蕾絲邊的意義完全相同，她沒有把盧隱對女同性愛的關注加以歷史化，並將其置於當時同性愛論述內。更為甚者，錯誤認定 1920 與 1990 年代兩者之間，華語文學中沒有簡瑛瑛所謂的——不無含糊的——「女性同性情誼」的小說描述。

17 Larson, *Women and Writing in Modern China*, 162. 文棣對 20 世紀早期廣東婚姻抵抗現象的討論十分有見地，此論述乃根據斯多卡和托普利（Marjorie Topley）的著作，參見：*Women and Writing in Modern China*, 160-163。我對廣東一些地方性實踐的分析，主要針對五四男性知識分子和 20 世紀後期中國女同性戀與這些實踐的關係，具體可參見本書第二章。

18 孟悅和戴錦華，《浮出歷史地表》，頁 96。

悅和戴錦華敏銳的觀察，的確考慮到了廬隱作品，尤其在〈麗石的日記〉和《海濱故人》那激烈而浪漫的女性情誼，但她們對將這些情誼納入同性戀的範疇持保留態度。倘若肉體性行為是她們定義的「性」所不可或缺的，那麼這就合乎常理。廬隱小說中的女女愛，無法達到此特殊標準，因為親密的朋友之間確實沒有——至少在文本表面看來——沉迷於性愛幻想，彼此間甚少涉及性行為。廬隱小說中的大多數女性朋友，有異性的追求，與男人浪漫相戀並最終嫁給男人。然而，讓孟悅和戴錦華得出此結論的原因，並非是文本中性欲的缺席。而是這些情意綿綿的女性朋友不符合「性別倒錯」的模式。可是，20世紀早期的性學理論把同性戀看作是「性倒錯」——把性關係和性別認同混為一談——事實上是對同性戀的不恰當定義，因此孟悅和戴錦華在著作中繼續保持這種模式的看法，是有其可議之處。他們對同性戀或女同性戀的既有假設有其局限性，而適得其反。同性戀的定義，反而應該允許差異和選擇烏托邦生活型態的可能性。¹⁹

我認為，研究此議題更具成效的一種方法是要讓廬隱自傳體小說重返她當時討論女同性愛的時代脈絡中，以理解她的作品如何反映出當時女性的「同性戀愛」以及賦予現今「女同性戀」的意義。

廬隱小說中的女性朋友並不贊同一種生物性、本質化和特殊化同性愛模式；而是，她們把同性愛看作一種優於束縛性的家庭生活的選擇。正如孟悅和戴錦華指出，廬隱小說中受過教育的中產階級女性通常將男人的愛情視為危險，因為這種愛情有將女性吞噬的危險，使她剛對女性主義意識有新的覺醒、剛從她父親的家庭中解放出來的時候，又陷於另一個男人的婚姻牢籠中。²⁰ 相反地，女性之間的愛情，在情感上獲得滿足的同時又支持對藝術和職業上自我實現的追求。而之前的評論家並沒有做出這樣的聯繫，即事實上，廬隱所描述的理想化的女性至交與19世紀西歐和美國的中產階級女性知識分子，第一代「新女性」中的「浪漫

19 在戴錦華關於1990年代中國女作家對女女關係描述的作品中，她仍偏好使用「姐妹情誼」而不是以「同性戀」作為一種分析類型（參見：戴錦華，〈陳染：個人和女性的書寫〉）。

20 孟悅和戴錦華，《浮出歷史地表》，頁91。

情誼」現象非常相似。對於她們，用牛頓的話說：「爭取自主就是保持單身並從家庭領域掙脫出來。諷刺的是，她們在新設機構如大學和睦鄰之家（settlement houses）中尋求浪漫情誼作為一種替代，複製著〔維多利亞時代的家庭領域〕包含愛和承諾的女性世界。」²¹

盧隱和許多其他五四時期作家的作品，反映了中國類似的狀況。校園情誼在新女性知識分子的生活中占有特殊地位，這種現象部分歸因於，此時期婦女的正規高等教育處於萌芽階段。²² 直到 19 世紀後半葉，西方傳教士才在中國建立了女子西式初等教育。最初，僅有的學生是棄嬰和來自最窮苦家庭的女孩，她們受免費寄宿和補貼的吸引。漸漸地，由於這種教育證明了其實用性，為迎合上流社會的類似學校也出現了。在世紀更迭之際，女性正式教育成為有名望的象徵，以致學校實施入學考試制度，婦女的教育不再免費，而是收取高昂的學費。在民國時期，接受正規教育的婦女人數有所增長，但實質上只有相對富裕的家庭才能負擔得起女兒接受初等教育以上的費用。因此，在五四時期能享有高等教育的女性構成一個極為特選的團體，她們的同性愛經歷與受孤立的知識階層一樣，具有情感和文化的特徵——天真、疏離、憂鬱、浪漫主義、理想主義和抱負。²³ 校園裡的女同性關係不僅是一個生理快感問題，往往是至深的交情，而且是一種創造性的尋找自我方式。

在《海濱故人》中，主角露莎和她的女同學們在親密情感和智識上相互支持。露莎愛上一個男人（梓青）之後，同學對此議論道：「其實她近年來，在社

21 Newton, "The Myth Mannish Lesbian," 561. 牛頓把第一代西方的新女性定義為那些「出生於 1850-1860 年代，1870-1880 年代接受教育，從 1890 年代到第一次世界大戰期間登上世界舞臺的人」（561）。有關英國寄宿學校中女同性愛的習俗及互動的分析，可參見：Vicinus, "Distance and Desire"。

22 關於 1911 年以來中國婦女教育的發展，參見：Burton, *The Education of Women in China*。民國時期女性的初等、中等和高等教育的增長，以及女學生人數的統計，可參見：陳重光，〈民國初期婦女地位的演變〉，頁 19-23。

23 關於記述民國時期大學生（大部分是男生）的社會和文化特色，可參見：Yeh, *The Alienated Academy*。

會上已很有發展的機會，還是不結婚好，不然埋沒了未免可惜。」²⁴ 像歐美早期的女性主義者一樣，五四時期的中國女性若希望獨立自主並對家庭以外的社會有所貢獻的話，那麼她最好遠離婚姻和生育。她借助女性同學、親戚或者同事的情誼，鼓舞自己的士氣，而她們可能跟她自己一樣，正努力掙脫如妻子、母親這樣傳統的婦女角色，而成為教育者、作家、醫生或社會改革家。在社會上，這些女性由於她們對婚姻的抵制而被賦予不同定義，當她們被嚴肅對待時，被貼上「獨身主義女子」的標籤，否則稱為「不嫁黨」。²⁵

在北美學界，曾對 19 世紀的女性浪漫關係如「波士頓婚姻」(Boston marriages)^{編註}，是否能與 20 世紀的「女同性戀」相比一事，掀起一場激烈的論戰。一些批評家認為，正值 19、20 世紀更迭之際的心理學家／性學家，如佛洛依德和艾理斯，把資產階級女性的浪漫情誼與工人階級女性的「同性戀」及異裝之間連結起來，對許多中產階級浪漫的密友而言具有「毀滅性」。牛頓指出，這種與性的聯想玷汙了浪漫朋友精神的價值，菲德曼 (Lillian Faderman) 亦認為，如「反常」和「變態」的性學標籤，將女性間浪漫情誼「病態化」。²⁶ 就這方面而言，應當指出的是，在兩次世界大戰期間的中國，命名政治 (politics of naming) 與 19 世紀晚期的歐美國家顯著不同。五四時期受過教育的女性自覺地將自己的浪漫情誼與新的術語「同性愛」相連結。根據當時的討論及其表現形式來看，儘管此術語有著肉體性愛的涵義，其中多數仍欣然接受。女性自身和男性知識分子將「女同性愛」視為一種普通的浪漫摯愛和肉體傾慕。儘管如此，社會普遍反對這種實踐，對此抱持著懷疑的態度，並設法去限定它。這種意識形態的

24 廬隱，《廬隱選集》卷 2，頁 150。本文中所引用的卷、頁如不作另外說明，均出自《廬隱選集》。

25 Witke, "Transformation of Attitude toward Women."

26 Newton, "The Myth Mannish Lesbian," 564, 567; Faderman, *Surpassing the Love of Men*, 239-253.

編註 「波士頓婚姻」一詞，源自詹姆斯 (Henry James) 的小說 *The Bosonians*，特指 19 世紀末至 20 世紀初美國新英格蘭地區，經濟獨立、選擇終身不婚而公開同性同居的女性。

對立，我已作了一定程度的論述（參見第四章）。為進一步深入研究，就有必要轉向廬隱，對一個正派中產階級新女性的同性愛所銘刻的文化合法性和非法性、純潔和骯髒之間的界線。當時廬隱將具體生活轉化為文本展演，女同性戀的性愛就是一種（非）可能性。

在廬隱的文學作品中，《海濱故人》是精神女女戀愛的典範。此篇故事在五四時期女同性情感作品中顯得獨樹一幟，其中所描述的主體之間互動，不僅是在一對浪漫女性伴侶的關係，同時也在聯繫緊密的女性浪漫朋友群體之中。在文本之中有如此眾多的女性人物，且她們的故事彼此交錯著，這曾被指責為是無力掌控文本敘述，是作者對生活和未來焦慮的症狀。²⁷但這樣的批評忽略了故事的主要價值。正是因為故事呈現一種錯綜複雜的關係，有些激情奔放、有些溫文儒雅而富有知性，才是對一個女性群體的成功描述。

當這些女性從學校畢業、先後步入婚姻，放棄了在大學時懷有的人生抱負時，這個完美的女性群體就煙消雲散了。雖然小說以主角露莎帶著沮喪的渴望、學生時代的摯友情誼已成失樂園為結局，故事仍清楚表現女同性終身陳諾的理想。露莎和她的朋友們渴望在海邊修一幢精緻的房子，在那裡她們可以共同生活並追求充滿智識的工作。其中一些人會坐在靠海的窗邊，進行她們偉大的文學創作；另外其他人則到臨海的村裡，教那些天真無邪的孩子們，晚上回家便與其他人一起講講故事。這是個幸福的世界。

然而，有件事卻未出現在此女性烏托邦世界的描述中——即肉體性愛。這讓孟悅和戴錦華得出如下結論：「一個女兒國的理想（也正是賈寶玉式的理想），最多也只是對封建秩序的一種潛在的威脅，而不可能構成否定與摧毀性的力量。……女性的欲望——那被壓抑在本文之下的『沉睡的肉體』的騷動不安的低語，便是女兒國自行解體的內在瓦解力。」²⁸只有當評論者假定這種在文本中受到壓抑的女性性衝動欲望（libidinal desire）只針對男性時，如此主張才有可能成

27 茅盾，〈廬隱論〉，頁7。

28 孟悅和戴錦華，《浮出歷史地表》，頁100。

立。但是為何這種欲望不能針對女性呢？孟悅和戴錦華完全忽視在小說中描述女性的烏有之鄉前，露莎表露的悲歎：「人間譬如一個荷花缸；人類譬如缸裡的小蟲，無論怎樣聰明，也逃不出人間的束縛。」（2：148）

倘若女兒們居住在海濱小屋「只是一個無法實現的夢想」（2：148），如露莎所悲歎的，其原因也許不完全是盧隱／露莎意識到的這樣的房子本身對社會而言太危險、太離經叛道，以致於社會無法容忍，這是它無法得到社會許可，無法繼續存在的原因。與其認為性肌渴將從內部吞噬女兒們的屋子，我倒是認為問題來自外部的社會束縛所施加。社會勢必反對一個能實現「性自足」（sexually self-sufficient）的女性群體。女同性戀精神性和女同性戀性愛，兩者似乎是一種對立，而事實上，從男人性意識中宣告獨立此方面而言，則是相關聯的。雖然女同性戀性愛埋藏於文本的緘默之中，然而，就像女同性戀的精神性一樣，預料中的社會禁制正是露莎（和盧隱）個人焦慮和自我否定的原因。

評論家通常認為，盧隱作品中的女女浪漫愛情是無性的或者是「純潔的」。以這種觀察作為出發點，我希望在盧隱作品中能顯現與女同性戀的精神性相對的女同性戀肉體欲望。我們如何談論女同性戀的精神性？自我壓抑真的有效嗎？然而壓抑始終同時是一種建構。作為中國早期女子學院中不因循守舊卻受人尊敬的女性，²⁹ 盧隱和她的女性同輩對其他女性肉體間親密關係的欲望不得不以浪漫的措辭來塑造，多些情感和美感，少些淫慾。儘管如此，她作品中的田野牧歌，仍瀰漫著肉體感官和迷戀。對她的小說人物而言，這種感官快感完全是無意識的。女同性戀的愉悅以一種置換的形式出現，如夢的象徵置換和地理上的置換，即自己到另一個國度（日本）去旅行。彷彿，當通常加諸於循規蹈矩的新女性身體上的社會和文化管制出現鬆懈時，她的肉體性的女同性戀欲望便面臨曙光。

當我們把注意力從《海濱故人》轉移到短篇故事〈麗石的日記〉時，這種詮釋顯得更為合理。這兩個文本都在1923年完成，且兩者在主題上有諸多共同之

29 1917年，盧隱和她的同窗是中國第一批進入女子師範學院（北京女子師範學堂）的女性。

處，如異性戀求愛和婚姻對女性情誼及女性烏托邦幻想的侵犯，而且〈麗石的日記〉要比《海濱故人》，更為充滿激情、更為刻意宣告女同性愛，以反抗強迫異性戀愛情和婚姻。不僅在敘述中採用了新術語「同性的愛戀」，以表明麗石意識到當時對同性戀的討論和自己有意識的選擇。³⁰ 而且肉體上的女同性戀欲望，在五四時期浮現成為女同性愛討論中眾人關注的對象，也增進非常象徵性的能見度。儘管在《海濱故人》中廬隱——藉由露莎——聲稱她「主張精神生活」（2：150），但她還是有意無意地敘述了女性身體間祕密而狂喜的交流。

〈麗石的日記〉故事情節概括如下：麗石死於憂鬱症，一個匿名的敘述者出版了由麗石的密友保存的日記。在日記中，我們發現女學生麗石與兩個朋友進行通信，一位是男青年歸生，另一位是叫沅青的女青年。歸生住在另一個城市，而沅青事實上是麗石的同校同學。某日，前校友雯薇拜訪麗石，麗石從雯薇她那發現了婚姻的真相。雯薇她已結婚三年，表面看來婚姻幸福，但她卻抱怨她的精力完全被家務和女兒所占用，婚姻既乏味又束縛。麗石在談話後感覺十分沮喪。她向沅青坦露自己對歸生僅是友誼之情，她從不願向異性那裡尋求安慰，因為與男性交往總覺得不自由。沅青對麗石深表同情。結果，她們的關係起了變化：「從泛泛的友誼上，而變成同性的愛戀了。」（1：188）她們有了長久的計畫，並談論將來一起共同生活的快樂與安逸。那天晚上，麗石夢見在月光下詩情畫意般的景色中，她們在一條美麗的溪流上划著一隻小舟。

但是，沅青被她母親強迫搬到另一城市，並與她表兄以婚姻為前提進行交往。結果，沅青在臨走前寫信給麗石：「我們理想的生活，被她們所不容！……咳！麗石！你為什麼不早打主意，穿上男子的禮服，戴上男子的帽子，妝作男子的行動，和我家裡求婚呢？現在人家知道你是女子，不許你和我結婚，偏偏去找出那什麼有為的青年來了！」然而，數周後沅青再度捎信給麗石時，卻完全不

30 在《海濱故人》中，女同性戀潛藏的意義並不非常明顯，「同性的愛」替代了「同性的愛戀」。如露莎的同學雲清如此評論她最好的朋友：「從前玲玉老對我說：同性的愛和異性的愛是沒有分別的，那時我曾反駁她這話不對，她還氣得哭了，現在怎麼樣呢？」（2：157）

同調：「麗石，我們從前的見解，實在是小孩子的思想，同性的愛戀，終究不被社會的人認可，我希望你還是早些覺悟吧！」（1：191，192）。麗石感覺被背叛了，失去活下去的意志。沅青不僅背棄了她，還派了一位「男性特別顯著」的少年鄺文來向她求愛。如此無情之舉實在傷透了麗石的心。她十分怨恨上帝將人類分成男女。不久她便鬱鬱而終。

故事中，書信是相當重要的部分，讓戀愛關係推展。女同性戀愛情激勵文學創作，而寫作對愛戀對象產生了遠距離、久盼的氛圍，儘管事實上，麗石和沅青在同一所學校。在她倆第一次相表愛慕之情後，在當晚麗石將她對沅青的愛轉化為一場夢達到了高潮。如麗石說的：「回思夢境，正是我們平日所希冀的。」（1：189）這個夢是故事中對女性如何想像一種共同生活，最詳盡的文字描述。

這個夢發生在一個偏僻荒野和自然的景色，遠離城市塵囂。這意味著一種能掙脫社會習俗建制的願望，暗示著女同性戀的結合在隱居之處才有可能發展，在當前文明中是無法存活的。夢中充滿了一種天真爛漫：

我夢見在一道小溪的旁邊，有一所很清雅的草屋，屋的前面，種著兩棵大柳樹，柳枝飄拂在草房的頂上，柳樹根下，拴著一隻小船。那時正是斜日橫窗，白雲封洞，我和沅青坐在這小船裡，御著清波，漸漸馳進那蘆葦叢裡去。這時天上忽下起小雨來，我們被蘆葦嚴嚴遮住，看不見雨形，只聽見淅淅瀝瀝的雨聲。過了好久時已入夜，我們忙忙把船開回，這時月光又從那薄薄涼雲裡露出來，照得碧水如翡翠砌成，沅青叫我到水晶宮裡去遊逛，我便當真跳下水，忽覺心裡一驚，就醒了。（1：188-89）

不像《海濱故人》中露莎所設想的理想生活，麗石的夢不是一種共同的智識冒險，而是一種與大自然渾為一體的整個感官、身體的共同體驗。當然，在夢中沒有出現明確的性愛想法。但其中生動的形象——划著一隻小船，駛進那蘆葦叢，並在水中尋找傳說中的水晶宮——都不禁讓人聯想起女性的性衝動和探索女性的性感帶——濕潤的陰道、陰毛、陰蒂和子宮。在〈父親〉（1925）中，廬隱對夢預言、象徵、甚至是性暗示特質的興趣尤為明顯，故事中一個備受折磨的年

輕人夢見他的繼母手握著一束紅玫瑰在親吻。這是由於當他入睡時隨著潛意識機制的減弱而透過夢境實現了他的願望，他的亂倫之愛被他的繼母接受。

如張京媛指出的，1920年代佛洛伊德的夢解析理論已被引介至中國。³¹許多五四時期的男作家，如郭沫若、魯迅等對夢的象徵機制包括偽裝、濃縮或置換感興趣，曾經實驗以這些形式來表現一個人尚未實現的願望尤其是性欲望，以此來增加他們小說的心理深度。³²如果廬隱作為一個女作家，在創作〈麗石的日記〉中那樣非常感官的夢境時，採用類似佛洛伊德的夢理論作為一種適用的性愛象徵體系並不足為奇。但評論家至今仍忽略了廬隱有可能安排了——刻意、直覺或無意識地——自我宣示的女同性戀人物在置換和濃縮的夢中，顯露出她與女朋友在肉體上結合的欲望。我解讀這個詩情畫意般的景色，是為利用佛洛伊德理論或女性親密性接觸影射，也許會被大多數評論家不假思索地斥為荒謬之論。但「荒謬性」作為一種解讀策略，正是當前所必要的。要理解一個由異性戀占絕對支配地位而掌控的社會，是怎樣限制麗石／廬隱對其他女性肉體欲望的表現，以及讀者解讀策略，我們就必須抵制理所當然的解釋並超越「自然的」和合情合理的（在這裡，是詩情畫意般的或純潔的）的想法。表面看來是自然的，事實上卻是由社會文化人為製造的或由文化迫使的。

女同性戀肉體欲望透過另一種置換的形式——旅行和暫時的文化錯位（cultural dislocation）進入廬隱的自傳體作品。1930年，廬隱和第二任丈夫李唯建去了一趟日本。《東京小品》（1930-1931）是她在日本所寫的、發表在上海《婦女雜誌》上的一系列短篇個人隨筆，廬隱在作品中仔細觀察了日本婦女，包

31 根據張京媛的看法，直到1932年，佛洛伊德的 *Interpretation of Dreams* 才被譯成中文，但早在1920年代，朱光潛已介紹了佛洛伊德關於夢的理論（參見：*Psychoanalysis in China*, 86）。有一種觀點認為，中國作家採用精神分析理論，不是作為一種人類心理的後設理論，而是「一種跨語際的表徵方式」，劉禾對施蛰存的解讀讓人深受啟發，參見：*Liu, Translingual Practice*, 133-143。

32 有關對郭沫若和魯迅小說中夢的象徵意義的討論，可參見：*Zhang, Psychoanalysis in China*。張京媛認為，中國文學作品中運用夢來呈現人物的心靈狀態，要比佛洛伊德理論的引介還早。但是，對夢的性欲本質和「夢運作」機制的詳細理論——濃縮、置換、意象化——是佛洛伊德對夢的解析中所獨有的。

括一種貪婪、充滿欲望的凝視。在我的評估中，她試圖調解中日文化、很少受到評論家注意的隨筆，卻是揭示她對女性的肉體欲望及其困境的關鍵。

根據廬隱傳記作者的看法，廬隱在第一任丈夫於 1927 年英年早逝後，她歷經絕望的折磨。直到 1929 年她愛上年輕的詩人李唯建後，才重獲生命的熱情。自然，她重新找到的也包括性愛在內，這可從她這段時期的作品中看出來。值得注意的是，1930 年，就在廬隱幸福地再婚之後不久，她對其他女性愛欲方面的興趣達到高峰。雖然她了解其他女性的性，按理是透過男性此途徑完成的，且以一種男性化的立場進行闡述，但廬隱從來沒有忘記自己的女性身分。在她表現的同性肉體欲望中，受歷史影響的男性化認同，值得我們仔細探討。³³

廬隱對日本女性的觀察可以理解為三個層次。第一個層次，這些觀察被安排成一種為中國讀者而寫的旅行遊記或業餘民族志的形式。第二個層次，由於她的女性主義立場，在日本社會的所有方面中，廬隱對日本女性特別感興趣。她對日本女性表達個人的同情和關注，同時也將自己與日本女性置身同一社會政治結盟中。在第三個層次，同時也是最耐人尋味的，廬隱從審美和愛欲的角度來欣賞日本女性。這種愛欲客體化（erotic objectification）並不是對異國情調或陌生事物的渴求。在很大的程度上，這是種錯認的表現——是她對中國女性的幻想受阻後的替代性滿足。在廬隱遇到日本女性時——最明顯的是她在公共浴場和紅燈區扮演偷窺者時——她侵入了日本女性的情色氛圍，這是她在中國社會禮教下而無法做到的。換句話說，她對日本女性作為值得性幻想和快感對象的認知，發現日本女性吸引人之處，也是對過去中國女性的好奇和欲望受阻的一種補償。

在廬隱的中日文化差異交涉過程中，日本女性扮演著決定性的角色。她們的親切、忠貞和美麗誘惑著她，最終讓她在整體上對日本文化有所寬容接受。在〈鄰居〉中，她吐露了自己對日本人的偏見，並是如何在日本之行中改變這

33 雖然男性化對女性而言，肯定自己對女性的生理欲望也許具有歷史必要性，但此欲望本質上並非為男性。換句話說，女子男性化具有歷史的偶然性。有關早期女同性戀人物性格中的男子陽剛氣概，可參見本書第一章註 68。

種偏見的。在中國，她憎恨日本人，並把他們想像成跟「豺狼虎豹」沒啥兩樣。甚至在往東京的船上，她對日本乘客也抱持著刻板印象。廬隱對船上日本男人的自負、傲慢以及對中國旅客的惡劣態度感到氣憤。而對日本女人——「對男人柔順如一隻小羊」——她則悲憫地寫道：「這雖然惹不起我們對她們的憤慨，卻使我們有些傷心，『世界上最沒有個性的女性呵，你們為什麼情願做男子的奴隸和傀儡呢！』我不禁大聲的喊著，可惜她們不懂我的話，大約以為我是個瘋子吧。」（2：46）可以肯定地說，在她批評日本女人的懦弱時，隱藏著一種民族優越感。受民族主義怨恨與自尊的刺激，廬隱認為中國女人有著更堅強的性格且有更多的人身自由。儘管如此，作為女性，她還是認同日本女人，這就是為什麼她關心這女性群體的原因。她對日本女性社會地位的關注，超越民族敵對主義的情緒。

在廬隱抵達東京後，她發現許多日本人對外國人謙恭有禮並善於助人。她對自己過去的狹隘偏見感到懊悔不已。讓她態度轉變的關鍵是她的鄰居，一位身材微胖的中年婦女主動替廬隱從井裡打來日常生活用水，甚至還與廬隱一起分享自製的醃菜、辣椒粉和一條她多餘的圍裙。當她們之間產生情誼後，性別取代了民族性。雖然廬隱主要將自己視為一位中國作家和知識分子，但是在一種共同的社會角色——一個負責照料廚房的女人——之中逐漸產生了同情和友誼。由於不擅家務和亟需幫助，廬隱發現這位年長的鄰居為人忠心耿耿、慷慨大方和尊重他人，這些非但不是她的缺陷，反倒是她的優點。³⁴

同時，廬隱對年輕日本女性的態度，也因不同原因產生變化。過去她亟欲喚醒日本女性的意識，並鼓吹她們起身反抗男人的統治，而現在她卻視她們為古典女性美的化身。有一天，她看到一位嫵媚的女侍者身穿傳統日本女性服飾，站在一家咖啡店門外招徠男性顧客。廬隱用中國古詩來讚美這位年輕女性楚楚動人的外表和微笑。之後，見證了這位女侍者順利招攬到客人，廬隱嘲諷自己：「想錢

34 從《廬隱自傳》（1934）和《東京小品》來判斷，廬隱顯然不擅家務——如煮飯、打掃和園藝等。

的錢得到手，賞心的開了心，圓滿因果……何必神經過敏，發些牢騷，自討苦趣呢！」(2:40)。廬隱從一位對奴隸般女性的批判者，轉變成讚賞女性性態商品化的愛欲訴求，這裡我們發現了女同性戀欲望與激進女性主義之間的衝突。

在一個由男性享有性優越和經濟支配地位的世界中，女同性戀欲望處於一種尷尬的、卻具挑戰性的位置。有時，女同性戀欲望方便地順著男人對女性肉體的欲求而行，但有時候與男人的快感相抵觸，並認為男人將女人商品化是極其惡劣和羞辱的行徑。³⁵ 在日本，廬隱很快就發現婦女賣淫汙穢的一面，她被迫重新思考原有對它的浪漫想法。在〈柳島之一瞥〉中，詳述她對娼妓生活天真單純的想法而後來幻滅的經歷。

在此文一開始，她表露出著迷於人間「祕密的生活」。其中，她覺得妓女生活最為神祕，希望能更了解此生活型態。廬隱認為：「自然這是因為我沒有逛妓女的資格，在那些慣於章臺走馬的王孫公子們看來，那又算得什麼呢？」(2:56)

除了把自己與男子相比，廬隱還透露出對易裝的渴望：「在國內時，我就常常夢想：哪一天化裝成男子，到妓館去看看她們輕顰淺笑的態度，和紙迷金醉的生活，也許可以從那裡發見些新的人生。不過，我的身材太矮小，裝男子不夠格，又因為中國社會太頑固，不幸被人們發見，不一定疑神疑鬼的加上些什麼不堪的推測。」(2:56) 不管這些「疑神疑鬼」是什麼，廬隱發現身處異鄉日本，是個能將幻想付諸行動的絕好機會。³⁶ 在異國文化氛圍中，幾乎沒有人知道她是誰，所以不用擔心流言蜚語。有天廬隱終於提議請當地嚮導帶她和丈夫去看看日本娼妓。由於一個女人不容易接近上等的官妓，因而他們同意去逛一下聚集下等娼妓的柳島。

為了這次的探險，廬隱精心扮裝一番。她並不是要將自己偽裝成一個男人，

35 廬隱對娼妓的興趣中，她的同性戀欲望得到釋放，這一點非常有意思，當我們由此聯想到，西方提供性服務的妓女作為高度情色化的對象，在女同性戀小說的情色描寫中，是非常重要的部分。對於19世紀法國文學中「女同性戀罪惡」的討論，參見：Faderman, *Surpassing the Love of Men*, 282-284。

36 我的假設是，若在妓院裡被揭穿她的易裝行為時，廬隱可能被懷疑為正在進行性交易或是個同性戀者。

而是脫掉中式旗袍換上了一件西式短裙和薄綢上衣，喬裝成一位「日本近代的新婦女」。在某種程度上，廬隱忠實地認同這個國家的新女性，這一點是無可置疑的。但此時她的姿態更說明，在一開始這段被她視為越軌之舉和禁忌之行時，若仍保留她固有的文化身分會讓她渾身不自在。無論如何，至少在出發前往柳島時，她顯得很興奮。但當夜幕低垂，一行人抵達妓院時，她卻膽怯了，在惶恐不安中緊跟在同行的男伴後。他們走進一條陰巷，透過房屋門上的小窗處，她看見了女人的臉像一張張白色面具。這種景象很快轉為離奇怪誕：

在那淡薄的光線下，看見了她們故意做出的嬌媚和淫蕩的表情的臉；禁不住我的寒毛根根豎了起來。我不相信這是所謂人間，我彷彿曾經經歷過一個可怕的夢境：我覺得被兩個鬼卒牽到地獄裡來。在一處滿是膿血腥臭的院子裡，擺列著無數株豔麗的名花，這些花的後面，都藏著一個缺鼻爛眼，全身毒瘡潰爛的女人。她們流著淚向我望著，似乎要向我訴說什麼；我嚇得閉了眼不敢抬頭。忽然那兩個鬼卒，又把我帶出這個院子！
(2:59)

「請呵，哥哥來玩！」迴盪在小巷裡的這句話，對廬隱已不具任何誘惑，卻像是縈繞在耳，哭訴著屈辱及不幸。她意識到她很難接受，因為她畢竟也是一個女子，而不是男人。最後，一位半老妓女正要拉住一位顧客時，發現廬隱是個女的。她惱羞成怒地叱責廬隱竟敢踏入此地。她說廬隱「是個摩登女人，不守婦女清規」(2:60)，並說她沒膽進妓院。這種叱責事實上為我們揭露廬隱的困窘處境。夾在男人和妓女之間，作為新女性的廬隱顯得尷尬不已和覺得不自在。她曾想像她能和男人一樣，與妓女——日本和中國社會中最情色化並提供性服務的女性——調情，但她的同性欲望在既存的性交易結構中無法找到恰當的位置。除非她自願大膽承擔一種公然違背道德規範的身分，否則她將永遠無法進入妓院，享受快感。此外，從根本而言，她的欲望和性交易之間存在著有限的重疊。作為崇尚知識和精神勞動的新女性，她憎惡女性淡漠地出賣自己的肉體以換取生計。雖然她與這些性工作者同樣的性別，但出身不同社會階層，讓她們的人生觀如此大

不同，以致不可能找到一種聯結彼此的平等女同性戀愛欲。而且，盧隱也可能被那些尋花問柳的男人誤為妓女。

在本質上，盧隱是位正直、舉止得體的新女性，仍守著主流所謂體面和進步的觀念，這在談到同性愛欲滿足議題時，她幾乎沒有選擇的餘地。³⁷ 從傳統中國的觀點看來，盧隱可說是膽大妄為，因為她主動積極追求與男人自由戀愛及再婚；然而，若把她放在知識分子鼓吹自由異性戀愛情和婚姻的新文化運動脈絡中，她則是位先驅而非越軌者或邊緣人。但作為新女性的楷模，對自己肉體女同性戀欲望，總是缺乏行動，甚至不肯承認。³⁸ 她是如此尊敬她典雅的中上層女性密友，而無法與她們追求性關係，因為當時的社會已認為女性間的愛情是一種變態。而追求下層階級的女性意味著墮落、效仿父權把性對象商品化——故而是難以想像的。最終，盧隱的肉體女同性戀渴望，必須透過一種看似被日本文化認可、非性的實踐，而暗渡陳倉。在澡堂與其他女性共浴讓她極度亢奮。作為典型的昇華，她將自己對肉體的迷戀從美學的角度進行合理化的解釋。

在〈沐浴〉一文中，盧隱描述了她造訪澡堂的經驗。剛從中國初來乍到，她發現傳統日本洗浴設施不是為私人，而是為公共洗浴所設計。³⁹ 從整體來看，她認為日本人不像中國人，那樣過度保守。男人和女人可以無拘無束地互看對方裸

37 在 1920-1930 年代，那些不遵循社會成規，被冠以「新女性」稱號的女性，對性的態度呈現多樣化。在此光譜的其中一端，是致力於社會革命、在性問題上非常保守（如遵循一夫一妻制和異性戀）的嚴肅知識分子。另一端則是打扮時髦和放縱不羈的魅力女子，她們可能有或沒有知識分子和改革家的思維。前一種類型的例子，如王政在 *Women in the Chinese Enlightenment* 中呈現的知識職業婦女的形象。後一種類型的文學建構，如小說中的新感覺派，活躍於 1920 年代末和 1930 年代的上海。對於 1930 年代上海高度情色化新女性形象的分析，參見：彭小妍，〈新女性與上海都市文化：新感覺派研究〉。

38 我心中的疑問尚未完全解決，即在 1920 到 1930 年代，一個有女情人的女性，是否認為自己有礙風化。這個問題也許不會有個簡潔明瞭的答案。我認為，選擇一種同性生活型態——尤其是與一位女朋友除了情感外又發生性關係——需要極大的勇氣和決心來掌握自己的命運。因而，這樣一種自我認同在意識形態上顯得非常複雜，具有社會越軌和徹底改革勇氣的雙重含義。

39 在中國，男人的公共浴場很普遍，但女人通常在家裡洗澡。

露的身體：「在大街上，可以看見穿著極薄極短的衫褲的男人和赤足的女人。有時從玻璃窗內可以看見赤身露體的女人，若無其事似的，向街上過路的人們注視。」第一次進入女湯時，廬隱對十幾名一絲不掛的婦女感到驚訝不已。她勉為其難地脫光了身體，然後匆忙進入水池、藏入水中。直到洗完澡、穿回衣服後，她才放心，也才敢環顧四周：

同時抬眼看著那些浴罷微帶嬌慵的女人們，她們是多麼自然的，對著亮晶晶的壁鏡理髮擦臉，抹粉塗脂，這時候她們依然是一絲不掛，並且她們忽而起立，忽而坐著，忽而一條腿豎起來半跪著，各式各樣的姿勢，無不運用自如。我在旁邊竟得飽覽無餘。這時我覺得人體美有時候真值得歌頌——那細膩的皮膚，豐美的曲線，圓潤的足趾，無處不表現著天然的藝術……

我一面賞鑒，一面已將襪子穿好，總不好意思再坐著呆著。只得拿了手巾和換下來的衣服，離開這顯示女人色相的地方了。

在回家路上，廬隱感覺到她「神經似乎有些興奮」。她心想是不是日本人特別幸運，因為他們能夠拋棄「虛偽」和「束縛」(2:48, 49)。

廬隱寫於1930和1931年比較中日兩國的雜文中，要數〈沐浴〉一文中最為偏向日本文化。似乎為了要否定她的快感具有性衝動的涵義，她將整個解放經驗限定在對人類身體的美學討論，並聲稱自然淳樸相對於矯揉造作的優越感。從文章一開始，她就試圖剔除裸體的性愛意涵，並暗示這是種平凡、原始的狀態，強調人類只不過是一種動物：「說到人，有時真是個怪神祕的動物，總喜歡遮遮掩掩，不大願意露真相；尤其是女人，無時無刻不戴假面具……所以要想賞鑒人體美，是很不容易的。」(2:47) 特別的是，廬隱在這裡以及在整篇文章中所說的「人體美」，都特指女性身體的美。她對人類作為一物種的關注，確實是一邊倒的。她根本沒有談到男性美，而竭力讚賞女性的形體。⁴⁰

40 有可能，由於廬隱作為一個已婚的中國女性對丈夫忠貞不貳，避免近距離觀察赤裸

在廬隱研究女性身體不同觀念的文化差異時，這種偏重繼續存在著。首先，她提及在現代藝術圈中的女性模特兒和西方裸體表演的舞孃，對前者的矯揉造作和後者的不自然修飾表示不滿。接著，她批評中國社會對待女性身體的方式。根據她的觀點，中國社會尤為反對具有性感豐腴的身體，即便有衣物的遮掩亦是如此，更別提赤身裸體了：「至於我們禮教森嚴的中國，那就更不用提了。明明是曲線豐富的女人身體，而束腰紮胸，把個人弄得成了泥塑木雕的偶像了。」對廬隱而言，這種從視覺場域中消除女人性差異的文化實踐，源自「歷來的聖人給我們的禮賜——尤其嚴重的是男女之大防」(2:48, 49)。然而，她掩蓋了一個事實，即本質上這是由於自己身為一個女人被剝奪了注視其他女性的視覺權利，才迫使她提出這樣的抗議。令她感到不滿的，準確地說並不是中國聖賢要把女人隱藏在男人的凝視目光之外，而是更具體地將女人的身體與淫穢聯繫在一起，而這使得女性彼此袒裨相見享樂不被准許。

即使在日本的澡堂中，廬隱也未跳脫習慣的文化思維。她在其他女性面前閃避、不敢暴露身體，彷彿對此感到羞愧，然而卻興致盎然地觀看其他女人的身體。雖然裸體對日本女人而言也許司空見慣，但這對廬隱來說無疑是一種非同尋常的刺激。她的興奮之情不能解讀成她所聲稱的那樣，只是一種巧妙的託辭。畢竟女性裸體對她而言，即使不是淫穢之物，也是一種具有催情效果的「色相」(2:49)。

與她凝視的對象相比，廬隱的身體似乎總是非性的，並且完全不會激起情欲。她將其他女性客體化，卻從未對自己這樣做。廬隱的文本中存在著一種空白，一種對自己身體中女性氣質的不確定感。是否是一種令人失能的男性化面具制止了她的行動？女人澡堂並不僅是一個欣賞女性的地方，同時也是個與之競爭的場域。廬隱對這種情境的反應是隱藏自己，將自己浸沒於浴池中，像身體不受凝視的男人般地注視著女人的身體。男性化——採用一種理智的男子陽剛的人格

的日本男人。即使她有機會看到，也不會隨意寫出來——至少在任何公開的場合不會這樣做。然而，給我的感覺是，女性身體要比男性更為吸引她。

面具——安全地便於她頗具騎士風範般評價其他女性的性吸引力，但同時也防止發生一種毫無保留的女同性戀邂逅。廬隱無法與自己嚮往的女人結合，除非她自己解除陽具保護和不可入性。如果作為一個觀看者，她無法完全進行到底，也就是說，如果她無法像一個男性操縱者那般擺布女性身體，她就必須學會將自己的身體呈獻給其他女性，形成互動、平等的愛欲互動方式。在澡堂中，廬隱無法真正釋放她的女同性戀欲望，就是因為她尚未解放自己女性身體內的性吸引力和性能量。

其他作家呈現的女同性情色

其他有些五四作家比廬隱更為坦率地書寫了女女肉體行為。如凌叔華精心構思的細節，暗指女孩們的親吻與愛撫。而丁玲則更進一步，坦率表明了某些女教師之間的性關係。然而，即使是這兩位作家似乎自己也要與女女情色（eros）保持一定的距離，前者否認自己的靈感，後者則對女知識分子之間的同性關係不寄予同情。（在男作家中，郁達夫和章衣萍建構了栩栩如生的女性間性侵的情景，但這些都是容易識破的男性幻想偽裝，多為表達男性的憂慮而非嚴肅對待女女愛欲議題。）當然，愛欲的強弱與否絕不僅是以外在表現形式決定的。文本中是否出現某些特殊的活動，也很難說明其愛欲價值。廬隱對其他女性迷戀之所以如此吸引人和動人，主要是因為她與文化規制之爭。再者，她稱讚其他女性性感身體的愛欲價值，也因她長期關注其他女性福祉而更加強化。

凌叔華作為一位文學研究會重要的女性會員，寫的〈說有這麼一回事〉（1926）一文，為探討更為坦率的女女愛欲提供了一個很好的開端。這則故事是凌叔華應文學研究會的另一位男作家楊振聲的邀請，由他的〈她為什麼忽然發瘋了〉此故事改寫而成。⁴¹ 此〈說有這麼一回事〉基本上遵循楊振聲前作的情節。

41 在當時主編徐志摩的催稿下，楊振聲相當匆促寫完這篇故事。楊振聲把這篇故事發表在《北京晨報副刊》之後，所有的朋友都不滿意這故事。因此，楊振聲請凌叔華

在凌叔華的故事裡，兩個女學生影曼和雲羅，在學校製作的莎士比亞戲劇中分別扮演羅密歐和茱麗葉，之後兩人墜入了愛河。除了一起排演，她們溫柔相擁、親吻，甚至在宿舍同床共眠。一天，雲羅（茱麗葉）淚流滿面地告訴影曼（羅密歐），她的母親要她回家去相親。影曼要雲羅別去，並要雲羅自己當作已經嫁給了她。她倆會廝守終生，就像學校裡兩位女教師那樣。雲羅覺得自己必須聽從母親，她既無法鼓起勇氣對影曼承諾，也沒有勇氣完全拒絕她。原本僅是一次短暫回家相親，但雲羅的歸程卻一再拖延，影曼將她遲遲未歸來的原因歸咎為江浙一帶的戰事。但最終她卻無意中聽到同學討論雲羅的情況，得知雲羅結婚的真相時，頓時暈了過去。在譫妄之際，她似乎看到了雲羅，但卻分不清她是在哀嚎呼救還是在微笑。

如果將凌叔華的文本與楊振聲早先的版本進行比較，我們發現楊振聲的故事平淡乏味，但是凌叔華的故事富有生動的想像力和生命力。她透過女校和宿舍生活中豐富、觀察入微的和令人浮想聯翩的各種細節來敘述故事，逐漸在兩位主角間建立了生理和心理上的親密關係。而楊振聲則不同，他迅速地將戀愛事件歸咎於缺乏一個恰當的情感宣洩管道：「她們（顧影曼和鄧雲羅，楊小說中的主角）二人平素就是很要好的，經過作戲之後，更形親密了。顧影曼本來性情豪爽，有些男子氣的；鄧雲羅又是正當十八九女性發皇要求愛情的時候。可巧生在個禮儀之邦，她們得不到男女正當的交際，就免不了同性間鍾情起來了。」⁴² 對同性愛的這種解釋——將之歸因於社會性別的相反角色扮演，一對女性愛侶其中一個天生男性化性情的女孩，以及不合宜的同性環境限制——都對應了當時從西方引介而來的性心理學所傳播的觀念。

相比之下，凌叔華改寫的故事暗示了不僅只有影曼和雲羅彼此相愛，而且還有許多其他同學也形成了親密伴侶。以一個堅定女子的口吻，影曼對雲羅指出，女性間的同性愛超越了男人的愛：「你看小學堂的教習陳婉真同 Miss Chu 不是住

重寫了一篇（參見：凌叔華，〈說有這麼一回事〉，頁 89〔楊振聲的注釋〕）。

42 楊振聲，〈她為什麼忽然發瘋了〉，頁 13。

在一塊兒五六年了嗎？我們倆難道不可以學她們嗎？你別死心眼往一處想，我想我愛你的程度比任什麼男子都要深，都要長久，你一定明白吧？你當嫁給我不行嗎？」⁴³ 羅密歐可以為女同性戀婚姻的榜樣這一事實顯得特別聳動。作為長期伴侶的兩個女教師共同生活在學校裡，這似乎是尋常之事，並未遭到公開的譴責。拆散這對年輕女性情侶的壓力，只來自雲羅的家庭。

在她的那個時代，凌叔華被稱為「新閨秀派」作家，意指她在主題選擇上相當保守，對傳統的批評溫和而不激進。而這個故事恰恰表明了相反的一面。雖然題目讀起來像是一種免責聲明——將作者與文本中的敘述和任何暗示或明示表達的觀點，保持距離——但文本本身表現對女性情侶真正的同情和理解。此故事具有獨特的洞察力，並擺脫了之前楊振聲版本的限制。凌叔華特別大膽地斷言兩位教師之間的關係，在本質上與影曼和雲羅之間的關係是一樣的。同性愛既可是年輕人狂熱的激情，也可成為一種成年女性之間選擇的生活方式。

在五四時期，另一則涉及女教師同居主題的故事是丁玲的〈暑假中〉（1928）。由於大膽地描述女性欲望，丁玲在1920年代後期蜚聲文壇。在〈暑假中〉，一群年輕姑娘在「自立女學」任教，這所小學位在一個氣候炎熱、潮濕的鄉下小鎮上。這些女性發誓保持單身，以獻身教育事業。然而，她們之所以追求這條道路，而不是選擇結婚和成為家庭主婦，主要是因為她們著迷於在那些引領潮流的城市中，知識分子精英所宣揚的女性解放觀念。事實上，她們欠缺教育的熱忱，少了督促自我成長的健全道德信仰和智識，以致無法將自己引向充滿創造力和意義的生活。當她們青春不再之後（快三十歲的時候），她們才暗自懊悔當初沒有把握機會與男人談戀愛，或步入由家人安排的婚姻之中。她們希望找個合適的男人嫁了，從此不再教書。但在她們找到男人前，她們成雙成對像是情人或特殊的「朋友」，並且「做得沒有一絲不同于一對新婚夫婦所做的」。⁴⁴ 然而很少不是因為吃醋而爭吵。在暑假的幾個月間，自我懷疑和浮躁的情緒讓情況加劇，

43 凌叔華，〈說有這麼一回事〉，頁97。

44 丁玲，〈暑假中〉，頁153。

因為她們甚至沒有日常的課堂教學來分散她們的精力。暑假過完後，另一個學期開始了。儘管表面看似她們的生活又再度填滿了活動，卻陷入令人沮喪、不斷重複的輪迴之中。

整個故事中彌漫的悲觀情緒和嘲諷挖苦，暴露了一個嚴重的社會問題。這些姑娘難道該為自己目標不夠遠大帶來的不幸而受到責備嗎？考慮到當時女性非常有限的職業選擇，故事中大多數人物都從事教書，這並不是因為她們的能力與興趣適合這個工作，而是教書是她們唯一的選擇。因此，儘管從事相同的職業，她們卻未成為滿腔熱忱的知友，也是情有可原的。女性同居生活的前景缺乏刺激和光彩。與財富殷實的男性結婚，至少能提供經濟上的安穩，甚至是一種替代性的事業有成。

不管怎樣，文本中表露出的對女同性戀的蔑視，是令人心寒的。丁玲透過志清（這個不受這些女性歡迎的人物）憤憤不平的一番批判，把這些女性對工作缺乏熱情，歸因於求學時的性體驗。這些姑娘並沒有埋首專注於學習，而是到處在同窗中尋找女伴，並學會了親吻、擁抱、寫情書以及與情人之間發生口角（甚至還會動手）。女教師中的同性情事件，因此是青少年間「荒唐」和有害實踐的延續。⁴⁵

丁玲毫不畏懼地揭露女教師之間某些關係中的性愛本質，但故事情節卻把女同性戀愛欲貶低為次等的性宣洩管道、自欺的形式。其中對女同性戀的詆毀是顯而易見的，如兩對情侶間——嘉瑛和承淑、德珍和春芝——的關係中所表現的。如故事中多次提到的，相貌平平、情感上比較依賴的承淑，因忿忿不平而阻撓嫵媚動人、更年輕的嘉瑛與男性交往，自己最終還能過著幸福美滿的家庭生活。嘉瑛因而怨恨占有欲極強的承淑，她的不滿和厭倦充斥著整個文本。

德珍和春芝之間的關係也充滿了不快和情感的矛盾。德珍剛訂婚，正積極籌備她的嫁妝。可以想像，婚約在她和春芝之間不斷地造成摩擦。在承淑和嘉瑛大吵一番後，敘述者評論道：

45 同上，頁 152。

這樣相愛著的生活，毫沒有什麼變化的延續下來。既然不會平空的闖進一個更令人愛慕的角色，而誰也不會覺悟這勉強安慰自己的感情關係，並不能滿足那真真的欲望。德珍和春芝也是好一天歹一天的挨到快結婚的一天。無論兩人相吵時，曾怎樣發誓，說寧肯流血來解決的，但這只是相吵時所說的一些下意識的話。德珍一面敷衍著這方，一面在積極的預備那簡單的嫁儀。而春芝呢，也只時時發出冷嘲，向別人說德珍那急於結婚的可笑心理，但整天又在幫忙那人繡手絹上的花，繡鞋上的花，難道她不曾想到這手絹這鞋是預備給一個男人去享受的麼？⁴⁶

德珍和春芝都認為婚姻比同性關係更具正當性。即使是妒忌心極強的春芝，對男人和傳統婚姻的批判都並非出自真心。由於她們之間缺乏信念與忠誠，這兩個女人的關係只不過是一種陳舊、沉悶的習慣或是處於第二個的選擇。

丁玲在〈暑假中〉對女女愛情所表達的悲觀，可以與早三個月出版的名著〈莎菲女士的日記〉中對女女關係的態度進行有趣的對比。劉禾對〈莎菲女士的日記〉傳神的解讀，表明莎菲對男人的浪漫愛情不再抱有幻想並徹底厭倦，這種倦怠感受到女性知己蘊姊在失望的婚姻中逐漸憔悴而死，因痛失知己後加劇。⁴⁷莎菲唯一的慰藉，是不停地寫日記給蘊姊，以表達對她的愛。

在這兩則故事中，令人滿意的女女愛情不是最終失去（由於男性的侵入），就是很難實現。很清楚的是，不僅丁玲懷疑男女間能否達成一種浪漫的理解，而且她發現在一個男性統轄的世界中不太可能維持一種快樂的、令人滿足的女女結盟。在一個以性別不平等的社會中，幾乎沒有女性能抵擋異性婚姻所賦予物質和象徵的益處。幾乎沒有女性會認為其他女性值得託付、奉獻和承諾。因此，背叛、不忠和怨恨幾乎是女同性愛關係中必然的折磨。然而，丁玲對這些關係的批評，最終並非簡單斷言異性戀優越於女同性戀。她同樣以犀利諷刺的語調駁斥一種當代迷思，即一種解放的、令人滿足的異性戀愛。她不斷地尋求一種比浪漫

46 同上，頁 176-177。

47 Liu, *Translingual Practice*, 172-179.

愛情更偉大的信仰。也許是因為這個原因，她後來明確轉向社會主義，希望實現一種整體經濟和社會的重構。

本章現已分析的女作家的作品中都帶有某種程度的真實性——文本中所描述的女性關係的點點滴滴，幾乎都源自作者的經歷和觀察。相比之下，在我接下去要討論的男作家作品中，女女肉體關係就顯得陳腐老套，是種掩飾的幻想，以服務男性的民族主義或性欲利益。郁達夫的《她是一個弱女子》（1932），根據第三性和性別倒錯的醫學理論中女同性戀的刻板印象，在個體與民族病態之間創造一種同源性。在這則中篇小說中，女學生李文卿長得人高馬大，一副低沉沙啞的嗓音，粗糙的皮膚，渾身異味，她引誘學校宿舍裡年輕漂亮女孩。她接二連三地與女孩上床，之後一個接一個拋棄她們，其中包括小說的主角鄭秀岳，一個天使般的美人，也被這個怪物般男性化的女人奪去了童貞。鄭秀岳隨後與男教師們開始放蕩的性愛生活。幾年之後，她嫁給了一個窮困潦倒的作家。在她的丈夫無力供養她時，她想到了與前情人約會並從他那裡拿些錢的主意，但卻遭到強姦和毆打。小說的結尾是1932年日軍入侵上海時，她被士兵輪暴、殺害並肢解——她的乳房被割掉。

讓鄭秀岳墮落的，是那禽獸般第三性女人。如果鄭秀岳沒有太早嘗試性關係，她可能會發揮她的才智——依靠她的腦袋而不是肉體——並像她的同窗馮世芬那樣效力偉大的社會主義事業。校園裡女女性愛被描述為有害的，有悖事關國家利益的精神相契、志同道合和自我完善等品質。而且，李文卿粗俗、男性化的形象，對應於一個曾與她發生過性關係的娘娘腔、軟弱男子。郁達夫顯然對男女性倒錯的性學描述特別在意，並且熱衷於運用這些性別變態的概念，來象徵社會崩潰和混亂，他還用陽痿和喪失男子氣概來象徵當時的中華民族。他對女女性關係的描述，只不過是一種用來表達迫在眉睫的民族厄運的方式。⁴⁸

48 就這點而言，《她是一個弱女子》與郁達夫最著名的短篇小說〈沉淪〉（1921）並無不同，其中的男主角將性受挫歸咎於民族無能。兩部作品都將個體的性／性別失調諷喻為國族的積弱不振。

在知名度稍遜一籌的男作家章衣萍（1902-1946）的〈松蘿山下〉中，我們發現了利用女女性愛描寫來滿足男人窺淫快感的例子。⁴⁹ 章衣萍的小說集《情書一束》（1924），第一篇即是〈松蘿山下〉，整部作品的特點是試圖將袒露性愛與精神渴望跨越時空相結合。該書卷首插圖是布萊克（William Blake）*The Reunion of the Soul and the Body* 的複製品，為整個作品集、尤其是放首篇的〈松蘿山下〉定調。⁵⁰

布萊克的插圖——為布雷爾（Robert Blair）詩作“*The Grave*”所創作一系列插圖中的一幅——充滿強烈的性愛色彩。⁵¹ 在布雷爾的引導下，布萊克描繪了靈魂和肉體如情侶般相互擁抱，從此永不分離。⁵² 象徵肉體的男性剛從打開的墳墓中奮力躍出，他的腰上還纏著裹屍布。他赤身裸體、肌肉飽滿，正跪著以一種急切地姿態朝向天空張開雙臂，接受從撥開的雲中緩緩而降、象徵靈魂的女性。女性的衣袂飄飄、優美柔軟的身體頭朝下，她在男性的嘴唇上印下一個吻，猶如給他注入生命，以召喚永恆的生命。⁵³ 因此，這幅畫也可以被理解為一對情侶的擁抱，表面意義的解讀完全與圖像的宗教寓意相吻合。⁵⁴

49 文學史家通常把章衣萍歸為京派作家。章衣萍1924年開始作家的職業生涯，為當時新創辦的雜誌《語絲》撰寫短篇小說、個人隨筆和詩作。1926年出版的短篇小說集《情書一束》，隨即為他贏得聲譽。

50 在《情書一束》中，布萊克畫的標題被誤稱為 *The Meeting of the Soul and the Body*。該繪畫後面是一首來自奈都（Sarojini Naidu）的詩“*Ecstasy*”作為英文題辭：「掩上吾雙眼吧，噢，吾愛！／吾雙眼倦了極樂／如那沈痛強烈之光。／噢，以吻讓吾緘默，／吾唇倦了歌聲！／庇護吾靈魂吧，噢，吾愛！／吾痛徹心腑／而愛之重負，猶如恩典／如暴雨摧花；／噢，以汝面庇護吾靈魂吧！」（Cover mine eyes, O my love! / Mine eyes that are weary of bliss / As of light that is poignant and strong. / Oh, silence my lips with a kiss, / My lips that are weary of song! / Shelter my soul, O my love! / My soul is bent low with the pain. / And the burden of love, like the grace / Of a flower that is smitten with rain; / Oh, Shelter my soul from thy face!）

51 由布萊克構思，斯奇沃內蒂（Louis Schiavonetti）製作“*The Grave*”的十二幅插圖，結合一種蝕刻和版畫的方法製作而成。首次出現在布雷爾1808年版作品中。有關再版及其詳細的研究，參見：Essick and Paley, *Robert Blair's "The Grave"*。

52 Ibid., 70.

53 重聚的時間背景似乎已是末日審判。

54 愛侶相擁的構思暗示著布雷爾對肉體作為靈魂的「伴侶」的描繪，儘管他不太可能

也許 *The Reunion of the Soul and the Body* 頌揚的是結合而非分離，但其中採用的象徵手法，實借自異性戀性態中根深柢固的二分、二元對立的邏輯，把異性戀愛欲標準化、而抹去同性戀愛欲。二元論將靈魂和肉體分別為對立面，而不是對稱的回聲或相互的映射，將靈魂與肉體構想為對立而非同性別的重新結合。如果布萊克選擇描繪兩個男性人物——一個肌肉健碩、堅實（象徵肉體），另一個顯得更輕巧和纖細（象徵靈魂）——這幅畫像仍然有同樣的表意作用。⁵⁵ 然而，他完全排除了這種「不恰當的」同性愛欲形象。而且，透過確立肉體—靈魂的神學對立，而讚頌這是形影不離的一對，布萊克在靈魂和肉體與死亡抗衡的融合中，自然化和美化了異性戀。

選擇這幅畫作為一本愛情故事集的卷首插圖，章衣萍向布萊克的異性戀愛欲浪漫主義明確表達了敬意。顯然，章衣萍意圖在創作中呈現從西方引進的愛情模式——（異性戀）靈魂和肉體的結合。儘管如此，如前述，由〈松蘿山下〉開始，故事的安排是一個年輕女性寫給她男友的一封信，告訴他關於她的同性戀人一事，並對她的離世深感悲痛——用以回應男友自己坦承曾有過的同性經驗。這個故事是否是一種無意識的欲望，或者是傳統／本土的中國同性戀環境的產物，而逃脫了章衣萍顯而易見的西式異性戀意圖？這個故事又如何顛覆了現代異性戀的浪漫主義模式？

在這幅畫中公然地表達性的意義。一些研究布萊克的學者認為，在這幅畫像的創作過程中，布萊克同時受赫維（James Hervey）的 *Meditation* 中一句話的影響：「噢！如此熱忱的祝賀、如此讓人心碎的愛意，靈魂和肉體，那些溫柔深情的伴侶們，再次結合。」（And O! with what cordial congratulations, what transporting endearment, do the soul and body, those affectionate companions, re-unite.）

- 55 這幅純粹假想的畫像，事實上與基督教傳統中的某些因素相符。在這個傳統中，愛人將其情感對象比作自己的靈魂，是很平常的。然而，自從這種比較同時在同性和異性的情境中使用後，其運作的性別意識形態就顯得模糊不清。比方說，最古老的聖配故事，是猶太教聖典中的大衛（David）和約拿單（Jonathan），猶太聖典寫道：「隨時光流逝……約拿單的心和大衛的心深相結合，約拿單愛大衛，如同愛自己的性命。」（1 Sam. 18:1，引自：Boswell, *Same-Sex Unions*, 137）在 *Same-Sex Unions* 中，波斯維爾將聖配看作始終不渝的感情和同性結合之典範。

最終，〈松蘿山下〉表明女性性意識無力逃脫男性欲望的框架。故事只提及卻從未展現男同性愛，而只引出、允許對女同性愛的表白、緬懷和紀念。將這則故事置於卷首莫非暗喻著，同性愛是年輕人一種預備、初步、起始或未成熟的性階段？該文集似乎想表明，書中七篇異性戀愛情故事是基於同性戀愛情的消殞和失敗。〈松蘿山下〉的敘述者哀悼她的同性愛侶，並且由於這種悲悼的雙刃性而再次將她殺害。表面上，悲悼讓記憶復活、拒絕遺忘，並讓心愛的人繼續活著。然而，此悲悼也終結死亡，因而促成心理上的接受。因此在這種意義上，書寫作品執行著雙重意識形態的功能：在創造紀念的同時也埋葬了死亡。故事的結尾，女敘述者和她的男性愛人之間的結合反而得到強化，而不是由於分享往昔各自的同性愛情事而破裂。敘述者對女女性體驗的大膽描述只是替代性地用來刺激她的男情人／男讀者。在這樣一個由男性作家精心策劃的結構中，我們充分體驗了五四時期知識分子女女欲望論述的意識形態局限。

五四時期後的文學銘刻

如以上所詮釋的，在 1920 年代期間，雖然探究女同性愛的文學描述在數量上不多，但卻容易在重要小說家的作品中找到。在女作家中，廬隱是最為批判異性戀婚姻對女性的破壞影響，並最為自覺地把女女生活型態作為一種烏托邦式的選擇理想化。凌叔華大膽地表明，在女學生和女教師的同性浪漫情誼現象非常普遍。廬隱和凌叔華讓具有同性傾向的女主角，表明女女愛情優於異性戀愛和婚姻。相比之下，丁玲則對新女性中的同性關係，作了諷刺刻薄的描述，認為那僅是一種暫時的性宣洩。男作家中，章衣萍刻畫了一個男性窺淫癖的角色。在 1930 年代早期，郁達夫運用性倒錯的性學理論，以隱喻的手法描述社會的動亂和國族積弱不振。

郁達夫把女女性實踐和顛倒的性別特徵妖魔化，這讓我們思考到 1930 年代日本對中國擴大軍事侵略、日益高漲的中國民族主義和左翼分子強烈呼籲文學介入社會，都有可能貶損了女女浪漫愛情（以及異性戀愛），讓此愛情顯得是一種

無視當前民族危機、自我放縱的行為，因此對作家而言，除對此行為譴責之外，這並非是個適合的文學主題。⁵⁶ 這種推測在某種程度上是合理的，因為與五四時期相比，在 1930 年代早期之後的小說家們對同性愛題材的涉足相對少得許多。同時也有可能的是，即使不提國難危機當前，在 1930 年代埃賓和艾理斯具歧視的性學，也隨著透過性保健和心理學手冊的反復翻譯和引述，逐步穩固樹立權威，因此很少小說家還會把同性愛看作是一種正面的個人問題。

然而，仔細觀察 1930 和 1940 年代的局勢，畢竟比郁達夫作品中所呈現的要更為複雜。在當時作家們對女女同性關係的描述中，性學概念中的同性愛雖然很少出現，但尚未成為禁忌，仍然零散地存在著。謝冰瑩的《一個女兵的自傳》（1936），是一個特別具啟發性的例子，因為此小說以自傳方式坦承作者過去曾參與同性關係，這說明無論是愛國作者還是她的目標讀者，都不認為同性愛是一種難以啟齒的罪惡。

在謝冰瑩的迷人敘述的其中一小節，談到在學生時代發生的「同性愛的糾紛」。⁵⁷ 在 1920 年代早期念完高小以後，她進入長沙省立第一女師。⁵⁸ 由於她「生

56 文棟認為，在 1920 年代晚期和 1930 年代，左翼「評論家和作家倡導一種有社會責任感的新文學，排斥個人經驗和情感的正当性和重要性，以社會和階級覺醒、知識，尤其是行動來取而代之。雖然這些批評家通常不會直接將矛頭指向『婦女文學』，但他們反對女性作品中的傳統人物特色，並將女作家形容為是以傳統方式進行錯誤的寫作」。根據文棟的看法，大多數活躍於 1920 年代的女作家在 1930 年代就停止了繼續寫作；另外有些作家，如丁玲，則服膺左翼文學的意識形態：「丁玲是在 1920 年代晚期轉變的最佳例證……從探究主體性的、內部意識，到藉由徹底變革的行動以改變慘澹淒涼的外部現實世界之展現。」（Larson, *Women and Writing in Modern China*, 180, 188）

在這一點上，劉禾提出了另一種解釋（*Translingual Practice*, 198-213）。在劉禾的解讀中，左翼女作家的小說文本，如蕭紅的《生死場》（1935）和丁玲的〈我在霞村的時候〉（1940）表明，即使在 1930 及 1940 年代對民族主義仍存在矛盾的心理。對民國時期在女性和男性主導的寫作理論之關係的進一步研究，我認為應盡可能地考慮到活躍於 1930 及 1940 年代的諸多女作家，如白薇、張愛玲、蘇青、施濟美、梅娘等。

57 謝冰瑩，《一個女兵的自傳》，頁 95。

58 謝冰瑩（1906-2000）進入師範學院時的具體年齡，在文本中不甚清楚。但我們知道，她十一歲開始讀小學，因此大概快二十歲時開始就讀師範學院。在 1926 年從

來就有男性的性格」，許多偏好浪漫情調的女性大學同窗紛紛被她深深地吸引，甚至愛上了她。有意思的是，愛國的謝冰瑩沒有把同性愛批評為根本上與國家民族利益相矛盾，而是帶著愉快的心情深情地追憶。她主要反對的是，五位同時愛慕她的女同學都瘋狂地想要獨占她的注意力，而且每個人都意識到對方充滿非理性的嫉妒。謝冰瑩既不想占有一個特別朋友，也不想被占有，她希望的愛情是「大家相愛」。⁵⁹ 在這種意義上，謝冰瑩把自己當作為一個博愛主義者，而不是對同性愛情免疫。

隨著謝冰瑩敘述的展開，年輕的女同性愛逐漸失去了重要性，取而代之的是她對異性戀愛蠢蠢欲動的渴望、隨後國民政府北伐統一中國和後來她毅然從軍，最後，是她不斷抗爭以掙脫媒妁婚姻和封建家庭的禁錮。這謝冰瑩的一生中，1926年從軍是一個具決定性意義的轉捩點。她對男性愛情的依戀，已被她致力推翻中國舊社會秩序和決心讓受壓迫的勞苦大眾從貧窮和艱難中解放這些事所取代。在〈打破戀愛夢〉此節中，她記述了一首當時她和其他女戰士學唱的歌曲：

快快學習，快快操練，努力為民先鋒。
推翻封建制，打破戀愛夢；
完成國民革命，偉大的女性！

這些青年過去的浪漫愛情觀念，迅速被一種新的信念替代，即唯一值得追求的（異性）愛是「革命化的同志愛」。⁶⁰ 她的優先排序很清楚：個人的愛必須服務解放人民大眾的事業。

儘管事實上，謝冰瑩學會克制感情和欲望，並把精力轉而投入到民族獨立運動中，但她仍記得大學時代普遍的同性愛和自己過去的一段同性愛經驗，而不是

軍之前，她一直在學校。參見：同上，頁 81-121。

59 同上，頁 96、99。

60 同上，頁 165、166。武漢中央軍事政治學校秉著「不分男女」的理念，謝冰瑩於 1927 年被錄取並接受軍事訓練，參見：Gilmartin, *Engendering the Chinese Revolution*, 189-190。

將這些回憶經歷全然從生活中抹除。她在這方面的真誠坦率，表明在中日戰爭前夕，女同性愛並未被她這樣的民族主義青年斥責為一種特別墮落的、退化和不可饒恕的行為。⁶¹

雖然在女作家的作品中，謝冰瑩對同性糾結的坦承是獨一無二的，另外還有一個先驅，則是左翼男作家郭沫若。在郭沫若的自傳體著作《我的幼年》（1932）中，他描寫了校園中普遍的男男愛戀和性愛，以及自己與男情人間的關係。郭沫若追憶他在四川嘉定一所高等小學就讀時的生活，那時剛好在1905年廢除傳統科舉制度不久。他入學時未滿十三歲。在那裡的第一個學期，他與吳尚之成為親密朋友，根據郭沫若的描述，吳尚之當時的性格、面容和舉止都透露出一種「馴靜美」。郭沫若寫道：「他的性格可以說和我是相反的，但我們卻是非常親密，比兄弟骨肉間的情感還要親密。」他們的友誼經歷多次決裂又和好如初，他對此評論道：「這樣的情景我們差不多是陷入了一種同性戀愛的心理一樣，但是我們的相愛確是比戀愛更嚴肅。」⁶²1907年郭沫若進入中學之後，他愛上了另一個花容月貌似的男孩。在描述第二段戀情時，郭沫若毫不難為情地詳述兩人關係中的性愛——親吻、熱烈擁抱時呢喃著「我愛你」，以及在旅館裡共度良宵。如此坦率表明，雖然在1930年代，建國大業是革命青年和知識分子最為關注的大事，但同性關係不必然與國族積弱不振聯想在一起，亦不必然讓人畏懼或譴責為放蕩和精神疾病症狀。

61 在謝冰瑩的自傳記事前，1920年代「性學博士」張競生試圖從讀者中收集個人性史，包括同性經驗，最後選了其中六則，集成《性史》出版。張競生受艾理斯個案研究的啟發，在北京的《京報副刊》上刊登了一則廣告，邀請中國年輕人回答一些問題，諸如「你是否曾經愛過與你同性的人？」（如男人跟男人、女人跟女人）、「你有過性接觸嗎？」、「這類性接觸採取怎樣的形式的？」、「你把它看成是一種精神之愛嗎？」、「你現在是否仍有這種偏好？」（《性史》，頁111）。在六位回應者中，唯一的女性描述了校園裡普遍的同性性行為狀況（同上，頁5-14）。謝冰瑩在自傳中，對自己感情／性的覺醒是否受張競生《性史》的影響，這一點不甚清楚。

62 郭沫若，《我的幼年》，頁95、98。

審視民國後

在五四時期的小說描述和性學論述翻譯中出現的女同性愛具有多樣性，其內在意識形態的局限性在於未明確肯定長期的女女伴侶關係和女女性欲。大膽頌揚女性間的性，並以一種富有戰鬥精神的意志去把青春期後所形成的長期女女伴侶關係加以合理化，這直到 1990 年代時才得以看見。藉由此論點，我僅是表明各個時代間的顯著差異。我絕不是在為文學的演變界定一種目的論或終點。不過，女性的性和婦女生活選擇的開放——至少在文學作品上——應該被公認為一種積極的多元性，不管這些選擇是否被作家考慮為女同性戀的性和認同的表現。進行女同性實踐的女性在千禧年之際相關的反叛表述，即構成了本書後半部分的主題。由於此類作品——不論是針對精英或大眾讀者——數量之多，我所採取的方法會是有選擇性和說明性的，而不是面面俱到的方式，主要強調新近論述形構中的某些前所未見的，尤其是在嚴謹的文學作品中所發現的面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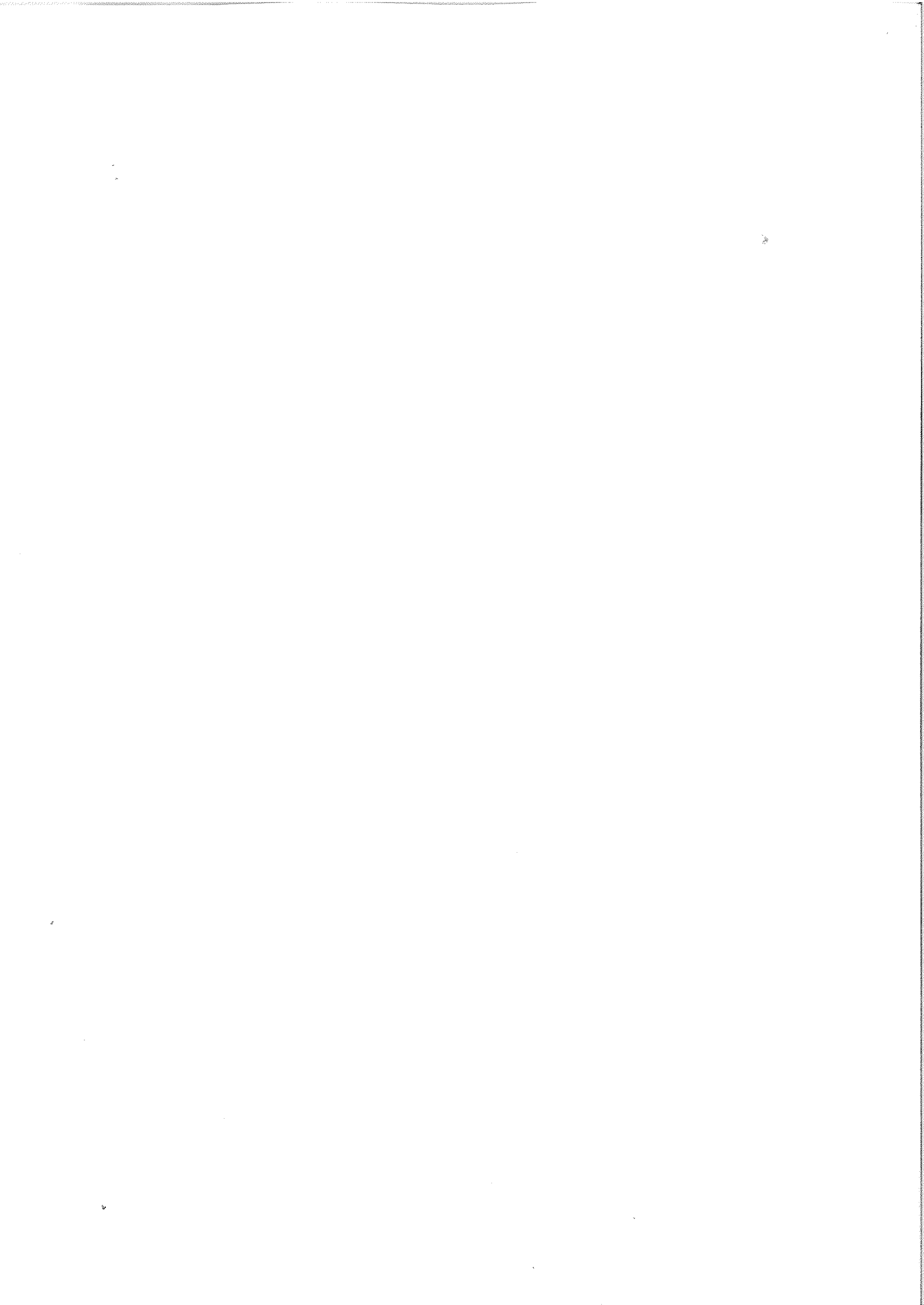
我對後毛澤東時代文學作品的分析集中在兩位小說家——林白（1958-）和陳染（1962-），在當時的時代背景中她們對女同性愛欲的刻畫顯得相當突出、最富創新。同時，在海峽對岸，女同性戀認同運動是臺灣解嚴後，最醒目的新社會運動之一，與其他華語社會中類似的運動發展相比，顯得尤其強勁有活力。⁶³ 在臺灣方興未艾的性政治之中，激進主義是值得深入研究的領域，我透過分析兩個現象的形成以凸顯其反抗傾向。這兩者都發生在一個高度媒體化的公共領域脈絡中。一是女性主義者和女同性戀運動人士，就女同性戀對整個婦女運動重要性

63 並不是只有我一個人持這種觀點。王慶寧（《親愛的 XXX》）觀察到，一些香港和中國大陸女同性戀者羨慕臺灣女同性戀運動的生命力和對抗性策略。1998 年在香港舉行的華人同志大會（「同志」是男同性戀、女同性戀、雙性戀和跨性別者的總稱），與會的華人來自亞洲內外十多個國家，臺灣的女性代表包括女同性戀女性主義者、女同性戀小說家和大學的酷兒理論家——比來自亞洲其他地區（如香港、中國大陸、馬來西亞）或北美的代表，要更為全面、在政治上更有經驗。香港和中國大陸酷兒運動的關鍵人物，周華山亦驚歎 1990 年代臺灣的美式同志認同政治的急遽成長（參見：Chou, *Tongzhi*, 14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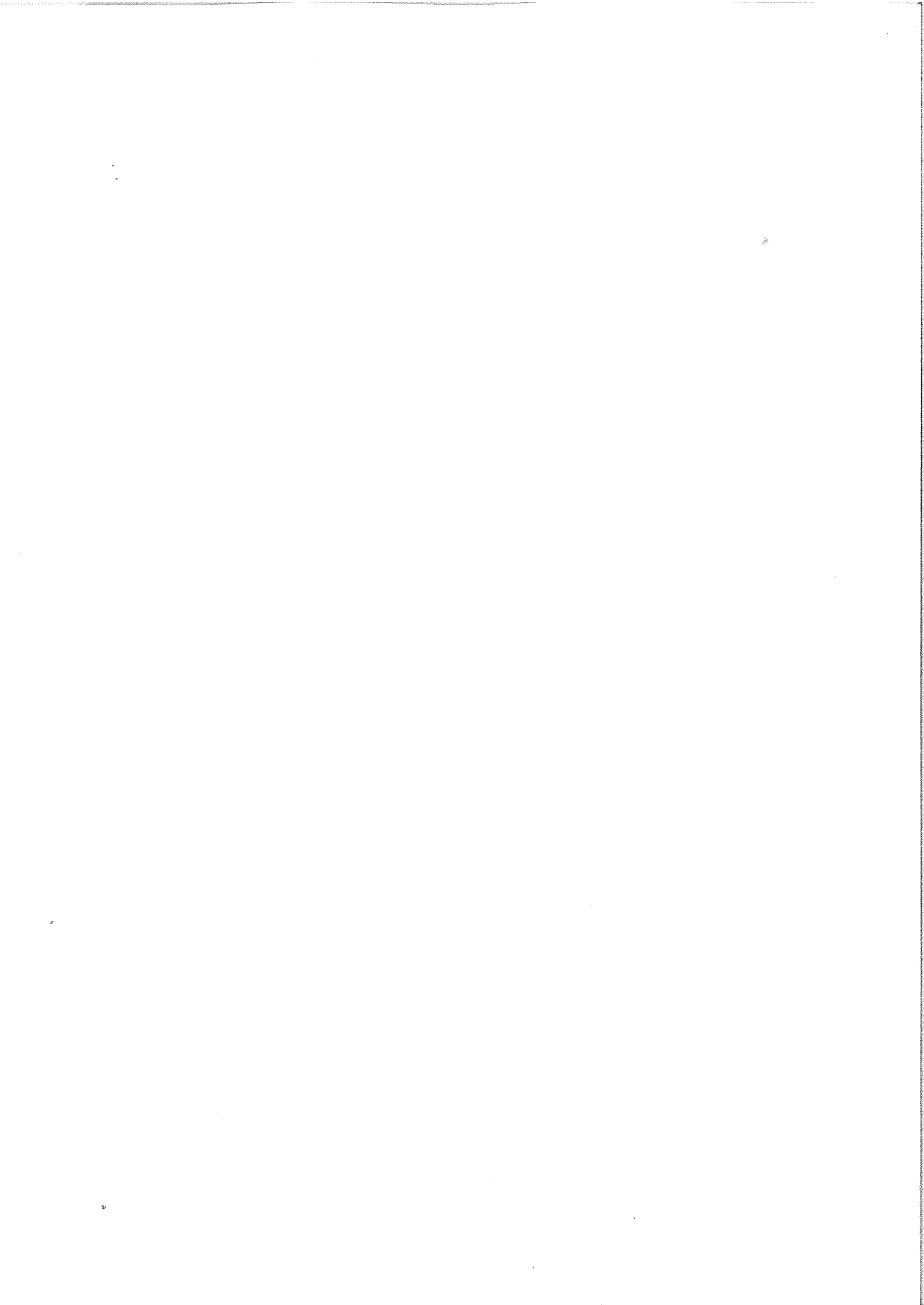
展開的一系列論戰；在臺灣 1990 年代中期爆發的緊張關係，其迴響至今仍持續著。另一個是女同性戀自傳體作品的出現。雖然其他一些自我認同為酷兒小說家，如陳雪和洪凌出版了重要的作品，並獲得當地評論家的高度評價，但在這裡我主要例舉的是邱妙津（1969-1995），她是一位自我認同為女同性戀者作家，單獨創造了兩個用以指稱女同性戀者的本土化術語——鱷魚和拉子，而在臺灣的女同性戀者中有大批支持者。的確，邱妙津在女同性戀圈裡不亞於一位偶像級人物。

這四個論述形成中的關鍵點——林白、陳染、邱妙津的作品以及在臺灣女性主義者和女同性戀運動人士之間的激烈論戰——之所以在此被選出來進行分析，是由於它們能闡明女同性戀的性和認同政治中所包含高度的性別利害關係，以及說明女同性戀文學作品和女同性戀女性主義以獨特的方式複雜／豐富了楊美惠稱之為「跨界中國女性之公共領域」。⁶⁴ 公共領域的概念（正如我們所看到的）對於我們理解五四時期非常有幫助，因為在這段時期，由於國族積弱不振和外國租界（如上海）提供的庇護，中國知識分子得以公開地討論相當廣泛的文化問題，包括性別和性的議題。楊美惠呼籲，對女性在公共領域的獨特貢獻，做一番仔細的考察研究，這在大中華地區的千禧更迭之際，顯得尤為迫切，政府顯然不再能支配一切社會活動和公共討論。1980 年代以來，華人社會中的婦女運動和女性主義論述，有了顯著的發展，圍繞著女同性愛欲和女同性戀主體性的公共討論和爭論，正是這些發展中的一部分。

64 Yang, Introduction to *Spaces of Their Own*. 「跨界中國」(transnational China) 的範疇並不包括全世界的華人，楊美惠的「跨界中國」指的是由中國大陸、香港和臺灣構成的區域，其他的一些學者稱此為「大中華區」(Greater China)。



第三部分：後毛澤東時代的中國



第六章 後毛澤東中國的美麗新世界：概述

解讀毛（澤東）主義中國的沉寂

1949年中華人民共和國成立。此後不久，隨著毛主義（Maoist）極權控制的開始，公共討論和藝術表現中幾乎完全抹除了女同性愛。在毛澤東時代的中國，同性愛基本上在公眾領域中遭抹除，在印刷媒體上也不復存在。伊凡斯的研究顯示，在1950年代到1970年代的各種婦女和青年組織的刊物中，官方的性論述裡根本沒有包含同性戀。根據她所引用的一項1990年代的資料顯示，中華人民共和國在成立初期曾宣告解放的中國並不存在同性戀。¹ 在我自己對毛澤東時代的研究中，我發現1949年以後只有一種出版物公開討論同性戀和其他性變異形式——但被視為性變態。不足為奇的是，張敏筠這本關於研究19世紀末以來西方和日本現代的性學發展狀況出版於1950年的上海，此時中國共產黨還沒有全面掌控社會生活，也尚未將公共文化徹底國有化。² 但是在中國共產黨加強控制後，所有公開發行文宣刊物中即使只是提及同性戀也成為禁忌。

在共產黨治下，「同性愛」此詞是難以啟齒的，是一種令人憎恨的東西，並完全從流通的出版物中消失。然而，我們不應因此就天真地以為在毛主義中國，同性戀愛欲或同性性行為也不復存在。更為甚者，在視覺藝術（電影、海報以及革命樣板戲）中經常展現美麗的、英雄般的身體（男女性皆有）與同性之間的肉體接觸，由於從未明確地被性化，因此對個別觀眾而言是模稜兩可的，可從各種

1 Evans, *Women and Sexuality in China*, 206.

2 張敏筠，《性科學》。

不同的方式加以理解，包括但不局限於性愛幻想。³ 謝晉最知名的電影之一《舞臺姐妹》（1965）凸顯了兩位地方戲曲女伶之間的深厚情誼，這種關係可能讓一些觀眾覺得與愛情沒有什麼差別。陳小眉在回憶錄中提及，當時身為青年的她，強烈地感受到革命視覺藝術中那些女英雄性感肉體的誘惑力。⁴ 女作家林白在其爭議性小說《一個人的戰爭》（1994）中，更是明確描述了主角林多米——在毛澤東時代長大的孩子其早熟的性愛情感。多米性覺醒中的決定性時刻，是她在後臺服侍革命樣板芭蕾舞劇《白毛女》的一位主舞者更衣時。當時，站在這位豐腴、赤身裸體的成年女性身邊，年輕的多米強烈感受到一陣暈眩的快感以及莫名的焦慮，而一直未注意到這齣芭蕾舞劇想要傳達的是階級壓迫的嚴肅訊息。⁵

在毛主義中國的日常生活中，同性之間的親密情感關係和肉體上的頻繁親近是很常見的；事實上，婚前男女的親密關係可能會比同性關係更為受到禁止。1985年女導演胡玫執導的影片《女兒樓》，為我們對文革期間（1966-1976）友誼和親密關係的規範提供了很好的詮釋。影片中的女主角——文革開始之時，在某城市中的一群紅衛兵少女——被國家派到北方山區的一家醫院當護士。在那裡，年輕的姑娘因同住一寢而沒什麼隱私，彼此間感情濃厚並自然而然地肌膚相親也就不足為奇了。相較之下，除了必須或正當的工作原因（即在客觀條件下必須接觸），婚前的男女之情就像異性之間的肉體接觸一樣是禁忌。⁶ 文革時期同性親密關係的可能性與嚴禁異性婚前接觸之間的強烈對比，也是閔安琪自傳體小說《紅

3 有關完善的海報收藏並從不同角度對其進行創新性的分析，參見：Evan and Donald, eds., *Picturing Power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在文化大革命時期，只有相當有限的中國歌劇和其他作品能公開演出。在1949年到1965年間，政府不斷加強對歌劇劇碼的控制。到1966年底，能公演的只有五種歌劇和三種非歌劇作品（兩種芭蕾舞和一種交響組曲）。這些有關當代以及革命主題的作品，被稱為「樣板戲」，意即作為其他作品的樣板模範。1970年代初期又多了一些新的樣板戲。大部分文革時期，這些樣板戲及其改編是唯一能搬上舞臺的作品。參見：Yung, "Model Opera as Model," 146-148。

4 Chen, "Growing Up with Posters in the Maoist Era," esp. 111-112.

5 下一章將會詳細論述《一個人的戰爭》。

6 有關《女兒樓》從「西方女性主義者」角度的分析，參見：Kaplan, "Problematizing Cross-Cultural Analysis"。

杜鵑》(1994) 中的故事主軸。

就在閔安琪以其生活經歷寫作，描述城市知青被送到農場勞改時生活中的性故事在美國暢銷後，1990 年代末期中國出版了許多其他有關文革時期的性覺醒和其他經歷的回憶錄。這些情色化的回憶錄以第一人稱講述了許多男女私情的性關係——儘管文革當時對資產階級、個人主義的浪漫愛情、婚外情和婚前性關係有所禁忌。意料之中的是，同性性關係當然也出現在此類回憶錄中。在三卷本的回憶錄文集《中國知青情戀報告》(1998) 中，龍升所寫的〈戈壁噩戀〉即為一例。作者(一百多位「真實故事」講述者中的其中一位)敘述了一位年輕的陰柔男同性戀者所遭遇的政治迫害。「故事」的核心是兩個年輕男子，敘述者柳瑩以及姜曉波，兩人都是新疆生產建設兵團的成員。柳瑩有晚夢見自己向愛慕的年輕女性求歡被拒，夢醒時發現姜曉波——公認的「男人女態」且是眾所周知的兔子(兔子是對男男肛交性行為中被動一方的稱呼)——趁他睡著時對他口交。柳瑩自覺受辱，兩人因此發生爭吵，導致兵團對姜曉波進行調查。在調查的過程中，發現姜曉波是被插入者，曾與兵團的其他十八位成員發生雞姦。就此姜曉波被貼上「壞分子」的標籤，此後每當需要政治表態時，他就會被推上公審大會。令柳瑩感到憤慨的是，姜曉波因為女性陰柔特質而成為代罪羔羊，其他那些願和他肛交的年輕男性卻沒有一個受到懲罰。不過柳瑩沒有辦法幫助他。⁷

除了受過教育者在政治上起人疑竇的私下性活動，戴茂功(Neil Diamant)在最近開放的一些包含了 1949 到 1968 年間上海和北京居民資訊的檔案中發現，一夫一妻婚姻之外的男女性關係在工人階級很常見，這導致許多婚外非法懷孕。雖然官方試圖管控性行為的活動讓人們遵從黨的路線，不過男女雙方都性欲強烈且態度輕挑，公然蔑視官方。因此，戴茂功寫道：「與中國學術研究的期待相反……(我的)資料來源顯示工廠工人、裁縫、小販、縫紉女工以及辦事員等常常由於社會地位和經濟上的考慮、居住在城市或農村、性欲及尋歡作樂等各種因

7 在該文集的最後，編者附上一則徵稿須知，唯一的稿件要求是必須為「真人真事」，參見：章德寧、岳建一編，《中國知青情戀報告·參》，頁 458-459。

素——遠超過政治或政治階級考量——而發展出友誼、婚姻和性關係。」戴茂功發現的紀錄中難以處置的性活動本質上大多是異性間的性行為，但的確也有一件同性案例：一位女工（她剛好也是黨員）用人造橡膠陽具與一位已婚婦女發生性行為，還進一步慫恿這位女性與其丈夫離婚。雖然這段性關係在兩位女主角的同事之間是眾所周知的，然而這種性關係本身並未導致什麼嚴重的政治後果。⁸

總而言之，現在透過各種資料來源，我們得以了解當時對於同性以及異性的性活動與其他浪漫行為時而互相矛盾的觀點，這些觀點之前都被隱藏在 1950 到 1970 年之間關於愛情、性和婚姻的官方論述之下。最近在後毛澤東時代興起的對性尤其是同性關係的討論，與五四時期的論戰同樣開放，引發研究者對過去毛澤東時代的重新評估。後毛澤東中國的經濟改革並重新融入世界資本主義體系，這部分呈現在各種印刷和電子媒介的迅速發展和欣欣向榮的出版行業上，為新文化的形成提供了必要的社會、經濟和技術基礎。其他的發展包括重新開始了性認識論及形象和實踐的跨國流動、新一輪對性和愛的公眾討論，以及五四時期第一波女性主義之後出現的第二波自由主義女性主義⁹

從沉默無語到百家爭鳴

當同性戀在 1980 年代第一次以模糊的醫學和司法議題出現在中國時，彷彿打破了長久的沉默。1992 年醫學院畢業的公衛倡導者萬延海，在北京創設愛滋熱線和「男人的世界」沙龍，並於 1994 年創辦了具有代表性的《愛知簡報》：「長期以來，中國的法律、大眾媒體和科學報導從不提及同性戀。國人很少接觸國外的或古代中國關於同性戀的資料。大眾媒體中對同性戀的公共討論直到 1980 年

8 Diamant, *Revolutionizing the Family*, 192 (論及婚外生育的普遍性)、224 (引文)、193-194 (論及婦女的性關係)。周圍的同事反對的事情只是該黨員鼓勵離婚，而非阻止它。

9 有關五四時期的自由主義的女性主義，及其作為歷史先導對中國 1980 年代中期以來非官方女性主義興起的重要性，參見：Wang, *Women in the Chinese Enlightenment*，尤其是導言部分。

代才開始。」萬延海在 1990 年代中期進一步評論：「在中國大陸，同性戀者的社會地位類似於文化大革命時期的壞分子。雖然沒有明確的法律規定同性戀非法，但對它的刑事處罰或行政處罰從來沒有停止過。」¹⁰1994 年臺灣記者安克強採訪了中國大陸十五個城市的二百多位男同性戀者，結果發現在中國，同性戀本身沒有被罪化但並不代表政府態度開明：「在解放初期，若被察覺進行同性戀行為，當事者得要掛大牌遊街示眾，牌子上寫著『婬姦罪』斗大的字。『婬』這個字造得頗有學問，上頭是個男，下邊是個女，合起來便是不男不女的意思。文革期間，同性戀行為是『雞姦罪』，須勞改下放。改革開放後，同性戀者又變成『流氓行為』。……其實上，根據中國大陸地區的『刑法』，並沒有明確判定同性戀行為屬於犯罪行為並加以懲處的具體細則。」¹¹

綜合看來，萬延海和安克強的評論都指出，從 1949 年中共建政到 1970 年代，同性戀在中國大陸極少被公開談論。從刑罰執行的方面看來，男男性行為一旦被發現會遭受懲罰。然而，這種行為被看作是性別踰矩或雞姦，而不是同性戀。而且懲罰並非依據法律規定，而是任由大眾參與者、黨動員的各種運動、員警或者由相關工作單位隨意處置。同性戀在 1980 年生效的刑法中仍未被提及，只有一條關於犯罪活動的法律（第 160 條）將其含糊不清地歸入涵蓋甚廣的「流氓罪」，其中包括成年男子對男孩的強姦以及逼迫或威脅下的雞姦行為。¹²現代漢語的官方詞典（1965 年完成編纂，但直到 1973 年過了文革中破壞最嚴重的時

10 萬延海，〈中國大陸同志的現狀〉，頁 176、頁 171。

11 安克強，《紅太陽下的黑靈魂》，頁 26-27。安克強採訪的男性據稱都到過一些熱門同性戀獵艷地點去參加活動。除了進行訪談之外，他還分發問卷，回收有效問卷 500 多份。安克強聲稱他偏重當面訪談，不同於先前中國社會學家對同性戀的研究主要依賴問卷、注重統計分析，缺乏對每個城市當地特性的描述（同上，頁 26）。如同後毛澤東時代的中國一樣，在當代臺灣同性戀本身並無罪，但是在公共場所進行男男性行為或尋覓性伴侶仍常會受到警察騷擾，被指控為「妨害風化罪」或「妨害善良風俗」。

12 中國刑法中的流氓罪是在 1980 年到 1997 年間實施，該法中所列舉的流氓行為包括了某些男男之間的雞姦事例：「男子雞姦兒童、強迫與男少年發生雞姦或者用武力、威脅手段多次與之發生雞姦。」（參見：劉富初，《中國刑法適用大全》，頁 556）

期才得以出版)收錄了民國時期對 homosexuality 的新用語：「同性戀愛」。該條目僅以寥寥數語將「同性戀」解釋為「男子和男子或女子和女子之間發生的戀愛關係，是一種心理變態」。¹³但是，直到1980-1990年代隨著市場經濟的重新發展和西方文化的再次引入而出現大量關於性的出版刊物之後，20世紀早期將同性戀看作是性別倒錯和精神病理的醫學理論才在城市公眾意識中再次浮現。

同性戀分類重新出現在中國的公眾討論中是毛主義之後的中國社會和文化「色性化」(sexing)的重要環節。自1980年代以來，性已經成為中國最重要的論述形構以及商業發展的元素之一。¹⁴「色性化」過程的早期階段主要是發生在大眾科學領域。在1980年代中期到1990年代初期這段時間內，出版了大量關於性心理學、性文化、性史、性教育以及性行為的書籍，其中有許多包含了探討同性戀的章節。例如，在劉達臨對性行為的開拓性調查中，即區別同性戀行為和同性戀身分認同之間的差異，並探究各種形式的同性戀行為在中國的發生率。¹⁵不過仍有許多聲稱提供科學知識的文本，僅是轉述那些將同性戀看作是性別倒錯和心理變態的西方性學理論。這些文本當中有許多其實只是民國時期書籍的重印本，如潘光旦1946年翻自艾里斯的《性心理學》，以及張敏筠1950年所著的《性科學》。醫學文獻中到處可見對同性戀的刻板印象，使得香港社會學家周華山在1996年批評中國醫界常把同性戀視為一種精神疾病、甚至認為同性戀是種性別倒錯的觀點尤為陳腐。¹⁶

與此同時，有些中國醫師和專家開始採納當代西方的醫學思想，並開始為同性戀者的權利奔走，這些醫師及專家認為同性戀者不該被強制矯正，同時也向醫療機構和一般大眾介紹性傾向此一概念。1994年出現了突破性的發展。在「愛滋病教育與特殊性問題研討會」這開創性的會議結束時，五十多位來自性學、精

13 《現代漢語詞典》，頁1029。

14 Evans, *Women and Sexuality in China*, 167-188.

15 劉達臨等，《中國當代性文化》，頁201-208。

16 周華山，〈是同性愛，不是同性病〉。

神醫學、公共衛生、法律以及倫理學等領域的專家學者發表了一項聯合聲明，駁斥同性戀為疾病此說法。¹⁷ 更重要的是 2001 年 4 月時，中華醫學會精神病學分會終於決定將同性戀在其最新出版的《中國精神障礙分類與診斷標準》中刪除。¹⁸

中華醫學會精神病學分會將同性戀去病理化，以及 1997 年新刑法剔除流氓罪這一模糊的罪項，被許多中國同性戀人士譽為是一大進展。¹⁹ 經濟改革後的二十年中，中國大陸民眾經歷了一個同性戀議題頻繁曝光的時期，在此過程中同性戀以非常不同的建構方式出現在多重論述中。最初，伴隨著 1980 年代到 1990 年代中期新印刷和大眾傳播媒體商業市場的發展，對同性戀者病理化、聳人聽聞的、貶抑的和將之定為罪的描述急劇增加。但是，兩個主要的社會建制——司法體系和精神病醫療機構——至少在理論上，都在千禧年之際正式放棄對同性戀的管控。

17 安克強，《紅太陽下的黑靈魂》，頁 53-57。

18 2001 年初，一封由舊金山灣區的 API 酷兒女性和跨性別者聯盟傳播的電子郵件報導了：「來自中華醫學會精神病學分會（CPA）的消息指稱，在 2001 年 4 月即將出版的《中國精神障礙分類與診斷標準（第三次修訂）》（CCMD-3）中，把同性戀從精神疾病名單上刪除，但是仍將保留『自我不和諧的同性戀』。中華醫學會精神病學分會強調該決定是根據他們和其他國家的經驗研究結果。1996 年，該學會進行了一項評估女同性戀者和男同性戀者精神狀態的特別工作。在五十四個樣本當中，有六人曾向精神科醫師請求協助『轉變』。研究者認為仍會有些人表現出精神問題的徵狀。在過去幾年，美國精神醫學協會和美國心理學協會持續致信給中華醫學會精神病學分會，敦促其將同性戀視作一種精神障礙的論述刪除。2000 年，中華醫學會精神病學分會派出其成員參加美國精神醫學年會。除了由世界衛生組織出版的《國際疾病分類（第十版）》（ICD-10），還徵求了贊成及反對去病理化雙方的意見。最近，中華醫學會精神病學分會常委會表決通過了在《中國精神障礙分類與診斷標準（第三次修訂）》（CCMD-3）中將同性戀去病理化的決議。」在此感謝秦大倫轉發這封電子郵件。

19 根據已出櫃的男作家崔子恩的看法（1998 年 12 月 15 日，筆者電話訪問），刑法廢除流氓罪普遍受到男同性戀者的歡迎。羅麗莎認為中國政府廢除流氓行為，或者「在適當的社會邊界或社會關係之外『漫遊』行為」，「部分……是因為與社會主義的關聯，但也是因為將社會活動徹底自公共空間中排除、不再可行」（參見：“Qualities of Desire,” 459）。

相對隱匿的女同性戀

在這些錯綜複雜的發展過程中，海峽兩岸三地的記者、社會學家和運動倡導人士，以及近年一些國際運動人士與人類學家，產出不少針對當代中國大陸同性戀者生存狀況的描述。這些報導的品質參差不齊，但關注的主題卻是一致的——男同性戀者。中國新聞界在這方面的代表性著作是方剛的《同性戀在中國》（1995）和《中國變性人現象》（1996）。在臺灣媒體熱衷於女同性戀和男同性戀新聞報導時，記者安克強在臺灣出版了關於中國大陸的男同性戀報告：《紅太陽下的黑靈魂》（1995）。北京的社會學家李銀河和王小波訪談了大約四十位男同性戀者（主要在北京），後來合著出版了《他們的世界：中國男同性戀群落透視》（1992）。²⁰ 周華山搜集了北京同性戀者（主要是男性）的生活故事，在1996年出版了《北京同志故事》。美國人類學家羅麗莎（Lisa Rofel）研究了1990年代後期北京同性戀者的生活，並在其“Qualities of Desire”一文中，就中國大陸的世界主義男同性戀者中對文化歸屬的渴望進行了細緻入微的理論反思。此外，1980年代末和1990年代初以來，阮芳賦、萬延海和吳剛等（透過網路，或在中、美兩國間穿梭）都致力推動中國同性戀人權的發展。在這些著作和研究項目中，幾乎無一例外地，男同性戀者——更具體地說是大都會北京的男同性戀者——占據著中心舞臺。相較之下，涉及女同性戀議題的新聞報導和社會學研究文獻為數甚少。²¹ 秦大倫（Tamara Chin）認為這是由於女同性戀次文化尚未出現——至少

20 李銀河和王小波總共訪談了四十九位男同性戀者。由於很難隨機找到訪談樣本，李銀河和王小波採用了「滾雪球法」，請最初一些受訪者介紹他們的朋友，然後請這些朋友再介紹他們其他的朋友（《他們的世界》，頁24）。一開始沒有任何中國大陸的出版社願意接受《他們的世界》，因此該書最早是在香港出版。同年（1992年）稍晚，李銀河和王小波說服了山西人民出版社重新發行該書。由於該書主題相當受歡迎，1998年李銀河將其稍作修改後另以《同性戀亞文化》之名出版發行。

21 例如，李銀河在後來的一項研究中包含了對女同性戀的簡短論述，以彌補之前對男同性戀的偏重關注。她採訪一些曾和其他女性發生過性關係的女性，然後摘錄訪談內容作成論述（參見：李銀河，《中國女性的感情與性》，頁207-224）。由於李銀河是以一種片段敘述，而非連貫的形式來陳述資料，甚至沒有為資料編號，所以其樣

在西方的標準下。她主張中國男同性戀的行為與西方男同性戀者類似（例如在公園和公廁尋找性伴侶），而且其活動空間有明顯的同性戀特徵——因此男同性戀次文化得以受到辨認。但要在中國找到具有女同性戀特徵的公共空間則是相對困難。²² 我在不少場合碰到的中國女性則是告訴我另一個更有意思（而且秦未必會反對）的假設：中國女性之間的親密關係其實非常普遍，以致女性和社會都視此親密行為理所當然之事。沒有人知道這樣是否算是同性戀，因此也就沒有必要特別討論了。換句話說，女同性戀議題在中國大眾新聞和社會學報告中在很大程度上（但未必總是）是缺席的，此點是確鑿無疑的，但導致這種缺席的原因仍有討論的餘地。

然而，男同性戀者的這種備受矚目的狀況並不完全是一種有利條件。多數有關男同性戀的媒體報導是出自各種謠傳和捏造新聞，令人反感的想像和偏見。這些報導將同性戀歸因於性別認同錯亂，更糟糕的是，將男同性戀者描繪成濫交、註定會得愛滋病，並且對社會是一種威脅。甚至那些少數努力直接從男同性戀者那裡搜集準確資料的作家也很難否認他們的報導是不道德的和窺視的（因為他們的作為類似於公開揭露同性戀者的行為）。例如，通常被認為是盡責盡力的記者方剛，他所敘述的故事都是自己親自採訪的而不是憑空捏造，卻在 1999 年因為披露北京一家男同性戀迪斯可舞廳的經理而遭到起訴，該經理由於方剛的報導而遭到他家人和朋友的排斥，並且無法找到工作。²³ 所以，女同性戀議題在媒體報導中相對地看不見也許並不完全是件壞事。女同性戀者因此在相當大的程度上得以免受審視，而倖免於被誤解或歪曲，但這種隱蔽的負面影響則是其獨特的生活方式和認同無法得到普遍的認可。

本規模並不清楚，該研究的重要性也因而無法判定，其價值因研究方法不夠明確而大打折扣。

22 Chin, "Translingual Tongzhi," 6.

23 感謝秦大倫告訴我這件事情。

年輕的世界主義女同性戀主體

在此必須特別的是，全球化正如火如荼地在中國進行著。我 1995 年到訪北京時，世界主義女同性戀話題還是隱而不顯的，然而在短短三年後卻已經可以公開談論。1998 年底重返北京時，我發現一些芳齡二十幾歲、自認為女同性戀且活潑充滿自信的女性，她們以「同志」自稱。「同志」一詞在共產主義中原指「革命戰友」，在 1990 年代早期香港和臺灣同志運動中被採用，現在成為女男同性戀者、雙性戀者、跨性別者或酷兒的統稱。²⁴ 我在北京當地朋友的陪同之下，有機會在酒吧與這些女性碰面閒聊。她們之中有些人和其他三十多位女同性戀者參加了 1998 年 10 月 2 日至 3 日在北京舉行的第一屆中國「女同志會議」，²⁵ 所有人都對創辦社群通訊刊物《天空》感到十分興奮，而《天空》第一期於 1999 年 3 月出版。「接下來呢？」我問道，「『身分政治』是你們要的吗？」我不知道她們對該詞的理解是否跟我一樣，我聽到其中一位回答說：「我們要的是生活，不是政治。」另一位則更具體地說：「這是個策略問題。現在談論政治將一事無成。我們的簡訊的最初目標是為圈子裡的人提供有用的資訊和交流的管道。在進入下一階段之前我們必須等待。」²⁶

根據身為畫家而且是《天空》編輯的石頭的說法，不公開發行是因為她和她的朋友們認為政府不會獲准《天空》發行，因而從未申請過政府許可——網際網路成了另一重要通訊管道。其中一位女性告訴我，她透過網路與其他北京女性約

24 周華山認為「同志」不等同於「同性戀者」、「男同性戀者」、「女同性戀者」、「酷兒」或任何在西方被視為性認同的術語（《後殖民同志》，頁 360-369）。但我發現實際上，這些用語本質上是一樣的。「同志」在中國的毛澤東時代是人們相互之間最普遍且政治正確的稱呼形式，而這個用語可用來委婉代稱「女同性戀者」和「男同性戀者」，聽起來比較不帶貶損的意味、顯得較為正常而可接受。而且，由於大多數人仍未意識到「同志」一詞的新意義，只有那些了解新城市中產階級世界主義文化的人所認同，因此可作為一個時髦的代稱。

25 該會議曾被報導為「第一次大陸女同志會議召開」。

26 筆者與石頭以及其他四位自認女同性戀的女性於 1998 年 12 月 16 日在北京會面交談。

會、並和海外人士聊天。因此，目前存在於中國的新世界主義女同性戀主體的聲音，除了所立足的當地女性社交圈和討論群體之外，在網路空間裡還可以被全球聽到。²⁷ 然而，儘管有了這樣的進展，中國的女同性戀者仍不太願意複製臺灣女同性戀者的作法。臺灣的女同性戀者早在十年前就已透過主流媒體宣告集體出櫃。鑒於當時中國政府嚴格控制媒體，同志運動人士認為不可能採用同樣的策略。但是，這種氣氛最近稍微有所寬鬆——至少在某些事情上已經夠寬鬆，2000年12月20日，石頭和男作家、北京電影學院的電影研究員崔子恩在湖南衛視《有話好說》節目中公開出櫃——在中國可是首開先例。石頭和崔子恩連同社會學家李銀河，與錄影現場的觀眾一起就同性愛的話題，進行了一場持續45分鐘非常活躍的對談討論。湖南衛視在中國的收視觀眾有三億人，因此可能有上千萬人收看了這一集節目。²⁸

中國社會科學院所註冊發行的時尚雜誌《現代文明畫報》更是在2002年1月，針對當今中國的同性戀議題，以「同性戀與我們同在」為題出版特刊。該特輯的內容主要為男同性戀故事以及香港和大陸近期的同性戀主題小說、電影和前衛舞臺劇，也包含了少數有關女同性戀的文章。

首先是〈石頭藝術作品選〉，其中包括了石頭的一些傑出畫作（主要是油畫），還有她所寫的簡短宣言。當中的某些作品——如《武器》系列——刻畫了如雕塑般健美的裸女，其肢體（頭、手等）則變形成刀、槍或其他機械武器。正如石頭所解釋的，這些武器代表著「用批判的眼光對準我們的世界吧，不乏英勇

27 其他行動還包括為了促進對性傾向的討論和認識，石頭和朋友們（有男性也有女性）設置了一條熱線電話，以回答有關性傾向的問題。在熱線電話的名片上正面印有兩位面貌相似的微笑年輕女性（都是長髮）的圖像、一組電話號碼以及熱線的時間。名片背面則印有這樣一段話：「我們是一群清楚知道自身性傾向的女／男同志。如果您或您的朋友想討論有關同性傾向的問題，我們歡迎您撥打我們的熱線，我們將和您真誠交換意見。」

28 相關報導請見同性戀運動人士萬延海的「愛知」網站。本集《有話好說》的全文可參見網站：<http://www.aizhi.org.news.hnws.htm>。〔編註：此連結已年久失效。〕萬延海說這集節目播出後的第二天上午，湖南衛視接到了大約八十通電話，大多數都是與崔子恩有關的。

與無畏」之意。其他的畫作，如《鴛鴦蝴蝶》系列則是描繪了成雙成對的年輕女性在五彩水池中快樂地游泳、擁抱。晶瑩剔透的夢境似乎寓意著藝術家所設想的幸福、無憂無慮的女女親密關係，在某種程度上帶有幻想及烏托邦的性質。

這期《現代文明畫報》的特輯還另有兩篇關於女同性戀者的報導，是在北京的酒吧裡訪問的三位匿名女性的戀愛經歷，被訪者的年齡都在 19 歲到 25 歲之間，並且自我認同為女同性戀者。²⁹ 年輕的世界主義的女同性戀者會在什麼程度上、並以何種方式在商業媒體中進一步爭取表達空間，這一點仍然有待分曉。

虛構化的女同性戀者聲音

中國大陸的女同性戀者在大眾媒體中所呈現的樣貌可能與男同性戀者有所不同，但她們的確已經以一種形式出現在公眾面前，那就是豐富的「虛構化」女同性愛欲聲音。這些小說化的女性聲音不但遭受保守學界與各界非官方的衛道人士批判，還得面對反覆無常的國家審查，同時還被迫迎合追求利潤的出版商和欲求偷窺的讀者之需求。不過，這些聲音開闢的溝通管道比批評者能夠關閉還要多。這些聲音的多義性，以及那些有助於產生這種多義性的新興批評詮釋策略，建構出我稱之為後毛澤東時代女同性戀小說的「第三空間」。我認為這種空間是從社會邊緣的觀點去探索女同性愛欲的小說家和讀者所開拓出來的，一些或許帶有強烈的疏離感。與豐富和拓展這種第三空間直接相關的先驅是一些女作家，如張潔、劉索拉和王安憶等，她們在 1980 年代中後期率先開始以小說描述了動人的女性情誼並試探由異性戀關係和婚姻加諸在女性結交上的束縛。³⁰ 但是，這些早期的作家很少探索女性之間肉體上的欲望，而且規避同性戀觀念。³¹ 她們的局限

29 參見：子昕，《相愛容易相守難》；小歲，《夢幻人生》。

30 參見：張潔，〈方舟〉、劉索拉，〈藍天與海〉、王安憶，《弟兄們》。有關 1980 年代以來中國女性文學中女性關係的評論，可參見：Liu, “The Female Tradition in 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

31 1980 年代的作者普遍都會否認他們的作品與同性戀有任何關聯，畢竟「同性戀」這

之處則成為林白、陳染等那些既有膽魄且又非常執著的作家從 1990 年代再加以擴展的基礎。林白和陳染十多年來在女同性愛欲小說上的文化深耕，為日後石頭及其運動伙伴所發起的公開發表鋪路，由此更顯重要。

本書在第三部分接下來的兩個章節將詳細探討林白及陳染。這兩位作家於文壇異軍突起的時間大致相同——都是從 1986 年左右到 1990 年代末期。因此我將按照主題而不是時間順序分別討論她們。首先談論的是林白，針對其作品所引發的道德迴響，促使我對審查制度、性解放的假設以及女性性態的再現進行了考察。中國某些自由評論家把林白對女女愛欲的描寫以「女性意識」和「女性書寫」作為正當理由，我對此看法深感興趣但不無異議。這種正當化作法一再地使林白所描寫的同性愛欲表現為一種基本而神祕的女性特質。對這種解讀必須加以質疑，因為事實上林白運用了邊緣性、恐懼、無法妥協的差異以及放逐，這些一連串反覆出現的隱喻來描述女同性慾望。換句話說，她所刻畫的是一種具有特定邊緣性的特殊女性身分——可說是一種被否認的女同性戀認同。我的看法與中國

個用語當時仍在醫學上帶有負面涵義。例如，男作家陸昭環宣稱他的知名小說《雙鐺》是「類似同性戀，卻絕非同性戀」（引自：李金梅，〈從《雙鐺》的「姐妹夫妻」論有關女同性戀作品的閱讀與書寫〉，頁 12）。陸昭環強調他的故事是在講述福建惠安地區之婦女的「迷信」和「性壓抑」。他希望藉由揭露當婦女「沒有愛情」時產生的「自我欺騙」以及「一系列心理變態」，為「幽閉的女性心理世界點亮一盞燈」（參見：陸昭環，《雙鐺》，頁 89-91）。李金梅即批評陸昭環只從異性戀的角度定義愛情（〈從《雙鐺》的「姐妹夫妻」論有關女同性戀作品的閱讀與書寫〉，頁 9、12）。

這一時期的女作家，如張潔、王安憶和劉索拉等，也從未把她們所描述的女性關係與同性戀互相聯繫。劉禾有感於作家對性分類的排斥，因此她沒有使用「女同性戀」這個詞來探討這段早期文學中所出現的女性情誼。她對此解釋道：「這裡採用『女性情誼』而非『同性戀』這樣的用語，來描述所探討的女性關係……並非是為了要限制這些關係的意義，我要強調的是，雖然美國當代的同性戀討論中著重在認同政治議題，但那並不是我所討論的這些中國作家在作品中處理性關係時的重點，我認為沒有理由以一固定認同（男同性戀者、女同性戀者、雙性戀者抑或是直人）強加在作品中的人物身上。」（參見：“The Female Tradition in 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 43）這種情況在 1990 年代有了些微的變化，在我接下來要討論的林白和陳染的作品中，她們偶爾會用「同性之愛」和「同性戀」——此時已經較為人知的用語——來描述故事中的人物和情境。

那些道德主義或自由主義的主流評論觀點有所分歧，最後這讓我反思文本的全球流通、離散政治或跨國解讀等議題。當我接著探討陳染的作品時，則明確地試圖反思另一系列的議題。在後毛澤東時代中國，新一波非官方的自由女性主義和新消費文化都使性別差異成為一個被重新發現的事實。當精英和大眾論述以若隱若現的性別等級觀念建構並宣傳性別本質主義時，陳染獨樹一幟地宣導一種「超性別意識」。她的散文和小說作品挑戰了某種輕率的假說，即認為在毛澤東主義之後的中國產生了性別和性的解放。

第七章 林白的女同性愛欲敘述

譴責與大眾窺視的結合點

毛澤東逝世後，中國大陸的小說家不斷地推進性表現形式的界限。欲望的解放被認為是恢復個人主體性所不可或缺的部分，這個話題在 1980 年代中期知識界的討論中位居主導地位。¹ 在這種文化氛圍下，出現了許多從性禁欲（sexual puritanism）、國家壓制、婚姻制度和生育實用主義（pragmatism of procreation）的束縛中挽救人的欲望的作品，如張賢亮的《男人的一半是女人》（1985）、王安憶「三戀」的《荒山之戀》（1986）、《小城之戀》（1986）、《錦繡穀之戀》（1987）。進入 1990 年代和新世紀之後，對性的文學探索趨勢仍在繼續，這個時期具有非常不同的文化經濟特徵，那種諸如美學人文主義的精英意識形態已失去光彩，而現在的文化產品也由於讀者和利潤的市場競爭而變得複雜。² 1990 年代初期，中國最肆無忌憚且暢銷的情色出版物可能要數賈平凹的《廢都》，該小說

1 有關對文學主體性的討論，參見：Wang, *High Culture Fever*, 第五章。

2 1987 年以來，中國的前衛小說家摒棄美學人文主義，參見：陳曉明，《無邊的挑戰：中國先鋒文學的後現代性》。有關知識分子的「廢托邦主義」（dystopianism）和在大眾文化時代支配權的喪失，參見：Wang, *High Culture Fever*, 第五至第七章。另一個對後毛澤東時代中國對現代主義和後現代主義渴望的全面詮釋，參見：Zhang, *Chinese Modernism in the Era of Reforms*。對中國從 1980 到 1990 年代早期日漸擴大之非官方社會空間的樂觀評價，參見：Davis et al., eds., *Urban Spaces in Contemporary China*; Link, Madsen, and Pickowicz, eds., *Unofficial China*。有關 1990 年代中國消費主義作為一種占支配地位的意識形態的論述，參見：Yan, “The Politics of Consumerism in Chinese Society”。

結合了傳統的鄉土風格和大量的性場景——雖然通常只是暗示性的³——讓文評家把這部小說比作明代情色名著《金瓶梅》。⁴

然而，1996年發生了一起特殊事件。曾負責《廢都》的編輯勸告一位女作家，如果她想找到願意出版其作品的出版社，那她得刪掉已完成的作品中第一章全部，全書剩下的部分也須進行大量修改，因為這本小說中有不恰當的性內容。這位作者是誰？這又是什麼小說？是什麼讓這本小說被評為比「現代《金瓶梅》」《廢都》還淫穢？

這位作者是林白，該小說就是《一個人的戰爭》。這部完成於1993年的小說，在被廣州前衛雜誌《花城》接受前，已遭數本嚴肅文學雜誌的退稿。值得慶幸的是，1994年初小說第一次出版時很平靜，沒有引起什麼爭議。但1994年7月，小說單行本由甘肅人民出版社再版時，封面用了一張裸女的照片，事情就沒這樣順利了。旋即，在新聞出版總署（中央主管圖書審查機關）出版的《中華讀書報》裡，該小說被譴責為「春宮」和「黃色」。⁵一些作家和文評家在書評中為林白的作品辯護，但那時《一個人的戰爭》已經聲名狼藉。⁶

-
- 3 賈平凹不是詳細描繪每一個性場景，他通常的做法是在這些文本中預期會出現性場景的地方插入括弧加以標明，如「（此處省略103字）」（當然字數會有所變化）。這樣一種作者的穿插嘲弄了中國對色情作品的審查（包括作者的自我審查）。
- 4 有關賈平凹的小說在中國1990年代早期招致的流言蜚語的新聞報導，參見：Zha, *China Pop*, 129-164。
- 5 《中華讀書報》並不僅僅為新聞出版總署的官方喉舌。最近一些年來，審查的編輯人員慎重地透過對有爭議的話題徵求不同的觀點，以力圖堅持一個開放性的論壇。根據余紅梅——1990年代中期在北京大學獲得比較文學碩士學位，曾在女性主義學者戴錦華手下工作——所說，北京大學比較文學研究所的一些畢業生近年來加入審查的編輯人員行列中，並透過刊登一些針鋒相對的觀點讓版面富有生氣（余紅梅，與筆者的談話，雨津，俄勒岡州，2001年4月）。當激烈的爭論接踵而至時，通常會引起政府的注意。但這並不一定就是個問題，因為即使討論中的出版物被禁，通常的結果卻是刺激銷量飆升。如2000年4月當《上海寶貝》遭禁時，年輕作者衛慧在國際上一躍成名。
- 6 關於詆毀《一個人的戰爭》的評論，參見：丁來先，〈女性文學及其他〉和〈我相信簡單樸素之理〉。替林白辯護的評論，參見：徐坤，〈因為沉默太久〉；王小波，〈藝術與關懷弱勢族群〉及一點，〈艱難的面對〉。感謝林白為我提供這些文章。徐坤對丁來先的回應收錄在她的《雙調夜行船》，頁66-71。《一個人的戰爭》的出版

為了扭轉局面，林白收回了版權並另尋新的出版社，希望不要將她的作品包裝成性刺激的商品。但是，即使與七家出版社聯繫後，林白的經紀人發現沒有人願意接受這本書的出版。甚至向負責出版《廢都》的出版社編輯徵求意見時，都被強烈要求修改《一個人的戰爭》。⁷直到1996年林白放棄堅持並刪改小說後，經紀人才有辦法把版權賣給內蒙古的一家出版社。那麼，這部小說究竟怎麼了？為什麼連幾乎每頁裡都有性場景描寫的《廢都》都能很快容易地找到聲譽良好的出版社，而幾乎沒有明確包含性描述的《一個人的戰爭》卻會有如此多的反對？

1998年我訪問林白時，聽她描述1996年《一個人的戰爭》的大眾反應讓她感到困惑、憤怒和絕望，我認為問題不在於性的成分有多少，而在於社會中存在著固有的性等級。⁸對審查者而言，區別在於——無論他們是否意識到——《一個人的戰爭》和《廢都》之間所描述的性行為本質、敘述方式以及作者的性別。⁹《廢都》只描寫愉悅的異性戀性愛，而該小說以第三人稱敘述，作者是男性。相較而言，《一個人的戰爭》中唯一的異性戀性愛是荒謬或痛苦的，該小說栩栩如生地描寫了女性自慰和同性性愛關係，以第一人稱敘述並且作者是女性。雪上加霜的是，所有的跡象表明這本小說具有自傳性質。

對《一個人的戰爭》的反應是很極端的。一些評論者如丁來先（其人不詳，性別未知）以強烈道德的姿態攻擊這本小說的女性主義立場。例如，丁來先以拐彎抹角、迂迴的邏輯：「甭管什麼女性主義……這裡我不想引述《聖經》中上帝造人的道理，也不想詳加分析男女生物結構所潛存的深刻意蘊，我只想說作為一個女人，她知道一個女人的歡樂（甚至真正意義上的性的歡樂）也不可能來自一

史收集自：林白，由筆者進行訪談，北京，1998年12月13日；林白，〈後記〉。

7 林白，筆者與她的訪談。

8 我採用的性的等級概念來自魯賓的 *Thinking Sex*。魯賓所描述的例子主要來自美國。

9 誠然，1988年由新聞出版總署實施的出版法規明文規定「淫褻性地具體描寫同性戀的性行為或者其他性變態行為」屬於「淫穢」的範圍、必須加以禁止。但是卻明確排除「包含有色情內容的有藝術價值的文學、藝術作品」。其中沒有表明作者的性別問題。當然，新聞出版總署對該法規保留解釋權；其對確定淫穢資訊擁有最終決定權。參見：法務部調查局，《中共重要法規彙編》，頁126-127。

個人的孤立無援的折騰……而且她的快樂必須是與男人攜手並進的結果……一個女人（或女主人公）寂寞空虛之時追逐怪異稀奇的刺激，聽上去極其類似乎『癮君子』吸毒上了癮。」對女作家描述不道德的性題材，丁來先持不贊成的態度續說道：「中國藝術界狀況已令人堪憂，別再玩弄什麼新花樣了，花樣多了恐怕連前期女性文學所取得的一點微小功績都會消失。導致像《一個人的戰爭》這樣的準黃色小說氾濫。已有許多人發出了誠懇的呼籲：個別自命的女作家〔對社會〕應有一點起碼的責任感和愛心。」¹⁰

對宗教權威的訴求、耀眼的生物學本質論、極端的自我正義以及讓女作家噤聲的意圖——這些所有都令人震驚然而卻又令人可悲地熟悉。正如女性評論家徐坤尖銳地點出，不管丁來先的性別是男是女，他或她的立場是以男性為中心的「千百年來男人對女人的一貫要求和看法」。¹¹ 充滿道德感的丁來先尤其被女性自主的性所激怒，並對女性公開誇耀這種性實踐而不是作為「一種哺育力量……柔和寧靜……朴質謙恭」感到痛心疾首。¹²

同時，另一些讀者則以得知女性諱莫如深的性祕密為樂。在甘肅版的《一個人的戰爭》發行期間，銷售曾達到幾萬冊，這種窺祕心態便昭然若揭。¹³ 小說中隱私的內容正符合大眾窺視的胃口。內容越是駭人聽聞越好。我用「窺視」這個詞是想指出，與其說是窺探真實的祕密，還不如說是出版商為讀者創造的窺淫幻想。雖然事實上林白主動選擇了一種本質上是自傳敘述性質的策略，對女性欲望的有力描述顛覆了主流小說中女性的消極被動和優雅，儘管如此，利潤導向的出版商仍慫恿潛在的讀者將自己放在窺視者的位置——占據一種具支配性、

10 丁來先，〈女性文學及其他〉。

11 徐坤，〈因為沉默太久〉；也可參見《雙調夜行船：九十年代的女性寫作》，頁70。

12 丁來先，〈女性文學及其他〉。

13 林白，筆者與她的訪談。讀者應該注意的是我從沒有見過甘肅版的封面，現在很難找到。因而，我無法判斷以西方的標準是否會被看作是色情的作品。我曾給林白看過臺灣女同性戀作家陳雪所著《惡女書》的封面，上面非常顯眼的是一個裸女的雙重形象（其中一個是反像）。她顯然很羨慕那樣富有感染力且藝術性的設計，並說不會介意有品味的東西為她自己小說的封面增色。

疏離和安全的位置——並將作者放在受關注凝視的客體的位置。換言之，市場行銷機器灌輸窺視的幻覺以控制大眾，好讓他們把林白的小說當作一種令人興奮卻遠離的、沒有威脅性的娛樂來消費。事實上，為了馴服女性難以駕駕的誘惑性寫作但又微妙地強調其誘惑性，出版商普遍濫用／庸俗地運用法國女性主義「陰性書寫」(*écriture féminine*)口號以推銷女性寫作，模稜兩可地強調女性寫作和身體之間的密切關係。¹⁴如北京重要的女性主義評論家戴錦華指出，一些諸如「我的身體、我的自我和我的惡魔」之類的流行語成為許多中國女作家作品的封面裝飾。戴錦華論述道：「透過重新包裝，男性出版商和評論家將女性的自我敘述和自我反省轉變成男性窺探者充滿欲望的凝視對象。」¹⁵

由於戴錦華沒有詳細說明其觀察的廣泛意義，我認為希爾弗曼(Kaja Silverman)關於窺視的理論反思在這裡尤為適用。對「窺視」的經典定義——如精神分析符號學家梅茲(Christian Metz)的作品中——將其等同偷窺或想去看，像是「在一段距離外具體地呈現客體對象的缺席，這正是其定義的一部分：遠距離地看、遠距離地聽」。¹⁶該定義中(作為主要例子，可運用在「電影觀眾」[cinema spectator, 梅茲的用語])，窺視者與客體之間的距離讓支配和施虐成為可能。¹⁷另一方面，希爾弗曼認同佛洛伊德式的想法，即認為原初場景(primal

14 1990年代早期法國的女性主義者如西蘇(Hélène Cixous)的譯著已被引入中國。尤為具有影響力的是張京媛主編的《當代女性主義文學批評》，展現了一些作者具代表性作品的節錄。西蘇認為女性透過返回到身體和無意識，能夠發展出一種嶄新的語言，這一想法激勵了中國評論家創造了新的術語「用身體寫作」和「身體敘事」。如徐坤在她對1990年代中國女性作品的研究中頌揚「身體敘事」(《雙調夜行船》，頁62-64)。在1990年代的中國，這一含糊的中文語詞有時被宣傳為一種指令，力促女性書寫她們的身體經驗。

15 Dai, "Rewriting Chinese Women," 204. 徐坤描述了海男《我的情人們》尤為惡俗的封面：「封面正是女作家本人的照片坐在書的一角，其上方懸置著幾個粗大的男人下半身腿腳，其中一個的糙手中還捏著施暴的鐵棍和繩子。書的品味被先入為主地降低了，以致於凡自認為是正經的文學批評工作者都避免再將它談起。」(《雙調夜行船》，頁50)

16 Metz, *The Imaginary Signifier*, 59.

17 在一切藝術的觀眾主體性(arts spectatorship)形式中，梅茲將電影觀眾主體性理論化為窺視的最純粹形式。他寫道：「電影只提供人物的形式[壯觀的場面和聲音]，

scene) 是窺視更為原初的形式，在那兒距離導致了被動和受虐性。她這樣分析原初場景：「不但不能控制父母交媾的聲音和圖像，嬰孩被困在嬰兒床內受到控制……梅茲討論的各種支配性的、施虐的窺視可以被理解為試圖逆轉原初場景中權力關係的一種精神形式——作為補償的一齣劇，透過本能的『回轉』和『逆轉』讓被動轉為主動。」¹⁸ 我認為正是這種本能的回轉在窺視者的閱讀幻象中產生作用。《一個人的戰爭》的商業包裝和其他女作家為消費市場而作的第一人稱敘述，一種主動、支配性的窺視神話就這樣被巧妙地杜撰出來，並被賦予了這種特性。由於這類敘述不管作者的真實意圖如何，通常被貼上「女性私小說」和「女性自敘傳」的標籤，¹⁹ 大概不必透過媒介就能產生女性身體的真實體驗，其中攸關的正是這種權力關係的逆轉，因而女性語言藝術建構對任何傳統道德、傳統美學和男性文學統治的猛烈抨擊都被一筆勾消，並且，女作家的大膽反抗被重構為有待男性讀者／窺探者揭開的各種祕密。

只存在於某個原初的別處，從一開始就難以達到，而令人無限嚮往（=從來不可能），存在於一事實上不存在的場景，可是這個場景仍然具體描繪了缺席的事物，而使它們有如在場一般，但是利用不同的方式。」他認為劇場中的窺視與喜愛表現癖之間存在關聯，在劇場中觀眾主體性依賴於演員積極的表現癖。相比而言，電影觀眾則坐在黑暗和隱晦中觀看影片，好像處於一種「未經授權的窺視」的情況，因為「電影的窺視必須（也是必要地）在對象沒有明確表示同意的情況下進行。」而且，那些專注電影螢幕的人彼此隔離，不像在劇場裡那樣構成真實的觀眾：「儘管表面上聚集在一起，但〔他們〕更類似於一部小說分散的讀者群。」（同上，頁61、63、64）梅茲關於觀看電影經歷中的窺視本質之論述，為我反思小說閱讀經歷中的窺視本質提供了基礎。但是，我的觀點與梅茲不同，我同意希爾弗曼的觀點，即窺視者的支配權可能是一種「補償性的」虛構（參見：*Male Subjectivity at the Margins*）。

18 Silverman, *Male Subjectivity at the Margins*, 164-165.

19 「私小說」最初是源自日語的外來語，是西方文學術語 I-novel 的翻譯。但是，在中國流傳後，「私小說」具有「關於作者隱私的小說」的含義。中國的新聞記者和文學評論家在 1990 年代討論女性作品的過程中，創造了其他術語，如「隱私文學」、「私語」、「個人寫作」、「個人化寫作」和「私人化寫作」。一如徐坤指出，在這堆術語中有許多概念混淆；很多評論家未能區分私人經驗的描述和個人的敘事風格或口吻（參見：《雙調夜行船》，頁 41-48）。和敏銳的男性評論家吳亮的觀點一致，徐坤亦指出，林白小說《一個人的戰爭》的爭議發生五年後，「女性『自敘傳』的作品一批又一批地、幾乎是以『叢書』式的批量製造和複製的生產方式在市場上紛紛亮相。其間的『私人性』存量多少已經大大地惹人生疑。」（同上，頁 46）

很難想像林白作為一位潛心寫作的作家，會希望藉由《一個人的戰爭》引起道德譴責或煽動大眾窺視。她的小說——主要受強烈的自我表達欲望所驅使——無意無意身陷兩大派意見分歧的紛爭：社會中一部分人要求禁止，讓其永遠消失；而另一些人則將其商品化以適合大眾消費。結果，正如我們已經看到的，林白自己同意自己修改一個版本——這表明她與鬥爭力量的妥協——為1996年她認可的出版商再版該小說鋪路。

《一個人的戰爭》的經歷表明，當性從沉默、壓抑和禁止中解放的時刻，可能會出現一些新的社會參與者，這些人得益於性的表達，直到達成新的權力平衡。性與其說是獲得解放，不如說是納入新的社會政體中，在此權力分布廣泛，比以往更擴散、更具流動性，從而變得隱晦、難以捉摸。

一如受傅柯所質疑的壓抑說，解放的假說亦不能照單全收。²⁰ 正是透過性的增加和擴散，才建構了性別和快感的內在層級。伊凡斯認為，雖然1980年代初以來中國大眾論述中的情色內容迅速地增加，但是「一切合法婚姻之外的性活動始終都被看作對於社會、心理以及有時身體是不道德的和有害的……女性自發的性，既不受父權透過婚姻進行的控制，也不是以生育繁衍需求為媒介，對支配性論述所支持的性和婚姻和諧模式構成一種威脅」。²¹ 楊美惠關注的則非道德譴責的樣式，而是明確產生和所指的、實際的性別與性主體位置，她宣稱：

顯而易見，新的消費文化是基於一種基本的性別二元論，誇大並頌揚性別差異和性。然而，這種性別建構也是一種不對稱的建構，因而存在一種精明的和控制性的男性凝視，還有被思考和欲望的女性對象。正如莫爾維（Laura Mulvey）闡明的，在這種新的父權結構中「女性……成為……男

20 傅柯將壓抑假說問題化，並將力量關係場域的生產性和擴散的權力形式理論化（*History of Sexuality*, 1:101-102）。楊美惠認為，不像維多利亞時代的歐洲，毛澤東時代性壓抑和清空性公共論述是真正產生作用。但關於後毛澤東時代性論述的激增，楊美惠贊同傅柯對生產權力的說法：「在這種新的國家生物權力和市場將性常態化和男性化於新形態中，『我們不要以為對〔女人的〕性說是的人就對權力說不』。」（“From Gender Erasure to Gender Difference,” 62）

21 Evans, *Women and Sexuality in China*, 213.

性他者的能指。」也就是說，……在這種性經濟中，女性（字面意義和經濟學意義上）投注了「被觀賞」的特性，她們的功能是提供對比鮮明的背景以凸顯男性的主體性。²²

難怪在一女性作家藉由描述來揭露自己性的身體時，而這種描述無法提供一面光滑的鏡子給異性戀男性主體看到自身的影像，用以重新確認自己的可取之處和影響力，這時男性陽剛特質的危機就發生了。²³ 如果不迅速地努力透過論述來馴服這難以駕駕的女性形象，這種危機便無法解決。書封隨意配上一幅煽情照，用「女性私小說」（意即關於女性私密的作品）來行銷，代表著馴化論述的一種呈現，它貌似與道德主義者的強烈抗議相對立卻其實形成共謀關係。更耐人尋味的是，即使是那些對《一個人的戰爭》似乎頗為世故的抨擊，看似超越了一味強烈指控小說的敗德墮落，實則訓斥此為「女性自戀」的實例，因為其中所呈現出的女性形象並沒有僅當作男性他者的能指。²⁴ 替代異性戀男性凝視自我，作為鏡

22 Yang, "From Gender Erasure to Gender Difference," 50

23 女作家衛慧的「半自傳體」小說《上海寶貝》引起的一片譁然中，這種男性危機再次出現。小說中的情節對比女主角的兩段情感關係——一段是跟一個無男子氣概、性無能的中國男人，另一段是跟一個超陽剛、性能力很強的德國男子。中國男性對該小說十分反感，諷刺地評為「陽物崇拜」。我們不禁會想，假如那個中國情人是男性性能力的模範，小說是否還會受到同樣如此多的批評。該書出版幾個月後遭禁，但那段期間估計在中國境內賣出數百萬本盜版。此外，授權在臺灣發行，並有日語、英語、德語和荷蘭語等外文版。

24 男評論家對林白自戀的譴責，參見：薛毅，〈浮出歷史地表之後〉；肖鷹，〈九十年代中國文學：全球化與自我認同〉，尤其是頁 108；鄭大群，〈女性禁忌與後新時期女性寫作〉，尤其是頁 36。

至少有一位女評論家，徐珊謹慎地對待在 1990 年代中國女性研究中偶爾出現的「自戀」這一術語具有的神經質的含義。事實上，她也使用「自戀」來討論這些女作家，如陳染和林白，但她在運用前試圖對其進行重新定義：「〔陳染筆下女性人物的〕自我欣賞往往和女性自戀相關聯。這種自戀並非心理學或醫學的病理概念的重複。自戀首先作為女性在當前處境下主動採取的一種姿態。完全是出於精神上的自我肯定。是女人愛自己的一種表現方式。」（〈娜拉：何處是歸程：論新時期女性文學創作中女性意識的發展流變〉，頁 42）另一位見解敏銳的女性評論家並未深入剖析「自戀」帶有的精神分析觀念。而是將「自戀」等同於「自慰」（自體性行為、手淫），她把這概念理論化為女性的自主快感以及與性監視的艱苦對抗（徐坤，《雙

像的女性有膽魄欣賞並欲求自身和其他女性。異性戀男性批評家發現，將附屬於精神分析學的標籤「女性自戀」貼到排斥他的女性欲望上很令人寬慰，因為這種威脅暫時被他「診斷」中的未成熟和幼稚的涵義所遏制。²⁵ 透過這種方式，他躲在分析公正和現代性的幻覺中，並繼續觀看而不必被迫承認展示中那個圖像的真實本性。借用伊希嘉黑（Luce Irigaray）的話說，「這種經濟中，女性間身體的欲望、女性器官和女性語言之間的任何相互作用都是難以想像的。然而，女同性戀的確存在。但只是在對男性的幻想賣淫這層意義上才得到認可。」²⁶

第三空間和跨國閱讀

不同的社會力量藉由對《一個人的戰爭》的嚴厲譴責和商品化來表明自己的立場，那麼我們對小說本身還能說些什麼呢？1997年，在一家有聲望的出版社出版的林白作品中，收錄這部聲名狼藉的小說之未修改、完整版本，這是否意味著出現了一種「第三空間」，在這個空間裡，小說既不會受到譴責也不用面對大眾窺視？將林白的作品放到這個第三空間裡解讀又將會是如何？²⁷

當代理論中「第三」這個概念因為象徵性地打破或超越了二元論的束縛，享有一定的聲望。於是，我們有赫特（Gilbert Herdt）論述多重性的「第三生理性別、第三社會性別」以解構性別二元異形性（sexual dimorphism），嘉柏

調夜行船》，頁75-84）。

25 此外，佛洛伊德把女性氣質以自戀來形容。他聲稱女性比男性更自戀，因為她們要補償閹割狀態或生殖器的遺缺：「我們把更多的自戀歸因於女性氣質，其同時也影響了女性的對象選擇，因而對她們而言，被愛比愛他人的需求更強烈。陽具欣羨在女性的虛榮中有一定的作用，因為她們必定更為重視自己的魅力，以作為一種對原始的性自卑所產生遲來的補償。」（Freud, "Femininity," 132）我不認為大多數中國評論家都大量地閱讀了佛洛伊德的作品，但是可以確定的是，佛洛伊德的理論術語無疑是相當入時的。

26 Irigaray, *This Sex Which Is Not One*, 196.

27 空間的區隔在此只是個比方，因為從技術的角度而言，甚至是對小說針鋒相對的反應也可以彼此很好地沆瀣一氣，並有共通的基本原則。例如，道德譴責和大眾窺視都以某些性越軌形式的假定為前提。

(Marjorie Garber) 闡述了扮裝和雙性戀作為社會性別和性態中的「第三項」，安紮爾朵 (Gloria Anzaldúa) 將混雜的邊境地帶重新描述為「第三國度」，巴巴 (Homi Bhabha) 則將表述的「第三空間」定義為各種意義和參照結構中的一種相互矛盾和模稜兩可的空間，讓一切文化表述和體系變得不再純正。²⁸

我所使用的「第三」術語雖與上述形式雖有共鳴之處，但含義卻有所不同。我用「第三空間」特指一種社會空間，對諸如《一個人的戰爭》的閱讀反應不受二分、或甚至互補的、譴責和窺視性經濟之間的關係所束縛。我主張的這種第三空間不是孤立於道德主義和商業主義的一種獨立性場域。也不該被理想化為在各種殖民化力量間尋求發聲空隙的底層庶民 (subaltern, 此例即林白)。²⁹ 戴錦華對中國 1990 年代被「市場的嘈雜聲和喧鬧的父權聲音」邊緣化和侵占的女作家 (半) 自傳文學進行了評論，她認為對男性宰治之新舊形式的抵制，是發出自文學女性的聲音本身——在它的鏗鏘有力、明晰、反省以及充分意識到「女性性別化的存在現狀」等特色中。³⁰ 類似地，楊美惠認為後毛澤東時代的女作家對禁

28 Herdt, "Third Sexes and Third Genders"; Garber, *Vested Interests*, 9-13; Anzaldúa, *Borderlands/La Frontera*, 3, 11; Homi Bhabha, *The Location of Culture*, 36-39。嘉柏認為「第三」的術語可讓我們「從一種互補的或對稱的結構轉向一種情境，在此曾作為唯一的雙重關係，成為更大環節的中的元素」(*Vested Interests*, 12)。我的第三空間之形態，並不與中國歷史學家黃宗智所理論化的「在國家和社會之間的第三領域」有直接的關聯，黃宗智認為，首先並且最重要的是，中華帝國晚期的士紳階層與國家合作，並半自主地提供公共服務，如治水、賑濟饑荒、防禦、調解糾紛（在正式的司法系統之外）等等（參見：“‘Public Sphere’/‘Civil Society’ in China?”）。我的第三空間形態也與城市空間理論家蘇賈 (Edward Soja) 的「第三空間」(thirdspace) 概念：「一種完全的生活空間，一種同時是真實和想像、現實和虛擬、結構化的個人和集體經驗及行動主體性的結點」，相距甚遠 (*Postmetropolis*, 11)。

29 我當然是借用史碧娃克 (Gayatri Spivak) 的話說。值得注意的是林白處於一種底層庶民的位置——即使有人堅持以這種觀點看待她——並非毫無模擬兩可之處。傅柯在 *History of Sexuality* 第一卷中關於權力、懺悔和知識的觀點在此顯得很貼切，儘管他對權力和知識之間相互交織關係的討論主要是為了解決在教育學、醫學和經濟學（如人口統計學和優生學）中的性論述，並不關注文學中的性論述。但對我而言，憑藉懺悔和告白，林白不僅讓她的性史供大眾檢查和監視，處於受支配的戰略位置，同時也建立了個人精湛的藝術手法以及性知識權威的印象。

30 Dai, "Rewriting Chinese Women," 204.

忌題材——性別和性態——的探索開拓了一種「印刷文化中女性公共空間」。³¹ 這些評論家把能動性歸因於女作家的各種聲音，但是卻忽略了同樣重要的詮釋面向。我認為，如《一個人的戰爭》那樣的作品可以被理解為是一種社會干預行為，但是只有在其進入的社會空間不再受單一的或甚至是二元的意義系統壟斷時，對現狀的挑戰才能獲得認可而被放大。因而，藉由第三空間的概念，我希望導入一種錯綜複雜的、層疊式的地景，在此除了審查者、追求利潤的出版商以及窺視欲望的消費者之外，還有一些較不明顯的社會參與者，在挪用林白作品的同時也可能為其所用。事實上，這些參與者可能同時扮演著多重角色。因此，林白的敘述與這些邊緣或主流的力量和論述相互交錯重疊並進行交涉時充滿了雙關涵義。簡單地說，浮現於第三空間的表面是產生小說的多義性和為不同目的而建構的多重解讀實踐之可能性。³²

從《一個人的戰爭》的再版事件，我們得以對這種正日益擴大化的——如果不是剛剛開關的——多元空間有了初步的認識。由於江蘇文藝出版社對林白作品的嚴肅對待，讓此廣受爭議的小說重新登上高雅藝術的殿堂。精英的出版型態不僅以積極正面的方式呈現林白的風格實驗，同時也使小說以精練的文字取得新的戰略位置，吸引專業讀者的注意及創新的詮釋。小說最初引發的爭議過幾年之後，徐坤注意到，學術評論者特別對《一個人的戰爭》和整體女性寫作的詮釋採用了非常廣泛的理論性觀點，包括「後現代主義」、「身體敘事學」、「女性詩

31 Yang, "From Gender Erasure to Gender Difference," 63. 與楊美惠關注於女作家的能動性、忽視女性讀者的作用形成鮮明對比，對大眾視覺文化的態度，她強調將女性觀眾主體性重新理論化的必要性。她寫道：「近來一些關於女性觀眾主體性的女性主義理論家認為，莫爾維關於男性凝視的論點顯得過於『整體化』，女性觀眾在她們對大眾文化的消費中能夠表現出積極的主體性位置。」（*Visual and Other Pleasures*, 63）

32 我強調第三空間無法僅僅憑女文字創作者（或她們的作品）來開拓，也需要具有創新精神的讀者，我探討此概念之意圖不是在整體上對詮釋現象學進行理論化。令我感興趣的具體問題，即中國是否存在形構中的論述，讓諸如《一個人的戰爭》的意義超越單一或二元的束縛。從這些論述的浮現中可確切地找到作為第三空間的證據。

學」、「寫實主義」、「邊緣寫作」以及「女性主義」。³³ 可以認為，這些新的學術詮釋和小說收入作者作品集的一部分而重新出現在大眾面前，都是同樣積極、正面的發展並相互強化。雖然其新的表現形式沒有制止淫褻的眼光和商業化的概念，但現在這部小說欣然與中國的女性主義批評理論投合，並被普遍譽為是女性寫作或中國女性主義的一個激進範例。

但是我認為，迄今為止中國第三空間的專業評論，都將這部小說視為敏感纖細的女性氣質和女性主義原則的展現，而掩蓋了其女同性戀內容。³⁴ 相較之下，那些私人讀者卻在朝其他方向獨闢蹊徑。1998年我對林白的訪談中，她坦言常常收到「女同性戀者」仰慕的信件，這些讀者從林白虛構的心理歷程中看到了她們自身的投射。我認為，若以這些邊緣讀者的能動性為範式，而從酷兒角度來閱讀《一個人的戰爭》，這部小說將恐同症而非同性戀問題化這一點是非同尋常的。小說拒絕將異性戀一夫一妻制自然化，而這種制度如伊凡斯所說，是毛澤東時代官方的性論述試圖生產的「單一的、唯一的性」，其支配地位甚至在毛澤東死後仍未受到撼動。³⁵

此外，我更想表明，第三空間由於跨國流通不可避免地被複雜化；也即是說，海外版的授權和散居海外的華人使得我們無法對某部特定的中文文學作品的

33 徐坤，《雙調夜行船》，頁45-46。

34 除了詆毀性的評論之外，在男性和女性評論家的作品中都可以找到對《一個人的戰爭》的稱讚，特別是女性評論家。如戴錦華，在討論女女關係時偏愛使用「姐妹情誼」和「姐妹之邦」的表述而不是「女性同性戀」。那些論及「女性同性戀」的人只是以非常簡單和敷衍的方式進行。在評論《一個人的戰爭》時，中國的女性評論家很少提供對小說做詳細的解讀。反而，追求各式整體性的探究，並將林白與其他1990年代的女性作家歸為一類，認為她們的作品是女性自傳體書寫和「個人化或私人化」寫作的範例，他們認為這種寫作有可能顛覆男性主導的宏大歷史敘事，並將女性的經驗銘刻進歷史之中。參見：戴錦華，〈奇遇與突圍：九十年代女性寫作〉；徐珊，〈娜拉：何處是歸程：論新時期女性文學創作中女性意識的發展流變〉；徐坤，《雙調夜行船》，頁64-90。徐坤的解讀是目前為止，我所看過中國大陸對《一個人的戰爭》最詳盡的評論。

35 Evans, *Women and Sexuality in China*, 112, 218。

讀者群劃出地理疆界。³⁶ 我將進行的解讀只不過點明了一部跨國流通的文本有諸多可能的表述，此解讀可以說是離散性的，因為出於一種文化聯繫，我認同自己是離散華人，而選擇將小說放回中國大陸的脈絡下進行探討。³⁷ 但與此同時，我的解讀策略在中國大眾論述的層次上卻是不可能發生的。我的詮釋清楚了解到小說在中國的主要反應，儘管試圖抵制其支配性，並盡可能廣泛地置入和調和西方分析術語。這種離散性的閱讀若具有獨特的力量，顯然地不是從《一個人的戰爭》在中國的主流閱讀而來，而是來自跨國交換，結合與全球理論相關在中國權力關係的場域中某些邊緣成分。

從根本上而言，以一種酷兒性（queerness）的獨特眼光自由探索林白描述中的女女關係，絕不是海外華人的專利，因為即使是生活在中國的讀者也能夠在自己身上發現這樣一種強烈的他者性（alterity），並與主流的解讀進行對抗。海外旅居者的疆界，就像所謂的祖國故土一般在漂移中，並且很難只靠地理位置的方式進行描繪。周蕾認為，「如果像薩福蘭（William Safran）寫道：遠離祖國處於漂泊中的『離散意識是一種關於人類存在條件的智識化』，那麼『離散意識』也許與其說是一種歷史意外，不如說是一種知識分子的現實處境——成為知識分子的現實」。³⁸ 的確，一個身在祖國的離散主體就是林白自己——她對不同性態的描述傳達出那樣強大的疏離感和他者性，幾乎可以說，她藉由批判性反思已將自己流放在她自己的國家，至少在她想像的生活中如此。

記憶的虛構生產

最初出版《一個人的戰爭》之前，圍繞著林白的其他作品已經產生了相當程度的評論能量。然而，只有當我們用後見之明，把她早期的短篇故事與其自傳體

36 為了在中國海外發行，《一個人的戰爭》於1998年授權香港的天地圖書和臺灣的麥田出版社。

37 我的離散關係既針對我的出生地臺灣，也針對我的祖籍所在地中國大陸。

38 Chow, *Writing Diaspora*, 15.

小說放在一起時，我們才猛然意識到她一直反覆專注於同一個主題：無法根除的個體差異、難以言說的渴望，以及努力掙脫孤立、恐懼和絕望。林白描繪了一系列女同性戀邊緣性的圖景，這首先需要對她所有的作品進行概述。

1958年林白出生於中國西南的廣西壯族自治區的一個小鎮，並於1978至1982年間就讀大學。她年輕時主要是一個詩人，同時涉足小說領域。她的文學發展大約發生在1987年左右有重大的突破，當時她的短篇小說第一次被廣西之外享有盛譽的《人民文學》和《上海文學》採用。從此之後，她將創造能量投注在小說而非詩作。1989年，她的短篇小說〈同心愛者不能分手〉受到葉兆言和朱偉等創新作家和評論家的高度評價，在該故事中，女主角與她的狗產生了一種愛欲關係。1990年，林白從廣西移居到中國文化生產之都——北京。經過兩年的沉潛，激發出一股創造力，1993年接二連三地創作了一些主要作品：〈瓶中之水〉、〈回廊之椅〉以及《一個人的戰爭》，因而奠定她為當代中國最主要女作家之一的地位。

1993年，文學雙月刊《鐘山》上連載了〈瓶中之水〉和〈回廊之椅〉，這為林白贏得了一位勇於觸碰女同性愛欲的女性之聲譽。與這些小說同時，有一篇由中國著名先鋒派文學和後現代主義評論家陳曉明寫的論文。陳曉明在文中對林白具有異域情調的個人氛圍和大膽探索禁忌主題表達了欽佩之情。陳曉明從地理邊緣性問題轉移到女性的邊緣性，他將女性欲望描繪為神祕的和邊緣的，並將林白擅長描繪這種欲望歸因於她在西南邊陲成長的背景。尤為吸引陳曉明的是——類似於一個偏僻而閉塞的鄉村所具有的吸引力——女性之間的性欲。在描述林白小說中女性關係的本質時，他使用「女性同性戀」這一詞。此篇論文因此成為中國最早由評論家宣布當代女性文學作品中存在女同性戀的例子。

對陳曉明而言，林白的敘述揭示了純粹的女性氣質的隱密世界，這個世界抵制社會化。林白建構的女性欲望是一個封閉的世界；是自戀的，並且有選擇性地接受其他女性，但堅決拒絕男性。陳曉明宣稱，「在某種意義上，同性戀只不過是自戀的延伸和放大。」具體而言，陳曉明在〈回廊之椅〉中發現林白混合了兩種不協調的敘述內容：一種關於革命、陰謀和暴力政治的陽剛論述，並與兩個女

人多愁善感的、懷舊的愛情故事平行。這兩者之間幾乎沒有互動：「男性的故事也無法侵入女性的故事。那種懷舊情調，那種優雅和純淨的女性氣氛，從女性故事的各個環節、場景和縫隙間透示出來，它們瀰漫於那個男性故事之外，以謎一樣的姿態懸擱於男性故事之上。」³⁹ 在陳曉明看來，林白將女性欲望的寫作轉為自我指涉的唯我論，與當下時空的現實疏離。他不滿此故事對男性威權和性政治的挑戰有限，因為局限於邊緣而沒有勇敢面對父權。

自從陳曉明的論文發表以來，林白的名字幾乎等同於女同性愛欲文學。當中國文學評論家在舉例當代中國小說中的女同性戀時，必定會提及林白（還有另一位女作家陳染）。⁴⁰ 同樣，在任何討論林白作品中，女性間欲望的議題幾乎從未缺席過。但是，整體來看，對林白的評論性思考很少偏離陳曉明設立的框架和基調。

迄今為止，中國的主流評論界無論是評價當代女同性戀作品中的社會學意義還是理解這些作品中出現的獨特的歷史、文化和風格的議題，都沒有作過成體系的努力。這一忽視部分源於中國女同性戀主體在實際上的隱形，即使近來有關中國同性戀存在狀況的社會學研究和大眾新聞報導中，男同性戀者仍占據著中心的位置。⁴¹ 而同樣導致此種忽視的是整體上對同性戀的蔑視。許多文學評論家不願關注這種被社會邊緣化的議題，以免玷汙了他們的名聲（以及所研究的文字創作者的名聲）。同性戀被認為是微不足道的，幾乎無法提供任何象徵資本（symbolic capital），一位評論家在這個主題上耗費一切苦心孤詣的努力，很可

39 陳曉明，〈欲望如水：女性的神話〉，頁 139、141。

40 在訪問過程中，儘管她們之間存在差異，兩位小說家都告訴我，由於對女女關係的探索她們常常被相提並論。如：戴錦華提到林白、陳染和徐小斌創作了代表性的文學作品以表達「對姐妹情誼和女同性戀關係的懼怕與渴望」（“Rewriting Chinese Women,” 204）。

41 中國一些社會學家試圖調查女同性戀，但多半因為女同性戀者不願意主動站出來提供幫助而受挫。例如，頗有雄心的新聞記者方剛，儘管他在中國已寫了一些廣為人知的同性戀相關報導，而有一定知名度，也難以找到女性資訊提供者。社會學家李銀河與一些有同性性經驗女性的訪談摘錄，可參見：李銀河，《中國女性的感情與性》，頁 207-224。

能只會降低他或她的地位。事實上，這也正是小說家陳染的詮釋，我和她討論了中國的文學評論家對女同性戀和男同性戀文學缺乏持久興趣。⁴² 在中國不斷全球化的文學理論領域中，酷兒理論的缺席十分突出，這一點與臺灣酷兒理論和反恐同的文化研究形成鮮明對比。

認真解讀林白作品中的女同性戀欲望，也就是對抗地方霸權的詮釋。試圖表明女同性戀問題並非微不足道的分析，等於自動地宣布本身是跨地域和跨國際的實踐。酷兒性態的探索，即跨國和離散的詮釋策略也許會關鍵地補充擴展中的中國第三空間。

對西方或臺灣的那些習慣於女同性戀、雙性戀、男同性戀和跨性認同政治的人而言，林白創作的六部女同性戀作品看起來是十分馴順的，因為未呈現女同性戀反抗和賦權的衝突對抗。雖然她的一些故事在刻畫女人報復那些被男人性虐待的女伴時顯得極度暴力，但這些人物的行為通常伴隨著自我毀滅的結果。⁴³ 我認為，林白對女同性愛欲想像力的貢獻在別處。她敘述中最富趣味的是寓言的起源，故事藉由揭示歧視是相對晚近才出現的現象或是社會化的產物，因而巧妙地將當代中國對女同性戀者的歧視進行去自然化。她對往昔的懷舊之情隱藏在幻想中，並對無法挽回的過去表現出憂鬱症狀，這種強烈憂鬱症反映了任何試圖避免集體失憶的個人都無法逃避的真正困境。也即是說，儘管專心一致地努力去回想，仍可能永遠無法確切知道女同性戀欲望如何在現代中國成為一種卑賤的性

42 陳染，由筆者採訪，北京，1998年12月13日（這次訪談文字可參見：陳染，〈超性別意識與同性愛〉）。當我問她怎麼看待女性主義評論家戴錦華用「姐妹情誼」在相當敏銳的論文〈陳染：個人和女性的書寫〉中，總是規避使用「同性戀」一詞來分析她小說中的女性關係時，她的話匣子就打開了。陳染回答說戴錦華曾告訴她選擇這個更一般的「姐妹情誼」是經過深思熟慮的，是為了不讓陳染遭受同性戀的汙名。看來，即使戴錦華她自己沒有恐同症，但她還是認為最好避免公開討論這個話題。在戴錦華早期的作品中，有時候把同性戀與變態和性別顛倒連結在一起，近來她似乎改變了對男同性戀和女同性戀的性觀念，這可能是她最近在中國以外的一些大學擔任客座，尤其是在臺灣的輔仁大學訪問期間的經驗。在臺灣，她與當地一些最主要的女性主義者和酷兒理論家如張小虹有往來（戴錦華，由筆者採訪，北京，1998年12月15日）。

43 這裡我指的是林白的〈貓的激情時代〉和〈致命的飛翔〉。

態。這種汙名在歷史上一直存在嗎？如果確實如此，那麼過去與現在之間改變了些什麼，讓這汙名現在如此強烈，其原因又何在？

林白最優秀的作品激發這些關於社會集體記憶的空缺問題。同樣，也對個人的歷史問題化。在《一個人的戰爭》中，敘述者和主角林多米在青春期對同性的欲望是自發的，但隨著成年到來而逐漸受到壓抑。多米在童年經歷的回憶揭示其對同性親密關係的懼怕，乃是社會化的結果（其中包含對於順從普遍的性習俗之批判）。然而複雜的是記憶的變化無常和虛構化（fictionalization）的誘惑。對林白而言，回想的行為就是嵌入小說創作之中。這兩者是不可能分離的，而且歷史事實的不確定性只會刺激她利用講述故事來發現過去的欲望。

在具有代表性的〈回廊之椅〉中，林白戀舊地回到一個想像中沒有恐同症的地方。⁴⁴ 這篇故事是以第一人稱和片段方式敘述的，講述一個年青的女性十年前在中國西南旅遊時遇到的一件神祕事件。1982年，敘述者剛從大學畢業，她獨自開始了一段穿越西南山區的旅程，在雨季的一天，她發現自己來到名叫水磨的小鎮。當她在寒冷、薄霧籠罩的雨中四處閒晃、探尋鎮中心的古屋和窄巷時，偶然發現一座破舊、被遺棄的宅院，有位老婦人住在其中的頂樓，守護著宅邸。老婦人在第一次遇見敘述者時，稱讚她有雙美麗的眼，還問她打哪來。這位名叫七葉的老婦人，邀請她進屋坐坐，告訴敘述者四十多年前自己曾服侍過這座大宅的三姨太。敘述者得知大宅過去屬於章姓的富有人家，大宅主人章孟達在當地解放後被批為反革命分子，並被共產黨處死，而三姨太朱涼不久就消失了。一幅朱涼的美麗照片正好放在七葉的枕邊，這讓敘述者聯想到女主人與她的侍女之間存在非同尋常的關係。七葉告訴敘述者，她的眼睛讓她想起朱涼，直說兩人一定有某種關聯。她的一番話讓敘述者感到彷彿從遠處有種謎樣、重要的東西正在逼近，也讓她迷惑，令她懷疑其中有詐。由於感到有些頭昏，敘述者接受了七葉的建議在床上躺一會兒，而七葉則點燃乾煙草以舒緩她的頭痛。正當兩個女人繼續聊天

44 標題中的「回廊」類似一種大宅院內部露臺，裝設有固定的、另作為圍欄用途的長椅，從四面圍繞著樓房的上層，可以俯視庭院內部。

時，七葉告訴敘述者沒有人知道朱涼的下落。然而，敘述者憑著直覺感到，當時十幾歲的七葉肯定是知道的。敘述者最後覺察到自己得了重感冒，她離開了章家大宅後，在對街的旅社找了間房住下。她在療養期間，心頭縈繞著七葉和朱涼的故事。她在發燒併發的譫妄中，依稀意識到七葉曾來探望過她一次。在發燒昏睡的那晚，她夢見在宅邸的密室裡發現了一個人形標本的女人。她嚇醒之後，隔天一早立即搭車逃離這個小鎮。

在最近的一篇論文中，陳思和討論了在〈回廊之椅〉中林白對同性愛欲風格的處理方式。他認為林白探討的主題無可否認是「猥褻」和「困惑」的。但是，藉由作者在文本中表現出來的優美語言，以及對「女性意識」激進的覺醒，得到了「淨化」和彌補。他引用故事中寫到朱涼每晚洗蒸氣浴時，如何讓十幾歲的七葉在她全身上下按摩的一段重要敘述，在他看來，

這段略有一點頹廢的文字包含了「美麗的毒藥」的美學內涵。落日、裸體女人和未成年的小女孩，三者之間構成一幅意味深長的圖畫。落日照在裸女的身上，似乎顯示了陽性威力對女性的最後籠罩，可惜是夕陽西下，它在裸女身上的光澤一寸寸地退出，越來越暗淡，而兩個女性愈是逼近黑暗也就愈是歡快，因為黑暗才是她們的真正家園，她們在黑暗中用自己的方式尋求肌膚相親之悅，實現女性之間性和生命的自娛。這部小說以一幢老房子為界，畫出了外部／內部兩個相對峙的世界，前者是陽性的、政治的，充滿了散發性的衝突與殘殺；後者是女性的、感性的，包孕了孤獨與美的本質。⁴⁵

儘管陳思和自我聲稱，其意圖是肯定林白的女同性愛欲描述中的美和女性主義者的自我肯定，但他卻重新銘刻了一種性別等級，以黑暗和光明作比喻，並運用一套異性戀規範的詞彙，反覆地預設同性愛欲是一種非法的他者——猥褻的、汙穢的、有毒的和頹廢的。在他的分析中，女女欲望的私密世界是面臨革命風暴

45 陳思和，〈林白論〉，頁 252。

時最後的避風港。這種觀點再次重申了陳曉明的判斷，即林白將女性間的欲望描述成一個封閉和自我孤立的女性團體。⁴⁶但這意味著什麼呢？林白故事中的女性真的可以自由地拒絕國家認同，並且從政治中抽離嗎？女性能夠創造足夠強大的親密結合關係以抵制男性權威和國家權力的侵入嗎？

事實上在林白的文本中，女性間的吸引力是強烈的，彼此表現出濃情蜜意，但她們之間的結合關係遭受外部力量的蹂躪。朱涼和她的侍女居住的華麗宅院終究不是安全的避風港。大宅受到入侵，朱涼的丈夫遭逮捕並處決，他的財產被洗劫一空，並被暴民瓜分，她自己好不容易逃脫被強姦受辱的厄運，七葉沒有留下任何值得紀念她的東西，除了一張照片和一些朱涼曾使用過的寢具。多年之後，憑著殘留的一些個人記憶，守護著這座被廢棄的宅院（曾被用作政府辦公場所），女主人一直活在七葉的心中。在敘述者偶然與她相遇、並發現消失在時光流逝中的、隱藏的愛情故事時，她大吃一驚。她感覺到朱涼和七葉的召喚，但她抗拒它，把它看作是「蟲」。

無論是陳曉明還是陳思和都不願意承認社會對女性間關係造成的嚴重干預，也迴避恐同症的存在，儘管林白文本中最顯著的特徵，是將同性愛欲與社會管制及其內化的恐懼相互緊密連接。與其說這篇故事是關於朱涼和七葉四十年前的愛情，還不如說是關於女敘述者對這段愛的反應。例如，林白在文本中大量著墨於一個孤獨的、流浪的旅行者的主題上。敘述者在不經意間闖進了一座空空如也的宅院。她的內心充滿了焦慮和恐懼，但在一種神祕的好奇心驅使下，她繼續向前摸索大宅的結構布局，直到驚恐地發現在廊椅上放著的一只空茶杯和一間敞著門的房間。在昏暗、孤寂的房間裡，她發現了一位老婦人和一張年輕漂亮女人的照片。

整個過程中最突出的是，敘述者、七葉和朱涼三個——而不是兩個——女人之間那始料未及卻又命定的相遇。在林白的敘述空間中，她打亂了時間順序讓同性愛慕處在最重要的位置，並且以這樣偶遇的方式安排敘述者開始她的敘述：

46 陳曉明，〈欲望如水：女性的神話〉，頁 139。

我看到過一張朱涼年輕時的照片，那是一張全身坐像，黑白分明，立體感強。照片中的女人穿著 40 年代流行於上海的開叉至腿的旗袍，腰身婀娜，面容明艷。這明艷像一束永恆的光，自頂至踵籠罩著朱涼的青春歲月，使她光彩照人地坐在她的照片中，穿越半個世紀的時光向我凝視。⁴⁷

她與朱涼凝視相遇之後，敘述者回到她早先與朱涼的貼身侍女七葉的相遇，並透過對七葉的觀察表達她自己的願望：「當七葉告訴我，朱涼久已不在人世時，她的聲音充滿了無限的懷舊和眷戀之意，就像一個垂暮之年的老人懷念他年輕時代銘心刻骨的愛情，這愛情是如此美好又如此富於悲劇性，使人至死不忘。」（頁 199）

在敘述者感受到七葉對朱涼始終不渝的愛情的同時，她說有些頭暈目眩，彷彿被重物打擊一般。稍後，她又繼續說：「如果七葉是一個又老又髒的老男人，看到他枕邊的女人照片我肯定不會如此悚然心驚，任何一個男人（不管他的年齡身分地位）懷念任何一個女人（同樣不論年齡身分地位）都可以往美好的愛情那裡想像，而且兩人之間的差別越大，這中間的愛情故事越是曲折離奇絢麗多姿。」（頁 215）。革命前朱涼和七葉可能是自由相愛，但作為革命之女的敘述者感到她們的關係是令人震驚的，並有輕微地排斥。對同性親密關係的一種無以明狀的恐懼控制著她。在大學時代宿舍的澡堂裡，她羞於在其他女孩面前裸露自己的身體。她現在對她自己的膽怯和朱涼在七葉面前大膽裸露形成的鮮明反差感到震驚。她禁不住幻想七葉拍打朱涼濕潤的、裸露的身體時朱涼的快感，這有一部分來自克服一種類似的恐懼後所產生的興奮。

雖然敘述者總是將自己與兩個老一代的女人進行比較和區別，但文本中並沒有跡象表明敘述者是可信的。⁴⁸ 埋葬在廢棄宅院中的故事完全有可能只不過是敘

47 林白，〈回廊之椅〉，頁 199。後文中引用的頁碼將會在文中注明。

48 敘述者在重構和轉述她在水磨的經歷時，她既不是按時間順序進行評述，也沒有直接引用她與宅院老婦人的談話，試圖不讓人覺得到她的敘述是由簡單的事實構成的。而且，她提及在水磨病倒了，發了高燒，在旅館裡從夢中譫妄驚醒，這些都讓人懷疑她經驗的記憶——還有她的敘述——的可靠程度。即使我們相信敘述者確實

述者的幻想罷了。七葉在她女主人洗澡時為她拍打身體的場景讓敘述者感到亢奮，但同時也令她感到害怕甚至病倒。敘述者的旅行是一種內向之旅，而她始料未及所發現的，也正是她內心的欲望和恐懼。

從這個角度來看，故事敘述中的敘述者和朱涼之間不可思議的相似之處，呈現出特殊的意義。的確，朱涼是敘述者的心理投射和鏡像。她們的眼睛很相似，而且我們最後知道她們都來自博白縣。敘述者描述與七葉的一次交談中，她如何突然感到一陣恐懼襲來：七葉催促她脫掉濕透的衣服而換上朱涼的。儘管她害怕自己被等同於朱涼，但七葉讓她躺在床上時，敘述者還是接受了。七葉點燃了乾薰香以減輕敘述者的頭痛，就好像她是為朱涼在房間裡浸漫薰香味一樣。在敘述者鎮定下來之後，她的思緒開始徜徉於整座宅院，好像這是一個她經常去的地方，好像她敘述者，就是朱涼。她開始旅行，穿透時空如同親身經歷了一樣，讓過去發生的事歷歷在目。敘述者極其熟悉和富技巧地重建朱涼的生活場景，此刻模糊了三段時間的所有區別：朱涼的最後歲月、1982年敘述者造訪水磨以及大概發生在十年之後的敘述時刻。時間的相融增強了這種推測：朱涼是敘述者想像的虛構物，是她隱藏的自我——即使敘述者在表面上拒絕這種可能性。

在敘述者想像朱涼的愛情故事及謎樣結局的影響下，敘述者最終見到了朱涼本人。在發高燒時，敘述者漫遊到了章家宅邸的後院，找尋著七葉，卻遍尋不著。推開一扇藏匿在一口大缸旁邊的木門之後，她發現自己處在一條狹窄的、隱祕的通道裡。從通道的幽深處散發出七葉的薰香味。她摸索著向深處走去，渾身緊張，手心開始出汗。跟前就要看到什麼了。她描述道：

我隱約看到前面坐著一個女人，我大聲喊七葉，卻無人答應，那個女人像沒聽見似的一動不動，我壯著膽往前走近，那女人低著頭，我看不清她的臉，只看見她穿著一件舊式旗袍，這旗袍使我想起了七葉枕邊的那張照片，我想這人正是朱涼無疑了，我輕輕地叫了一聲，她還是沒有抬頭，我

與一位大宅中的老婦人有過一次邂逅，然而關於朱涼和七葉的故事中哪部分來自老婦人、哪部分來自敘述者本身的幻想仍非常不清楚。

壯著膽伸出手碰了她一下，指尖上悚然感到一陣僵硬冰冷，我嚇得轉身就跑，忙亂中撞到了一個什麼機關，這個人形標本（或是假的？）僵硬地抬起了脖子，發出一聲類似於女人的歎息那樣的聲音。（頁 233）

敘述者被嚇得魂不附體，在她的旅社中醒來時發現這只是一場噩夢。她覺得甚是慶幸，決定隔天一早就走。她解釋道：「我隱隱感到，如果我再住下去，很可能就會真的中蠱了，七葉蒼老的面容、夢中朱涼的人形標本以及那張黑白照片中美麗的情影，像一些冰涼的葉片從空中俯向我，帶著已逝歲月的氣味和遊絲，構成另一個真假難辨的空間，這個空間越來越真實，使我難逃其中」（頁 233）。

無論是否為幻覺，美麗的朱涼及其他所象徵的一切事物召喚著敘述者，她發現這種誘惑是無法阻擋的。她被吸引著，然而這種吸引力只會讓她想要逃避。雖然她成功地表達了她經歷的巨大恐懼，卻說不清她懼怕的是什麼，以及為什麼她必須逃離那種恰恰是令她無法抗拒的東西。敘述中只暗示 1949 年革命是一個重要的變遷標記。朱涼的世界從此不復存在。

在這一點上，我們有理由懷疑林白想像推斷的真實性。在傳統中國家庭中，女性之間如此親密的關係能不受阻礙地發展嗎？這種關係是有可能被期待的嗎？是否如故事所暗指的，這種親密關係是由於「封建社會」中女性社會機會受限、政治權力的缺乏以及與男人的普遍隔離造成的結果？難道共產黨開闢的新社會的作用之一就是摒除婦女生活中的此一面向？

對此可以有兩種不同的解讀策略。第一種是不考慮林白選擇的前社會主義（presocialist）的情節背景，而認為這只是一個任意和無特殊含義的背景——其充其量不過是對另一個時代的寓意，以呈現一些在當代背景下無法被清晰表現的東西，也可以與任一遙遠的情節背景進行互換。第二種是充分考慮選擇前社會主義時代的「獨特性」。我認為檢視林白對革命前時期同性親密關係的召喚和 1949 年前後這種親密關係破裂的情節之後，即可知這顯然不是突發異想。20 世紀初，社會學家潘光旦猜測，傳統家庭中的中國婦女在與外面世界隔離的女性團體中，通常會有閨中密友，而這種關係本質上與西方性學家艾理斯所描述的同性

戀愛情相似。⁴⁹ 林白作出了類似的推測。女性受到的限制和只有女性才能分享的私人情感世界的矛盾結合體，被嵌入前社會主義時代舊式一夫多妻制家庭中主僕關係之中。林白尤為感興趣的是，某些女性在傳統上享有的階級特權。

在林白的臆想中，精英的社經地位許可並促進女性對同性快感的追求——朱涼擁有不受妨礙的、不可思議的自由，能買到一位滿足她愛好的侍女，要求那位侍女提供性愛的服務，並在閒暇之餘探索同性欲望。雖然許多中國沿海城市在共產黨接管前已歷經近百年的西化，產生某些人所認為的殖民現代性，但這種現代化過程在本質上是一種不均衡的地理發展。因而，不讓人感到意外的是，並不意外地，林白採用正統的共產黨的史學，把一個民國時期內地的地方小鎮（虛構的水磨鎮）描述成較為封建，而非現代的。然而讀者可能會發現，在這個虛構化的封建世界中給予女性的「自由」是令人質疑且無法教人羨慕的；儘管如此，林白對革命以暴力瓦解私密女女關係的想像仍然非常重要。1950年新《婚姻法》頒布，中國共產黨提倡「自由選擇的一夫一妻制」作為摧毀封建父權的關鍵。⁵⁰ 異性戀的一夫一妻制因此成為性活動唯一合法的範圍，其他所有的性親密關係（如婚前、婚外或者同性的性活動）都被貶抑為讓人難以啟齒、非法的地下世界，並從公共的想像中抹去。林白對過去的藝術重構表達出一個時代中難以形容的渴望，在那個時代，大戶人家中欲望的流通能更為多元，而不是僵硬制式的異性戀一夫一妻。

不論階級層級如何，作為侍女的七葉不僅只是被動的客體。她回報女主人的欲望，並在女主人死後多年還繼續思念她。即使在一種不平等的權力結構關係中，相互愛慕之情也是有可能的。或者這是林白希望我們相信的。但是，她事實上成功表明的是，當今的偏見不可避免地影響人們對過去的認識——即使敘述者崇拜朱涼大無畏的和令人暈眩的凝視，視為女人勇於求索和享受另一個女人愛撫的象徵，敘述者仍然禁不住將她自己對同性親密關係的恐懼投射到朱涼身上。

49 潘光旦，〈中國文獻中同性戀舉例〉，頁 538。

50 Evans, *Women and Sexuality in China*, 27.

《一個人的戰爭》

除了想像女女關係的私人世界被共產主義國家加諸於公民身上的權力侵入並粉碎的最初時刻，林白還探索了個人享受同性親暱的自然本性的毀滅。在〈回廊之椅〉中，對美麗和充滿誘惑的人物的逃避，顯得十分突出。這在林白數月後完成的《一個人的戰爭》之中呈現得更為淋漓盡致。在這兩部作品中，林白以羞辱的形式——為了確立身體的界限，自我強迫「驅逐」自身中某種成分——描寫出對同性親密關係的恐懼。⁵¹ 林白追溯了這樣一個過程，即社會化如何束縛了一個女人對其他女人的欲望，並將一種不由自主的相互吸引變成骯髒的想法。這就是她的文本顛覆道德主義的預期之所在，即把同性愛欲的猥褻看成是既定的事實。儘管到目前為止，中國評論家要不是忽略了這個議題，就是避免質疑恐同症，但林白對女同性戀自我憎惡的內在矛盾的洞察，足以讓人認真討論同性愛慕及歧視此傾向的議題。事實上，林白本質上宣稱其主角的同性戀本性，可被視為傅柯所言之「逆向論述」的實例，傅柯指出「同性戀〔開始〕為它自身的權益發聲，要求它的合法性和『自然性』得到承認，往往使用它在醫學上被取消資格的同樣的一套詞彙和類別」。⁵²

《一個人的戰爭》以第一人稱講述了林多米生活的故事。⁵³ 小說是以一個小女孩在鏡子面前一邊凝視一邊自我愉悅的場景揭開序幕。這個畫面與小說的結尾相呼應，那時候是一位成年女性在鏡前看著自己的手插入身體裡。小女孩長大成人並經歷了冒險、愛情和婚姻。然而，她卻無法從男性愛人那找到愛和信任，同樣她無法找到一條指引她回到幻想中原始女性樂園的途徑，她再次成為自己的戀人。

不難理解為何這部小說在 1995 年會引起公憤。《一個人的戰爭》被戴錦華譽

51 Butler, *Gender Trouble*, 133.

52 Foucault, *History of Sexuality*, 1:101.

53 在訪問過程中，當我問林白她自己與小說中的人物多米是什麼關係時，她說《一個人的戰爭》開始是作為她自己生活經歷的紀錄，但是她的想像力超越了、並著迷於她自己的語言，她賦予了多米自己的生命。因此，多米的生活是她自身的一種富於想像力的重新概念化。

為 1990 年代中國女性意識覺醒的代表作，其中婦女反叛、自主的性以及阻礙男性對女性施加性權力，都讓男性產生一定程度的焦慮。如之前所討論的，在《中華讀書報》上的論戰，起因於一位名為丁來先的業餘作家，被林白作品中女性自體性行為的描述所觸怒而發難。丁來先將女性個人和社會的競爭等同於對男性的敵意，力促女性服從「被動的溫柔之陰和主動進取之陽的辯證關係」。⁵⁴ 丁來先警告女作家和評論家最好停止宣導女性「追求她們自身可怕的情感」，而認為「女性意識」應該指的是女性領悟到自己為人慈母此一命定角色的重要性。⁵⁵

這種嚴重的誤導鮮明地呈現出來自保守的、父權的觀點——女性自主的性被理解為是對男性的直接攻擊，被詮釋為林白作品造成的最大威脅。指責多米從與男性的關係中退出的父權聲浪，完全忽視了她曾多次被男性傷害的事實——尤其是那個冷漠的、無法回報她熱烈而卑微愛情的男人。因而，多米生活中自體性行為的起源是雙重的。她作為一個小女孩，本能發現的手淫行為主要是自主的和自發的。然而，在小說結尾，這樣自體性行為也得到社會性的強化，作為幻想破滅的回應。

標題「一個人的戰爭」被粗淺的臆測為多米反男性的戰爭宣言，但其實她個人的獨立宣言涉及到許多不同的戰鬥，包括自我的戰爭。正如在小說的引言中，林白引述她 1989 年的短篇小說〈同心愛者不能分手〉中的話：「一個人的戰爭意味著一個巴掌自己拍自己，一面牆自己擋住自己，一朵花自己毀滅自己。一個人的戰爭意味著一個女人自己嫁給自己。」⁵⁶ 這場由多米發動的戰爭，不僅反男性主導的社會，也反她自己。多米坦承她有一種讓自己隸屬於男人並被他們物化的奇怪衝動，這全都是由於她三歲喪父後年幼無知、放任自流而起。但潛藏在她無意識深處的是，對這樣自由的懼怕，渴望界限，渴望服從——還有渴望被男人保護。只有當她在接二連三歷經自私又缺乏愛的男人對她羞辱和貶抑之後，才認識到自由和自立對一個女人的價值。

54 引自：丁來先，〈女性文學及其它〉。

55 丁來先，〈女性文學及其它〉。

56 林白，《一個人的戰爭》，頁 2。下文引述頁碼出自 1997 年江蘇文藝出版社的版本。

林白在《一個人的戰爭》中的獨創性陳述具有雙重意義。第一，多米對她自身弱點的深刻理解暴露出性別附屬的議題比表面看起來的要複雜得多。為了全心全意地愛自己，多米必須克服自己的受虐傾向。第二，《一個人的戰爭》的畫面完美地描述了多米與女性事與願違的關係。貫穿她的整個回憶中，多米對美麗女性全心、熱烈的愛慕遠甚過男人對她的吸引。但是，她像面牆般阻擋自己接近女性，像碾碎一朵花般碾碎自己的同性欲望。結果，最後她發現自己瑩瑩孑立。

回憶之初，多米問自己，是否女人（不是男人）才是她真愛之所在。她試著仔細回想在面對美麗女性身體時的感受。她憶起自己還是小女孩時，她崇拜一位擅長在樣板芭蕾舞劇《白毛女》中扮演白毛女、名叫姚瓊的舞者。有一次，多米跟隨著她到後臺，這位舞蹈家換衣服時讓多米替她拿衣服。多米描述了肉體上親近時一度亢奮和緊張：「一個內心沒有力量的女孩子站在姚瓊裸露的身體面前，她的眼睛逃避誘惑。她總是逃避，逃避是她面對誘惑時的萬靈妙藥。」（頁 36）甚至連《白毛女》嚴肅的革命內容，也無法阻止早熟的多米感受到舞蹈者對她的愛欲吸引力。孟悅曾指出，在文革時期當劇情片《白毛女》改編成樣板芭蕾舞劇上演時，抹除了白毛女此角色中特有的女性氣質和性特徵，成為階級壓迫最佳的象徵。⁵⁷ 在多米的回憶中，這一過程被顛倒了；除去意識形態的特徵而充滿愛欲的女性身體得到展露。而且在此，多米自稱的羞怯漸漸削弱。至少，她並不害怕面對過去的欲望經驗，即便那個時代的特徵是國家壓制著性表達。

在另一處，多米回想起一個叫南丹的年青女性，她愛上了當時 27 歲的多米。雖然多米最後拒絕了南丹，但她清楚地意識到這次事件揭示了一些對她而言十分重要的東西。她評論道：「南丹總是使我返回到我的原來面目，這是她對我的意義。她闢開一條路，使我走回過去，重新沐浴。」（頁 48）南丹喚起了一個記憶——好像揮掉堆積已久的塵埃——那是多米六歲時和另一個鄰居小女孩玩的一個遊戲——假扮分娩小孩。女孩們要脫掉褲子，輪流用棉球和棉花棒擦拭對方的私處。當多米從遊戲中體驗到快感時，她的朋友莉莉卻好像沒有任何感覺或者

57 孟悅，〈白毛女演變的啟示〉，頁 82-89。

根本不理解。而且，莉莉很快跟著她父母搬走了，她們的遊戲也隨之結束。年紀稍長時，多米對她幹過的事感到羞恥。她想忘掉這件事，因此抑制與此相關的所有的記憶。南丹的熱烈追求讓這記憶再次浮現。這促使多米再次與自己接觸，但也喚醒了她心中深埋的焦慮。

多米說，「我十分害怕我是天生的同性戀者，這是我的一個心理痼疾，它像一道濃重的黑幕，將我與正常的人群永遠分開」（頁 55）。這裡有個微妙的區別。正如多米所說的，把她和人群分離開來的不是她對其他女人的欲望，而是她對那種欲望的焦慮。假如社會不認為同性戀是可恥的，她也許不會產生如此強烈的與他人類別化的差異感。

多米無法克服被貼上同性戀標籤的恐懼，卻本能地與其他女性相互吸引，而出現這樣的內心的矛盾。這種自我矛盾的可憐狀態，違反了自我真實的本性，也就是小說標題所暗指的其中一場戰爭。她與南丹關係的結局最能說明她的自我否定。一封來自南丹熱情洋溢的信嚇住了她，並加快她倆的分離。正如多米的描述：

南丹的信滿篇都是對同性之愛的熱烈讚美，她的文字像一些異樣的火苗在我面前舞蹈成古怪的圖案，又像一雙隱形的眼睛直抵我的內心，發出一種銳利的光芒。這封信我沒有再看第二遍，我把它放在我的衣服口袋裡，有一種心懷鬼胎的感覺。工間休息的時候我偷偷溜回宿舍，我只有一個念頭，就是趕快把這封信毀掉，那些語言就像一些來路不明的惡魔，與我內心的天敵所對應，我唯一的想法就是殺死它們。

我與南丹的關係在這個瞬間就結束了。在這個時候，在此刻，當我寫下這句話，我就看到了灰色片狀的灰燼像蝴蝶一樣在我的眼前飛舞，它們是那封信的殘骸（它們曾經飽含了那個年輕女孩的生命液汁和深厚的愛意），它們灰色易碎的臉頰觸碰到我，我感到了它那細小粉狀的質感，與此同時，我聽見了一聲心臟破裂的聲音從往昔的門縫中傳來，使我凝神良久……（頁 56-57）

多米以一種懷舊和痛悔的語調承認，由於她試圖逃避，因此南丹責備她缺乏意志力，亦即缺乏勇氣來面對她自己內心的真實狀況。漸漸地，她們彼此疏遠了。多米追憶她倆命運多舛的愛情故事，以臆測南丹的下落作結。她說，「南丹曾經對我說過，她是一定要出國的，只有在國外才能找到她需要的生活……她肯定是去了美國。」（頁 57）多米用隱晦的方式評論中國社會對同性戀的歧視。她非常清楚地知道，將同性戀與羞恥聯繫在一起並非普遍的現象，在美國，像南丹那樣的人們有權過著女同性戀的生活。然而她的這種認識並未能幫助她。多米她過於膽怯、懦弱因而讓她不能漠視社會對她的看法。

結論

處於譴責和大眾窺視的交匯點，《一個人的戰爭》設法提供一種對恐同症的複雜觀點，將其定義為內化的社會歧視結果。在多米明瞭世道和分類之前，她並沒有意識到她和莉莉一起玩的那種方式有什麼不對勁的地方。在她長大後，為自己讓其他女性產生愛慕之情感到害怕，認為那是不正常、骯髒和可恥的。儘管林白沒有旗幟鮮明地在中國提倡同性戀者的權利，但她小說中的主角以犧牲她自己的快樂為代價，壓抑自己的同性愛欲，為同性戀的權利議題提供了預備性的平臺，並以此為基礎開始對一個剝奪人性的社會進行更直接和對抗性的批判。無可否認，多米對她自身原始但受壓抑之同性愛欲的重構，存在著極端本質論的問題，但這種本質論可以被理解為挑戰在中國普遍盛行和頑強的現代醫學成見的策略，這種成見仍將同性戀歸類為一種人性的扭曲、一種性倒錯和一種精神障礙。⁵⁸ 也就是說，《一個人的戰爭》中所置入的本質論是「必要的虛構」之實例，用逆向論述來合理化同性戀是正常的。⁵⁹

林白的寫作風格特徵是迂迴的策略，透過置換呈現女同性戀情色，以及透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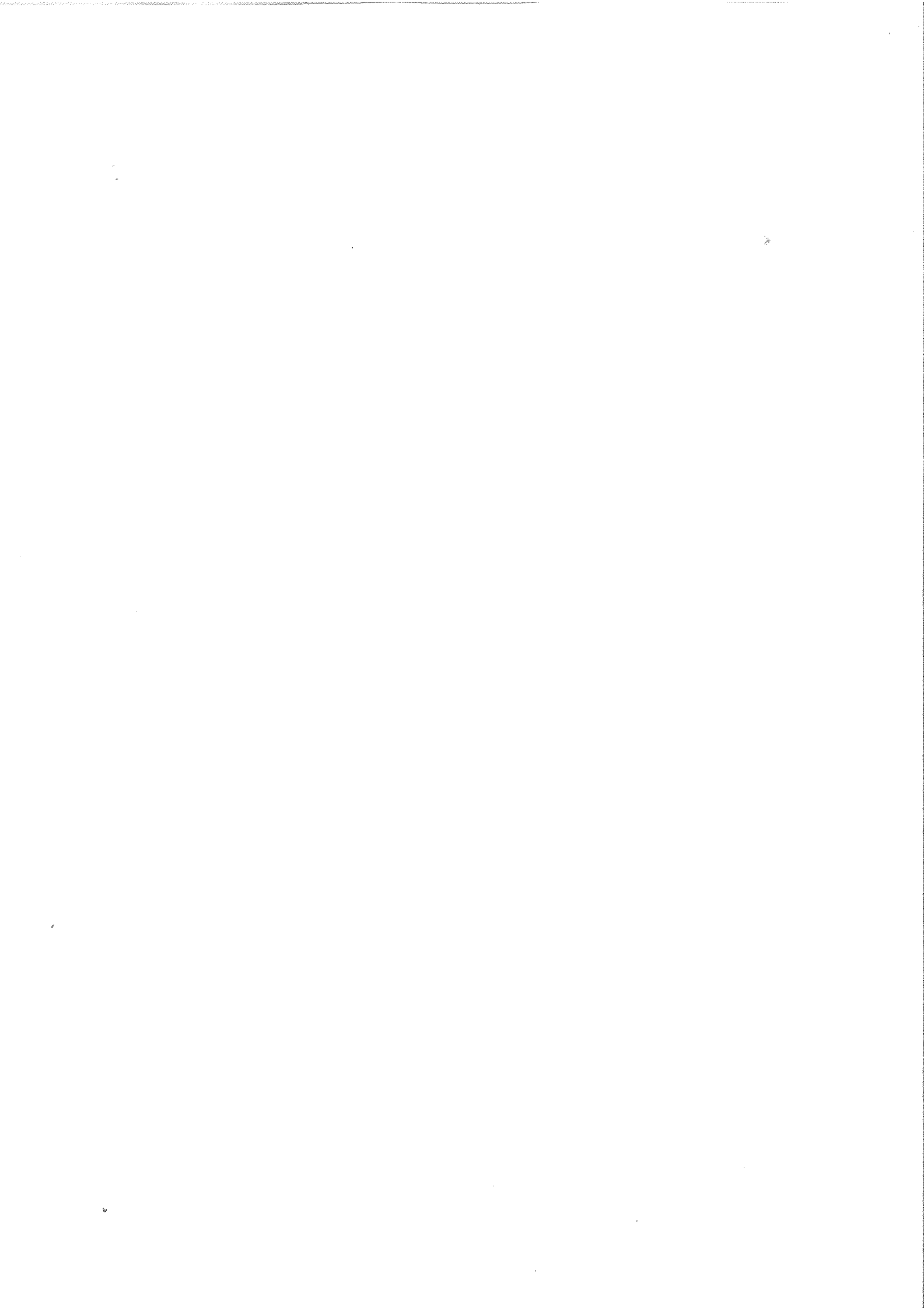
58 在美國精神醫學協會和美國心理學協會的一再強烈要求下，2001年4月，中華醫學會精神病學分會最終將同性戀從精神障礙的名單中刪除。

59 Fuss, *Essentially Speaking*; Weeks, "Values in an Age of Uncertainty."

明確的否定來建構女同性戀認同。藉著將同性戀欲望置換成發高燒併發的譫妄和兒戲，林白儘可能地減輕了她違背性禁忌的嚴重性，同時盡力擴充在當前中國大陸異性戀統制下女同性戀愛欲主義所能被表現的程度（representability）。而且，利用她的主角多米明確表達她「可能是一個天生的同性戀者」此長期的恐懼，林白透過持續的恐懼確立了這種認同的重要性。如果不存在一種頑固的同性戀本性，就不需要一再否定。甚至可以說這樣的本性——悖謬地——正是這種反覆否定產生的結果。在某種程度上，林白表明了引述性（citationality）除了以肯定式引用生產性法則之外還能產生怎樣的作用，而巴特勒（Judith Butler）曾認為此法則對性別認同的積累形成至關重要。⁶⁰ 多米表明認同的反覆引述和否定，凝聚成一種展演性的同性戀認同——儘管是一種自我抑制的認同。更徹底地說，多米面對認同標籤的不自在，可能暗示著林白的目的絕不僅是定義「同性戀」還是「異性戀」的類型。「我憑本能寫作」，林白在與我的訪談中如此強調。⁶¹ 以一種富有光、聲音、氣味、味覺和觸覺的意象性措辭，藉由一種延展和跌宕起伏的敘述逐漸展現前半生的生命歷程，要比系統性分類的做法更尊重人性並且更接近於她的心思情感。林白身為一位藝術家的目標不是把豐富的經驗納入某種身分認同類型中——也顯然不是為了歸為認同政治。如果海外的讀者不顧林白寫作的社會環境，而責備她小說中的主角們屈從恐同症，那是不公平的，更不必因她表面上不關心政治而批評她。畢竟，當全球化理論與地方獨特性進行交涉時，其理論效力難免受到限制。

60 Butler, *Gender Trouble*, 134-141. 簡單地說，巴特勒影響深遠卻充滿爭議的斷論如下：「社會性別是一種在時間中構成的脆弱身分，透過一種制式的重複動作設置於外部空間。社會性別作用的產生是透過對身體的制式化，因此必須以世俗的方式來理解各種身體姿勢、動作以及各式風格，這構成了一種持久不變的性別化自我的幻覺。」（140）社會性別的特徵並非表意性的，而是展演性的。透過一些理想化（「法則」）的重複動作（類似於一種「引述」），姿態和動作結合並在身體表面產生社會性別認同的作用。然而，在每次動作之間存在著顛覆認同的可能性，即「一種重複時產生的失敗，一種畸形的或一種嘲諷性的重複」（141）。

61 關於林白的寫作哲學，尤其是她對經過感知記憶重構個人經歷的關注，參見：〈記憶與個人化寫作〉。



第八章 超性別意識和《私人生活》

1990年代的中國不僅出現了女作家描述女同性愛欲的新穎小說，還出現了逐漸擴張的社會領域，其中多元（包括女性主義）詮釋實踐成為可能。為了凸顯這種多元主義破壞了傳統道德觀的控制並擾亂了窺視欲消費者經濟，我已將這種仍在擴張中的社會領域稱為「第三空間」。儘管中國大陸有許多文學評論和文化研究，一般都是女性主義而不是明確的酷兒分析，我試圖說明，當林白的作品進入跨國流通並遭遇離散讀者時，作品中可能的女同性戀表達。在某種程度上林白小說的某些非專業讀者是我的先行者，她們明確的女同性戀解讀從邊緣位置對主流詮釋提出了異議。¹ 中國現在可能進入一個關鍵的時刻，此時具體來說酷兒分析能進入精英和學術論述，而進一步拓展了第三空間。² 為驗證這種可能性，在本章我將轉而針對陳染的文學創作及理論著作進行討論。我對陳染的研究方法，與對林白的類似。

陳染是中國最近「女性寫作」和「個人化寫作」論戰的核心人物，同時也是被討論最多的作家。³ 她大膽呈現包括女女愛情關係的女性性態，經常被拿來與

-
- 1 如在前面的章節中所論及的，林白說她經常收到一些自我認同為女同性戀者的仰慕信件，她們認為林白生動傳神地表達了她們的經驗（林白，由筆者採訪）。
 - 2 關於第三空間正在擴張的證據，包括了1998年底在北京，我和陳染針對其同性欲望描述的談話，由陳染自己整理編輯成文字（陳染，〈超性別意識與同性愛〉），並收錄於她的訪談錄中（參見：陳染編，《不可言說》）。對海外離散讀者來說，有可能介入並為中國第三空間出力，而且跨國的酷兒解讀策略有機會登陸中國並進行本土化。感謝沈睿把我介紹給陳染。
 - 3 圍繞著陳染的女性文學相關評論歷經數年，直到2000年春天，一群在1970年代出生、更為年輕的「晚世代作家」迅速崛起。其代表人物是衛慧和棉棉。

林白相比。和林白一樣，陳染的小說作品也受到衛道人士譴責以及日益增長的消費文化所挪用。儘管政府未禁過她的書，但在對她作品的相關評論中仍充斥毫不掩飾的道德批判。評論家在學術期刊上指責她自戀、自閉，過於狹隘地關切自我而漠視更為廣泛的社會議題。還認定她的《私人生活》，如同林白《一個人的戰爭》，僅是暴露癖（亟欲暴露私密）之作。儘管愈來愈多評論家——大多數是女性主義者——稱讚陳染是一位重要的作家，但詳細的文本分析仍出乎意外的少。⁴我認為陳染的作品比中國學術期刊慣有的評論，值得更深入討論。⁵她豐富的想像力和真誠的哲理探索，除了挑戰普遍對性別和性的看法，也挑戰了當今欲望的消費主義建構。此外，她還賦予女女愛情新意。

出生於 1962 年的陳染，是後毛澤東時代最讓人感興趣的實驗作家之一。她晦澀難懂的寫作風格，讓她的早期作品在文學市場中被邊緣化、歸類成前衛派。諷刺的是，很大程度上正是這種邊緣化狀況反而讓她逃過了後來的審查。她的前衛藝術聲譽同時也保護著她，因為模糊不明的官方政策——禁止「淫褻性地具體描寫同性戀的性行為或者其他性變態行為」，卻明確排除「包含有色情內容的有藝術價值之文學、藝術作品」⁶——因而，審查人的反應是無法預料的。確實，陳染的一些作品像林白的《一個人的戰爭》一樣，有著非同尋常的性愛內容，但卻很少遭禁。陳染能逃過審查的原因，可能正是由於兩者表現風格的差異。林白生動描述了女性自體性愛、同性愛欲關係，以及男女的不幸遭遇，如此逼真的描述引起審查者的關注；然而陳染謎樣般的情節和極古怪的語言，似乎脫離具象的性

4 一個例外，戴錦華，〈陳染：個人和女性的書寫〉，其中包含一些引自陳染作品具體段落的分析；儘管如此，此分析仍受僵硬的佛洛伊德精神分析框架的支配，並嚴重依賴諸如伊底帕斯情結（Oedipus complex）等概念。另一重要女性評論家徐坤試圖進行細讀，但實際上只把常出現的主題概念化而已（參見：《雙調夜行船》，頁 36-40，51-61，82-84）。

5 當代作家的文章在討論 1990 年代女性文學時，通常只是概略性的解讀，這種學術論述傾向更為廣泛、一般的範圍，而不是具體討論某作品或作家。

6 法務部調查局編，《中共重要法規彙編》，頁 126-127。同時不包括「表現人體美的美術作品」和「有關人體的解剖生理知識、生育知識、疾病防治和其他有關性知識、性道德、性社會學等自然科學和社會科學作品」（頁 127）。

描寫或尖銳的社會批判。事實上，陳染的作品與客觀地描述行動和事件的古典現實主義大相徑庭，周柯用「心理現實主義小說」這一術語來稱呼它。⁷

陳染文本的晦澀難解和極度的非寫實性促使產生了各種各樣的詮釋，包括其中部分作品可能委婉討論了女同性戀欲望，以及其自由表達在今日中國社會受阻的情況。儘管陳染堅持她豐富的文字風格和她複雜的哲學觀一樣拒絕闡釋，但她仍坦承作品中有個面向是探索女同性關係。事實上，陳染在小說及非小說作品中，堅決捍衛捍衛的不僅有女性，還有一切少數族群、個體，以對抗多數人的壓迫。而現實生活中，陳染真誠支持北京一群自我認同為女同性戀的年輕女性，她們設置了一條專門處理各種性傾向問題的非營利電話熱線，1999年3月還創辦了一份不公開發行的女同性戀內部簡訊——《天空》。⁸

超性別意識

在1998年的一次訪談中，陳染說道：

很長一段時間以來我都一直在關注同性戀問題。不管我自己的性取向如何，我只是關注這個複雜的人性問題，覺得自己應該對這件事做出反應，應該為這樣的一種人性的和人權的自由，作出自己的貢獻。我很慚愧的是，我做得很不夠。有時候，主流的東西給人的壓力太強烈了。如果我公開為這個群落去發表言論，像國外的女權主義者那樣去呼喊，那就會成為文壇上一件大的事，甚至無意識地介入了「政治」，而我，我不喜歡介入這些。而文學是比較溫和的，它是探討人性問題，這比較適合我。⁹

7 周柯，〈寂寥而不安分的文學探索〉，頁315。

8 關於女性關係的探究，可參見；陳染，〈超性別意識與同性愛〉，頁131。有關陳染對熱線和通訊刊物道義上的支持，參見：同上，頁115-116。主編《天空》，年輕、公開身分的女同性戀畫家石頭，甚至還邀陳染為此刊物撰稿。但在我訪問陳染時，她還沒有答應。

9 同上，頁108-110。

雖然陳染拒絕公開聲明支持同性戀人權，但在她出版的作品中，除了發表於1994年的論述超越異性戀的理論性文章外，不少小說作品都在探索女性之間強烈的情誼和愛慕，包括短篇小說〈空心人的誕生〉(1990)、〈無處告別〉(1991)、〈潛性逸事〉(1992)、〈麥穗女與守寡人〉(1993)、〈饑餓的口袋〉(1993)、〈另一隻耳朵的敲擊聲〉(1994)、〈破開〉(1995)和長篇小說《私人生活》(1996)。可以毫不誇張地說，在中國的作家中，陳染最為堅持不懈地和創造性地探索著與女同性戀相關的議題。

陳染在1994年英國大學校園，以聳動的「超性別意識與我的創作」為題演講(隨後出版)使評論家們注意到陳染對同性之愛的肯定。但陳染對「超性別意識」的定義實際上橫跨兩種截然不同的概念：一是「超越性別」的概念，特指一個人能選擇與自己生理性別相同的伴侶，不受社會強制生育因而去選擇異性伴侶的限制；另一種則對解剖結構意義上的性別和社會性別完全漠不關心，淡化生理／社會性別。¹⁰當陳染強調生理／社會性別的重要性時，在當代中國一切由男性主宰社會、經濟和政治的結構下，她針對男女主要的社會性別差異進行理論化。根據她的看法，由於男性在中國社會中位居支配角色，被培養成挑釁好鬥、冷酷和虛偽。相較之下，女性則被培養成更為正直和真摯。她認為「由於心理構造和志趣的不同，男女間真正徹底的溝通，我覺得是世界上一件很難的事」。¹¹她由此表明，在今日中國，有些女性(以及有些男性)不得不從同性那尋求情感慰藉。更進一步，她把同性之愛理想化，認為它比異性戀更接近純粹的藝術。陳

10 陳染在整篇文章中用來指生理性別、社會性別系統和心理性別認同的詞彙是「性別」(或該複合詞的縮寫形式：「性」)，該詞本身這三個概念之間並沒有特別區別。有時，她暗示「性別」是文化涵化(acculturation)的結果；例如，她主張男女之間存在心理上的差異，並把此差異歸咎於男性支配當今社會的結構。有時，她用「性別」來指稱生理性別，尤其是在描寫無關生育的同性愛情時。最近美國酷兒和女性主義理論在生理性別、社會性別和性別認同三者之間作出了明確區分，並分離三者之間的關係，我認為此三概念統一都譯成中文的「性別」是不恰當的。我並不試圖調整陳染文章中的原語言在理論上的不精確，而是根據其使用的文脈，把「性別」交替翻譯成sex、gender或未特指的sex/gender。

11 陳染，〈超性別意識與同性愛〉，頁106。

染認為，由於人類本質性的功利主義，異性戀在這個世界、尤其是中國手上已主宰了幾千年。而正是兩性的生育繁殖，而不是兩性真正的精神交流，讓異性戀成為社會的規範。

雖然她對兩性間能否找到一種「高貴而致命的愛」很悲觀，¹²但陳染並沒有完全把同性關係理想化。事實上，在另一作品中她悲歎道：「女性之間，即使是最優秀的知識女性，建立深厚而持久的友誼應該說是天底下最難的事。我曾經擁有過深摯且動情的同性友誼，但都沒有長久。這裡邊有一個彼此欣賞到妒忌的界線問題，這界線在女性這種性別裡總是滑動不定的，特別是同行。所以她們的友誼是很艱難的。」¹³陳染坦率地坦承她寫的是自己的經歷，這一點讓人印象深刻。而且她的觀察充滿了真實性：一些女性關係中志同道合、彼此愛慕與競爭同時存在。

顯然，陳染的小說世界裡同性戀欲望並未排除異性戀欲望。通常，她的女主角同時吸引了男人和女人，並在不同性別的愛人中尋找一種深沉的、完滿的關係，表現出愛在兩種關係中的艱難，並不是粉飾美化同性戀傾向。同性傾向規定了一個人選擇對象的生物性別，而陳染更願意認為這種不把生理／社會性別作為首要關注的浪漫意識。她表明：

我的女主人公（在《無處告別》中）已明白了，愛情、情愛與做愛、性愛是兩回事。情愛遠遠高於性愛，它包含了心靈、思想以及肉體。這才是人類情感中最令人動心不已的東西，是真正能使一個現代女性全身心激動的東西。

那麼，情愛來自何方？異性之間肯定會有，同性之間也可能出現。這可以理解——有時同性比異性更容易構成理解和默契，順乎天性，自然而然，就像水理解魚，空氣理解人類一樣。當然，並不是所有的同性都可以溝通。

12 同上。

13 陳染，《阿爾小屋》，頁 94-95。

我的想法是：真正的愛超於性別之上、就像純粹的文學藝術超於政治而獨立。它們都是非功利的，是無實利的藝術。

隨著愛情越來越脫離原始的繁殖目的，並漸漸脫離經濟物質上的生存依賴關係，當愛情也像藝術一樣可以純粹到不摻雜愛情本身之外的目的時……異性愛霸權地位終將崩潰，從廢墟上將升起超性別意識。¹⁴

在字裡行間，陳染把不能簡化成生理／社會性別選擇的愛，以及對此愛的渴望加以理論化，她並在偏好同性戀愛情和所謂「雙性戀情感」之間搖擺不定。同性戀認同政治和流動的浪漫憧憬之間存在的張力，進一步在她的短篇小說中展現。女同性戀有時在陳染小說中被理想化，要比異性戀更合意，因為前者避免面對男性的粗俗和遲鈍，但她並不總是作出如此一概而論的區別。在她的都市故事中，多數女主角都是雙性戀，這意味她們對男女皆感興趣，無論是同時還是先後，無論哪種性別的關係也都可能令她們失望。甚至在一個極端的例子〈空心人誕生〉裡，陳染描述了一個小村中兩女之間愜意的浪漫關係，同時對比其中一個女人陷入可怕、虐待辱罵的婚姻——巧妙地破壞了（生理上的）性差異的嚴格界線。女性人物之間的愛情關係，透過已婚的不幸女性的兒子來觀察。儘管小男孩的生理性別為男，卻對熱情和美麗的女性關係著迷，並強烈認同母親和她的女性朋友。故事的結尾，隨著他的母親被丈夫羞辱性侵，意外懷孕而自殺，而部分的他與母親一同死去了，變成「空心人」。總之，陳染所想像的愛情是形影不離的依戀和無私的關愛。這樣，愛情主要發生在兩個女人之間。然而，男孩亦可以允許參與其中（當然，在關係中扮演一個無性的角色）。

陳染把愛情闡釋為某種獨立於生理性別的衝動，與她同樣強烈地希望把女同性戀本質化為一種更優越的愛情相抵觸。雙性戀的開放和女同性戀的認同之間的對立，令人聯想到雙性戀在女同性戀社區中造成的焦慮。如拉斯特（Paula Rust）所主張的，大部分女同性戀主體（全都來自美國）對雙性戀抱持批判或矛

14 陳染，〈超性別意識與同性愛〉，頁 106-107。

盾的看法。¹⁵ 在大中華地區的女同性戀者也持類似的態度。例如，臺灣女同性戀者在她們的雜誌中，她們對雙性戀女性愛恨交織的關係。¹⁶ 北京地下女同性戀社群通訊《天空》，也發表成員對雙性戀者矛盾的看法（肯定的同時亦有敵視）。¹⁷ 甚至在理論的層面，美國社會學家對雙性戀的態度仍有重大分歧。而有些理論家把雙性戀概念化成為一種同性戀和異性戀的結合體，也就是說，對女人、男人都有強烈的欲望，其他人則把雙性戀理解為一種對生理性別的漠視。例如，拉斯特提到，一些研究者把雙性戀概念化成「與異性戀者和同性戀者相比，在選擇性夥伴時生理性別是相對次要考慮的那些個體」，認為異性戀和同性戀「屈服社會壓力而採取排他、穩定的性傾向」¹⁸。

從這個角度看，陳染在〈超性別意識與我的創作〉中似乎倡導類似忽略生理性別的想法，進而延伸至社會性別（由於在多數情況，透過觀察一個人整體的社會性別外觀，而非他或她的生殖器來判斷他或她的生理性別）。她說：「一個具有偉大人格力量的人，往往首先是脫離了性別來看待他人的本質的，欣賞一個人的時候，往往是超出性別的。單純地看到那是一個女性或那是一個男性，未免膚淺。」¹⁹

陳染的理想也許最接近一個無性別差異的烏托邦。但那將她置於一種與女同性戀傾向固定的生理性別和社會性別選擇邏輯的緊張關係之中。它也將她置於與跨性別主義邏輯的緊張關係之中。

簡單來說，跨性別主義（transgenderism）意味著，在生理性別和社會／展演的性別之間的一種非傳統的結合，作為其例子的有異裝、偽裝（passing），以及外科變性手術中解剖學和心理學上的間性現象（intersexualism）。²⁰ 「跨性別主

15 Rust, *Bisexuality and the Challenge to Lesbian Politics*, 46-101.

16 參見：〈愛恨雙性戀〉。

17 參見：〈雙性戀論壇〉。

18 Rust, *Bisexuality and the Challenge to Lesbian Politics*, 34.

19 陳染，〈超性別意識與同性愛〉，頁 107。

20 然而有些理論家，如：史東（Sandy Stone）區分了可見的異裝和變性，在此我使用「跨性別主義」（transgenderism）作為涵蓋各種形式跨認同的術語，包括異裝、偽

義」一詞暗含著邊界跨越、不穩定、轉移以及同時透過一群社會性別符號的結集、身體扮演和銘刻而鞏固新的社會性別認同。的確，一般通常認為的跨性別主義，超越社會性別二元圖式，但不該混淆一個事實，即大多數跨性別個體對呈現特定社會性別甚感興趣（無論是編號為第三種、第四種或者第 n 種社會性別），而非完全難以理解的無固定性。跨性別類型的增加——如女變男、男變女、性別顛倒、雙性體、第三性、扮裝皇后、湯包、女扮男裝、人妖、他—她，異裝癖者以及其他等等——其表明，需要確定各種社會性別的變異形式和固定性別化主體位置。因此，我認為跨性別個體的特徵，是創造和呈現新的社會性別，而不是社會性別的渾沌的缺席。²¹

這樣看來，似乎陳染超越生理／社會性別觀念，並沒有特別限定具體化的個體生理／社會性別。對陳染而言，跨性別者激進地表現出不遵守傳統規範，卻有易辨識、易識讀的社會／外顯性別。例如生理上的女性煞費苦心以男性化著裝、異裝、偽裝成男性，或採用荷爾蒙／外科手術來展現男性陽剛特質；從陳染的觀點，她們也許太過強調社會性別認同，而沒有多下功夫去凸顯、概念化個人特質。²²

總而言之，陳染從一種跨越性別界線的存在需要的角度正當化了同性之愛，而不是利用關注某種生理性別／社會性別的特性，這可能是出於需要保護自己，

裝和變性等（參見：“The Empire Strikes Back”）。近來關於跨性別主義的爭論，進一步詳細定義該術語，參見：Stryker, ed., “The Transgender Issue”。

- 21 在理論的層次，有必要綜合任何認知成果，我懷疑無限增殖的性別數量有益性別理論的未來方向。哈伯斯坦就嘉柏依賴「第三性」提出異議，哈伯斯坦認為此概念非但沒有瓦解性別二元論，反而穩固其地位。哈伯斯坦相信，具體看待認同的多樣性和陽剛化女性等日常用語，比起納入「第三性別」術語內更有成效（參見：Halberstam, *Female Masculinity*, 27-29；Garber, *Vested Interests*）。我贊同哈伯斯坦對具體問題的關注，但在我看來，某種概念上的綜合仍是可行的，並且可能是必要的，在哈伯斯坦自己而言，就是貫穿於她整個研究的概念框架「女性的男子氣概」。換句話說，哈伯斯坦無法否認自己的理論生產影響到自己把女丈夫（female husbands）、性別顛倒者和石頭 T（stone butches），全都歸納為一種容易辨識和理解的鮮明性別（或跨性），即陽剛化女性的類型。
- 22 這當然僅限於對陳染性別超越概念的分析，並不代表我本人對跨性別認同的觀點。

避免在中國被指控鼓吹同性戀。就這一點而言，有人也許會認為她有意模糊了非傳統的生理／社會性別認同和性傾向問題，因而使其去政治化。同時，她的論斷可能呈現出某種與全球話語和同性戀解放運動的真正分歧，因為她不像它們往往強調性傾向和認同。陳染不是將性少數族群的傾向性進行理論化，而是把同性之愛描述成為超越生殖繁衍的純藝術，能被任何超越功利思維的人所實踐。一位中國的評論家這樣認為：「她（陳染）想要說的是：正是在如此孤獨和隔絕的世界上，才更應該珍惜個人之間的情誼而不在乎文明的規約——是『反抗孤獨』與『愛』兩個普遍話語的前提下才認可了同性之間的戀情。……自由／秩序，愛／孤獨，牆／門等人類普遍性精神困境始終放在作家關注的首位，而性別情境僅僅是這一超越主題的一種表現或一個方式而已。」²³

《私人生活》

缺乏實踐的理論僅是一個理論而已。最終，陳染對透過小說探索愛欲中的多面性，要比讓別人接受性別超越論，更感興趣、更投入。《私人生活》是她迄今最錯綜複雜的作品，經過一系列愛情的場景揭示了流動的愛欲，而不是將生理／社會性別作為首要的考慮因素。

《私人生活》是一部由年輕女子倪拗拗（此名含有「執拗、倔強」之意）以第一人稱講述的生平故事。拗拗還是一個小孩子時，就人如其名，個性叛逆。陷於她父母終日不得安寧的婚姻中，拗拗十分同情母親，而憎恨專橫、自我中心的父親。一個晴朗的夏日清晨，看到母親正在為父親熨燙一條羊毛褲，拗拗遏制不住內心的憤怒，趁母親不注意時，拿起剪刀在褲管上剪了一刀。藉由類似這樣的舉動，拗拗蓄意破壞父親的權威。拗拗在學校的處境也不輕鬆。她認為 T 老師對她很不友善，而且同學都躲避她。對她來說，他們都是些「熟悉的陌生人」。²⁴

23 賀桂梅，〈個體的生存經驗與寫作〉，頁 410。

24 陳染，《私人生活》，頁 59。後面引文的頁碼將會標示在該段引文結尾。

多年來，拗拗唯一的朋友，是住對門、名叫禾的年輕寡婦。在拗拗剪她父親褲子的那個早上，她從家裡逃出來在大街上遊蕩，不知道自己會受到怎樣的懲罰，同時她又經歷了一些幻想。疲乏之餘，她到禾的家裡喘口氣，因為禾喜愛她。禾身體孱弱不堪，無法從事固定的工作，靠勞保生活，但她卻有一股神祕的魅力。拗拗仰慕她高貴的滿族血統和優雅的神態。

拗拗十一歲時，禾已二十多歲了。敘述者——成年的拗拗——回憶她們的關係並評論道：

在過了許多年之後，我才知道，她一直就等待著我長大。從六十年代我出生就開始等待，等得遠處的群山越長越高，披滿了白髮般的枯藤；等得爬山虎一直從她的屋簷掛滿一拔又一拔的綠簾。等待我長成如她一樣的有著獨立頭腦和行為能力的成年女子。我們之間相隔的時間，如隔著丘巒、荒野、城圍、迷霧和禁忌，這些殘酷的東西遮擋著她的視線，阻礙著她的欲望。（頁 50）

藉著幼年拗拗不理解親吻、愛撫的意義，彰顯兩人年齡的障礙。禾溫柔地觸摸她裸露的脊背所產生的快感，讓她了解到為什麼自己的小狗被人們撫摸時總是很安靜溫順，但她的想法僅此而已。拗拗的天真模樣讓禾哭泣。禾讓拗拗吻她，這個小孩回說：「那麼，我，親哪兒呢？」禾深深感到受挫，同時對無知小孩的情感需求也變得更加強烈。拗拗進一步回想和描述了這一幕：

禾把我抱在她的胸前抽泣起來。

我說，「你別哭，我親你。」

於是，我在她身上東親一下，西親一下。我說，「我覺得你的胸部，長得很像我媽媽，跟我的大不相同。」

「拗拗等你長大了，就一樣了。」

她喘了喘氣，又說，「你想親親它嗎？」

我不說話。我有點害怕。T先生因為圖片上畫著那些私部，曾大發雷霆。

我不知道看到它，是不是犯錯誤。

禾這時候，掀起她的衣襟，解開裡邊胸罩的扣子，兩只桃子般白嫩而透明的乳房就跳躍出來，像吐絲前的春蠶，涼涼的，好像一碰就破。

「親親它，拗拗。」

我把它含在嘴裡，像小時候吃母親的奶一樣，蠕動我的嘴唇，假裝吃起來。

我這樣吃了好長一會兒，漸漸地我聽到她氣息急促起來。我抬起頭，看到她緊緊閉著眼睛，她的一隻手放在她的腿間蠕動。

我有點害怕，我說，「你沒事吧？」

她不說話，只是把我重新攬在她的身上。

我們一直就那麼玩著，她偶爾似是而非地說句什麼，或怪怪地哼吟一聲。

直到母親喊我回家吃午飯。

我對於往事的記憶方式，總能像篩子一樣留下來我願意記住的，那些陰雨綿綿的黃昏，遠處滲透過來的陳舊、淒婉的歌聲，以及燈火闌珊裡禾在房間中的模糊影像，一直都印在我的頭腦中。（頁 53-54）

這一段落未因為描述猥褻小孩而遭禁，這得歸因於中國不斷變化的政治氣氛，及隨之反覆不定的審查制度。也有可能是對享有前衛作家名聲的陳染網開一面，更有可能的是因為她的作品受到具影響力的作家和評論家讚賞，包括曾任文化部長的王蒙。²⁵ 更重要的是，審查者可能不會把這樣一個成年女性與小女孩之間的情景，在本質上看作是性的——或者，就像拗拗那樣的小孩，可能會一直佯作天真無知。有人會樂觀地認為，陳染透過把成年性愛置換為成年人與小孩之間的遊戲，成功地使審查者——在其他情境下會反對描寫女同性戀——容許了同性意外邂逅的曖昧與興奮。然而，從悲觀的一方面看，這種容忍可以被理解為對女女接觸的完整的性含義的陰險否定。我們不禁會想，如果討論的這些段落描寫的

25 王蒙曾評論過陳染的作品，節選了一些陳染短篇故事的內容作為開場白（參見：王蒙，〈陌生的陳染〉）。

是成年男子和小男孩之間的親吻、吮吸和觸摸，結果又將會怎樣。最有可能的是，官方的反應將會更嚴厲，中國刑法明確認定（至少直到 1997 年如此）成年男子與男孩之間強迫接觸——但不是任何成年女性與女孩之間的接觸——是性的和強迫的。²⁶

就我們的目的而言，比陳染成功躲過審查或操控官方審查機制更重要的根本事實是，她把重點擺在多樣化愛欲關係的成長小說，而不是傳統共產黨革命、國家建設這樣宏大的主題上（至少在中國的背景是如此）。而且，延續 1980 年代以來中國文學中性欲化的趨勢，陳染將欲望的敘事化推進到一個新的階段，在這個階段，一夫一妻婚姻之前或之外的異性戀愛情和性在文本中不再被認為是必須從毛主義國家的性壓制中加以挽救的原始、有活力的人類本性。也即是說，陳染的文本不僅挑戰了毛主義國家規定的異性戀一夫一妻婚姻作為性的唯一合法的背景，同時也挑戰了後毛澤東時代中國異性戀解放的統治地位。這裡，各種環境中性和愛的啟蒙都促使拗拗的敘述持續發展，並且欲望被揭示為具有多重的面向和形態。拗拗的經歷帶來了許多悖謬：異性戀和同性戀並不一定相互排斥。愛和性並不必然重合。孤獨和情愛的滿足也未必彼此矛盾。故事的結尾，拗拗通過幻想而不是任何某一具體的愛戀對象獲得了最美好的性愛體驗。在她的想像中，結合了與人產生各種性質上不同的關係——男女皆有——等各種元素，她一個人在公寓的浴缸裡給了自己完美的愛和快感。她的旅程是探悉欲望和愛情的，但也帶來失望、離別、死亡、悲傷以及對自我意識的瓦解。拗拗經歷了愛情和悲傷的大起大落之後，選擇了孤獨，儘管在這個後革命城市中日夜播放著一首流行歌曲：「這是一個戀愛的季節，人人都應該摟摟抱抱……孤獨的人是無恥的。」（頁 233）

在選擇退縮而獨居前，拗拗對所有的性愛邂逅都抱持開放的態度。她的欲望

26 如上所述，從 1980 到 1997 年期間，中國政府意識到男男性行為，負面地反映在「流氓罪」中。該法特別禁止成年男性與孩童強迫的性接觸。相較之下，任何形式的女女性活動，則從未入罪。

跨越了許多界線。在小女孩時，與禾開始了肉體愉悅的發現之旅。三年後，她在偷窺一位早熟的女同學與男友做愛時，經歷了近乎噁心的間接興奮。十八歲時，她成了嫵媚的女性，被曾認為恨她的教師 T 先生所誘惑。像個冷漠的觀察者一樣，拗拗描述 T 先生插入她身體時，腦海閃過的情景：

她看到眼前的這個男人，被愛意所折磨而展現出來的疼痛般的樣子，感動之情油然而生，這短暫的感動，使她把往日的敵視情緒像逝去的時間一樣從手指間流走。除此，她對他並沒有更多的戀情，她只是感到自己身上的某一種欲望被喚起，她想在這個男人身上找到那神祕的、從未徹底經驗過的快感，她更喜愛的是那一種快感而不是眼前這個人，正是為了那種近在咫尺的與性祕密相關聯的感覺，她與眼前的這個男人親密纏聯在一起。她此時的渴望之情比她以往殘存的厭惡更加強烈，她毫無準備地就陷入了這一境地。在這一刻，她的肉體和她的內心相互疏離，她是自己之外的另外的一個人，一個完全被魔鬼的快樂所支配的肉體。(頁 133)

拗拗完全聽任於好奇心和純粹肉體感官，而不太關心愛情。後來，她去拜訪禾，享受了禾為她準備的一頓特殊浪漫晚餐。文學是她們共同的愛好，像往常那樣，她倆渴望彼此分享對中外作家的看法。在酒精的刺激下，禾向拗拗吟誦一首當代女詩人伊蕾的詩：

把我鑲滿你的皮膚；
我要和你一起盛開。
讓我的嘴唇長成你的花瓣；
讓你的枝條長成我蓬鬆的頭髮。
我呼吸著你的黃色
在萬物中通體透明。(頁 139)

禾對拗拗的愛是坦率的，但是拗拗的心思卻放在她和 T 先生之間剛發生的事上。她很想告訴禾這件難以啟口的事以釋重負，並傾聽這位年長女人的意見。她也想

對禾表白，多年來自己一直愛著她。拗拗很感激禾早年對她的呵護和喜愛。她們情感的親密關係與日俱增。她不知道怎麼會讓自己和 T 先生陷入如此混亂之中。

拗拗比較了自己和 T 先生與她和禾的兩種關係：

我們只是彼此奉獻了一部分身體，一些器官，就像在田間勞動一樣。

.....

而禾，才是屬於我內心的一座用鏡子做成的房子，我在其中無論從哪一個角度，都可以照見自己。她身上所有的空白都是我的沉默，她的喜悅在我的臉上總是映出笑容。當她目不轉睛地望著我一天天長大成人，用她那雙纖瘦的手指攥緊生活這一根帶刺的鐵柵，我的手上立刻就感到疼痛，指縫裡便會滲出鮮紅的血珠。（頁 140-141）

這種情感、智識甚至是肉體上的連通感是拗拗與 T 先生的關係中所欠缺的。

文棣在分析陳染另一文本〈另一隻耳朵的敲擊聲〉中的性關係時，發現陳染小說中的欲望是「略顯機械、受操控的，並具有實現自身以壯大自身的功能。」文棣認為，「與沙菲女士和〈愛是不能忘記的〉中的母親那種激發、受壓抑卻又強大和生氣勃勃的欲望截然不同」，陳染女主角的欲望缺乏一個可能的對象，並與五四時期和當前的後文化大革命時代人道主義的愛情格格不入。²⁷ 在文棣看來，這種「非欲望」表明了陳染巧妙運用後現代注重表層、拒斥深度的特色。我同意文棣的觀點，陳染產生了一種倒空欲望深度和理想主義的論述，但我認為必須指明，陳染的犬儒主義（cynicism）特別針對一種異性戀解放和圓滿的迷思。值得注意的是，雖然不再對與男人的性關係抱有幻想，無論能獲得與否，陳染筆

27 Larson, "Women and the Discourse of Desire in Postrevolutionary China," 216, 218. 陳染作品中欲望的另一種解讀，參見：Huot, *China's New Cultural Scene*, 36-41，此篇主要針對同性愛和陳染作品〈破開〉中女主角試圖衝破異性戀母體。雖然胡可麗的解讀有所助益，但試圖以草率的態度提出權威性主張，讓此文大打折扣，可能招致一些讀者的異議。

下的女性人物仍祈求一種女性間全神貫注和激發的欲望，作為她們最終救贖的希望。在〈破開〉中，陳染強力宣告浮世中女性愛情的生命救贖力量，如戴錦華指出的，此故事讓她聯想到五四作家盧隱在 1920 年代對女性樂園的渴望。²⁸ 在這篇故事中，陳染的女主角在一段難熬卻頗具啟發性的旅程結束時，向她的女朋友大聲呼喊：「我要你同我一起回家！我需要家鄉的感覺，需要有人與我一起面對世界。」²⁹ 主角對女性高雅文化和烏托邦女性國家的幻想，加上她批判親密女性朋友間不合情理的身體疏遠，實際上構成了女性主義—女同性戀的宣言。

《私人生活》進一步挑戰異性戀的至尊地位，藉由描述女主角與一個男子陷入盲目、毫無激情的性關係，她不滿足於這種關係，也沒有肯定此關係的存在，對這種關係的態度極為模稜兩可。她把與 T 先生沒有愛情的性比作田間的勞動，帶有冷漠和輕蔑的意味。《私人生活》的結尾，對中國後現代弊病症狀的大量生產異性戀圖像和聲音，進行了更為明顯的批判，拗拗選擇了「無恥地」與眾不同並獨自孤寂。她似乎聽到了對她的指責聲：「『精英文化』已經過去，『後現代革命』追求輕鬆和膚淺，你故作深沉，假裝深刻，多麼愚蠢，你是無恥的人。」（頁 237）完全沒有麻木不仁、漫無目的飄蕩的跡象，拗拗的孤獨對後現代欲望（異性戀）消費主義而言，是一種艱難卻必要、目標明確的抵制行為。拗拗是社會的另類，她一人奮勇抵抗大肆擴散的二元性別刻板印象，以及楊美惠與其他學者在後毛中國大眾文化中發現的消費主義（異性戀）性態。³⁰ 同時，拗拗的姿態絕不是返回到毛派禁慾主義（Maoist puritanism）。這是對毛澤東時代詆毀愛情和資產階級個人主義的一種決然背棄，因為拗拗正是將愛情理想化為靈魂的寄託，正是獨一無二的禾，迷惑、激勵著拗拗。

28 戴錦華，〈陳染：個人和女性的書寫〉，頁 401；也可參見：Huot, *China's New Cultural Scene*, 36-41。文學史家／評論家如戴錦華，在陳染和盧隱之間作聯想，但陳染本人未必如此認為。陳染的作品至今沒有提及或暗指過盧隱。因而，兩位女作家之間的共鳴或許應該被理解為一種巧合，而不是後來者刻意去銜接五四遺緒。

29 陳染，〈破開〉，頁 442。

30 Yang, "From Gender Erasure to Gender Difference," 47-51.

與 T 先生肉體的放蕩縱欲——或是文棣說的「機械的」和「功能性的」——經驗並未在精神上滿足拗拗。但她夠變通，能從經驗中汲取教訓，並明白與禾的親密情感關係中可能缺少了某些東西。她從禾住處結束浪漫晚餐後返家的那晚，夢見和禾一起跳舞，禾一件件脫光她的衣服。她倆赤裸的身體楚楚動人地彼此相映。當兩人開始親吻時，熟悉的場景與禾身體曲線立即從遠處——從她童年的記憶——回到她的意識中。她內心感到愧疚，好似她與 T 先生的關係背叛、傷害了禾。接著，她無法抗拒強烈的興奮，並迅速迎向對她伸出的神祕「第三隻手」。隨著舞姿旋轉，一陣暈眩讓她渾身融化並失去知覺。當鬆弛下來並從疲倦中恢復過來時，猛然看見舞伴不再是禾而是個男人。拗拗為之驚愕，緊接著兩人對話：

我迅速地向後閃了一下，我說，怎麼回事？

他嘿嘿一笑。

我說，我不需要你。

他說，你的欲望需要我。

我的臉漲得通紅，我說，我的內心不需要你。

他說，你不知道你自己，你需要的其實是我。

我焦急地四顧巡視，想看到禾在哪裡，心底產生一種被戲弄的感覺。

我脫開這個男人，大聲對他說，我不需要你，我一點也不需要你……

（頁 146-147）

透過夢的置換與濃縮特性，拗拗結合並同時體驗了這兩種關係。這場夢除了可以解讀成陳染試圖區分異性戀和女同性戀之外，還可以理解成她用一種策略，以異性戀社會和國家能接受的語言，來描述女同性戀性愛。

我很想知道在一個沒有壓力的環境下，陳染對女同性戀愛欲的描寫會有何不同，因此，在我訪問陳染時我問她：「如果你是生活在一個女同性戀完全被接受，並且像異性戀那樣被對待的社會中，你的作品將會有怎樣的變化？你對女性之間愛情關係的描述會變得更加直截了當、無拘無束並毫不害羞地充滿性嗎？」她回說：「有時候人們相愛的程度來源於別人破壞和不贊同的程度，存在

這樣一種心理。所以，我想這個問題可能也是存在多種可能的。如果說，在完全開放的情況下，那肯定會放鬆得多，刺激性就會小得多，可能也會喪失一些樂趣（笑）。因為工作的艱難有時候會給人造成很多障礙，障礙有時也是一種樂趣。」³¹

在訪談之前，陳染已經明確表達支持同性戀權利和社會多元化的必要性。她甚至認為，如果從小就被告知可以選擇任何性別的伴侶，世界會變得很不一樣，選擇同性夥伴將與人必須吃飯一樣成為自然而平常的事。³² 然而，當話題轉到藝術自由時，陳染不同意少了社會禁制必然會刺激、提升同性愛作品的產能。很難說這是否正是一位不得不在社會的限制下進行創作的作家在心理上的一種自我補償。但是，如果這些話不僅僅是一種對現狀的合理化解釋，陳染可能指出了言語的直率和藝術家技巧之間的重要對立關係。根據陳染的看法，藝術創造的快感在於構思精巧和創造性地轉化；因此，用最為明顯的和概略性的方式傳達（假設性的）樸素真理，並不是藝術家最終關注的。更為重要的是，陳染認為社會自由和想像力的自由之間存在著根本的差異。透過各種獨特的方式——置換、濃縮、隱喻等——想像力可以規避社會控制，即使行動無法做到這一點。

拗拗和 T 先生的關係結束後不久，她的生活有了重大轉變。她遇見了尹楠並愛上了他。尹楠是個英俊、優雅的詩人，也是她的大學同學。然而，緊接著一連串事件讓她的世界為之崩潰。首先，禾在冰箱故障引發的大火中喪生。接著是在酷熱難當的初夏時，拗拗遇到警察鎮壓城內暴亂，左腿被一顆流彈擊中。她的愛人尹楠突然必須逃離這個國家，並暗示因為警察對「充塞在街道上的像孩子一般的整齊的人群」的鎮壓（頁 195），他不得不逃亡。（在此，陳染對騷動和警察暴力的意象，讓人聯想起 1989 年中國學生民主運動與天安門大屠殺，整個章節很可能是對那年酷夏，國家阻撓人民政治意願的變相批評。）最後一擊是拗拗的母親因心臟病離世。在崩潰後隨之而來的是：拗拗出現幻覺，產生偏執妄想；她

31 陳染，〈超性別意識與同性愛〉，頁 119。在訪問之前，我已經把問題先給陳染。

32 同上，頁 115。

拒絕接受母親已死的事實，情不自禁與母親的衣服說話；她不斷在紙上寫下一些自由聯想、毫無任何邏輯關聯的各種片段；認為自己已變成「零女士」，消失在虛無之中；她覺得周圍所有熟人都是偽裝的陌生人。最後，她被送進精神療養院。

拗拗在精神療養院待了幾個月後返家，才終於接受母親已去世和她兩個最親密的人——禾和尹楠——已經永遠離開她的事實。幾個月來，她一直沉溺在幻想中，以企圖阻止自己醒來面對現實，但現在已走出悲傷。她描述了「從（她）鄰居家的窗子裡飄出來……是一個女人低低地在吟唱」：

以前，禾也會唱這首歌：

推開灰色的窗戶，我不能不想哭泣
把我帶走，要不把我埋葬
請為我打開這扇門吧我含淚敲著的門
時間流逝了而我依然在這裡

我關上了窗子，我一點也不想再聽到這首歌，它隨著醫院裡那些無數多白色、粉紅色和藍色的藥片在我身體裡的溶化，一切悲痛和絕望已經從我的肺腑以及骨頭裡清除出去了。（頁 224）

以精神醫生的口吻，拗拗總結道：「一個人身處在一個破碎的外部世界中，如果她不能及時地調整內在的和諧與完整，她就會和外部世界一同走向崩潰，她自己也會支離破碎。每一種精神症狀，都是人體內在的現實與外部的現實發生強烈衝突的產物，就像生理疾病的症狀一樣，都表現了健康人格抵抗損害人格的影響的鬥爭。」（頁 225）

小說以拗拗獨自在寓所、在她的浴缸裡的場景作結。她詳細闡述了一套浴缸哲學。自從拗拗的母親和禾相繼去世、尹楠離她而去後，只有她的浴缸猶在。一天，她浸泡在浴缸裡，讓熱氣、能量包裹著，驅走莫名的寂寞和疲倦，突然感覺到自己像一個被愛的人躺在浴缸的懷抱裡。在空蕩蕩的公寓裡，只有浴缸緊緊摟

抱著她，幫她忘掉過去一切，讓她相信分享的可能。她把頭靜靜靠在浴缸邊上，像棵乾渴的植物在水中充分浸潤後，恢復了生機。

拗拗發現浴缸是個如此令人慰藉的地方，她不僅在浴缸洗澡，也在浴缸睡覺。一晚她先把浴缸擦乾，並把床上的被褥、枕頭「像一隻鳥給自己銜窩」那樣搬到浴缸裡鋪好。舒適地躺到裡面之後，拗拗對自己做了一件事，一件透過想像就能完成的事。她以反諷、詩意的語言，以自我解嘲的口吻描述道：

我在做這一件美妙的事情的時候，腦子裡閃電般地掠過了我生命中所親愛過的兩個人：嫵媚而致命的禾，還有靈秀而純淨的尹楠。

這一種奇妙的組合以及性別模式的混亂，是分前後與上下兩部分完成的。

當我的手指在那圓潤的胸乳上摩挲的時候，我的手指在意識中已經變成了禾的手指，是她那修長而細膩的手指撫在我的肌膚上，在那兩隻天鵝絨圓球上觸摸……潔白的羽毛在飄舞旋轉……玫瑰花瓣芬芳怡人……豔紅的櫻桃飽滿地脹裂……秋天濃郁溫馨的楓葉纏繞在嘴唇和脖頸上……我的呼吸快起來，血管裡的血液被點燃了。

接著，那手如同一列火車，鳴笛聲以及呼嘯的震盪聲漸漸來臨，它沿著某種既定的軌道，向著芳草蔭蔭的那個「站臺」緩緩駛來。當它行駛到葉片下覆蓋的深淵邊緣時，尹楠忽然挺立在那裡，他充滿著探索精神，準確而深入地刺進我的呼吸中……

審美的體驗和欲望的達成，完美地結合了。(頁 238-239)

這可能是陳染對女性性幻想最仔細的描寫之一，這種幻想的描述建構了一種具備性與美感的欲望，超越了生理／社會性別的界線。拗拗幻想的情人是善變的雙性體，她／他同時擁有禾和尹楠的迷人特質。

然而，如果《私人生活》意在表現拗拗對雙性情人的欲望、闡明性別超越的概念，那麼這本書應該不會如此讓人感興趣。敘事著墨最深、最引人入勝的部分

是全書最後的三分之一，描述拗拗的世界、自我的破滅和康復的過程。為什麼愛情以死亡和離別告終？為何拗拗最終孤單一人？這部小說認為，在這個世界上愛情是一種十分困難的結合關係，不論拗拗愛上的是誰——是男人還是女人，都一樣困難。影響人類結合關係的因素是如此之多，如生命的脆弱、前途命運難料、國家暴力對私人生活的侵入，以及人類精神的弱點；性別問題顯得相形見绌。

性和人性

性別並不是決定人類結合關係的唯一東西，也許是這個原因，所以當我問陳染，同性欲望是否是解開她閃躲不定、難以理解的文字之謎的祕密關鍵時，對此，她否定道：

我作品的話題要比同性愛寬泛得多。它只是我關注的一小部分，不是全部……我感興趣的是人性本身。在這個世界上只有一種愛情——無論你是和一個異性談戀愛，或者跟一個同性談戀愛。這兩種情況下的戀人在日常生活中面臨著同樣的問題——它們都是關於人性的問題。

在後來的訪談中，我回應道：

其實，從我研究者的角度講也很矛盾。因為，如果我用同性愛這樣的詞來稱呼一部小說的內容，（在中國目前的環境下）別人就容易想得很簡單。但是，也許我冒險這樣用了以後，可以證明，同性愛文學是很豐富的，這是另外一種策略，也就是擴大同性愛文學的含義。那些與同性相愛或者選擇一種同性愛生活方式的人當然也是人。沒有人能夠推測他們只是受到某些生物因素的驅使，而從未對愛情、生活或者世界有過深深的思考。因而，可以想像關於這些個體的文學有著相當廣泛的主題，從而探索人性之中非常深刻和複雜的方面。它們之間並不相互排斥。

陳染回答道：

對。我覺得現在還是對同性愛文化和文學，存有一種歧視。包括我們自身在內。但說來道去，我還是覺得這個話題是我創作題材的一個側面，不是全部。我願意放在這樣的一個位置上。我比較膽小。³³

整個談話中使用的關鍵字是「同性愛」，其模擬兩可的意義在陳染理論的「同性之間的愛」和普遍醫學／臨床意義上的「同性戀」之間搖擺。這次談話的結尾出現這樣一個問題：「同性愛文學」這一術語在喪失獨特性之前，能賦予多廣的語義範圍？性與人性間有什麼關係？性是人性中一個微小部分嗎？或者性是一面稜鏡，折射和放大了人性所有的色彩？

在陳染很有影響力的短篇故事〈角色累贅〉（1989）中，也有這些基本問題。故事的敘述者和主角埋怨在日常生活中必須扮演各式各樣的角色，戴上許多面具。她假裝患有精神病、躲到一家精神療養院，她發現了只有精神有問題的人才能獲得解脫，因為這些人不知道如何隱藏自己真實的想法和感受，而行事全然坦誠以對。

在這些精神疾病患者中，有兩個女人是一對情侶，不時相互親吻和愛撫。雖然這些角色並不是故事的重點，但她倆的出現耐人尋味，暗示同性戀仍被整個社會看作是一種精神疾病。³⁴ 然而，社會本身卻是錯誤並且充滿了虛偽。只有在精神療養院，面具才會被揭開，人才得以誠實面對自我，並對同性毫無拘束地表達愛意。

如果這種日常掩飾和表演的寓言，能被形容成一種女同性戀生存狀態的評論——儘管故事實際上幾乎沒有描寫女同性戀愛欲——那麼女同性戀和其在社會

33 陳染，〈超性別意識與同性愛〉，頁 111、131、131。

34 幾乎是在美國同性戀去病理化的三十年後，2001年4月，中華醫學會精神病學分會（CPA）最終把同性戀從精神疾病名單中刪除。《中國精神障礙分類與診斷標準（第三次修訂）（CCMD-3）》中仍保留「自我不和諧的同性戀」（參見：中華醫學會精神病學分會，《中國精神障礙分類與診斷標準》）。（「自我不和諧的同性戀者」是指憎惡自己性傾向並尋求專業幫助或者藥物治療的同性戀者。其自我憎惡的症狀被視為一種精神問題。）

中的假扮偽裝，就必須理解成構成該敘述的核心。不然，這種「偽裝」必須被視為此故事所觸及眾多日常偽裝的其中一例而已；而此論點也沒有提供一個用以確立文本意義的基準。

在 1998 年的短文〈有一種困難與生俱來〉中，陳染以謎樣卻前所未有的方式，清楚表達她的同情（和認同？）：

你知道「世紀的哭泣」嗎？

——正如同一個人的基因、血型、膚色、種族等等一樣，有一種苦難與生俱來，它既不是來源於物質的貧困，也不是來源於精神的危機，然而它真實而祕密地存在著，這一種「存在」彷彿是一種「病毒」，潛伏在體內，卻無可告人，「攜帶者」守口如瓶。他們（她們）一生的悲哀和沉重由此產生。

他們稱作「世紀的哭泣」。

常規的人是絕對看不出其中的端倪的，旁觀者懵懂不清，或視而不見。即使模糊看到，也會先是不可思議，繼而是迎頭痛擊，因為常規的人擁有常規的邏輯，而常規即是「合理」，即是理直氣壯的樹木和花朵，茂盛繁華、鋪天蓋地，而「病毒攜帶者」卻如同一株怪異的植物，被排斥在荒僻之地隱隱浮動。這種先天的「存在」有如一種皮膚，懸掛在他們的身上、臉上；有如一種標誌，深嵌在他們大而哀戚無助的眼孔之中。他們從各自眼神裡隱含的令人觸目驚心的荒涼與憂戚中相互辨識，只有他們自己才可以祕密地體察、理解和慰藉。

這種與生俱來的「存在」迫使他們如同一個個身經百煉的「地下工作者」，話語永遠是那麼似是而非，臉孔永遠是那麼模糊不清，他們時時刻刻都必須苦惱而疲憊地活在謊言當中，無奈地與周遭的人群保持著警惕和距離，內裡緊張、焦慮，外表卻故做輕鬆地隨時說著假話，以備不虞，謹

防別人的窺識。他們內傷累累，暗淡的身影隱匿在那些明亮清澈的人群中，永遠讓自己一閃而過，不在任何可能會暴露心事的地方稍作停憩。他們的心漂泊、動盪，居無定所，日復一日的警惕、戒備、掩飾和矛盾，使得他們如同驚弓之鳥，倦累而絕望不堪。

他們另外一層最深最苦的掙扎，是不得不與自以為有權力要求和干預他們的人（這種人往往是至親長輩）永遠在暗中做著祕而不宣又頑強不屈的戰鬥。……

他們的苦難蔓延了整個二十世紀！

我深深地懂得它，看到他們在暗中眼裡浸滿淚水，我不啞不啞卻無能為他們叫喊。為此我鄙視自己！

總有一天，我將懷著疼痛為這些苦難的兄弟寫一本書，叫做《世紀的哭泣》。³⁵

雖然陳染從來沒有明確地說明，但幾乎可以肯定「世紀的哭泣」一詞指的就是同性戀傾向。先天差異、隱藏的真相、隱沒不可見、以及內心守著同樣祕密的人們之間能一眼看穿彼此真實面孔的形象都很具有代表性，符合隱密的同性戀者今天仍未能擺脫之痛苦、刻板印象。持續長久的隱瞞父母是在中國背景中同性戀者尤以沉痛的特徵，因為中國（以及其他的華人社會）父母的權威及對他們孩子結婚生子的期望依然很強烈，同性戀者與家人的關係是其非常嚴重的焦慮來源。³⁶ 相

35 陳染，〈有一種苦難與生俱來〉，頁 130-132。

36 Rofel, "Qualities of Desire," 460-464. 1989 到 1991 年，李銀河和王小波在中國田野調查的基礎上，發現成年男性結婚的社會規訓力是如此強烈，以致幾乎所有受訪的男同性戀者都已結婚或打算在將來某個時候結婚。四十九位受訪對象中，絕大多數未向生活周遭的人，包括父母、兄弟姐妹、配偶、同事及上司透露自己真實的性傾向（《他們的世界》，頁 151-152）。男同性戀者援引結婚的理由，包括子女讓父母高興的義務、來自鄰居和工作單位的壓力、配房的資格條件（只有已婚夫婦才具資格）、生小孩以及「為了離婚」（因為離婚就意味著曾結過婚，這比單身更不會受懷

較於她的小說作品，陳染的個人散文更為率直地批評中國同性戀者不公平的苦難困境。

陳染堅持認為她的小說作品有一種強烈的政治意識（「政治色彩」和「思想覺悟」）。³⁷ 我認為《私人生活》呈現了一種抱負，與其說是對私人問題進行評論，不如說是揭示了私人問題和公共事務之間的辯證關係。她把天安門事件中超現實的恐怖、流血傷亡，與拗拗個人生活和神志的突然崩潰交織在一起，對在中國公共和私人之間既存、無可避免的連結進行批判。在這種情形下，拗拗最終決定留在家中（特別是在浴缸裡）並拒絕工作，借用王德威的看法，其實這個決定不能等同於挫敗、萎靡不振和徹底退出。拗拗對與世隔絕的嚮往，必須解讀為對國家長期以來侵犯私人生活以消除私人領域的一種極端反抗。³⁸ 也就是說，拗拗尋求隱私時不可避免地呈現出一種公眾抵抗行為的重要意義。³⁹

像拗拗一樣，陳染重視獨處、獨立思考和自己私人空間的神聖性。更重要的是，陳染相信她渴望維持個人隱私與透過寫作出版來進行有意義的公共行動是一致的。作為一位作家，她以個人的聲音介入公共文化，同時謹慎地捍衛自己的隱私。她反對好奇的讀者天真地認為她的小說就是她的個人生活。她反駁評論家蕭鋼的看法，說道：「我不太同意『自敘式』這種說法。我喜歡用第一人稱寫作，但這並不能說明我的小說完全是我個人生活的『自敘』。人們是以兩種（或兩種以上）的方式經歷現實的，有的是真實的經歷，而更多的是心理的經歷。」⁴⁰ 因此，陳染的作品與《私人生活》大賣後，中國出現大量的「情感口述實錄」顯著不同。⁴¹ 她的書並不主張揭露個人隱私、表現癖的風格。

疑；這就是異性戀的「證據」) (參見：同上，頁 163-167)。

37 陳染，〈超性別意識與同性愛〉，頁 13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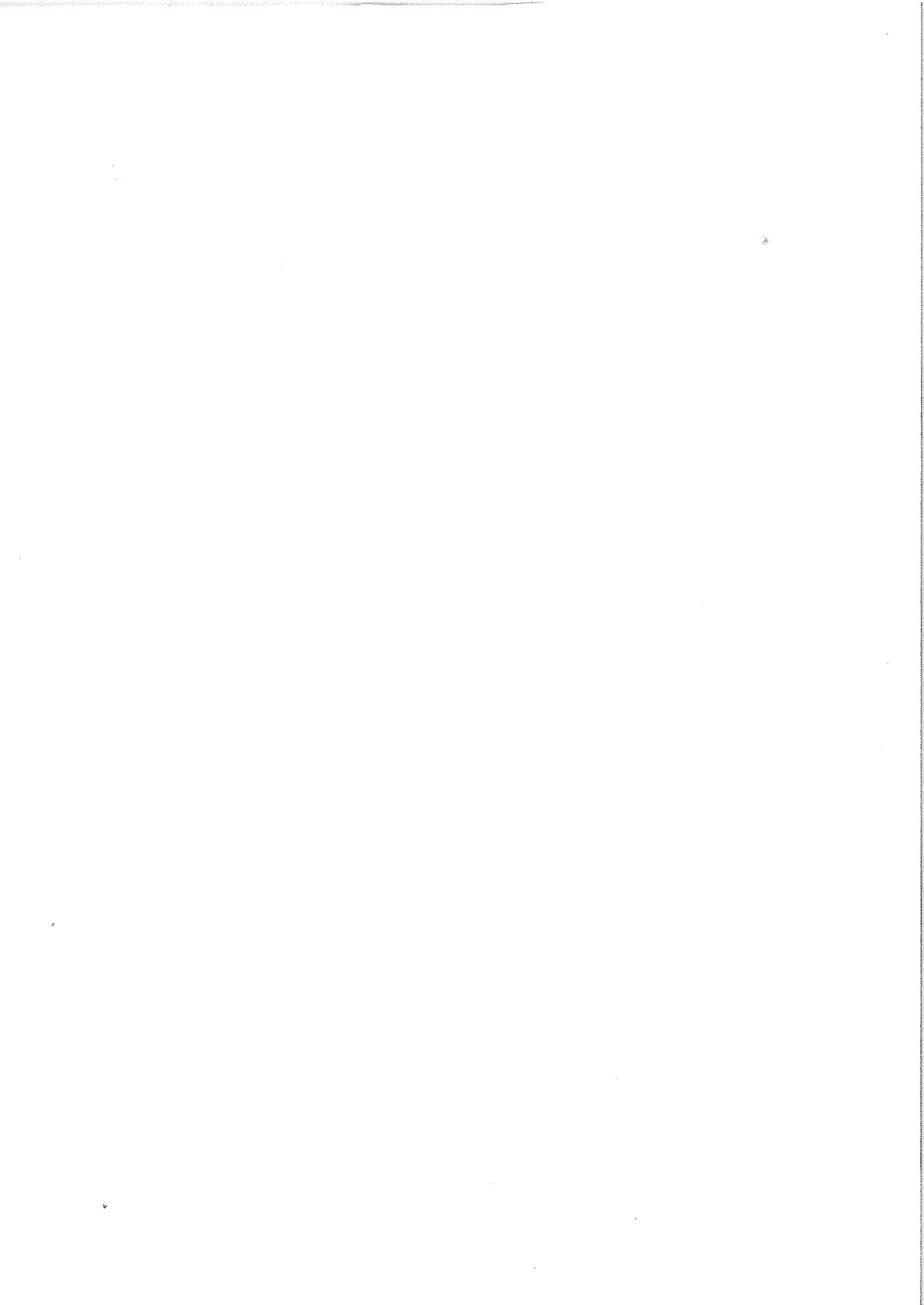
38 王德威，〈孤獨的人是無恥的〉，頁 v。

39 更為普遍的是，後毛澤東時代中國出現了一種向內在性和私人生活空間的轉向（參見：Tang, *Chinese Modern: The Heroic and the Quotidian*, 295-31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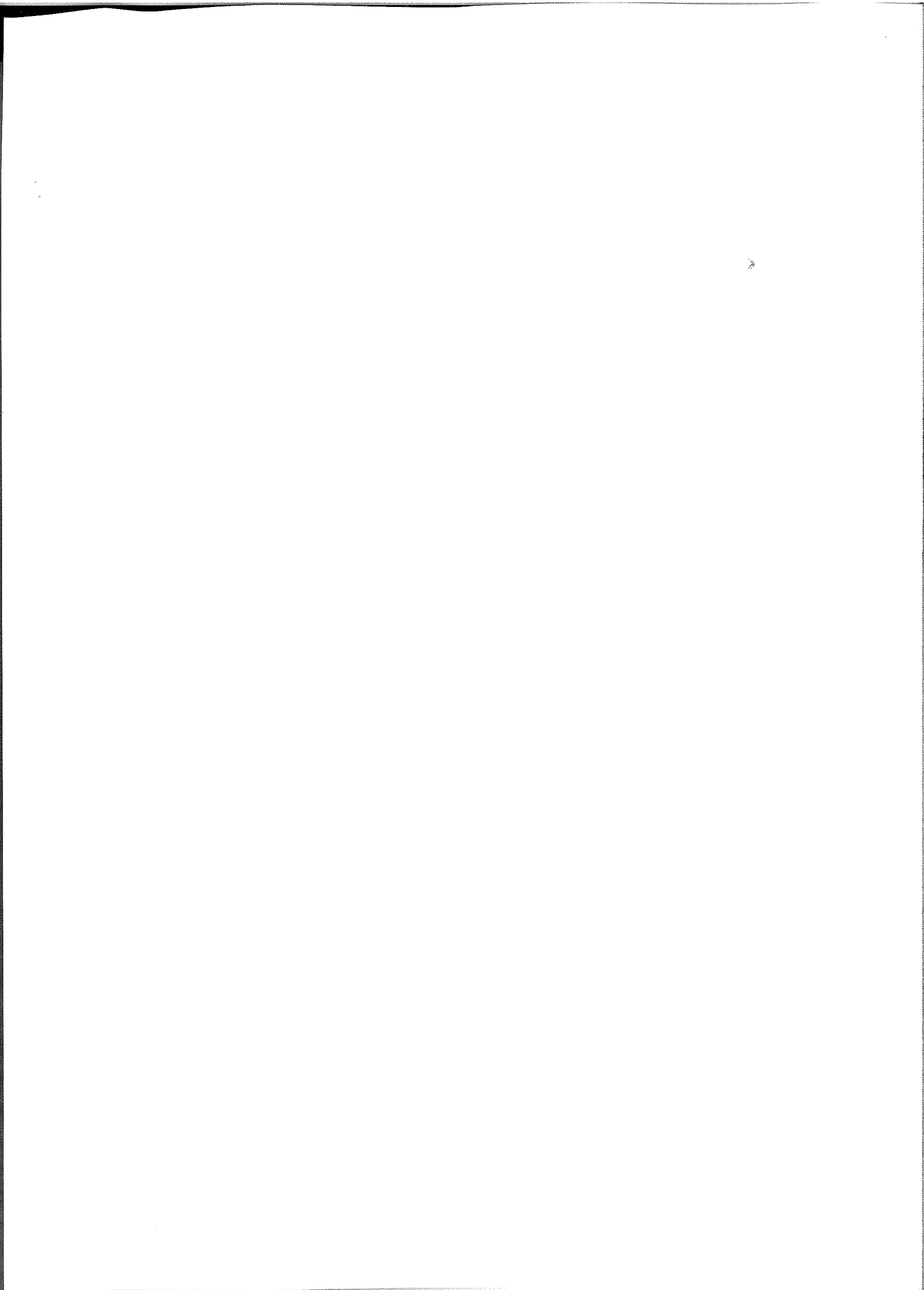
40 陳染，〈另一扇開啟的門〉，頁 254-255。

41 這種文體的代表文本是安頓的暢銷書《絕對隱私》，此書剛好與陳染的《私人生活》相反。該書宣稱是作者真實記錄普通人的愛情與性經驗，未經修飾的口述史。

儘管如此，我們也許是否能說，藉由揭示內心體驗，陳染揭露了比她有形身軀存在的世俗情節更為隱私的東西？她宣稱只有藉由揭露自己內心體驗，她才能設法從公眾視野中隱藏她的生活，這樣的宣稱必須依靠一種站不住腳的假設，即「內心體驗」表現了扭曲的現實和混淆，而不是它的實際存在。但其實內心體驗是一種與物質世界同樣有效——如果不是更有力的——的現實。也許，正是由於內在過於真實的特性，陳染文本中的女同性愛欲最終才不僅僅是象徵著反國家抗爭、個人主義或者反集體主義的空洞符號。陳染對女性關係的探索在經驗層次——即使只是心理上——反而顯得真誠：它帶有一種強烈的情感投入、一種嚴肅的智識參與以及一種從事最心愛的幻想時典型的強烈激動情緒。同時，她的作品沒有將性取向問題和異性戀霸權的壓迫，與其他社會問題分開討論。女同性愛欲影響了一切陳染想要提出的關於生命和社會的重大問題，但對她來說，那只是複雜難解的人類本性和存在的一個部分罷了。



第四部分：解嚴之後的臺灣



第九章 媒體化公共領域中的女同性戀運動

在中國共產黨 1949 年於內戰中戰勝國民黨軍隊並控制中國後的幾十年，美國向臺灣的蔣介石國民黨政權提供了維持命脈的軍事、政治和經濟援助，讓臺灣成為美國地緣政治部署的一部分，以阻止世界共產主義向前推進。結果是，儘管對美國帝國主義強權開始產生矛盾情緒，本土的抵抗也開始浮現，戰後的臺灣社會還是發展出強烈的親美傾向。¹甚至在尼克森政府犧牲對臺關係而促成美國與共產中國之間在 1979 年的外交關係正常化後，美國文化的影響力仍持續發酵，同時以通俗和精英文化的形式，成為一股形塑當代臺灣文化的關鍵性力量之一，其中包括某些學術的／智識的實踐和對立的黨派政治。²

由於各種複雜的歷史因素，美國的女同性戀和男同性戀認同政治和酷兒論述——經過一些合乎情理的修正後，化身為臺灣「同志運動」和「酷兒論述」的形式——在 20 世紀晚期的臺灣找到了熱衷的追隨者。本土化改變的其中一個例子是臺灣式的現身／出櫃。除了如那些自 1990 年代中期同性戀運動興起以來，

-
- 1 例如 1970 年代和 1980 年代早期，本土抗爭在文學論戰中的表現尤為顯著。一些評論家捍衛鄉土文學，反對受西方影響的現代主義作品。除了探究臺灣 1970 年代的工業化和都市化所造成的痛苦外，所謂的鄉土主義文學常常描述、諷刺各種殖民權力關係，批判在臺灣的美國帝國主義以及日本經濟控制。參見：Chang, *Modernism and the Nativist Resisance*, 148-176。
 - 2 比如，臺灣的高等教育制度在過去十年間愈來愈美國化。在政治領域，1980 年代反對臺灣國民黨政府的異議分子經常在美國自我流放，而深受民主制度運作的啟發。其中的一些人，如許信良、彭明敏和陳芳明在 1980 年代末和 1990 年代返回臺灣，成為民進黨主要政治人物或公共知識分子。1980 年代和 1990 年代，日本對臺灣的影響主要是在流行文化和消費經濟的領域，對臺灣知識分子和政治生活也有明顯的影響。

已自我認同為女同性戀或男同性戀、現在正是十幾歲到二十幾歲之間的年輕人，很少有臺灣的女同性戀和男同性戀個體能夠輕易地對父母或在工作場所中出櫃。因而，出櫃通常是一個匿名的、集體性的過程，是一個人使用化名和面具——純粹是一種公眾姿態——而不是個人的過程。³ 然而，大體上而言，臺灣最近的發展狀況顯示，臺灣要比其他任何華語社會要更為——阿特曼的話說是——「同性戀的美國化」和「性認同的全球化」(the Americanization of the homosexual and the globalization of sexual identities)。⁴ 本書的最後一部分就是要探討臺灣女同性戀認同的形成。

我的研究方法不是人類學取向的。1990年代早期以來對臺灣女同性戀的人類學先驅研究著重在各種次文化社群中的田野工作，並往往將社會性別作為女同性戀主體性的核心議題。例如，趙彥寧注意到臺灣的女同性戀者中存在三種基本的社會性別類型：T (tomboy)、婆 (wife) 和不分 (undifferentiated)。⁵ 鄭美里的研究也有類似的發現。⁶ 此外，研究者認為北美對湯包和婆 (butch-femme) 二

3 有關當前的臺灣男、女同性戀者暴露在性認同時遭遇的困難，以及臺灣「現身」觀念中所涉及的認識論和美式出櫃在臺灣的策略價值的批判，參見：齊天小聖等，〈牲禮英雄或戰略家〉；王皓薇，〈不要交出遙控器：同志要有「現身」自主權〉；趙彥寧，〈出櫃或不出櫃：這是一個有關黑暗的問題〉。對面具使用的討論亦可參見：Martin, "Surface Tensions"。

4 參見：Altman, *Global Sex, and The Homosexualization of America*。持平而論，一些臺灣酷兒理論家充分意識到他們採用英美酷兒理論是有爭議的，並試著為自己在跨文化交流中所扮演的角色辯護。例如，卡維波主張，「是因為原先的思想土壤中已經有了『酷兒的』種子，外來的養分才有催生助長的效果」(〈什麼是酷兒？色情國族〉，頁 238)。

5 Chao, "Embodying the Invisible," 147-141。趙彥寧注意到，在1990年代早期到中期活躍於臺北T吧裡的T和婆對英文字lesbian很陌生，而社會性別不分的類型一般可見於受過大學教育的年輕女性當中，她們既認同於北美的女性主義也認同英語的lesbian類型 (ibid., 140-141)。趙彥寧認為，T吧的意思在本質上就是「女同性戀酒吧」(ibid., 29)。到了1990年代中期，有超過三十家T吧在臺北、臺中和高雄這三個主要、也是臺灣最現代和最為西化的城市開張營業 (ibid., 47)。T吧效仿日本陪酒酒吧 (hostess club) 的風格。相比之下，「男同性戀酒吧則是相當『歐美化』」。這種西化的特性，在酒吧裡中英文雙語宣傳安全性行為小冊明顯可見 (ibid., 51)。T吧裡的顧客非常年輕，年齡通常在14歲到23歲之間 (ibid., 71)。

6 鄭美里，〈女兒圈：臺灣女同志的性別、家庭與圈內生活〉，頁 122-140。

元體各種研究——如凱斯（Sue-Ellen Case）對 T／婆配對美學和對「誘惑與遺棄」主題的詮釋，巴特勒對社會性別作為諧擬（parody）的相關著作以及牛頓的「複合異裝」（compund drag）概念——清晰地闡明臺灣的 T—婆角色扮演。⁷ 簡家欣將女同性戀的性別議題往前更推進了一步，並發展出她自己的分類體系，將大學校園裡的 T 和婆的諸多種類進行了歸類。她記錄了受過大學教育的女同性戀者解構流行於女同性戀酒吧（T-bar）裡傳統的 T／婆角色扮演，這與接觸、信仰西方女性主義有直接關聯。⁸

女同性戀酒吧和大學校園裡各不相同的（卻彼此相互滲透）女同性戀次文化的確非常重要。但我更為關注的是女同性戀者在公眾中如何自我再現的議題——自我認同為女同性戀者的個人和團體近幾年來如何努力透過再現（representation）為自己開闢一片公共空間。除此之外，我感興趣的是作為個體身分的「女同性戀者」這一類別是怎樣透過在公共領域裡既存的各種論述——諸如女性主義的論述和自傳書寫——滲入其中並凸顯其重要性。我認為，女同性戀認同，不可避免地需要透過各種「主流」論述以及如女同性戀酒吧和自由的大學校園等各種半封閉式的空間才能存在。⁹ 臺灣有某些女同性戀團體和個體直接與舊有成見對抗和爭辯，並嘗試塑造新的女同性戀主體地位。在此過程中，她們不僅珍惜公共身分和能見度的新可能，而且批判性地反思當前臺灣公共領域中對公

7 同上，頁 137-139；Chao, “Embodying the Invisible,” 29-30, 128, 132-133, 156, 180-183 頁。同時參見：Case, “Seduced and Abandoned”；Butler, *Gender Trouble*；Newton, “Baking Ziti for the Coronation”。趙彥寧比鄭美里引用了更多的美國女同性戀研究和酷兒理論家，可能與她長期在美國接受學術訓練有關，但趙彥寧也比鄭美里更願意對美國的酷兒理論提出批判。

8 參見簡家欣，《喚出女同志：九〇年代臺灣女同志的論述形構與運動集結》，頁 79-107。

9 T 吧和自由的大學校園既不是自我獨立的空間也不是烏托邦。例如，T 吧中年輕消費主義與整體臺灣社會中以年輕一代為中心的消費文化之間有著諸多共同之處，尤其是其城市／世界主義的特徵（參見：Chao, “Embodying the Invisible,” 88-117）。同時，在相對自由的大學校園裡普遍存在著恐同症現象，如 1995 年底和 1996 年初，國立臺灣大學的學生會選舉期間便有強烈反對同性戀者的情形（參見：白佩姬，〈文化與政治的雙曲線〉，頁 212-213）。

共身分與能見度之局限，及來自例如大眾媒體的龐大力量所產生誘惑、催眠般的現實幻象等不利條件。

從當前臺灣當地情形來看，過去十年間新社會運動的形成與廢除《動員戡亂時期臨時條例》（簡稱「解嚴」。1949年蔣介石的國民政府開始實施戒嚴）有直接關聯。自1987年以來，政府對印刷和電子媒體逐漸解禁。與此同時，示威遊行和類似的公共集會也合法了。在這個再現、辯論和行動主義的新公共領域中，同性戀開始占有一個顯要的位置。¹⁰承接了傳統女性運動卻又自成一格的新女性抗爭運動，在臺灣公共領域中興起「女同志運動」。經過各式論述實踐，包括從社群雜誌出版品、學術理論到各種公共抗議，女同性戀者——有時與男同性戀運動人士結盟，但多半是獨立——進行自我定義，挑戰現代對於女同性愛欲的感受、實踐和關係的各種僵化分類和成見。

臺灣的女同性戀者透過大眾傳媒方式尋找認同和共同體，是一種多層面的反霸權論述。最明顯的意義上，即是傅柯所稱的「逆向的論述」的鮮明例子——同性戀開始「為自身的權益發聲，要求其合法性和『自然性』得到承認，往往使用它在醫學上被取消資格的同樣的一套詞彙和類別」。¹¹在臺灣，對於許多普遍女同性愛的偏見，源自19世紀末20世紀初期歐洲男性作者所著關於性的醫學文獻，其中試圖將各種性變態現象進行編錄，並把包括女同性欲望的同性欲望，描述成發生在少數人身上的病徵、心理變態和性別混淆。由於20世紀西方科學和大眾文化的霸權，這些偏見具有全球性的意義。女同性戀運動論述也與傳統儒家思想的家庭價值觀背道而馳。因此，許多女同性戀者為了找到自己的空間，必須從父權家庭之中自我放逐。近來臺灣的女同性戀運動人士進一步與嘩眾取寵但政治保守的大眾媒體短兵接戰，大眾媒體一方面傳播刻板印象，而另一方面又對成形中的城市女同性戀愛欲文化進行窺探並加以利用。

10 關於解嚴後臺灣新出現建立在認同基礎上的社會運動之相關論述，參見：Chun, "Discourses of Identity in the Changing Spaces of Public Culture in Taiwan"。

11 Foucault, *History of Sexuality*, 1:101.

女同性戀運動是一種反霸權的實踐，反抗父權對女性性別和性的控制，就此而言，與女性主義密切相連。臺灣這兩個「婦女運動」之間的聯繫值得深入探究。的確，從1990年代初以來，本土的女性運動人士和學者已廣泛討論女性主義和女同性戀之間存在的聯繫和緊張關係，這與中國的狀況形成鮮明的對比，中國的女性學者迄今仍將關於女性特質和性別大相徑庭的各種解釋全納入單一術語「女性意識」中討論，而未試圖刻意去區分和詳述其中的差異。¹² 整體而言，臺灣女同性戀運動論述不可避免地受惠於當代西方女性主義和女／男同性戀理論、運動和藝術的影響。從引進恐同症概念到大規模借用此概念的反論述，成了一個現代化進程的完整循環。新出現的可能是一種可行的、有發展潛力的女同性戀認同，即是臺灣華人女性過去從未有過的自由選擇。

要了解臺灣女同性戀運動和女性主義之間的關係，可能應該先分析臺灣女同性戀的汙名是一種歷史的建構，而非悠久的中國文化遺緒或是普遍認知。一如我在本書第二部分關於民國時期的論述中主張，20世紀初女同性愛在中國經歷的汙名化是前所未有的，其發展軌跡與先前發生在西方和日本先進工業化／資本主義社會中的情況有著異乎尋常的相似之處，這一點可以被理解成一種男性防禦的模式。在受薪勞工和城市化迅速擴張的時代，中上層階級的女性開始進入勞動市場，因此，父權制的親屬制度對這些女性失去了大半的控制權。由於懼怕新女性的自主性和獨立，焦慮的男性採取／發明了一套新的性倫理體系，以科學之名把異性戀理論化為女性性態，亦即她們的自然欲望、快感和性傾向，而不僅僅只是她們的天職。此體系把女女愛戀和欲望視為變態。欲望的控制讓五四女性知識分子備感焦慮。半世紀過後，認定女同性戀為心理生理（psychobiological）變態的概念又重新出現在中國大陸的大眾論述中，再次助長父權維持對女性的控制，藉由分化並懲罰那些與其他女性而不是與男性建立主要關係的女性。

12 「女性意識」這個術語在概念上非常含糊，可以同時用來描述陳染試圖超越女性氣質的刻板印象和林白對肉欲的女性特質的讚美（詳細的論述可參見本書第三部分）。文學批判以外的情況，參見：Wang, "Research on Women in Contemporary China"。

有鑒於 20 世紀初以來，資本主義／工業化的社會中現代性學和傳統父權價值觀之間在管控女女親密關係議題上的一再合流，近幾年在大眾媒體、另類出版物、校園集會、街頭示威遊行等場域之中浮現臺灣女同性戀的聲音和運動，就不只是表明「性少數群體」(sexual minority) 為爭取公共空間和正當性而進行政治抗爭，其具有作為女性主義實踐的重要意義。確實，許多臺灣女同性戀是女性主義者，而且許多投身女性主義組織的參與者也都是女同性戀。就像許多女性主義組織在 1990 年代聲援女、男同性戀運動，女同性戀的女性主義傾向在女同性戀組織「我們之間」的表現最為明顯，主要成員是受過大學教育的女同性戀者。「我們之間」出版的雜誌《女朋友》中，許多撰稿人不諱言自己是激進的女性主義者或大學校園女性主義研究團體的參與者。1990 年代初期到中期，在臺灣公共領域中剛成型的女同性戀認同政治和已有一定規模的女性運動之間的緊張關係，引起激烈的論戰，其深遠影響持續至今。女性主義是否能夠包含各種成分並允許多樣性的蓬勃發展，無疑會持續影響女同性戀和女性主義者之間的關係。

隨著女同性戀運動者進入臺灣公共領域對父權核心家庭的權威地位提出激進的批評，並要求獲得女同性戀的公共合法性，她們無法忽視資本主義社會公共領域的一個主要特徵是以大眾媒體為仲介，而面對面溝通所發揮的影響卻相當有限。不像中國近些年來從共產計劃經濟轉向市場經濟，公共領域也隨之開放，¹³ 但臺灣是成熟的資本主義社會，大眾媒體對公共和私人領域產生嚴重的威脅，並削減至僅不過是媒體效應 (media effect)。哈伯馬斯讚揚資本主義發展初期的公共領域，但極其反對高度發展資本主義階段的公共領域。在他看來，高度發展資本主義社會的大眾媒體與議會政治一起阻礙了而不是促進社會的批判和理性思

13 Yang, *Spaces of Their Own* 的序言。如前所述，雖然其它研究中國的社會科學家不一定使用哈伯馬斯的公共領域理論的術語，如楊美惠觀察到中國在 1980 年代和 1990 年代早期出現非官方社會空間 (參見：Davis et al., eds., *Urban Spaces in Contemporary China*; Link, Madsen, and Pickowicz, eds., *Unofficial China*)。但不幸的是，1990 年代晚期以來中國的發展開始顯現為牟利的大眾媒體在塑造大眾文化和公共輿論方面毫無節制的權力。國家在經濟上的兩極化也日益明顯，處於窮富之間的中間地帶範圍很小，與此同時，粗鄙的消費主義日益興盛。受剝削無產人民的抗議出現在非官方社會空間中，但尚未受到重視。

考有益：「批判的公開性被操控的公開性。」¹⁴ 布希亞（Jean Baudrillard）同樣悲觀地形容資本主義大眾媒體，他認為大眾被訓練去消費而不是去回應，媒體的擬象（*simulacra*）已經取代了現實。¹⁵ 這些黯然的景象不能涵括臺灣大眾媒體和觀眾之間的全部關係，但點出了溝通架構中的潛在危險。

女同性戀運動必須面對的現實，即是資本主義的大眾媒體壟斷了傳播，再生產各種主流的價值觀和意識形態並歪曲公共領域，把曾是批判思考和交流的空間轉變成操控公眾輿論的競技場。雖然公開的、面對面的溝通，如各種講座、群體討論、街頭示威遊行、街頭行動劇、公眾聽證會以及立法辯論等在當今臺灣時常可看到，雖然女同性戀者和女性主義者也舉辦了許多這樣的活動，但她們意識到大眾媒體（電視、廣播、電影、報紙以及商業雜誌）能接觸到更廣大的群眾，更是個重要的社會戰場。最近幾年，女性主義和男／女同性戀的各種活動和議程已成功吸引了許多媒體的關注。但是，總是得冒著被那些利益導向、吸引最多閱聽者的媒體誇大渲染和利用，被拿來在原本是安全的、預先設計好的內容中作為調味劑添油加醋。它們從來就不會真誠地被接受。因此，目前的女同性戀運動者和女性主義者仰賴低成本的替代方案——出版各種書籍和雜誌並建構網站的能見度——來推動批判論述。儘管這樣的努力很少有利可圖，至少，繁榮的資本主義經濟與民主化的政府相結合已確保臺灣的激進團體（不論手段為何）不難募集到足夠的資金去傳播理念。¹⁶

14 Habermas, *The Structural Transformation of the Public Sphere*, 177-178.

15 布希亞認為：「擬像（simulation）不再是一個領地、一個指涉存在（referential being）或一種實體。是種沒有起源或實在的現實的產物：一種超現實（hyperreal）。」他在另一處提到：「大眾媒體的特徵是……非溝通性——如果一個人把溝通解釋為是一種交換、一種言說與回應的交互空間（reciprocal space）並因而涉及責任……現在整個既有的媒體結構就是建立在這種最新的定義基礎上：『它們最終阻礙了回應。』」（*Selected Writings*, 166, 207-208）有關媒體和社會解放之間的關係，以及樂觀和悲觀理論的簡明論述，參見：Poster, *The Second Media Age*, 1-22。

16 例如，1982到1995年間婦女新知基金會的女性主義雜誌《婦女新知》呈現虧損狀態，主要依靠捐款和補助來運作。1996年6月，基金會發行了另一本女性季刊雜誌《騷動》。

臺灣的公共領域已經成為不同論述——類科學的標準（quasi-scientific normativization，如偽科學論述創造的「性正常」及「性異常」觀念）、父權家庭價值觀、煽情主義（sensationalism）、女性主義和酷兒學術理論，以及新女同性戀想像共同體所創造的解放式自我再現——相互交鋒的場域。這些論述有著多重和不同的功能：消費、娛樂、營利、控制、資訊生產、學術研究、挑釁、異議以及認同的形塑。在此領域中，女同性戀者自我再現是最難顯示自己、為人所知的類別。由於大多數女同性戀者意識到大眾媒體對激進主義的態度不友善也不值得信賴，於是選擇在流通範圍有限的女同性戀和女性主義的雜誌上呈現她們的自我再現。而且，由於暴露同性戀身分在臺灣仍會有（可預料的和難以預料的）不良後果，絕大多數女同性戀作者為了保護自己而使用化名。女同性戀的自我再現確實已進入了公共領域，但所占的空間並不大且常常被孤立。

儘管如此，仍有跡象顯示在臺灣和更廣泛的大中華地區，充滿活力的批判性女同性戀／女性主義公共領域的未來前景看好。鼓舞人心的例子是，儘管女性主義者和女同性戀運動者很難在傳統的媒體上純粹傳播訊息，但網際網路已崛起為一種強大的新公共媒體和論壇。而且已證明，在支持非營利性的女性主義和反恐同的出版物上有卓越成效，她們能在相對安全和匿名的條件下進行公開、廣泛傳播的討論。這種去中心化的大眾傳播大大地促進了各種生活型態的產生，反之亦然，多元生活型態也促使大眾傳播去中心化。

現存的制度性歧視力量

在本書的第二部分，我提及最初性學中譯，及其透過城市期刊出版物的散播。我指出，五四初期「性科學」逐步確立為現代中國城市文化中歧視同性戀的主要語言或論理基礎。而且，病理化同性戀的醫學論述的譯介與異性戀愛、婚姻和家庭結構的改革是相輔相成的，以愛情為基礎的異性戀一夫一妻制和核心家庭

遂成為理想模式。¹⁷1949年國民黨政府遷移到臺灣時，帶來軍隊還有大批的知識分子和學生，民國時期中國現代性的遺緒在某種程度上也被移植到了臺灣。¹⁸民國時期大陸文化的湧入和戰後美國文化的灌輸與原先在臺灣就有的中華文化、日本殖民文化以及原住民文化相互交揉，形成了戰後臺灣文化。邁入21世紀之後，在大半個20世紀曾流行於歐洲、美國、日本、中國以及其他地方的性心理學，隨著不同學科領域的新研究進展而在許多方面已經備受質疑。臺灣的精神醫學機構在理論上也跟隨西方的腳步將同性戀去病理化。然而，在日常用語中，陳腐的性學仍舊發揮著一種強大的語言作用，排斥同性戀，並視之為變態。

關於這一點需要特別強調的是，在當代臺灣，醫學界絕不是唯一助長恐同症的社會建制。相反地，儒家思想的父權家庭雖受現代核心家庭的影響而有轉變，但持續在生理性別、文化詮釋的社會性別行為以及浪漫的／性愛欲望之間，強制規範單一的組合模式。這種性別和性的體制規定，女性要被認為是正常，就須接受男性配偶、加入他的家庭並完成傳宗接代的使命。現代異性戀體制反對女性的同性欲望，不僅加以譴責和禁止，更使其噤聲，將其抹滅，使得同性欲望變得難以想像、看不見以及無足輕重。因此，有必要分析臺灣主要社會建制同時把女同性戀妖魔化並加以抹滅的情況。

發現家庭成員是同性戀的典型反應是拒絕接受她、懲罰她或去「矯正」她。而傳統的家庭價值觀——諸如在本研究的第一部分探究的，作為女性必須履行婚嫁責任——則由醫學權威得到強化。對臺灣女同性戀者而言，家庭一直處於充滿緊張關係的地帶。在女同性戀學生團體「臺大 Lambda」（臺大女同性戀文化研究社）的刊物中，女同性戀大學生討論了她們最關心的問題：向家人出櫃。幾乎所有參與討論的女性都很害怕向父母出櫃。僅少數人曾嘗試去表明。她們觀察說

17 對民國時期提倡核心家庭（小家庭）的詳盡研究，參見：Glosser, *Chinese Visions of Family and State*。

18 在1940代末移居臺灣的大陸人及其後代大約占臺灣總人口的12%（Chao, “Embodying the Invisible,” 6）。

到：「以父母而言，他們對自己女兒最大的期待就是嫁給一個好男人。」她們講述了各種關於出櫃的可怕經歷：一位父親毆打自己的女兒，逼她誤錯並保證悔改；一位母親哀求女兒去尋求心理諮商或進行變性手術；若女兒不「恢復正常」，父母就威脅要斷絕家庭關係或甚至自殺；諸如此類的案例。¹⁹ 僅有極少數父母寬容女兒，而且是因為有時間去慢慢適應女兒有個長期相處的同伴、朋友，直到後來才接受其戀人的身分。

正如「臺大 Lambda」的分析中指出的，「同性戀」的標籤喚醒了根深蒂固的負面聯想和偏見，這讓父母在女兒出櫃過程中將她貼上標籤、把她變成怪物，導致父母做出非理性、激烈的反應。²⁰ 也就是說，源自性心理學的醫學分類幾乎不能再利用。此後，人類學家鄭美里對於臺灣女同性與家人關係的研究，證實了這些模式：家庭關係緊張而且要父母接受是極度困難的事。²¹ 值得補充的是，在中國大陸的女同性戀者和男同性戀者也同樣懼怕父母反對。²²

除了家庭之外，學校、工作場所和國家就是最重要的社會建制，對於試圖妖魔化和抹滅臺灣的女同性戀發揮著不同的功能。且妖魔化與抹滅的作為相輔而成。在臺灣的教育體制裡，中小學的學生受到老師嚴密的監督。但是青春期的女孩們常常被鼓勵發展同性間的友誼以避開男孩。因而，她們的同性愛情能夠保密且不讓老師和父母發現也就不足為奇了。當然，老師一旦發現必會干涉。老師若懷疑有踰越友誼界限之時，會去盤問女孩之間的關係，如果對這種談話的結果不滿意，就會把她們送到學校的「輔導室」，同時通知家長密切留意。²³

數年前受到媒體廣泛報導的一起事件，特別顯現出校園中對女女親密關係的打壓勢力。1994年7月，兩位就讀於臺北市升學競爭最激烈的女校中的資優生

19 臺大女同性戀文化研究社，《我們是女同性戀》，頁 60-71、100-105、155-165。值得注意的是，不少 Lambda 成員說她們更容易向兄弟姐妹或非同性戀的親密朋友出櫃。

20 同上，頁 68-71。

21 鄭美里，《女兒圈：臺灣女同志的性別、家庭與圈內生活》，頁 75-96。

22 有關中國大陸的類似情況——特別是陳染的《有一種苦難與生俱來》中對至親嚴守祕密和衝突等主題——參見本書第八章。

23 有關臺灣女同性戀者記述青少年時期的愛情故事，與學校當局的衝突，參見：〈非常青春期〉。

在一家旅館的房間內自殺。各大媒體立即開始紛紛揣測她們為何會做出如此行徑，其中有些懷疑是同性戀關係使然。這讓兩位女孩的同學感到憤怒不已，投書一家大報發表聲明：「我們可以斬釘截鐵地告訴所有人：她們不是同性戀！高中時期，有特別好的朋友本來就是正常的。」²⁴ 當學生要求校長就同性戀問題發表意見時，她回答說：「當一切混亂時，人類也應該像自然一樣繁衍種族。」²⁵ 同時，學校發了一本小冊子告訴學生「同性愛不是同性戀」，試圖在柏拉圖式愛情與性愛之間作出區分。

學生和老師的反應都是基於套套邏輯（tautologous logic）和對同性戀的妖魔化：同性戀是骯髒和病態的，但這些女孩的愛情是純潔且正常的；因而，她們的關係不是同性戀。當媒體對事件愈趨狂熱，不意外的心理學家和醫學權威也就介入了，他們重申「真正同性戀」和「假性同性戀」在性學上的區別。一位諮商輔導教育的教授和一位心理學家都告訴記者，真正的女同性戀是很少見的，絕大多數青少年時期的女同性戀都不算真正的女同性戀。²⁶ 無疑的是，這些醫學專家觀察到艾理斯等人傳承下來的「科學真理」。他們對於性抱持目的論的見解，以異性戀為預設目的。這些專家從來不會認為青少年的異性戀情是「情境所致的」、「暫時性的」或「假性的」，而只會認為那是出於真正強烈的愛。

1998年，《女朋友》中的一系列文章進一步指出，雖然自1990年代初以來，由於臺灣媒體對當地的女／男同性戀次文化開始大肆報導，使得「同性戀」這個詞在中小學的學生和老師之間廣為流傳，但仍具有相當負面的意涵。一些小學的孩子現在會用這個詞來攻擊其他人。²⁷ 更令人苦惱的是，諮商輔導教育領域中最有影響力、大多數中學都訂閱的《學生輔導》月刊，仍將青少年的同性戀傾向歸因於破裂的家庭、失當的性別認同和暫時的困惑。²⁸

24 該信全文轉載在許奮的〈歡懼手記〉，頁4。

25 引自：薛糖，〈我們深深相愛，但絕不是「真正的」同性戀？〉，頁8。

26 同上。

27 小貓、狗狗，〈國小教師訪實錄〉。

28 見：小貓，〈作賊的喊捉賊〉。

即使是成人，臺灣女同性戀者也未能擺脫恐同症的制度性妖魔化和抹滅。在工作場所，女同性戀者必須隱瞞她的性認同。一旦性傾向曝光，她極有可能成為流言蜚語的對象。雖然不是所有暴露身分的女同性戀者都會丟掉工作，但沒有法律能保護在職者不會只因性傾向而遭解雇。²⁹ 同時，身分曝光者很可能會難以忍受來自同事的騷擾，最後往往導致自願離職。女同性戀的雜誌中有許多這樣的建議：「在女同性戀酒吧裡，絕對不要透露自己的工作地點或家裡電話。」³⁰ 女同性戀者得在工作場所和在家中謹慎隱藏其性認同，保護自己不受敲詐或電話騷擾。《女朋友》一篇文章〈女同志八大塑生法〉關注的正是工作中的安全：「在職場上用力撒煙霧彈，保護自己。賺錢和私生活，是兩回事！」³¹ 在國家層次，目前尚無保護女、男同性戀者的反歧視條例。³² 而且，婚姻的定義仍為一男一女之間。女同性戀情侶無法享有異性戀伴侶理所當然享有的各項權利：領養、人工受精、配偶受益權、聯合稅務申報、家眷宿舍資格等等。國家審定的教科書中，男同性戀根本不存在，更別說是女同性戀了。同性戀文學和藝術不是被忽略，就是受到蓄意曲解。留給未來一代公民的國家歷史，毫無疑問是異性戀的歷史。

女同性戀運動和女性主義

在傳統的妖魔化和抹滅之外，還有現代醫學加諸在女同性戀上無處不在的汙名和妖魔化，促成了反抗這一切的女同性戀運動在臺灣公共領域中興起。其象徵

29 例如，老師若被發現是女同性戀者可能會被當局開除，認為她過著不道德的生活方式，給學生們一個壞榜樣。小貓和狗狗講述了一個真實的事件，參見：〈國小教師訪實錄〉，頁8。

30 葉子，〈女同志的自衛之道〉。

31 小貓，〈精、淫、剔、透：「我們之間」八周年禱告詞〉。

32 1993年，臺灣的立法院曾舉辦一場關於同志人權的公聽會，會中的辯論為第一次決定性傾向是否應與性別一起被納入反歧視條例中。但是直到今天，性傾向仍被排除在臺灣的反歧視條例之外。關於這次公聽會的紀錄，參見：同志工作坊編，〈反歧視之約：促進同性戀人權公聽會紀實〉。

性的開端可追溯自 1990 年，當時臺灣第一個女同性戀團體「我們之間」公開成立。³³自 1990 年以來，重新闡述女性的浪漫情欲關係，成為重要的政治議程。同樣重要的是，在城市的女同性戀酒吧中，怪物般的、缺乏女性氣質的女同性戀身體的負面刻板印象，也被重新賦予了意義，T / 婆女同性戀認為這戰勝了對女性角色的各種限制、壓迫的性別意識形態。³⁴此外，把受同性吸引的少數女性視為病態的負面論述也正在轉變，類似於西方的「酷兒」這個詞由負面到正面的過程，成為了一種基礎，用以建立一種獨特的、賦予權利的女同性戀集體認同。

自從 1990 年臺灣的大眾媒體「發現」女同性戀以來，大多把女同性戀想像成一種與男同性戀相類似的性變態。所以在「同仇敵愾」的情況下，臺灣的女同性戀和男同性戀進一步受到西方酷兒運動和性傾向概念的鼓舞，於是跨越了性別藩籬而形成了酷兒政治陣線。這一波同心協力的酷兒運動通常被稱為「同志運動」。

近年來，臺灣和香港的同性戀運動人士意識到「同性戀」這個詞一源自性心理學的醫學類別—已幾乎無法再重新使用，於是挪用了「同志」一詞作為性傾向是同性戀者的共同稱呼，這個詞在中國大陸大城市的年輕同性戀間也逐漸獲得了認可。近十年來，香港社會學家周華山的中文著作大力促成了「同志」這個詞在香港、臺灣和北京廣為流行，他將「同志」理論化為一個涵蓋性的術語，不僅包括女同性戀者、男同性戀者，同時也包括了雙性戀者、跨性別者、性施 / 受虐者以及其他酷兒，甚至包括對「異性戀規範」(heteronormativity) 持批評態度的異

33 激進雜誌《新文化》報導了 1990 年「我們之間」成立的事件，《新文化》也刊登了該團體成員的一些自傳體敘事和政治主張。不久，婦女新知基金會以女性主義的立場宣布支持女同性戀團體。「我們之間」在 1992 年獲得媒體的大幅報導。臺灣電視公司(臺視)播出了臺北女同性戀場所的偷窺影片，隨後「我們之間」公開聲明，譴責這種新聞報導是剝削的和有危害的。「我們之間」獲得三十位作家、藝術家和評論家連署，並投書《中國時報》，順利讓中華民國新聞評議委員會做出裁定，認為臺視違反規定，並迫使電視臺道歉。參見：魚幼薇，〈漫漫長路：蕾絲邊大事記〉，頁 8。

34 這項重新表述的工作擴展到印刷作品中。參見：《T 的身體》。本書主要討論關於 T 身體的各種意義和快感。

性戀者。³⁵ 然而，在臺灣現今日常用語中，多數情況下尤其是「同志」被單獨、未更動的情況下使用時，指的是男女同性戀者。例如，雙性戀者通常被稱為「雙性戀同志」，扮裝皇后^{譯註}被稱為「扮裝同志」。相較之下，男同性戀者則被簡單稱為「同志」或「男同志」，女同性戀者則被稱為「女同志」。

比起舊稱「同性戀」，許多臺灣同性戀者偏愛「同志」這個新的稱呼，因為他們相信，「同志」這個從 20 世紀中國的政治歷史中搶奪過來的詞，能夠傳達在性別認同中具有選擇性和政治運動的元素。矛盾的是，另一個讓「同志」這個詞作為女、男同性戀的共同稱呼且變得流行的理由，剛好是頭一個字「同」——保留醫學臨床用語「同性戀」的獨特性之緣故。事實上，臺灣的女同性戀者已經以類似的邏輯用「同」字為自己創造了另一個名稱——「同女」。³⁶ 換句話說，「同志」的指涉要比「同志之誼」更明確，後者即使不是反性的話也是非性的。「同性戀」是「同志」的前史，前者被刪削和部分否定之後成為「同志」。

無疑地，許多臺灣女同性戀者把自己當作酷兒國度的公民，與男同性戀者結盟。例如，女、男同性戀運動人士一同宣布傳統紀念屈原的端午節為「校園同性戀日」（即男同性戀和女同性戀覺醒日，Gay and Lesbian Awakening Day，簡稱 GLAD）。³⁷ 這位古代詩人和政治家，因失寵於楚王而投汨羅江自盡前，寫下了飽蘸深情和悲憤的詩句，自比作美人和香草。儘管事實上有關屈原可信的歷史記載並不存在，但正統的中國詮釋從未解讀屈原作品中任何的同性愛欲含意，反而強調這只是隱喻，並認為屈原的情感純粹出於愛國情操。³⁸ 藉由慶祝「校園同性戀日」，女同性戀者加入男同性戀運動，共同從恐同症的歷史學家手裡收回了酷兒

35 周華山，《後殖民同志》，頁 360-365。

36 臺灣還有其它的新詞彙利用「同」字指稱同性戀或同性欲望的縮寫。如由同志運動者創造的「同玩節」，用以命名 2000 年在臺北市舉行的同性戀節慶。

37 1995 年 6 月 1 日，國立臺灣大學校園內舉行了首屆「校園同性戀日」，主要活動內容包括各種電影展映、表演、討論以及湖畔燭光談話等等（參見：紀大偉等，〈校園同性戀日〉）。

38 1940 年代的孫次舟與聞一多是最早主張屈原是楚王男寵的現代中國學者（參見：聞一多，《楚辭研究十種》，頁 3-16）。

譯註「扮裝皇后」（Drag Queens），通常是指男扮女裝的男同性戀者。

歷史的詮釋權，以酷兒驕傲（queer pride）之名狂歡。

另一方面，一些臺灣女同性戀者和女性主義者以探索女同性戀為明確的「女性」反霸權實踐。如此一來，女同性戀與女性主義的關聯就更加緊密。初出茅廬的女同性戀認同政治已將自己置身於與更強大、更成熟的臺灣女性運動的對話關係中。這不僅將檢驗兩者之間交疊和微妙的界線，也有助於我們理解在何種程度上臺灣女性主義在公共領域中勇於對抗、重建制的姿態。這也將闡明女同性戀此類別是如何產生的，以及如何成為一種女性主義形式。

在 1960、1970 甚至 1980 年代，歐美許多地方都曾發生過女同性戀在女性主義團體中被邊緣化和遭受敵意的現象。³⁹ 類似的情況也正在當代臺灣上演著。超越時空的相似性可能代表的是，儘管在不同的文化中，父權和女性的抵抗通常會圍繞著女性的性議題而出現結構相同的角力。另一方面，這也可能意味著，臺灣作為一個已開發的資本主義社會，在其文化形式上如醫學、學術理論以及大眾媒體等呈現高度西化，與融入全球資本主義體系的程度是相當的。首先出現於西方先進資本主義社會的各種論述——諸如恐同性科學、女性主義流派以及男／女同性戀運動——在臺灣重現並相互競爭。雖然論戰的某些語詞可能似曾相識，呈現衍生、追溯自西方酷兒運動和理論的樣貌，但值得注意的是這些語詞仍非常切合臺灣的本土現況，因此在政治上有其必要且能真正奏效。

誠然，臺灣並不乏提倡女性性別越界（gender transgression）和性自由的女性主義理論。許多女性主義者抨擊規範性的女性性態理論，認為它是男性的陰謀；她們將女同性戀的性理論化為對女性身體的自由運用。⁴⁰ 然而，在實際的政

39 關於英美主流女性主義和女同性戀之間的衝突紛爭，參見：Wilton, *Lesbian Studies*, 87-109。有關 1970 年代法國女性運動中女同性戀者被邊緣化的簡要概述，參見：Rosenfeld, “Splits in French Feminism/ Lesbianism”。

40 我該指出的是，除了運動人士對女性和同志運動之間關係的討論，在臺灣還有一些關於女性主義理論和酷兒理論之間緊張關係的學術討論。這種討論使人聯想起 1990 年代初期英美理論圈內，就是否最好將性與性別視為不同分析類別的爭論。1992 年馬丁（Bidy Martin）指出，造成這種緊張的其中一個原因是「在一些女同性戀、雙性戀和男同性戀理論家和運動人士中有這樣一種傾向，即將『酷兒性』

治實踐中，即使是在最激進女性組織中的女性主義者也質疑女同性戀議題在女性運動中的正當性。這些女性主義者認為，女同性戀是少數特定分子的傾向，而這族群的議題不該是婦女運動中要優先處理的。而且，由於這些女性主義者害怕會有不好的聯想，希望能在理想與女同性戀之間確立一條界限。她們認為女同性戀的權利應該由女同性戀者或女、男同性戀運動團體來進行爭取，而女性主義組織在其中充其量只能扮演一個次要、輔助性的角色。⁴¹

這種論調以各種不同的形式浮現。其中一種主張認為，女性主義者不應該充當女同性戀的代言人，女同性戀者應該自己為女同性戀議題進行辯護。然而，這種觀點的含義，是女同性戀和女性主義是分離的，好似女性主義者就不能是女同性戀者，而女同性戀者也不會是女性主義者一般。就歷史而言，這樣一種異性戀規範的假設，意味著多年來女同性戀運動者在臺灣各種女性主義組織中積極為女性權益而奮鬥，卻得心照不宣地把自己作為女同性戀者的特殊需要和願景放一旁。

那麼，誰是女同性戀者？她們是自我決斷的、公然違抗的以及愛同性的女性，卻不論怎樣都沒有資格成為女性主義者？同性欲望並非女性聯盟中的一部分？同性欲望真的是只有極少數女性才曾經歷或得以理解的嗎？誰能巡查女性主義的界線？女同性戀者可以在女性主義的大旗下為異性戀女性的權利奔走，但反過來卻不可行？

臺灣最活躍的女性主義組織「婦女新知基金會」，是一個非政府組織，有支薪的雇員和義工。該基金會發行的《婦女新知》雜誌，在1995年發表了以「內爆女性主義」為主題的一系列文章，首次披露臺灣女性主義內部或整個社會中一

(queerness) 建構成一種前衛的地位，宣告與強調性別、明顯已被取代且過時的女性主義相比，更為新穎和進步」(Martin, *Femininity Played Straight*, 71)。對於女性主義和女同性戀理論之間關係的一些觀點，參見：Merck, Segal, and Wright, eds., *Coming Out of Feminism?*。

41 張小虹是這一立場的代表人物。她的相關評論，參見：胡淑雯等，〈女同志運動出櫃〉，頁5-6。也可參見接下去的討論。

樣普遍的恐同症和異性戀特權⁴²1990年代期間，婦女新知基金會中最積極的成員裡不乏許多女同性戀者，然而認為「唯有異性戀或獨身的女性主義者才值得尊敬」這種預設立場，⁴³迫使她們繼續躲在櫃子裡，不僅在公眾場合如此，即使是在組織內部亦是如此。類似地，諸如提倡將同性愛欲視為對所有女性而言都很重要的性愛和情感來源、向立法機構遊說允許女同性戀結婚和領養小孩、立法禁止職場對性傾向歧視等女同性戀議題在女性運動中不是被邊緣化，就是被忽視。⁴⁴該論戰凸顯出女性主義運動中充斥著「異性戀偏見」(heterosexism)。這具有非常重要的意義，不僅是由於此論戰探究了女性主義者中不同的意識形態和政治取向，並嚴正質疑了臺灣的女性主義在將來能否在各類議題中進行多元的、民主實踐，同時更重要的是，而且它呈現了女性主義者共同認真思考女同性戀對整個婦女運動的潛在意義。這是臺灣的公共領域中，第一次出現女同性戀應居於女性主義的核心而不是邊陲地帶。⁴⁵這些反思之所以會出現，是因為傳統婦女運動議題——男女平權——已進入臺灣主流社會。⁴⁶因此，這正是女性主義者更深入另一個層次挑戰性別科技 (technology of gender) 的時刻：反思性別規範是如何透過性態進行結構化的。

42 婦女新知基金會只是臺灣許多女性組織其中一個。無論如何，該基金會是目前政治上最活躍、理論水準最高的組織。本章這部分的討論中我使用的詞彙「女性運動」和「女性主義」指的是以婦女新知基金會為領導和代表的組織。

43 在臺灣，雖然女性單身不婚常被其他人認為是缺乏性吸引力跟無法結婚，也有獨立自主的意涵。而且，意志堅強的現代女性因意識形態的理由而維持獨身，讓人聯想起傳統中國社會中的女性因宗教因素而反對婚姻（蒲松齡小說中封三娘的例子，因為她想一心修煉成「道」，因此拒絕與男人發生性關係，參見本書第三章）。

44 參見：胡淑雯等，〈女同志運動出櫃〉。

45 臺灣許多大學女研社和女同性戀團體已討論過女性主義和女同性戀之間的關係。然而，婦女新知基金會的辯論特別不一樣，由於其過程有刊登出版而引起更廣泛讀者的關注。當然，隨著網際網路的發展，女性主義團體在整體上與各種公眾的溝通也變得愈來愈有效。因而，臺灣女性運動已經到了多樣化且分散的時代，就形塑輿論的能力而言，沒有一個組織能取得領導地位。

46 女性主義者胡淑雯指出，性別平權已經部分實現，且已被臺灣主流社會接受。她主張女性主義者應該開始面對更具爭議的性議題（參見：胡淑雯，〈異女出櫃〉，頁14）。

表面上，這場論戰是由女同性戀雜誌《女朋友》的編輯魚玄阿璣所點燃的。1995年2月，在一篇同時發表在《女朋友》和《婦女新知》的文章中，魚玄阿璣抨擊婦女新知基金會強化了強制異性戀機制而忽視女、男同性戀人權：「即使較為基進的婦女團體也不曾試圖動搖既有的家庭結構，而僅止於透過立法追求異性戀分類體系之下的『兩性平等』……」。在問題是這個修正案裡面，婚姻的定義仍限於一男一女。⁴⁷為了回應魚玄阿璣的批評，1995年7月《婦女新知》推出了一期討論女性主義和女同性戀運動之間關係的專題文章，該期雜誌標題「異性戀／同性戀：都是／都不是」醒目出現在封面上。然而，婦女新知基金會內部積壓已久的緊張關係，在該雜誌接下來的五期中爆發出來。

對魚玄阿璣最初的回應中，婦女新知基金會為自己辯解，聲稱基金會對於挑戰傳統的家庭價值觀，與女同性戀和男同性戀運動者一樣不遺餘力：

在推動民法運動關於婚姻和家庭同時我們也在進行組織動員工作，民法諮詢熱線義工的培訓，以及社會議題的推動，像是離婚無責主義的觀念，通姦除罪化，以及家務有給制，肯定女人選擇不婚等，以期解構並重新定義婚姻、家庭制度……

希望打開女人在婚姻中的空間，開創女人婚姻外的可能，婚姻將只是人生的一種選擇「而已」，而非必要、唯一的道路。⁴⁸

同時，同一期《婦女新知》刊載了另外四篇反思女同性戀運動與女性主義的文章。第一篇是譯自1970年美國「激進女同性戀」(Radicalesbians)組織影響深遠的宣言〈女人認同女人〉(“The Woman Identified Women”)。文中強調下述聲明：「只要『女同性戀』一詞仍可驚嚇女人，分化女人，讓女人不敢優先考慮男人與家庭之外的事——她就仍被男性文化所箝制。唯有當女人能在彼此身上看到許諾，包括性愛，否則那些可以輕易與男人和解的愛與價值以及次等身分就穩若

47 魚玄阿璣，〈結婚權與不結婚權〉。

48 新知工作室，〈拆解婚姻神話〉。

泰山。」⁴⁹

《婦女新知》的編輯胡淑雯贊同「激進女同性戀」的看法：

兩性平權——這個字眼令我厭倦極了，女性主義與婦運要改變的，不僅僅是男人和女人的（權力）關係，我們必須多放點心力在女人身上，想想女人之間要創造什麼新的「同性」關係。……

異性戀與同性戀的對立、好女人與壞女人的差別，是由男性霸權界定的，所依據的是這些女人（與部分異「常」的男人）與（異性戀）男人的關係。如果不挑戰這種分類方式以及它所造成的暴力與壓迫，女人的力量就註定被這套異性戀父權邏輯離間、啃噬，而婦運也無從跳脫「好女人」的格局。⁵⁰

胡淑雯認為，「異性戀女性」與「同性戀女性」之間的區別是男性宰制和壓迫下的產物，她呼籲所有女性主義者更為認真地看待同性關係，並面對女同性戀運動所提出的挑戰。相反地，在另一篇文章中，廣受媒體好評、頗具影響力的女性主義學者張小虹，主要關注女性主義者和女同性戀運動者怎樣「在張力中互相看見」並「以議題、事件、訴求為結盟之互動點」。⁵¹然而，另一位女性主義者古明君則批評張小虹，她認為女性主義者首先必須面對的是女性主義陣營內部女同性戀的衣櫃狀態：「不知何故，……〔張小虹〕似乎忘了：女同志也可能是女性主義的一種，而結盟、看見的可能性並不一定非得是抽象的、呼籲式的、雙邊互惠的外交關係，而是具體的內部解嚴與出櫃。……女性主義是否不必然是『先驗的異性戀』？行動也不僅是看見他人、扮裝他人，而是『看見』女性主義陣營內更性別解放的可能性！？」⁵²

49 Radicalesbian, "The Woman Identified Woman," 19. 本文有長篇摘要中譯，見：張君玫，〈女人認同女人〉。

50 胡淑雯，〈異女出櫃〉，頁 13、16。

51 張小虹，〈在張力中互相看見〉。

52 古明君，〈看見和裝扮之外女性主義者到底能作什麼？〉，頁 11。（粗體為筆者所強調。）

根據古明君的觀點，恐同症的氛圍已讓婦女新知基金會內的女同性戀女性主義者對她們的性別認同保持沉默，對女性運動議程和策略意見分歧也未有所表示。她認為這種沉默會導致一種「異化」。在隨後的圓桌討論中，女性主義者胡淑雯、古明君、王蘋、張娟芬、紀欣、蘇芊玲和丁乃非等人達成共識，一致認為婦女運動需要女同性戀女性主義者，而且必須為女同性戀者多做點事。同時，張小虹提出異議，指出如果在女性主義團體中沒有足夠的女同性戀者，婦女運動擁護的女同性戀權利將會是「空洞」的。⁵³

胡淑雯對於張小虹假設女性主義者主要是異性戀者之看法，嚴厲回應道：

也許，對「異性戀婦運者」來說，同性戀與異性戀之間存在著不可溝通的斷裂，所以，當婦運開始要面對並從事同志運動時，她們仍認為這可能只是「異性戀」（這是怎樣的一種預設啊！）女人的「道德焦慮」……

當我們積極地思考並從事女同志運動時，就已經現身了。妳們一直擔心這會是一個空洞的運動，擔心這會是一個沒有主體的運動幻想，殊不知，主體早已面對妳們，只是妳們看不見。⁵⁴

胡淑雯認為張小虹未經思索便以為自己的傾向和觀點能代表女性主義。張小虹沒有意識到眼前發生的，正是女同性戀者要求在女性運動中權力的重新分配。女性運動不僅僅只屬於異性戀女性。胡淑雯進一步暗示，婦女運動中已存在相當廣泛的女同性戀光譜，透過正在實踐中的女同性戀運動，她與其他女性主義者已形成了女同性戀認同。女同性戀認同已經存在於堅定的女性主義內部，或正從女性主義中成長。顯然，張小虹假定女性主義者為異性戀的預設立場忽略了一個事實，即作為女性而言，異性戀宰制優勢從來不僅是欲望的問題。而牽涉到男女之間權力和經濟資源分配的不均。在所有人中，女性主義者作為男權統治的批評者，尤其不應該忽視女同性戀認同的選擇性和政治抵抗的因素。

53 參見：胡淑雯等，〈女同志運動出櫃〉，頁3。

54 胡淑雯，〈主體早已面對你們，只是你們看不見〉。

魚玄阿璣以現身說法表達了作為「女性情誼」，女性主義和女同性戀之間若即若離的關係。魚玄阿璣曾是各種女性主義組織，包括婦女新知基金會的積極參與者，但現已離開，轉而投入到女同性戀團體「我們之間」。她將話鋒指向曾情同姐妹的女性主義者：

說來不是挺奇怪嗎？在鼓吹女人認同女人、女人愛女人的理念時，妳真的跟一個具體的、活生生的女人相愛了，結果沒有變成女英雄，卻是自動自發地隱身不見。從「進步的異女」轉向同性戀的性愛實踐和認同時，強大的同性戀汙名便成了我無可逃躲的命運，女性主義和西方的同志理論充其量只能挽救自己免於溺斃罷了！我必須謀求生路，跟其他的同志們。⁵⁵

女同性戀也許只是女性主義者提倡女性聯盟的一種強烈、具體的形式，但是這種理應實現或完滿的女性結盟已成一種恥辱。恐同症在同性社交與同性性欲之間、女性主義與女同性戀之間劈開了一道深深的裂縫。當魚玄阿璣踏入禁地，用身體去實踐她的愛時，她發現臺灣女性主義不再是她的家園了。需要解釋的是女同性戀和女性主義之間分裂的原因，而非聯繫的關係。

魚玄阿璣相信，「在理論上，女同志運動能夠、也必須與女性主義運動結合。」但鑒於現實中婦女運動所處的恐同症氛圍，女同性戀運動必須與女性運動分離而自立。女同性戀必須建立自己的集體認同和政治。對此，魚玄阿璣認為：

女同志個人雖身處男女性別階層身受其害，卻比不上因性取向的壓迫來得迫切，再加上部分女同志（特別是T）抗拒女性身分，向來以一己的肉身力搏異性戀的體制暴力，不願意認同被異性戀機制所定義出來的「女性」，這些女同志對於婦運提出的女人認同訴求難以親近……。

女同志運動……雖並未標榜女性主義，在摸索女人平等相愛、相處之道時，似乎正在長出另一種以女同性戀為主體的女性主義。⁵⁶

55 魚玄阿璣，〈攜手之前，分離，有其必要〉，頁16。

56 同上，頁17-18。

一方面，魚玄阿璣贊成以「性傾向」作為根本的差異來區分女同性戀者與其他女性。另一方面，她沒有否認「女性主義」能夠被女同性戀者重新定義並重新創造。在一種可能的詮釋中，她短暫談及某些不認同自己為女性的 T 的存在，但又立即壓抑這樣的存在，以凸顯自己的女同性戀女性主義觀點。⁵⁷ 儘管如此，魚玄阿璣的整體立場注重那些不認同女性，或者不認同現有女性運動的女同性戀者的經歷，她淡化了這樣的事實，即仍有一些女同性戀者非常看重女性主義，還有一些女同性戀者正試圖從內部改變婦女運動。的確，婦女新知基金會的女性主義者近來試圖去挑戰女性主義陣營內部的恐同症，這呈現了一種新的策略，那就是：不是將一個少數的性認同實體化，而是一開始就設法解構這樣的類別化與特殊性，從根本上避免將女同性情欲當作局部、少數的現象。

在女性主義者爭論內部是否是潛藏著女同性戀時，對女同性戀者而言，「要不要女性主義」也成為爭端。除了魚玄阿璣提出對 T 的看法，例如「臺大 Lambda」中的女同性戀者也質疑，為何在討論女同性戀運動時常常得與女性主義連結在一起？對她們而言，這種論述實踐暗示了一種假定，即除非將其包裝成女性主義，否則女同性戀本身沒有正當性可言。其他有些人認為女性主義對女同性戀者而言非常重要，就回應道：「女性主義對抗……男女不平等的問題。而同志運動的目的在於消滅『性的階層化』（也就是認為上層是異性戀一夫一妻忠貞的關係，底層則是所謂『變態的性』），兩者根本上就不同。不過女性主義者也必須面對性的問題；同志運動中也不能不去看性別的問題。因為性別是大框架。也就是說，女性主義和同志運動是兩條不同的路線，但之間應該要有對話。」⁵⁸

57 自從 1995 到 1996 年的論戰以來，臺灣酷兒理論家反思本土的女同性戀女性主義和 T／婆次文化之間的緊張關係，受到西方女同性戀女性主義者和 butch-femme 社群之間歷史紛爭的影響（參見：劉亮雅，〈在性別的曖昧交界：超性別的定義、脈絡、運動及論述空間〉）。

58 臺大女同性戀文化研究社「臺大 Lambda」，《我們是女同性戀》，頁 111。「性的階級分層」概念顯然借自魯賓（Gayle Rubin），她在“Thinking Sex”中以比傅柯更詳盡的方式討論了社會權力的爭奪，性機制在親屬關係之外另成一個獨特的體系。在美國，一些人將這篇文章看成是同性戀研究的基礎閱讀，收錄於：Abelove, Barale,

「臺大 Lambda」的女性主義女同性戀者，恰當地描述了女性的身分與性實踐之間的連結。只要女同性戀將自己定義為女性的同性愛欲和結合，那麼性別已是該定義的一部分了。無論女同性戀者是否迷戀女性特質，無論是否試圖打破傳統女性特質的觀念，或者僅是與其他女性形成終身伴侶相互扶持，其互動機制並沒有離開性別範疇。女性主義批判傳統女性特質的桎梏及嘗試賦予女性權力等主張，都能為女同性戀所挪用而為自己增權。從根本上而言，父權社會中的恐同症並不是以反對男性的方式來反對女性。女同性戀之所以令父權體系不安，是因為其代表女性獨立和力量的潛質。

而且，「臺大 Lambda」的女性主義者也確信，女性主義者不該忽視，也無法迴避透過愛欲實踐、文化和建制的性別壓迫。20世紀初西方資本主義和工業化社會中，當女性開始要求解放時，男性便強化了對女女親密關係和女性的男性氣質的汙名化，而臺灣的女性主義者可以從這段歷史的反思中受到啟發。此類強迫異性戀機制是男性對女性之間各種關係控制的殺手鐮，否則女性已獲得追求教育、從事工作和參與政治過程的權利。如胡淑雯所強調，女同性戀的汙名化過程必須從女性的觀點加以分析。如果經過檢驗後，任何自重的女性沒有什麼理由要將同性之間的愛慕看作是不自然的事，那麼臺灣女性主義者就不能再猶豫，而應該欣然接受女同性戀作為女性集體爭取自主權不可分離的一部分。

1995 到 1996 年間，女同性戀議題在女性運動中的位置之論戰後不久，支持女同性戀的女性主義者王蘋和倪家珍就遭婦女新知基金會開除。此不幸的事件顯示著該基金會向主流社會靠攏，而未保持激進、對立的立場，全力支持女同性戀運動。⁵⁹ 後來，2000 年王蘋成立了主要致力於同性戀各種議題的組織「臺灣性別人權協會」。⁶⁰ 當愈來愈多獨立運作於各主要女性主義組織的同志組織相繼成立

and Halperin, eds., *The Lesbian and Gay Studies Reader*, 該選集在 1990 年代的臺灣，為性研究感興趣的大學生所普遍採用。

59 此觀點由王蘋和倪家珍公開表示，參見：王蘋、倪家珍，〈性別政治與同志運動〉，頁 87-90。

60 感謝張秉瑩告訴我此發展情況的訊息。與許多校園內的女同性戀／雙性戀／男同性

時，為爭取臺灣的女同性戀／雙性戀／男同性戀的權利的運動人士們最終必須面對的問題是，這種組織是否能夠避免被「隔離化」(ghettoization)，並透過民主的進程動員起充足、廣泛的民眾基礎以實現改變，這樣做的前提是需要防範認同本質論(identity essentialism)和認同區隔(identity compartmentalism)，同時加強與其他基層社會運動的聯盟。⁶¹無疑地，清楚地闡明差異有其必要且有所助益，諸如有異性戀女性主義者、女同性戀女性主義之間，有T／婆女同性戀和不分的女同性戀之間，甚至還有區分T和婆之間的等等差異。但是不管怎樣，如果清楚地區別差異會造成特殊偏好的認同，而未有相互尊重和理解，那麼可以預期的是，這將會產生政治上的嚴重影響，削弱力量而無法形成一個強有力的集體。

上述回顧女性運動者(其中一些是學者)之間各種對話很重要，因為對女同性戀和女性主義組織採取的政治策略方法產生直接的影響。這些組織在1990年代的臺灣蓬勃發展，象徵著臺灣女同性戀和女性主義運動的生命力和力量——這在當代華語世界是獨一無二的。而如前所述，中國大陸女同性戀的組織仍處於萌芽階段。雖然從1990年代晚期以來，開始出現一些關於女同性議題的團體討論(包括學術討論)，但是中國仍然缺乏正式的社會運動管道，這決定了她們只能採取一種非政治的立場和溫和的措辭。⁶²如本書第三部分所說明的，大多數女

戀(lesbigay)研究團體不同，王蘋的組織已經過政府正式立案認可。

- 61 的確，聯盟政治從一開始就對同志運動來說至關重要，而且1990年代初到中期，不僅與婦女運動的形成有密切關係。例如，1997年臺北市政府突然宣布終止合法性工作者的工作許可證時，同志運動人士就是這些性工作者們強而有力的支持者(王蘋、倪家珍，〈性別政治與同志運動〉，頁89)。
- 62 筆者與石頭以及另外四位自我認同為女同性戀者的對談。中國年輕都市女性中的群體討論迄今仍未引起主流媒體的注目，這與臺灣在1990年代期間，各種女同性戀和女性主義組織受到大量媒體報導的情形大為不同。例如，首次中國女同性戀大會(1998年舉行)，僅出現在北京的地下女同性戀通訊《天空》，除此之外大多受到忽略而未有報導。事實上，很少有中國女同性戀者會尋求媒體的關注，石頭是一個重要的例外(例如，參見：石頭，〈石頭藝術作品選〉)。1990年代末，香港開始出現一些女同性戀組織，但沒有像臺灣的女同性戀和女性主義組織那樣具能見度。有關香港的情況，參見：Chou, *Tongzhi*, 84-87。

性文學批評家對中國女同性情慾文學的討論，其措辭多使用「女性意識」和「姐妹情誼」，而很少或根本沒有關注不遵循社會規範的性別和性傾向的問題。相較之下，1990年代臺灣的女同性戀運動不僅努力表達自我，從內部激化相對成熟的女性運動，而且各種反思性的對話紛紛剖析女性主義者間存在的性差異，透過對話，激進女同性戀女性主義共同體與異性戀女性主義區分開來，並展現在大眾面前。這種女同性戀女性主義共同體之所以值得關注，在某種程度上是因為這種對抗性的組成在五四時期的中國從未曾見，並且即使在後毛澤東時代仍然非常罕見，儘管這兩個時期都存在著許多女同性愛情和愛欲的小說作品。也就是說，臺灣激進女同性戀女性主義人格不只是一種新的女同性戀認同，亦是一種前所未有的公共女性的認同，至少就我們所關注的華語世界而言是如此。

正如楊美惠談到大中華地區中的女性公共領域時，認為國家和政府的界線迄今在很大程度上仍區隔中國、香港和臺灣三地的女性主義者。但同時很明顯的是，隨著大中華地區在經濟、社會、文化以及某種程度上政治的整合，這種界線正逐漸被滲透中。⁶³ 在可預見的未來，區域間女性主義者的互動和結盟將會增加。舉例來說，北京大學研究女性主義文學和電影的重要學者戴錦華，就曾在1998年到臺灣擔任客座教授，參與了許多當地的女性主義論戰。⁶⁴ 這為我們留下了一個很有意思的問題：十多年來，臺灣女同性戀女性主義者針對性別規範、差異和等級體系的結構進行深刻的批判，而這能否在不久的將來，催化中國大陸產生類似的發展？

同性戀的大眾媒體化和商業化：女同性戀運動會有何不同？

雖然在臺灣已經有公共領域可以公開討論或宣傳女同性戀權利和激進主義，但是值得商榷的是，女同性戀的各種利益和觀點能否在其中充分呈現，而未被馴

63 Yang, *Spaces of Their Own*, 24-30.

64 出自筆者與戴錦華的訪談。

化或成為社會次等的他者。雖然媒體在這個國家大致上擁有自主權，但當今臺灣的媒體節目常常受到商業利益的操控。對公共領域中的女同性戀女性主義實踐的研究，如果沒有考慮下列因素就會不夠完備：首先，分析同性戀議題在資本主義媒體中的呈現；其次，闡明激進的女同性戀者與女性主義者觀點和商業媒體之間可能的關係。一般而言，儘管商業媒體有著幾乎壓倒性的影響，但臺灣女同性戀運動者的論述已抵制嘩眾取寵的煽情主義和全盤商業化，而努力進行女同性戀文化製造，並且在商業媒體之外提供女同性戀觀點的能見度。

1990年代臺灣的大眾媒體處理同性戀議題採取了一種精神分裂的方式。一方面，報紙和電視臺似乎對同性戀運動很友善，從西方翻譯了許多同志遊行、愛滋運動、同性婚姻等諸如此類的報導。⁶⁵ 通俗出版社出版由學術作者和其他個人觀察家撰寫，關於酷兒性別、政治、文學、藝術、電影等大量文章。還有許多報紙專欄和電臺節目專門討論和分享同性戀的各種經歷和問題。而在同性戀運動人士舉辦活動抗議恐同現象時，他們通常會通知對同志比較友善的媒體來報導活動、發布消息。例如，2000年9月，所有的主要媒體都報導了第一次由政府贊助的「臺北同玩節」。的確，看起來似乎臺灣大眾媒體關心促進社會改變和人權（包括性傾向的選擇自由）。⁶⁶

而另一方面，臺灣的大眾媒體卻又繼續呈現同性戀是變態和性別倒錯的刻板印象。大眾經常是透過媒體而不是經由醫學或精神醫學的專著論文接觸到那些迂腐陳舊的性學觀念。也是因為透過媒體，醫學分類才得以流傳跟普及。如前述

65 例如，1994年6月臺灣大眾媒體與全球其它媒體共同慶祝石牆事件（Stonewall riot）25周年。在臺灣的報紙上幾乎每天都出現美國和其它西方國家同志遊行的報導。石牆事件象徵美國同志解放運動性的開端，參見：D'Emilio, *Sexual Politics, Sexual Communities*, 231-233。

66 魚玄阿璣等，〈臺灣同玩節專題〉。媒體對女同性戀和男同性戀運動的報導還有許多其它的例子。例如，1995年臺大女同性戀文化研究社出版《我們是女同性戀》時舉行了記者會。1995年，臺灣大學舉辦的第一屆「校園同性戀日」（GLAD）也被媒體公開報導。1996年底，男同性戀作家許佑生和他愛人的婚禮也是另一個重大媒體事件。

2000年的「臺北同玩節」，媒體的報導在品質上參差不齊。如《女朋友》的女同志報導人員指出，雖然有些電視臺和新聞報紙持開明的立場，認為同性戀的人權應該受到保障，其他的卻只在乎扮裝皇后的精彩表演。⁶⁷

更為甚者，媒體將同性戀與性刺激和地下犯罪聯繫在一起。自從1990年代初以來，媒體曾為了追求利潤，一心想把同性戀話題轉變成為大眾凝視的性愛／獵奇客體，使酷兒性態得到一種充滿問題的能見度。嘩眾取寵的八卦雜誌，如《獨家報導》和《時報週刊》以及其他一大堆軟性色情雜誌接二連三地編造關於同志亂交、性技巧、在公園和酒吧獵豔、犯罪、謀殺和自殺的故事。其中的一些報導是窺視性的，而許多明顯都是荒誕不經的。報導中把同性戀形容成鬼鬼祟祟的異形生物，記者窺探和揭露同性戀的祕密以滿足一般公眾「正常人」的好奇心。⁶⁸這在女同性戀者身上尤其明顯。不像男同性戀者，女同性戀團體直到1980年代晚期才為人所知。媒體對女同性戀的發現極為興奮。主要是渴望觀察女同性戀性愛和觀看令人驚歎的跨性別類型。在商業媒體中四處充斥著對女性極端性感化（hypersexualization）的情況下，女同性戀在政治上爭取她們性愛傾向的能見度和正當性很容易落入圈套。在大眾的想像中，「女同性戀」的標籤很容易將女性化約為單一面向的存在，而重新刻畫在男女之間以及異性和同性戀者之間的權力等級關係。

67 魚玄阿璣等，〈臺灣同玩節專題〉，頁14-16。

68 對臺北女同性戀最早的一些窺視性的媒體報導包括：黃曼瑩等的〈探索男人止步的世界〉和蘇雅萍等的〈女同性戀者性愛變態大解密〉。這些報導通常著重在女同性戀酒吧裡T／婆的角色扮演。她們對T的刻板印象是「男人婆」——男性的扮演者，並且把女方看作是正常的女性，她們在一定程度上是由於懦弱或困惑而受到「玻璃情魔」的性剝削。（「玻璃」是臺灣稱呼男同性戀者的黑話。其來源尚不清楚。）記者對女同性戀者性愛的好奇心集中在一個問題上：沒有陰莖，她們如何性交？記者在語言中採用雙關語和嘲諷成語、情詩來譏笑、奚落女同性戀的性愛，影射這只是異性戀性愛的一種替代或模仿而已。早期的報導將「女同性戀」構想成男同性戀的對應物，因為過去大眾只聽過男同性戀。有一段時期女同性戀被稱為「女玻璃」，來自臺灣稱男同性戀為「玻璃」的用語。女同性戀酒吧則被形容為新的「玻璃樂園」。傳統稱男同性戀為「斷袖」一詞，也被用來代表女同性戀。

臺灣大眾媒體的精神分裂或混雜特徵使我們認識到，對於大眾媒體和社會解放之間的關係，如果只是完全讚美或是徹底詆毀，就無法一窺真相的全貌。波斯特（Mark Poster）指出，直到最近媒體研究者仍試圖按照「廣播模式」（broadcast model）將媒體進行理論化，並將傳播想像為極少數產生言論的中心、卻有大量接受者之「單向言論」（unidirectional speech）過程。⁶⁹而且，大多數媒體理論家描述人的主體性時，都把其置入自主／他律的二元劃分之中。在廣播模式的作用下，如阿多諾（Theodor Adorno）悲觀的理論家，便認為媒體將單一的偽意識強加在大眾身上。⁷⁰相反的，樂觀的理論家則完全從另一面向來看待廣播模式。例如，恩茲伯格（Hans Enzensberger）主張：「這是歷史上第一次，媒體促成大眾同時參與社會和社會化的生產過程，而這種參與的有效工具就掌握在大眾自己的手裡。」⁷¹

然而，如果觀察到近來臺灣媒體呈現男／女同性戀性描述的混亂狀況，似乎能看到媒體的意識形態特徵和資本或生產工具的壟斷之間並沒有直接的關係。最好的例子是《中國時報》媒體集團，他們可以在同一集團中的日報上刊登關於紐約同志大遊行的報導，在晚報上登出一篇臺灣女性主義學者張小虹的文章，論述酷兒性別表演具有顛覆本質，而在週刊雜誌上刊出一篇杜撰捏造、極盡情色毀謗同性戀相關的犯罪故事，也透過圖書出版部門出版正面看待同性戀主題的前衛小說。也就是說，對生產工具的壟斷並未妨礙意識形態的多樣性。媒體給予大眾的並非單一選項，而是多種選擇。與此同時，大眾無權決定該或不該出版什麼內容。編註

在臺灣資本主義經濟中，可以將媒體和閱聽群眾之間的關係重新概念化為一種互動、彼此滲透的關係。儘管媒體位處優勢，卻無法輕易強加任何想法到大眾身上，而必須對市場進行評估，了解消費者需求、有多少種閱聽群眾的類型以及

69 Poster, *The Second Media Age*, 3-22.

70 Horkheimer and Adorno, *Dialectic of Enlightenment*, 120-167.

71 Enzensberger cited in Baudrillard, *Selected Writing*, 207.

編註《中國時報》已轉換經營者，2009年後「時報出版」已不屬於中國時報集團。

其規模大小等面向，並根據市場的各種反應不斷調整產品；同時還需「開發市場」，提供創新產品為大眾消費。

根據這種互動模式，如果同性戀在臺灣已成為其中最時尚和最暢銷的話題之一，是因為同志已經成為一種獨特和消費力高的族群，以至於必須迎合他們的情感需要和情慾興趣，還是因為同志的性已被馴化，轉變成連那些自認為正常的閱聽群眾都認為是樂趣十足的新奇之物？這兩種解釋似乎都合理，且不相互排斥。如果中國時報集團生產了許多不同種類的同性愛欲資訊，這意味著在一個成熟的資本主義經濟體系中，媒體如果要繼續營利並保持某種信譽的表象，就得必須不斷找尋不一樣的新市場。但因為必須迎合如此多不同的市場，而出現一種「精神分裂」現象，尤其是在行銷性的時候。為了滿足閱聽群眾的需求，除了利用同性性愛煽情聳動的一面來炒作牟利。媒體也必須廣泛接受來自「先進」西方國家對同志解放運動的批判討論、深入分析、理性報導及最新資訊。

也許近些年來同性愛欲在臺灣商業上能如此的成功，正顯示出異性戀和同性戀者之間並不存在簡單而明確的界線，雖然社會上多數人可能將自己定位為異性戀，但又大量地投入酷兒的歡愉之中。在某種層面上而言是好事。然而，在另一個層面，資本主義和同志的性態之間驚人的相容性，則令人憂心。在當代臺灣，其他弱勢政治在公共領域紛紛嶄露頭角。例如，原住民危急的經濟和文化處境導致一些原住民族人訴求社會正義，要求恢復他們的文化，並要求賦予他們在經濟和政治上的權力。然而事實證明，原住民的認同政治對一般大眾市場不具有吸引力，因而對媒體而言價值有限。那麼，是什麼使媒體對男、女同性戀如此友善呢？是因為此議題對現狀的挑戰有限嗎？⁷²同性情慾僅僅在短短幾年間就成為主流，是否因為性和愛本來就是資本主義一直利用和消費的對象？⁷³如果的確如

72 貝蘭特 (Lauren Berlant) 分析美國的性和公民權之間的關係所提出的某些問題，與我的想法很接近。除了其他的複雜觀點之外，她指出，雷根時代對美國身分認同的爭論中，性成為不論左派和右派的共同焦點，這表明公眾的注意力從階級和貧困問題的轉移 (參見：*The Queen of America Goes to Washington*, 7-10)。

73 阿爾特曼概述現階段全球資本主義中，性商業化情況的日益增加 (參見：*Global*

此，同志認同政治如何成為一種真正進步的政治？如何才能不遭主流意識形態同化？它是否希望被同化嗎？女同性戀政治和男同性戀政治之間是否有任何不同之處？

1996年6月，臺灣第一本商業性的同志雜誌《G&L：熱愛雜誌》開始發行，這項新的商業嘗試是要將同志認同加以「主流化」。若資本主義代表著臺灣主流的意識形態，那麼這種商業投資則是試圖透過資本主義消費凸顯出同志的重要性，而開拓受人尊重的同志主體位置。《G&L》顯著不同於早期臺灣的那些專門關注酷兒的性和文化的雜誌，此雜誌有預算和經銷管道，能與主流商業出版一起競爭。單在第一個 month，製作精美光鮮的《G&L》就以每本新臺幣兩百元的售價在書報攤銷售了一萬五千多本，出版社得再出第二刷。雜誌鎖定的讀者是「所有好男好女、擁有一顆寬廣包容心的新人類……也是一本屬於同志的休閒娛樂雜誌」。在創刊號裡，總編安克強預言：「創辦一本提供生活的、休閒的、消費的同志雜誌，時機已然成熟。」⁷⁴

《G&L》的創刊號至少是以男性為中心，毫不掩飾其消費主義的訴求。雜誌主要以男同性戀者、異性戀女性和異性戀男性為主要對象，而非女同性戀者。雜誌九成的篇幅是男性半裸的情慾圖片以及其他男同性戀者感興趣的內容。正如第二期刊出的讀者意見回覆指出，創刊號是令人失望的，為女同性戀者而撰寫的文章只有兩篇。⁷⁵ 第一篇是〈Sharon 已經站出來了〉，簡短訪問兩位勇敢出櫃的臺灣女同性戀 Sharon 和 Antonia；這是整期雜誌中最強烈的政治論述。第二篇是〈三個人。RUN〉，有兩位富柔女性氣質的女模和一位男模一系列的照片，三人衣著時髦，以不同的組合擺出姿勢，展現。「三個人比兩個人好」的意涵。不難看出，這些圖像提倡雙性戀，再度強化了男性對女同性戀身體的宣告占有。兩女

Sex, 106-121)。

74 安克強，〈序言〉，《G&L：熱愛雜誌》1期（1996年6月），頁8。在美國，關於同性戀消費已有許多討論，對此言簡意賅的分析可參見：Ingebretsen, “Gone Shopping”。

75 參見，《G&L：熱愛雜誌》2期（1996年6月），頁12。

一男的雙性戀組合，讓人想起傳統中國一夫多妻制的婚姻。透過這樣的安排，可以看出雜誌本身充分意識到，若不將男性特權的觀點帶入，就很難讓主流社會接受女同性戀。藉由女模的各種表情和打扮，各方面都符合了社會對女性那種嬌弱纖細美感的理想。在此，女同性戀在男性的凝視下，只不過意味著雙重的視覺快感。

《G&L》公開接受消費主義。創刊號的特別報導是關於臺灣同志消費文化，以無條件贊同資本主義消費文化為開頭：「這是一個『商業無罪，消費有理』的時代……同志消費者數量可觀，漸漸形成一塊美味可口的市場大餅，是廠商、廣告公司亟欲開發的新族群。至此，同志議題不再是一種人權與尊嚴抗爭的嚴肅課題，而且可以當作是一種商品來販賣。」⁷⁶ 這段文字似乎認為，身為酷兒或擁護酷兒只不過就是意味著購買和使用某些代表酷兒好品味的時尚商品，也認為男同性戀與女同性戀就和其他任何人一樣，只是臺灣高度資本化社會的一部分。

當然，這個觀點也有其真實性。如果酷兒認同僅取決於性傾向，酷兒在性傾向之外彼此之間可能有著很大的差異。與非酷兒也可能有諸多共同之處。的確，男同性戀者和女同性戀者並不是處在特別劣勢、飽受剝削的社會階層，至少在經濟方面上來說並非如此。文中主張，同志應該受到與其他任何有錢可花的消費者一樣的對待。金錢就此能合理化且弭平差異。

儘管如此，該雜誌運用資本主義來合理化同性愛欲的做法也帶來了許多問題。在消費文化中改變一個人的位置——從被他人消費的客體轉變成被廣告商相中的消費主體——就是解放嗎？如果金錢是通往解放的必經之路，那麼社會中真正的差異是富與貧，而不是異性戀與同性戀？階級是否是最終的壓迫？那些聲稱抵制壓迫性社會結構的同志怎麼能輕易接受資本主義的物質主義，以及伴隨而來的經濟階級不平等？《G&L》主要在迎合誰？是那些喜愛 Guy Laroche 香水、Armani 西裝、男同性戀色情影片、以及曼谷和舊金山套裝行程的中產階級男同

76 李怡學等，〈臺灣同志消費文化：顧客之上，同志萬歲〉，頁 19。

性戀者嗎？如果《G&L》認為女同性戀者的購買力比不上男同性戀者，或者認為她們對炫耀性消費興趣缺缺（的確，如該雜誌內容所表明的），那麼難道女同性戀者就比男同性戀者不值得尊重？最起碼，以資本主義來評估人的價值和權利，是有問題的。

也許出版《G&L》雜誌的人相信，和非同性戀者相較，同性戀者對普遍社會正義的關注不多也不少。或許他們相信，若真要說同性戀者除了性傾向之外還有其他不同於主流社會之處，那也不真實且具有壓迫性。但我的看法是，聲稱要服務同志的《G&L》在同志認同上採取一種模糊的態度。該雜誌表示，為了結束建立在「情慾對象選擇」(erotic object choice) 基礎上的壓迫，同志認同必須去神祕化，呈現絕對尋常的一面。這一步之所以重要，是因為只要同性戀作為社會他者的論述生產繼續存在，個人的性傾向就會被認為帶有許多無法克服和無法解釋的差異，那麼恐同症和壓迫將會繼續存在。同時，《G&L》認為同性戀者的差異必須得到承認。而承認這種愛欲差別的途徑得透過資本主義。《G&L》認為與販賣給異性戀社會的不同，男同性戀者與女同性戀者需要量身打造所需的娛樂和商品，而該雜誌承諾會滿足這些需求。《G&L》所建構出的同志認同和主流異性戀社會一樣，都需要消費，不同的只是消費的物品罷了。

也許是感受到了讀者的批評，儘管事實上編輯成員全是男性，《G&L》在後續幾期雜誌中仍試圖增加與女同性戀者相關的內容。但是，當一位自我認同為 T 的年輕讀者詢問為什麼出版社不發行一本專門提供女同性戀娛樂所需的雜誌時，編輯坦言：「女同志的讀者太少。我們很怕出版之後，女同志朋友不捧場，讓我們的倉庫堆滿了賣不出去的書！」⁷⁷ 該雜誌同時也試圖在消費者導向和同志運動議題之間達成平衡；於是，在 1997 到 1998 年期間報導臺北市警方騷擾男同性戀所引起的抗議，並中肯地分析臺北市市長選舉期間候選人對同性戀人權的態度，同時並排刊登著整頁的男性裸體照片。⁷⁸ 但是，編輯最終未能成功融合激進與主

77 〈讀者來函〉。

78 〈同志政見大播臺：陳水扁 vs. 馬英九〉；魚龍，〈同志法律人權座談會〉。

流的內容。雖然出版商順利地讓《G&L》在臺灣的便利商店上架，但在2000年因獲利不佳而被迫改變編輯策略。《G&L》變得與姊妹刊物、暢銷男同性戀色情雜誌《激愛》一樣，沒有女同性戀的內容。⁷⁹也就是說，無利可圖的理想主義在利益的誘惑下最終遭摒棄。

如我們所見，激進的女同性戀論述顯然背離於這種對同性實踐（same-sex practice）的消費主義、去政治化的詮釋。激進女同性戀挑戰社會建制中既存的權力等級：父權異性戀家庭，規範性的性心理學偽科學，國家對家庭、婚姻的法律，以及資本主義媒體對女同性戀的性別和性的剝削利用。需要奮鬥追求的，不僅僅是一種舒適便利的獨特生活方式，還需要徹底、結構性的改變。亦渴望發展成一種有別於強制、暴力和剝削的愛情倫理。女同性戀運動者意識到身為女性和同性戀的雙重壓迫之現實，即使是處在一個所謂自由資本主義經濟中，也不得不去對抗男性的宰制。激進的女同性戀運動的動力來自於批判、對抗的立場。女同性戀運動要做的，正是繼續為「人權、尊嚴和抵抗」的嚴肅議題而奮鬥，這也是《G&L》從創刊開始就不予以考慮的。除非社會能嚴肅看待女同性戀的權利，否則女同性戀者和女性主義者會繼續在她們各種反霸權統治的書寫基礎上，繼續建構一種獨特鮮明的女性想像共同體。

由於立場上模糊且讓人麻木的意識形態之影響，商業媒體不可能成為激進的女同性戀女性主義論述在臺灣的公共領域中維持動力的主要工具。女同性戀女性主義論述必須另尋傳播資訊的替代方法。值得慶幸的是，最新的通訊技術發展大大地促進了各式公共論壇的普及。在此之中最為重要的是網路。傳統上，臺灣女同性戀和女性主義的各類刊物採以印刷，只能在當地有限的範圍內流通，但是最近出現了女性主義／女同性戀的電子期刊，能與全世界讀者接觸。這方面的先驅是《烘焙姬》，這本電子期刊以女性主義和女同性戀運動者犀利、敏銳的評論和刻意「冒犯性」的圖像為特色。⁸⁰該網站由臺灣的國立清華大學「兩性與社會研

79 感謝張秉瑩讓我注意到這一點。

80 《烘焙姬》的網址是 <http://r703a.chem.nthu.edu.tw/~rpgs/gzine/>（編註：原網址已失

究室」建立和維護。雖然出身「象牙塔」，不免有些學院色彩，但拜網際網路之賜，《烘焙姬》能輕易跨越地域限制，加上有可能因為令人印象深刻的視覺呈現而吸引大眾注意。從收到包括來自北美、香港和中國大陸以及臺灣等各地非學術圈的中文讀者回應的電子郵件來看，這展現了該網站民主的潛力。繼《烘焙姬》之後，許多女同性戀網站（拉網）也變得流行起來。⁸¹

同樣地，1990年代中期以來，中文電子布告欄（Bulletin Board System, BBS）在臺灣對同性戀的公共討論扮演著重要的角色。許多年輕人，尤其是大學生可以在網路上結識相同性取向的人，也會與意見相左的人進行爭辯。根據1996年的一份清單顯示，臺灣各大學院校學生架設的BBS站中，已有40多個名為「同性之愛、同性之間」（Members of the Same Sex, MOTSS）的版開設。這個數字還在繼續增加，目前尚難以統計。BBS的許多特點都能促成批判性公共領域的形成。網際網路的交流與溝通不但去中心化且有互動性。既可以是一對一，也可以針對群體。網路的登入使用是不受限的，既不取決於資本也不取決於社會地位。因此比傳統媒體更能自由地交換意見。最後，網際網路的溝通既十分私人又非常公開。網路使用者的線上言論不會遭到審查箝制，任何會使用電腦的、能登入網路的人都可以在線上發表言論交流。但有幾分悖謬的是，後現代網路在許多方面都符合哈伯馬斯對現代公共領域所抱持的懷舊、人文主義的理想：「閱聽者導向的隱私（audience-oriented privacy）。」⁸² 如果網路能繼續維持其自主性，臺灣諸如女同性戀運動和女性主義的激進運動就能越來越藉助其力量，創造並維持批判性的公共領域。我們有理由希望，隨著網路空間裡自由發表各種意見並相互爭論，這個浮現中的文化想像領域的轉變，也會促進所謂現實的有形世界的變遷。

效)。

81 值得推薦的中文女同性戀網站列表，參見：綠鯨背，〈有空去逛拉網吧〉。其他的網站還有 TO-GET-HER Taiwan Lez Cyber Pub (<http://www.to-get-her.org>)。

82 Habermas, *The Structural Transformation of the Public Sphere*, 51. 哈伯馬斯對「中產階級家庭和閱聽者導向隱私的制度化」的討論，參見該書 43-51。

第十章 女同性戀的自傳式書寫

前一章我已論述解嚴後的臺灣，女同性戀運動透過基礎相對穩固的女性運動來表達自己，從內部促使運動激進化。同時，一些女同性戀運動者將自己從女性主義的恐同支派下分離出來，因此將激進的女同性戀女性主義支持者形象呈現在公眾視野之中。我們在前一章也檢視了同性戀議題進入到臺灣資本主義的公共領域，以及同性戀的商業化以及媒體對的關注。雖然女同性戀運動者希望女同性戀性態能獲得公眾的認可，甚至與媒體合作而小有斬獲，但仍對傳統大眾傳媒的收編（co-optation）極為抗拒，因而試圖利用新的另類媒體、創造出空間，以達到意見交流和女同性戀文化生產。這些特色表明，當女同性戀認同置入公共文化中並尋求認可時，在自我呈現之中仍努力維持激進的差異和叛逆性。

為進一步深入探討這個問題，我現在要仔細分析臺灣前衛文學中的女同性戀自我呈現。整體而言，激進女同性戀運動所提出的恐同症、認同以及臺灣公共領域的媒介特性等問題，個別作家也正面迎擊。當女同性戀運動者從激進的女性主義觀點明確地討論這些議題時，刻意將與主流的女性主義劃清界線，我將女同性戀作家邱妙津解讀為臺灣新酷兒代表作家，她之所以如此令人著迷並非其離經叛道的態度而是強烈的痛楚。在社會急促形塑多樣化的認同類型和政治的過程中，邱妙津是臺灣解嚴後，探索認同政治及能見性增加後付出代價的先驅之一。她滿腔憤怒，用黑色幽默抨擊大眾媒體咄咄逼人地渴望看見離經叛道的性欲主體。她不相信真實性（authenticity）和真實告白的概念，進而質疑性別認同在本體論和／或認知論上的地位。

臺灣女同性情欲小說概覽

本書的第三部分我已經指出，在後毛澤東時代的中國，林白和陳染在小說中比其他作家更持續不斷探索女同性欲望。然而，林白的同性愛欲故事情節中，女主角已內化社會對同性戀的歧視，壓抑自己追求女同性戀關係，並且悲傷地哀歎自己無法全身心投入女同性戀認同中，而反觀陳染的女主角不斷在男女兩性中尋找愛情，並拒絕受女同性戀認同的束縛。在形式上，林白和陳染主要利用短篇小說來探索女女關係。兩位迄今都沒有第一部專寫女同性欲望的長篇小說。在《一個人的戰爭》中，敘述者多米講述幾段失敗的同性關係中穿插著痛苦的異性戀關係，而《私人生活》則講述了拗拗分別與男女情人之間的情愛冒險。總之，我們無法在中國當代小說中找到一部明確以女同性戀的性態和主體性為核心主題的長篇小說。¹ 要找到這樣的作品，必須把視線轉到中國之外的臺灣。近十年來臺灣出現了探討女同性戀愛欲和主體性的長篇小說和完整選集，此時正值女男同性戀認同政治迅速萌芽且酷兒論述大行其道之際，使臺灣的文化場景不僅異於中國，也和前英國殖民地香港或者任何其它華語社會大為不同。²

誠然，1970年代的臺灣出現了玄小佛的《圓之外》（1976）和郭良蕙的《兩種以外的》（1978），兩部作品描述了在女性愛人「婆」面前扮演陽剛角色的「湯包」。朱天心的《擊壤歌》（1977）是以日記的形式描寫她高中時代的青春敘事，

-
- 1 同性戀電影評論家崔子恩談到，女作家格子曾出版過中華人民共和國第一部以女同性戀愛為主題的長篇小說《迷情的日子》（〈中國同性戀生態報告〉，頁17）。我很晚才看到這一參考文獻，因此無法證實崔子恩對這本鮮為人知的小說及其作者的評論。這都還需留待未來有機會再研究。
 - 2 1990年代末，香港開始出現如「姐妹同志」的女同性戀組織（或與性慾傾向有關）（周華山等，〈中西文化差異與華人同志運動的方向〉，頁82-84）。然而儘管1980年代晚期和1990年初期香港電影產業拍出大量包含女女性行為的色情電影，香港消費文化中關於女同性戀性向和主體性的嚴肅文學再現非常少。在這方面，與1990年代臺灣出現大量以女同性戀為主題的前衛文學形成鮮明對比。香港女作家有兩篇很有意思的關於女女愛情和欲望的短篇小說，分別是李碧華，〈雙妹嚙〉；以及黃碧雲，〈她是女子，我也是女子〉。我沒注意到大中華區域之外有以女同性戀為主題的重要華文出版文學作品。網路上有一些，但品質還有待加強。

作品中充滿了對女孩間浪漫而無關肉體的愛戀。儘管有早期的這些例子，但詳細描述女女情欲和女同性戀主體性的各類小說和自傳體敘事，直到 20 世紀的最後十年才在臺灣迅速增加。

這股風潮可以說是肇始於 1990 年。當時的新作家凌煙以她的首部小說《失聲畫眉》參加《自立晚報》主辦的文學獎，並一舉奪得了令人夢寐以求的首獎。

《失聲畫眉》藉由一個巡迴戲班遭遇的各種困境，而刻畫出臺灣歌仔戲在鄉村的衰落，小說創新之處在於以自然主義風格描述女伶之間的情欲關係。³1994 年，年輕作家邱妙津的《鱷魚手記》更是讓文壇為之驚歎，這是臺灣第一部深入描述女同性戀大學生的心理混亂、尖銳地譏諷社會恐同現象的小說。1995 年，邱妙津在巴黎自殺前完成了另一部關於女同性欲望的小說——《蒙馬特遺書》。在她不幸去世之後，臺灣大眾媒體廣泛報導了其女同性戀身分，而她的兩部小說展現出自傳體敘事的重要意義，也被譽為臺灣女同性戀自我呈現的里程碑。另一位 1990 年代中期以女同性戀現身的女作家是陳雪，她出版了兩部探索女同性愛欲和母女愛欲的短篇小說文集《惡女書》（1995）和《夢遊 1994》（1996）。同樣自我認同為女同性戀的洪凌，她盡情描述未來世界中女同性戀的吸血鬼故事和性虐戀狂。⁴如果我們把其它相關的一些未自稱是女同性戀或酷兒的女作家納入，那這份名單會包含朱天心、曹麗娟、杜修蘭等作家。⁵

僅從上面的概述中就可以看到，最近幾十年來臺灣和中國之間的差距甚大。1980 年代之前，中國不能公開談論同性戀，然而在海峽對岸卻出版了直言不諱的女同性戀小說。由於大眾性心理學垂手可得，以及受到戰後美國流行文化的影響，公共論述中出現了女同性戀和男同性戀的概念，雖然不是非常明顯。例如，在《圓之外》和《兩種以外的》中，我們看到歧視女同性戀、把她們看成是心理

3 歌仔戲女伶之間性關係的人類學研究討論，參見：Silvio, “Reflexivity, Bodily Praxis, and Identity in Taiwanese Opera”。

4 參見：洪凌，《異端吸血鬼列傳》、《肢解異獸》、《宇宙奧狄賽》、《魔鬼筆記》。另參見：洪凌，〈蕾絲與鞭子的交歡〉一文中她對自己小說的討論。

5 參見例如：朱天心：《想我眷村的兄弟們》、《古都》；曹麗娟：〈童女之舞〉；以及杜修蘭：《逆女》。

變態的角色，選擇這樣的一種故事情節顯然是受到性學的陳腐偏見以及戰後美國流行的通俗女同性戀小說所影響，⁶這些小說通常描述怪物般的、舉止男性化的女同性戀者，大都市中秘密的女同性戀圈，以及處於暴力、悲慘關係中的女性。這兩本小說以及其他類似的小說還描述了 1970 年代受到在臺灣的美國文化影響、形塑的某些臺北湯包社群。⁷

自 1990 年代至 21 世紀，中國和臺灣都加快全球化的腳步，但是兩個社會之間的某些差異仍非常顯著。在臺灣，女同性戀小說的激增在一定程度上是受到 1990 年代初到中期席捲臺灣，主要來自美國的西方酷兒理論的推波助瀾。⁸1993 年底開始，一些主要大學英語系的學者開始大量地分析評論各種中外酷兒書籍與電影，這些文章被新聞報紙競相報導，其中甚至有發行量超過百萬的大報。學術理論對女同性戀小說寫作的影響，在洪凌和陳雪的例子中尤為明顯，當時兩人還分別是臺灣大學和中央大學的學生，而這兩所學校當時由於個別學者特別活躍地發表文章，而逐漸成為臺灣研究性別和性的重鎮。⁹在一般的意義上而言，女同性戀小說大量出版的時候，是新認同形塑得以融入新社會運動的時期。¹⁰受到外

6 戰後美國通俗女同性戀小說，參見：Zimet, *Strange Sisters*。

7 美國影響的其中一個例子是活躍於 1960 及 1970 年代的歌手黃曉寧。她通常在各大酒吧表演，這些酒吧是駐臺北美軍常光顧的地方，她總是穿著男士三件式西裝，並毫不隱瞞她的 TB (tomboy) 身分。臺灣女同性戀圈裡的人認為她靠「跟美軍、洋妞混」和「文化交流」學到這種男性化風格（鄭美里，《女兒圈：臺灣女同志的性別、家庭與圈內生活》）。

8 參見：紀大偉、林秀梅編，〈臺灣同志文學與文化研究書目〉，頁 247-281。

9 其他的一些代表性人物還有張小虹、劉毓秀、劉亮雅、何春蕤和丁乃非等。

10 近來關於世界各地新社會運動的社會學文獻卷帙浩繁。將新社會運動作為一種以認同為導向的運動，以及在全球資本主義時代的重要性之簡明扼要的討論，參見：Sklair, "Social Movements and Global Capitalism"。更明確地說，1987 年解嚴和臺灣出版審查制度的放寬（開放報禁），產生了新的公共領域（參見：Chun, "Discourses of Identity"）。本書第九章已談到，公共再現和運動領域日益擴張，興起了許多新社會運動，其中之一就是女同性戀運動，其代表性開端就是 1990 年所創立的女同性戀組織「我們之間」。隨著大學校園中女性主義和女同性戀研究團體的迅速增長，社會能量也在許多前所未有的各種運動中爆發，女同性戀運動也更為壯大。臺灣也曾有各種公聽會及示威遊行活動出現。都會女同性戀酒吧中，T / 婆角色扮演，也由女性主義學者在報章雜誌上發表文章，詮釋和再表意成性別麻煩、特有的性別展

來酷兒理論的推波助瀾，和臺灣當地同性戀身分認同形成的激勵下，臺灣的女同性戀和其他酷兒性態的小說如雨後春筍般大量出現。¹¹ 而且，當地學術批評家廣為評論這些文學創作，更不厭其煩地引述西方的酷兒理論。¹²

鑒於該文學的數量之大，不亞於一場前衛運動，因此我無法在一簡短的分析內盡述其情。我在這裡討論臺灣女同性戀小說的基本原則是，具體分析「女同性戀」是如何把自己一個自傳性主體的身分嵌入臺灣嚴肅前衛的文學論述之中。我解讀了其中的一個關鍵文本，這個解讀詮釋不完全贊同臺灣評論家的分析。例如，我強調當認同是以能見度和可呈現性來定義衡量時，會出現認識論的問題。簡而言之，我討論臺灣女同性戀自傳體書寫，意在說明示例，而並非面面俱到的。

這類文學作品湧現的社會和政治脈絡與中國大陸的背景完全不同。此書寫文學受到源自美國及解嚴後新社會運動等各種論述的滋養。這樣混雜的文化特色和顛覆的意圖，有別於中國大陸作家在仍帶有封閉色彩的社會中對女女關係的個體探索，在中國，國外的資訊仍被嚴格過濾，國家不斷積極地遏止有組織的抗議活動。¹³ 迄今尚沒有一位重要的中國女作家宣布自己的女同性戀身分，部分原因是

演。無論是街頭還是另類劇場的演出，以同性戀情慾主題的實驗劇吸引了大批觀眾。也有關於同性戀情慾的電影與影帶的拍攝製作。另外值得一提的是，網路上大量出現同性戀文化和議題的討論。

- 11 1996 年以來當代臺灣同性戀小說的文獻目錄，參見：紀大偉、林秀梅編，〈臺灣同志文學與文化研究書目〉，頁 274-277。關於臺灣同性戀小說的相關英文研究，參見：Tan, "Re-Negotiating Transcultural Sexuality"。陳崇騏的研究非常有價值，但由於他試圖囊括 1960 到 1997 年間幾乎所有有關同性情欲的知名臺灣文學文本，因而對個別作品的分析往往缺乏深度。另一個缺陷是，陳崇騏沒有明確談論作家對同性戀各種偏見的應對方式，也沒有充分研究真實的歷史背景，常將作者和小說中的同性戀人物混為一談。
- 12 例如，劉亮雅以理論著文討論洪凌、陳雪、邱妙津和紀大偉等同志作家（參見：劉亮雅，《慾望更衣室》）。請注意，我並不反對使用西方同志理論來詮釋臺灣文學。理論是否有用，應依個案決定，在實際使用前並無法得知某個理論框構能否充分詮釋某部作品。然而，我擔心的是某些臺灣批評者並未深入了解所用的理論，也就是不經任何質疑、重新建立脈絡，就自動將理論變成權威。
- 13 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甚至試圖過濾網路通訊、資訊；許多西方或臺灣網站在大陸都

由於無論是就個人還是專業而言，公開表明一種不符合規範的性傾向會有太多的限制。與之相反，臺灣的公共領域則可能有所作為。雖然在臺灣藉由立法推動法案禁止歧視同性戀相當困難，¹⁴ 但是同志運動人士十多年來仍努力不懈，至少為藝術創作和詮釋營造了一個比過去還自由開放的社會空間。該空間比我所描述的中國在作為詮釋及意義上的「第三空間」更富有彈性。

雖然提及臺灣和中國大陸之間存在的差異，但我並沒有忽視美國精英文化和流行文化大量輸入臺灣所帶來的問題。當然，臺灣許多人欣然接受這種文化輸入，認為這是世界主義、是一種社會進步，是全球化不可避免的一部分，或者是一種刻意採取策略。1990年代在臺灣將性別和性理論普及，張小虹可是其中一位功不可沒的評論者，她直言不諱地將自己的方法論歸結為「理論與『本土』實踐的相互雜交、雜種化」。¹⁵ 其他許多文學和文化評論家，包括劉亮雅等在內也都持有這種看法，她歡欣鼓舞地宣稱：

值得注意的是，九〇年代臺灣情色小說常徵引西方與日本的思潮及藝文名作，顯現豐富的文化雜種性格。穿梭、跨越於多種文化之間，這些小說所涉及的遂不僅止於酷異的性／別變身，更是複雜的文化更衣。徵引並不意味原樣拷貝，而毋寧是在轉遞、翻譯之中不斷延義、轉喻、剝離、改寫、在地化，從而啟開更多參考、自省、對話、想像的空間。文化更衣是在文化的異同之間做嚴肅與歡樂的辯證，於是以西方文學理論來分析這些文本更是要豐沛這樣的互動，跨出文化的自我疆界。¹⁶

雖然劉亮雅沒有使用「後現代主義」這一詞，但很明顯，她和張小虹都贊

遭到查禁。

- 14 這種困難與臺灣的選舉文化有一定關係。因為同志選民占少數，很少有立法委員候選人會重視同志人權。近年來臺灣政府與同志關係的改善，進而促進同志人權的非政府組織得以讓官方批准成立。
- 15 張小虹，《慾望新地圖》，頁75。張小虹所謂的「理論」指的是西方的理論，尤其是以英文書寫的或有英文譯本的。
- 16 劉亮雅，《慾望更衣室》，頁10。

同與後現代相關聯的某些特質：混雜 (hybridity)、拼貼 (pastiche)、去中心 (decentering)、去脈絡化 (decontextualization)、表層 (surface) 及戲耍 (play)。儘管不同的本土文學和文化評論家對後現代性是否適用於臺灣，仍存在著些微的理論歧見，但這些後現代詮釋方法論自 1980 年代晚期就已在臺灣流行了。¹⁷

雖然賦予了這種戲耍、諧擬的外來酷兒論述正當性，但不可否認的是，臺灣文化創造的原創性已岌岌可危。1970 年代見證了臺灣作家和評論家，曾就是否該引進西方現代主義寫作風格和評論原則的適當性有過激烈的論戰。¹⁸ 從這一點看來，新近酷兒理論移植進入臺灣異乎尋常之處是，文學和學術圈內甚少出現「本土抗拒」；事實上，一些本土的酷兒理論家非常受讀者和觀眾的好評，甚至成為媒體名人。¹⁹ 究其原因，臺灣社會對歐美和日本文化產品的極度開放與此有一定程度的關聯。臺灣歷經幾十年工業化後，確實已成為類似其他後工業化的社會，高度都市化、成熟消費文化的成長以及製造業的衰退。由於後工業化都市生活型態的擴散普遍，美國的性論述特別滿足了渴望探索在核心家庭之外的年輕一代的真正需求。

然而，美國酷兒理論和政治策略的移植輸入並不是完全沒有問題可言。例如，由國立中央大學性／別研究室的何春蕤及其他人提出的跨性別運動的主張，就遭到了朱偉誠的批評。朱偉誠認為，在西方，跨性別運動推動者來自於自我認同為跨性別者的族群，而在臺灣，雖然各種異裝表演相當普遍，但很少有公開的

17 引入臺灣的後現代主義理論家非常多，從 Jean-François Lyotard、Ihab Hassan 和 Andreas Huyssen 到 Fredric Jameson 等。有關後現代理論對臺灣文學和文化適用性的學術評論，參見：周英雄、劉紀蕙，《書寫臺灣》。書中收錄的評論家並不全都贊同後現代理論。如對陳芳明而言，解嚴後寫作風格的多元化，應以後殖民主義而非後現代性來理解（參見：陳芳明，〈後現代或後殖民〉）。與之相對的觀點是主張臺灣和其他華人社會對「翻譯的後現代性」的學術研究，參見：廖炳惠，〈臺灣：後現代或後殖民？〉。

18 參見：Chang, *Modernism and the Nativist Resistance*。張誦聖關注的是圍繞著小說寫作的各種爭論，而奚密注意的則是戰後臺灣的現代主義詩人和鄉土主義者之間的對立關係（參見：Yeh, *Modern Chinese Poetry*, 117）。

19 這些媒體知名人士，很容易讓人想到的是張小虹、何春蕤、紀大偉和洪凌。

自我認同為跨性別人士；因而，大學教授在臺灣鼓吹跨性別運動既不恰當，且時機尚未成熟，只是盲目模仿西方學術發展。²⁰ 如紀大偉指出，若成為酷兒就是藐視權威和社會傳統，²¹ 那麼不加批判、亦步亦趨地跟隨第一世界酷兒理論的最新進展，與酷兒的理念其實背道而馳。更糟糕的還在於，這可能會把寶貴的資源錯置誤用，而不是用以處理本地真正具有挑戰性的本土的各種性和性別政治問題。

儘管有這些潛在的危險，我們仍必須得承認過去十年來臺灣興起的女同性戀和其他酷兒文學中，仍有許多值得珍藏的瑰寶。如邱妙津就具有卓越的天賦。她的文風相當有自信、充滿智識、妙趣橫生、抒情和親切溫馨。在去世後多年，她的作品在臺灣的女同性戀大學生中仍有大批的追隨者，因為她淒美傾訴該社群的各種經驗。正如魚玄阿璣和鄭美里觀察到，邱妙津《鱷魚手記》的主角——作者的另一個自我——已經成為許多女同性戀認同的焦點，她的綽號「拉子」已成為臺灣女同性戀者慣用的稱呼。²² 「拉子」或許在某種程度上聽起來像是「蕾絲」（lez，即英文 lesbian），但此用語的普及主要得歸功於邱妙津筆下人物的非凡魅力。

《鱷魚手記》

使用文字，這幾乎是我的第二天性，把我生命裡的材料化為文字，幾乎是我最大的享樂……在我臨死之前我還是會惦記著要把那些最重要的、我經歷過的精神材料，以我最私人的方式表達出來，因為它們最接近我。

——邱妙津，〈自述〉

20 朱偉誠：〈跨性別運動的臺灣思索〉。

21 紀大偉，〈酷兒論〉。

22 魚玄阿璣、鄭美里，〈幸福正在逼近〉；鄭美里，《女兒圈——台灣女同志的性別、家庭與圈內生活》，頁 218。「拉子」這個詞從 1990 年代中期開始就已經在臺灣女同性戀雜誌《女朋友》中使用。與其他幾個用來意指「女同性戀」的詞，如「同女」、「女同性戀」、「女同志」和「蕾絲邊」，交互使用。

1995年6月25日，邱妙津在巴黎用刀刺入心臟自殺，當場身亡。6月30日，當她的死訊在臺灣公布時，「在文學界引起震撼，謠言四起。這很快就變成網路BBS電子布告欄系統中的熱烈討論話題——她的個性、生命、朋友及其他她能解開或不能解開的結」。²³

因此，自殺不僅是自我毀滅而已。無論有意無意，是種自我宣傳的終極手段。邱妙津還在世的時候，被公認是大有前途的作家，²⁴在她死後，她的作品還得到許多獎項。為向她的才華致敬，臺灣著名的文學月刊《聯合文學》，發表了她的一些個人隨筆和詩歌，以及連載她的小說《蒙馬特遺書》。²⁵但到目前為止最受評論家和大眾歡迎的，是她在逝世前一年出版的小說《鱷魚手記》。此部作品在1995年12月獲得中國時報文學獎的評審「推薦獎」。

好奇的讀者們在《鱷魚手記》中尋找邱妙津自我憎惡的跡象和走向自我毀滅傾向的徵兆——簡而言之，尋找她抗拒自己女同性戀傾向的痕跡。根據小說中某些晦暗的時刻，有人推測邱妙津相信自己的存在陷入了女性欲望的泥淖之中，因而充滿了罪惡感並與社會格格不入。這種對邱妙津自殺的解釋，強調她對女同性戀的矛盾心理，這顯然符合一般人對女同性戀的普遍看法——她們的愛情常常是單相思的，而且自尊低落、人格病態。在表面看來，邱妙津的自殺很符合媒體慣用的陳述手法和特別偏愛的情節發展。

但是，邱妙津在她所有的作品中呈現自己的經驗和想法，要比媒體呈現出來的更為複雜且更具顛覆性。她死前的告白《蒙馬特遺書》是部關於愛情、承諾和犧牲的優美作品。該部作品沒有將激情簡化為快感，而是展現意志力、性格和精神覺醒。此小說沒有否定女同性戀；相反地是獻給摯愛、獻給自己和獻給藝術。

23 初安民，〈前言〉，頁15。

24 邱妙津開始寫作不久，她的短篇小說就贏得了兩項文學獎。她早期的短篇小說集結成《鬼的狂歡》一書。她對電影拍攝製作也甚感興趣，曾拍攝一部影片，也叫《鬼的狂歡》。

25 1995年9月號的《聯合文學》刊登了邱妙津的隨筆和詩歌，《蒙馬特遺書》則分四期刊登在1995年12月至1996年3月號的《聯合文學》上。

為了闡明邱妙津自我呈現的政治面，在此我把重點放在她最廣為流傳的作品《鱷魚手記》。我認為，雖然邱妙津的自殺讓大眾媒體有機會去重新銘刻女同性戀者是不正常、是病態的，但是《鱷魚手記》卻抵制把女同性戀去人性化（dehumanization）的做法。小說以女同性戀性傾向的罪惡感和痛苦作為出發點，嚴厲批判社會機制將女同性戀與罪犯歸為同類。小說成為強有力的政治抗議，並非由於其樂觀態度，而正是因為與臺灣女同性戀汙名化之間痛苦的、感性的正面交鋒。

在風格上，這本小說是寫實主義和動物寓言的糅合，以蒙太奇和跳躍剪接（jump-cutting）的手法來組織架構。²⁶ 在寫實主義部分，第一人稱的敘述者——很可能就代表邱妙津自己，但由於從未吐露她的真實名字，只知道她叫「拉子」，這是一些朋友給她取的無聊綽號——試圖從逝去的記憶中重新建構、回想她的大學歲月。這些回憶圍繞著一些問題重重的同性關係故事，包括一對年輕女情侶的疏遠關係，一位男同性戀朋友和他雙性戀男性愛人間的關係，以及她自己與女性的關係，這些關係由於她身處在其中而串聯起來。在動物寓言部分，拉子講述了一個叫「鱷魚」的卡通化角色的生活，以回應「鱷魚」在島上橫行的傳聞。²⁷ 小說在看似無關聯的寫實和動物寓言之間交替穿插進行。然而仔細思考後，便能看清無論是寫實還是動物寓言的部分，邱妙津寫的都是她自己。「鱷魚」是拉子在媒體這面鏡子所看到自我反射。²⁸ 文本中關於「鱷魚」的種種傳聞

26 《鱷魚手記》是一部自我指涉（self-referential）的作品。敘述者「拉子」不斷提及自己的敘事是一部正在寫作中的小說。她的創作過程涉及重寫大學時期的舊日記，其中有些她已無法再找到。因而她的敘事——重構的日記——完全是由拉子大學生活零碎片段所構成。日記中不時穿插鱷魚的故事。鱷魚的故事沒有整合入拉子的各種關係，兩個並置的敘事採用了蒙太奇和跳躍剪接手法。

27 劉亮雅指出小說中的人物「鱷魚」有著像卡通一般的特質——幽默談諧和誇張。參見：劉亮雅，《慾望更衣室》，頁 130-131。

28 鱷魚在一次舞會上自稱是「惹內」，暗示著邱妙津認同法國作家惹內（Jean Genet），小說的書名《鱷魚手記》也是向惹內的自傳體小說 *Journal du voleur* 致敬，惹內此小說的主角是一位同性戀者和罪犯。參見：邱妙津，《鱷魚手記》，頁 159；以下引文所附頁碼即依據此版本。

嘲仿臺灣媒體對同性戀的無端恐懼又極欲窺視的揣測。²⁹

鱷魚的隱喻在臺灣文學中或許是最顛覆，同時也是最悲哀的諷刺作品之一。透過誇張的手法，邱妙津呈現了人們製造、誇大差異並用來創造一種異常類別的過程，更讓其成為歧視、恐懼幻想以及假慈悲同情的對象。她攻擊的目標是臺灣主流媒體，自 1990 年媒體在臺北「發現」了女同性戀酒吧次文化，因而開始了對女同性戀的狂熱報導，並再次激起大眾對男同性戀的興趣。邱妙津以怪誕的手法誇大這股媒體狂熱。在她的寓言中，引起大眾窺視欲望和偽知識激增的對象，是一種叫「鱷魚」的神秘生物。在新聞記者報導發現鱷魚後，讀者打給報社的電話頓時大量湧入，詢問在哪裡可以見到鱷魚。根據記者的說法，鱷魚很難被察覺，因為牠們穿著緊身的人衣。引頸期盼的大眾每天會讀到專家最新的發現，包括鱷魚最喜愛的電視節目和偏好的內衣褲品牌。

根據衛生署的研究，鱷魚是人類的變種，與人類有 80% 的基因相似。但是，鱷魚不是胎生，而是卵生的動物。如果鱷魚蛋接觸到人類的皮膚上，就會被感染而變成一條鱷魚。這一報告立即引起大眾的恐慌。有兩個組織——「滅鱷行動聯盟」和「保鱷組織」——進行了一場電視辯論。前者譴責鱷魚是危險的，並聲稱必須在牠們將全部人類變成鱷魚之前，把牠們監禁起來或者消滅掉。而後者則堅持認為，這些鱷魚曾經也是人，應該被允許存活下來，作為對大眾的警示，但鱷魚活動範圍應該限制在某個特定區域內供遊客參觀。

一名有些害羞但很友好的「鱷魚」對這一切關注感到非常高興。她很渴望現身並問候大家。她寄了支錄影帶給一家電視臺，影帶中她脫掉了緊身衣，展示她

29 臺灣主流媒體的窺視欲可以下面的兩個例子作為說明。1992 年，臺灣電視公司記者璩美鳳將自己裝扮成一個 T 潛入一家女同性戀酒吧。她在未經許可的情況下，使用隱藏式攝影機錄下了酒吧的一些顧客，而且將該影帶播出。女同性戀組織「我們之間」強烈抗議這種違反個人隱私的行為，發表了一篇措辭強硬的聲明，並獲得三十多位作家和藝術家的連署。1998 年歷史又再度重演。中華電視公司的兩位記者用藏在袋裡的攝影機拍攝了一家女同性戀酒吧裡的顧客，並在未經准許的情況下播出。「我們之間」再次發布公開聲明，抗議侵犯個人人權的行為。這一次「我們之間」在網站上獲得了一千位民眾的連署。參見：「我們之間」，〈抗議華視專輯〉。

的本來面貌，事實上，她跟任何人一樣——除了膚色是綠色的以外。她向大家保證她不是卵生的。此外，她承認她可能是現有唯一的鱷魚。因為她就是幾個月前打電話給《中國時報》說發現「鱷魚」的那個人。她之所以這樣做是因為她很渴望上電視跟大家說話。影帶的最後，她問她想像中的觀眾：「是不是我消失了，大家就會繼續喜歡我？」然後場景跳到海邊，出現一隻鱷魚坐在澡盆裡，緩緩地漂向大海。伴隨著畫面的是，以英國同性戀導演賈曼（Derek Jarman）為名的導演說的旁白：「我無話可說……祝你們幸福快樂。」（頁 284）

在這則寓言中，邱妙津無情地抨擊媒體將同性戀塑造成一種神祕、特殊的生物物種。由媒體代表的大眾，言之鑿鑿地宣稱鱷魚有異於常人之處，又具有傳染和轉變他人的能力。鱷魚的差異同時被盲目崇拜和否定。如巴巴的殖民論述所言，常態和變態、壓迫者和被壓迫者之間的關係充滿了模仿和矛盾心理。在分析後啟蒙時代英國傳教士的論述時，巴巴認為殖民地者將殖民主體（colonial subject）建構得與殖民者「幾乎一樣，但又不盡相同」（almost the same, but not quite）。一方面，殖民主體因被斷定為具有人性，所以必須由文明的規範進行改造轉變，但另一方面被斷言永遠都只是在模仿人而已。³⁰

邱妙津的鱷魚寓言中，殖民者預料到轉變，卻是朝著相反的方向。「正常的」大眾並沒有明顯想要改變鱷魚，或說是「矯正」鱷魚，並讓鱷魚回到「正常的」或者「更好的」狀態。殖民者主要害怕被變成鱷魚。雖然這種轉變的方向與巴巴分析不同，但殖民者基本的矛盾情結——假設鱷魚是「幾乎一樣，卻又不盡相同」——與其要抹除差異又重申差異的情況是一樣的。在這裡，邱妙津的「諧擬策略」（strategy of parody）——以一種去人性化、怪誕的表達方式誇張地重新刻畫主流大眾對女同性戀的想像——看起來近乎自我羞辱。但這卻有效地揭露了知識生產過程中，主、客體之間的權力結構。同時此策略也揭示了所謂的異性戀多數對所謂的同性戀少數的論述中，既認同又亟欲否認的內在邏輯。

30 Bhabha, "Of Mimicry and Man."

媒體對鱷魚作為一種集體性幻想的建構，使得「鱷魚」的個體特性變得晦暗不明。但是，透過為拉子創造出一個對應於公共類別鱷魚的被稱作「鱷魚」的人物，邱妙津表明這個邊緣性主體的理解，在某些程度上是由大眾所用的術語和定義所構成。在個體自我、集體範疇以及大眾對這種範疇的異想天開之間，形成不安、不相稱的對應，而存在著巨大的張力。在小說諧擬較少的部分，邱妙津從邊緣性主體的觀點深入研究認同形成的問題。許多拉子自我探索所端賴的詞彙與支配性的恐同症大眾論述所使用的，諸如犯罪和畸形等詞彙完全相同，只是卻用於截然不同的目的。尤其是，拉子倚重於她自身不能轉化、不可改變的個人本質特徵來合理化她喜歡女性的傾向。因而，此論述的本質論亦是另一個逆向論述的例子，運用性學中先天同性戀的概念，意圖把同性戀自然化。³¹ 更重要的是，小說揭穿了當今臺灣的一些女同性戀的迷思——例如認為女同性戀者是古怪的、男性化的女人勾引正常女性誤入歧途，或者是認為通常出現在中學女校的青少年戀情，在過渡到男女同校的大學環境中將不會繼續存在，因為在大學她們能自由結識男性並體驗「真正的」愛情。小說描繪女性之間的關係是持久的，有真實的深厚情感。

這本小說的故事開始於 1987 年，拉子從北一女畢業後，順利通過了大學聯考，成為臺大的新生。她獨居在一個狹小的房間裡。在深夜，她會起來閱讀齊克果（Søren Kierkegaard）、叔本華（Arthur Schopenhauer）、太宰治（だざいおさむ）以及黨外雜誌，直到天亮；然後再回到床上。有時候，她會參加大學辯論社的聚會，「像一隻天生麗質的孔雀」（頁 14）炫耀自己的雄辯技巧。但大多數時候，她卻深感無助和難以言喻的悲傷，像癱瘓一樣躺在床上。一種難以名狀的恐懼讓她無法尋找同伴。她說：「不要任何人。沒有用。沒必要。會傷害自己和犯罪。」（頁 13）犯罪感是貫穿整部手記的核心主題。拉子不僅懼怕自己可能會逾越社會秩序，而且也描述了這個世界對她犯下滔天大罪。

31 比較本書第七章對林白在《一個人的戰爭》中關於逆向論述的討論。參見：Foucault, *The History of Sexuality*, 101。

後來，她透露了自己悲哀和自我孤立的原因：

我是一個會愛女人的女人。眼淚汨汨泉源，像蛋蜜塗滿臉。

時間浸在眼淚裡。全世界都愛我，沒有用，自己恨自己……世界怎麼能這麼殘忍，一個人還那麼小，卻必須體會到莫名其妙的感覺：「你早已被世界拋棄」，強迫把「你活著就是罪惡」的判刑塞給他。然後世界以原來的面目運轉宛如沒任何事發生，規定他以幸福人的微笑出現：免除被刺刀插進胸脯、被強暴，也不用趴在天橋上和關在精神病院，沒有任何人知道你的災難，世界早已狡猾地逃脫掉它肇禍的責任。（頁 23）

拉子則祕密地認同此想法，即女同性戀主體是被社會視為多餘的、有缺陷的和令人討厭的。由於欲望的私密本質，她的性感受遭到社會排拒所帶來的創傷，對其他人而言並不是顯而易見的，不如某些其他形式的社會不公平或傷害那樣明顯。而且，她亟欲與社會和諧相處，承擔著自我防範、懲罰的責任。她隱藏的小房間成為女同性戀衣櫃的象徵。在辯論社唇槍舌戰的遊戲證明了規範她與他人互動的正式規則在本質上的膚淺。沒有人能夠察覺並譴責她對女性的愛，因為預期到社會的蔑視，她早已抑制了這樣的愛。在手記的後面，拉子將異性戀的世界觀描述為「毒源」（頁 154）。雖然在某種程度上她反抗異性戀至高權威，但她已經受感染了，中了社會主要意識形態的茶毒。她的自我分析與阿圖塞（Louis Althusser）眾所周知的評論相類似，阿圖塞認為最有效的控制方法不是身體上的暴力，而是意識形態上的召喚（interpellation）。³² 內化的異性戀中心主義讓拉子不得不與自己真實的本性相對抗。

自我否定的結果是，拉子放棄了她渴望的愛。然而，她被迫面對自己的恐懼。在大學時，她愛上了一位叫水伶的柔弱女孩，她們只曾在高中時見過三次面，且已一年未見。拉子強迫自己「會愛女人」的本質死去，而僅僅成為一個幻

32 Althusser, *Lenin and Philosophy*.

影。但看到水伶，這個幽靈又再次復活過來。拉子用象徵語言描述了這種復活：「星期一，我亡靈的祭典，她（水伶）帶著玫瑰來祭我。披一身白紗，裸足飄來，舞著原始愛欲的舞蹈，閉眼，醉心迷狂，玫瑰灑滿曠野……在玫瑰身上，我彷彿看到自己還活著，鮮活可以輕躍去取走玫瑰的。」（頁 21-22）水伶對拉子消逝的靈魂抱著復蘇的希望。兩女相互吸引，某種程度上是由於彼此之間的差異。水伶有著纖弱、優雅、極富女人韻味，而拉子則是一位學生社團的領袖，騎著自行車、穿著牛仔褲到處亂跑。這裡的情況並非是作為 T 的拉子誘惑溫順善良的女孩水伶，而是水伶主動獻愛給拉子。

最終，愛情征服了拉子，她接受了水伶，有如要將她吞舐噬般地撫愛、親吻她，拉子始終感受自己的意識「像兩頭蛇」那樣一分為二（頁 66-67）。這之後不久，拉子逃離了這段感情。她感覺到她倆親密的肉體關係突然釋放出她體內的一頭狂獸，這頭狂獸對她來說太過於驚駭。拉子決定離開，讓水伶去回到所謂的常軌，也就是與男孩相識、相愛、結婚生子。她相信水伶以「陰性的母體」（頁 155）去愛，會容易地適應主流的異性戀體制，但她自己則由於怪異的陽剛之氣，而永遠被社會流放。

拉子的自我憎恨，表明她是關於男性化女同性戀強烈迷思的受害者，此迷思聲稱陽剛女同性戀者註定要將自己的女戀人交給一個男人。英語世界中，最為膾炙人口呈現這種關係的女同性戀小說是霍爾在 1928 年出版的 *The Well of Loneliness*。³³ 受埃賓對女同性戀和性別顛倒之間連結的理論影響，霍爾創造了自我認同為男性的女同性戀者斯蒂芬·高登（Steve Gordon）作為主角。小說的結尾，男性化的高登允讓一個男人向她年輕的女友求婚而離開她。臺灣的女女愛情小說中，也經常可見堅定、男性化的女性與男性爭奪依賴、順從的女孩。例如，林黛嫻的〈並蒂蓮〉（1990）和曹麗娟的《童女之舞》（1991）中出現。這種命

33 本章中大部分關於《鱷魚手記》的分析，包括我對邱妙津和霍爾的比較，初見筆者的博士論文“The Emerging Lesbian”。劉亮雅也提到邱妙津的小說和霍爾作品之間的相似性（《慾望更衣室》，頁 112）。

中註定的三角關係甚至可以追溯到 1920 年代的中國小說，如廬隱的〈麗石的日記〉和凌叔華的〈說有這麼一回事〉（參見本書第五章）。在這些小說中，最終抱得美人歸的總是男性，而不是男性化的女性。

《鱷魚手記》為這種慣有情境注入微妙的變化。作為 T 的拉子不是被男人擊敗，而是被一個女人、被她自己、被她自己內心的懼怕和疑慮擊敗了。令拉子大為震驚的是，在她逃避水伶一年之後，竟獲悉水伶投向了另一個女子的懷抱，而非男性。拉子感到徹底受到羞辱，但同時也得知一些水伶早已明白的道理——女人間的愛既不羞恥，也不必然註定失敗。水伶確實真心愛著拉子，雖然拉子從不相信這一點。因此，拉子逃避了一段原本可以是完美的愛情。

在水伶這個角色身上，故事向讀者展示了一位堅定的女性化女同性戀類型，早期的性學家難以將此類型理論化，而且這在臺灣人的普遍想像中也是匪夷所思的。她愛女人既不是因為自己的男性化，也不是為了尋找暫時的男性替代物。性偏好不同於性別認同。水伶一再地選擇女人而不是男人，甚至挑戰了臺灣 T／婆女同性戀次文化中普遍存在的觀點。如人類學家趙彥寧表明，T 設想的婆就是一般的女性，這種情況非常普遍：「T 自認在性方面上更加名副其實，至少在吸引『女性』注意力方面與男性不相上下。」她們認為婆「『在本性上』是難以接近、任性且難以取悅的」。³⁴ 也就是說，T 將自己視作天生或命定的性別逾越者，而婆是普通平常的女人，唯有透過與 T 的關係才獲得這種越軌的社會地位。根據張娟芬的看法，T 對女性化女人的偏見導致這樣一種情況，即「婆必須不斷地證明自己『身為女同性戀的身分』」。³⁵ 就此而言，水伶正是這樣一個婆，但她證明了自己 T 愛人的猜疑是個天大的錯誤。

拉子從這段初戀中學到這點。在拉子的第二段關係中，她帶著勇氣和決心去愛，對性愛不再膽怯。但這段感情還是無寂而終，因為她的戀人小凡已訂婚，她對未婚夫投入比對拉子更多的感情。小說的結尾，拉子決意尋找真愛，真愛能同

34 Chao, "Embodying the Invisible," 131, 132.

35 張娟芬：〈女同社群的認同與展演〉。

時彌補她的社會邊緣性，以及自己對水伶的冷酷離棄。

《鱷魚手記》的另一個故事探索了年輕女性的生活從青春期的同性環境過渡到男女同校的異性戀大學環境的轉變。吞吞和至柔兩位年輕女孩，向拉子吐露了她們的困惑和失落。她們在高中時熱戀。她們睡在同一個房間，一起唱歌、彈吉他，一起學習甚至一起洗澡。但是她們的戀情在大學聯考的前一個月告吹，至柔突然對她倆都是女性感到焦慮不安，而且為了逃避吞吞而躲到鄉下。一個月後至柔再回到城市時，她發現吞吞因為感到絕望，需要尋求慰藉，已經接受了一位年輕男子。上大學後，這一對女孩逐漸疏遠。她們雖然都與男性有發生性關係，但無法讓她們從中得到快樂。她們懷念彼此的初戀。然而她們相信一切都已無法回到從前。她倆都認為自己「不純潔了」（頁 220）。而「歲月」（頁 178）又把她們推離對女人的愛，朝著異性戀的路徑前進。

故事探索當女孩長大成年、男性進入她們生活後，浪漫的校園情誼發生了怎樣的變化——尤其是這些女性察覺到，自己在青春年少時與其他女性間的那段愛情其實是最完美的，而如今這份愛已被摧毀、不可能再次發生。這些呈現手法回應了 20 世紀中國文學歷來的表現方式，可追溯到丁玲的〈莎菲女士的日記〉和廬隱的〈海濱故人〉（見本書第五章）。當代中國小說中，劉索拉的〈藍天綠海〉是一篇關於這些主題的動人故事。臺灣小說中，朱天心的〈春風蝴蝶之事〉及曹麗娟的《童女之舞》都是知名的當代典範。

在這些小說中，女性對曾經與其他女性的完美愛情產生的失落和懷舊感，具有顛覆性，但是她們順從並接受異性戀則不啻畫地自限。儘管如此，這種經驗的描述構成了女同性戀欲望光譜的重要組成部分。20 世紀初的男性性學家認為校園中女性的「烈焰」或「傾倒」暗藏著性欲的潛流，但不完全是「同性戀」。例如，艾理斯將討論女孩間校園情誼的文章，作為論述性倒錯著作的附錄，而未放入正式的章節中。這位男醫生的意圖總是強調這些充滿激情的友誼是暫時、虛假的，僅是一種不被認真對待的遊戲，是一個過渡階段，最終會被異性戀愛情取代。但是，如果我們仔細思考前面提到的女作家在作品中所呈現的女孩青春期的情誼，馬上會發現少女間的愛情常被看作是無法取代的，這種青春浪漫會令人懷

念。這種記憶中投入的情感程度，顯然與艾理斯那樣的男性所願意相信的記憶方式截然不同。

這種情況可能恰如拉子的描述：

這是一個自欺欺人的假設：如果我能愛上男人，愛女人的痛苦就會消失，原本對自我認識形成的事實就會不見。其實愛女人跟愛男人根本是不相干的兩回事，對女人的愛欲既已展現，無論以後是否會消失，或在記憶裡將留存下什麼面貌，它已經在我裡面……像一缸水，原本已加進黑色染料，再加進別的顏色或許會改變外觀的顏色，但卻無法將水中有黑色這個事實除去。（頁 152）

在另一個段落中，她仍記著與水伶那段備受折磨的關係：「有些悲哀與痛苦的深度是說不出的，有些愛的深度是再愛不到的，它在身體內發生後，那個地方就空掉了。回頭看，所有的皆成化石。」（頁 189）雖然這段絕美的愛情無法重複或再次經歷，但過去發生的一切亦無法從身體中抹除，因為身體會永遠記住自己情感的死亡經歷。

拉子暗指，深愛另一個女人的經驗無法被輕易超越。她的見解挑戰了一般看法，即認為女性間彼此的愛情，必須屈就於對男人的義務。這也同時暴露出強制異性戀機制的犯罪本質，即父權社會把妻子和母親的角色強加在所有女性身上。

邱妙津的敘事有助於我們評估大眾媒體化的公共領域中，是否可能存在著一種對主流意見進行批判、持有異議的女同性戀論述，而且這是個人、並非集體的論述。《鱷魚手記》介於中間地帶，一方面有別於保守的大眾媒體；另一方面，亦與激進女性主義者和女同性戀運動者論之間的論述有所區隔。³⁶ 儘管小說的確

36 雖然《鱷魚手記》以書的形式出版之前沒有在任何地方連載過，但諷刺的是，此書仍和大眾媒體連結在一起。儘管《鱷魚手記》對大眾媒體的批判態度，但因為其非線性、蒙太奇手法和特殊的題材，還是出現在「紅小說」的實驗小說系列中。根據這系列作品封面上的說法，這是一套「最能掌握時代特質與節奏感的系列」，並由臺灣發行人量最大的兩大報之一，中國時報集團旗下的子公司來出版。這意味著這

含有對媒體和大眾的尖銳批判，但邱妙津和大眾之間的互動關係絕非只是對立。雖然媒體代表的大眾以有偏見的眼光窺視，對拉子和鱷魚造成壓抑和疏離，拉子和鱷魚都希望透過隱私和內在真相的告白，與公眾進行接觸。「鱷魚」難以抑制在電視上播放她自己錄影帶的願望表明，雖然自傳式女同性戀者抵制商業媒體生產的女同性戀擬象，然而作為一個主體的她，包括她的性認同，在某種程度上已受媒體窺視的影響。³⁷ 散見於手記中的隻字片語也顯示了拉子在撰寫的過程，包含重新書寫日記——其中部分已遺失了，目的是要創作一部小說。也就是說，儘管自傳式女同性戀者的意圖，是透過自我書寫來呈現個人主體性的本質，但是她的本體論意義上的真實已經被修辭性和虛構性所建構。女同性戀自敘行為就如所有的自敘行為一樣，也不免流於選擇性記憶和虛構情節的衝動。³⁸ 歸根究底，自傳和媒體擬象可能並無大異。

邱妙津的小說在創造一種強韌的女同性戀自我時，同時亦予以解構。從一開始，拉子以下的這段自白，便為自己女性愛戀本質的故事蒙上了一層陰影：

從前，我相信每個男人一生中在深處都會有一個關於女人的「原型」，他最愛的就是那個像他「原型」的女人。雖然我是個女人，但我深處的「原型」也是關於女人。一個「原型」的女人，如高蜂冰寒地凍瀕死之際升起最美的幻覺般，潛進我的現實又逸出。我相信這就是人生絕美的「原型」，如此相信四年。花去全部對生命最勇敢也最誠實的大學時代，只相信這件事。

本小說透過商業網絡而有好的銷售管道，這是女同性戀和女性主義雜誌所無法做到的。總之，《鱷魚手記》就實際經濟層面而言，仍與該媒體集團有著密切關聯（編註：目前《中國時報》已轉換經營者，時報出版已不屬於中時報業集團）。

37 對窺視（偷看的欲望；在看的過程中得到快感）的論述，參見：Metz, *The Imaginary Signifier*, 58, 63。也可參見本書第七章我對林白的討論。趙彥寧曾以窺視狂來分析有女女愛欲的香港情色電影在臺灣的流行；她認為這種現象與臺灣公眾對作為民族國家的真實性和代表性的欲求有關（Chao, “Embodying the Invisible,” 186-212）。

38 Lejeune, *On Autobiography*. Lejeune 認為：「許多自傳是受創造性的衝動而起，因而也是虛構性的，唯有選擇作者生活中某些事件和經歷，才能建構一個完整的模式。」（155）

如今，不再相信，這件事只變成一幅街頭畫家的即興之作，掛在我牆上的小壁畫。當我輕飄飄地開始不、再、相、信，我就開始慢慢遺忘，以低廉的價格變賣滿屋珍貴的收藏。也恍然明白，可以把它記下了，記憶之壺馬上就要空，恐怕睡個覺起來，連變賣的價目單都會不知塞到哪兒。
(頁 10)

因此，拉子的回憶錄正是意在緬懷一種她不再相信的個人本質。她的手記捕捉到了一種逝去的真實。她的書寫行為也是一種兜售行為——珍愛的寶物如可有可無的商品販售。重要的是，手記中自己的綽號不是源自 lesbian (女同性戀者)，而是來自朋友之間的戲謔——她很擅長幫社團招攬新成員；因此，吞吞稱她是「拉——子」(頁 85-86)。認同是不斷即興創造而來的，一個信手拈來的名字就可能和其他任何名字一樣好。

儘管這些細節削弱性認同的一致性和首要地位，在絕大部分手記中，拉子還是抵抗大眾將女同性戀主體視為枝微末節的傾向。主流社會要讓女同性戀變得可以接受，其中一個主要方法正是將其商品化——將女同性戀轉變成可替代性的商品，而不是無法替代的本體。女同性戀偏好被製作成一則則煽情、腥羶的新聞，一種時髦或者流行風尚。拉子她那無法改變的男性氣質和愛女人的本性，並不適合這種輕鬆的商業化。但她的敘事又有可能引發另一種大眾幻想——性少數族群先天畸形怪異和最終自我毀滅和絕罰 (excommunication) 的故事。不管拉子在自我指涉的評論中，有多麼清楚女同性戀公開呈現自我的危險，她永遠無法避免這種風險。

或許邱妙津小說的價值之處，正是把女同性戀個體自我感受和女同性戀公眾論述 (包括女同性戀運動論述) 之間的纏結相鬥加以戲劇化。她揭示個體經歷恐同症的痛苦，要比激進社群的聯合政治聲明來得有過之而無不及。只是對臺灣一些酷兒理論家而言，邱妙津的作品似乎不夠具有戰鬥性。³⁹ 但不管怎樣，由於

39 例如，紀大偉認為小說結尾鱷魚向大海漂去的行為是「退縮避戰」(引自：劉亮雅，《慾望更衣室》，頁 136)。

大眾輕率地假設性異議者缺乏人性，一旦與此假設相左而呈現個體的痛苦時，自然而然產生了社會抗議的某些面向。而如此痛徹心扉的個人書寫本身即具有政治效力。

1990年代臺灣某些酷兒理論家兼作家所創作的小說和短篇故事較具意識形態傾向，而與這些作品相比，邱妙津書寫的真誠和勇於質疑顯得獨一無二。陳雪和洪凌的作品儘管可能大膽、駭人聽聞和具有顛覆性，卻無法隱藏蓄意的動機：以描述亂倫、性施虐受虐、欲求不滿和不停性交等情節，來挑戰保守穩重的中產階級品味（bourgeois sensibility）。⁴⁰ 由於重複將讀者曝露在這樣的情節之下，這些作品的影響逐漸減弱，直到原本令人震驚的情節變得索然寡味。這也許是前衛實驗的弔詭之處。如卡林內斯庫（Matei Călinescu）指出，當美學極端（aesthetic extremism）成為潮流時，就已變成一種無害的陳腔濫調。最初的極度亢奮會迅速消退於無形。⁴¹

在她同一世代的酷兒作家中，邱妙津對臺灣解嚴後公共領域之失敗的無情批判，也是獨一無二的。1990年代初到中期，當整個社會因為公共領域的擴張、以認同為導向的新社會運動的出現，沉浸在狂喜和自由的感受中時，邱妙津坦率地對公共領域中進行理性討論和真實地自我呈現的可能性表達了懷疑態度；在此公共領域裡，大眾媒體控制著溝通傳播，徹底地滲入日常生活之中，使媒體形象成為真實——比任何其他一種現實更強有力的超現實（hyperreality）。而且，她揭示了身分認同以及認同政治本質上的簡化傾向——不足以代表人類主體性的複雜性。這些反思不僅形塑《鱷魚手記》成為臺灣女同性戀文學經典，同時也是探討已開發資本主義經濟中大眾媒體化公共領域的結構性問題，深具洞見的論述。

：

本研究的最後兩章討論了臺灣解嚴後擴展的公共領域中，各種女同性戀的自

40 對洪凌和陳雪作品的正面評價，參見：劉亮雅，《慾望更衣室》，頁 57-82、83-110；及 Martin, "Chen Xue's Queer Tactics," 71-94。

41 Călinescu, *Five Faces of Modernity: Modernism*, 120-125.

我呈現。除了公開頌揚新的女同性戀認同，和質疑強悍的性別與性偏見外，臺灣的女同性戀運動人士和作家，因媒體將私人生活轉變成一種銷售給廣大閱聽者的商品，而備感威脅。不足為奇的是，她們也留意到性認同形成的過程中，涉及內在差異（團體內部，自我的內在）的壓抑。在中國，隨著年輕都市女性開始探索情慾對象選擇，作為定義自我的一種方式，各種與性認同界線有關的類似問題，無疑也將會愈來愈強烈地浮現在女性團體的討論和文學表現中。而且，當女同性戀認同受大眾媒體的商業操弄時，新的世界主義女同性戀主體很可能會普遍關切這種聳動的煽情手法。但到目前為止，受到少數化和激進化的女同性戀認同，其得失利弊，還只有在臺灣有特別清楚地討論過。儘管存在這些明顯的差異，海峽兩岸的偏愛女人的女性仍有個共同目標：對抗父權和強制異性戀機制。這些浮現中的女同性戀者正試圖削弱家庭內外的各種支配性力量，這對整個大中華地區的女性而言，都有著特別的意義。

尾 聲

本研究以女性中心的觀點，追溯 20 世紀中國性意識的崛起（the rise of sexuality）。五四時期為啟蒙論述的心理生物學興起的時代，開始把異性戀視為女性的性態——即與生俱來的欲望和健康的快感而不是義務。約百年後，女性的異性戀需求及其不可剝奪之權利的論述在大中華地區的都市文化中成為影響甚巨的規範。在此同時，與把異性戀視為女性性態幾乎相反，是認定、汙名化女性間的欲望為變態。女同性愛分類範疇在五四時期初步形成，並掀起一場知識分子論戰。20 世紀晚期，女同性戀再次浮上臺面，成為大中華區備受爭議的議題。

雖然跨文化比較有時很牽強，而且有時沒有闡明反而使事實顯得更加晦澀費解，但我相信傅柯的研究確實有助於我們理解在現代中國背景下性意識的崛起。或許受到李維史陀（Levi-Strauss）的影響，傅柯認為「性的關係在每個社會中形成聯盟機制（deployment of alliance）——婚姻制度、親屬關係的鞏固和發展、姓氏和財產的轉移」。然而在現代西方出現了一種權力生產和分配的嶄新機制——性意識機制。在傅柯看來，性意識機制「疊加」在聯盟機制之上並「減弱其重要性」，雖然前者並沒有完全取代後者。¹在研究現代中國背景時，我發現了一個類似但亦有不同的情況。性意識機制，正是要強化和重振父權家庭的占有宣示。性別差異和等級制度透過異性戀規範形成結構並受維護。性意識體系與親屬關係形成共謀。

雖然傅柯以極具魅力、意味深長的論辯，陳述各式制度、論述實踐及模式轉

1 Foucault, *History of Sexuality*, 1:106; Butler, "Sexual Traffic," 85.

換間的差異，但是從未解釋為何權力在現代西方特別是透過性意識而顯露。² 他反覆強調藉由知識的發明而創造的各種權力關係就是重點，尤其是那些研究和呈現性認同的人之間的關係。他寫道：「所涉及的……正是性意識的生產。」³ 換句話說，傅柯並未試圖解釋為何一種以性行為基礎的類型認同制度會在某個特定的歷史時刻出現，而成為創造社會分層或維持社會穩定的手段。

相比之下，另外一些歷史學家則分析了現代西方社會中男同性戀和女同性戀認同的浮現與整體社會、經濟變遷的聯繫。如德艾米洛認為，資本主義在美國從 18 世紀到 1970 年代約二百年間透過雇傭勞動系統，逐漸破壞了家庭經濟及其產生的核心家庭成員間的相互依賴，而讓男女得以透過同性之間的相互吸引而自主發展認同和社群。德艾米洛認為，同性戀醫學理論——傅柯特別關注——「是一種對新構成的個人生活方式的意識形態做出回應」。⁴ 哈柏林在引述了德艾米洛、麥金塔 (Mary McIntosh)、杜巴赫 (Randolph Trumbach)、塞內特 (Richard Sennett)、威克斯 (Jeffrey Weeks)、大衛森 (Arnold Davidson)、拉奎爾和其他的研究後，簡明扼要地點出：

我將其視為公認的事實，即在工業化和資本主義經濟體系興起時期，伴隨著從傳統、等級、以地位為主的社會，轉變成現代、個人主義的大眾社會，在歐洲發生了社會和個人生活的大規模轉型，是大量文化重構的一部分。此轉型中的一個徵狀，正如許多（傅柯前與後）研究者指出，是出現

2 聯接知識、權力和性之間的是論述，傅柯寫道，「〔性意識機制〕從最初就與對身體的強化——與身體成為知識的對象和權力關係的組成要素——聯繫在一起」（*History of Sexuality*, 1:107）。

3 *Ibid.*, 105.

4 D'Emilio, "Capitalism and Gay Identity," 105. 德艾米洛主張，資本主義理論上將家庭提升，事實上卻徹底破壞家庭。其論點可歸結如下：雖然資本主義減少了讓核心家庭結合的經濟必要性，但資本主義仍透過核心家庭，全力投注下一代的勞力生產。而且，由於資本主義下的生產社會化伴隨著心理上的不安全感，把家庭理想化為個人能獲得情感支持和幸福的地方。因此，諸如美國那樣的右派先進資本主義社會大力倡導家庭價值觀，並不足為奇。在受到抨擊為破壞家庭時，男同性戀和女同性戀者僅是整個資本主義社會的代罪羔羊。

在 17 世紀末到 20 世紀初歐洲中產階級的性角色、性對象選擇、性類別、性行為以及性認同之間的新關係。性承擔了新的社會和個體功能，並在定義和規範現代自我中展現新的重要性。⁵

按照哈柏林暗示的學界共識，事實上，本研究重構的是一漫長而漸進的過程，在這個過程中，西方工業化時期出現的女性性態理論，對 20 世紀進入工業化、資本化的中國都市文化，對女性在象徵上和物質上的生存條件產生衝擊及意義。雖然我特別強調，西方的性知識或「性科學」中譯作為一種明顯直接的催化劑，在中國繁衍新的性意涵。但我未忽視在現代化進程中，中國社會、經濟和政治組織發生的制度性轉變。西方對性的各種闡釋與現代中國女性經驗有關，因為——即使沒有其他原因——自 19 世紀末以來，中國追求進步的一個重要面向就是接近西方。許多中國女性的生活，尤其是全球資本主義滲透甚深的區域和時期，由於將西方的女性解放樹為典範而得到了永久性的重塑。20 世紀期間，西方化是構成中國城市女性教育、工作、休閒、愛情、婚姻、家庭以及公民身分的基本原則，影響程度之深，讓現代中國文化中，女性同性欲望的任何方面都未能擺脫西方的影響。不僅讓西方各種女同性欲望理論被譯成中文，得以在公眾流通，中國社會結構的轉型也調動了女同性欲望的新意義。

除了看到現代中國社會中性體系和父權親屬制度之間的共謀關係，我們還必須承認性論述有著各種不同的影響或難以預料的結果。在其最初的精神病理學形式中，性論述把女同性愛欲（以及其他性愛快感形式）歸類為變態。似是悖謬的是，這種分類很快被一些女性採用，成為她們彼此間愛情的新名稱。五四新術語「女同性愛」明顯地對某些女性知識分子具有吸引力。而且在 20 世紀末，「女同性戀」這個詞繼續扮演自相矛盾的角色——作為尋求女同性欲望的多元逆向論述自然化和／或正當化的基礎，但同時繼續汙名化並恰好用於操控、詆毀女同性欲望。

5 Halperin, "Forgetting Foucault," 96. 哈柏林其他引用來支持此觀點的理論家有 George Chauncey, Jonathan Ned Katz, Carolyn J. Dean 和 Estelle Freedman。

作為一種廣泛散播的論述，性意識崛起促成現代工業化世界中自我規範的大規模轉變，但是這個事實不應被理解成現代以前的世界中就沒有性認同或個人特質。⁶ 具體地說，現代分類的歸類效力不應使我們假定在性意識機制出現之前，中國就沒有較偏愛女同伴而非男伴和婚姻的女性。確實，如我對一些帝國晚期文學作品——尤其是蒲松齡的〈封三娘〉——的仔細研讀中所揭露的，帝國晚期的一些男性及女性作家設想的，正是一種反常的女性類別，這些女性與其他女性相愛並堅決回絕男性和婚姻。換句話說，雖然今天工業化、資本化和城市社會組織，可能會比以往讓更多中國女性形成同性偏好並追求一種生活型態，但資本主義或工業化並不能作為這種身分認同的必要條件。甚至過去最艱難的時刻，也有女性為了堅持自己反社會常規的偏好而走上絕路。在帝國晚期的各種文獻中辨認出有偏愛同性的女性，並不代表我大膽提出一項跨時空的女同性戀生物決定論。相反地，我的主張是明確以現象上而論，帝國晚期作家觀察到或想像的怪異女性所表現出的偏好，與那些當今聲稱女同性戀認同的女性非常類似。帝國晚期女性的同性偏好很可能是由環境和多種因素所決定，就像今天的性認同是被環境和多種因素所決定一樣。

陳述了我的觀點後，我相信，如果本書讓讀者感興趣，這可能並非因為讀者可從中得出任何寬泛的綜論。就我個人而言，寫作過程中最為享受的是，藉著沉思本書所研究的作家創作而經歷的特殊想像之旅。這些作家的敘事行動出乎人的預料。我很欣喜地遇到了陳染筆下倔強的拗拗、邱妙津的抒情和諷刺性的雄辯，以及盧隱在旅途中的自我發現。最重要的是，我有幸意識到帝國晚期女性留下豐富和錯綜複雜的文學遺產。但那將是未來寫作嘗試的素材。

6 哈柏林根據現代以前歐洲歷史作出此論斷（參見：“Forgetting Foucault,” 97）。在現代以前中國，顯然有把男男愛欲理解為性認同或人格特質（而不是性行為）的例子。例如，對男孩有特殊癖好的人，無論婚姻狀況如何，都很可能被形容成「好男色」。也就是說，日常語言把此類男性區分為，對男孩有強烈欲望，而男男性行為是他們性宣洩的主要管道的男性，以及僅偶而從事男男性行為的男性。

參考文獻

中、日文部分：

- 〈Shanron 已經站出來了〉，《G & L：熱愛雜誌》1期（1996年6月），頁78-80。
- 〈T 的身體〉，《女朋友》1期（1994年），頁4-14。
- 〈三個人 Run〉，《G&L：熱愛雜誌》1期（1996年6月），頁120-129。
- 〈木蘭〉，《G & L：熱愛雜誌》15期（1998年），頁129-136。
- 〈中國美人之間情「絮語」、「待月」、「讀詩」、「鬥妝」〉，《眉語》1卷1號（1914年），頁4。
- 〈同志政見大擂臺：陳水扁 vs. 馬英九〉，《G&L：熱愛雜誌》15期（1998年），頁16-19。
- 〈同性戀與我們同在〉，《現代文明畫報》特刊119期，（2002年）。
- 《現代漢語詞典》，北京：商務印書館，1973年。
- 〈雙性戀論壇〉，《天空》2期，（1999年），頁13-14。
- 〈讀者來函〉，《G&L：熱愛雜誌》15期（1998年），頁5。
- 一碧：《性典》，上海：啟智書局，1930年。
- 一點：〈艱難的面對〉，《中華讀書報》，1996年1月24日。
- 丁來先：〈女性文學及其它〉，《中華讀書報》，1995年12月20日。
- ：〈我相信簡單樸素之理〉，《中華讀書報》，1996年2月7日。
- 丁玲：《丁玲文選》，上海：啟智書局，1936年。

- ：〈暑假中〉，《丁玲文選》，上海：啟智書局，1936年，頁145-206。
- 子昕：〈相愛容易相守難——走近lesbian〉，《現代文明畫報》119期（2002年），頁59-60。
- 小明雄：《中國同性愛史錄》，香港：粉紅三角出版社，1984年〔增訂本，香港：粉紅三角出版社，1997年〕。
- 小歲：〈夢幻人生——在京城某酒吧探訪實錄〉，《現代文明畫報》119期（2002年），頁61-63。
- 小貓、狗狗：〈國小教師訪實錄〉，《女朋友》23期（1998年），頁8-9。
- 小貓：〈精、淫、剔、透：「我們之間」八周年禱告詞〉，《女朋友》21期（1998年），頁38。
- ：〈作賊的喊捉賊〉，《女朋友》23期（1998年），頁10。
- 中華精神科學會：《中國精神障礙分類與診斷標準》（第三版），北京，2001年。
- 方剛：《同性戀在中國》，長春：吉林人民出版社，1995年。
- ：《中國變性人現象》，廣州：廣州出版社，1996年。
- 毛一波：〈再論性愛與友誼〉，《新女性》3卷11號（1928年），頁1248-1258。
- 王小波：〈藝術與關懷弱勢群體〉，《中華讀書報》，1996年2月28日。
- 王安憶：〈弟兄們〉，《逐鹿中街》，臺北：麥田，1992年，頁123-203。
- 王皓薇：〈不要交出遙控器：同志要有「現身」自主權〉，《騷動》3期（1997年），頁52-57。
- 王蒙：〈陌生的陳染〉，《陳染文集》，南京：江蘇文藝出版社（1996年），頁1-4。
- 王德威：《小說中國：晚清到當代的中文小說》，臺北：麥田，1993年。
- ：〈孤獨的人是無恥的〉，陳染：《私人生活》序言，臺北：麥田，1998年，頁iii-viii。
- ：《如何現代、怎樣文學？十九、二十世紀中文小說新論》，臺北：麥田，1998年。

- 王慶寧：〈親愛的 XXX〉，盧劍雄編：《華人同志新讀本》，香港：華生書店，1999年，頁254-58。
- 王麗娜：〈聊齋志異的民族語文版本和外文譯本〉，中國學術資料社編：《聊齋志異資料集》，香港：中國學術資料社，1983年，頁155-164。
- 王蘋、倪家珍等：〈性別政治與同志運動〉，盧劍雄編：《華人同志新讀本》，香港：華生書店，1999年，頁87-90。
- 卡維波：〈什麼是酷兒？色情國族〉，紀大偉編：《酷兒啟示錄：臺灣當代 QUEER 論述讀本》，臺北：元尊文化，1997年，頁231-43。
- 古本小說集成編委會編：《隔簾花影》（兩卷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90年。
- 古明君：〈看見和扮裝之外女性主義者到底能作什麼〉，《婦女新知》159期（1995年8月），頁8-11。
- 玄小佛：《圓之外》1976年；重印，臺北：萬盛出版社，1990年。
- 白佩姬：〈文化與政治的雙曲線〉，紀大偉編：《酷兒啟示錄：臺灣當代 QUEER 論述讀本》，臺北：元尊文化，1997年，頁211-218。
- 矛鋒：《同性戀文學史》，臺北：漢忠文化，1996年。
- 石頭：〈石頭藝術作品選〉，《現代文明畫報》119期（2002年），第50-52頁。
- 同志工作坊編：《反歧視之約：促進同性戀人權公聽會紀實》，臺北：同志工作坊，1994年。
- 安克強：《紅太陽下的黑靈魂》，臺北：時報文化，1995年。
- ：〈前言〉，《G&L：熱愛雜誌》1期（1996年），頁8。
- 安頓：《絕對隱私》，北京：新世界出版社，1998年。
- 朱一玄編：《聊齋志異資料彙編》，河南：中州古籍出版社，1984年。
- 朱天心：《擊壤歌》，臺北：遠流，1977年，1994年。
- ：《想我眷村的兄弟們》，臺北：麥田，1992年。
- ：《古都》，臺北：麥田，1997年。
- 朱偉誠：〈跨性別運動的臺灣思索〉，《誠品好讀》5期（2000年），頁8-10。

- 何春蕤編：《性／別研究的新視野》（兩卷本），臺北：遠流，1997年。
- 吳藻、喬影著，鄭振鐸編：《清人雜劇初二集》卷二，香港：龍門書店，1969年重印，頁287-310。
- 我們之間等：〈抗議華視專輯〉，《女朋友》24期（1998年），頁35-43。
- 李又寧編：《近代中國婦女自敘詩文選》，臺北：聯經，1980年。
- 李怡學等：〈臺灣同志消費文化：顧客至上，同志萬歲〉，《G&L：熱愛雜誌》1期（1996年6月）頁19-28。
- 李金梅：〈從《雙鐺》的「姐妹夫妻」論有關女同性戀作品的閱讀與書寫〉，臺北：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93年。
- 李漁著，蕭欣橋等編：《李漁全集》，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90年。
- ，蕭欣橋等編：〈憐香伴〉，《李漁全集》卷四，杭州：浙江古籍出版社，1990年，頁3-110頁。
- 李碧華：〈雙妹嚶〉，《誘僧》，臺北：皇冠，1992年，頁109-124。
- 李銀河、王小波：《他們的世界：中國男同性戀群落透視》，香港：天地圖書有限公司，1992年。
- 李銀河：《同性戀亞文化》，北京：今日中國出版社，1998年。
- ：《中國女性的感情與性》，北京：今日中國出版社，1998年。
- 杜修蘭：《逆女》，臺北：皇冠，1996年。
- 汪誠品：《青春的性教育》，上海：兄弟出版社，1939年。
- 沈澤民譯：〈同性愛與教育〉，《教育雜誌》15卷8號（1923年），頁1-10〔譯自：Carpenter, Edward. "Affection in Education."〕。
- 肖鷹：〈九十年代中國文學：全球化與自我認同〉，《文學評論》2期（2000年3月），頁103-11。
- 初安民：〈前言〉，《聯合文學》131期（1995年9月），頁15。
- 〈非常青春期〉，《女朋友》7期（1995年），頁6-14。
- 周作人（開明）：〈靄理思的話〉，《晨報副刊》，1924年2月23日。
- 譯：〈贈所歡〉，《語絲》，1925年3月30日，頁165-166〔譯自：

Sappho. "Fis Eromenav."]。

——：〈關於捉同性戀愛〉，《華北日報》，1934年12月〔另載於《苦茶隨筆》，湖北：嶽麓書社，1989年，頁161-63〕。

周建人：〈性教育運動的危機〉，《新女性》2卷2期，（1927年），頁135-39。

周柯：〈寂寥而不安分的文學探索〉，陳染著：《嘴唇裏的陽光》，武漢：長江文藝出版社，1992年，頁311-20。

周英雄、劉紀蕙編：《書寫臺灣：文學史、後殖民地與後現代》，臺北：麥田，2000年。

周華山等：〈中西文化差異與華人同志運動的方向〉，盧劍雄編：《華人同志新讀本》，香港：華生書店，1999年，頁45-57。

周華山編：《北京同志故事》，香港：香港同志研究社，1996年。

——：〈是同性愛，不是同性病〉，《北京同志故事》，香港：香港同志研究社，1996年，頁9-37。

——：《後殖民同志》，香港：香港同志研究社，1997年。

周燁昭：〈評張競生博士美的性欲〉，《新女性》2卷5期（1927年），頁543-552。

孟悅、戴錦華：《浮出歷史地表》，臺北：時報文化，1993年。

孟悅：〈白毛女演變的啟示〉，唐小兵編：《再解讀：大眾文藝與意識形態》，香港：牛津大學出版社，1993年，頁68-89。

延平影業公司：〈女歡〉，《G&L：熱愛雜誌》15期（1998年），頁142-147。

抱嵌：〈不嫁會〉，爛柯山樵編：《婦女現形記》卷二，上海：普通圖書局，1919年，頁42-44。

林白：〈一個人的戰爭〉，《花城》87期（1994年），頁4-80。

——：《一個人的戰爭》，蘭州：甘肅人民出版社，1994年。

——：《一個人的戰爭》，呼和浩特：內蒙古人民出版社，1996年。

——：〈後記〉，《林白文集》卷二，南京：江蘇文藝出版社，1997年，頁293-296。

- ：〈回廊之椅〉，《林白文集》卷一，南京：江蘇文藝出版社，1997年，頁199-234。
- ：〈記憶與個人化寫作〉，《林白文集》卷四，南京：江蘇文藝出版社，1997年，頁293-296。
- ：〈林白文集〉四卷本，南京：江蘇文藝出版社，1997年。
- ：〈貓的激情時代〉，《林白文集》卷一，南京：江蘇文藝出版社，1997年，頁1-5。
- ：〈瓶中之水〉，《林白文集》卷一，南京：江蘇文藝出版社，1997年，頁235-78。
- ：〈同心愛者不能分手〉，《林白文集》卷一，南京：江蘇文藝出版社，1997年，頁123-58。
- ：〈一個人的戰爭〉，《林白文集》卷二，南京：江蘇文藝出版社，1997年，頁1-225。
- ：〈致命的飛翔〉，《林白文集》卷一，南京：江蘇文藝出版社，1997年，頁317-359。
- ：《說吧，房間》，臺北：三民書局，1998年。
- ：《一個人的戰爭》，香港：天地圖書有限公司，1998年。
- ：《一個人的戰爭》，臺北：麥田，1998年。
- 林黛嫻：〈並蒂蓮〉，《黑白心情》，臺北：希代，1990年，頁139-61。
- ：《黑白心情》，臺北：希代，1990年。
- 林耀德、林水福編：《蕾絲與鞭子的交歡：臺灣當代情色文學論》，臺北：時報文化，1997年。
- 法務部調查局編：《中共重要法規彙編，1989-1990》，臺北：法務部調查局，1991年。
- 邱心如：《筆生花》（三卷本），臺北：河洛，1980年。
- 邱妙津：《鬼的狂歡》，臺北：聯合文學出版社，1991年。
- ：《鱷魚手記》，臺北：時報文化，1994年。

- ：〈自述〉，《聯合文學》，131期（1995年9月），頁40-41。
- ：《蒙馬特遺書》，臺北：聯合文學出版社，1996年。
- 長白浩歌子：《螢窗異草》，《筆記小說大觀》冊十九，臺北：新興書局，1960年，頁4927-5060。
- 洪凌：《異端吸血鬼列傳》，臺北：皇冠，1995年。
- ：《宇宙奧迪賽》，臺北：時報文化，1995年。
- ：《肢解異獸》，臺北：遠流，1995年。
- ：《魔鬼筆記》，臺北：萬象，1996年。
- ：〈蕾絲與鞭子的交歡〉，林耀德、林水福編：《蕾絲與鞭子的交歡：臺灣當代情色文學論》，臺北：時報文化，1997年，頁91-124。
- 秋原（胡秋原）譯：〈同性戀愛論〉，《新女性》4卷4號、5號（1929年），頁513-534、頁605-628〔譯自：Carpenter, Edward. "The Homogenic Attachment."〕。
- 紀大偉、林秀梅：〈臺灣同志文學與文化研究書目〉，張小虹編：《慾望新地圖》，臺北：聯合文學出版社，1996年，頁247-281。
- 紀大偉：〈酷兒論〉，《酷兒啟示錄：臺灣當代 QUEER 論述讀本》，臺北：元尊文化，1997年，頁9-16。
- 編：《酷兒啟示錄：臺灣當代 QUEER 論述讀本》，臺北：元尊文化，1997年。
- 紀大偉等：〈校園同性戀日〉，《婦女新知》158期（1995年7月），頁22-28。
- 胡玫導：《女兒樓》，北京：八一電影製片廠，1985年。
- 胡淑雯：〈異女出櫃〉，《婦女新知》158期（1995年7月），頁13-16。
- ：〈主體早已面對你們，只是你們看不見〉，《婦女新知》163期（1995年12月），頁14。
- 胡淑雯等：〈女同志運動出櫃〉，《婦女新知》161期（1995年10月），頁9-15；162期（1995年11月），頁1-7。
- 胡適：〈論小說及白話韻文〉，《新青年》4卷1號（1918年），頁75-79。

- 胡曉真：〈才女徹夜未眠：清代婦女彈詞小說中的自我呈現〉，《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3期（1995年8月），頁51-76。
- ：〈假鳳虛凰顛鸞倒鳳：從清代女小說家談起〉，「欲望新地圖：文學、文化與性欲取向」會議論文，國立臺灣大學，1996年4月20日。
- ：〈閱讀反應與彈詞小說的創作〉，《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集刊》8期（1996年3月），頁305-364。
- 茅盾：〈廬隱論〉，錢虹編：《廬隱選集》卷一，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85年，頁1-8。
- 郁達夫：〈她是一個弱女子〉，《她是一個弱女子》，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90年，頁101-189。
- 唐富齡：〈略談聊齋志異中的愛情小說〉，《蒲松齡研究季刊》2期（1981年），頁99-122。
- 徐兆仁：《道教縱橫》，天津：天津教育出版社，1993年。
- 徐坤：〈因為沉默太久〉，《中華讀書報》，1996年1月10日。
- ：《雙調夜行船：九十年代的女性寫作》，太原：山西教育出版社，1999年。
- 徐珂：《清稗類鈔》（48卷本），上海：商務印書館，1917年。
- 徐珊：〈娜拉：何處是歸程——論新時期女性文學創作中女性意識的發展流變〉，《文藝評論》1期（1999年1月），頁58-69；2期（1999年3月），頁40-54。
- 晏始：〈男女的隔離與同性愛〉，《婦女雜誌》9卷5號（1923年），頁14-15。
- 格子：《迷情的日子》，瀋陽：春風文藝出版社，1999年。
- 桂質良：《女人之一生》，北京：正中書局，1936年。
- 桑梓蘭：〈程蝶衣：一個詮釋的起點〉，《當代》（臺北），96期（1994年4月），頁54-73。
- 益斌等：《老上海廣告》，上海：上海畫報出版社，1995年。
- 高銘暄等編：《中國刑法詞典》，上海：學林出版社，1989年。

- 唯性史觀齋主：《中國同性戀祕史》，香港：宇宙出版社，1964年。
- 寄塵：〈軋朋友之惡習〉，汪漱碧編：《上海黑幕一千種》，上海：春明書店，1939年四版。
- 崔子恩：〈中國同性戀生態報告〉，《現代文明畫報》119期（2002年），頁6-23。
- 康正果：《重審風月鑒：性與中國古典文學》，臺北：麥田，1996年。
- 張小虹：〈在張力中互相看見〉，《婦女新知》158期（1995年7月），頁5-8。
- ：《慾望新地圖》，臺北：聯合文學出版社，1996年。
- ：《自戀女人》，臺北：聯合文學出版社，1996年。
- 張君玫譯：〈女人認同女人〉，《婦女新知》158期（1995年7月），頁2-4〔譯自：Radicalesbians. “The Woman Identified Woman.”〕。
- 張京媛編：《當代女性主義文學批評》，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2年。
- 張娟芬：《姐妹「戲」牆》，臺北：聯合文學出版社，1998年。
- ：〈女同社群的認同與展演〉，《誠品好讀》5期（2000年），頁12-15。
- ：《愛的自由式：女同志故事書》，臺北：時報，2001年。
- 張敏筠：《性科學》，上海：上海文藝出版社，1988年〔初版為《唯物論性科學》，上海：時代書局，1950年〕。
- 張資平：《飛絮》，上海：創造社出版部，1927年。
- 張燕風：《老月份牌廣告畫》（兩卷），臺北：英文漢聲，1994年。
- 張競生編：《性史》，上海：美德書店，1926年。
- ：〈第三種水與卵珠及生機的電和優種的關係〉，《新文化》1卷1號（1927年），頁104-108。
- ：〈性美〉，江中孝等編：《張競生文集》卷二，廣州：廣州出版社，1998年，頁276-281〔初版《新文化》1卷6號（1927年），第1-12頁〕。
- 編：《愛情定則》，上海：美德書店，1928年。
- ：《張競生文集》（兩卷本），江中孝等編，廣州：廣州出版社，1998年。

情顛主人：《繡榻野史》，臺北：天一出版社，1993年重印。

曹雪芹著，王惜時編、俞平伯校：《紅樓夢》（八十回校本），北京：人民文學出版社，1993年。

曹麗娟：〈童女之舞〉，痲弦編：《小說潮：聯合報第十三屆小說獎作品集》，臺北：聯經，1992年，頁7-37。

——：〈關於她的白髮及其他〉，《聯合文學》145期（1997年），頁62-89。

凌叔華：《凌叔華小說集》（兩卷本），臺北：洪範書店，1984年。

——：〈說有這麼一回事〉，《凌叔華小說集》卷一，臺北：洪範書店，1984年，頁89-101。

凌煙：《失聲畫眉》，臺北：自立晚報，1990年。

章衣萍：《情書一束》，北京：北新書局，1926年。

章德寧、岳建一編：《中國知青情戀報告》（三卷本），北京：光明日報出版社，1998年。

章錫琛編：《新性道德討論集》，上海：開明書店，1925年。

——：〈新女性與性的研究〉，《新女性》2卷3期（1927年），頁237-241。

許奢：〈歡懼手記〉，《婦女新知》149期（1994年10月），頁4-5。

郭玉雯：《聊齋志異的幻夢世界》，臺北：學生書局，1985年。

郭良蕙：《兩種以外的》，臺北：翰林，1978年〔另改為《第三性》，臺北：時報文化，1987年重印〕。

郭沫若：《我的幼年》，上海：新文藝書局，1932年。

陳東原：〈關於「廣東的不落家和自梳」〉，《新女性》2卷2期（1927年），頁203-206。

——：《中國婦女生活史》，上海：商務印書館，1928年〔臺北：臺灣商務印書館，1970年重印〕。

陳芳明：〈後現代或後殖民：戰後臺灣文學史的一個解釋〉，周英雄、劉紀蕙編：《書寫臺灣：文學史、後殖民與後現代》，臺北：麥田，2000年，頁41-63。

- 陳思和：〈林白論〉，林白：《說吧，房間》，臺北：三民書局，1998年，頁247-261。
- 陳染：《嘴唇裏的陽光》，武漢：長江文藝出版社，1992年。
- ：〈超性別意識與我的創作〉，《鐘山》6期（1994年），頁105-107。
- ：《陳染文集》（四卷本），南京：江蘇文藝出版社，1996年。
- ：《陳染作品自選集》（兩卷本），北京：光明日報出版社，1996年。
- ：〈另一扇開啟的門〉，《私人生活》，北京：作家出版社，1996年，頁247-277。
- ：〈破開〉，《陳染作品自選集》卷一，北京：光明日報出版社，1996年，頁411-442。
- ：《私人生活》，北京：作家出版社，1996年。
- ：《阿爾小屋》，北京：華藝出版社，1998年。
- ：《不可言說》，北京：作家出版社，2000年。
- ：〈超性別意識與同性愛〉（桑梓蘭訪談），陳染編：《不可言說》，北京：作家出版社，2000年。
- ：《聲聲斷斷》，北京：作家出版社，2000年，頁101-139。
- ：〈有一種苦難與生俱來〉，《聲聲斷斷》，北京：作家出版社，2000年，頁130-132。
- 陳重光：〈民國初期婦女地位的演變〉，臺北：中國文化大學史學研究所碩士論文，1972年。
- 陳雪：《惡女書》，臺北：皇冠，1995年。
- ：《夢遊一九九四》，臺北：遠流，1996年。
- 陳森：《品花寶鑒》（兩卷本），北京：人民中國出版社，1993年。
- 陳超南、馮懿有：《老廣告》，上海：上海人民美術出版社，1998年。
- 陳端生、梁德繩：《再生緣》，河南：中州出版社，1982年。
- 陳曉明：《無邊的挑戰：中國先鋒文學的後現代性》，長春：時代文藝出版社，1993年。

- ：〈欲望如水：女性的神話〉，《鐘山》4期（1993年），頁137-143。
- 陸昭環：《雙鐮》，臺北：風雲時代出版公司，1989年。
- 魚幼薇：〈慢慢長路：蕾絲邊大事記〉，《愛報》1期（1994年），頁7-9。
- 魚玄阿璣、鄭美里：〈附錄：幸福正在逼近〉，《女兒圈：臺灣女同志的性別、家庭與圈內生活》，臺北：女書文化，1997年，頁209-221。
- 魚玄阿璣：〈結婚權與不結婚權〉，《女朋友》3期（1995年），頁16-17。
- ：〈攜手之前，分離，尤其必要〉，《婦女新知》161期（1995年10月），頁16-18。
- 魚玄阿璣等：〈臺北同玩節專題〉，《女朋友》33期（2000年），頁6-23。
- 魚龍：同志法律人權座談會，《G&L：熱愛雜誌》15期（1998年），頁162-163。
- 〈第一次大陸女同志會議召開〉，《天空》1期（1999年），頁18。
- 善哉：〈婦女同性之愛情〉，《婦女時報》1卷7號（1911年6月），頁36-38。
- 彭小妍：〈性啟蒙與自我解放〉，《超越寫實》，臺北：聯經，1993年，頁117-137。
- ：〈五四的新性道德：女性情欲論述與建構民族國家〉，《近代中國婦女史研究》3期（1995年8月），頁77-96。
- ：〈新女性與上海都市文化：新感覺派研究〉，《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集刊》10期（1997年3月），頁317-355。
- 慨士：〈廣東的不落家和自梳〉，《新女性》1卷12號（1926年），頁937-942。
- 程浩：《人類的性生活》，上海：亞東書局，1934年。
- 華瑋：〈明清婦女劇作中之「擬男」表現與性別問題〉，華瑋、王璦玲編：《明清戲曲國際研討會論文集》卷二，臺北：中央研究院中國文哲研究所，1998年，頁573-623。
- 賀桂梅：〈個體的生存經驗與寫作〉，《陳染作品自選集》卷二，北京：光明日報出版社，1996年，頁403-412。

- 馮飛：《女性論》，上海：中華書局，1920年。
- 黃曼瑩等：〈探索男人止步的世界〉，《時報週刊》697期（1991年），頁32-45。
- 黃碧雲：〈她是女子，我也是女子〉，《她是女子，我也是女子》，臺北：麥田，1994年，頁1-18。
- 敬渠後人：《書豔獵奇錄》，上海：風行出版社，1940年。
- 新知工作室：〈拆解婚姻神話〉，《婦女新知》158期（1995年7月），頁10-12。
- 楊振聲：〈她為什麼忽然發瘋了？〉，《晨報副刊》，1926年1月11日13-14版。
- 楊堃：〈序言〉，李銀河、王小波編：《他們的世界：中國男同性戀群落透視》，香港：天地圖書公司，1992年，頁i-ii。
- 萬延海：〈中國大陸同志的現狀〉，周華山編：《北京同志故事》，香港：香港同志研究社，1996年，頁167-188。
- 葉子：〈女同志的自衛之道〉，《女朋友》4期（1995年），頁16-17。
- 葉紹鈞（葉聖陶）著，葉至善編：《葉聖陶集》（四卷本），南京：江蘇教育出版社，1987年。
- 葉惠齡：《聊齋志異中鬼狐故事的探討》，臺北：中國文化大學出版部，1982年。
- 葉鼎洛：《男友》，上海：上海書店，1989年重印〔原為上海：良友圖書，1920年代〕。
- 雷群明：《聊齋藝術通論》，上海：三聯書店，1990年。
- 〈愛恨雙性戀〉，《女朋友》3期（1995年），頁7-15。
- 臺大女同性戀文化研究社：《我們是女同性戀》，臺北：碩人，1995年。
- 廖炳惠：〈臺灣：後現代或後殖民？〉，周英雄、劉紀蕙編：《書寫臺灣：文學史、後殖民與後現代》，臺北：麥田，2000年，頁85-99。
- 綠鯨背：〈有空去逛拉網吧〉，《女朋友》11期（1998年），頁33。
- 聞一多：《楚辭研究十種》，香港：維雅書屋。

蒲松齡著，張友鶴編：《聊齋志異會校會注會評本》（修訂本），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重印。

趙彥寧：〈出櫃或不出櫃：這是一個有關黑暗的問題〉，《騷動》3期（1997年），頁59-64。

趙景深：〈同性戀愛小說的查禁〉，《小說月報》20卷3號（1929年），頁611-612。

——：《文學講話》，上海：中國文化服務社，1936年六版。

——：〈中國新文藝與精神分析〉，《文學講話》，上海：中國文化服務社，1936年，頁21-28。

齊天小聖等：〈牲禮英雄或戰略家〉，《騷動》3期（1997年），頁45-51。

〈認識同性戀〉，《希望》6期（1998年6月），第51-73頁。

劉亮雅：《慾望更衣室：情色小說的政治與美學》，臺北：元尊文化，1998年。

——：〈在性別的曖昧交界：朝性別的定義、脈絡、運動及論述空間〉，《誠品好讀》5期（2000年），頁5-7。

劉索拉：〈藍天綠海〉，《你別無選擇》，臺北：新地，1988年，頁142-192。

——：《你別無選擇》，臺北：新地，1988年。

劉富初編：《中國刑法適用大全》，河北：法律出版社，1991年。

劉逸生：《聊齋的幻幻真真》，香港：中華書局，1990年。

劉達臨等：《中國當代性文化》，上海：三聯書店，1992年。

潘光旦：《馮小青性心理變態揭祕》，北京：文化藝術出版社，1990年。〔初版1927年〕

——譯：《性心理學》，北京：三聯書店，1987。〔初版上海，1946年，譯自Ellis, Havelock. *The Psychology of Sex: A Manual for Students*. London: William Heinemann Medical Books, 1933.〕

——：〈譯序〉，《性心理學》，北京：三聯書店，1987年。

- ：〈中國文獻中同性戀舉例〉，《性心理學》，北京：三聯書店，1987年，頁 516-547。
- ，潘乃穆、潘乃和編：《潘光旦文集》（五卷本），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4年。
- ，潘乃穆、潘乃和編：《潘光旦文集，新文化與假科學——駁張競生》卷一，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4年，頁 401-406。
- ，潘乃穆、潘乃和編：《潘光旦文集中國伶人血緣之研究》卷二，北京：北京大學出版社，1994年，頁 73-304。
- 蔣偉堂等編：《北京婦女報刊考，1905-1949》，北京：光明時報出版社，1990年。
- 衛慧：《上海寶貝》，瀋陽：春風文藝出版社，1999年。
- 諸晦香：〈明齋小識〉，《筆記小說大觀》卷十三，臺北：新興書局，1960年，頁 3271-3366。
- 諸橋轍次編：《大漢和辭典》，東京：大修館書店，1955-1960年。
- 鄭大群：〈女性禁忌與後新時期女新寫作〉，《文藝評論》第2期（2000年3月），頁 33-40。
- 鄭美里：《女兒圈：臺灣女同志的性別、家庭與圈內生活》，臺北：女書文化，1997年。
- 魯迅：《中國小說史略》，北京：北新書局，1935年〔重印，臺北：古風出版社〕。
- 盧劍雄編：《華人同志新讀本》，香港：華勝書店，1999年。
- 龍升：〈戈壁惡戀〉，章德寧、岳建一編：《中國知青情戀報告》卷一，北京：光明日報出版社，1998年，頁 414-430。
- 戴錦華：〈陳染：個人和女性的書寫〉，《陳染作品自選集》卷二，北京：光明日報出版社，1996年，頁 382-402。
- ：〈奇遇與突圍：九十年代女性寫作〉，《文學評論》5期（1996年9月），頁 95-102。

薇生譯，古屋登代子著：〈同性愛在女子教育上的新意義〉《婦女雜誌》1卷6期（1925年），頁1064-1069。

薛毅：〈浮出歷史地表之後〉，出自王曉明等：〈九十年代的女性：個人寫作（筆談）〉，《文學評論》5期（1999年9月），頁50-55。

謝冰瑩：《一個女兵的自傳》，上海：良友圖書，1936年。

薛糖：〈我們深深相愛，但絕不是「真正的」同性戀？〉《婦女新知》149期（1994年10月），頁7-8。

謝晉導：《舞臺姐妹》，上海：天馬電影製片廠，1965年。

謝瑟譯：〈女學生的同性愛〉，《新文化》1卷6期（1927年），頁57-74。〔譯自 Ellis, Havelock. *Studies in the Psychology of Sex* 及 “The School Friendships of Girls.” *Sexual Inversion*. 一文〕。

禱杺：〈磨鏡黨〉，《上海婦女孽鏡臺》卷4，上海：中華圖書集成公司，1918年，頁65-70。

簡家欣：〈喚出女同志：九〇年代臺灣女同志的論述形構與運動集結〉，臺北：國立臺灣大學社會學系碩士論文，1996年。

簡瑛瑛：《何處是女兒家》，臺北：聯經，1998年。

譚正壁、譚尋：《彈詞敘錄》，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1年。

羅蘇文：《女性與近代中國社會》，上海：上海人民出版社，1996年。

盧隱：《盧隱自傳》，上海：第一出版社，1934年。

——，錢虹編：《盧隱選集》（兩卷本），福州：福建人民出版社，1985年。

蘇雅萍等：〈女同性戀者性愛變態大揭祕〉，《獨家報導》139期，1991年，頁25-38。

外文部分：

- Abelove, Henry, Michèle Aina Barale, and David M. Halperin, eds. *The Lesbian and Gay Studies Reader*. New York: Routledge, 1993.
- Althusser, Louis. *Lenin and Philosophy*. Translated by Ben Brewster.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1971.
- Altman, Dennis. *The Homosexualization of America, the Americanization of the Homosexual*. New York: St. Martin's, 1982.
- . *Global Sex*.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2001.
- Anderson, Benedict. *Imagined Community: Reflections on the Origin and the Spread of Nationalism*. Rev. ed. London: Verso, 1991.
- Anzaldúa, Gloria. *Borderlands/La Frontera: The New Mestiza*. San Francisco: Spinsters/Aunt Lute, 1987.
- Appadurai, Arjun. *Modernity at Large*.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96.
- Austin, J. L. *How to Do Things with Words*.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62.
- Barlow, Tani E. Introduction to *I Myself Am a Woman: Selected Writings of Ding Ling*, ed. Tani E. Barlow with Gary J. Bjorge, 1-45. Boston: Beacon, 1989.
- . “Zhishifenzi (Chinese Intellectuals) and Power.” *Dialectical Anthropology* 16 (1990): 209-232.
- , ed. *Gender Politics in Modern China: Writing and Feminism*.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93.
- . “Politics and Protocols of *Funü*: (Un)making National Woman.” In *Engendering China: Women, Culture, and the State*, ed. Christina K. Gilmartin et al., 339-59.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4.
- . “Theorizing Woman: *Funü*, *Guojia*, *Jiating*.” In *Body, Subject, and Power in*

- China*, ed. Angela Zito and Tani E. Barlow, 253-289.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4.
- . Introduction to *Formations of Colonial Modernity in East Asia*, ed. Tani Barlow, 1-20.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97.
- Baudrillard, Jean. *Selected Writings*. Edited by Mark Poster.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8.
- Bergere, Marie-Claire. *The Golden Age of the Chinese Bourgeoisie, 1911-1937*. Translated by Janet Lloyd. New York: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0.
- Berlant, Lauren. *The Queen of America Goes to Washington City: Essays on Sex and Citizenship*,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97.
- Bernhardt, Kathryn. *Women and Property in China, 960-1949*.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 Berry, Chris. *A Bit on the Side: East-West Topographies of Desire*. Sydney: EMPress, 1994.
- Bhabha, Homi K. "Of Mimicry and Man." *October* 28 (1984):125-33.
- . *The Location of Culture*. New York: Routledge, 1994.
- Bland, Lucy, and Laura Doan, eds. *Sexology in Culture*.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8.
- Boellstorff, Tom. "The Perfect Path: Gay Men, Marriage, Indonesia." *GLQ* 5, no. 4 (1999): 475-509.
- Boswell, John. *Christianity, Social Tolerance, and Homosexuality*.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0.
- . "Revolutions, Universals, and Sexual Categories." In *Hidden from History: Reclaiming the Gay and Lesbian Past*, ed. Martin Duberman, Martha Vicinus, and George Chauncey Jr., 17-36. New York: Meridian, 1990.
- . *Same-Sex Unions in Premodern Europe*. New York: Villard, 1994.

- Bourdieu, Pierre. *Language and Symbolic Power*. Translated by Gino Raymond and Matthew Adamson.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4.
- Bristow, Joseph. "Symonds's History, Ellis's Heredity: Sexual Inversion." In *Sexology in Culture*, ed. Lucy Bland and Laura Doan, 79-99.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8.
- Brome, Vincent. *Havelock Ellis, Philosopher of Sex: A Biography*.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1979.
- Brown, Judith. *Immodest Acts*.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6.
- Burton, Margaret E. *The Education of Women in China*. New York: Fleming H. Revell, 1911.
- Butler, Judith. *Gender Trouble: Feminism and the Subversion of Identity*. New York: Routledge, 1990.
- . *Bodies That Matter: On the Discursive Limits of "Sex."* New York: Routledge, 1993.
- . "Against Proper Objects." *Differences* 6, nos. 2-3 (1994): 1-26.
- . "Sexual Traffic." Interview with Gayle Rubin. *Differences* 6, nos. 2-3 (1994): 62-99.
- . *Excitable Speech: A Politics of the Performative*. New York: Routledge, 1997.
- Calinescu, Matei. *Five Faces of Modernity: Modernism, Avant-Garde, Decadence, Kitch, Postmodernism*.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87.
- Carpenter, Edward. "Affection in Education." In *The Intermediate Sex*. London: Allen & Unwin, 1908.
- . "The Homogenic Attachment." In *The Intermediate Sex*, 39-82. London: Allen & Unwin, 1908.
- . *The Intermediate Sex*. London: Allen & Unwin, 1908.
- . *Love's Coming of Age*. 1896. Reprint, New York: M. Kennerley, 1911.

- . *My Days and Dreams: Being Autobiographical Notes*. 2d ed. London: Allen & Unwin, 1916.
- Case, Sue-Ellen. "Seduced and Abandoned: Chicanas and Lesbians in Representation." In *Negotiating Performance: Gender, Sexuality, and Theatricality Latina/o America*, ed. Diana Taylor and Juan Villegas, 88-101.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94.
- Cass, Victoria. *Dangerous Women: Warriors, Grannies, and Geishas of the Ming*. Lanham, Md.: Rowman & Littlefield, 1999.
- Castle, Terry. *The Apparitional Lesbian: Female Homosexuality and Modern Culture*.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93.
- Chang, Kang-i Sun 孫康宜, and Haun Saussy, eds. *Women Writers of Traditional China: An Anthology of Poetry and Criticism*.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 Chang, Sung-sheng Yvonne 張誦聖. "Chu T'ien-wen and Taiwan's Recent Cultural and Literary Trends." *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 6, no.1 (1992): 61-81.
- . *Modernism and the Nativist Resistance: Contemporary Chinese Fiction from Taiwan*.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93.
- . "Beyond Cultural and National Identities: Current Re-Evaluation of the Kominka Literature from Taiwan's Japanese Period." In *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 and Cultural Studies in the Age of Theory: Reimagining a Field*, ed. Rey Chow, 99-126.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2000.
- Chao, Yengning Antonia (Zhao Yenning) 趙彥寧. "Embodying the Invisible: Body Politics in Constructing Contemporary Taiwanese Lesbian Identities." Ph.D. diss., Cornell University, 1996.
- Chauncey, George, Jr. "From Sexual Inversion to Homosexuality: Medicine and the Changing Conceptualization of Female Deviance." *Salmagundi* 58-59 (1982-1983): 114-145.

- Chen, Xiaomei 陳小眉 . "Growing Up with Posters in the Maoist Era." In *Picturing Power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Posters of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ed. Harriet Evans and Stephanie Donald, 101-22. Lanham, Md.: Rowman & Littlefield, 1999.
- Chin, Tamara. "Translingual Tongzhi, 1998."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Department of Comparative Literature, 1998. Typescript.
- Chou, Wah-shan (Zhou Huashan) 周華山 . *Tongzhi: Politics of Same-Sex Eroticism in Chinese Societies*. New York: Haworth, 2000.
- Chow, Rey 周蕾 . *Woman and Chinese Modernity: The Politics of Reading between West and East*. Minnesota: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91.
- . *Writing Diaspora: Tactics of Intervention in Contemporary Cultural Studies*.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93.
- , ed. *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 and Cultural Studies in the Age of Theory: Reimagining a Field*.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2000.
- Chow, Tse-tsung 周策縱 . *The May Fourth Movement: Intellectual Revolution in Modern China*.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60.
- Chun, Allen. "Discourses of Identity in the Changing Spaces of Public Culture in Taiwan, Hong Kong, and Singapore." *Theory, Culture, and Society* 13, no. 1 (1996): 51-75.
- Cunningham, Gail. *The New Woman and the Victorian Novel*. New York: Barnes & Noble, 1978.
- Dai Jinhua 戴錦華 . "Rewriting Chinese Women: Gender Production and Cultural Space in the Eighties and Nineties." Translated by Yu Ning with the assistance of Mayfair Yang. In *Spaces of Their Own: Women's Public Sphere in Transnational China*, ed. Mayfair Yang, 191-206.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99.
- Dal Lago, Francesca. "Crossed Legs in 1930s Shanghai: How 'Modern' the

- Modern Woman?" *East Asian History* 19 (2000): 103-143.
- Davis, Deborah, Richard Kraus, Barry Naughton, and Elizabeth Perry, eds. *Urban Spaces in Contemporary China: The Potential for Autonomy and Community in Post-Mao China*.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95. (中文譯本：《中國都市消費革命》，上海社會科學院出版社，2003年)
- Deleuze, Gilles. *Masochism*. New York: Zone, 1991.
- D'Emilio, John. "Capitalism and Gay Identity." In *Powers of Desire: The Politics of Sexuality*, ed. Ann Snitow, Christine Stanswell, and Sharon Thompson, 100-113.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1983.
- . *Sexual Politics, Sexual Communities: The Making of a Homosexual Minority in the United States, 1940-1970*.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83.
- D'Emilio, John, and Estelle B. Freedman. *Intimate Matters: A History of Sexuality in America*. 2d ed.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7.
- Diamant, Neil. *Revolutionizing the Family: Politics, Love, and Divorce in Urban and Rural China, 1949-1968*.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0.
- Dikötter, Frank. *Sex, Culture, and Modernity in China*.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1995.
- Dinshaw, Carolyn. *Getting Medieval: Sexualities and Communities, Pre-and Post-modern*.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99.
- Dirlik, Arif. *Revolution and History: The Origins of Marxist Historiography in China, 1919-1937*.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78.
- . "Is There History after Eurocentrism? Globalism, Postcolonialism, and the Disavowal of History." In *History after the Three Worlds: Post-Eurocentric Historiographies*, ed. Arif Dirlik, Vinay Bahl, and Peter Gran, 25-47. Lanham, Md.: Rowman & Littlefield, 2000.

- . “Reversals, Ironies, Hegemonies: Notes on the Contemporary Historiography of Modern China.” In *History after the Three Worlds: Post-Eurocentric Historiographies*, ed. Arif Dirlik, Vinay Bahl, and Peter Gran, 125-56. Lanham, Md.: Rowman & Littlefield, 2000.
- Dirlik, Arif, Vinay Bahl, and Peter Gran, eds. *History after the Three Worlds: Post-Eurocentric Historiographies*. Lanham, Md.: Rowman & Littlefield, 2000.
- Duara, Prasenjit. *Rescuing History from the Nation: Questioning Narratives of Modern China*.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5. (中文譯本：《從民族國家拯救歷史：民族主義話語與中國現代史研究》，江蘇人民出版社，2008年)
- Duberman, Martin, Martha Vicinus, and George Chauncey Jr., eds. *Hidden from History: Reclaiming the Gay and Lesbian Past*. New York: Meridian, 1990.
- Eisenstadt, S. N. “Multiple Modernities.” *Daedalus* 129, no. 1 (2000): 1-29.
- Ellis, Havelock. *Studies in the Psychology of Sex*, 1st ed. Vol. 1, *The Evolution of Modesty; The Phenomena of Sexual Periodicity and Auto-Eroticism*. Philadelphia: F. A. Davis, 1900. Vol. 2, *Sexual Inversion* (with J. A. Symonds). London: Watford University Press, 1897. Reprint. Philadelphia: F. A. Davis, 1901. Vol. 3, *Analysis of the Sexual Impulse; Love and Pain; The Sexual Impulse in Women*. Philadelphia: F. A. Davis, 1903. Vol. 4, *Sexual Selection in Man*. Philadelphia: F. A. Davis, 1905. Vol. 5, *Erotic Symbolism; The Mechanism of Detumescence; The Psychic State in Pregnancy*. Philadelphia: F. A. Davis, 1906. Vol. 6, *Sex in Relation to Society*. Philadelphia: F. A. Davis, 1910. Vol. 7, *Eonism and Other Supplementary Studies*. Philadelphia: F. A. Davis, 1928.
- . “Appendix: The School-Friendships of Girls.” In *Studies in the Psychology of Sex* (3d ed.), vol. 2, *Sexual Inversion*, 368-84. Philadelphia: F. A. Davis, 1920.
- . *The Psychology of Sex: A Manual for Students*. 2d ed. New York: Emerson,

1944.

Ellis, Havelock, and J. A. Symonds. *Das konträre Geschlechtsgefühl*. Translated by Hans Kurella. Leipzig: Georg H. Wigand, 1896.

Encyclopaedia Sexualis: A Comprehensive Encyclopaedia-Dictionary of the Sexual Sciences. Edited by Victor Robinson. New York: Dingwall-Rock, in collaboration with Medical Review of Reviews, 1936.

Engelhardt, Ute. "Qi for Life." In *Taoist Meditation and Longevity Techniques*, ed. Livia Kohn, 263-269. Ann Arbor: University of Michigan, Center for Chinese Studies, 1989.

Epstein, Maram. *Competing Discourses: Orthodoxy, Authenticity, and Engendered Meanings in Late Imperial Chinese Fiction*.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Asia Center, 2001.

Essick, Robert N., and Morton D. Paley. *Robert Blair's "The Grave."* London: Scolar, 1982.

Evans, Harriet. *Women and Sexuality in China: Dominant Discourses of Female Sexuality and Gender since 1949*. New York: Continuum, 1997.

Evans, Harriet, and Stephanie Donald, eds. *Picturing Power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Posters of the Cultural Revolution*. Lanham, Md.: Rowman & Littlefield, 1999.

Faderman, Lillian. *Surpassing the Love of Men: Romantic Friendship and Love between Women from the Renaissance to the Present*. New York: William Morrow, 1981.

Faderman, Lillian, and Brigitte Eriksson, eds. *Lesbian Feminism in Turn-of-the-Century Germany*. Weatherby Lake, Mo.: Naiad, 1980.

Fairbank, John. *China: A New History*.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2.

Farquhar, Judith. "Multiplicity, Point of View, and Responsibility in Traditional

- Chinese Healing.” In *Body, Subject, and Power in China*, ed. Angela Zito and Tani E. Barlow, 78-102.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4.
- Foucault, Michel. *The Archaeology of Knowledge*. Translated by A. M. Sheridan Smith. New York: Pantheon, 1972.
- . *The History of Sexuality*. Translated by Robert Hurley. Vol. 1, *An Introduction*. New York: Pantheon, 1978. Reprint, New York: Vintage, 1990. Vol. 2, *The Use of Pleasure*. New York: Pantheon, 1985. Reprint, New York: Vintage, 1990. Vol. 3, *The Care of the Self*. New York: Pantheon, 1986. Reprint. New York: Vintage, 1988.
- Freud, Sigmund. “The Uncanny” (1919). In *The Standard Edition of the Complete Psychological Works of Sigmund Freud*, vol. 17, trans. James Strachey, 219-252. London: Hogarth, 1955.
- . “Fetishism” (1927). In *The Standard Edition of the Complete Psychological Works of Sigmund Freud*, vol. 21, trans. James Strachey, 152-157. London: Hogarth, 1961.
- . “Femininity” (1933). In *The Standard Edition of the Complete Psychological Works of Sigmund Freud*, vol. 22, trans. James Strachey, 112-135. London: Hogarth, 1964.
- . *The Standard Edition of the Complete Psychological Works of Sigmund Freud*. Translated by James Strachey. 24 vols. London: Hogarth, 1953-1974.
- Furth, Charlotte. “Androgynous Males and Deficient Females: Biology and Gender Boundaries in Sixteenth-and Seventeenth-Century China.” In *The Lesbian and Gay Studies Reader*, ed. Henry Abelove, Michèle Aina Barale, and David M. Halperin, 479-497. New York: Routledge, 1993.
- . “Rethinking van Gulik: Sexuality and Reproduction in Traditional Chinese Medicine.” In *Engendering China: Women, Culture, and the State*, ed. Christina K. Gilmartin et al., 125-46.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 Press, 1994.
- . *A Flourishing Yin: Gender in China's Medical History, 960-1665*.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9. (中文譯本：《繁盛之陰：中國醫學史中的性（960~1665）》，江蘇人民出版社，2006年）
- Fuss, Diana. *Essentially Speaking*. New York: Routledge, 1989.
- . ed. *Inside/Out: Lesbian Theories, Gay Theories*. New York: Routledge, 1989.
- Gallichan, Walter M. *The Psychology of Marriage*. New York: Frederick A. Stokes, 1917.
- . *A Textbook of Sex Education*. Boston: Small, Maynard, 1921.
- Garber, Marjorie. *Vested Interests: Cross-Dressing and Cultural Anxiety*. New York: Harper Perennial, 1992.
- . *Vice Versa: Bisexuality and the Eroticism of Everyday Life*. New York: Touchstone, 1995.
- Gilmartin, Christina K. *Engendering the Chinese Revolution: Radical Women, Communist Politics, and Mass Movements in the 1920s*.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5.
- Gilmartin, Christina K., Gail Hershatter, Lisa Rofel, and Tyrene White, eds. *Engendering China: Women, Culture, and the State*.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4.
- Glosser, Susan. *Chinese Visions of Family and State, 1915-1923*.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3.
- Goodman, Bryna. "Being Public: The Politics of Representation in 1918 Shanghai." *Harvard Journal of Asiatic Studies* 60, no.1 (2000): 45-88.
- Grewal, Inderpal, and Caren Kaplan, eds. *Scattered Hegemony: Postmodernity and Transnational Feminist Practices*.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94.

- Habermas, Jürgen. *The Structural Transformation of the Public Sphere*. Translated by Thomas Burger. Cambridge, Mass.: MIT Press, 1991. (中譯本：《公共領域的結構轉型》，聯經出版，2002年)
- Halberstam, Judith. *Female Masculinity*.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98.
- Hall, Radclyffe. *The Well of Loneliness*. New York: Pocket, 1950.
- Halperin, David M. *One Hundred Years of Homosexuality and Other Essays on Greek Love*. New York: Routledge, 1990.
- . “Is There a History of Sexuality?” In *The Lesbian and Gay Studies Reader*, ed. Henry Abelove, Michèle Aina Barale, and David M. Halperin, 416-431. New York: Routledge, 1993.
- . *Saint Foucault: Toward o Gay Hagiography*.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5.
- . “Forgetting Foucault: Acts, Identities, and the History of Sexuality.” *Representations* 63 (1998): 93-120.
- . *Review of Love between Women: Early Christian Responses to Female Homoeroticism*, by Bernadette J. Brooten. In “The GLQ Forum: Lesbian Historiography before the Name?” *GLQ* 4, no. 4 (1998): 559-578.
- Hanan, Patrick. *The Invention of Li Yu*.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88.
- Heilmann, Ann. *New Woman Fiction: Women Writing First-Wave Feminism*, New York: St. Martin's, 2000.
- Hekma, Gert. “‘A Female Soul in a Male Body’: Sexual Inversion as Gender Inversion in Nineteenth-Century Sexology.” In *Third Sex, Third Gender: Beyond Sexual Dimorphism in Culture and History*, ed. Gilbert Herdt, 213-239. New York: Zone, 1994.
- Herdt, Gilbert. “Introduction: Third Sexes and Third Genders.” In *Third Sex, Third*

- Gender: Beyond Sexual Dimorphism in Culture and History*, ed. Gilbert Herdt, 21-81. New York: Zone, 1994.
- . ed. *Third Sex, Third Gender: Beyond Sexual Dimorphism in Culture and History*. New York: Zone, 1994.
- Hershatter, Gail. *Dangerous Pleasures: Prostitution and Modernity in Twentieth-Century Shanghai*.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7. (中文譯本：《危險的愉悅：20世紀上海的娼妓問題與現代性》，江蘇人民出版社，2004年)
- Hinsch, Bret. *Passions of the Cut Sleeve: The Male Homosexual Tradition in China*.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0.
- Hirschfeld, Magnus. *Men and Women: The World Journey of a Sexologist*. Translated by O.P Green. New York: Putnam's, 1935.
- . "Magnus Hirschfeld." In *A Homosexual Emancipation Miscellany*, c.1835-1952, gen. ed. Jonathan Katz, 317-321. New York: Arno, 1975.
- Hoagland, Sarah Lucia, and Julia Penelope, eds. *For Lesbians Only: A Separatist Anthology*. London: Onlywomen, 1988.
- Hockx, Michel, ed. *The Literary Field of Twentieth-Century China*. Honolulu: University of Hawaii Press, 1999.
- Honig, Emily, and Gail Hershatter. *Personal Voices: Chinese Women in the 1980s*.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8.
- Horkheimer, Max, and Theodor W. Adorno. *Dialectic of Enlightenment*. Translated by John Cumming. New York: Continuum, 1993.
- Hsü, Immanuel Chung-yueh 徐中約. *The Rise of Modern China*. 6th ed. New York: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0.
- Hu, Siao-chen (Hu Xiaozhen) 胡曉真. "Literary *Tanci*: A Woman's Tradition of Narrative in Verse." Ph.D. diss., Harvard University, 1994.
- Hu Ying 胡纓. *Tales of Translation: Composing the New Woman in China, 1899-*

1918.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0. (中譯:《翻譯的傳說:中國新女性的形成(1898—1918)》,江蘇人民出版社,2009年)
- Hua, Wei 華瑋. "The Lament of Frustrated Talents: An Analysis of Three Women's Plays in Late Imperial China." *Ming Studies* 32 (1994): 28-42.
- Huang, Philip C. C. "'Public Sphere'/'Civil Society' in China? The Third Realm between State and Society." *Modern China* 19, no. 2 (1993): 216-240.
- , ed. "Symposium: 'Public Sphere'/'Civil Society' in China? Paradigmatic Issues in Chinese Studies, III." A special issue of *Modern China* 19, no. 2 (1993).
- Huot, Claire. *China's New Cultural Scene: A Handbook of Changes*.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2000.
- Huters, Theodore. "A New Way of Writing: The Possibilities for Literature in Late Qing China, 1895-1908," *Modern China* 14, no. 3 (1988): 243-277.
- . "Ideologies of Realism in Modern China: The Hard Imperatives of Imported Theory." In *Politics, Ideology, and Literary Discourse in Modern China*, ed. Liu Kang and Xiaobing Tang, 143-173.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93.
- Huters, Theodore, R. Bin Wong, and Pauline Yu, eds. *Culture and State in Chinese History: Conventions, Accommodations, and Critiques*.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7.
- Ingebretsen, Edward. "Gone Shopping: The Commercialization of Same-Sex Desire." *Journal of Gay, Lesbian, and Bisexual Identity* 4, no. 2 (1999): 125-148.
- Irigaray, Luce. *This Sex Which Is Not One*. Translated by Catherine Porter.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1977.
- Jameson, Fredric. *Postmodernism; or, The Cultural Logic of Late Capitalism*.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91.

- Jameson, Fredric, and Masao Miyoshi, eds. *The Cultures of Globalization*.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99.
- Johnson, David, Andrew J. Nathan, and Evelyn S. Rawski, eds. *Popular Culture in Late Imperial China*.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5.
- Jones, James W. "We of the Third Sex": *Literary Representations of Homosexuality in Wilhelmine Germany*. New York: Peter Lang, 1990.
- Kaplan, E. Ann. "Problematizing Cross-Cultural Analysis: The Case of Women in the Recent Chinese Cinema." In *Perspectives on Chinese Cinema*, ed. Chris Berry, 141-154. London: BFI, 1991.
- Katz, Jonathan Ned. *Gay American History: Lesbians and Gay Men in the U.S.A.* Rev. ed. New York: Meridian, 1992.
- Kazuko, Ono 小野和子. *Chinese Women in a Century of Revolution, 1850-1950*.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 Ko, Dorothy 高彥頤. "Same-Sex Love between Singing Girls and Gentry Wives in Seventeenth-Century Jiangnan." Paper presented at the conference "Women and Literature in Ming-Qing China," Yale University, 22-26 June 1993.
- . *Teachers of the Inner Chambers: Women and Culture in Seventeenth-Century China*.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4. (中譯：《閨塾師：明末清初江南的才女文化》，江蘇人民出版社，2005年)
- Krafft-Ebing, Richard von. *Psychopathia Sexualis*. Translated by F. J. Rebman. New York: Rebman, 1906.
- Lacan, Jacques. *Ecrits: A Selection*. Translated by Alan Sheridan. New York: Norton, 1977.
- . "The Signification of the Phallus" (1958). In *Ecrits: A Selection*, trans. Alan Sheridan, 281-91. New York: Norton, 1977.
- Langton, Rae. "Speech Acts and Unspeakable Acts." *Philosophy and Public Affairs*

- 22, no. 4 (1993): 293-330.
- Laplanche, Jean, and Jean-Bertrand Pontalis. "Fantasy and the Origins of Sexuality." In *Formations of Fantasy*, ed. Victor Burgin, James Donald, and Cora Kaplan, 5-34. New York: Methuen, 1986.
- Laqueur, Thomas. *Making Sex: Body and Gender from the Greeks to Freud*.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0.
- Larson, Wendy. "Women and the Discourse of Desire in Postrevolutionary China: The Awkward Postmodern of Chen Ran." *Boundary 2* 24, no. 3 (1997): 201-223.
- . *Women and Writing in Modern China*.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8.
- Leary, Charles Leland. "Sexual Modernism in China: Zhang Jingsheng and 1920s Urban Culture." Ph.D. diss., Cornell University, 1994.
- Lee, Leo Ou-fan 李歐梵. *The Romantic Generation of Modern Chinese Writers*.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73.
- . *Shanghai Modern: The Flowering of a New Urban Culture in China, 1930-1945*.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9. (中譯:《上海摩登:一種新都市文化在中國 1930-1945》, 牛津出版社, 2006年)
- Lee, Leo Ou-fan, and Andrew J. Nathan. "The Beginning of Mass Culture: Journalism and Fiction in the Late Ch'ing and Beyond." In *Popular Culture in Late Imperial China*, ed. David Johnson, Andrew Nathan, and Evelyn Rawski, 360-95.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5.
- Lejeune, Philippe. *On Autobiography*. Translated by Katherine Leary.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89.
- LeVay, Simon. *The Sexual Brain*. Cambridge, Mass.: MIT Press, 1994.
- Levy, Howard, trans. *Sex Histories: China's First Modern Treatise on Sex*

- Education*. Yokohama, 1967. [譯自張競生：《性史》（上海：美的書店，1926年）]
- Li Conghua. *China: The Consumer Revolution*. Singapore: Wiley (Asia), 1998.
- Lieberman, Sally Taylor. *The Mother and Narrative Politics in Modern China*. Charlottesville: University Press of Virginia, 1998.
- Link, Perry. *Mandarin Ducks and Butterflies: Popular Fiction in Early-Twentieth-Century Chinese Cities*.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1.
- Link, Perry, Richard Madsen, and Paul G. Pickowicz, eds. *Unofficial China: Popular Culture and Thought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Boulder, Colo.: Westview, 1989.
- Liu, Lydia H. 劉禾. "The Female Tradition in 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 Negotiating Feminisms across East/West Boundaries." *Genders* 12 (1991): 22-44.
- . *Translingual Practice: Literature, National Culture, and Translated Modernity—China, 1900-1937*.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5.
- . ed. *Tokens of Exchange: The Problem of Translation in Global Circulations*.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99.
- Lorde, Audre. "The Use of the Erotic: The Erotic as Power." In *The Lesbian and Gay Studies Reader*, ed. Henry Abelove, Michèle Aina Barale, and David M. Halperin, 339-343. New York: Routledge, 1993.
- Lu, Tonglin 呂童林, ed. *Gender and Sexuality in Twentieth-Century Chinese Literature and Society*. Albany: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1993.
- Mann, Susan. *Precious Records: Women in China's Long Eighteenth Century*.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7.
- Martin, Bidy. *Femininity Played Straight: The Significance of Being Lesbian*.

- New York: Routledge, 1996.
- Martin, Fran. "Chen Xue's Queer Tactics." *Positions* 7, no. 1 (1999): 71-94.
- . "Surface Tensions: Reading Productions of *Tongzhi* in Contemporary Taiwan." *GLQ* 6, no. 1 (2000): 61-86.
- Mattelart, Armand. *Mapping World Communication*. Translated by Susan Emanuel and James A. Cohen.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94.
- McMahon, Keith. "The Classic 'Beauty-Scholar' Romance and the Superiority of the Talented Woman." In *Body, Subject, and Power in China*, ed. Angela Zito and Tani E. Barlow, 227-252.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4.
- . *Misers, Shrews, and Polygamists: Sexuality and Male-Female Relations in Eighteenth-Century Chinese Fiction*.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95.
- Meng Zi 孟子. *Mencius*. Translated by D. C. Lau. New York: Penguin, 1970.
- Merck, Mandy, Naomi Segal, and Elizabeth Wright, eds. *Coming Out of Feminism?* Oxford: Blackwell, 1998.
- Metz, Christian. *The Imaginary Signifier: Psychoanalysis and the Cinema*. Translated by Celia Britton et al.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82.
- Min, Anchee. *The Red Azalea*. New York: Pantheon, 1994.
- Mulvey, Laura. *Visual and Other Pleasures*.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1989.
- Murphy, Timothy. *Gay Science: The Ethics of Sexual Orientation Research*.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97.
- Nestle, Joan, ed. *The Persistent Desire: A Femme-Butch Reader*. Boston: Alyson, 1992.
- Newton, Esther. "The Mythic Mannish Lesbian: Radclyffe Hall and the New Woman." *Signs* 9, no. 4 (1984): 557-575.

- . *Cherry Grove, Fire Island: Sixty Years in America's First Gay and Lesbian Community*. Boston: Beacon, 1993.
- . "Baking Ziti for the Coronation: Homophobia, Sexism, and the Subordination Status of Lesbians in Cherry Grove." Paper presented at the annual meeting of the American Anthropological Association, Atlanta, 2 December 1994.
- Ng, Vivien W. 吳慧蘭 "Homosexuality and the State in Late Imperial China." In *Hidden from History: Reclaiming the Gay and Lesbian Past*, ed. Martin Duberman, Martha Vicinus, and George Chauncey Jr., 76-89. New York: Meridian, 1990.
- Nietzsche, Friedrich. *On the Advantage and Disadvantage of History for Life*. Translated by Peter Preuss. Indianapolis: Hackett, 1980.
- Nirvard, Jacqueline. "Women and the Women's Press: The Case of the *Ladies' Journal (Funü zazhi)*, 1915-1931." *Republican China* 10, no. 1b (1984): 37-55.
- Nonini, Donald M., and Aihwa Ong. "Chinese Transnationalism as an Alternative Modernity." In *Ungrounded Empires: The Cultural Politics of Modern Chinese Transnationalism*, ed. Donald M. Nonini and Aihwa Ong, 3-33. New York: Routledge, 1997.
- . eds. *Ungrounded Empires: The Cultural Politics of Modern Chinese Transnationalism*. New York: Routledge, 1997.
- Peng, Hsiao-yun 彭小妍. "The New Woman: May Fourth Women's Struggle for Self-Liberation" *Bulletin of the Institute of Chinese Literature and Philosophy* 中國文哲研究集刊 6 (1995): 259-338.
- Pflugfelder, Gregory M. *Cartographies of Desire: Mole-Mole Sexuality in Japanese Discourse, 1600-1950*.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9.
- Poster, Mark. *The Second Media Age*. Cambridge: Polity, 1995.

- Povinelli, Elizabeth, and George Chauncey. "Thinking Sexuality Transnationally." *GLQ* 5, no. 4 (1999): 439-449.
- Radicalesbians. "The Woman Identified Woman." In *For Lesbians Only: A Separatist Anthology*, ed. Sarah Lucia Hoagland and Julia Penelope, 17-21. London: Onlywomen, 1988.
- Rankin, Mary Backus. "Some Observations on a Chinese Public Sphere." *Modern China* 19, no. 2 (1993): 158-182.
- Rexroth, Kenneth, and Ling Chung, trans. and eds. *The Orchid Boat: Women Poets of China*. New York: McGraw-Hill, 1972.
- Rich, Adrienne. "Compulsory Heterosexuality and Lesbian Existence." In *The Lesbian and Gay Studies Reader*, ed. Henry Abelove, Michèle Aina Barale, and David M. Halperin, 227-254. New York: Routledge, 1993.
- Richardson, Angelique, ed. *The New Woman in Fiction and in Fact: Fin-de-Siècle Feminisms*. New York: Palgrave, 2001.
- Robinet, Isabelle. *Taoist Meditation*. Translated by Julian F. Pas and Norman J. Girardot. Albany: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1993.
- Rofel, Lisa. "Museum as Women's Space: Displays of Gender in Post-Mao China." In *Spaces of Their Own: Women's Public Sphere in Transnational China*, ed. Mayfair Yang, 116-131.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99.
- . *Other Modernities: Gendered Yearnings in China after Socialism*.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9.
- . "Qualities of Desire: Imagining Gay Identities in China." *GLQ* 5, no. 4 (1999): 451-474.
- Rosenfeld, Marthe. "Splits in French Feminism/Lesbianism." In *For Lesbians Only: A Separatist Anthology*, ed. Sarah Lucia Hoagland and Julia Penelope, 457-466. London: Onlywomen, 1988.
- Rowe, William T. "The Public Sphere in Modern China." *Modern China* 16, no. 3

- (1990): 309-329.
- . “The Problem of ‘Civil Society’ in Late Imperial China.” *Modern China* 19, no. 2 (1993): 139-157.
- Rubin, Gayle. “The Traffic in Women.” In *Toward an Anthropology of Women*, ed. Rayna R. Reiter, 159-166. New York: Monthly Review Press, 1975.
- . “Thinking Sex.” In *The Lesbian and Gay Studies Reader*, ed. Henry Abelove, Michèle Aina Barale, and David M. Halperin, 3-44. New York: Routledge, 1993.
- Rust, Paula C. *Bisexuality and the Challenge to Lesbian Politics*. New York: New York University Press, 1995.
- Sang, Tze-lan Deborah 桑梓蘭. “The Emerging Lesbian: Female Same-Sex Desire in 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 and Culture.” Ph.D. dis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1996.
- . “Feminism’s Double: Lesbian Activism in the Mediated Public Sphere of Taiwan.” In *Spaces of Their Own: Women’s Public Sphere in Transnational China*, ed. Mayfair Yang, 132-161.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99.
- . “Translating Homosexuality: The Discourse of *Tongxing’ai* in Republican China (1912-1949).” In *Tokens of Exchange: The Problem of Translation in Global Circulations*, ed. Lydia H. Liu, 276-304.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99.
- . “At the Juncture of Censure and Mass Voyeurism: Narratives of Female Homo-erotic Desire in Post-Mao China.” *GLQ* 8, no.4 (2002): 523-552.
- Sedgwick, Eve Kosofsky. *Between Men: English Literature and Male Homosocial Desire*.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85.
- . *The Epistemology of the Closet*.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0.

- . *Tendencies*.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93.
- Shen Fu 沈復. *Six Records of a Floating Life*. 《浮生六記》 Translated by Leonard Pratt and Chiang Su-hui. Harmondsworth: Penguin, 1983.
- Shih, Shu-mei 史書美. *The Lure of the Modern: Writing Modernism in Semicolonial China, 1977-1937*.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1. (中譯:《現代的誘惑:書寫半殖民地中國的現代主義(1917~1937)》,江蘇人民出版社,2007年)
- Silber, Cathy. "From Daughter to Daughter-in-Law in the Women's Script of Southern Hunan." In *Engendering China: Women, Culture, and the State*, ed. Christina K. Gilmartin et al., 47-68.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4.
- Silverman, Kaja. *Male Subjectivity at the Margins*. New York: Routledge, 1992.
- Silvio, Teri. "Reflexivity, Bodily Praxis, and Identity in Taiwanese Opera." *GLQ* 5, no. 4 (1999): 585-604.
- Siu, Helen F. 蕭鳳霞. "Where Were the Women? Rethinking Marriage Resistance and Regional Culture in South China." *Late Imperial China* 11, no. 2 (1990): 32-62.
- Sklair, Leslie. "Social Movements and Global Capitalism." In *The Cultures of Globalization*, ed. Fredric Jameson and Masao Miyoshi, 291-311.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99.
- Soja, Edward W. *Postmetropolis: Critical Studies of Cities and Regions*. Oxford: Blackwell, 2000.
- Sommer, Mathew. *Sex, Law, and Society in Late Imperial China*.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2000.
- Spivak, Gayatri Chakravorty. "Can the Subaltern Speak?" In *Marxism and the Interpretation of Culture*, ed. Cary Nelson and Lawrence Grossberg, 217-313. Urbana: University of Illinois Press, 1988.

- Stein, Arlene. *Sex and Sensibility: Stories of a Lesbian Generation*. Berkeley, CA: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7.
- Stockard, Janice E. *Daughters of the Canton Delta: Marriage Patterns and Economic Strategies in South China, 1860-1930*.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9.
- Stoler, Ann. *Race and the Education of Desire: Foucault's History of Sexuality and the Colonial Order of Things*.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95.
- Stone, Sandy. "The Empire Strikes Back: A Posttranssexual Manifesto." In *Body Guards: The Cultural Politics of Gender Ambiguity*, ed. Julia Epstein and Kristina Straub, 280-304. New York: Routledge, 1991.
- Stopes, Marie Carmichael. *Married Love*. London: Fifiield, 1918; New York: Putnam's, 1931.
- Strand, David. *Rickshaw Beijing: City People and Politics in the 1920s*.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9.
- Stryker, Susan, ed. "The Transgender Issue." *GLQ* 4, no.2 (1998). Special issue.
- Tan, Chong Kee 陳崇騏. "Re-Negotiating Transcultural Sexuality: The Deployment of Homosexual Eroticism and Prejudices in Taiwanese Fiction, 1960-1997." Ph.D. diss., Stanford University, 1998.
- Tang, Xiaobing 唐小兵. *Global Space and the Nationalist Discourse of Modernity: The Historical Thinking of Liang Qichao*.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 . *Chinese Modern: The Heroic and the Quotidian*.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2000.
- Telford, Ted. "Covariates of Men's Age at First Marriage: The Historical Demography of Chinese Lineages." *Population Studies* 46 (1992): 19-35.
- Tompkins, Jane. *Sensational Designs: The Cultural Work of American Fiction, 1790-1860*.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1985.

- Traub, Valerie. "The (In)Significance of 'Lesbian' Desire in Early Modern England." In *Erotic Politics: Desire on the Renaissance Stage*, ed. Susan Zimmerman, 150-169. New York: Routledge, 1992.
- Trumbach, Randolph. Sex and the Gender Revolution. Vol. 1, *Heterosexuality and the Third Gender in Enlightenment London*.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8.
- Tsuzuki, Chushichi 都築忠七. *Edward Carpenter (1844-1929): Prophet of Human Fellowship*.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1980.
- van Gulik, Robert. *Sexual Life in Ancient China*. Leiden: E. J. Brill, 1961. Reprint, Leiden: E. T. Brill, 1974. (中譯:《中國古代房內考:中國古代的性與社會》, 桂冠, 1991年)
- Vicinus, Martha. "Distance and Desire: English Boarding-School Friendships." *Signs* 9, no.4 (1984): 600-622.
- Vitiello, Giovanni. "The Dragon's Whim: Ming and Qing Homoerotic Tales from the Cut Sleeve." *T'oung Pao* 78 (1992): 341-372.
- . "Exemplary Sodomites: Male Homosexuality in Late Ming Fiction." Ph.D. dis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1994.
- . "Exemplary Sodomites: Chivalry and Love in Late Ming Culture." *Nan nü* 2, no. 2 (2000): 207-257.
- Volpp, Sophie. "The Male Queen: Boy Actors and Literati Libertines." Ph.D. diss., Harvard University, 1995.
- Wakeman, Frederic. "The Civil Society and Public Sphere Debate: Western Reflections on Chinese Political Culture." *Modern China* 19, no. 2 (1993): 108-138.
- Wakeman, Frederic, and Wen-hsin Yeh, eds. *Shanghai Sojourners*.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2.
- Wang, David Der-wei 王德威. *Fin-de-Siècle Splendor: Repressed Modernities of*

- Late Qing Fiction, 1849-1911*.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7.
- Wang Hui 汪暉. "The Fate of 'Mr. Science' in China: The Concept of Science and Its Application in Modern Chinese Thought." *Positions* 3, no.1 (1995): 1-68.
- Wang, Jing 王瑾. *High Culture Fever*.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96.
- Wang, Zheng 王政. "Research on Women in Contemporary China." In *A Selected Guide to Women's Studies in China*, ed. Gail Hershatter et al., 1-43.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Institute of East Asian Studies, 1998.
- . *Women in the Chinese Enlightenment: Oral and Textual Histories*.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99.
- Weeks, Jeffrey. "Values in an Age of Uncertainty." In *Discourses of Sexuality*, ed. Domna Stanton, 389-411. Ann Arbor: University of Michigan Press, 1992.
- Wharton, Henry Thorton. *Sappho: Memoir, Text, Selected Renderings, and a Literal Translation*. 3d ed. London: Simpkin, Marshall, Hamilton, Kent, 1907.
- Widmer, Ellen. "Xiaoqing's Literary Legacy and the Place of the Woman Writer in Late Imperial China." *Late Imperial China* 13, no. 1 (1992): 111-155.
- Wilton, Tamsin. *Lesbian Studies: Setting an Agenda*. New York: Routledge, 1995.
- Witke, Roxane Heather. "Transformation of Attitudes towards Women during the May Fourth Era of Modern China." Ph.D. dis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Berkeley, 1970.
- Wittig, Monique. *The Straight Mind and Other Essays*. Boston: Beacon, 1992.
- Wolf, Margery, and Roxane Witke, eds. *Women in Chinese Society*.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75.
- Yan Yunxiang 嚴雲翔. "The Politics of Consumerism in Chinese Society." In *China Briefing 2000: The Continuing Transformation*, ed. Tyrene White, 159-93. Armonk, N.Y.: M. E. Sharpe, 2000.
- Yang, Mayfair Mei-hui 楊美惠. "From Gender Erasure to Gender Difference." In *Spaces of Their Own: Women's Public Sphere in Transnational China*, ed.

- Mayfair Yang, 35-67.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99.
- . Introduction to *Spaces of Their Own: Women's Public Sphere in Transnational China*, ed. Mayfair Yang, 1-31.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99.
- , ed. *Spaces of Their Own: Women's Public Sphere in Transnational China*,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1999.
- Yeh, Michelle 奚密. *Modern Chinese Poetry: Theory and Practice since 1917*. New Haven, Conn.: Yale University Press, 1991.
- . "International Theory and the Transnational Critic: China in the Age of Multiculturalism." In *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 and Cultural Studies in the Age of Theory: Reimagining a Field*, ed. Rey Chow, 251-280.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2000.
- Yeh, Wen-hsin 葉文心. *The Alienated Academy: Culture and Politics in Republican China, 1919-1937*. Cambridge, Mass.: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1990.
- , ed. *Becoming Chinese: Passages to Modernity and Beyond*.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2000.
- Yue, Ming-Bao 余明寶. "Gendering the Origins of Modern Chinese Fiction." In *Gender and Sexuality in Twentieth-Century Chinese Literature and Society*, ed. Tonglin Lu, 47-65. Albany: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1993.
- Yung, Bell 榮鴻曾. "Model Opera as Model." In *Popular Chinese Literature and Performing Arts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1949-1979*, ed. Bonnie S. McDougall, 144-64. Berkeley and Los Angeles: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1984.
- Zarrow, Peter. *Anarchism and Chinese Political Culture*.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1991.
- Zeitlin, Judith. *Historian of the Strange: Pu Songling and the Chinese Classical Tale*.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3.

- Zha, Jianying 查建英. *China Pop: How Soap Operas, Tabloids, and Bestsellers Are Transforming a Culture*. New York: New Press, 1995.
- Zhang Jie 張潔. "The Ark." In *Love Must Not Be Forgotten*, trans. Gladys Yang, 1-13. Beijing: Panda, 1986.
- . *Love Must Not Be Forgotten*, Translated by Gladys Yang. Beijing: Panda, 1986.
- Zhang Jingsheng 張競生. *Sex Histories: China's First Modern Treatise on Sex Education*. Translated by Howard Levy. Yokohama, 1967.
- Zhang Jingyuan 張京媛. *Psychoanalysis in China: Literary Transformations, 1919-1949*. Ithaca, N.Y.: Cornell University, Cornell East Asia Program, 1992.
- Zhang, Xudong. *Chinese Modernism in the Era of Reforms: Cultural Fever, Avant-garde Fiction, and the New Chinese Cinema*.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1997. (中譯：《改革時代的中國現代主義：作為精神史的 80 年代》，北京大學出版社，2013 年)
- Zhang, Yingjin 張英進. *The City in Modern Chinese Literature and Film: Configurations of Space, Time, and Gender*. Stanford, CA: Stanford University Press, 1996. (中譯：《中國現代文學與電影中的城市：空間、時間與性別構形》，江蘇人民出版社，2007 年)
- Zhong, Xueping 鍾雪萍. *Masculinity Besieged? Issues of Modernity and Male Subjectivity in Chinese Literature of the Late Twentieth Century*. Durham, N.C.: Duke University Press, 2000.
- Zimet, Jaye. *Strange Sisters: The Art of Lesbian Pulp Fiction, 1949-1969*. New York: Viking Studio, 1999.
- Zito, Angela. *Of Body and Brush: Grand Sacrifice as Text/Performance in Eighteenth-Century China*.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7.
- Zito, Angela, and Tani E. Barlow, eds. *Body, Subject, and Power in China*.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1994.

索引

《G&L：熱愛雜誌》3, 280-283

T／婆社群，～香港 13; 1970 年代臺灣 286-287; 1990 年代臺灣 251-252, 262-263, 273, 300 亦參見：女同性戀認同

一畫

一夫多妻制 22, 52-58, 65, 73, 75, 98, 101, 215, 281

《一個人的戰爭》參見：林白

二畫

丁來先 194-196, 217

丁玲 5-6, 28, 104, 162, 164-166, 170-171, 301

丁蕭 Dinshaw, Carolyn 137

三畫

《土狗》4

女女親密的視覺展現：毛澤東時期 179-180; 解嚴後的臺灣 3-4, 民國時期 1-3

女女關係：情感性 3-5, 20, 22, 27, 29, 74, 80, 95; 肉欲 1-4, 19-23, 25-28, 36, 47, 52, 76, 86-89, 142-145; 許諾 22, 70, 89; 合宜 3; 儒家禮教 49-50; 妖魔化 70-71, 144;

欲望 4, 17-18, 22, 25-28, 36-38, 88; 與女性嫉妒的論述 56-57; 性別附屬 47; ～的微不足道 22-24, 53-54, 69-71, 102-103, 144-145; 與帝國晚期男男愛欲的區別 4, 21-22; 法律 49, 102; 帝國晚期男男愛欲 64-65; 帝國晚期文人學士作品 22-24, 55-57, 63-65, 69; 長期伴侶關係 142-143; 與婚姻制度（參見：不落家；自由選擇的一夫一妻制；婚姻義務；一夫多妻制）；五四小說 144-148; 五四研究 6, 58-59, 132-133; 女女關係醫學化（參見：性學）；偏好 22-24, 48, 52-53, 74, 100, 266-275; 與宗教 58, 63-64, 81-82, 92-94, 99-100; 與學校 27, 109-115, 118-119, 121-122, 132-133, 141, 147-154, 260, 300-301; 與社會機構 46-47, 260-262; 與幻想 16-17, 89; 與國家 215, 233-234, 245-246, 262; 置換替代 53, 89, 154-162, 214, 220-221, 233, 238-240; 術語 16-17, 19-20, 37-38; ～的地形學 46; 傳統醫學 49-50; 女性社會經濟地位 6-7, 24, 59-60, 70, 103-104, 110, 133-134, 142, 262; 帝國晚期女性作品 23, 43-45, 50-52, 64-68. 亦參見：女性友誼；女同性愛；同性戀；女同性戀認同；姐妹情誼
女同志（術語）35-36, 261-262 亦參見：女同性戀認同

- 女同志會議 188
- 女同性活動（跨歷史術語）36-37. 亦參見：
女女關係
- 女同性愛：與民國時期正規教育 111-115, 118-119, 121-123, 132-133, 142, 147-153; 民國時期社會焦慮 116-119, 122-130, 132; 術語使用 36 亦參見：同性愛
- 女同性愛欲（術語使用）37-38 亦參見：女女關係
- 女同性愛欲文學中作為視覺愉悅的美 1-3, 179-180
- 女同性結盟 58-59, 69-70, 86, 97-98
- 女同性戀（術語）36 亦參見：女同性戀認同
- 女同性戀（後毛澤東時代文學討論中的術語使用）206 亦參見：女同性愛、女女關係、同性戀
- 女同性戀運動：香港 174, 286; 解嚴後臺灣 31-32, 251, 255-258, 265-275, 282-284; 後社會主義中國 189-190
- 女同性戀認同：與雙性戀 228-229; 中文術語 34-35; 偶然 309-310; 模稜兩可的 80; 好戰的 256, 275 政治 7, 31-33, 273-275; 後社會主義世界主義 33, 60-61; 臺灣 31-33, 60-61, 229, 252-258, 273-275; 297-300, 302-305; 跨國 33-38, 60-62
- 女性：類別 8, 17, 31; 女性 17; 婦（妻子）17; 女（女兒）17; 女人形象 23, 48
- 女性（姐妹）情誼 2, 3-4, 19-20, 47, 58, 84-85, 147-150; 閩中膩友 21, 53-54
- 女性主義：臺灣女同性戀運動 31-33, 256, 265-275; 與女同性戀研究 7-8; 後毛澤東時代的中國 29-30, 32, 274-275
- 女性自敘傳 198
- 女性自戀 200-201, 206, 224
- 女性私小說 198, 200
- 女性貞節（婦道）22, 99
- 女性氣質：與女女吸引相吻合 49-50; 與規訓 24-25; ~的本質論 8, 31, 206, 210-211
- 女性意識 30, 32, 210, 217, 255
- 「女性寫作」223
- 《女朋友》256, 261-262, 268, 277, 292
- 小明雄 6, 42, 52, 62, 80, 107
- 小青，~傳奇 63-64
- 才子佳人浪漫故事 56

四畫

- 牛頓 Newton, Esther 26-27, 148-149, 253
- 不分 252, 274 亦參見：女同性戀認同
- 不落家：廣東以外 59-61; 廣東 58-60; 20世紀晚期女同性戀與~的關係 60-61; 五四知識份子論~ 58-59
- 中國：不確定的實體 13 跨境~的（大中華地區）38, 42
- 〈中國文獻中同性戀舉例〉21, 41, 53-54, 63-64, 131 亦參見：潘光旦
- 〈中國美人之間情〉1, 3-4
- 《中國時報》263, 278-279, 293, 296, 302-303
- 中華醫學會精神病學分會 185, 243
- 《中華讀書報》194, 217
- 五四／新文化運動 4, 28, 47-48
- 公共領域：烏托邦理想中產階級 14, 16; 後毛澤東時代中國~的文化構成 15; 晚清和民國時期 14-15, 29, 141; 臺灣 31-32, 256-258, 284, 302, 305-306; 跨境中國女性的~ 174-175

《天空》61, 188, 225, 229, 274
 巴巴 Bhabha, Homi 202, 296
 巴特勒 Butler, Judith 90, 221, 253
 〈戈壁噩戀〉181
 文化：非歷史的援引 12, 50-52, 62, 70; 流通 8-9; 的商品化 14; 的儒家觀念 24-25; 在禮中的呈現 24; 的後社會主義異性變化 29-30, 193-194, 199-200, 234, 237
 文化公民身分 (cultural citizenship) 10-12, 43
 文化工作 54-55
 文化熱 (culture fever) 15
 文棣 Larson, Wendy 5, 123, 129, 131, 145-146, 171, 236, 238
 文學：前衛文學 31, 224, 285, 289; 次要文學 49-50; 新文學 139; 公共論壇 14-17, 141, 144, 193-197, 225, 285-292, 302
 文學研究會 162
 方剛 186, 187, 207
 毛一波 114-115
 父權 7, 27, 102, 202, 217; 瀰散的控制形式 18; 父權國家 30; 臺灣 259-261
 王小波 186, 194, 245 亦參見：李銀河
 王安憶 190-191, 193
 王政 26, 31, 32, 48, 139, 159
 王蒙 233
 王德威 5, 141, 145-146, 246
 王蕓 270, 273, 274

五畫

出櫃 (coming out) 33, 189, 251-252, 259-260

卡本特 Carpenter, Edward 18, 109, 113, 116, 119-121, 124, 129-131, 133, 143
 卡林內斯庫 Călinescu, Matei 305
 卡斯特爾 Castle, Terry 89
 古明君 269-270
 司徒安 Zito, Angela 24
 尼采 Nietzsche, Friedrich 46
 布希亞 Baudrillard, Jean 257
 布洛赫 Bloch, Iwan 109, 116
 布萊克 Blake, William 168-169
 布雷爾 Blair, Robert 168
 弗費爾德 Pflugfelder, Gregory M. 46-47, 111
 本質論 31, 220, 297, 303-305
 玄小佛 286
 生物學 5-6, 17, 24-25, 32, 36
 白毛女 180, 218
 白露 Barlow, Tani 5, 16-17
 石頭 188-189, 191, 225, 230, 274
 石牆事件 (Stonewall riots) 276

六畫

伊凡斯 Evans, Harriet 7, 29, 179, 199, 204
 伊希嘉黑 Irigaray, Luce 145, 201
 全球化：特徵 35-36; 論述與認同的流通 7, 8-13, 42-44, 204-205, 221, o 252, 290-292; 與都市 13; 與殖民主義 9; 混雜 12, 289-291; 跨國過程時間深度 12
 同女 (術語) 35-36, 264, 292 亦參見：女同性戀認同
 同化 (女女欲望) 22-23, 47-48, 53-58, 70, 99-100, 279-280, 281-283 亦參見：容忍

同志（女同性戀，男同性戀，雙性戀，跨性別者，酷兒）（術語）188, 263-264

同性社交 17, 89, 109, 271

同性活動（毛澤東時期）179-183

同性愛（民國時期）：（術語）111-113；另類的現代性 134-138；自傳 170-173；與階級 109-110；女性的關注（參見：女同性愛）；論述建構 26-27, 107-138；友誼（友情）114-115, 122-124；同性戀傾向 118, 130, 134-135；主體間的情境實踐 118-119, 128-129, 134-138；日本的實例 118-119；五四小說 141-142, 144-170；定義兩性之愛的方式 109, 142-144；與學校 109-110, 118-129, 141, 148-154；跨語際實踐 110-111；在著作中術語使用 111-112 亦參見：同性戀

同性戀：術語 111-112；作為論述建構 24-27, 29, 33-38, 44-45, 102-103；現代以前的中國文獻 42, 58-59；毛澤東時期的沉默 179-180, 183 亦參見：女女關係、女同性戀認同、男男愛欲、同性愛

同性戀逆向論述 7, 34, 220, 254, 297

同性戀愛 111 亦參見：同性愛

同性戀認同：作為建構 33；中國文化的援引 49-50, 63, 70；後社會主義的世界主義（post-socialist cosmopolitan）10-11, 48；亦參見：女同性戀認同

同玩節 264, 276-277

〈回廊之椅〉參見：林白

安克強 183, 185-186, 280

安紮爾朵 Anzaldúa, Gloria 202

朱天心 286-287, 301

朱偉誠 291

自由選擇的一夫一妻制 204, 215

自由戀愛 28, 104, 112, 115, 143, 159 亦參見：兩性之愛

自梳 19, 59 亦參見：不落家

自殺主題 64, 293-294

自傳式敘述 196-201, 216, 246-247, 287, 289, 303-304

自體性欲（autoeroticism）144, 216-217, 240-241

艾理斯 Ellis, Havelock 26-27, 34, 41, 53, 109, 115-118, 121, 124, 126-129, 131, 133, 184, 214, 261, 301-302

衣櫃（closet）54, 83-85, 269, 298

西蘇 Cixous, Hélène 197

七畫

何春蕤 288, 291

里奇 Rich, Adrienne 32, 75, 101

佛洛伊德 Freud, Sigmund 76, 87, 90, 109, 112, 140, 149, 154, 197, 201, 224

吳藻 44, 66-68

希斯菲爾德 Hirschfeld, Magnus 108-109, 112, 134

希爾弗曼 Silverman, Kaja 197-198

我們之間 256, 262-263, 271, 288, 295

扮裝（cross-dressing）亦參見：跨性別

李漁：《憐香伴》52, 55-57, 75, 82, 86-87, 100

李銀河 186, 189, 207, 245

李歐梵與黎安友 14, 110

杜修蘭 287

沈復 55-56

沈澤民 119-122, 129, 131, 133
 男性陽剛氣質（男子氣概）：在張競生的
 論述中～情結 18, 124-125; ～危機 200-
 201; 女性～（亦參見：T／婆社群）
 男同性戀運動 10-11, 264-265 亦參見：女同
 性戀運動
 男色 參見：男男愛欲
 男男愛欲（現代以前中國）：與兩性婚姻
 62-63; 插入／被插 62; 男性精英與低下
 階級男孩的 4, 62-63; 風，道 19; 同性戀
 情色作品中 22-23, 43-44; ～與日本男男
 愛欲之比較 47; ～與法律 21-22, 43; 男
 色 4, 19, 43, 47, 113, 117, 125, 130, 310;
 癖 19; 《品花寶鑒》4, 115; 近似平等 4;
 ～的研究 6-7, 43-44
 男性（陽具）中心主義 25-26, 53, 80, 87,
 90, 126-127
 《私人生活》參見：陳染
 貝蘭特 Berlant, Lauren 279
 身體：雌雄同體 36-37; 女性的規訓 23-24;
 英雄的 179; 怪物的 294, 299; 裸體的～
 159-162; ～的表面 19; 消失的～ 100

八畫

怪異女性 22-23; 受虐狂 80; 非遵從 23; 展
 演的剝奪 91-92; 宗教實踐 23, 92-95 亦參
 見：偏愛同性的女性
 兒童期性意識：陳染對～的描述 232-234;
 林白對～的描述 216, 218-219, 221
 空間分離，～的觀念 52-54, 68
 兔子 181
 兩性之愛：男女戀愛的五四解放 17-21,

28, 103-104, 109, 112-115, 142-143; 受管
 制的欲望 18 亦參見：異性戀
 受虐 57, 80, 90; 施虐 57
 周作人 140
 周柯 225
 周華山 6, 43, 52, 107, 174, 184, 186, 188,
 263-264, 286
 周蕾 205
 姐妹 3-4, 19-20, 47; 姐妹同志 286; 金蘭會
 59
 《孟子》112
 孟悅 5, 146-147, 150-151, 218
 屈原 67, 264
 底層庶民 (subaltern) 202
 性心理學 參見：性學
 性別：分析 7-8; 不對稱 137; 二元論 5, 17,
 36-37; 層級 8, 29-30; 顛倒 17 (亦參見：跨
 性別); 體系 53
 性別人權協會 273
 性科學 參見：性學
 性倒錯／性逆轉 27, 107, 110, 163, 167,
 299-300
 性差異 17, 29
 性教育 6, 25, 29-30, 107
 性態：～機制 7; 五四知識份子對～的興
 趣 16-17; ～的興起 7, 307; ～作為性別
 技術 (as technology of gender) 7-8, 32,
 268; 跨國 8-13
 性學：與同性欲望的非正常化 7, 17, 24-
 27, 41, 103, 115-119, 123, 126-128, 130,
 133; 民國時期～的中譯 12, 16, 20-21,
 25-27, 54, 103, 115-138; ～在後毛澤東
 時代中國捲土重來 29-30, 184; 與五四小

- 說間的競爭 139-144; 早期日文翻譯 111-112; ~毛澤東時期的壓制 179-180; 臺灣 31-32, 259-262, 288-289, 299
- 拉岡 Lacan, Jacques 76, 90
- 拉奎爾 Laqueur, Thomas 36-37, 308
- 拉斯特 Rust, Paula 228-229
- 明清時期情色作品 22. 亦參見：情色文學
- 朋達歷斯、拉普朗謝 Pontalis, Jean-Bertrand and Jean Laplanche 88
- 林白 30, 33, 190-192, 194-221, 224-225, 286; 〈回廊之椅〉206-215; 〈瓶中之水〉206; 〈同心愛者不能分手〉205, 217; 懷舊之情 208, 212, 220; 《一個人的戰爭》195-205, 215-221
- 林黛嫻 299
- 波斯特 Poster, Mark 278
- 波維內里 Povinelli, Elizabeth 8-9, 11
- 邱心如：《筆生花》98-100
- 邱妙津 31-32, 175, 285, 287, 289, 292-306; 矛盾情結 296; 《鱷魚手記》287, 292-306; 男性陽剛氣質 297, 299-300; 《蒙馬特遺書》287, 293
- 長白浩歌子：《瑩窗異草》64-65, 97 〈秦吉了〉97; 〈胎異〉64-65
- 阿多諾 Adorno, Theodor 278
- 阿爾特曼 Altman, Dennis 42, 279
- 非法性行為 22, 43, 51-52, 181-183
- 九畫**
- 哈伯馬斯 Habermas, Jürgen 14-16, 256, 284
- 哈伯斯坦 Halberstam, Judith 34, 36, 230
- 哈柏林 Halperin, David 19, 34, 41, 137, 308-

- 310
- 〈封三娘〉見蒲松齡
- 帝國晚期（定義）48-49
- 拜相知 21, 59, 142
- 洪凌 175, 287-289, 291, 305
- 流氓罪 183, 185, 234
- 《眉語》1-4
- 秋原 130-131, 133
- 科特本尼 Kertbeny, Karl Maria 34
- 紀大偉 264, 288-289, 291-292, 304
- 《紅樓夢》4, 113
- 胡玫 180
- 胡淑雯 266-267, 269-270, 273
- 胡適 4, 115
- 胡曉真 44-45, 68-69, 99
- 胡纓 48
- 郁達夫 6, 28, 162, 167, 170-171
- 十畫**
- 退化 17, 42, 125
- 個人化寫作 198, 221, 223
- 倪家珍 273-274
- 原住民 259, 279
- 埃賓 Krafft-Ebing, Richard von 25, 34, 42, 109, 111-112, 116, 125, 135, 171, 299
- 容忍（作為抑制）49, 52-54, 58, 69-71, 134
- 展演性：~剝奪 90-92; 性別認同 221; 性別認同 221; 言語行為 36, 90
- 徐坤 194, 196-198, 200, 203-204, 234
- 恐同症（homophobia）30, 32, 52, 107, 114, 129; 林白小說中的 209, 211-214, 216, 220-221

恩茲伯格 Enzensberger, Hans 278

晏始 121-122, 129, 133

格子 286

《海濱故人》參見：廬隱

烏爾利奇斯 Ulrichs, Karl Heinrich 34

《烘焙姬》283-284

索多瑪 (sodomy) 參見：雞姦

袁書菲 Volpp, Sophie 22-23, 43, 62

馬丁 Martin, Bidy 265

高彥頤 Ko, Dorothy 44, 48, 51, 53, 56, 65, 67-68

高羅佩 van Gulik, Robert 50, 52-55, 93

十一畫

情色文學 22, 74, 100, 193, 280, 283

陰柔軟弱／女人氣 (effeminacy) 17, 167

偏愛同性的女性：排拒羞辱 75, 101；與資本主義 310；帝國晚期女性文學 98-100；

《聊齋志異》74-95；受虐 80；與宗教實踐 23, 92-95；～的沉默 90-92；社會異類 23, 75-77, 94-95, 98；超自然存在 22-23, 71, 76-77, 99-100 亦參見：女同性戀認同

偽裝 (passing) 76, 244

唯性史觀齋主 42

娼妓：妓女 3；廬隱與～的遭遇 156-160；同性性行為表演 5

婚姻抵制 (女性的)：獨身主義女子 103-104；帝國晚期～ 22, 45-46, 58-60, 70-71, 91-92, 100-102；五四男性知識份子論～ 18, 59, 122-123, 142；不嫁黨 142；超自然 22-23, 71, 76-77, 99-100, 103

婚姻義務：與強制異性戀比較 101-102；強

制生育 11, 70, 101-102；強制性服務 58, 95-96, 101；〈封三娘〉80；合理化 24；對男性～ 11, 245-246；對女性～ 23-25, 49, 76-77, 101-102

《婦女時報》117

《婦女新知》257, 263, 266-272

婦女解放：晚清 48；五四時期同性愛 17-18, 25-28, 110, 118-119, 122-124, 131 亦參見：女性主義

《婦女雜誌》112, 121-123

崔子恩 185, 189, 286

張小虹 208, 266, 269-270, 278, 288, 290-291

張旭東 15

張京媛 154, 197

張娟芬 270, 300

張敏筠 111, 112, 179, 189

張資平 140

張誦聖 291

張潔 190

張賢亮 193

張競生 18, 107, 113, 124-126, 144, 173

強制異性戀 32, 75, 101, 268, 302, 306 亦參見：婚姻義務

情 3-4, 20-22, 28, 74, 82, 95

《情史》22

《教育雜誌》119

曹麗娟 287, 299, 301

曼素恩 Mann, Susan 23, 53, 58, 102

梅茲 Metz, Christian 197-198

凌叔華 6, 28, 140, 162-164, 170, 300

凌煙 287

《現代文明畫報》189-190

現代性：另類的 108；殖民的～ 9；作為定位 5；與時期劃分 47；與第三世界國家 8-9, 35；被翻譯的～ 8-9, 35, 108；地理不均衡發展 47

異裝 (masquerade) 亦參見：跨性別

異性戀：中產階級女性～的誕生 104, 143, 254-256, 285；～作為論述建構 17, 27, 107, 113-116；～的後社會主義建構 30, 184, 193, 199-200, 234 亦參見：兩性愛情
章衣萍 6, 28, 140, 162, 168-170〈松蘿山下〉 168-170

章錫琛 112-113, 125

第三空間 (後毛澤東時代中國女同性戀小說) 190, 201-205, 223, 289-290

《聊齋志異》參見：蒲松齡

莎芙 Sappho 52, 54, 61, 140

莫爾維 Mulvey, Laura, 81, 199, 203

郭良蕙 286

郭沫若 154, 173

陳小眉 180

陳東原 6, 20, 59, 111, 142

陳思和 210-211

陳染 20, 30-31, 33, 190-192, 206-208, 223-247, 286；與雙性戀 228-229；挑戰異性戀解放 234-237；「超性別意識與我的創作」226-229；論內在性 246；〈角色累贅〉 243；〈空心人誕生〉 228；〈另一隻耳朵的敲擊聲〉 226, 236；〈破開〉 226, 236-237；論同性愛 226-231, 242-246；《私人生活》 223, 231-242；與姐妹情誼 207-208；〈有一種苦難與生俱來〉 244-245

陳雪 175, 196, 287, 288-289, 305

陳森 4, 115

陳端生 69

陳曉明 193, 206-207, 211

陸昭環 191

陸卿子 67-68

魚玄阿璣 268, 271-272, 292

十二畫

傅柯 Foucault, Michel 7, 16-20, 24, 34, 83, 134, 137, 199, 202, 216, 254, 272, 307-308

善哉 117-119, 121, 129, 131

媒體：後毛澤東中國同性戀報導 186-187；網路 188, 258, 283-284；壟斷權力 14, 254, 257, 278；精神分裂 276-279；擬象 (simulacra) 32, 257, 303；女同性戀的能見度 3-4, 25-26, 186-187, 274-277

彭小妍 5, 124, 131, 145, 146, 159

慨士 59

摒棄：對同性愛欲的～ 17, 46, 49, 216, 307；對偏愛同性的女性之～ 74-75, 98

斯多卡 Stockard, Janice 60, 146

斯托勒 Stoler, Ann 134

斯特普 Stopes, Marie 113, 143

筆記 22, 43, 50, 63, 64, 73, 101

絳珠女史 64

華瑋 44-45, 65, 67

菲德曼 Faderman, Lillian 149

費俠莉 Furth, Charlotte 36-37, 49, 70, 93

賀蕭 Hershatter, Gail 5, 12, 114

超性別意識 30, 192, 225-231, 241

閔安琪 180-181

馮客 Dikötter, Frank 107, 135, 139

黃慎之 140
黑科馬 Hekma, Gert 34

十三畫

傳統表演：京劇 4；歌仔戲 61, 287
塔爾弗德 Telford, Ted 102
《愛報》61
感情 參見：情
新女性：59, 112-115, 125, 130-131, 141-142；英美的 25-26；日本 26；～晚清的先驅者 48；五四 26-28, 104, 110, 138, 143；術語使用（英語大小寫）25-26, 28, 48；五四作家 145-167
新文化 123-126
新社會運動 31, 254, 305
新詞 19, 26-27, 111-113, 115, 263-264, 292
新聞出版總署 194-195
楊美惠 14-16, 175, 199, 202-203, 237, 256, 275
楊振聲 162-164
置換（轉換）75-76, 87, 151, 154, 220-221, 233, 238-239
萬延海 182-183, 186, 189
葉紹均 104, 140
葉鼎洛 140
詭異（uncanny）76 亦參見：偏愛同性的女性
資本主義：性商品化 234, 279, 289-290；同性戀消費主義 279-282；同性戀認同 278-282, 308-309；公共領域 14-16, 256-258
賈平凹 193-194
跨性別：與「超性別意識」的比較 229-231；～在臺灣的論戰 290-292；帝國晚期

文學 23-24, 36-37, 44-45, 67-69, 86, 98-100；《中國變性人現象》（方剛）186
道：女性修煉 92-95, 100
道德譴責 18, 23-27, 71, 194-196

十四畫

嘉柏 Garber, Marjorie 27, 201-202, 230
種族化（性意識的～）：在性學中 134-135；在張競生的作品中 18, 125, 144
精神病理學 參見：性學
臺大 Lambda 259, 260, 272-273
蒲松齡：對排斥婚姻、女女愛情的勸誡 74；〈阿英〉96-98；〈嫦娥〉96；〈封三娘〉75, 77-98, 267, 310；〈續女〉97；《聊齋志異》56, 73-98, 101；清代對〈封三娘〉的評注 79；志怪傳統的重新刻畫 98；〈邵女〉56, 57
裴開瑞 Berry, Chris 12
認同政治（identity politics）7, 32-33, 137-138, 275-284, 303-306；聯盟政治 273-274
認識論（epistemology）19, 47, 103, 137, 182, 252, 289
《語絲》140, 168
赫特 Herdt, Gilbert 201
趙彥寧 252-253, 300, 303
趙景深 6, 140
酷兒性 9, 34-35, 204
酷兒理論：後殖民理論 10, 52；後現代理論 290-291；跨界中國（大中華地區）8, 31, 42-44, 207-208, 251, 288-292
酷兒運動 參見：女同性戀運動

雌雄同體 (androgyny) 17-18, 36-37

十五畫

劉禾 5, 8-9, 35, 110, 154, 166, 171, 191

劉亮雅 288, 289, 290, 294, 299, 304, 305

劉索拉 190-191, 301

審查制度 26, 140, 191-192, 233, 288

彈詞 (女性文學) 23, 44, 50, 56, 68-69, 98

德艾米洛 D'Emilio, John 136, 308

《憐香伴》參見：李漁

潘光旦：論優生學 41；論現代以前中國女同性戀 52-53, 58-59, 62-63, 213；論現代以前中國的男同性戀 61-62, 129；與性學 6, 20, 26, 41-42, 53-54, 131-134, 184

蔡九迪 Zeitlin, Judith 76, 79

衛慧 194, 200, 223

論述 6-7, 13-21；對抗性～ 7；傅柯論述概念 16-18, 73；範式轉移與多樣化 18-19；逆向～ (亦參見：同性戀逆向論述)

諸晦香 63

鄭美里 252, 253, 260, 288, 292

魯迅 94, 154

魯賓 Rubin, Gayle 195, 272

十六畫

歷史：否認～ 12；中國同性戀～ 41-44；女／男同性戀 41-49；性史 11-13, 43-44, 307-309

歷史性 12, 45；性類別的～ 33, 35-38, 43-46；與時代錯置 46, 63, 80

歷史學：懷古和批判 46；特殊主義者與全球主義者 41-42；再利用模式 41, 45；地

形學的 46

《激愛》 283

獨身 58, 267 亦參見：婚姻抵制

磨鏡黨 19, 113, 130

窺視：電影觀眾 197-198；大眾消費 30, 196, 199, 201；媒體的～ 295；讀者的～ 28, 30, 86-87, 196, 198；作者的～ 28, 143-144

窺視癖 (Scopophilia) 196-199, 303

蕭鳳霞 60

蕭鋼 246

親屬關係：與同性性態競爭 84-85；～聯盟機制 7, 307

霍爾 Hall, Radclyffe 80, 140, 299

十七畫

戴茂功 Diamant, Neil 181-182

戴錦華 5, 20, 146-147, 150-151, 194, 197, 202, 204, 207-208, 216, 224, 237, 275

薇生 123, 129, 131

謝冰瑩 104, 171-173

謝瑟 27, 124, 126, 128-129, 131, 133

韓獻博 Hirsch, Bret 23, 42, 50-51

十八畫

簡瑛瑛 5, 146

翻譯：文化的～ 35-36；論述之間 20-21；與設想對應詞 20, 35-37；與現代性 8-9, 35；性學的～ (參見性學)；跨越時空的～ 33-38；譯者的能動性 109

醫學化：同性欲望的～ 107, 138 參見：性學
雙性戀 (Bisexuality) 58, 136, 174, 191,

202, 208, 228-229, 263-265, 273-274,
280, 294; 女同性戀政治 228-229
雞姦 19, 43, 47, 137, 181, 183
魏囑安 Vitiello, Giovanni 21, 43

十九畫

離散 (diaspora) 205
離散閱讀 (diasporic reading) 204-205,
207-208, 223, 290-291 亦參見：第三空間
廬隱：女扮男裝 157; 〈東京小品〉 154-161;
〈海濱故人〉 6, 145-146, 147-153, 301;
作為歷史先例 237, 301; 與女同性戀肉
欲 (lesbian sensuality) 150-162; 與女同
性戀精神性 (lesbian spirituality) 147-
151; 〈麗石的日記〉 5, 104, 140, 145-147,
151-152, 154; 男性化的偷窺者 157-159;
新女性 147-148, 150-151, 160-161
瓊西 Chauncey, George 8-9, 11, 27, 41
羅麗莎 Rofel, Lisa 10-12, 35, 43, 185-186
譜系 (genealogy) 16, 44

二十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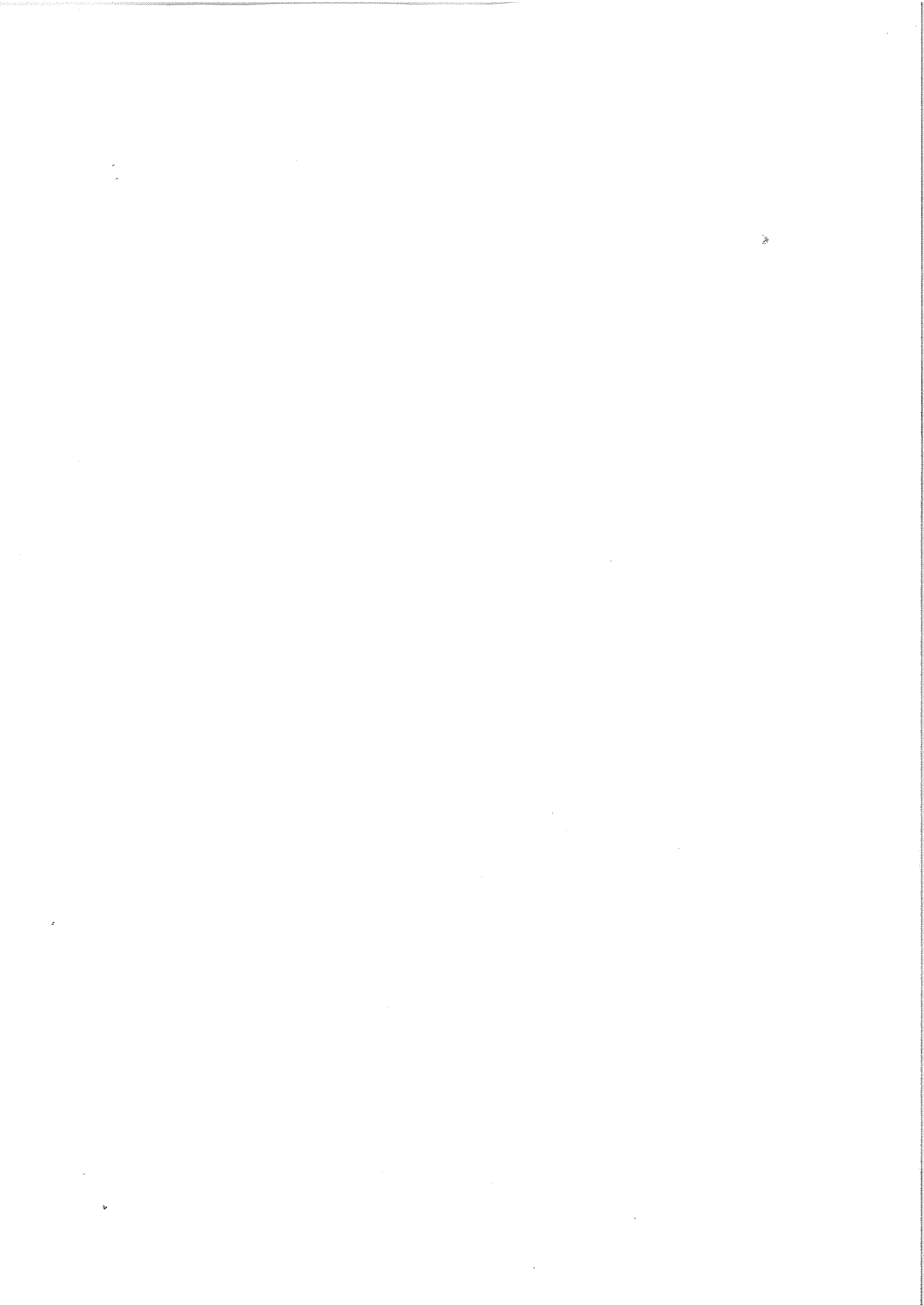
蘇成捷 Sommer, Matthew 43, 49, 62, 102

二十一畫

顧德曼 Goodman, Bryna 15

二十七畫

《鱷魚手記》亦參見：邱妙津



譯者後記

事實上，桑梓蘭教授的這部著作從譯完到如今即將出版，已經四年有餘。作為譯者，在逐字逐句地翻譯和查閱諸多參考文獻的過程中，我深自體會到作者學風嚴謹、論證嚴密、參考資料的廣博、文筆流暢、思維敏銳而優雅。經由作者的著作，我們可以感受到《聊齋志異》的妖仙世界、民國才子佳人的似水柔情、林白與陳染細膩豐富的情感、邱妙津的驚鴻一瞥以及走在大陸前面的臺灣同性戀運動。從仙到人、從近代到現代以及從海峽兩岸不同地域的華語世界，作者向我們展示了一幅跨越數百年時空的恢宏畫卷，這也是一幅文本與現實、身分與欲望交融的畫卷。桑梓蘭教授在不同的時空中穿梭自如、運籌帷幄，她對華語文學之熟稔使她能夠在卷帙浩繁的文獻中遊刃有餘、各種資料信手拈來，使整部著作讀起來乾脆利落、一氣呵成。

《浮現中的女同性戀》明確聚焦於女同性間的愛欲，凸顯出「女同性戀」的主體性。與對女同性愛欲置若罔聞、有意回避或忽略的現實形成鮮明對照的是，桑梓蘭並無意糾纏於人們對女性之間隱晦的欲望和含糊的身分之爭論，而是清楚明白地告訴我們：在中國的父權專制下，一直存在並實踐著女同性愛欲。桑梓蘭對 20 世紀初中國同性戀論述轉變的探討尤為精彩，她通過詳實的文獻資料向我們展示新的「(女)同性戀身分」的誕生過程，以及這種身分隨著時局的變化而經歷的滄桑與沉浮。在桑梓蘭看來，同性戀身分的浮現是現代性的後果，用她的話說是「翻譯同性戀」。現代中國同性戀論述從包容向抑制的轉變過程是各種因素共同作用的結果，與之相應地，現代同性戀認同的建構亦受到各種因素的影響，諸如父權的式微、女性意識的覺醒、政治意識形態的轉型、商業化以及全球化潮流等。桑梓蘭呈現了女同性愛欲是如何在不同的時代——從帝國晚期、五四

時期和後毛澤東時代等這中國社會經歷劇變的上百年間——受到這些外部條件的形塑，並對女同性戀主體的行為實踐與身分意識產生影響。

桑梓蘭借助於嵌入性的視角來切入「作為現代性之後果的同性戀」這一命題，梳理了同性戀論述的演變過程，論述了產生「女同性戀」這一突生性身分的根源以及它是如何從邊緣走向中心的。與此同時，她並沒有忽略欲望、論述和認同的內在本質，無論是五四知識分子的論述論戰還是女同性戀的自傳式書寫，都彰顯了同性戀主體的能動性；在提到論述的爭奪和演變的過程中，作者實現了身分、論述的嵌入耦合。換句話說，整部著作是在內在本質與外在層面、行動與結構的動態機制下完成的。

經過細緻的文本解讀與巧妙地結合，桑梓蘭圖繪了現代中國女同性戀的認同政治。著作中有許多構思與文本擇取上的巧妙之處，比如，作者選擇《聊齋志異》中的文本是有比較的意圖，神異世界（仙）與世俗世界（人）之間的比照呼之欲出。同時，桑梓蘭將中國的（女）同性戀現象置於全球的性意識之中，她的性別分析其實是以整個 20 世紀的西方性學研究作為基礎的，文學分析的背後隱含著深厚的人類學底蘊。《浮現中的女同性戀》立足於文學文本，卻不失現實的關照，本書既解構了 20 世紀關於中國女同性愛欲的諸種迷思，同時建構了一種新的認同政治和論述。從作者在書中對於權力、論述、認同／欲望的見解與看法，我們可以讀出頗有傅柯的味道。正是從這種意義上而言，這部著作的意義從來不曾局限於女同性戀文學，不僅是關於性意識的研究，而是一部具有寬泛意義的社會科學論著，同時也提供了一種研究方法，可謂是海外中國研究的典範之一。

在中國大陸，由於制度壓制、文化偏見、社會歧視和媒體窺視等諸多原因，同性戀族群的「能見度」仍然較低，很多人仍然處於「認同而不出櫃」的狀態，而女同性戀者更是處於雙重弱勢的地位。近些年來，同性戀族群開始自我闡述，試圖改變集體失語、隱身的存在狀態；但是在某種程度上，這些同性戀論述之間仍然相互隔閡、甚至淪為自說自話的「私人話語」，而非「公共論述」。在這種時代背景下，桑梓蘭教授的這部著作可以產生一種論述銜接的作用，以期最終促使

同性戀論述（尤其是女同性戀論述）從私人領域走向公共領域。因此，這部著作對當代華語學界內外的潛在影響力不容低估，它無疑將有助於推動華語世界對同性戀現象的認知和深入研究。



中央民族大學世界民族學人類學研究中心

2014/6/25

浮現中的女同性戀：現代中國的女同性愛欲／桑梓
蘭著；王晴鋒譯。 --初版。 -- 臺北市：臺大
出版中心出版：臺大發行，2014.11
面；公分。 --（中國文學研究叢書；7）
譯自：The emerging lesbian：female same-sex
desire in modern China
ISBN 978-986-350-038-4（平裝）

1.同性戀 2.中國

544.753

103018651

中國文學研究叢書 7

浮現中的女同性戀：現代中國的女同性愛欲

作 者 桑梓蘭
譯 者 王晴鋒

叢書主編 柯慶明
總 監 項 潔
責任編輯 李協芳
文字編輯 陳俊傑、鄭瑜伽
封面設計 張瑜卿
內文編排 黃秋玲

發行人 楊泮池
發行所 國立臺灣大學
出版者 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
法律顧問 賴文智律師
印 製 大光華印務部
出版年月 2014年11月初版
2015年 6月初版二刷
定 價 新臺幣400元整

展售處 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
臺北市10617羅斯福路四段1號
電話：(02) 2365-9286
臺北市10087思源街18號澄思樓1樓
電話：(02) 3366-3991~3轉18
E-mail：ntuprs@ntu.edu.tw

傳真：(02) 2363-6905

傳真：(02) 3366-9986

<http://www.press.ntu.edu.tw>

國家書店松江門市
臺北市10485松江路209號1樓
國家網路書店

電話：(02) 2518-0207

<http://www.govbooks.com.tw>

ISBN：978-986-350-038-4

GPN：1010301755

著作權所有·翻印必究

Licensed by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Chicago, Illinois, U.S.A.

© 2003 by The University of Chicago. All rights reserved.